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荀子译注

 **eBOOK**
网络资源 非卖品

*凡 例

一、《荀子》一书，刘向校定为三十二篇，称《荀卿新书》。《汉书·艺文志》称《孙卿子》，著录有三十三篇，当为三十二篇之误。唐代杨倞始为之作注，重排篇次，新编目录，分为二十卷，改题为《荀子》，其名其制遂相沿至今。杨注本瑕瑜互见，且历经传抄翻刻，讹误不少。清中叶后，校释《荀子》者辈出。光绪年间，王先谦以谢墉本为主，略作订正，且采摭诸家之说，间附己见，撰为《荀子集解》（下简称《集解》）。该书思贤讲舍初刊于光绪辛卯（1891）季夏，一问世，即成为近世最通行之《荀子》读本。上海商务印书馆编印“万有文库”、“国学基本丛书”，上海世界书局编印“诸子集成”，北京中华书局编印“新编诸子集成”，皆以辑入。当今之注释本，亦皆取以为底本。然此类翻刻本、注释本文字多误，故本书原文仍以《集解》初刻本为底本，并校以其他善本旧刻及古注、类书引文与古籍异文（所据文献详见附录），进行订正。凡所订正，均于注释中加以注明。凡无版本及古籍异文为据者，即使确实有误，亦仅于注释中说明之而不加妄改。

二、《集解》初刻本书首刊有考证及杨倞《荀子序》；每卷卷首于第一行上端标明该卷卷数，于第二行下端署有“唐登仕郎守大理评事杨倞注”，于第三行下端署有“长沙王先谦集解”七字；每卷卷末则标有卷终字样；第二十卷末刊有刘向校定之《荀卿新书》三十二篇目录及《孙卿书录》。今一并删去。至于其分卷情况，则可征诸目录。

三、原文之繁体字以及如今已废除之异体字，除个别必要者予以保留外，其余均用简化字以及现今之常用字替代之。其中有两字之替代，因其非一般之异体字，故于此略作说明：一为“势”字，《集解》除《子道》篇“势不可也”一句用“势”字外，其余均作“執”；而宋浙本、“古逸丛书”本则或作“勢”，或作“執”；今一律改用“势”字。二为“第”字，《集解》除正文最后一篇篇目《尧问篇第三十二》用“第”字外，其余均用“弟”字；而宋浙本、古逸丛书本乃至王先谦所依据之底本谢墉本，概用“第”字；今一律用“第”字，以复《荀子》之旧。

四、原文重加分节，且加标篇节数，以便在注释中采用参见法。

五、对篇题作简明扼要之题解。

六、前人于古书之歧说谬解，《荀子》为甚。故本书译、注，虽以通俗普及为用，但仍以学术考校为体。其解释虽与前人多所不同，但均经过考校参证、反复斟酌而成。要在求得确诂，以供各科研究者及辞书编纂者采摭参考之用，而不在于苟求标新立异。故既力免墨守成训而黜会通之弊，又力戒故弄玄虚而多臆说之病，力求实事求是，踏实可靠。其是非得失，读者在与前人之注、译比较后自可断定。

七、注释力求准确、简明。尽量博采前人之善说，但为了节省篇幅，一般不称名引用，而仅于罕见之字义或疑难之处注明“×××说”，以便读者进一步查考其考证详情。对于前人之说皆不足取者，则立新说。为了信而有徵，故对罕见之字义也略列证据。由于前人之误说驳不胜驳，故只立新说而不作纠驳。对相同之词语，一般不重注，必要处则用参见法，此不仅为节省篇幅，更欲便利读者贯通全书。凡从译文的对照中可明确推求出词义者，一般亦不出注，以省篇幅。

八、译文以直译为主，以便读者从中推求原文之字义。但为了流畅，亦辅以意译。必要时稍加词句，不仅是为了使译文流畅，同时也是为了充分揭示原文之义蕴，以弥补注释之不足。

前 言

荀卿其人，废死兰陵，在当时郁郁而未得志。然其书则卓然立于诸子之林，不但为戴德、戴圣、韩婴所采录(1)，而且历千百年而不废，此必有其所以不朽之道。郭沫若曾以《孟子》、《庄子》、《荀子》、《韩非子》为先秦散文“四大台柱”，其言云：“孟文的犀利，庄文的恣肆，荀文的浑厚，韩文的峻峭，单拿文章来讲，实在是各有千秋。”(2)此虽论文之言，然按诸其说，荀子亦卓犖大家，巍巍然少与伦比。

荀子之书，乃为“嫉浊世之政”而作(3)，故其“遗言余教，足以为天下法式表仪。所存者神，所过者化。观其善行，孔子弗过”(4)。其书颇多洞察社会政治、道破人情世故，指示立身行事之论。故读是书，非但可知古人之学术思想，亦必有益于立身处世。为助读者披阅，今将其人其说，略述于下。

荀子，名况，战国末赵国（今山西安泽）人，约生于公元前335年(5)。年十五曾游学齐国稷下（在齐国国都临淄，今山东淄博东北），善为《诗》、《礼》、《易》、《春秋》。齐襄王（公元前283年～前265年在位）时，曾任稷下学官祭酒，时人尊而号为荀卿，后人亦谓之孙卿子(6)。后遭谗适楚，楚相春申君以为兰陵（今山东苍山县兰陵镇）令。公元前238年，春申君死而荀卿废，遂家于兰陵，疾浊世之政，发愤著书数万言而卒。李斯、韩非、浮丘伯皆尝受业为弟子。《史记》有传，可参见。

纵观《荀子》全书，凡哲学、伦理、政治、经济、军事、教育，乃至语言学、文学，皆有涉猎，且多精论，足为先秦一大思想宝库。

以哲学观而论，荀子乃先秦朴素唯物主义思想之代表。荀子以为“天行有常，不为尧存，不为桀亡”。又主张“制天命而用之”，“应时而使之”(7)。既揭示了自然规律之不可抗拒，又强调人类之能动性。至如《解蔽篇》之探讨思维原则，《非相篇》之反对相术，亦皆为研究哲学者所当注意者。

荀子为性恶论者，以为“人之性恶，其善者伪也。今人之性，生而有好利焉，顺是，故争夺生而辞让亡焉；生而有疾恶焉，顺是，故残贼生而忠信亡焉；生而有耳目之欲，有好声色焉，顺是，故淫乱生而礼义文理亡焉。从人之性，顺人之情，必出于争夺，合于犯分乱理而归于暴”(8)。

荀子之性恶论运用于政治领域，则为礼治主义，以为“人生而有欲，欲而不得，则不能无求；求而无度量分界，则不能不争。争则乱，乱则穷。先王恶其乱也，故制礼义以分之，以养人之欲，给人之求。使欲必不穷乎物，物必不屈于欲，两者相持而长”(9)。人之欲无穷，故必隆礼；隆礼之至，则必重法。故荀子之论礼，又每每与法相提并论，其言云：“古者圣人以人之性恶，以为偏险而不正，悖乱而不治，故为之立君上之势以临之，明礼义以化之。起法正以治之，重刑罚以禁之，使天下皆出于治、合于善也。”(8)当然，有法无礼亦不可，“法不能独立，类不能自行，得其人则存，失其人则亡”(10)。然则何以得其人？则唯礼义之用，“虽王公士大夫之子孙也，不能属于礼义，则归之庶人。虽庶人之子孙也，积文学，正身行，能属于礼义，则归之卿相士大夫”(11)。荀子融礼、法为一炉，兼重道德教化、法治刑赏，其政治思想之要义盖在此。至于其称先王之外，又首唱法后王之论(12)，则又较孔、孟之只道先王为进步。

政治之基础在经济，故荀子又详论“足国之道”，主张“节用裕民，而

善臧其余”，主张“轻田野之税，平关市之征，省商贾之数，罕兴力役，无夺农时”，以为“如是则国富矣”（13）。荀子又以为“国计之极”，在“养其和，节其流，开其源，而时斟酌焉”（13）。此一财政原则，向为两千年来发展封建经济之金科玉律，至今仍有借鉴意义。

战国时政局动荡，战争不断，故荀子又专门论及军事，以为“仁人之兵”无敌，以为“好士者强，不好士者弱；爱民者强，不爱民者弱；政令信者强，政令不信者弱；民齐者强，民不齐者弱；赏重者强，赏轻者弱；刑威者强，刑侮者弱；械用兵革攻完便利者强，械用兵革窳楛不便利者弱：是强弱之常也”（14）。此皆不刊之论。至于其论“六术”、“五权”、“三至”等等，亦多可采，实为将兵者所当详察。

荀子倡性恶论，故特别强调后天之学习，所谓“枸木必将待櫟栝烝矫然后直，钝金必将待砉厉然后利”，故其论学甚详，《劝学》、《修身》、《不苟》等篇，每多修身进学之警策。

其他如《非十二子》篇评论各家思想，《正名》篇阐述其正名学说与语言理论，亦发前人之所未发。而以民歌形式所写之韵文《成相》篇，乃后世弹词之祖；至于《赋》篇，又开汉代辞赋之先河。此皆为研究先秦学术思想、语言文学者所当深究。

以上所述，乃其荦荦大者。要而言之，荀子之学，出于孔氏而深广于孔，其中心虽以礼义为治，然其思想之博大，乃集各家思想之大成，决非“儒家”所可包容；其足以取资者，亦非上述所可详尽，读者自可得之。

张觉

1989年3月26日初稿于上海流水斋

1993年1月13日修改于五角场铁屋

[注释]

(1)见《大戴礼记》、《小戴礼记》、《韩诗外传》。(2)见郭沫若《十批判书·荀子的批判》。(3)见《史记·孟子荀卿列传》。(4)见本书《尧问》篇。(5)考证见张觉《韩非子全译》之《难三》题解。(6)“荀”、“孙”音近而讹。或以为汉人避宣帝刘询讳而改曰孙卿子，非。(7)见本书《天论》篇。(8)见本书《性恶》篇。(9)见本书《礼论》篇。(10)见本书《君道》篇。(11)见本书《王制》篇。(12)见本书《不苟》、《非相》、《儒效》、《王制》等篇。(13)见本书《富国》篇。(14)见本书《议兵》篇。

荀子译注

卷一

劝学第一

[题解]

本篇旨在劝勉人们勤奋学习。篇中所论述的学习，不局限于学习书本知识，还包括学习各种其他方面的知识以及修身、养道，等等。文章涉及到学习的效用、意义、目的、态度、方法以及有关教育的一系列问题。

[原文]

1.1 君子曰⁽¹⁾：学不可以已⁽²⁾。青，取之于蓝⁽³⁾，而青于蓝；冰，水为之，而寒于水。木直中绳，以为轮⁽⁴⁾，其曲中规，虽有槁暴⁽⁵⁾，不复挺者，使之然也。故木受绳则直，金就砺则利，君子博学而日参省乎己⁽⁶⁾，则知明而行无过矣。

[注释]

(1)君子：指有道德的人。(2)已：停止，终止。(3)蓝：即蓼(lǐ 了)蓝，一年生草本植物，其叶经过发酵后可以提制深蓝色的有机染料靛蓝。(4) (r%u 糅)：通“燥”，用微火熏烤木料使它弯曲。(5)有：通“又”。槁(gǎo 搞)：通“槁”，烤。暴(p)瀑)：古“曝”字，晒。(6)参：检验。省(xǐng 醒)：考察。

[译文]

君子说：学习不可以固步自封。靛青，是从蓼蓝中提取出来的，但比蓼蓝更青；冰，是水变成的，但比水寒冷。木料笔直得合于墨线，但把它熏烤弯曲而做成车轮，它的弯曲度就与圆规画的相合，即使再烘烤暴晒，它也不再伸直了，这是熏烤弯曲使它这样的啊。所以木料受到墨线的弹划校正才能取直，金属制成的刀剑在磨刀石上磨过才能锋利，君子广泛地学习而又能每天检查省察自己，那就会见识高明而行为没有过错了。

[原文]

1.2 故不登高山，不知天之高也；不临深谿，不知地之厚也；不闻先王之遗言，不知学问之大也。干、越、夷、貉之子⁽¹⁾，生而同声，长而异俗，教使之然也。《诗》曰⁽²⁾：“嗟尔君子，无恒安息。靖共尔位⁽³⁾，好是正直。神之听之，介尔景福⁽⁴⁾。”神莫大于化道，福莫长于无祸。

[注释]

(1)干：同“邗”(hān 韩)，古国名，在今江苏扬州东北，春秋时被吴国所灭而成为吴邑，此指代吴国。夷：我国古代居住在东部的民族。貉(mò 莫)：通“貉”，我国古代居住在东北部的民族。(2)引诗见《诗·小雅·小明》。(3)靖：安。共(gòng 供)：通“供”。(4)介：给予。景：大。

[译文]

所以不登上高高的山峰，就不知道天空的高远；不俯视深深的山谷，就不知道大地的深厚；没有听到前代圣明帝王的遗言，就不知道学问的渊博。吴国、越国、夷族、貉族的孩子，生下来啼哭的声音都相同，长大了习俗却不同，这是教化使他们这样的啊，《诗》云：“唉呀你们君子啊，不要常常歇息着。安心供奉你的职位，爱好正直行为。上帝知道了这些，就会给你大福气。”精神修养没有比融化于圣贤的道德更高的了，幸福没有比无灾无难更大的了。

[原文]

1.3 吾尝终日而思矣，不如须臾之所学也；吾尝跂而望矣⁽¹⁾，不如登高之博见也。登高而招，臂非加长也，而见者远；顺风而呼，声非加疾也，而

闻者彰。假舆马者，非利足也，而致千里；假舟楫者，非能水也，而绝江河。君子生非异也⁽²⁾，善假于物也⁽³⁾。

[注释]

(1)跂(qǐ企)：通“企”，踮起脚后跟。(2)生：通“性”，指人的资质。(3)这句喻指君子凭借学习贤师益友来提高自己的修养。

[译文]

我曾经整天地思索，但不如学习片刻之所得；我曾经踮起脚跟瞭望，但不如登上高处所见之广阔。登上高处招手，手臂并没有加长，但远处的人能看得见；顺着风向呼喊，声音并没有加强，但听见的人觉得很清楚。凭借车马的人，并不是善于走路，却能到达千里之外；凭借船、桨的人，并不是善于游泳，但能渡过江河。君子生性并非与人不同，只是善于凭借外物罢了。

[原文]

1.4 南方有鸟焉，名曰蒙鸠⁽¹⁾。以羽为巢，而编之以发，系之苇苕⁽²⁾，风至苕折，卵破子死。巢非不完也，所系者然也。西方有木焉，名曰射干⁽³⁾，茎长四寸，生于高山之上，而临百仞之渊。木茎非能长也，所立者然也。蓬生麻中，不扶而直；白沙在涅，与之俱黑⁽⁴⁾。兰槐之根是为芷⁽⁵⁾，其渐之滫⁽⁶⁾，君子不近，庶人不服。其质非不美也，所渐者然也。故君子居必择乡，游必就士，所以防邪僻而近中正也。

[注释]

(1)蒙鸠：即鹪鹩，俗称黄胆鸟，又称巧妇鸟，全身灰色，有斑，常取茅苇毛毳为巢。(2)苕(ti2o迢)：芦苇的花穗。(3)射(y8夜)干：又名乌扇，一种草本植物，根入药，茎细长，多生于山崖之间，形似树木，所以荀子称它为“木”，其实是一种草。一说“木”为“艹”(草)字之误。(4)《集解》无“白沙在涅与之俱黑”八字，据《尚书·洪范》“时人斯其惟皇之极”《正义》引文补。(5)兰槐：香草名，又叫白芷(zhǐ纸)，开白花，味香。古人称其苗为“兰”，称其根为“芷”。(6)渐(ji1n尖)：浸。滫(xi(朽)：尿(杨倞说)。

[译文]

南方有一种鸟，名叫蒙鸠，它用羽毛做窝，还用毛发把窝编结起来，把窝系在芦苇的花穗上，风吹来，苇穗折断，鸟蛋打破，小鸟摔死。它的窝不是不完善，是窝所系的地方使它这样的。西方有一种草，名叫射干，茎长四寸，生在高山之上，因而能俯临七百多尺的深渊。它的茎并非能长到这么高，是它所处的位置使它这样的。蓬草长在大麻中，不去扶持它也挺直；雪白的沙子混在黑土中，就会和黑土一样黑。兰槐的根就是芷，如果把它浸在尿中，君子就不再接近它，百姓也不再佩带它。它的本质不是不美，而是所浸泡的尿使它这样的。所以君子居住时必须选择乡里，外出交游时必须接近贤士，这是防止自己误入邪途而接近正道的方法。

[原文]

1.5 物类之起，必有所始；荣辱之来，必象其德。肉腐出虫，鱼枯生蠹。怠慢忘身，祸灾乃作。强自取柱⁽¹⁾，柔自取束。邪秽在身，怨之所构⁽²⁾。施薪若一，火就燥也；平地若一，水就湿也。草木畴生⁽³⁾，禽兽群焉，物各从其类也。是故质的张而弓矢至焉⁽⁴⁾，林木茂而斧斤至焉⁽⁵⁾，树成荫而众鸟息焉，醯酸而蚋聚焉⁽⁶⁾。故言有召祸也，行有招辱也。君子慎其所立乎！

[注释]

(1)柱：通“祝”(王引之说)，折断。《大戴礼记·劝学》作“折”。(2)构：结，造成。(3)畴：通“俦”，类。(4)质：箭靶。的(d@弟)：箭靶的中心。(5)斤，斧子。(6)醯(X9西)：醋。

蝻(ru@锐)：飞虫名，属蚊类。

[译文]

各种事物的发生，一定有它的起因；荣誉或耻辱的来临，必定与他的德行相应。肉腐烂了就生蛆，鱼枯死了就生虫。懈怠疏忽而忘记了自身，灾祸就会发生。刚强的东西自己招致折断，柔弱的东西自己招致约束。邪恶污秽的东西存在于自身，是怨恨集结的原因。铺开的柴草好像一样，但火总是向干燥的柴草烧去；平整的土地好像一样，但水总是向低湿的地方流去。草木按类生长，禽兽合群活动，万物都各自依附它们的同类。所以箭靶一张设，弓箭就向这里射来了；森林的树木一茂盛，斧头就来这里砍伐了；树木一成荫，群鸟就来这里栖息了；醋一变酸，蚊子就汇集到这里了。所以说说话有时会招来灾祸，做事有时会招致耻辱，君子要小心自己的立身行事啊！

[原文]

1.6 积土成山，风雨兴焉；积水成渊，蛟龙生焉；积善成德，而神明自得，圣心备焉。故不积跬步⁽¹⁾，无以至千里；不积小流，无以成江海。骐驎一跃⁽²⁾，不能十步⁽³⁾；驽马十驾⁽⁴⁾，功在不舍⁽⁵⁾。锲而舍之，朽木不折；锲而不舍，金石可镂。螾无爪牙之利、筋骨之强，上食埃土，下饮黄泉，用心一也；蟹八跪而二螯⁽⁶⁾，非蛇、螭之穴无可寄托者⁽⁷⁾，用心躁也。是故无冥冥之志者，无昭昭之明；无惛惛之事者⁽⁸⁾，无赫赫之功。行衢道者不至，事两君者不容。目不能两视而明，耳不能两听而聪。螭蛇无足而飞⁽⁹⁾，鼯鼠五技而穷⁽¹⁰⁾。《诗》曰⁽¹¹⁾：“尸鸠在桑，其子七兮。淑人君子，其仪一兮⁽¹²⁾。其仪一兮，心如结兮⁽¹³⁾。”故君子结于一也。

[注释]

(1)跬(ku!傀)：行走时两脚之间的距离，等于现在所说的一步、古人所说的半步。步：古人说一步，指左右脚都向前迈一次的距离，等于现在的两步。(2)骐驎：骏马。(3)步：长度单位，六尺为步。(4)驾：古代马拉车时，早晨套上车，晚上卸去。套车叫驾，所以这里用“驾”指代马车一天的行程。十驾：套十次车，指十天的行程。此指千里的路程，参见 2.8。(5)舍：舍弃。指不放弃行路。(6)八：《集解》作“六”，据《大戴礼记·劝学》改。跪：脚。螯：螃蟹等节肢动物身前的大爪，形如钳。(7)螭(sh4n善)：同“螭”。(8)冥冥、惛惛(h&n昏)：昏暗不明的样子，形容专心致志、埋头苦干。昭昭：明白的样子。(9)螭(t6ng腾)蛇：古代传说中的一种能飞的神蛇。(10)鼯(sh0石)鼠：原作“梧鼠”，据《大戴礼记·劝学》改。鼯鼠能飞但不能飞上屋面，能爬树但不能爬到树梢，能游泳但不能渡过山谷，能挖洞但不能藏身，能奔跑但不能追过人，所以说它“五技而穷”。穷：窘困。(11)引诗见《诗·曹风·鸛鸣》。(12)仪：通“义”。(13)结：结聚不散开，比喻专心一致，坚定不移。

[译文]

积聚泥土成了高山，风雨就会在那里兴起；积蓄水流成了深潭，蛟龙就会在那里生长；积累善行成了有道德的人，自会心智澄明，而圣人的思想境界也就具备了。所以不积累起一步两步，就无法到达千里之外；不汇积细小的溪流，就不能成为江海。骏马一跃，不会满六丈；劣马跑十天也能跑完千里的路程，它的成功在于不停脚。雕刻东西，如果刻一下就把它放在一边，那就是腐烂的木头也不能刻断；如果不停地刻下去，那么金属和石头都能雕空。蚯蚓没有锋利的爪子和牙齿，也没有强壮的筋骨，但它能吃到地上的尘土，喝到地下的泉水，这是因为它用心专一；螃蟹有八只脚两只螯，但如果没蛇、螭的洞穴就无处栖身，这是因为它用心浮躁。所以没有潜心钻研的精神，就不会有洞察一切的聪明；没有默默无闻的工作，就不会有显赫卓著

的功绩。徘徊于歧路的人到不了目的地，同时侍奉两个君主的人不能被双方所接受。眼睛不能同时看两个东西而全都看清楚，耳朵不能同时听两种声音而全都听明白。腾蛇没有脚却能飞行，鼯鼠有五种技能却陷于困境。《诗》云：“布谷鸟住在桑树上，七只小鸟它喂养。那些善人君子啊，坚持道义一个样。坚持道义真专一，思想就像打了结。”所以君子学习时总是把精神集中在一点上。

[原文]

1.7 昔者瓠巴鼓瑟而沈鱼出听⁽¹⁾，伯牙鼓琴而六马仰秣⁽²⁾。故声无小而不闻，行无隐而不形。玉在山而草木润，渊生珠而崖不枯⁽³⁾。为善不积邪⁽⁴⁾，安有不闻者乎？

[注释]

(1)瓠(h)户)巴：楚国人，善于弹瑟。沈：《集解》作“流”，据《大戴礼记·劝学》改。沈：同“沉”。(2)伯牙：古代善于弹琴的人。六马：古代天子之车驾用六匹马拉；此指拉车之马。仰秣：《淮南子·说山训》高诱注：“仰秣，仰头吹吐，谓马笑也。”一说“秣”通“末”，头。(3)崖，岸边。(4)邪(y6 爷)：同“耶”，疑问语气词。

[译文]

从前瓠巴一弹瑟而沉没在水底的鱼都浮出水面来听，伯牙一弹琴而拉车的六匹马都抬起头来咧着嘴听。所以声音没有小得听不见的，行动没有隐蔽得不显露的。宝玉蕴藏在山中，山上的草木都会滋润；深潭里生了珍珠，潭岸就不显得干枯。是不能坚持做好事因而善行没有积累起来吧！否则，哪有不被人知道的呢？

[原文]

1.8 学恶乎始？恶乎终？曰：其数则始乎诵经⁽¹⁾，终乎读《礼》⁽²⁾；其义则始乎为士。终乎为圣人。真积力久则入，学至乎没而后止也⁽³⁾。故学数有终，若其义则不可须臾舍也。为之，人也；舍之，禽兽也。故《书》者⁽⁴⁾，政事之纪也；《诗》者⁽⁵⁾，中声之所止也⁽⁶⁾；《礼》者，法之大分、类之纲纪也⁽⁷⁾。故学至乎《礼》而止矣，夫是之谓道德之极。《礼》之敬文也⁽⁸⁾，《乐》之中和也⁽⁹⁾；《诗》、《书》之博也，《春秋》之微也⁽¹⁰⁾，在天地之间者毕矣。

[注释]

(1)数：与4.8“谨守其数”之“数”用法相似，指学习的具体科目。(2)《礼》：汉代称为《礼经》，是春秋战国时代一部分礼制的汇编。梁、陈以后称为《仪礼》。今传十七篇，通行本有《十三经注疏》本。(3)没：通“歿”。死。(4)《书》：《尚书》，汉以后又称《书经》，是上古历史文献的汇编。(5)《诗》：汉以后又称《诗经》，是我国现存最早的一部诗歌总集。(6)中声：和谐的音乐。止：存。(7)大分(f8n 奋)：要领，总纲。类：与“法”(规范)同义(参见1.14注(1))，但它与“法”字相对使用时，则指法的类属，即依规范类推出来的具体准则。(8)文：文采，花纹，引申指表现义的礼仪制度，如表示等级制度的车制、旗章、服饰、各种礼节仪式等等。《韩非子·解老》：“礼者，义之文也。”(9)《乐》：《乐经》，六经之一，据说它是附于《诗经》的一种乐谱，亡于秦。(10)《春秋》：是春秋时鲁国史官记载当时史事的编年史，相传孔子曾修订过。微：精深隐微，此指微言大义的《春秋》笔法。孔子删订《春秋》时，通过隐微精深的语言来隐喻对人事的褒贬。

[译文]

学习从哪里开始？到哪里终结？答案是：从学习的科目来说，是从诵读《书》《诗》等经典开始，到阅读《礼》为止；从学习的意义来说，是从做一个读书人开始，到成为圣人为止。诚心积累，长期努力，就能深入，学到

老死然后才停止。所以从学习的科目来说，是有尽头的；但如果从学习的意义来说，那么学习是片刻也不能丢的。致力于学习，就成为人；放弃学习，就成了禽兽。《尚书》，是政事的记载；《诗》，是和谐的音乐所附丽的篇章；《礼》，是行为规范的要领、具体准则的总纲。所以学到《礼》就到头了，这可以叫做达到了道德的顶点。《礼》的肃敬而有文饰，《乐》的中正而又和谐，《诗》、《书》的内容渊博，《春秋》的词意隐微，存在于天地之间的道理都包括在这些典籍中了。

[原文]

1.9 君子之学也，入乎耳，箸乎心⁽¹⁾，布乎四体⁽²⁾，形乎动静；端而言⁽³⁾，蠕而动⁽⁴⁾，一可以为法则。小人之学也，入乎耳，出乎口。口、耳之间则四寸耳⁽⁵⁾，曷足以美七尺之躯哉？

[注释]

(1)箸：通“著”（zhu\$浊），附着。(2)布：分布。四体：四肢。(3)端：通“喘”（参见 13.9），微言。(4)蠕：微动。(5)则：才。

[译文]

君子的学习，有益的东西进入耳中，记在心中，贯彻到全身，表现在举止上；所以他稍微说一句话，稍微动一动，都可以成为别人效法的榜样。小人的学习，只是从耳中听进去，从口中说出来。口、耳之间才不过四寸罢了，怎么能够靠它来完美七尺长的身躯呢？

[原文]

1.10 古之学者为己，今之学者为人。君子之学也，以美其身；小人之学也，以为禽犊。故不问而告谓之傲⁽¹⁾，问一而告二谓之秣⁽²⁾。傲，非也；嘖，非也；君子如响矣⁽³⁾。

[注释]

(1)傲：通“躁”（俞樾说）。这两句批评小人卖弄学问的为人之学。(2)嘖（z4n 赞）：唠叨。(3)响：《集解》作“向”，据宋浙本改。响：回声。

[译文]

古代的学者学习是为了提高自己，现在的学者学习是为了给别人看。君子的学习，是用它来完美自己的身心；小人的学习，只是把学问当作家禽、小牛之类的礼物去讨人好评。所以别人没问就去告诉的叫做急躁，别人问一件事而告诉两件事的叫做唠叨。急躁，是不对的；唠叨，也是不对的；君子回答别人，就像回声应和原声一样。

[原文]

1.11 学莫便乎近其人。《礼》、《乐》法而不可说，《诗》、《书》故而不切，《春秋》约而不速。方其人之习君子之说⁽¹⁾，则尊以遍矣⁽²⁾，周于世矣。故曰：学莫便乎近其人。

[注释]

(1)方：通“仿”，仿效。第一个“之”训“而”。(2)以：而。

[译文]

学习没有比接近贤师更便利的了。《礼》、《乐》记载法度而未加详细解说，《诗》、《书》记载旧事而不切近现实，《春秋》文简辞约而不易迅速理解。仿效贤师而学习君子的学说，那就能养成崇高的品德并获得广博的知识，也能通晓世事了。所以说：学习没有比接近那理想的良师益友更便利的了。

[原文]

1.12 学之经莫速乎好其人⁽¹⁾，隆礼次之。上不能好其人，下不能隆礼，安特将学杂识志、顺《诗》《书》而已耳⁽²⁾，则末世穷年，不免为陋儒而已！将原先王，本仁义，则礼正其经纬、蹊径也⁽³⁾。若挈裘领，诎五指而顿之⁽⁴⁾，顺者不可胜数也。不道礼、宪，以《诗》、《书》为之，譬之，犹以指测河也，以戈舂黍也，以锥餐壶也，不可以得之矣。故隆礼，虽未明，法士也；不隆礼，虽察辩，散儒也。

[注释]

(1)经：通“径”。(2)安：语助词。特：只。识：了解。(3)经纬：纵横的道路，南北向的叫经，东西向的叫纬，这里指四通八达。蹊(X9 西)径：小路，此指途径。(4)诎：通“屈”，弯曲。顿：上下抖动使整齐。

[译文]

学习的途径没有比心悦诚服地受教于贤师更迅速有效的了，尊崇礼仪就比它差一等。如果上不能对贤师中心悦服，下不能尊崇礼仪，而只学些杂乱的知识、读通《诗》、《书》，那么直到老死，也不过是个学识浅陋的书生罢了。至于想要追溯先王的道德，寻求仁义的根本，那么遵行礼法正是那四通八达的途径。这就好像提起皮衣的领子，然后弯着五个手指去抖动它一样，那数不清的裘毛就全理顺了。不遵行礼法，而只是依《诗》、《书》来立身行事，将它打个比方来说，就像用手指去测量河流的深浅，用长戈去舂捣黍子，用锥子代替筷子到饭壶中吃饭一样，是不可能达到目的的。所以尊崇礼仪，即使对其精义领会得还不够透彻，不失为一个崇尚礼法的士人；不尊崇礼仪，即使明察善辩，也不过是一个思想涣散的文人。

[原文]

1.13 问楛者⁽¹⁾，勿告也；告楛者，勿问也；说楛者，勿听也；有争气者，勿与辩也。故必由其道至，然后接之；非其道，则避之。故礼恭，而后可与言道之方；辞顺，而后可与言道之理；色从，而后可与言道之致。故未可与言而言谓之傲，可与言而不言谓之隐，不观气色而言谓之瞽。故君子不傲、不隐、不瞽，谨顺其身。《诗》曰⁽²⁾：“匪交匪舒⁽³⁾，天子所予⁽⁴⁾。”此之谓也。

[注释]

(1)楛(k(苦)：粗劣，此指粗野恶劣而不合礼法的事情。(2)引诗见《诗·小雅·采菽》。(3)匪：同“非”，不。交：通“绞”，急。(4)予(y(雨)：通“与”，赞许。

[译文]

问粗野恶劣之事的人，就不要告诉他；告诉你粗野恶劣之事的人，就不要去问他；谈论粗野恶劣之事的人，就不要去听他；有争强好胜脾气的人，就不要和他争辩。所以，必须遵循礼义之道来请教，然后才接待他；如果他不合乎礼义之道，就回避他。所以请教的人礼貌恭敬，然后才可以和他谈论有关道的学习方法；他说话和顺，然后才可以和他谈论有关道的具体内容；他的面色流露出谦虚顺从，然后才可以和他谈论有关道的最精深的义蕴。还不可以跟他说却说了，叫做急躁；可以跟他说却不说，叫做隐瞒；不观察对方的气色就和他说了，叫做盲目。所以君子不急躁、不隐瞒、不盲目，谨慎地顺着那说话的对象来发言。《诗》云：“不急躁啊不怠慢，天子称是又赞叹。”说的就是这种情况。

[原文]

1.14 百发失一，不足谓善射；千里跬步不至，不足谓善御；伦类不通⁽¹⁾，仁义不一，不足谓善学。学也者，固学一之也。一出焉，一入焉，涂巷之人也⁽²⁾；其善者少，不善者多，桀、纣、盗跖也⁽³⁾；全之尽之，然后学者也。

[注释]

(1)类：法。参见《方言》、《广雅》。法，规范。(2)涂：通“途”。(3)桀：名履癸，夏朝末代君王，传说中的暴君。参见 15.7 注(4)。纣：一作受，也称帝辛，商朝末代君王，传说中的暴君。跖(zh0 直)：传说中的春秋战国之际人，传统的典籍中都把他当作是贪婪的典型，称他为“盗跖”。

[译文]

射出一百支箭，只要有一支没有射中，就不能称之为善于射箭；赶一千里路程，即使还有一两步没能走完，就不能称之为善于驾车；伦理规范不能贯通，仁义之道不能一心一意地奉行，就不能称之为善于学习。学习嘛，本来就要一心一意地坚持下去。一会儿不学习，一会儿学习，那是市井中的普通人；好的行为少，不好的行为多，那就成了夏桀、商纣、盗跖那样的坏人；全面地了解伦理规范与仁义之道，又完全地遵奉它，然后才是个真正的学者。

[原文]

1.15 君子知夫不全不粹之不足以为美也，故诵数以贯之，思索以通之，为其人以处之，除其害者以持养之；使目非是无欲见也，使耳非是无欲闻也，使口非是无欲言也，使心非是无欲虑也。及至其致好之也，目好之五色，耳好之五声，口好之五味，心利之有天下⁽¹⁾。是故权利不能倾也，群众不能移也，天下不能荡也。生乎由是，死乎由是，夫是之谓德操。德操然后能定，能定然后能应。能定能应，夫是之谓成人。天见其明，地见其光⁽²⁾，君子贵其全也。

[注释]

(1)利：贪。(2)见(xi4n 现)：同“现”。光：通“广”。

[译文]

君子知道那学习礼义不全面不纯粹是不能够称之为完美的，所以诵读群书以求融会贯通，思考探索以求领会通晓，效法良师益友来实践它，去掉自己有害的作风来保养它；使自己的眼睛不是正确的东西就不想看，使自己的耳朵不是正确的东西就不想听，使自己的嘴巴不是正确的东西就不想说，使自己的脑子不是正确的东西就不想考虑。等到了那极其爱好礼义的时候，就好像眼睛喜爱青、黄、赤、白、黑五种颜色，耳朵喜欢宫、商、角、徵、羽五种音调，嘴巴喜欢甜、咸、酸、苦、辣五种味道，心里贪图拥有天下一样。因此权势利禄不能够使他倾倒，人多势众不能够使他变心，整个天下不能够使他动摇。活着遵循这礼义，就是死也是为了遵循这礼义，这就叫做道德操守。有了这样的道德操守，然后才能站稳脚跟；能够站稳脚跟，然后才能应付各种复杂的情况。能够站稳脚跟，又能够应付各种情况，这就叫做成熟完美的人。天显现出它的明亮，地显现出它的广阔，君子的可贵则在于他德行的完美无缺。

修身第二

[题解]

本篇论述了一系列修养身心，即提高自己的品德修养之术，而其根本的一点在于遵循礼义。

[原文]

2.1 见善，修然必以自存也⁽¹⁾；见不善，愀然必以自省也⁽²⁾；善在身，介然必以自好也；不善在身，菑然必以自恶也⁽³⁾。故非我而当者，吾师也；是我而当者，吾友也；谄谀我者，吾贼也。故君子隆师而亲友，以致恶其贼；好善无厌，受谏而能诚，虽欲无进，得乎哉？小人反是，致乱，而恶人之非己也；致不肖，而欲人之贤己也；心如虎狼，行如禽兽，而又恶人之贼己也；谄谀者亲，谏诤者疏⁽⁴⁾，修正为笑，至忠为贼，虽欲无灭亡，得乎哉？《诗》曰⁽⁵⁾：“嗡嗡皆皆⁽⁶⁾，亦孔之哀⁽⁷⁾。谋之其臧，则具是违；谋之不臧，则具是依。”此之谓也。

[注释]

(1)修然：整饬的样子。存：省问。(2)愀(qi3o 巧)然：忧惧的样子。(3)菑(z1i 裁)：通“灾”，害。(4)诤：《集解》作“争”，据世德堂本改。(5)引诗见《诗·小雅·小旻》。(6)嗡嗡(x9 吸)：同“吸吸”，吸取。皆皆(z1 紫)：通“訾訾”，诋毁。(7)孔：甚，很。

[译文]

看到善良的行为，一定一丝不苟地拿它来对照自己；看到不好的行为，一定心怀恐惧地拿它来反省自己；善良的品行在自己身上，一定因此而坚定不移地爱好自己；不良的品行在自己身上，一定因此而被害似地痛恨自己。所以指责我而指责得恰当的人，就是我的老师；赞同我而赞同得恰当的人，就是我的朋友；阿谀奉承我的人，就是害我的贼人。君子尊崇老师、亲近朋友，而极端憎恨那些贼人；爱好善良的品行永不满足，受到劝告就能警惕，那么即使不想进步，可能么？小人则与此相反，自己极其昏乱，却还憎恨别人对自己的责备；自己极其无能，却要别人说自己贤能；自己的心地像虎、狼，行为像禽兽，却又恨别人指出其罪恶；对阿谀奉承自己的就亲近，对规劝自己改正错误的就疏远，把善良正直的话当作对自己的讥笑，把极端忠诚的行为看成是对自己的戕害，这样的人即使想不灭亡，可能么？《诗》云：“乱加吸取乱诋毁，实在令人很可悲。谋划本来很完美，偏偏把它都违背；谋划本来并不好，反而拿来都依照。”就是说的这种小人。

[原文]

2.2 扁善之度⁽¹⁾，以治气养生，则身后彭祖⁽²⁾；以修身自强⁽³⁾，则名配尧、禹⁽⁴⁾。宜于时通⁽⁵⁾，利以处穷，礼信是也⁽⁶⁾。凡用血气、志意、知虑，由礼则治通，不由礼则勃乱提侵⁽⁷⁾；饮食、衣服、居处、动静，由礼则和节，不由礼则触陷生疾；容貌、态度、进退、趋行，由礼则雅，不由礼则夷固僻违，庸众而野。故人无礼则不生，事无礼则不成，国家无礼则不宁。《诗》曰⁽⁸⁾：“礼仪卒度，笑语卒获⁽⁹⁾。”此之谓也。

[注释]

(1)扁：通“遍”。扁善之度：谓遵循补法则无所往而不善。(2)《集解》无“身”字，据《韩诗外传》卷一第六章补。彭祖：姓篯，名铿，尧封之于彭城，传说他经历了虞、夏、商、周，活了八百岁。(3)强：《集解》作“名”，据《韩诗外传》卷一改。(4)《集解》“配”上无“名”字，据《韩诗外传》卷一补。尧：陶唐氏，名放勋，上古五帝之一，传说中的贤君。禹：传说中的贤君，夏后氏

部落的首领，夏王朝的创始者。(5)时：通“跹”，处。(6)信：真，确实。(7)勃：通“悖”。提：通“提”，舒缓。慢“慢”。(8)引诗见《诗·小雅·楚茨》。(9)卒：尽，都。获：得时，得当。

[译文]

使人无往而不善的是以礼为法度，用以调气养生，就能使自己的寿命仅次于彭祖；用以修身自强，就能使自己的名声和尧、禹相媲美。礼义才真正是既适宜于显达时立身处世，又有利于穷困中立身处世。大凡在动用感情、意志、思虑的时候，遵循礼义就和顺通达，不遵循礼义就颠倒错乱、懈怠散慢；在吃喝、穿衣、居住、活动或休息的时候，遵循礼义就谐调适当，不遵循礼义就会触犯禁忌而生病；在容貌、态度、进退、行走方面，遵循礼义就显得文雅，不遵循礼义就显得鄙陋邪僻、庸俗粗野。所以人没有礼义就不能生存，事情没有礼义就不能办成，国家没有礼义就不得安宁。《诗》云：“礼仪全都合法度，说笑就都合时务。”说的就是这种情况。

[原文]

2.3 以善先人者谓之教，以善和人者谓之顺；以不善先人者谓之谄，以不善和人者谓之谀。是是、非非谓之知，非是、是非谓之愚。伤良曰谗，害良曰贼。是谓是、非谓非曰直。窃货曰盗，匿行曰诈，易言曰诞，趣舍无定谓之无常⁽¹⁾，保利弃义谓之至贼。多闻曰博，少闻曰浅。多见曰闲⁽²⁾，少见曰陋。难进曰倨⁽³⁾，易忘曰漏。少而理曰治，多而乱曰秬⁽⁴⁾。

[注释]

(1)趣(q&趋)：同“趋”，趋向，进取。(2)闲：同“间”(xi4n 限)，宽大，这里指见识广博。参见4.12注(11)。(3)倨(t0提)：迟缓。(4)秬：通“眊”(m4o 冒)，昏乱不明。

[译文]

用善良的言行来引导别人的叫做教导，用善良的言行来附和别人的叫做顺应；用不良的言行来引导别人的叫做谄媚，用不良的言行来附和别人的叫做阿谀。以是为是、以非为非的叫做明智，以是为非、以非为是的叫做愚蠢。中伤贤良叫做谗毁，陷害贤良叫做残害。对的就说对、错的就说错叫做正直。偷窃财物叫做盗窃，隐瞒自己的行为叫做欺诈，轻易乱说叫做荒诞，进取或退止没有个定规叫做反复无常，为了保住利益而背信弃义的叫做大贼。听到的东西多叫做渊博，听到的东西少叫做浅薄。见到的东西多叫做开阔，见到的东西少叫做鄙陋。难以进展叫做迟缓，容易忘记叫做遗漏。措施简少而有条理叫做政治清明，措施繁多而混乱叫做昏乱不明。

[原文]

2.4 治气、养心之术：血气刚强，则柔之以调和；知虑渐深⁽¹⁾，则一之以易良；勇胆猛戾，则辅之以道顺⁽²⁾；齐给便利⁽³⁾，则节之以动止；狭隘褊小，则廓之以广大；卑湿重迟贪利，则抗之以高志⁽⁴⁾；庸众駮散，则劫之以师友；怠慢僿弃⁽⁵⁾，则炤之以祸灾⁽⁶⁾；愚款端悫，则合之以礼乐，通之以思索。凡治气、养心之术，莫径由礼，莫要得师，莫神一好。夫是之谓治气、养心之术也。

[注释]

(1)知：通“智”。渐：与“良”相对，当与3.6“知则攫盗而渐”之“渐”同义，通“潜”。渐深：有胸怀不坦荡、城府太深意。(2)道：由，遵循。道顺：依顺，不越轨。(3)齐，给、便、利：都是敏捷快速的意思。“齐给”即“齐疾”。(4)抗：举，提高。(5)僿(pi4o 票)：轻薄。(6)炤同“照”，通“昭”，晓喻，使明白。

[译文]

理气养心的方法是：对血气刚强的，就用心平气和来柔化他；对思虑过于深沉的，就用坦率善良来同化他；对勇敢大胆凶猛暴戾的，就用不可越轨的道理来帮助他；对行动轻易急速的，就用举止安静来节制他；对胸怀狭隘气量很小的，就用宽宏大量来扩展他；对卑下迟钝贪图利益的，就用高尚的志向来提高他；对庸俗平凡低能散漫的，就用良师益友来管教他；对怠慢轻浮自暴自弃的，就用将会招致的灾祸来提醒他；对愚钝朴实端庄拘谨的，就用礼制音乐来协调他，用思考探索来开通他。大凡理气养心的方法，没有比遵循礼义更直接的了，没有比得到良师更重要的了，没有比一心一意地爱好善行更神妙的了。这就是理气养心的方法。

[原文]

2.5 志意修则骄富贵，道义重则轻王公；内省而外物轻矣。传曰：“君子役物，小人役于物。”此之谓矣。身劳而心安，为之；利少而义多，为之；事乱君而通，不如事穷君而顺焉。故良农不为水旱不耕，良贾不为折阅不市⁽¹⁾，士君子不为贫穷怠乎道。

[注释]

(1)折(sh6舌)：亏损，阅：卖。

[译文]

志向美好就能傲视富贵，把道义看得重就能藐视天子、诸侯；内心反省注重了，那么身外之物就微不足道了。古书上说：“君子役使外物，小人被外物所役使。”就是说的这个道理啊。身体劳累而心安理得的事，就做它；利益少而道义多的事，就做它；侍奉昏乱的君主而显贵，不如侍奉陷于困境的君主而顺行道义。所以优秀的农夫不因为遭到水灾旱灾就不耕种，优秀的商人不因为亏损而不做买卖，有志操和学问的人不因为贫穷困厄而怠慢道义。

[原文]

2.6 体恭敬而心忠信，术礼义而情爱人⁽¹⁾，横行天下，虽困四夷，人莫不贵；劳苦之事则争先，饶乐之事则能让，端悫诚信，拘守而详，横行天下，虽困四夷，人莫不任。体倨固而心执诈⁽²⁾，术顺墨而精杂污⁽³⁾，横行天下，虽达四方，人莫不贱；劳苦之事则偷儒转脱⁽⁴⁾，饶乐之事则佞兑而不曲⁽⁵⁾，辟违而不悫⁽⁶⁾，程役而不录⁽⁷⁾，横行天下，虽达四方，人莫不弃。

[注释]

(1)术：通“述”，遵循。(2)执：是“势”字之误(王引之说)，谋略，引申为狡诈。(3)顺：当作“慎”(杨倞说)，指慎到，战国中期赵国人，主张法治、势治，是一个由黄老学派演变而来的早期法家人物。墨：指墨翟，见6.4注(4)。(4)儒：通“懦”，指怕事。偷儒：苟且偷安，懒惰。(5)佞(n@ng宁)：口齿伶俐。此指施展口才不顾一切地争抢。《庄子·渔父》：“莫之顾而进之谓之佞。”兑：通“锐”，锐利，也指口齿伶俐。不曲：不转弯。指毫不谦让地直取之。(6)辟：通“僻”，邪恶。违：邪恶。(7)程役：通“逞欲”。录：检束(杨倞说)。

[译文]

外貌恭敬而内心忠诚，遵循礼义而又有爱人的情感，这样的人走遍天下，即使困厄在四方的少数民族地区，人们也没有不尊重他们的；劳累辛苦的事就抢先去做，有利享乐的事却能让给别人，端庄谨慎忠诚老实，谨守礼法而明察事理，这样的人走遍天下，即使困厄在四方的少数民族地区，人们也没有不信任他们的。外貌骄傲固执而内心狡猾诡诈，遵循慎到、墨翟的一套而精神驳杂污秽，这样的人走遍天下，即使不论到什么地方都飞黄腾达，人们

也没有不卑视他们的；劳累辛苦的事就偷懒怕事，转身逃脱，有利享乐的事就施展快嘴利舌去争抢而不退缩，邪僻恶劣而不拘谨，放纵自己的欲望而不检束，这样的人走遍天下，即使不论到什么地方都飞黄腾达，人们也没有不厌弃他们的。

[原文]

2.7 行而供冀⁽¹⁾，非渍淖也；行而俯项，非击戾也⁽²⁾；偶视而先俯，非恐惧也。然夫士欲独修其身，不以得罪于此俗之人也⁽³⁾。

[注释]

(1)供：通“恭”。冀：当作“翼”（杨倞说），敬。(2)击戾：抵触。(3)此：《集解》作“比”，据宋浙本改。

[译文]

走路时恭恭敬敬，不是因为怕沾染烂泥；走路时低下头颈，不是因为怕触撞了什么；与别人对视而先低下头，不是因为害怕对方。这样看来，那些读书人只是想独自修养自己的身心，不是怕得罪这些世俗的人们啊。

[原文]

2.8 夫骥一日而千里，驾马十驾则亦及之矣。将以穷无穷、逐无极与，其折骨、绝筋终身不可以相及也。将有所止之，则千里虽远，亦或迟、或速、或先、或后，胡为乎其不可以相及也？不识步道者将以穷无穷、逐无极与？意亦有所止之与⁽¹⁾？夫“坚白”、“同异”、“有厚无厚”之察⁽²⁾，非不察也，然而君子不辩，止之也；倚魁之行⁽³⁾，非不难也，然而君子不行，止之也。故学曰：“迟，彼止而待我，我行而就之，则亦或迟、或速、或先、或后，胡为乎其不可以同至也？”故跬步而不休⁽⁴⁾，跛鳖千里；累土而不辍，丘山崇成⁽⁵⁾；厌其源⁽⁶⁾，开其涘，江河可竭；一进一退，一左一右，六骥不致。彼人之才性之相县也⁽⁷⁾，岂若跛鳖之与六骥足哉？然而跛鳖致之，六骥不致，是无他故焉，或为之、或不为尔！

[注释]

(1)意：同“抑”，选择连词，还是。(2)坚白：指石头的坚硬和白色两种属性。它是战国时争论的一个重要命题。以名家公孙龙为代表的“离坚白”论者认为“坚”和“白”两种属性是各自独立，互相分离的，因为眼睛看到“白”而看不出“坚”，手摸到“坚”而不能感知“白”。后期墨家则主张“坚白相盈”，认为“坚”和“白”不能离开具体的石头而独立存在。参见《公孙龙子·坚白论》以及《墨子》的《经上》、《经说上》、《经说下》。同异：是战国时名家惠施的论题。他认为事物的同异是相对的。具体的事物之间有“小同”、“小异”；而从宇宙万物的总体来看，万物又莫不“毕同”、“毕异”。参见《庄子·天下》。有厚无厚：也是惠施提出的哲学命题。他说：“无厚不可积也，其大千里。”认为平面从厚（体积）来说是无，但面积仍可大至千里。见《庄子·天下》。一说“有厚无厚”是春秋时邓析的论题，见《邓析子·无厚篇》。(3)倚魁：通“奇傀（gu9归）”，奇怪。(4)跬步：见1.6注(1)。(5)崇：通“终”。(6)厌(y1压)：同“压”，堵塞。(7)县：同“悬”。

[译文]

那骏马一天能跑千里，劣马走十天也就能达到了。但如果要去走尽没有穷尽的路途、赶那无限的行程，那么劣马就是跑断了骨头，走断了脚筋，一辈子也是不可能赶上骏马的。所以如果有个终点，那么千里的路程虽然很远，也不过是有的走得慢一点、有的跑得快一点、有的先到一些、有的后到一些，为什么不能达到这个终点呢？不知道那走在人生道路上的人是要穷尽那无穷的东西、追求那无限的目标呢？还是也有个止境呢？那些对“坚白”、“同异”、“有厚无厚”等命题的考察分析，不是不明察，然而君子不去辩论它，

是因为有所节制啊；出奇怪异的行为，做起来不是不难，但是君子不去做，也是因为有所节制啊。所以学者们说：“我迟缓落后了，在他们停下来等我时，我赶上去靠近他们，那也就不过是或迟缓一些、或迅速一些、或冒前一些、或落后一些，为什么不能同样到达目的地呢？”所以一步二步地走个不停，瘸了腿的甲鱼也能走到千里之外；堆积泥土不中断，土山终究能堆成；塞住那水源，开通那沟渠，那么长江黄河也可以被搞干；一会儿前进一会儿后退，一会儿向左一会儿向右，就是六匹骏马拉车也不能到达目的地。至于各人的资质，即使相距遥远，哪会像瘸了腿的甲鱼和六匹骏马之间那样悬殊呢？然而，瘸了腿的甲鱼能够到达目的地，六匹骏马却不能到达，这没有其他的缘故啊，只是一个去做、一个不去做罢了！

[原文]

2.9 道虽迩，不行不至；事虽小，不为不成。其为人也多暇日者⁽¹⁾，其出人不远矣⁽²⁾。

[注释]

(1)多暇日：指懒惰而不做事。(2)人：《集解》作“入”，据《删定荀子》改。

[译文]

路程即使很近，但不走就不能到达；事情即使很小，但不做就不能成功。那些活在世上而闲荡的时间很多的人，他们即使能超出别人，也决不会很远的。

[原文]

2.10 好法而行，士也；笃志而体⁽¹⁾，君子也；齐明而不竭⁽²⁾，圣人也。人无法，则侘侘然；有法而无志其义⁽³⁾，则渠渠然⁽⁴⁾；依乎法而又深其类，然后温温然⁽⁵⁾。

[注释]

(1)体：即“身体力行”之“体”，与“行”同义，实行的意思。(2)齐：全。齐明：无所不明。竭：穷尽。不竭：指其思虑左右逢源，不但能明察一切，而且能“深其类”。(3)志：识，知。(4)渠：通“遽”（杨倞说），匆忙。(5)温：平和。

[译文]

爱好礼法而尽力遵行的，是学士；意志坚定而身体力行的，是君子；无所不明而其思虑又永不枯竭的，是圣人。人没有礼法，就会迷惘而无所适从；有了礼法而不知道它的旨意，就会手忙脚乱；遵循礼法而又能精深地把握它的具体准则，然后才能不慌不忙而泰然自若。

[原文]

2.11 礼者，所以正身也；师者，所以正礼也。无礼，何以正身？无师，吾安知礼之为是也？礼然而然，则是情安礼也；师云而云，则是知若师也。情安礼，知若师，则是圣人也。故非礼，是无法也；非师，是无师也。不是师法而好自用，譬之，是犹以盲辨色、以聋辨声也，舍乱妄无为也。故学也者，礼法也；夫师，以身为正仪而贵自安者也⁽¹⁾。《诗》云⁽²⁾：“不识不知，顺帝之则。”此之谓也。

[注释]

(1)正仪：正确的准则，榜样。参见 18.1 注(2)。(2)引诗见《诗·大雅·皇矣》。

[译文]

礼法，是用来端正身心的；老师，是用来正确阐明礼法的。没有礼法，用什么来端正身心呢？没有老师，我哪能知道礼法是这样的呢？礼法是这样

规定的就这样做，这是他的性情安于礼法；老师是这样说的他就这样说，这是他的理智顺从老师。性情安于礼法，理智顺从老师，那就是圣人。所以违背礼法，那就是无视礼法；违背老师，那就是无视老师。不赞同老师和礼法而喜欢刚愎自用，拿他打个比方，那就好像让瞎子来辨别颜色、让聋子来分辨声音，除了胡说妄为之外是不会干出什么好事来的。所以学习嘛，就是学习礼法；那老师，就是以身作则而又重视使自己安守礼法的人。《诗》云：“好像不懂又不知，依顺上帝的法则。”就是说的这种情况。

[原文]

2.12 端悫顺弟⁽¹⁾，则可谓善少者矣；加好学逊敏焉，则有钧无上⁽²⁾，可以为君子者矣。偷儒惮事，无廉耻而嗜乎饮食，则可谓恶少者矣；加炀悍而不顺⁽³⁾，险贼而不弟焉，则可谓不详少者矣⁽⁴⁾；虽陷刑戮可也。

[注释]

(1)弟(t@替)：同“悌”，顺从兄长。(2)钧：通“均”，相等。(3)炀：同“荡”，放荡。(4)详：通“祥”(杨倞说)。

[译文]

端正谨慎顺从兄长，就可以称为好少年了；再加上好学谦虚敏捷，那就只有和他相等的人而没有超过他的人了，这种人就可以称为君子了。苟且偷安懒惰怕事，没有廉耻而贪图吃喝，就可以称为坏少年了；再加上放荡凶狠而不顺从道义，阴险害人而不敬从兄长，那就可以称为不祥的少年了；这种人即使遭受刑罚杀戮也是可以的。

[原文]

2.13 老老，而壮者归焉；不穷穷，而通者积焉；行乎冥冥而施乎无报，而贤、不肖一焉。人有此三行，虽有大过，天其不遂乎⁽¹⁾！

[注释]

(1)遂：通“墜”(坠)。

[译文]

尊敬老年人，那么壮年人也就来归附了；不使固陋无知的人困窘，那么通达事理的人也就汇聚来了；在暗中做好事而施舍给无力报答的人，那么贤能的人和无能的人都会聚拢来了。人有了这三种德行，即使有大的过失，老天恐怕也不会毁灭他的吧！

[原文]

2.14 君子之求利也略，其远害也早，其避辱也惧，其行道理也勇。

[译文]

君子对于求取利益是漫不经心的，他对于避开祸害是早作准备的，他对于避免耻辱是诚惶诚恐的，他对于奉行道义是勇往直前的。

[原文]

2.15 君子贫穷而志广，富贵而体恭，安燕而血气不惰⁽¹⁾，劳倦而容貌不枯，怒不过夺⁽²⁾，喜不过予。君子贫穷而志广，隆仁也；富贵而体恭，杀势也⁽³⁾；安燕而血气不惰，秉理也；劳倦而容貌不枯，好交也⁽⁴⁾；怒不过夺，喜不过予，是法胜私也。《书》曰⁽⁵⁾：“无有作好⁽⁶⁾，遵王之道；无有作恶，遵王之路。”此言君子之能以公义胜私欲也。

[注释]

(1)燕：通“宴”，安逸。(2)夺：剥夺，使丧失，此指处罚。(3)杀(sh4i 晒)：减少。杀势：指不盛气凌人。(4)交：当作“文”(王念孙说)，指礼仪。(5)引文见《尚书·洪范》。(6)无：通“毋”，

不。

[译文]

君子即使贫穷困窘，但志向还是远大的；即使富裕高贵，但体貌还是恭敬的；即使安逸，但精神并不懈怠懒散；即使疲倦，但容貌并不无精打采；即使发怒，也不过分地处罚别人；即使高兴，也不过分地奖赏别人。君子贫穷困窘而志向远大，是因为他要弘扬仁德；富裕高贵而体貌恭敬，是因为他要减弱威势；安逸而精神不懈怠懒散，是因为他选择了合理的生活准则；疲劳而容貌不无精打采，是因为他爱好礼仪；发怒了不过分地处罚别人，高兴了不过分地奖赏别人，这是因为他奉行礼法的观念胜过了他的私情。《尚书》说：“不任凭个人的爱好，遵循先王确定的正道；不任凭个人的厌恶，遵循先王确定的正路。”这是说君子能用符合公众利益的道义来战胜个人的欲望。

卷二

不苟第三

[题解]

本篇阐述立身行事不能苟且，必须遵循礼义，所论与上篇类似。

[原文]

3.1 君子行不贵苟难，说不贵苟察，名不贵苟传，唯其当之为贵。故怀负石而赴河，是行之难为者也，而申徒狄能之⁽¹⁾；然而君子不贵者，非礼义之中也⁽²⁾。山渊平，天地比⁽³⁾，齐、秦袭⁽⁴⁾，入乎耳、出乎口⁽⁵⁾，钩有须⁽⁶⁾，卵有毛⁽⁷⁾，是说之难持者也，而惠施、邓析能之⁽⁸⁾；然而君子不贵者，非礼义之中也。盗跖吟口⁽⁹⁾，名声若日月，与舜、禹俱传而不息⁽¹⁰⁾；然而君子不贵者，非礼义之中也。故曰：君子行不贵苟难，说不贵苟察，名不贵苟传，唯其当之为贵。《诗》曰⁽¹¹⁾：“物其有矣，唯其时矣。”此之谓也。

[注释]

(1)申徒狄：殷朝末人，因恨道不行而抱石跳河自杀。(2)君子道行则兼善天下，道不行则独善其身，所以投河自杀是不合礼义的。(3)这是惠施的说法，见《庄子·天下》。比：相等。山渊平，天地比：这一命题是这样论证的：天是无形之物，地面之上的空虚部分即是天。所以在高山，天也高；在深渊，天也低。因此天与地的高低是一样的。又因为高山、深渊与天的距离一样，所以它们的高低便是相等的。(4)袭：合。齐、秦袭：春秋战国时齐国在今山东省北部一带，秦国在今陕西中部一带，两国不相连；但从宇宙的角度来看，它们的距离可忽略不计，因而可以说它们相连。(5)入乎耳、出乎口：人生下来不会说话，必须听大人说了才会说，可见语言必须先从耳朵里听进去了，才会从嘴里说出来。(6)钩：通“媼”(q*渠)，妇女。钩有须：妇女生出来的儿子长胡须，说明她体内也有胡须的基因，所以说妇女有胡须。(7)卵有毛：禽蛋孵出的幼禽能长出羽毛，说明蛋中本有羽毛的基因，所以说卵有毛。(8)惠施：战国中期宋国人，曾任魏相，名家的代表人物之一。邓析：春秋时郑国人，刑名学家。(9)盗跖：见1.14注(3)。吟口：道说于众人之口。(10)舜：姚姓，有虞氏，名重华，史称虞舜，上古五帝之一，传说中的贤君。禹：见2.2注(4)。(11)引诗见《诗·小雅·鱼丽》。

[译文]

君子对于行为，不以不正当的难能为可贵；对于学说，不以不正当的明察为宝贵；对于名声，不以不正当的流传为珍贵；只有行为、学说、名声符合了礼义才是宝贵的。所以怀里抱着石头而投河自杀，这是难以做到的行为，但申徒狄却能够这样做；然而君子并不推崇，是因为它不合礼义的中正之道。高山和深渊高低相等，天和地高低一样，齐国、秦国相毗连，从耳朵中进去从嘴巴里出来，女人有胡须，蛋有羽毛，这些都是难以把握的学说，但惠施、邓析却能论证它们；然而君子并不赏识，是因为它们不合礼义的中正之道。盗跖的名字常挂在人们嘴边，名声就像太阳、月亮一样无人不知，和舜、禹等一起流传而永不磨灭；然而君子并不珍重，是因为它不合礼义的中正之道。所以说：君子对于行为，不以不正当的难能为可贵；对于学说，不以不正当的明察为宝贵；对于名声，不以不正当的流传为珍贵；只有行为、学说、名声符合了礼义才是宝贵的。《诗》云：“既要有其物，又要得其时。”说的就是这个道理。

[原文]

3.2 君子易知而难狎⁽¹⁾，易惧而难胁，畏患而不避义死，欲利而不为所非，交亲而不比，言辩而不辞。荡荡乎！其有以殊于世也。

[注释]

(1)狎(xi2 侠)：不合乎礼义的亲近。

[译文]

君子容易结交，但难以勾搭；容易恐惧，但难以胁迫；害怕祸患，但不逃避为正义而牺牲；希望得利，但不做自己认为是错误的事；与人结交很亲密，但不勾结；言谈雄辩，但不玩弄辞藻。胸怀是多么宽广啊！他是和世俗有所不同的。

[原文]

3.3 君子能亦好，不能亦好；小人能亦丑，不能亦丑。君子能，则宽容易直以开道人⁽¹⁾；不能，则恭敬縻绌以畏事人⁽²⁾。小人能，则倨傲僻违以骄溢人⁽³⁾；不能，则妒嫉怨诽以倾覆人。故曰：君子能，则人荣学焉；不能，则人乐告之。小人能，则人贱学焉；不能，则人羞告之。是君子、小人之分也。

[注释]

(1)道：通“导”。(2)縻：通“撻”(z(n 尊上声)，抑制。绌(ch)触)：减损，贬低，使不足。(3)溢：水漫出来叫溢，引申指盛气凌人。

[译文]

君子有才能也是美好的，没有才能也是美好的；小人有才能也是丑恶的，没有才能也是丑恶的。君子有才能，就宽宏大量平易正直地来启发引导别人；没有才能，就恭恭敬敬谦虚退让来小心侍奉别人。小人有才能，就骄傲自大邪僻背理地来傲视欺凌别人；没有才能，就嫉妒怨恨诽谤来倾轧搞垮别人。所以说：君子有才能，那么别人就会把向他学习看作光荣；没有才能，那么别人就会乐意地告诉他知识。小人有才能，那么别人就会把向他学习看作为卑鄙；没有才能，那么别人就不愿意告诉他什么。这就是君子和小人的区别。

[原文]

3.4 君子宽而不慢⁽¹⁾，廉而不刿，辩而不争，察而不激，寡立而不胜⁽²⁾，坚强而不暴，柔从而不流，恭敬谨慎而容。夫是之谓至文。《诗》曰⁽³⁾：“温温恭人，惟德之基。”此之谓矣。

[注释]

(1)慢：通“慢”，怠慢。(2)寡：独特(参见《广雅》)，指出众。寡立：鹤立鸡群的意思。(3)引诗见《诗·大雅·抑》。

[译文]

君子宽宏大量，但不懈怠马虎；方正守节，但不尖刻伤人；能言善辩，但不去争吵；洞察一切，但不过于激切；卓尔不群，但不盛气凌人；坚定刚强，但不粗鲁凶暴；宽柔和顺，但不随波逐流；恭敬谨慎，但待人宽容。这可以称为最文雅最合乎礼义的了。《诗》云：“温柔谦恭的人们，是以道德为根本。”说的就是这种人了。

[原文]

3.5 君子崇人之德，扬人之美，非谄谀也；正义直指⁽¹⁾，举人之过，非毁疵也；言己之光美，拟于舜、禹，参于天地⁽²⁾，非夸诞也；与时屈伸，柔从若蒲苇，非慑怯也；刚强猛毅，靡所不信⁽³⁾，非骄暴也。以义变应、知当曲直故也。《诗》曰⁽⁴⁾：“左之左之，君子宜之；右之右之，君子有之。”此言君子能以义屈信变应故也。

[注释]

(1)义：通“议”。(2)参：并列。参见5.5注(11)。(3)靡：无。信(sh5n伸)：通“伸”，不屈。下同。(4)引诗见《诗·小雅·裳裳者华》。

[译文]

君子推崇别人的德行，赞扬别人的优点，并不是出于谄媚阿谀；公正地议论、直接地指出别人的过错，并不是出于诋毁挑剔；说自己十分美好，可以和舜、禹相比拟，和天地相并列，并不是出于浮夸欺骗；随着时势或退缩或进取，柔顺得就像香蒲和芦苇一样，并不是出于懦弱胆怯；刚强坚毅，没有什么地方不挺直，并不是出于骄傲横暴。这些都是根据道义来随机应变、知道该屈曲就屈曲该伸直就伸直的缘故啊。《诗》云：“该在左就在左，君子在左无不可；该在右就在右，君子在右也常有。”这说的是君子能根据道义来屈伸进退随机应变的事。

[原文]

3.6 君子，小人之反也。君子大心则敬天而道⁽¹⁾，小心则畏义而节；知则明通而类，愚则端悫而法；见由则恭而止，见闭则敬而齐；喜则和而治⁽²⁾，忧则静而理；通则文而明，穷则约而详。小人则不然，大心则慢而暴，小心则淫而倾；知则攫盗而渐⁽³⁾，愚则毒贼而乱；见由则兑而倨⁽⁴⁾，见闭则怨而险；喜则轻而翾⁽⁵⁾，忧则挫而悞；通则骄而偏，穷则弃而僂⁽⁶⁾。传曰：“君子两进，小人两废。”此之谓也。

[注释]

(1)《集解》无“敬”字，据《韩诗外传》卷四第二十三章补。(2)《集解》“治”作“理”，据《韩诗外传》卷四第二十三章改。(3)攫(ju6决)：强夺。渐：见2.4注(1)。(4)兑：通“悦”。(5)翾(xu1n宣)：通“悞”(ju4n眷)，急。一说通“僂”(xu1n宣)，轻薄浮滑。(6)僂：与“隰”、“湿”等为同源词，表示人格卑下。

[译文]

君子，是小人的反面。如果君子心往大的方面用，就会敬奉自然而遵循规律；如果心往小的方面用，就会敬畏礼义而有所节制；如果聪明，就会明智通达而触类旁通；如果愚钝，就会端正诚笃而遵守法度；如果被起用，就会恭敬而不放纵；如果不见用，就会戒慎而整治自己；如果高兴了，就会平和地去治理；如果忧愁了，就会冷静地去处理；如果显贵，就会文雅而明智；如果困窘，就会自我约束而明察事理。小人就不是这样，如果心往大的方面用，就会傲慢而粗暴；如果心往小的方面用，就会邪恶而倾轧别人；如果聪明，就会巧取豪夺而用尽心机；如果愚钝，就会狠毒残忍而作乱；如果被起用，就会高兴而傲慢；如果不见用，就会怨恨而险恶；如果高兴了，就会轻浮而急躁；如果忧愁了，就会垂头丧气而心惊胆战；如果显贵，就会骄横而不公正；如果困窘，就会自暴自弃而志趣卑下。古书上说：“君子在相对的情况下都在进步，小人在相对的情况下都在堕落。”说的就是这种情况。

[原文]

3.7 君子治治，非治乱也。曷谓邪？曰：礼义之谓治，非礼义之谓乱也。故君子者，治礼义者也，非治非礼义者也。然则国乱将弗治与？曰：国乱而治之者，非案乱而治之之谓也⁽¹⁾，去乱而被之以治。人污而修之者，非案污而修之之谓也，去污而易之以修。故去乱而非治乱也，去污而非修污也。治之为名，犹曰君子为治而不为乱、为修而不为污也。

[注释]

(1)案：通“按”，依据。

[译文]

君子整治有秩序的国家，而不整治混乱的国家。这是什么意思呢？这是说：符合礼义叫做有秩序，违背礼义叫做混乱。所以君子整治符合礼义的国家，而不整治违背礼义的国家。这样的话，那么国家混乱了就不去整治吗？回答说：国家混乱而去整治它，并不是说在那混乱的基础上去整治它，而是要除去混乱，再给它加上有秩序。就像人的外表或思想肮脏了而去整治他一样，并不是说在那肮脏的基础上去整治他，而是要除去肮脏而换上美好的外表或思想。除去混乱并不等于整治混乱，除去肮脏并不等于整治肮脏。整治作为一个概念，就等于说，君子只搞有秩序的而不搞混乱的、只搞美好的而不搞肮脏的。

[原文]

3.8 君子洁其身而同焉者合矣⁽¹⁾，善其言而类焉者应矣。故马鸣而马应之，牛鸣而牛应之⁽²⁾，非知也，其势然也。故新浴者振其衣，新沐者弹其冠，人之情也。其谁能以己之漻漻受人之域域者哉⁽³⁾？

[注释]

(1)洁其身：《集解》作“絜其辩”，据《韩诗外传》卷一第十一章改。(2)《集解》无“牛鸣而牛应之”，据《韩诗外传》卷一第十一章补。(3)漻漻(ji4o 教)：明亮洁白的样子。域域(hu^或)：混浊肮脏的样子。

[译文]

君子整洁自己的身心，因而和他志同道合的人就聚拢来了；完善自己的学说，因而和他观点相同的人就来响应了。所以马鸣叫就有马来应和它，牛鸣叫就有牛来应和它，这并不是因为它们懂事，而是那客观情势就是这样的。所以刚洗过澡的人总要抖一下自己的衣服，刚洗过头的人总要弹一下自己的帽子，这是人之常情啊。有谁能让自己的洁白蒙受别人的玷污呢？

[原文]

3.9 君子养心莫善于诚，致诚，则无它事矣，唯仁之为守，唯义之为行。诚心守仁则形，形则神，神则能化矣；诚心行义则理，理则明，明则能变矣。变化代兴，谓之天德⁽¹⁾。天不言而人推高焉，地不言而人推厚焉，四时不言而百姓期焉：夫此有常以至其诚者也。君子至德，嘿然而喻⁽²⁾，未施而亲，不怒而威：夫此顺命以慎其独者也。善之为道者：不诚，则不独；不独，则不形；不形，则虽作于心，见于色，出于言，民犹若未从也⁽³⁾；虽从必疑。天地为大矣，不诚则不能化万物；圣人为知矣，不诚则不能化万民；父子为亲矣，不诚则疏；君上为尊矣，不诚则卑。夫诚者，君子之所守也，而政事之本也。唯所居，以其类至⁽⁴⁾；操之，则得之；舍之，则失之。操而得之，则轻；轻，则独行；独行而不舍，则济矣。济而材尽，长迁而不反其初，则化矣。

[注释]

(1)天德：合乎自然规律的德行。改革旧质叫做变，引诱向善叫做化，这种除旧布新的德行交相为用，就像天道阴阳更替一般，所以称为“天德”。

(2)嘿(m^默)：同“默”。(3)若：然。(4)唯所居，以其类至：指天地诚则能化万物，圣人诚则能化万民，父子诚则亲，君上诚则尊。

[译文]

君子保养身心没有比真诚更好的了，做到了真诚，那就没有其他的事情

了，只要守住仁德，只要奉行道义就行了。真心实意地坚持仁德，仁德就会在行为上表现出来，仁德在行为上表现出来，就显得神明，显得神明，就能感化别人了；真心实意地奉行道义，就会变得理智，理智了，就能明察事理，明察事理，就能改造别人了。改造感化轮流起作用，这叫做天德。上天不说话而人们都推崇它高远，大地不说话而人们都推崇它深厚，四季不说话而百姓都知道春、夏、秋、冬变换的时期：这些都是有了常规因而达到真诚的。君子有了极高的德行，虽沉默不言，人们也都明白；没有施舍，人们却亲近他；不用发怒，就很威严：这是顺从了天道因而能在独自一人时也谨慎不苟的人。君子改造感化人之道是这样的：如果不真诚，就不能慎独；不能慎独，道义就不能在日常行动中表现出来；道义不能在日常行动中表现出来，那么即使发自内心，表现在脸色上，发表在言论中，人们仍然不会顺从他；即使顺从他，也一定迟疑不决。天地要算大的了，不真诚就不能化育万物；圣人要算明智的了，不真诚就不能感化万民；父子之间要算亲密的了，不真诚就会疏远；君主要算尊贵的了，不真诚就会受到鄙视。真诚，是君子的操守，政治的根本。只要立足于真诚，同类就会聚拢来了；保持真诚，会获得同类；丢掉真诚，会失去同类。保持真诚而获得了同类，那么感化他们就容易了；感化他们容易了，那么慎独的作风就能流行了；慎独的作风流行了再紧抓不放，那么人们的真诚就养成了。人们的真诚养成了，他们的才能就会完全发挥出来，永远地使人们趋向于真诚而不回返到他们邪恶的本性上，那么他们就完全被感化了。

[原文]

3.10 君子位尊而志恭，心小而道大；所听视者近，而所闻见者远。是何邪？则操术然也。故千人万人之情，一人之情是也；天地始者，今日是也；百王之道，后王是也。君子审后王之道，而论于百王之前⁽¹⁾，若端拜而议⁽²⁾。推礼义之统，分是非之分，总天下之要，治海内之众，若使一人。故操弥约而事弥大；五寸之矩，尽天下之方也。故君子不下室堂而海内之情举积此者⁽³⁾，则操术然也。

[注释]

(1)论：考查。(2)拜：“ ”字之误，“ ”是“拱”的古字（王念孙说）。(3)举：都。

[译文]

君子地位尊贵了，而内心仍很恭敬；心只有方寸之地，但心怀的理想却很大；能听到、能看到的很近，而听见、看见的东西却很远。这是为什么呢？是君子掌握了一定的方法才能这样。因为那千千万万个人的心情，和一个人的心情是一样的；天地开辟时的情况，和今天是一样的；上百代帝王的统治之道，和后代帝王是一样的。君子审察了当代帝王的统治之道，从而再去考查上百代帝王之前的政治措施，就像端正身体拱着手来议论之从容不劳。推究礼义的纲领，分清是非的界限，总揽天下的要领，用来治理海内的民众，就像役使一个人一样。所以掌握的方法越简约，能办成的事业就越大；就像五寸长的曲尺，能够画出天下所有的方形一样。所以君子不用走出内室厅堂而天下的情况就都聚集在他这里了，这是因为掌握了一定的方法才使他这样的啊。

[原文]

3.11 有通士者，有公士者，有直士者，有悷士者，有小人者。上则能尊君，下则能爱民，物至而应，事起而辨⁽¹⁾，若是则可谓通士矣。不下比以暗

上，不上同以疾下，分争于中，不以私害之，若是则可谓公士矣。身之所长，上虽不知，不以悖君⁽²⁾；身之所短，上虽不知，不以取赏；长短不饰，以情自竭，若是则可谓直士矣。庸言必信之，庸行必慎之，畏法流俗，而不敢以其所独甚⁽³⁾，若是则可谓恇士矣。言无常信，行无常贞，唯利所在，无所不倾，若是则可谓小人矣。

[注释]

(1)辨(b4n办)：通“悖”(办)，治理。(2)悖：掩蔽，引申为隐瞒。(3)以：为。甚：通“湛”(d1 n耽)、“耽”，特别爱好(见《说文》)。

[译文]

有通达事理的人，有公正无私的人，有耿直爽快的人，有拘谨老实的人，还有小人。上能尊敬君主，下能爱抚民众，事情来了能应付，事件发生了能处理，像这样就可以称为通达事理的人了。不在下面互相勾结去愚弄君主，不向上迎合君主去残害臣民，在一些事情中有了分歧争执，不因为个人的利益去陷害对方，像这样就可以称为公正无私的人了。本身的长处，君主即使不知道，也不将它瞒过君主；本身的短处，君主即使不知道，也不靠它骗取奖赏；长处短处都不加掩饰，将真实的情况主动地暴露无遗，像这样就可以称为耿直爽快的人了。说一句平常的话也一定老老实实，做一件平常的事也一定小心谨慎，不敢效法流行的习俗，也不敢干他个人特别爱好的事，像这样就可以称为拘谨老实的人了。说话经常不老实，行为经常不忠贞，只要是有利可图的地方，就没有不使他倾倒的，像这样就可以称为小人了。

[原文]

3.12 公生明，偏生暗；端恇生通，诈伪生塞；诚信生神，夸诞生惑。此六生者，君子慎之，而禹、桀所以分也⁽¹⁾。

[注释]

(1)桀：见1.14注(3)。

[译文]

公正会产生聪明，偏私会产生愚昧；端正谨慎会产生通达，欺诈虚伪会产生闭塞；真诚老实会产生神明，大言自夸会产生糊涂。这六种相生，君子要谨慎对待，也是禹和桀不同的地方。

[原文]

3.13 欲恶取舍之权：见其可欲也，则必前后虑其可恶也者；见其可利也，则必前后虑其可害也者；而兼权之，孰计之⁽¹⁾，然后定其欲恶取舍。如是则常不失陷矣。凡人之患，偏伤之也：见其可欲也，则不虑其可恶也者；见其可利也，则不顾其可害也者。是以动则必陷，为则必辱，是偏伤之患也。

[注释]

(1)孰：同“熟”。

[译文]

是追求还是厌恶、是摄取还是舍弃的权衡标准是：看见那可以追求的东西，就必须前前后后考虑一下它可厌的一面；看到那可以得利的东西，就必须前前后后考虑一下它可能造成的危害；两方面权衡一下，仔细考虑一下，然后决定是追求还是厌恶、是摄取还是舍弃。像这样就往往不会失误了。大凡人们的祸患，往往是片面性害了他们：看见那可以追求的东西，就不考虑考虑它可厌的一面；看到那可以得利的东西，就不去反顾一下它可能造成的危害。因此行动起来就必然失足，干了就必然受辱，这是片面性害了他们而

造成的祸患啊。

[原文]

3.14 人之所恶者，吾亦恶之。夫富贵者则类傲之⁽¹⁾，夫贫贱者则求柔之⁽²⁾，是非仁人之情也，是奸人将以盗名于晦世者也⁽³⁾，险莫大焉。故曰：“盗名不如盗货。”田仲、史鳧不如盗也⁽⁴⁾。

[注释]

(1)类：皆，都。(2)求：尽（参见《尔雅·释诂下》疏），都。(3)晦：同“暗”。(4)田仲：又叫陈仲子，战国时齐国人，其兄在齐国做官，他认为兄之禄为不义之禄，兄之室为不义之室，便离兄独居，不食兄禄，故以廉洁清高著称。史鳧(qi&丘)：字子鱼，故又叫史鱼，春秋时卫国大夫，曾劝说卫灵公罢免弥子瑕，临死时，叫儿子不要入殓，以尸谏灵公来尽忠，孔子称颂他正直。

[译文]

别人所厌恶的，我也厌恶它。对那富贵的人一律傲视，对那贫贱的人一味屈就，这并不是仁人的感情，这是奸邪的人用来在黑暗的社会里盗取名誉的做法，用心再险恶没有了。所以说：“欺世盗名的不如偷窃财物的。”田仲、史鳧还不如个贼。

荣辱第四

[题解]

本篇论述了一系列有关光荣与耻辱的问题，其大旨则是《劝学篇》所说的“荣辱之来，必象其德”，以及本篇所说的“先义而后利者荣，先利而后义者辱”。

[原文]

4.1 泄者⁽¹⁾，人之殃也；恭俭者，倂五兵也⁽²⁾，虽有戈矛之刺，不如恭俭之利也。故与人善言，暖于布帛⁽³⁾；伤人以言⁽⁴⁾，深于矛戟。故薄薄之地⁽⁵⁾，不得履之，非地不安也；危足无所履者⁽⁶⁾，凡在言也。巨涂则讓⁽⁷⁾，小涂则殆，虽欲不谨，若云不使⁽⁸⁾。

[注释]

(1) (jì o 骄)：自高自大，后世都写作“骄”。泄：通“媮” (xiè 泄)，轻慢，不庄重。(2)倂：同“屏”，屏除。五兵：五种兵器，古代所指不一，或指刀、剑、矛、戟、箭，或指矛、戟、钺、盾、弓箭，这里泛指兵器。倂五兵：指免除杀身之祸。(3)布帛：麻布和丝织品，此指衣服。(4)以：《集解》作“之”，据《太平御览》卷三百五十三引文改。(5)薄薄：同“溥溥”、“磅礴”，广大无边的样子。(6)危：高，使...高。危足：踮起脚跟。(7)涂：通“途”。讓：通“攘”，拥挤。(8)云：有(参见《广雅·释詁》)。此句承上句，“不使”下省去“不谨”两字。

[译文]

骄傲轻慢，是人的祸殃；恭敬谦逊，可以屏除各种兵器的残杀，可见即使有戈矛的尖刺，也不如恭敬谦逊的厉害。所以和别人说善意的话，比给他穿件衣服还温暖；用恶语伤人，就比矛戟刺得还深。所以磅礴宽广的大地，不能踩在它上面，并不是因为地面不安稳；踮着脚没有地方可以踩下去的原因，都在于说话伤了人啊。大路很拥挤，小路又危险，即使想不谨慎，又好像有什么迫使其非谨慎不可。

[原文]

4.2 快快而亡者，怒也；察察而残者，忮也⁽¹⁾；博而穷者，訾也；清之而俞浊者⁽²⁾，口也；豢之而俞瘠者，交也⁽³⁾；辩而不说者⁽⁴⁾，争也；直立而不见知者，胜也；廉而不见贵者，别也；勇而不见惮者⁽⁵⁾，贪也；信而不见敬者，好行也⁽⁶⁾。此小人之所务，而君子之所不为也。

[注释]

(1)忮(zhì志)：嫉恨。(2)俞：同“愈”。(3)这句的字面意义是：喂养它而更瘦了，是由于交接中出了问题。《韩非子·外储说左下》载：韩宣子发放了很多饲料，马却很瘦，他为此发愁，周市对他说：“让马夫把所有的饲料都给马吃，即使要它不肥也不可能。名义上给了很多，实际上马吃到的很少，那么要它不瘦，也是不可能的。”这故事可作为这句的注解。今译文按其引申义译出。(4)说：通“悦”。(5)惮：害怕。勇而不见惮：贪利，就会委曲求人，所以即使勇猛，人们也不会害怕他。(6)：同“专”。

[译文]

痛快一时却导致死亡的，是由于忿怒；明察一切而遭到残害的，是由于嫉妒；知识渊博而处境困厄的，是由于毁谤；想要澄清而愈来愈混沌，是由于口舌；供养款待别人而交情越来越淡薄，是由于待人接物不当；能言善辩而不被人喜欢，是由于好争执；立身正直而不被人理解，是由于盛气凌人；方正守节而不受人尊重，是由于尖刻伤人；勇猛无比而不受人敬畏，是由于贪婪；恪守信用而不受人尊敬，是由于喜欢独断专行。这些都是小人所干的，

是君子所不干的。

[原文]

4.3 斗者，忘其身者也，忘其亲者也，忘其君者也。行其少顷之怒，而丧终身之躯，然且为之，是忘其身也；室家立残，亲戚不免乎刑戮，然且为之，是忘其亲也；君上之所恶也，刑法之所大禁也，然且为之，是忘其君也。忧忘其身，内忘其亲，上忘其君，是刑法之所不舍也，圣王之所不畜也。乳彘不触虎⁽¹⁾，乳狗不远游，不忘其亲也。人也，忧忘其身，内忘其亲，上忘其君，则是人也，而曾狗彘之不若也。

[注释]

(1)《集解》无“不”，据宋浙本补。

[译文]

斗殴的人，是忘记了自己身体的人，是忘记了自己亲人的人，是忘记了自己君主的人。发泄他一时的忿怒，将丧失终身的躯体，然而还是去搞斗殴，这便是忘记了自己的身体；家庭立刻会遭到摧残，亲戚也不免受刑被杀，然而还是去搞斗殴，这便是忘记了自己的亲人；斗殴是君主所厌恶的，是刑法所严格禁止的，然而还是去搞斗殴，这便是忘记了自己的君主。就可忧虑的事来说，是忘记了自身；从家庭内部来说，是忘记了亲人；对上来说，是忘记了君主；这种人是刑法所不能放过的，也是圣明的帝王所不容的。哺乳的母猪不去触犯老虎，喂奶的母狗不到远处游逛，这是因为它们没忘记自己的亲骨肉啊。作为一个人，就可忧虑的事来说，忘记了自身；从家庭内部来说，忘记了亲人；对上来说，忘记了君主；这种人啊，就连猪狗也不如了。

[原文]

4.4 凡斗者，必自以为是而以人为非也。己诚是也，人诚非也，则是己君子而人小人也。以君子与小人相贼害也，忧以忘其身，内以忘其亲，上以忘其君，岂不过甚矣哉？是人也，所谓以狐父之戈 牛矢也⁽¹⁾。将以为智邪，则愚莫大焉；将以为利邪，则害莫大焉；将以为荣邪，则辱莫大焉；将以为安邪，则危莫大焉。人之有斗，何哉？我欲属之狂惑疾病邪，则不可，圣王又诛之。我欲属之鸟鼠禽兽邪，则不可，其形体又人，而好恶多同。人之有斗，何哉？我甚丑之。

[注释]

(1)狐父：古代地名，在今安徽碭山附近，以出产优质的戈著名。（zh*竹）：砍。

[译文]

凡是斗殴的人，一定认为自己是对的而认为别人是错的。自己如果真是对的，别人如果真是错的，那么自己就是君子而别人就是小人了。以君子的身份去和小人互相残害，就可忧虑的事来说，是忘记了自身；从家庭内部来说，是忘记了自己的亲人；对上来说，是忘记了自己的君主；这难道不是错得太厉害了么？这种人，就是平常所说的用狐父出产的利戈来斩牛屎。要是看作聪明吧，其实没有比这更愚蠢的了；要是看作有利吧，其实没有比这更有害的了；要是看作光荣吧，其实没有比这更耻辱的了；要是看作安全吧，其实没有比这更危险的了。人们有斗殴的行为，到底为了什么呢？我想把这种行为归属于疯狂、惑乱等精神病吧，但又不可以，因为圣明的帝王还是要处罚这种行为的；我想把他们归到鸟鼠禽兽中去吧，但也不可以，因为他们的形体还是人，而且爱憎也大多和别人相同。人们会发生斗殴，究竟是为了什么呢？我认为这种行为是很丑恶的。

[原文]

4.5 有狗彘之勇者，有贾盗之勇者，有小人之勇者，有士君子之勇者⁽¹⁾。争饮食，无廉耻，不知是非，不辟死伤⁽²⁾，不畏众强，恇恇然唯利饮食之见⁽³⁾，是狗彘之勇也。为事利，争货财，无辞让，果敢而振，猛贪而戾，恇恇然唯利之见，是贾盗之勇也。轻死而暴，是小人之勇也。义之所在，不倾于权，不顾其利，举国而与之不为改视，重死、持义而不挠，是士君子之勇也。

[注释]

(1)士君子：有志操和学问的人。(2)辟：通“避”。(3)恇恇然：非常想要的样子。利：衍文，宜删。

[译文]

有狗和猪的勇敢，有商人和盗贼的勇敢，有小人的勇敢，有士君子的勇敢。争喝抢吃，没有廉耻，不懂是非，不顾死伤，不怕众人的强大，眼红得只看到吃喝，这是狗和猪的勇敢。做事图利，争夺财物，没有推让，行动果断大胆而振奋，心肠凶猛、贪婪而暴戾，眼红得只看见财利，这是商人和盗贼的勇敢。不在乎死亡而行为暴虐，是小人的勇敢。合乎道义的地方，就不屈服于权势，不顾自己的利益，把整个国家都给他他也不改变观点，虽然看重生命、但坚持正义而不屈不挠，这是士君子的勇敢。

[原文]

4.6 儻者⁽¹⁾，浮阳之鱼也；鉉于沙而思水⁽²⁾，则无逮矣。挂于患而欲谨⁽³⁾，则无益矣。自知者不怨人，知命者不怨天；怨人者穷，怨天者无志⁽⁴⁾。失之己，反之人⁽⁵⁾，岂不迂乎哉？

[注释]

(1)儻(ch\$u 仇)：白鲩。儻：即儻的别名(杨惊说)。(2)鉉(q&区)：通“陆”(q&区)，阻隔遮拦。(3)挂：通“挂”，牵绊，阻碍。(4)志：识。参见30.5注(2)。(5)反：责求。

[译文]

白鲩，是喜欢浮在水面上晒太阳的鱼儿；但搁浅在沙滩上再想得到水，就来不及了。困在灾祸之中再想小心谨慎，就毫无裨益了。有自知之明的人不埋怨别人，懂得命运的人不埋怨老天；埋怨别人的人就会走投无路，埋怨老天的人是没有见识。错误在自己身上，却反而去责求别人，岂不是绕远了吗？

[原文]

4.7 荣辱之大分、安危利害之常体：先义而后利者荣，先利而后义者辱；荣者常通，辱者常穷；通者常制人，穷者常制于人：是荣辱之大分也。材慧者常安利⁽¹⁾，荡悍者常危害；安利者常乐易⁽²⁾，危害者常忧险；乐易者常寿长，忧险者常夭折：是安危利害之常体也。

[注释]

(1)材：通“才”，有才能。(2)易：平和，舒坦，指心情不紧张。

[译文]

光荣和耻辱的主要区别、安危利害的一般情况是：先考虑道义而后考虑利益的就会得到光荣，先考虑利益而后考虑道义的就会受到耻辱；光荣的人常常通达，耻辱的人常常穷困；通达的人常常统治人，穷困的人常常被人统治：这就是光荣和耻辱的主要区别。有才能而又谨慎的人常常安全得利，放荡凶悍的人常常危险受害；安全得利的人常常快乐舒坦，危险受害的人常常忧愁而有危机感；快乐舒坦的人常常长寿；忧愁而有危机感的人常常夭折：

这就是安危利害的一般情况。

[原文]

4.8 夫天生蒸民，有所以取之。志意致修，德行致厚，智虑致明，是天子之所以取天下也。政令法，举措时，听断公，上则能顺天子之命，下则能保百姓，是诸侯之所以取国家也。志行修，临官治，上则能顺上，下则能保其职，是士大夫之所以取田邑也。循法则、度量、刑辟、图籍，不知其义，谨守其数，慎不敢损益也，父子相传，以持王公，是故三代虽亡，治法犹存，是官人百吏之所以取禄秩也。孝弟愿悫⁽¹⁾，鞫录疾力⁽²⁾，以敦比其事业⁽³⁾，而不敢怠傲，是庶人之所以取暖衣饱食、长生久视以免于刑戮也⁽⁴⁾。饰邪说，文奸言，为倚事⁽⁵⁾，陶诞突盗⁽⁶⁾，炆悍暴⁽⁷⁾，以偷生反侧于乱世之间⁽⁸⁾，是奸人之所以取危辱死刑也。其虑之不深，其择之不慎，其定取舍悛慢⁽⁹⁾，是其所以危也。

[注释]

(1)弟(t@悌)：同“悌”。愿：《集解》作“原”，据宋浙本改。愿：诚实。(2)鞫(q*渠)录：又作“拘录”，通“劬(q*渠)碌”，勤劳的意思。疾：急切地从事。疾力：拼命用力。(3)敦(du9堆)：治。比：通“庇”(p1匹)，治。(4)视：生存。(5)倚：通“奇”。参见2.8注(3)。(6)陶：通“”，《说文》：“”，往来言也。”即传播流言蜚语。诞：欺骗，说谎。突盗：冲撞强夺。(7)炆：同“荡”。(8)反侧：辗转，不安(参见《王制篇》“遁逃反侧之民”杨倞注)，指违背法度、不安于位(参见《周礼·匡人》“使无敢反侧”注)。(9)悛(g(古)：祖劣(参见1.13注(1))，此指用心粗疏草率。慢：同“慢”，怠慢，不在乎。

[译文]

自然界造就了众人，都有取得各自生存条件的缘由。思想极其美好，德行极其宽厚，谋虑极其英明，这是天子取得天下的缘由。政令合于法度，措施合乎时宜，料理决断政事公正，上能顺从天子的命令，下能安抚百姓，这是诸侯取得国家的缘由。思想行为美好，当官善于管理，上能顺从国君，下能恪守自己的职责，这是士大夫取得田地封邑的缘由。按照法律准则、尺度量器、刑法、地图户籍来办事，即使不懂它们的旨意，也严格地遵守具体条文，小心谨慎地不敢删减或增加，父亲将它们传给儿子，用来扶助王公；所以夏、商、周三代虽然都灭亡了，但政策法规仍然保存着，这是各级官吏取得俸禄的缘由。孝顺父母、敬爱兄长，老实谨慎，勤劳卖力，以此来从事自己的事业，而不敢懈怠轻慢，这是平民百姓取得丰衣足食、健康长寿而免受刑罚杀戮的缘由。粉饰邪恶的学说，美化奸诈的言论，干怪诞的事，招摇撞骗、强取豪夺，放荡凶悍、骄横残暴，靠这些在混乱的社会之中苟且偷生，不安其位，这是奸邪的人自取危险、耻辱、死亡、刑罚的缘由。他们考虑问题不深入，他们选择人生道路不谨慎，他们确定自己的取舍时粗疏而漫不经心，这就是他们危亡的原因。

[原文]

4.9 材性知能，君子、小人一也。好荣恶辱，好利恶害，是君子、小人之所同也，若其所以求之之道则异矣。小人也者，疾为诞而欲人之信己也，疾为诈而欲人之亲己也，禽兽之行而欲人之善己也。虑之难知也⁽¹⁾，行之难安也，持之难立也，成则必不得其所好，必遇其所恶焉。故君子者，信矣，而亦欲人之信己也；忠矣，而亦欲人之亲己也；修正治辨矣⁽²⁾，而亦欲人之善己也。虑之易知也，行之易安也，持之易立也，成则必得其所好，必不遇其所恶焉；是故穷则不隐，通则大明，身死而名弥白。小人莫不延颈举踵而

愿曰：“知虑材性，固有以贤人矣⁽³⁾！”夫不知其与己无以异也，则君子注错之当⁽⁴⁾，而小人注错之过也。故孰察小人之知能⁽⁵⁾，足以知其有余可以为君子之所为也。譬之，越人安越，楚人安楚，君子安雅⁽⁶⁾；是非知能材性然也，是注错习俗之节异也。

[注释]

(1)知：通“智”。(2)辨(b4n办)：通“辩”(办)，治理。(3)贤：胜过。(4)注：投。错：通“措”，置。注错：措置，安排处理。(5)孰：同“熟”。知：通“智”。(6)雅：通“夏”，华夏，中国(指中原地区)。

[译文]

资质、本性、智慧、才能，君子、小人是一样的。喜欢光荣而厌恶耻辱，爱好利益而憎恶祸害，这是君子，小人所相同的，至于他们用来求取光荣、利益的途径就不同了。小人嘛，肆意妄言却还要别人相信自己，竭力欺诈却还要别人亲近自己，禽兽一般的行为却还要别人赞美自己。他们考虑问题难以明智，做起事来难以稳妥，坚持的一套难以成立，结果就一定不能得到他们所喜欢的光荣和利益，而必然会遭受他们所厌恶的耻辱和祸害。至于君子嘛，对别人说真话，也希望别人相信自己；对别人忠诚，也希望别人亲近自己；善良正直而处理事务合宜，也希望别人赞美自己。他们考虑问题容易明智，做起事来容易稳妥，坚持的主张容易成立，结果就一定能够得到他们所喜欢的光荣和利益，一定不会遭受他们所厌恶的耻辱和祸害；所以他们穷困时名声也不会被埋没，而通达时名声就会十分显赫，死了以后名声会更加辉煌。小人无不伸长了脖子踮起了脚跟而羡慕地说：“这些人的智慧、思虑、资质、本性，肯定有超过别人的地方啊。”他们不知道君子的资质才能与自己并没有什么不同，只是君子将它措置得恰当，而小人将它措置错了。所以仔细地考察一下小人的智慧才能，就能够知道它们是绰绰有余地可以做君子所做的一切的。拿它打个比方来说，越国人习惯于越国，楚国人习惯于楚国，君子习惯于华夏；这并不是智慧、才能、资质、本性造成的，这是由于对其资质才能的措置以及习俗的节制之不同所造成的啊。

[原文]

4.10 仁义德行，常安之术也，然而未必不危也；污慢突盗⁽¹⁾，常危之术也，然而未必不安也。故君子道其常，而小人道其怪。

[注释]

(1)慢：通“漫”，污。污慢：8.24、11.23也作“污漫”，污秽卑鄙的意思。

[译文]

奉行仁义道德，是常常能得到安全的办法，然而不一定就不发生危险；污秽卑鄙强取豪夺，是常常会遭受危险的办法，但是不一定就得不到安全。君子遵循那正常的途径，而小人遵循那怪僻的途径。

[原文]

4.11 凡人有所一同：饥而欲食，寒而欲暖，劳而欲息，好利而恶害，是人之所生而有也，是无待而然者也，是禹、桀之所同也⁽¹⁾；目辨白黑美恶，耳辨音声清浊⁽²⁾，口辨酸咸甘苦，鼻辨芬芳腥臊，骨体肤理辨寒暑疾养⁽³⁾，是又人之所常生而有也⁽⁴⁾，是无待而然者也，是禹、桀之所同也。可以为尧、禹，可以为桀、跖，可以为工匠，可以为农贾，在势注错习俗之所积耳⁽⁵⁾。是又人之所生而有也，是无待而然者也，是禹、桀之所同也⁽⁶⁾。为尧、禹则常安荣，为桀、跖则常危辱；为尧、禹则常愉佚，为工匠、农贾则常烦劳。

然而人力为此而寡为彼，何也？曰：陋也。尧、禹者，非生而具者也，夫起于变故，成乎修，修之为，待尽而后备者也。

[注释]

(1)禹：贤君，见 2.2 注(4)。桀：昏君，见 1.14 注(3)。(2)《礼记·乐记》郑玄注：“宫、商、角、徵、羽，杂比曰音，单出曰声。”(3)理：皮肤上的纹理。养：通“痒”。(4)“常”字衍。(5)“势”字衍。(6)以上 23 字是衍文，今不译。

[译文]

大凡人都有一致相同的地方：饿了就想吃，冷了就想暖和些，累了就想休息，喜欢得利而厌恶受害，这是人生来就有的本性，它是无需依靠什么就会这样的，它是禹、桀所相同的；眼睛能辨别白黑美丑，耳朵能辨别音声清浊，口舌能辨别酸咸甜苦，鼻子能辨别芳香腥臭，身体皮肤能辨别冷热痛痒，这又是人生下来就有的资质，它是不必依靠什么就会这样的，它是禹、桀所相同的。人们可以凭借这些本性和资质去做尧、禹那样的贤君，可以凭借它去做桀、跖那样的坏人，可以凭借它去做工匠，可以凭借它去做农夫、商人，这都在于各人对它的措置以及习俗的积累罢了。做尧、禹那样的人，常常安全而光荣，做桀、跖那样的人，常常危险而耻辱；做尧、禹那样的人常常愉悦而安逸，做工匠、农夫、商人常常麻烦而劳累。然而人们尽力做这种危辱烦劳的事而很少去做那种光荣悦逸的事，为什么呢？这是由于浅陋无知。尧、禹这种人，并不是生下来就具备了当圣贤的条件，而是从改变他原有的本性开始，由于整治身心才成功的，而整治身心的所作所为，是等到原有的恶劣本性都除去了而后才具备的啊。

[原文]

4.12 人之生，固小人，无师、无法，则唯利之见耳。人之生，固小人，又以遇乱世、得乱俗，是以小重小也，以乱得乱也。君子非得势以临之，则无由得开内焉⁽¹⁾。今是人之口腹，安知礼义？安知辞让？安知廉耻、隅积？亦啍啍而嚙、乡乡而饱已矣⁽²⁾。人无师、无法，则其心正其口腹也。今使人生而未尝睹刍豢稻粱也⁽³⁾，惟菽藿糟糠之为睹，则以至足为在此也；俄而粲然有秉刍豢稻粱而至者，则矐然视之曰⁽⁴⁾：“此何怪也？”彼臭之而无嫌于鼻⁽⁵⁾，尝之而甘于口，食之而安于体，则莫不弃此而取彼矣。今以夫先王之道、仁义之统，以相群居⁽⁶⁾，以相持养，以相藩饰，以相安固邪？以夫桀、跖之道？是其为相县也⁽⁷⁾，几直夫刍豢稻粱之县糟糠尔哉⁽⁸⁾？然而人力为此而寡为彼，何也？曰：陋也。陋也者，天下之公患也，人之大殃大害也。故曰：仁者好告示人。告之示之，靡之儆之⁽⁹⁾，鈇之重之⁽¹⁰⁾，则夫塞者俄且通也，陋者俄且间也⁽¹¹⁾，愚者俄且知也。是若不行，则汤、武在上曷益⁽¹²⁾？桀、纣在上曷损？汤、武存，则天下从而治；桀、纣存，则天下从而乱。如是者，岂非人之情固可与如此、可与如彼也哉⁽¹³⁾？

[注释]

(1)内(n4纳)：同“纳”。(2)啍啍：与“冉冉”同源，慢慢地。嚙(ji4o叫)：嚼。乡：通“萝”，谷类的香气。(3)刍豢：吃草料的牛羊之类称为“刍”(ch*除)，吃粮食的猪狗之类叫做“豢”，“刍豢”泛指食用的家畜，这里指肉食。粱：谷子。(4)矐(xu8血)然：惊奇的样子。(5)臭(xi)嗅)：同“嗅”。嫌(qi4n欠)：与“慊”、“歉”等同源，不足。(6)相：辅助，帮助。(7)县：同“悬”。下同。(8)几：通“岂”。直：只。(9)靡：顺从(杨惊说)。儆(xu1 n宣)：《说文》：“儆，慧也。”(10)鈇(y2n沿)：通“沿”，遵循。(11)间：见 2.3 注(2)。(12)汤：姓子，名履，又称武汤、天乙、成汤，原为商族领袖，后来任用伊尹为相，灭掉夏桀，建立了商王朝。参见 25.32。武：周武

王，姓姬，名发，周文王之子，他继承文王的遗志，打败了商纣王，建立了周王朝。(13)与：以。

[译文]

人生下来的时候，本来就是小人，如果没有老师教导、没有法度约束，就只会看到财利罢了。人生下来的时候，本来就是小人，又因为碰上了混乱的社会、接触了昏乱的习俗，这样，就在渺小卑鄙的本性上又加上了渺小卑鄙，使昏乱的资质又染上了昏乱的习俗。君子如果不能得到权势来统治他们，那就没有办法打开他们的心窍来向他们灌输好思想。现在这些人的嘴巴和肠胃，哪里懂得什么礼节道义？哪里懂得什么推辞谦让？哪里懂得什么廉洁和羞耻、局部的小道理和综合的大道理？也只是知道慢吞吞地嚼东西、香喷喷地吃个饱罢了。人没有老师教导、没有法度约束，那么他们的心灵也就完全和他们的嘴巴肠胃一样只知吃喝了。假如人生下来后从来没有看见过牛羊猪狗等肉食和稻米谷子等细粮，只见过豆叶之类的蔬菜和糟糠之类的粗食，那就会认为最满意的食物就是这些东西了；但如果一会儿显眼地有个拿着肉食和细粮的人来到跟前，他就会瞪着眼惊奇地看着它说：“这是什么怪东西呀？”他闻闻它，鼻子里闻不出什么不好的味道；尝尝它，嘴巴里甜甜的；吃了它，身体感到很舒服；那就没有谁不抛弃这豆叶糟糠之类而求取那肉食细粮了。现在是用那古代帝王的办法和仁义的纲领，来帮助人们合群居住，帮助人们得到保养，帮助人们得到服饰，帮助人们得到安全和稳定呢？还是用那桀、跖的办法？这两种办法是相悬殊的，它们难道只是那肉食细粮和糟糠的悬殊么？然而人们竭力搞桀、跖的这一套而很少去搞古代帝王的那一套，为什么呢？就是因为：浅陋无知。浅陋无知，实在是天下人的通病，是人们的大灾大难啊。所以说：讲究仁德的人喜欢把道理告诉给别人、做榜样给别人看。把道理告诉给他们，做榜样给他们看，使他们顺从，使他们明智，使他们遵循仁义之道，向他们反复重申，那么那些闭塞的人很快就会开窍，孤陋寡闻的人很快就会眼界开阔，愚蠢的人很快就会聪明了。这些事情如果不干，那么商汤、周武王这样的贤君处在上位又有什么好处？夏桀、商纣王这样的暴君处在君位又有什么损害？商汤、周武王在，那么天下随之而安定；夏桀、商纣王在，那么天下便跟着混乱。出现像这样的情况，难道不是因为人们的性情原来就可以像这样、也可以像那样的么？

[原文]

4.13 人之情：食，欲有刍豢；衣，欲有文绣；行，欲有舆马；又欲夫余财蓄积之富也；然而穷年累世不知不足⁽¹⁾，是人之情也。今人之生也，方知畜鸡狗猪彘⁽²⁾，又畜牛羊，然而食不敢有酒肉；余刀布，有困窳⁽³⁾，然而衣不敢有丝帛；约者有筐篚之藏，然而行不敢有舆马。是何也？非不欲也，几不长虑顾后而恐无以继之故也？于是又节用御欲、收敛蓄藏以继之也，是于己长虑顾后，几不甚善矣哉？今夫偷生浅知之属，曾此而不知也；粮食太侈⁽⁴⁾，不顾其后，俄则屈安穷矣⁽⁵⁾。是其所以不免于冻饿、燥瓢囊为沟壑中瘠者也⁽⁶⁾。况夫先王之道，仁义之统，《诗》、《书》、《礼》、《乐》之分乎⁽⁷⁾！彼固天下之大虑也，将为天下生民之属长虑顾后而保万世也；其长矣⁽⁸⁾，其温厚矣⁽⁹⁾，其功盛姚远矣⁽¹⁰⁾，非孰修为之君子⁽¹¹⁾，莫之能知也。故曰：短绠不可以汲深井之泉，知不几者不可与及圣人之言⁽¹²⁾。夫《诗》、《书》、《礼》、《乐》之分，固非庸人之所知也。故曰：一之而可再也，有之而可久也，广之而可通也，虑之而可安也，反鈇察之而俞可好也⁽¹³⁾。以治情则利，以为名则荣，以群则和，以独则足乐，意者其是邪！

[注释]

(1)不知不足：当作“知不足”，下文可证。(2)畜：《集解》作“蓄”，据宋浙本改。下同。(3)圉(q&n 逵)：圆形的谷仓。窞(ji4o 叫)：地窖。(4)太：《集解》作“大”，据宋浙本改。(5)屈(ju6 决)：竭尽。安：语助词。(6)瘠(z@自)：通“齧”(王念孙说)，未腐烂的尸体。(7)《诗》、《书》、《礼》、《乐》：见1.8注。分(f8n 奋)：义，道理(参见6.3注(3)杨倞说)。(8)：古“流”字。(9)温：通“蕴”。(10)姚：通“遥”。(11)“孰”上当有“顺”字，参见19.14。孰：同“熟”，熟悉，精通。修：学习研究。(12)几：尽(参见《庄子·齐物论》“三子之知几乎”注)。(13)鈇：同“沿”，遵循。俞：同“愈”。

[译文]

人之常情：吃东西，希望有美味佳肴；穿衣服，希望有绣着彩色花纹的绸缎；出行，希望有车马；又希望富裕得拥有绰绰有余的财产积蓄；然而他们一年到头、世世代代都知道财物不足，这就是人之常情。所以现在人们活着，知道畜养鸡狗猪，又畜养牛羊，但是吃饭时却不敢有酒肉；钱币有余，又有粮仓地窖，但是穿衣却不敢穿绸缎；节约的人拥有一箱箱的积蓄，但是出行却不敢用车马。这是为什么呢？这并不是不想要啊，这岂不是他们作长远打算、顾及以后而怕没有什么东西来继续维持生活的缘故么？于是他们又节约费用、抑制欲望、收聚财物、贮藏粮食以便继续维持以后的生活，这种为了自己的长远打算、顾及今后生活，岂不是很好的么？现在那些苟且偷生、浅陋无知之辈，竟连这种道理都不懂；他们过分地浪费粮食，不顾自己以后的生活，不久就消费得精光而陷于困境了。这就是他们不免受冻挨饿、拿着讨饭的瓢儿布袋而成为山沟中的饿死鬼的原因。他们连怎样过日子都不懂，更何况是那些古代圣王的思想原则，仁义的纲领，《诗》、《书》、《礼》、《乐》的道理呢！那些原则、纲领之类本来就是治理天下的重大规划，是要为天下所有的人民从长考虑、照顾到以后的生计从而保住子孙万代的；它的流传已很长久了，它的蕴积已根深厚了，它的丰功伟绩已很遥远了，如果不是顺从它、精通它、学习它、实行它的君子，是不能够理解它的。所以说：短绳不可以用来汲取深井中的泉水，知识不到家的人就不能和他论及圣人的言论。那《诗》、《书》、《礼》、《乐》的道理，本来就不是平庸的人所能理解的。所以说：精通了其一，就可以精通其二；掌握了它们，就可以长期运用；将它们推而广之，就可以触类旁通；经常想想它们，就可以平安无事；反复遵循它们弄清楚它们，就更喜欢它们。用它们来调理情欲，就能得到好处；用它们来成就名声，就会荣耀；用它们来和众人相处，就能和睦融洽；用它们来独善其身，那就能心情快乐；想来大概就是这样的吧！

[原文]

4.14 夫贵为天子，富有天下，是人情之所同欲也；然则从人之欲，则势不能容⁽¹⁾，物不能赡也⁽²⁾。故先王案为之制礼义以分之⁽³⁾，使有贵贱之等，长幼之差，知愚、能不能之分，皆使人载其事而各得其宜，然后使恧禄多少厚薄之称⁽⁴⁾，是夫群居和一之道也。

[注释]

(1)因为天子只能有一个，所以说“势不能容”。(2)因为只有天子才能拥有天下，所以说“物不能赡”。(3)案：语助词。(4)恧(愨)：通“穀”(谷)，俸禄。

[译文]

高贵得做天子，富裕得拥有天下，这是人心所共同追求的；但如果顺从人们的欲望，那么从权势上来说是不能容许的，从物质上来说是不能满足的。

所以古代圣明的帝王给人们制定了礼义来区别他们，使他们有高贵与低贱的等级，有年长与年幼的差别，有聪明与愚蠢、贤能与无能的分别，使他们每个人都承担自己的工作而各得其所，然后使俸禄的多少厚薄与他们的地位和工作相称，这就是使人们群居在一起而能协调一致的办法啊。

[原文]

4.15 故仁人在上，则农以力尽田，贾以察尽财，百工以巧尽械器，士大夫以上至于公侯莫不以仁厚知能尽官职，夫是之谓至平⁽¹⁾。故或禄天下，而不自以为多；或监门、御旅、抱关、击柝⁽²⁾，而不自以为寡。故曰：斩而齐⁽³⁾，枉而顺⁽⁴⁾，不同而一⁽⁵⁾。夫是之谓人伦。《诗》曰⁽⁶⁾：“受小共大共⁽⁷⁾，为下国骏蒙⁽⁸⁾”。此之谓也⁽⁹⁾。

[注释]

(1)至平：大治，极其公正有序。(2)御：侍奉。一说读为“迓”(y4 讶)，迎接。柝(tu^唾)：巡夜打更用的梆子。击柝：打更。(3)斩：通“儻”(ch2n 蝉)：不整齐，指有等级差别。齐：指有条不紊的社会秩序。(4)枉：曲，委曲，指人们受到礼义的约束。顺：《臣道篇》：“从命而利君谓之顺。”(5)不同：指职分不同。一：指协调一致。(6)引诗见《诗·商颂·长发》。(7)共：法(见《诗·商颂·长发》毛传)，字也作“拱”(见《广雅·释诂》)。小共大共：小事之法度与大事之法度。(8)下国：天子统治下的诸侯国。骏蒙：通“恂(x*n 旬)蒙”。庇护(参见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长发》)。(9)这两句诗写成汤治天下，照应此文“仁人在上，则农以力尽田……”等等。

[译文]

所以仁人处在君位上，那么农民就把自己的力量全部用在种地上，商人就把自己的精明全都用在理财上，各种工匠就把自己的技巧全都用在制造器械上，士大夫以上直到公爵、侯爵没有不将自己的仁慈宽厚聪明才能都用在履行公职上，这种情况叫做大治。所以有的人富有天下，也不认为自己拥有的多；有的人看管城门、招待旅客、守卫关卡、巡逻打更，也不认为自己所得的少。所以说：“有了参差才能达到整齐，有了枉曲才能归于顺，有了不同才能统于一。”这就叫做人的伦常关系。《诗》云：“接受小法与大法，庇护各国安天下。”说的就是这个道理啊。

卷三

非相第五

[题解]

本篇批判、否定了相面术，认为“相形不如论心，论心不如择术”；此外，还论述了道德修养、“法后王”以及有关辩说的问题。

[原文]

5.1 相人，古之人无有也，学者不道也。

[译文]

观察人的相貌来推测祸福，古代的人没有这种事，有学识的人也不谈论这种事。

[原文]

5.2 古者有姑布子卿⁽¹⁾，今之世，梁有唐举⁽²⁾，相人之形状、颜色而知其吉凶、妖祥，世俗称之。古之人无有也，学者不道也。

[注释]

(1)姑布子卿：春秋时郑国人，曾看过孔丘和赵襄子的相，见《韩诗外传》卷九和《史记·赵世家》。(2)梁：即魏国。公元前361年，魏惠王迁都大梁（今河南开封），从此魏也称为梁。唐举：战国时看相的人，曾看过李兑、蔡泽的相，见《史记·蔡泽列传》。

[译文]

古时候有个姑布子卿；当今的时世，魏国有个唐举。他们观察人的容貌、面色就能知道他的吉凶、祸福，世俗之人都称道他们。古代的人没有这种事，有学识的人也不谈论这种事。

[原文]

5.3 故相形不如论心⁽¹⁾，论心不如择术⁽²⁾。形不胜心，心不胜术⁽³⁾。术正而心顺之⁽⁴⁾，则形相虽恶而心术善，无害为君子也；形相虽善而心术恶，无害为小人也。君子之谓吉，小人之谓凶。故长短、小大、善恶形相，非吉凶也。古之人无有也，学者不道也。

[注释]

(1)故：犹“夫”，发语词。论：察。(2)择：区别，引申为鉴别。(3)心不胜术：荀子认为人性本恶，必须经常用礼义之道（“术”）来改造思想（“心”），所以说“心不胜术”。(4)正：正确，指合乎礼义。

[译文]

观察人的相貌不如考察他的思想，考察他的思想不如鉴别他立身处世的方法。相貌不如思想重要，思想不如立身处世方法重要。立身处世方法正确而思想又顺应了它，那么形体相貌即使丑陋而思想和立身处世方法是好的，不会妨碍他成为君子；形体相貌即使好看而思想与立身处世方法丑恶，不能掩盖他成为小人。君子可以说是吉，小人可以说是凶。所以高矮、大小、美丑等形体相貌上的特点，并不是吉凶的标志。古代的人没有这种事，有学识的人也不谈论这种事。

[原文]

5.4 盖帝尧长，帝舜短⁽¹⁾；文王长⁽²⁾，周公短⁽³⁾；仲尼长⁽⁴⁾，子弓短⁽⁵⁾。昔者，卫灵公有臣曰公孙吕⁽⁶⁾，身長七尺，面长三尺，焉广三寸⁽⁷⁾，鼻、目、耳具，而名动天下。楚之孙叔敖⁽⁸⁾，期思之鄙人也⁽⁹⁾，突秃长左，轩较之下

(10)，而以楚霸。叶公子高⁽¹¹⁾，微小短瘠，行若将不胜其衣然；白公之乱也⁽¹²⁾，令尹子西、司马子期皆死焉⁽¹³⁾，叶公子高入居楚，诛白公，定楚国，如反手尔，仁义功名善于后世。故士不揣长⁽¹⁴⁾，不揆大⁽¹⁵⁾，不权轻重，亦将志乎尔；长短、小大、美恶形相，岂论也哉？

[注释]

(1)尧：见2.2注(4)。舜：见3.1注(10)。(2)文王：周文王，姓姬，名昌，商朝时周部落的领袖，周武王之父，以贤明著称。(3)周公：周文王之子，武王之弟，姓姬，名旦，因采邑在周（今陕西岐山县东北），故称周公。他曾辅助武王灭商，有功而受封于鲁，但他来到封地而留佐成王执政，是著名的贤臣。参见8.1注(4)。(4)仲尼：即儒家学派的创始者孔子（公元前551～前479年），他名丘，字仲尼。(5)子弓：孔子的弟子，姓冉，名雍，字仲弓。(6)卫灵公：名元，春秋时卫国国君，公元前534年～前493年在位。(7)焉：通“颜”，额。(8)孙叔敖：春秋时楚庄王（见11.4注(8)）的令尹（宰相），辅助楚庄王建成了霸业。(9)期思：地名，在今河南省淮滨县东南。(10)轩：卿、大夫乘坐的车子。较：车箱两旁的横木，跨于鞿（车旁人所倚之木）上者。(11)叶公子高：姓沈，名诸梁，字子高，春秋时楚国大夫，封地在叶（在今河南叶县南），楚国大夫僭称公，故称叶公。(12)白公：名胜，楚平王太子建的儿子，因避难逃到吴国，后被召回，留在白邑（在今河南息县东北），号白公。公元前479年，他发动政变，杀子西、子期，劫持楚惠王，控制了楚都，后被叶公打败，自缢死。参见《左传·哀公十六年》。(13)令尹：楚国官名，相当于别国的相国。子西：即公子申，春秋时楚平王的长庶子、昭王庶兄，楚昭王、惠王时任令尹。司马：官名，掌管军政。子期：即公子结，楚平王之子、子西之弟。(14)士：《集解》作“事”，据宋浙本改。(15)揆（xi6 胁）：同“絜”，度量物体周围的长度叫“絜”。

[译文]

据说帝尧个子高，帝舜个子矮；周文王个子高，周公旦个子矮；孔子个子高；冉雍个子矮。从前，卫灵公有个臣子叫公孙吕，身高七尺，脸长三尺，额宽三寸，但鼻子、眼睛、耳朵都具备，而他的名声轰动天下。楚国的孙叔敖，是期思地方的乡下人，发短而顶秃，左手长，站在轩车上个子还在车箱的横木之下，但他却使楚国称霸诸侯。叶公子高，弱小矮瘦，走路时好像还撑不住自己的衣服似的；但是白公胜作乱的时候，令尹子西、司马子期都死在白公手中，叶公子高却领兵入楚，杀掉白公，安定楚国，就像把手掌翻过来似的一样容易，他的仁义功名被后人所赞美。所以对于士人，不是去测量个子的高矮，不是去围量身材的大小，不是去称量身体的轻重，而只能看他的志向。高矮、大小、美丑等形体相貌方面，哪能用来评判人呢？

[原文]

5.5 且徐偃王之状⁽¹⁾，目可瞻焉⁽²⁾；仲尼之状，面如蒙俱⁽³⁾；周公之状，身如断菑⁽⁴⁾；皋陶之状⁽⁵⁾，色如削瓜；闾夭之状⁽⁶⁾，面无见肤；传说之状⁽⁷⁾，身如植鳍⁽⁸⁾；伊尹之状⁽⁹⁾，面无须麋⁽¹⁰⁾。禹跳，汤偏，尧、舜参牟子⁽¹¹⁾。从者将论志意、比类文学邪？直将差长短、辨美恶而相欺傲邪⁽¹²⁾？

[注释]

(1)徐：诸侯国名，地处今安徽泗县一带。徐偃王：周代徐国君主，其年代古籍上记载不尽相同，或以为是周穆王时人（见《史记·秦本纪》），或以为是楚文王时人（见《韩非子·五蠹》）。他以仁义著称，又自称为王，所以周王使楚国消灭了他。(2)焉：《集解》作“马”，据世德堂本改。焉：通“颜”，额。(3)蒙：蒙上，戴上。俱：同“”、“魅”。古时人们驱疫辟邪时所用的一种面貌丑恶的假面具。其中四眼者可称为“方相”，两眼者称为“俱”。(4)菑（z@自）：通“樛”，立着的枯树。(5)皋陶（y2o 姚）：一作咎繇，传说是东夷族的首领，曾被舜任为掌管刑法的官。后助禹有功，被禹选为继承人，因早死，未继位。参见25.31。(6)闾（h\$ng 红）夭：周文王的臣子。文王被纣囚于羑里

时，他曾设法解救。(7)传说(yu8悦)：商王武丁的相。(8)植：立。鳍：通“樁”(zh9之)，柱(于鬻说)。(9)伊尹：商汤的相。他辅助汤消灭了夏桀。(10)麋：通“眉”。(11)“尧”是连类而及之辞，无实义。牟：通“眸”。(12)直：只。差(C9疵)：区别。

[译文]

再说徐偃王的形状，眼睛可以向上看到前额；孔子的形状，脸好像蒙上了一个丑恶难看的驱邪鬼面具；周公旦的形状，身体好像一棵折断的枯树；皋陶的形状，脸色就像削去了皮的瓜那样呈青绿色；闾天的形状，脸上的鬣须多得看不见皮肤；傅说的形状，身体好像竖着的柱子；伊尹的形状，脸上没有胡须眉毛。禹瘸了腿，走路一跳一跳的；汤半身偏枯；舜的眼睛里有两个并列的瞳人。信从相面的人是考察他们的志向思想、比较他们的学问呢？还是只区别他们的高矮、分辨他们的美丑来互相欺骗、互相傲视呢？

[原文]

5.6 古者，桀、纣长巨姣美⁽¹⁾，天下之杰也；筋力越劲⁽²⁾，百人之敌也。然而身死国亡，为天下大僂⁽³⁾，后世言恶，则必稽焉⁽⁴⁾。是非容貌之患也。闻见之不众⁽⁵⁾，论议之卑尔！

[注释]

(1)桀、纣：见 1.14 注(3)。(2)《广雅·释诂》：“越，疾也。”(3)僂(1)陆)：同“戮”，耻辱。(4)稽：考，引证。(5)此句承上文，“闻见”上省“从者”两字。

[译文]

古时候，夏桀、商纣魁梧英俊，是天下出众的身材；他们的体魄敏捷强壮，足可对抗上百人。但是他们人死了、国家亡了，成为天下最可耻的人，后世说到坏人，就一定会拿他们作例证。这并不是容貌造成的祸患啊。信从相面的人见闻不多，所以谈论起来才是这样的不高明。

[原文]

5.7 今世俗之乱君⁽¹⁾，乡曲之儇子⁽²⁾，莫不美丽姚冶，奇衣妇饰，血气态度拟于女子；妇人莫不愿得以为夫，处女莫不愿得以为士，弃其亲家而欲奔之者，比肩并起。然而中君羞以为臣，中父羞以为子，中兄羞以为弟，中人羞以为友；俄则束乎有司而戮乎大市，莫不呼天啼哭，苦伤其今而后悔其始。是非容貌之患也。闻见之下众，论议之卑尔。然则从者将孰可也⁽³⁾？

[注释]

(1)“君”下当有“者”字，因与“君”字形似而误脱。乱君者：犯上作乱的人。(2)儇(xu1 n 宣)：轻薄巧慧。(3)这句应 5.5 节末。批判相面术的文字至此为止，有人怀疑下面的文章原在《荣辱篇》。

[译文]

现在世上犯上作乱的人，乡里的轻薄少年，没有不美丽妖艳的，他们穿着奇装异服，像妇女那样装饰打扮自己，神情态度都和女人相似；妇女没有谁不想得到这样的人做丈夫，姑娘没有谁不想得到这样的人做未婚夫，抛弃了自己的亲人、家庭而想私奔他们的女人，比肩接踵。但是一般的国君羞于把这种人作为臣子，一般的父亲羞于把这种人当作儿子，一般的哥哥羞于把这种人当作弟弟，一般的人羞于把这种人当作朋友。不久，这种人就会被官吏绑了去而在大街闹市中杀头，他们无不呼天喊地号啕大哭，都痛心自己今天的下场而后悔自己当初的行为。这并不是容貌造成的祸患啊。信从相面的人见闻不多，所以谈论起来才是这样的不高明。说到这儿，那么在以相貌论人与以思想论人两者之间将赞同哪一种意见呢？

[原文]

5.8 人有三不祥：幼而不肯事长，贱而不肯事贵，不肖而不肯事贤，是人之一不祥也。人有三必穷：为上则不能爱下，为下则好非其上，是人之一必穷也；乡则不若⁽¹⁾，侷则谩之，是人之二必穷也；知行浅薄，曲直有以县矣⁽²⁾，然而仁人不能推，知士不能明⁽³⁾，是人之三必穷也。人有此三数行者，以为上则必危，为下则必灭。《诗》曰⁽⁴⁾：“雨雪瀼瀼⁽⁵⁾，宴然聿消⁽⁶⁾。莫肯下隧⁽⁷⁾，式居屡骄⁽⁸⁾。”此之谓也。

[注释]

(1)乡：通“向”，面对面。若：顺。(2)有：通“又”。县：同“悬”。(3)知：通“智”。明：尊（王念孙说）。(4)引诗见《诗·小雅·角弓》。(5)雨：动词，下。瀼瀼(bi1o标)：雪大的样子。(6)宴：通“晏”、“曛”(y4n宴)，天晴日出。聿(y)豫)：语助词。(7)隧：通“坠”。(8)式：语助词。

[译文]

人有三不吉利的事：年幼的不肯侍奉年长的，卑贱的不肯侍奉尊贵的，没有德才的不肯侍奉贤能的，这是人的三种祸害啊。人有三必然会陷于困厄的事：做了君主却不能爱护臣民，做了臣民却喜欢非议君主，这是人使自己必然陷于困厄的第一种情况；当面不顺从，背后又毁谤，这是人使自己必然陷于困厄的第二种情况；知识浅陋，德行不厚，辨别是非曲直的能力又与别人相差悬殊，但对仁爱之人却不能推崇，对明智之士却不能尊重，这是人使自己必然陷于困厄的第三种情况。人有了这三不祥、三必穷的行为，如果当君主就必然危险，做臣民就必然灭亡。《诗》云：“下雪纷纷满天飘，阳光灿烂便消融。人却不肯自引退，在位经常要骄傲。”说的就是这种情况啊。

[原文]

5.9 人之所以为人者，何已也⁽¹⁾？曰：以其有辨也。饥而欲食，寒而欲暖，劳而欲息，好利而恶害，是人之所生而有也，是无待而然者也，是禹、桀之所同也。然则人之所以为人者，非特以二足而无毛也，以其有辨也。今夫狴狴形笑⁽²⁾，亦二足，而毛也⁽³⁾，然而君子啜其羹，食其馘。故人之所以为人者，非特以其二足而无毛也，以其有辨也。夫禽兽有父子而无父子之亲，有牝牡而无男女之别。故人道莫不有辨。

[注释]

(1)已：同“以”。(2)笑：通“肖”，似。(3)前人多认为“毛”上当有“无”，指猩猩脸上无毛。也通。

[译文]

人之所以成为人，是因为什么呢？我要说：因为人对各种事物的界限都有所区别。饿了就想吃饭，冷了就想取暖，累了就想休息，喜欢得利而厌恶受害，这是人生来就有的本性，它是无须依靠学习就会这样的，它是禹与桀所相同的。然而人之所以成为人，并不只是因为两只脚而身上没有毛，而是因为对各种事物的界限都有所区别。现在那猩猩的形状与人相似，也是两只脚，只是有毛罢了，可是君子却尝它的肉羹，吃它的肉块。所以人之所以成为人，并不只是因为他们两只脚而身上没有毛，而是因为他们对各种事物的界限都有所区别。那禽兽有父有子，但没有父子之间的亲情；有雌有雄，但没有男女之间的界限。而作为人类社会的道德规范，它对所有的事物界限都要有所区别。

[原文]

5.10 辨莫大于分⁽¹⁾，分莫大于礼，礼莫大于圣王。圣王有百，吾孰法焉？故曰⁽²⁾：文久而息⁽³⁾，节族久而绝⁽⁴⁾，守法数之有司极礼而褫⁽⁵⁾。故曰：欲观圣王之迹，则于其粲然者矣，后王是也⁽⁶⁾。彼后王者，天下之君也；舍后王而道上古，譬之，是犹舍己之君而事人之君也。故曰：欲观千岁，则数今日；欲知亿万，则审一二；欲知上世，则审周道；欲知周道，则审其所贵君子⁽⁷⁾。故曰：“以近知远，以一知万，以微知明。”此之谓也。

[注释]

(1)分(f8n 奋)：名分，指各种和人或物的名称所相应的职分、地位、等级、权利、身份、亲疏关系、所属关系等等，也就是人或物的一种规定性。它是春秋战国时期十分流行的一种道德范畴。(2)故：则。(3)文：见 1.8 注(8)。(4)族(z^u 奏)：通“奏”(参见《汉书·严安传》“调五声使有节族”注)。(5)极：远。极礼：远于礼。相传礼制为西周初年周公旦所作，至荀子时，已七八百年，所以说“极礼”。褫(ch!尺)：脱。(6)后王：即“天下之君”，指当代统治天下的周天子。下文说“欲知上世，则审周道”可证。(7)其人听贵君子：周王朝的统治者所尊重的君子。

[译文]

对各种事物的界限加以区别没有比确定名分更重要的了，确定名分没有比遵循礼法更重要的了，遵循礼法没有比效法圣明的帝王更重要的了。圣明的帝王有上百个，我们效法哪一个呢？那我就要说：礼仪制度因为年代久远而湮没了，音乐的节奏因为年代久远而失传了，掌管礼法条文的有关官吏也因与制定礼法的年代相距久远而使礼法有所脱节了。所以说：想要观察圣明帝王的事迹，就得观察其中清楚明白的人物，后代的帝王便是。那所谓后代的帝王，就是现在统治天下的君王；舍弃了后代的帝王而去称道上古的帝王，拿它打个比方，这就好像舍弃了自己的君主去侍奉别国的君主。所以说：要想观察千年的往事，那就要仔细审实现在；要想知道成亿上万的事物，那就要弄清楚一两件事物；要想知道上古的社会情况，那就要审察现在周王朝的治国之道；要想知道周王朝的治国之道，那就要审察他们所尊重的君子。所以说：“根据近世来了解远古；从一件事物来了解上万件事物，由隐微的东西来了解明显的东西。”说的就是这种道理。

[原文]

5.11 夫妄人曰：“古今异情，其以治乱者异道⁽¹⁾。”而众人惑焉。彼众人者，愚而无说、陋而无度者也。其所见焉，犹可欺也，而况于千世之传也。妄人者，门庭之间，犹可诬欺也，而况于千世之上乎。

[注释]

(1)《集解》无“所”字，据《韩诗外传》卷三第二十八章补。其：指代“古今”。妄人之言，旨在是古非今，反对“法后王”，故荀子非之。

[译文]

那些无知而胡言乱语的人说：“古今情况不同，古今之所以治乱者，其道不同。”于是一般群众就被他们搞糊涂了。那所谓一般群众，是才性愚昧而说不出道理、见识浅陋而不会判断是非的人。他们亲眼看见的东西，尚且可以欺骗他们，更何况是那些几千年前的传闻呢！那些无知而胡言乱语的人，就是近在入门与庭院之间的事，尚且可以欺骗人，更何况是几千年之前的事呢！

[原文]

5.12 圣人何以不可欺⁽¹⁾？曰：圣人者，以己度者也。故以人度人，以情度情，以类度类，以说度功，以道观尽，古今一也⁽²⁾。类不悖，虽久同理，

故乡乎邪曲而不迷⁽³⁾，观乎杂物而不惑，以此度之⁽⁴⁾。五帝之外无传人⁽⁵⁾，非无贤人也，久故也；五帝之中无传政，非无善政也，久故也；禹、汤有传政而不若周之察也，非无善政也，久故也。传者久则论略，近则论详。略则举大，详则举小。愚者闻其略而不知其详，闻其详而不知其大也。是以文久而灭，节族久而绝。

[注释]

(1)《集解》无“可”，据《韩诗外传》卷三第二十八章补。(2)《集解》“一”下有“度”，据《韩诗外传》卷三第二十八章删。古今一：与上节“古今异情”相对。(3)乡：通“向”。(4)此：指代“类不悖，虽久同理”的观点。(5)五帝：古代的典籍中所谓五帝所指不一，这里当指伏羲(太皞)、神农(炎帝)、黄帝、尧、舜。参见《易·系辞下》。

[译文]

圣人为什么不能被欺骗呢？这是因为：圣人，是根据自己的切身体验来推断事物的人。所以，他根据现代人的情况去推断古代的人，根据现代的人情去推断古代的人情，根据现代的某一类事物去推断古代同类的事物，根据流传至今的学说去推断古人的功业，根据事物的普遍规律去观察古代的一切，因为古今的情况是一样的。只要是同类而不互相违背的事物，那么即使相隔很久，它们的基本性质还是相同的，所以圣人面对着邪说歪理也不会被迷惑，观察复杂的事物也不会被搞昏，这是因为他能按照这种道理去衡量它们。在伏羲、神农、黄帝、尧、舜这五位帝王之前没有流传到后世的名人，并不是那时没有贤能的人，而是因为时间太久的缘故；在这五位帝王之中没有流传到后世的政治措施，并不是他们没有好的政治措施，而是因为时间太久的缘故；夏禹、商汤虽然有流传到后世的政治措施，但不及周代的清楚，并不是他们没有好的政治措施，而是因为时间太久的缘故。流传的东西时间一长，那么谈起来就简略了；近代的事情，谈起来才详尽。简略的，就只能列举它的大概；详尽的，才能列举它的细节。愚蠢的人听到了那简略的论述就不再去了解那详尽的情况，听到了那详尽的细节就不再去了解它的大概情况。因此礼仪制度便因为年代久远而湮没了，音乐的节奏便因为年代久远而失传了。

[原文]

5.13 凡言不合先王、不顺礼义，谓之奸言，虽辩，君子不听。法先王，顺礼义，党学者，然而不好言，不乐言，则必非诚士也。故君子之于言也，志好之，行安之，乐言之。故君子必辩。凡人莫不好言其所善，而君子为甚。故赠人以言，重于金石珠玉；观人以言⁽¹⁾，美于黼黻文章⁽²⁾；听人以言，乐于钟鼓琴瑟。故君子之于言无厌。鄙夫反是，好其实，不恤其文，是以终身不免埤污、佣俗⁽³⁾。故《易》曰⁽⁴⁾：“括囊⁽⁵⁾，无咎无誉。”腐儒之谓也。

[注释]

(1)观：使动用法，使……看。下文“听”字用法与此同。(2)黼(f*府)黻(f*福)文章：古代礼服上的彩色花纹，黑白相间的叫黼，青黑相间的叫黻，青赤相间的叫文，赤白相间的叫章。(3)埤(b5i 卑)：通“卑”，低下。佣：通“庸”。(4)《易》：见 27.40 注(1)，此指《周易》。以下引文见《周易·坤卦》。(5)括：结扎。

[译文]

凡是说的话不符合古代圣王的道德原则、不遵循礼义的，就叫做邪说，即使说得动听有理，君子也不听。效法古代圣王，遵循礼义，亲近有学识的人，但是不喜欢谈论圣王，不乐意宣传礼义，那也一定不是个真诚的学士。

君子对于正确的学说，心里喜欢它，行动上一心遵循它，乐意宣传它。所以君子一定是能言善辩的。凡是人没有不喜欢谈论自己认为是好的东西，而君子更是这样。所以君子把善言赠送给别人，觉得比赠送金石珠玉还要贵重；把善言拿给别人看，觉得比让人观看礼服上的彩色花纹还要华美；把善言讲给别人听，觉得比让人听钟鼓琴瑟还要快乐。所以君子对于善言的宣传永不厌倦。鄙陋的小人与此相反，他们只注重实惠，而不顾及文采，因此一辈子也免不了卑陋庸俗。所以《周易》说：“就像扎住了口的袋子，既没有责怪，也没有赞誉。”说的就是这种迂腐的儒生。

[原文]

5.14 凡说之难：以至高遇至卑，以至治接至乱，未可直至也，远举则病繆⁽¹⁾，近世则病侷。善者于是间也，亦必远举而不繆，近世而不侷；与时迁徙，与世偃仰；缓急、羸绌⁽²⁾，府然若渠堰、槩括之于己也⁽³⁾；曲得所谓焉，然而不折伤。

[注释]

(1)繆(mi)缪)：通“谬”。(2)羸：通“赢”，盈余。绌(ch)触)：不足。(3)府：通“俯”。堰：通“堰”，坝。槩括：见23.3注(1)。

[译文]

大凡劝说的难处是：怀着极其崇高的思想境界去对待那些极其卑鄙的人，带着最能将国家治理好的政治措施去接触那些最能把国家搞乱的人，这是不能直截了当达到目的的。举远古的事例容易流于谬误，举近代的事例容易流于庸俗，善于劝说的人在这中间，必须做到举远古的事例而不发生谬误，举近代的事例又不显得庸俗；说话内容要随着时代的发展而变动，随着世俗的变化而抑扬；是说得和缓些还是说得急切些，是多说一些还是少说一些，都能适应情况，像阻拦流水的渠坝、矫正竹木的工具那样控制自己；婉转地把所要说的话都说给了对方听，但是又不挫伤他。

[原文]

5.15 故君子之度己则以绳⁽¹⁾，接人则用拙⁽²⁾。度己以绳，故足以为天下法则矣；接人用拙，故能宽容，因求以成天下之大事矣⁽³⁾。故君子贤而能容罢⁽⁴⁾，知而能容愚，博而能容浅⁽⁵⁾，粹而能容杂，夫是之谓兼术。《诗》曰⁽⁶⁾：“徐方既同⁽⁷⁾，天子之功。”此之谓也。

[注释]

(1)度：法度，规范。此用作动词。则：表示对待关系的连词。参见《词诠》。(2)拙(y8 曳)：通“桡”(y@益)，短桨，这里指船。(3)“求”是“衆”字之误(王念孙说)。(4)罢(p0 皮)：通“疲”，疲弱无能。(5)博、浅：见2.3。(6)引诗见《诗·大雅·常武》。(7)徐方：徐国，见5.5注(1)。

[译文]

所以，君子律己像木工用墨线来取直一样，待人像梢公用舟船来接客一样。用墨线似的准则律己，所以能够使自己成为天下人效法的榜样；用舟船似的胸怀待人，所以能够对他人宽容，也就能依靠他人来成就治理天下的大业了。君子贤能而能容纳无能的人，聪明而能容纳愚昧的人，博闻多识而能容纳孤陋寡闻的人，道德纯洁而能容纳品行驳杂的人，这叫做兼容并蓄之法。《诗》云：“徐国已经来顺从，这是天子的大功。”说的就是这种道理啊。

[原文]

5.16 谈说之术：矜庄以莅之，端诚以处之，坚强以持之，譬称以喻之，

分别以明之⁽¹⁾，欣驩、芬芻以送之⁽²⁾，宝之，珍之，贵之，神之。如是，则说常无不受，虽不说人⁽³⁾，人莫不贵。夫是之谓为能贵其所贵。传曰：“唯君子为能贵其所贵。”此之谓也。

[注释]

(1)譬称以喻之，分别以明之：《集解》作“分别以喻之，譬称以明之”，参照《韩诗外传》卷五第二十二章改。(2)驩：同“欢”。芻(xi1ng乡)：通“香”。芬芻：芳香，引申指和气。(3)说：通“悦”，使……喜悦。

[译文]

谈话劝说的方法是：以严肃庄重的态度去面对他，以端正真诚的心地去对待他，以坚定刚强的意志去扶持他，用比喻称引的方法来使他通晓，用条分缕析的方法来使他明了，热情、和气地向他灌输，使自己的话显得宝贵、珍异、重要、神妙。像这样，那么劝说起来就往往不会不被接受，即使不去讨好别人，别人也没有不尊重的。这叫做能使自己所珍重的东西得到珍重。古书上说：“只有君子才能使自己所珍重的东西得到珍重。”说的就是这种情况啊。

[原文]

5.17 君子必辩。凡人莫不好言其所善，而君子为甚焉。是以小人辩，言险；而君子辩，言仁也。言而非仁之中也，则其言不若其默也，其辩不若其呐也⁽¹⁾；言而仁之中也，则好言者上矣，不好言者下也。故仁言大矣。起于上所以导于下⁽²⁾，政令是也⁽³⁾；起于下所以忠于上，谋救是也。故君子之行仁也无厌，志好之，行安之，乐言之，故言君子必辩。小辩不如见端⁽⁴⁾，见端不如见本分⁽⁵⁾。小辩而察，见端而明，本分而理，圣人、士君子之分具矣⁽⁶⁾。

[注释]

(1)呐(n8讷)：同“讷”，不善于讲话，言语迟钝。(2)导：《集解》作“道”，据宋浙本改。(3)政：《集解》作“正”，据宋浙本改。(4)见(xi4n现)：同“现”，显示。(5)本分(f8n奋)：固有的名分。参见5.10注(1)。(6)士君子：见4.5注(1)。分：名分，此指身分、资格、地位。

[译文]

君子一定是能说会道的。凡是人没有不喜欢谈论自己认为是好的东西，而君子更胜过一般人。小人能说会道，是宣扬险恶之术；而君子能说会道，是宣扬仁爱之道。说起话来如果不符合仁爱之道，那么他开口说话还不如他沉默不语，他能说会道还不如他笨嘴拙舌；说起话来如果符合仁爱之道，那么喜欢谈说的人就是上等的了，而不喜欢谈说的人就是下等的。所以合乎仁爱之道的言论是十分重要的。产生于君主而用来指导臣民的，就是政策与命令；产生于臣民而用来效忠于君主的，就是建议与劝阻。所以君子奉行仁爱之道从不厌倦，心里喜欢它，行动上一心遵循它，乐意谈论它，所以说君子一定是能说会道的。辩论细节不如揭示头绪，揭示头绪不如揭示固有的名分。辩论细节能明察秋毫，揭示头绪能明白清楚，固有的名分能治理好，那么圣人、士君子的身分就具备了。

[原文]

5.18 有小人之辩者，有士君子之辩者，有圣人之辩者。不先虑，不早谋，发之而当，成文而类⁽¹⁾，居错、迁徙⁽²⁾，应变不穷，是圣人之辩者也；先虑之，早谋之，斯须之言而足听，文而致实⁽³⁾。博而党正⁽⁴⁾，是士君子之辩者也。听其言则辞辩而无统，用其身则多诈而无功；上不足以顺明王，下不足

以和齐百姓；然而口舌之於嚙唯则节⁽⁵⁾，足以为奇伟、偃却之属⁽⁶⁾；夫是之谓奸人之雄。圣王起，所以先诛也，然后盗贼次之。盗贼得变，此不得变也。

[注释]

(1)成：通“盛”。文：即5.13“不恤其文”之“文”。类：见1.14注(1)。(2)居错：通“举措”，举起与安置，即采取措施。此指措辞。迁徙：变动。(3)致：同“緻”，细密。(4)党：通“说”，正直(的话)。(5)於：《集解》作“均”，据宋浙本改。嚙：同“谗”、“詹”，多言。唯：唯诺，少言。节：有节制，适度。(6)偃却：同“偃蹇”，高耸，引申为出众。

[译文]

有小人式的辩说，有士君子式的辩说，有圣人式的辩说。不预先考虑，不早作谋划，一发言就很得当，既富有文采，又合乎礼法，措辞和改换话题，都能随机应变而不会穷于应答，这是圣人式的辩说。预先考虑好，及早谋划好，片刻的发言也值得一听，既有文采又细密实在，既渊博又公正，这是士君子式的辩说。听他说话则言辞动听而没有系统，任用他做事则诡诈多端而没有功效；上不能顺从英明的帝王，下不能使老百姓和谐一致；但是他讲话很有分寸，或夸夸其谈，或唯唯诺诺，调节得宜；这类人足以靠口才而自夸自傲，可称为坏人中的奸雄。圣明的帝王一上台，这种人是首先要杀掉的，然后把盗贼放在他们的后面进行惩处。因为盗贼还能够转变，而这种人是不可能悔过自新的。

非十二子第六

[题解]

本篇主要列举了六种学说、十二个代表人物，逐一进行了评论和批判；同时也兼及其他一些学说与人物，表白了作者的观点。它实是一篇全面总结春秋战国时代各家学说的文章，在中国思想史上具有十分重要的价值。

[原文]

6.1 假今之世⁽¹⁾，饰邪说，文奸言，以梟乱天下⁽²⁾，鬻宇嵬琐⁽³⁾，使天下混然不知是非治乱之所存者有人矣。

[注释]

(1)假：如。假今之世：如今之世，指战国时代。(2)梟：通“挠”，扰。(3)鬻(ju6决)：同“谲”，欺诈。宇：通“谲”(x&虚)，夸大。嵬(gu9归)：通“傀”(gu9归)，怪异，怪异。琐：委琐，鄙陋庸俗。

[译文]

如今这个时代，以粉饰邪恶的说法，美化奸诈的言论来搞乱天下，用那些诡诈、夸大、怪异、委琐的言论，使天下人混混沌沌地不知道是非标准、治乱原因的，已有这样的人了。

[原文]

6.2 纵情性，安恣睢，禽兽行，不足以合文通治⁽¹⁾；然而其持之有故，其言之成理，足以欺惑愚众。是它器、魏牟也⁽²⁾。

[注释]

(1)文：见1.8注(8)。(2)它器：人名，生平无考。魏牟：即战国时魏国的公子牟，《汉书·艺文志》将他归入道家，著录有《公子牟》四篇。

[译文]

纵情任性，习惯于恣肆放荡，行为像禽兽一样，谈不上和礼义合拍、和正确的政治原则相贯通；但是他们立论时却有根有据，他们解说论点时又有条有理，足以欺骗蒙蔽愚昧的民众。它器、魏牟就是这种人。

[原文]

6.3 忍情性，褻谿利跂⁽¹⁾，苟以分异人为高⁽²⁾，不足以合大众、明大分⁽³⁾；然而其持之有故，其言之成理，足以欺惑愚众。是陈仲、史鳧也⁽⁴⁾。

[注释]

(1)褻(q0其)：《穀梁传·昭公二十年》：“两足不能相过，齐谓之褻。”即一只腿瘸了而踮着走路。谿：通“蹊”，小路。褻谿：指在人生的道路上节制自己而只在小路上行走。利：通“离”，跂(q!企)：通“企”，踮起脚跟。利跂：指背离世俗而独行。参见6.14注(3)。(2)苟：苟且，不正当，指不合礼义。分异人：即“分于人、异于人”，与别人区别、与别人不同。(3)大分：见1.8注(7)，这里指忠孝的大义(杨倞说)。(4)陈仲。史鳧：见3.14注(4)。

[译文]

抑制本性人情，偏离大道，离世独行，不循礼法，以与众不同为高尚，不能和广大民众打成一片，不能彰明忠孝的大义；但是他们立论时却有根有据，他们解说论点时又有条有理，足以欺骗蒙蔽愚昧的民众。陈仲、史鳧就是这种人。

[原文]

6.4 不知壹天下、建国家之权称⁽¹⁾，上功用⁽²⁾，大俭约而僂差等⁽³⁾，曾不足以容辨异、县君臣；然而其持之有故，其言之成理，足以欺惑愚众。是

墨翟、宋钐也(4)。

[注释]

(1)权：秤锤。称(ch8ng 秤)：同“秤”。权称：等于说“权衡”，即秤，喻指法度。(2)上：同“尚”。(3)大：重。慢：轻慢。(4)墨翟(d0 敌)：战国初鲁国人，一说宋国人，墨家学派的创始人，主张“节用”、“节葬”，反对礼乐，主张兼爱、平等。宋钐(ji1 n 坚)：他书又称宋、宋荣子，战国时宋国人，主张“禁攻”，认为人的本性是少欲的。

[译文]

不懂得统一天下、建立国家的法度，崇尚功利实用，重视节俭而轻慢等级差别，甚至不容许人与人有分别和差异的存在、也不让君臣间有上下的悬殊；但是他们立论时却有根有据，他们解说论点时又有条有理，足够用来欺骗蒙蔽愚昧的民众。墨翟、宋钐就是这种人。

[原文]

6.5 尚法而无法，下修而好作，上则取听于上，下则取从于俗，终日言成文典，及紃察之(1)，则倜然无所归宿(2)，不可以经国定分；然而其持之有故，其言之成理，足以欺惑愚众。是慎到、田骈也(3)。

[注释]

(1)紃(x*n 循)：通“循”、“巡”。紃察：来回考察。(2)倜(t@惕)然：远离的样子，此形容迂阔而远离实际。参见 12.12 注(6)。(3)慎到：见 2.6 注(3)。田骈(pi2n 胙)：战国时齐国人，与慎到同一学派。

[译文]

推崇法治但又没有个法度，鄙视贤能的人而喜欢另搞一套，上则听从君主，下则依从世俗，整天谈论制定礼义法典，但反复考察这些典制，就会发现它们迂远得没有一个最终的着落点，不可以用来治理国家、确定名分；但是他们立论时却有根有据，他们解说论点时又有条有理，足够用来欺骗蒙蔽愚昧的民众。慎到、田骈就是这种人。

[原文]

6.6 不法先王，不是礼义，而好治怪说，玩琦辞(1)，甚察而不惠(2)，辩而无用，多事而寡功，不可以为治纲纪；然而其持之有故，其言之成理，足以欺惑愚众。是惠施、邓析也(3)。

[注释]

(1)琦：通“奇”。(2)惠：恩惠，好处。(3)惠施、邓析：见 3.1 注(8)。

[译文]

不效法古代圣明的帝王，不赞成礼义，而喜欢钻研奇谈怪论，玩弄奇异的词语，非常明察但毫无用处，雄辩动听但不切实际，做了很多事但功效却很少，不可以作为治国的纲领；但是他们立论时却有根有据，他们解说论点时又有条有理，足够用来欺骗蒙蔽愚昧的民众。惠施、邓析就是这种人。

[原文]

6.7 略法先王而不知其统，然而犹材剧志大(1)，闻见杂博。案往旧造说(2)，谓之“五行”(3)，甚僻违而无类(4)，幽隐而无说，闭约而无解，案饰其辞而祇敬之曰(5)：“此真先君子之言也。”子思唱之(6)，孟轲和之(7)，世俗之沟犹瞽儒嚅嚅然不知其所非也(8)，遂受而传之，以为仲尼、子游为兹厚于后世(9)。是则子思、孟轲之罪也。

[注释]

(1)然而犹：《集解》作“犹然而”，据宋浙本改。材：通“才”。剧：繁多。(2)案：通“按”。

(3)五行：即五常，指仁、义、礼、智、信。(4)僻违：见2.6注(6)。类：见5.18注(1)(5)案：语助词。祗(zhī)：恭敬。(6)子思：战国时鲁国人，姓孔，名伋，孔子的孙子，儒家的代表人物之一。唱：同“倡”。(7)孟轲：战国中期邹国人，字子舆，是子思的学生（一说是子思学生的学生），他是孔子之后最有影响的儒家代表人物，过去一直被尊为“亚圣”。(8)沟(kōu) 瞽(mào)：通“恟恟”(kōu) 寇冒)，愚昧。犹：语助词。嚙嚙(huān) 然：喧嚣的样子。(9)仲尼：见5.4注(4)。子游：见6.18注(7)。荀子在本篇结束时批判了他，所以这里说“子游”明显有矛盾。本书“仲尼”常与“子弓”连言，这“子游”当是“子弓”之误。此处译文参下文改为“子弓”。子弓：见5.4注(5)。

[译文]

大致上效法古代圣明的帝王而不知道他们的要领，然而还是自以为才气横溢、志向远大、见闻丰富广博。根据往古旧说来创建新说，把它称为“五行”，非常乖僻背理而不合礼法，幽深隐微而难以讲说，晦涩缠结而无从解释，却还粉饰他们的言论而郑重其事地说：“这真正是先师孔子的言论啊。”子思倡导，孟轲附和，社会上那些愚昧无知的儒生七嘴八舌地不知道他们的错误，于是就接受了这种学说而传授它，以为是孔子、子弓立此学说来嘉惠于后代。这就是子思、孟轲的罪过了。

[原文]

6.8 若夫总方略，齐言行，壹统类，而群天下之英杰，而告之以大道⁽¹⁾，教之以至顺⁽²⁾；奥窔之间⁽³⁾，簟席之上⁽⁴⁾，敛然圣王之文章具焉，佛然平世之俗起焉⁽⁵⁾；则六说者不能入也，十二子者不能亲也；无置锥之地，而王公不能与之争名；在一大夫之位，则一君不能独畜⁽⁶⁾，一国不能独容，成名况乎诸侯⁽⁷⁾，莫不愿以为臣。是圣人之不得势者也，仲尼、子弓是也。

[注释]

(1)道：《集解》作“古”，据《韩诗外传》卷四第二十二章改。(2)顺：理（见《说文》）。(3)奥：屋子里的西南角。窔(yào)：屋子里的东南角。(4)簟(diàn)：竹席。(5)佛(bō)：通“勃”。平世：政治清明的时代。(6)畜：养，任用。君主任用臣子，便用俸禄来养活臣子，所以“畜”即指任用。一君不能独畜：这种圣人应该是天子的辅佐，所以说“一君不能独畜”。(7)成：通“盛”。况：比。

[译文]

至于总括治国的方针策略，端正自己的言论行动，统一治国的纲纪法度，从而汇聚天下的英雄豪杰，把根本的原则告诉给他们，拿最正确的道理教导他们；在室堂之内、竹席之上，那圣明帝王的礼义制度集中地具备于此，那太平时代的风俗蓬勃地兴起于此。上述六种学说是不能侵入这讲堂的，那十二个人是不能接近这讲席的。他们虽然没有立锥之地，但天子诸侯不能与之竞争名望；他们虽然只是处在一个大夫的职位上，但不是一个诸侯国的国君所能单独任用，不是一个诸侯国所能单独容纳，他们的盛名比同于诸侯，各国诸侯无不乐意让他们来当自己的臣子。这是圣人中没有得到权势的人啊，孔子、子弓就是这种人。

[原文]

6.9 一天下，财万物⁽¹⁾，长养人民，兼利天下；通达之属，莫不从服，六说者立息，十二子者迁化。则圣人之得势者，舜、禹是也。

[注释]

(1)财：通“裁”，控制，安排。

[译文]

统一天下，管理万物，养育人民，使天下人都得到好处；凡能到达的地方，没有人不服从，上述六种学说立刻消声匿迹，十二个人也弃邪从正。这是圣人中得到了权势的人啊，舜、禹就是这种人。

[原文]

6.10 今夫仁人也，将何务哉？上则法舜、禹之制，下则法仲尼、子弓之义，以务息十二子之说。如是，则天下之害除，仁人之事毕，圣王之迹著矣。

[译文]

当今讲究仁德的人该致力于什么呢？上应师法舜、禹的政治制度，下应师法仲尼、子弓的道义，以求消除上述十二个人的学说。像这样，那么天下的祸害除去了，仁人的任务就完成了，圣明帝王的事迹也就彰明了。

[原文]

6.11 信信，信也；疑疑，亦信也。贵贤，仁也；贱不肖，亦仁也。言而当，知也；默而当，亦知也。故知默犹知言也。故多言而类⁽¹⁾，圣人也；少言而法，君子也；多少无法而流湎然，虽辩，小人也。故劳力而不当民务，谓之奸事；劳知而不律先王，谓之奸心；辩说譬谕齐给便利而不顺礼义⁽²⁾，谓之奸说。此三奸者，圣王之所禁也。知而险，贼而神，为诈而巧⁽³⁾，言无用而辩，辩不惠而察，治之大殃也。行辟而坚⁽⁴⁾，饰非而好，玩奸而泽，言辩而逆，古之大禁也。知而无法，勇而无惮，察辩而操僻⁽⁵⁾，淫大而用之⁽⁶⁾，好奸而与众，利足而迷，负石而坠，是天下之所弃也。

[注释]

(1)故：犹“夫”，发语词。类：见 6.7 注(4)。(2)齐给便利：见 2.4 注(3)。(3)为：通“伪”，诡诈。(4)辟：通“僻”，邪僻，邪恶。(5)操僻：指 6.6 所说的“治怪说，玩琦辞”。(6)淫：过分，放荡。大(t4i 太)：同“太”、“泰”、“汰”、“汰”，过分，骄奢。之：指代自己。

[译文]

相信可信的东西，是确信；怀疑可疑的东西，也是确信。尊重贤能的人，是仁爱；鄙视不贤的人，也是仁爱。说得恰当，是明智；沉默得恰当，也是明智。所以懂得在什么场合下沉默不言等于懂得如何来说话。话说得多而合乎法度，便是圣人；话说得少而合乎法度，就是君子；说多说少都不合法度而放纵沉醉在其中，即使能言善辩，也是个小人。用尽力气而不合于民众的需求，就叫做奸邪的政务；费尽心思而不以古代圣王的法度为准则，就叫做奸邪的心机；辩说比喻起来迅速敏捷而不遵循礼义，就叫做奸邪的辩说。这三种奸邪的东西，是圣明的帝王所禁止的。生性聪明而险恶，手段狠毒而高明，行为诡诈而巧妙，言论不切实际而雄辩动听，辩说毫无用处而明察入微，这些是政治方面的大祸害。为非作歹而又很坚决，文过饰非而似很完美，玩弄奸计而似有恩泽，能言善辩而违反常理，这些是古代特别加以禁止的。聪明而不守法度，勇敢而肆无忌惮，明察善辩而所持论点怪僻不经，荒淫骄奢而刚愎自用，喜欢搞阴谋诡计而同党众多，这就像善于奔走而误入迷途、背着石头而失足掉下，这些都是天下人所抛弃的啊。

[原文]

6.12 兼服天下之心：高上尊贵不以骄人，聪明圣知不以穷人，齐给速通不争先人，刚毅勇敢不以伤人。不知则问，不能则学；虽能必让，然后为德。遇君则修臣下之义，遇乡则修长幼之义，遇长则修子弟之义，遇友则修礼节辞让之义，遇贱而少者则修告导宽容之义。无不爱也，无不敬也，无人争也，恢然如天地之苞万物⁽¹⁾。如是，则贤者贵之，不肖者亲之。如是而不服

者，则可谓詭怪狡猾之人矣⁽²⁾，虽则子弟之中，刑及之而宜。《诗》云⁽³⁾：“匪上帝不时，殷不用旧⁽⁴⁾。虽无老成人⁽⁵⁾，尚有典刑。曾是莫听，大命以倾⁽⁶⁾。”此之谓也。

[注释]

(1)恢然：广大的样子。苞：同“包”。(2)詭：通“妖”，怪异邪恶。(3)引诗见《诗·大雅·荡》。(4)殷：商，此指商纣王。(5)老成人：经历多、做事稳重之臣，像伊尹（商汤的相）之类。(6)大命：指国家的命运，政权。倾：倾覆。

[译文]

使天下人对自己心悦诚服的办法是：高高在上、职位尊贵，但不因此而傲视别人；聪明睿智、通达事理，但不因此而使人难堪；才思敏捷、迅速领悟，但不在别人面前抢先逞能；刚强坚毅、勇敢大胆，但不因此而伤害别人。不懂就请教，不会就学习；即使能干也一定谦让，这样才算有道德。面对君主就奉行做臣子的道义，面对乡亲就讲求长幼之间的道德标准，面对父母兄长就遵行子弟的规矩，面对朋友就讲求礼节谦让的行为规范，面对地位卑贱而年纪又小的人就实行教导宽容的原则。无所不爱，无所不敬，从不与人争执，心胸宽广得就像天地包容万物那样。像这样的话，那么贤能的人就会尊重你，不贤的人也会亲近你。像这样如果还不对你心悦诚服的，那就可以称之为怪异奸滑的人了，即使他在你的子弟之中，刑罚加到他身上也是应该的。《诗》云：“并非上帝不善良，是纣王不用旧典章。虽然没有老成之臣，还有法典可依循。竟连这个也不听，王朝因此而断送。”说的就是这个。

[原文]

6.13 古之所谓士仕者⁽¹⁾，厚敦者也，合群者也，乐富贵者也⁽²⁾，乐分施者也，远罪过者也，务事理者也，羞独富者也。今之所谓士仕者，污漫者也，贼乱者也，恣睢者也，贪利者也，触抵者也，无礼义而唯权势之嗜者也。

[注释]

(1)士仕：与下“处士”对应，当作“仕士”。下同。(2)乐富贵：《韩非子·六反》：“富贵者，人臣之大利也。”荀子赞成当官者应乐富贵。韩非盖本师说。

[译文]

古代所说出仕的官员，是朴实厚道的人，是和群众打成一片的人，是乐于富贵的人，是乐意施舍的人，是远离罪过的人，是努力按事理来办事的人，是以独自富裕为羞耻的人。现在所说的出仕的官员，是污秽卑鄙的人，是破坏捣乱的人，是恣肆放荡的人，是贪图私利的人，是触犯法令的人，是不顾礼义而只贪求权势的人。

[原文]

6.14 古之所谓处士者，德盛者也，能静者也，修正者也，知命者也，箸是者也⁽¹⁾。今之所谓处士者，无能而云能者也，无知而云知者也，利心无足而佯无欲者也，行伪险秽而强高言谨恇者也⁽²⁾，以不俗为俗、离纵而跂訾者也⁽³⁾。

[注释]

(1)箸(zh)著)：通“著”，明显。(2)伪：通“为”。(3)纵(zhng踪)：通“踪”，踪迹，指一般人的生活习惯。訾：通“跣”(c!此)，走路。离纵而跂訾：与“离跂”同义，见6.3注(1)。一说“纵”是放纵的意思，“訾”是诋毁的意思，那么“离纵而跂訾”可译为“背离世俗而放任自己、高人独行而诋毁别人”。

[译文]

古代所说的不出仕的隐士，是品德高尚的人，是能恬淡安分的人，是善良正派的人，是知道天命的人，是彰明正道的人。现在所说的不出仕的隐士，是没有才能而自吹有才能的人，是没有智慧而自吹有智慧的人，是贪得之心永不能满足而又假装没有贪欲的人，是行为阴险肮脏而又硬要吹嘘自己谨慎老实的人，是把不同于世俗作为自己的习俗、背离世俗而独行自高的人。

[原文]

6.15 士君子之所能不能为⁽¹⁾：君子能为可贵，不能使人必贵己；能为可信，不能使人必信己；能为可用，不能使人必用己。故君子耻不修，不耻见污；耻不信，不耻不见信；耻不能，不耻不见用。是以不诱于誉，不恐于诽，率道而行，端然正己，不为物倾侧，夫是之谓诚君子。《诗》云⁽²⁾：“温温恭人，维德之基。”此之谓也。

[注释]

(1)士君子：见 4.5 注(1)。(2)见 3.4 注(2)。

[译文]

士君子所能做到的和不能做到的是：君子能够做到品德高尚而可以被人尊重，但不能使别人一定来尊重自己；能够做到忠诚老实而可以被人相信，但不能使别人一定相信自己；能够做到多才多艺而可以被人任用，但不能使别人一定任用自己。所以君子把自己的品德不好看作耻辱，而不把被人污蔑看作耻辱；把自己不诚实看作耻辱，而不把不被信任看作耻辱；把自己无能看作耻辱，而不把不被任用看作耻辱。因此，君子不被荣誉所诱惑，也不被诽谤所吓退，遵循道义来做事，严肃地端正自己，不被外界事物弄得神魂颠倒，这叫做真正的君子。《诗》云：“温柔谦恭的人们，是以道德为根本。”说的就是这种人啊。

[原文]

6.16 士君子之容：其冠进⁽¹⁾，其衣逢，其容良；俨然，壮然，祺然，蔚然，恢恢然，广广然，昭昭然，荡荡然，是父兄之容也。其冠进，其衣逢，其容恚；俭然，惇然⁽²⁾，辅然，端然，訾然⁽³⁾，洞然，缀缀然，瞿瞿然，是子弟之容也。

[注释]

(1)进：俞樾认为通“峻”，高貌。(2)惇(ch!齿)然：依赖长者的样子。(3)訾(z9姿)：杨倞谓与“孳”同，柔弱貌。而“孳”通“孜”，又有勤勉意。

[译文]

士君子的仪容是：帽子高高竖起，衣服宽宽大大，面容和蔼可亲，庄重，伟岸，安泰，潇脱，宽宏，开阔，明朗，坦荡，这是做父兄的仪容。那帽子高高竖起，衣服宽宽大大，面容谨慎诚恳，谦虚，温顺，亲热，端正，勤勉，恭敬，追随左右，不敢正视，这是做子弟的仪容。

[原文]

6.17 吾语汝学者之嵬容⁽¹⁾：其冠纒⁽²⁾，其纒禁缓⁽³⁾，其容简连，填填然，狄狄然⁽⁴⁾，莫莫然，睥睨然，瞿瞿然，尽尽然，盱盱然。酒食声色之中，则瞞瞞然，瞑瞑然；礼节之中，则疾疾然，訾訾然；劳苦事业之中，则然，离离然，偷儒而罔⁽⁵⁾，无廉耻而忍谗詢⁽⁶⁾。是学者之嵬也。

[注释]

(1)嵬：见 6.1 注(3)。(2)纒：“俛”(f(府)字之误，“俛”同“俯”。(3)禁：同“襟”、“衿”(j@n 禁)，结，系。(4)狄：通“趯”，跳跃。(5)偷儒：见 2.6 注(4)。罔：不伯别人议论。

(6)謗詢(x!g^u 洗构)：辱骂。詢：同“诟”，骂。

[译文]

我告诉你们那些学者的怪模样：那帽子向前而低俯，那帽带束得很松，那面容傲慢自大，自满自足，时而跳来跳去，时而一言不发，或眯起眼睛东张西望，或睁大眼睛盯着不放，似乎要一览无余的样子。在吃喝玩乐的时候，就神情迷乱，沉溺其中；在行礼节的时候，就面有怨色，口出怨言；在劳苦的工作之中，就懒懒散散，躲躲闪闪，苟且偷安而无所顾忌，没有廉耻之心而能忍受污辱谩骂。这就是那些学者的怪模样。

[原文]

6.18 弟佗其冠⁽¹⁾，神禫其辞⁽²⁾，禹行而舜趋⁽³⁾，是子张氏之贱儒也⁽⁴⁾。正其衣冠，齐其颜色，嗛然而终日不言，是子夏氏之贱儒也⁽⁵⁾。偷儒惮事，无廉耻而耆饮食⁽⁶⁾，必曰“君子固不用力”，是子游氏之贱儒也⁽⁷⁾。

[注释]

(1)弟(tu0 颓)佗：颓唐，陨落的样子。(2)神禫：通“冲淡”，平淡。(3)禹行而舜趋：传说禹治水时，腿瘸了，只能踮着脚走路，参见5.5。据说舜在父母前总是低头而趋（礼貌地小步快走），以表示恭敬。这里指子张氏之贱儒仿效禹、舜走路，故作圣人之态。(4)子张：姓颛孙，名师，春秋时陈国人，孔子的学生。(5)子夏：即卜商，春秋时卫国，孔子的学生。(6)耆：同“嗜”，参见2.12。(7)子游：即言偃，春秋时吴国人，孔子的学生。

[译文]

帽子戴得歪斜欲坠，话说得平淡无味，学禹的跛行，学舜的快走，这是子张一派的贱儒。衣冠整齐，面色严肃，口里像含着什么东西似地整天不说话，这是子夏一派的贱儒。苟且偷懒怕事，没有廉耻之心而热衷于吃喝，总是说“君子本来就不用从事体力劳动”，这是子游一派的贱儒。

[原文]

6.19 彼君子则不然。佚而不惰⁽¹⁾，劳而不慢⁽²⁾，宗原应变，曲得其宜，如是，然后圣人也。

[注释]

(1)佚：同“逸”。(2)慢：同“慢”。

[译文]

那君子就不是这样。他们虽然安逸却不懒惰，即使劳苦也不懈怠，尊奉那根本的原则来应付各种事变，各方面处理得都很恰当，像这样，然后才可以成为圣人。

仲尼第七

[题解]

本篇取文章开头两字为篇名，与全文内容无关。篇中首先以问答的形式贬损了霸道，赞扬了王道，接着又论述了君主立身处世的原则。

[原文]

7.1 “仲尼之门⁽¹⁾，五尺之竖子⁽²⁾，言羞称乎五伯⁽³⁾。是何也？”

曰：“然，彼诚可羞称也。齐桓⁽⁴⁾，五伯之盛者也，前事则杀兄而争国⁽⁵⁾；内行则姑、姊、妹之不嫁者七人，闺门之内，般乐、奢汰⁽⁶⁾，以齐之分奉之而不足；外事则诈邾、袭莒⁽⁷⁾，并国三十五⁽⁸⁾。其事行也若是其险污、淫汰也，彼固曷足称乎大君子之门哉？”

[注释]

(1)《集解》“门”下有“人”字，据《文选·陈情事表》“内无应门五尺之僮”注引文删。(2)尺：战国时一尺合今0.231米。(3)五伯：见11.4注(5)。(4)齐桓：齐桓公，姜姓，名小白，齐国国君，公元前685—前643年在位，他任用管仲为相，实行改革，使齐国国富兵强，成为春秋时期第一个霸主。(5)则：表示对比的连词。杀兄而争国：公元前686年，齐将乱，管仲、召忽奉公子纠出奔鲁国，鲍叔牙奉公子小白出奔莒国，齐襄公被杀。次年，小白先入齐国立为桓公，大败鲁军，并命令鲁国杀死哥哥公子纠。(6)般(p2n盘)：大乐。汰(t4i太)：见6.11注(6)。(7)邾(zh&朱)：古国名，即“邹”，在今山东邹县一带。莒(j(举))：古国名，在今山东莒县一带。袭莒：指桓公与管仲谋伐莒国之事，见《管子·小问》、《吕氏春秋·重言》、《韩诗外传》卷四。(8)并国三十五：据《春秋》、《左传》、《公羊传》，齐桓公二年(公元前684年)灭谭，五年(公元前681年)灭遂，四十三年(公元前643年)灭项，共侵伐他国二十余次，其余不详。这“三十五”当为虚数，非实指。《韩非子·有度》说“齐桓公并国三十”。

[译文]

“仲尼的门下，五尺高的童子，说起话来都以称道五霸为羞耻。这是为什么呢？”

回答说：“是的，因为那五霸的确不值得称道。齐桓公，是五霸中最负盛名的，但拿他过去的事情来说，便是杀了他的哥哥来争夺国家的政权；拿他在家庭内部的行为来说，姑姑、姐姐、妹妹中没出嫁的有七个，在宫门之内，他纵情作乐、奢侈放纵，用齐国税收的一半供养他还不够；拿对外事务来说，他欺骗邾国、袭击莒国，吞并国家三十五个。他的所作所为像这样的险恶肮脏、放荡奢侈，他怎么能够在伟大的孔圣人门下得到称道呢？”

[原文]

7.2 “若是而不亡，乃霸，何也？”

曰：“於乎⁽¹⁾！夫齐桓公有天下之大节焉，夫孰能亡之？倏然见管仲之能足以托国也⁽²⁾，是天下之大知也。安忘其怒，出忘其讎⁽³⁾，遂立以为仲父，是天下之大决也。立以为仲父，而贵戚莫之敢妒也；与之高、国之位⁽⁴⁾，而本朝之臣莫之敢恶也⁽⁵⁾；与之书社三百⁽⁶⁾，而富人莫之敢距也⁽⁷⁾；贵贱长少，秩秩焉，莫不从桓公而贵敬之；是天下之大节也。诸侯有一节如是，则莫之能亡也；桓公兼此数节者而尽有之，夫又何可亡也？其霸也，宜哉！非幸也，数也。”

[注释]

(1)於(w&乌)乎：同“呜呼”。(2)倏(t2n谈)然：形容安然不疑。管仲：名夷吾，字仲，是春秋初期具有法家思想的政治家，他开始侍奉公子纠出奔鲁国，公子纠争位失败被杀后，他由鲍叔牙

推荐当了齐桓公的相，他辅助桓公成就了霸业，桓公尊他为“仲父”。(3)忘其讎：公元前686年齐襄公被杀后，小白（齐桓公）于次年自莒回国，鲁国也派兵送公子纠回国争位，并派管仲带兵去拦截小白，管仲射中小白的带钩，小白假装死去而逃脱回国，但小白立为桓公后不记此仇，仍任用管仲为相。(4)高、国：高氏、国氏，是齐国两大贵族，世代都是齐国的上卿，地位十分尊贵。(5)本朝：朝廷。朝廷是立国之本，故称“本朝”。(6)书社：古代二十五家为一个里，每个里分别立社。把社内人口登录在簿册上，称为书社，因而“书社”指按社登记入册的人口与土地。(7)距：通“拒”。

[译文]

“像这样却没灭亡，竟然还称霸，为什么呢？”

答道：“哎呀！那齐桓公掌握了治理天下的重要关键，谁还能灭掉他呢？他坚定不移地预见到管仲的才能完全可以把国家托付给他，这是天下最大的明智。安定后忘掉了自己危急时的愤怒，逃出险境后就忘掉了自己对管仲的仇恨，最终把管仲尊称为仲父，这是天下最大的决断。把管仲尊称为仲父，而国君的内外亲族没有人敢嫉妒他；给他高氏、国氏那样的尊贵地位，而朝廷上的大臣没有谁敢怨恨他；给他按社登记入册的人口和土地三百社，而富人没有谁敢与他为敌；高贵的、卑贱的、年长的、年轻的，都秩序井然地，没有谁不顺从桓公去尊敬他；这些都是治理天下的重要关键。诸侯只要掌握了像这样的一个关键，就没有人能灭掉他；桓公全部掌握了这几个关键，又怎么可能被灭掉呢？他称霸诸侯，是理所当然的啊！并不是侥幸，而自有其必然性。”

[原文]

7.3 “然而仲尼之门⁽¹⁾，五尺之竖子，言羞称乎五伯，是何也？”

曰：“然，彼非本政教也，非致隆高也，非慕文理也⁽²⁾，非服人之心也；乡方略、审劳佚、畜积、修斗而能颠倒其敌者也⁽³⁾，诈心以胜矣。彼以让争、依乎仁而蹈利者也，小人之杰也，彼固曷足称乎大君子之门哉？”

[注释]

(1)《集解》“门”下有“人”字，据《文选·陈情事表》“内无应门五尺之童”注引文删。(2)慕（q0 齐），极。文理：区别等级的礼仪制度，参见1.8注(8)、19.9。(3)乡：通“向”，趋向，追求。佚：通“逸”。畜：通“蓄”。

[译文]

“然而仲尼的门下，五尺高的童子，说起话来都以称道五霸为羞耻。这是为什么呢？”

回答说：“是的，因为五霸没有把政治教化作为立国之本，没有达到最崇高的讲求礼义的政治境界，没有健全礼仪制度，没有使人心悦诚服；他们只是些注重方法策略、注意使民众有劳有逸、积蓄财物、加强战备因而能颠覆打败其敌人的人，是依靠诡诈的心计来取胜的。他们是以谦让来掩饰争夺、依靠仁爱之名来追求实利的人，是小人中的佼佼者，他们怎么能够在伟大的孔圣人门下得到称道呢？”

[原文]

7.4 “彼王者则不然。致贤而能以救不肖，致强而能以宽弱，战必能殆之而羞与之斗；委然成文以示之天下⁽¹⁾，而暴国安自化矣⁽²⁾；有灾繆者⁽³⁾，然后诛之。故圣王之诛也，暴省矣。文王诛四⁽⁴⁾，武王诛二⁽⁵⁾，周公卒业⁽⁶⁾，至于成王则安以无诛矣⁽⁷⁾。故道岂不行矣哉？文王载⁽⁸⁾，百里地而天下一；桀、纣舍之，厚于有天下之势而不得以匹夫老。故善用之，则百里之国足以独立矣；不善用之，则楚六千里而为讎人役⁽⁹⁾。故人主不务得道而广有其势，

是其所以危也。”

[注释]

(1)委(w5i 威)然：安祥的样子。《灵枢经·通天》：“阴阳和平主人，其状委委然。”(2)安：语助词。(3)缪(mi)缪：通“谬”。(4)文王：见5.4注(2)。文王诛四：文王曾讨伐犬戎、密须国、耆国、隤国、崇国(见《史记·周本纪》)，本文说“诛四”，可能不包括犬戎。(5)武王：见4.12注(12)。武王诛二：周武王灭掉商王朝后斩纣头、杀妲己(见《史记·殷本纪》)。(6)周公：见5.4注(3)。业：指王业，即平定天下而称王的大业。周公卒业：周公辅佐武王灭商后，又平定了三监的反叛(参见8.1注(4))，讨伐了淮夷、商奄，巩固了周王朝的统治。(7)成王：周武王的儿子，姓姬，名诵。武王死时，他年幼，由叔父周公旦摄政，后来成王年长，周公旦归政于他。安：语助词。以：衍文。27.68无“以”字。(8)载：行。“载”下当有“之”字，指“道”。(9)讎人：仇敌，此指秦国。楚怀王困死于秦，其子楚顷襄王又受制于秦国，因此楚以秦为仇人。

[译文]

“那些称王天下的人就不是这样。他们自己极其贤能，能够去救助不贤的国君；自己极其强大，能够宽容弱国；打起仗来一定能够使对方危亡，而耻于和他们进行战斗；安详地制定了礼仪制度并把它们昭示于天下，而暴虐的国家就自然转变了；如果还有祸国殃民、谬误乖戾的，然后再去谴责惩罚他。所以圣明帝王的责罚，是极少的。周文王只讨伐了四个国家，周武王只诛杀了两个人，周公旦完成了称王天下的大业，到了周成王的时候就没有杀伐了。那礼义之道难道就不能实行了么？文王实行了礼义之道，虽然只占有百里见方的国土，但天下被他统一了；夏桀、商纣王抛弃了礼义之道，虽然实力雄厚得掌握了统治天下的权力，却不能像平民百姓那样活到老。所以善于利用礼义之道，那么百里见方的国家完全可以独自存在下去了；不善于利用礼义之道，那么就是像楚国那样有了六千里见方的国土，也还是被仇敌所役使。所以，君主不致力于掌握礼义之道而只求扩展他的势力，这就是他危亡的原因啊。”

[原文]

7.5 持宠、处位、终身不厌之术：主尊贵之，则恭敬而僭⁽¹⁾；主信爱之，则谨慎而谦⁽²⁾；主专任之，则拘守而详；主安近之，则慎比而不邪⁽³⁾；主疏远之，则全一而不倍；主损绌之⁽⁴⁾，则恐惧而不怨；贵而不为夸；信而不忘处谦⁽⁵⁾；任重而不敢专；财利至，则言善而不及也，必将尽辞让之义然后受；福事至则和而理，祸事至则静而理；富则施广，贫则用节；可贵、可贱也，可富、可贫也，可杀而不可使为奸也；是持宠、处位、终身不厌之术也。虽在贫穷徒处之势，亦取象于是矣，夫是之谓吉人⁽⁶⁾。《诗》曰⁽⁷⁾：“媚兹一人，应侯顺德。永言孝思⁽⁸⁾，昭哉嗣服⁽⁹⁾！”此之谓也。

[注释]

(1)僭(z(n) 擻)：同“擻”，抑制。(2)谦：同“谦”。(3)慎：通“顺”。(4)损：贬损，指降职。绌：通“黜”，罢免。(5)谦：通“嫌”。(6)吉人：指道德高尚而有地位的君子。参见5.3。(7)引诗见《诗·大雅·下武》。诗句原歌颂武王能继承先人的事业，这里引用它，是说明臣对于君，应像武王继承祖先的事业那样竭诚忠诚。(8)言：语助词。(9)服：事，指文王伐纣的事业。

[译文]

保持尊宠、守住官位、终身不被人厌弃的方法是：君主尊敬重视你，你就恭敬而谦退；君主信任喜爱你，你就谨慎而谦虚；君主一心一意任用你，你就谨慎守职而详明法度；君主喜欢亲近你，你就依顺亲附而不邪恶；君主疏远你，你就全心全意专一于君主而不背叛；君主贬损罢免你，你就恐惧而

不埋怨；地位高贵时，不奢侈过度；得到君主信任时，不忘记避嫌疑；担负重任时，不敢独断专行；财物利益来临时，而自己的善行还够不上得到它，就一定要尽到了推让的礼节后再接受；幸福之事来临时就安和地去对待它，灾祸之事来临时就冷静地去处理它；富裕了就广泛施舍，贫穷了就节约费用；能上、能下，可富、可贫，可以杀身成仁却不可以被驱使去做奸邪的事；这些就是保持尊宠、守住官位、终身不被人厌弃的方法。即使处在贫穷孤立的境况下，也能按照这种方法来立身处世，那就可称为吉祥之人。《诗》云：“可爱武王这个人，顺应祖先的德行。永远想着要孝敬，继承父业多修明！”说的就是这种人啊。

[原文]

7.6 求善处大重⁽¹⁾、理任大事⁽²⁾、擅宠于万乘之国、必无后患之术：莫若好同之，援贤博施，除怨而无妨害。能耐任之⁽³⁾，则慎行此道也；能而不耐任，且恐失宠，则莫若早同之，推贤让能，而安随其后。如是，有宠则必荣，失宠则必无罪。是事君者之宝而必无后患之术也。故知者之举事也，满则虑谦，平则虑险，安则虑危，曲重其豫，犹恐及其祸，是以百举而不陷也。孔子曰：“巧而好度，必节⁽⁴⁾；勇而好同，必胜；知而好谦，必贤。”此之谓也。愚者反是：处重擅权，则好专事而妒贤能，抑有功而挤有罪，志骄盈而轻旧怨；以吝啬而不行施道乎上⁽⁵⁾，为重招权于下以妨害。虽欲无危，得乎哉？是以位尊则必危，任重则必废，擅宠则必辱，可立而待也，可炊而竟也⁽⁶⁾。是何也？则堕之者众而持之者寡矣⁽⁷⁾。

[注释]

(1)重：权，此指重要的官位。(2)理：顺（参见《广雅·释诂》）。(3)耐（n6ng 能）：通“能”，能够。(4)节：即 2.2“由礼则和节”之“节”，适当、适度的意思。(5)吝：《集解》作“吝”，据宋浙本改。(6)竟：通“竟”，完毕。(7)堕（hu9 灰）：同“隳”，毁。

[译文]

寻求妥善地身居要位、顺利地担任要职、在拥有万辆兵车的大国独自拥有君主的恩宠、一定不会有后患的方法是：最好和君主同心同德，引进贤人，广泛地施舍，打消对别人的怨恨，不去妨害别人。自己的能力能够担负起这重大的职务，那就谨慎地奉行上述这种方法；自己的能力如果不能胜任这一职务，而且怕因此而失去君主对自己的宠爱，那就不如及早和君主同心同德，推荐贤人，把职务让给能人，而自己则心甘情愿地追随在后。像这样，拥有了君主的恩宠就一定会荣耀，失去了君主的宠爱也一定不会遭罪。这是侍奉君主者的法宝，也就是一定没有后患的方法。所以明智的人办事的时候，圆满时考虑不足，顺利时考虑艰难，安全时考虑危险，周到地从多方面加以防范，仍然怕遭到祸害，所以办了上百件事也不会失误。孔子说：“灵巧而又爱好法度，就一定能做得恰到好处；勇敢而又喜欢和别人同心协力，就一定能胜利；聪明而又喜欢谦虚，就一定会有德才。”说的就是这种道理。愚蠢的人与此相反：他们身居要职独揽大权时，就喜欢独自处理政事而嫉妒贤能的人，压制有功的人而排挤打击有罪过的人，内心骄傲自满而轻忽与自己有旧怨的人，因为吝啬而不在上实行施舍之道，为了抬高自己而在下面招揽权力以致妨害了别人。这种人虽然指望平安无事，办得到吗？因此，他们虽然官位高贵却一定会有危险，虽然职务重要却一定会被罢免，虽然独受宠爱却一定会遭到耻辱，这种后果稍立片刻就可以等到，烧一顿饭的工夫就可以了。这是为什么呢？就是因为毁害他的人多而扶持他的人少啊。

[原文]

7.7 天下之行术，以事君则必通，以为仁则必圣⁽¹⁾。立隆而勿贰也，然后恭敬以先之，忠信以统之，谨慎以行之，端悝以守之，顿穷则从之，疾力以申重之；君虽不知，无怨疾之心；功虽甚大，无伐德之色；省求多功，爱敬不倦。如是，则常无不顺矣。以事君则必通，以为仁则必圣，夫是之谓天下之行术。

[注释]

(1)仁：通“人”。

[译文]

在天下处处能行得通的办法，用它来侍奉君主就一定会通达，用它来做人就必定会圣明。确立崇高的礼义而不三心两意，然后用恭敬的态度来引导它，用忠信来统率它，小心谨慎地实行它，端正诚实地保护它，困厄的时候就顺从它，并努力来反复强调它；君主即使不了解、重用自己，也没有怨恨的心情；功劳即使很大，也没有夸耀自己功德的脸色；少提要求而多立功劳，敬爱君主永不厌倦。像这样，那就永远没有不顺利的时候了。用它来侍奉君主就一定会通达，用它来做人就一定会圣明，这就叫做天下处处行得通的办法。

[原文]

7.8 少事长，贱事贵，不肖事贤，是天下之通义也。有人也，势不在人上，而羞为人下，是奸人之心也。志不免乎奸心，行不免乎奸道，而求有君子、圣人之名，辟之⁽¹⁾，是犹伏而啗天、救经而引其足也⁽²⁾，说必不行矣，俞务而俞远⁽³⁾。故君子时诎则诎、时伸则伸也。

[注释]

(1)辟：通“譬”，譬喻。(2)啗(sh@氏)：通“舐”。(3)俞：通“愈”。

[译文]

年轻的侍奉年长的，卑贱的侍奉高贵的，不贤的侍奉贤能的，这是天下的普遍原则。有的人，地位不在别人之上，却羞于处在人下，这是奸邪的人的想法。思想上没有除掉邪念，行动上没有离开邪道，却想要享有君子、圣人的名声，拿它打个比方，这就好像是趴在地上去舔天、挽救上吊的人却拉他的脚，这是一定行不通的，越是用力从事就离目标越远。所以君子在时势需要自己屈从忍耐时就屈从忍耐、在时势容许自己施展抱负时就施展抱负。

*卷四

儒效第八

[题解]

本篇除了论述大儒的作用外，还论述了圣人、君子、劲士、雅儒、小儒、俗儒、俗人、众人、鄙夫几类人的德行，并强调了学习与法度的重要性。

[原文]

8.1 大儒之效：武王崩，成王幼，周公屏成王而及武王以属天下⁽¹⁾，恶天下之倍周也⁽²⁾。履天子之籍⁽³⁾，听天下之断，偃然如固有之，而天下不称贪焉；杀管叔，虚殷国⁽⁴⁾，而天下不称戾焉；兼制天下，立七十一国，姬姓独居五十三人，而天下不称偏焉。教诲、开导成王，使谕于道，而能掩迹于文、武。周公归周、反籍于成王⁽⁵⁾，而天下不辍事周，然而周公北面而朝之。天子也者，不可以少当也，不可以假摄为也⁽⁶⁾。能则天下归之⁽⁷⁾，不能则天下去之。是以周公屏成王而及武王以属天下，恶天下之离周也。成王冠⁽⁸⁾，成人，周公归周反籍焉，明不灭主之义也。周公无天下矣，乡有天下⁽⁹⁾，今无天下，非擅也⁽¹⁰⁾；成王乡无天下，今有天下，非夺也；变势次序节然也⁽¹¹⁾。故以枝代主而非越也⁽¹²⁾，以弟诛兄而非暴也，君臣易位而非不顺也⁽¹³⁾。因天下之和，遂文、武之业，明枝主之义，抑亦变化矣⁽¹⁴⁾，天下厌然犹一也⁽¹⁵⁾。非圣人莫之能为，夫是之谓大儒之效。

[注释]

(1)武王：见 4.12 注(12)。崩：古代天子死叫“崩”。成王：见 7.4 注(7)。周公：见 5.4 注(3)。屏(bīng 丙)：庇护。一说“屏”犹“拥”(见《汉书·王莽传》注)，相传周公曾抱着成王听政。及：继承。属：使……归属，统制。(2)恶(W务)：等于说“患”，担心。倍：通“背”。(3)履：践。籍：通“阼”，帝位。(4)管叔：指周武王之弟叔鲜，他被封于管(位于今河南郑州市)，故史称管叔。虚：同“墟”。国：国都。杀管叔，虚殷国：武王灭商(殷)诛纣后，封纣的儿子武庚于殷以统管殷的遗民，使管叔、蔡叔、霍叔监督殷民，叫做三监。武王死后，周公摄政，三监不服，与武庚一起背叛周王朝。于是周公东征平叛，杀了管叔、武庚，将殷民迁到洛邑，使殷都成了废墟。(5)周：指周家的天下，周王朝的统治权。反：同“返”，归还。(6)假摄：“假”和“摄”都是代理的意思。(7)能：能够。它针对前两句而言，既指有能力(年少则无能力)，也指够条件(假摄不合名分，不够条件)。周公拥戴成王而执政，则可两全。(8)冠(guān 贯)：古代的一种礼仪。参见 27.98 注(2)。(9)乡：通“向”，从前，往日。(10)擅：通“禅”，禅让，古代帝王让位给别人叫“禅”。(11)变势：转变君位，君权更替。节：节制，指礼法的制约。(12)枝：旁支，指拥有继位权的嫡长子以外的公子。周公是武王之弟，非嫡长子，故称“枝”。(13)君臣易位：当时周公只是代理成王执政，并未为君，成王也并未为臣。此文说“君臣易位”，是古人行文不经意处。(14)抑：犹“虽”。参见《古书虚字集释》。(15)厌(yān 淹)然：安然。“厌”通“愿”，参见 8.12 注(3)。

[译文]

伟大的儒者所起的作用是：周武王去世时，成王还年幼，周公旦拥护成王而继承武王之位来统辖天下，是因为他担心天下人要背叛周家王朝。他登上了天子之位，处理天下的决策，心安理得地就像他本来就该拥有这样的权力似的，而天下人并不说他贪婪；他杀了管叔，使殷国国都成了废墟，但天下人并不说他凶暴；他全面控制了天下，设置了七十一个诸侯国，其中出于周王家族的姬姓诸侯就占了五十三个，但天下人并不说他偏私。他教诲、开导成王，使成王明白礼义之道，从而能踏着文王、武王的足迹继续前进。周

公把周家的天下和王位归还给成王，而天下人并没有停止事奉周王朝，然后周公才回到臣位上，北面而朝拜成王。天子这种职权，不可以让年幼的人掌管，也不可以由别人代理行使。能负担起这个重任，天下人就会归顺他；不能，天下人就会背离他。因此周公拥护成王而继承武王之位来统辖天下，是怕天下人背叛周王朝。成王行了冠礼，已经成人，周公便把周家的天下和王位归还给成王，以此来表明他不灭掉嫡长子的道义。于是周公就没有统治天下的权力了。他过去拥有天下，现在没有天下，这并不是禅让；成王过去没有天下，现在拥有了天下，这并不是篡夺；这是君权更替的法定次序受礼法节制而正应如此。所以周公以旁支的身份来代替嫡长子执政并不算超越本分，以弟弟的身分诛杀兄长管叔也不算残暴，君与臣变换了位置也不算不顺。周公凭借天下人的同心合力，完成了文王、武王的事业，彰明了庶子与嫡长子之间的关系准则，虽然尽权变之能事，但天下却安安稳稳地始终如一。除了圣人没有人能够做到这一点，这可以说是伟大的儒者所起的作用。

[原文]

8.2 秦昭王问孙卿子曰⁽¹⁾：“儒无益于人之国？”

孙卿子曰：“儒者，法先王、隆礼义、谨乎臣子而致贵其上者也⁽²⁾。人主用之，则势在本朝而宜⁽³⁾；不用，则退编百姓而恚；必为顺下矣。虽穷困、冻餒⁽⁴⁾，必不以邪道为贪；无置锥之地，而明于持社稷之大义；呜呼而莫之能应⁽⁵⁾，然而通乎财万物、养百姓之经纪⁽⁶⁾。势在人上，则王公之材也；在人下，则社稷之臣、国君之宝也。虽隐于穷阎漏屋⁽⁷⁾，人莫不贵之，道诚存也。仲尼将为司寇⁽⁸⁾，沈犹氏不敢朝饮其羊⁽⁹⁾，公慎氏出其妻⁽¹⁰⁾，慎溃氏逾境而徙⁽¹¹⁾，鲁之粥牛马者不豫贾⁽¹²⁾，必蚤正以待之也⁽¹³⁾。居于阙党⁽¹⁴⁾，阙党之子弟罔不必分⁽¹⁵⁾，有亲者取多，孝弟以化之也⁽¹⁶⁾。儒者在本朝则美政，在下位则美俗。儒之为人下如是矣。”

[注释]

(1)秦昭王：即秦昭襄王（公元前324～前251年），名稷（一作侧），秦武王异母弟，公元前306～前251年在位。孙卿子：即荀子。(2)致：极。(3)势：位。本朝：见7.2注(5)。(4)餒：同“饿”，饥饿。(5)呜：是“ ”字之误，“ ”同“叫”（王念孙说）。(6)财：见6.9注(1)。(7)阎：里巷。漏：通“陋”，狭小，简陋。(8)司寇：国家的最高司法官。(9)沈犹氏：春秋时鲁国人，据说他常在早晨让羊喝饱了水再去卖羊，以欺骗买主。(10)公慎氏：春秋时鲁国人，据说他的妻子淫乱，他却不管。(11)慎溃氏：春秋时鲁国人，据说他平时荒淫无度。(12)粥(y)玉：同“鬻”，卖。豫：通“譎”（参见《说文通训定声》），虚夸，欺骗。古书常用“虞”字。贾(ji4架)：同“价”。豫贾：虚定高价。(13)蚤：通“早”。(14)阙(qu8确)党：同“阙里”，地名，相传为孔子授徒之所，在今山东省曲阜县境内。“党”、“里”都是古代的居民组织（五百家为党，二十五家为里），这里表示乡镇的意思。(15)罔：通“网”，捕鱼的工具，这里指捕获的鱼。不：通“罟(f*伏)，捕兽的网，这里指捕获的野兽。(16)弟(t@替)：同“悌”，弟弟尊敬兄长。

[译文]

秦昭王问荀子说：“儒者对于人世间的国家没有什么益处吧？”

荀子说：“儒者，是效法古代的圣明帝王、崇尚礼义、要使臣子谨慎守职而极其敬重他们君主的人。君主如果任用他们，那么他们位在朝廷而合宜地处理政事；如果不用他们，那么他们就退身归入百姓行列而谨慎老实地做人；无论如何，他们一定做一个顺从的臣民。他们即使贫穷困苦、受冻挨饿，也一定不会用不正当的手段去谋取财利；即使没有立锥之地，也深明维护国家的大义；即使大声疾呼而没有人能响应他们，可是他们精通管理万物、养

育人民的纲领。如果他们的地位在别人之上，那就是当天子、诸侯的干才；如果在别人之下，那就是国家的能臣、国君的宝贵财富。即使隐居在偏僻的里巷与狭小简陋的房屋之中，人们也没有不尊重他们的，因为治国之道确实掌握在他们手中。孔子将要担任鲁国司法大臣的时候，沈犹氏不敢再在早晨喂自己的羊喝水了，公慎氏休掉了自己的妻子，慎溃氏越境搬走了，鲁国卖牛马的也不再漫天要价了，这是因为孔子总是预先用正道去对待人们的缘故。孔子住在阙党的时候，阙党的子弟将网获的鱼兽进行分配时，有父母亲的子弟就多得一些，这是因为孔子用孝顺父母尊敬兄长的道理感化了他们。儒者在朝廷上当官，就能使朝政完美；在下面做个老百姓，就能使风俗完美。儒者做臣民时就像这样的啊。”

[原文]

8.3 王曰：“然则其为人上何如？”

孙卿曰：“其为人上也，广大矣。志意定乎内，礼节脩乎朝，法则、度量正乎官，忠、信、爱、利形乎下⁽¹⁾。行一不义，杀一无罪，而得天下，不为也。此君义信乎人矣，通于四海，则天下应之如讜⁽²⁾。是何也？则贵名白而天下治也⁽³⁾。故近者歌讴而乐之，远者竭蹶而趋之⁽⁴⁾。四海之内若一家，通达之属，莫不从服。夫是之谓人师。《诗》曰⁽⁵⁾：‘自西自东，自南自北，无思不服⁽⁶⁾。’此之谓也。夫其为人下也如彼，其为人上也如此，何谓其无益于人之国也？”

昭王曰：“善！”

[注释]

(1)形：表现。(2)讜(hu1 n 欢)：喧哗，形容齐声回答。(3)则：因为。治：治理。一说通“怡”，是喜欢的意思(于鬯说)，也通。(4)竭蹶(ju6 决，或读gu@贵)：力竭而跌倒，形容竭尽全力拼命奔走的样子。(5)引诗见《诗·大雅·文王有声》。(6)思：语助词。

[译文]

秦昭王说：“那么儒者当了君主又怎么样呢？”

荀子说：“儒者当了君主，影响就广大了。他在内心意志坚定；于是在朝廷上，礼节就会整饬；在官府中，法律准则、规章制度就会公正不阿；在民间，忠诚、老实、仁爱、利人等美德就会蔚然成风。做一件不义的事，杀一个无罪的人，而能取得天下，他也不干。这种做君主的道义被人民相信了，传遍了四面八方，那么天下的人就会像异口同声地欢呼一样来响应他。这是为什么呢？是因为他尊贵的名声明显卓著而天下得到了治理的缘故。所以近处的人歌颂他而且热爱他，远处的人竭力奔走来投奔他。四海之内就像一个家庭似的，凡是交通能到达的地方，没有谁不服从。这可以称作是人民的君长了。《诗》云：‘从西到东，从南到北，没有哪个不服从。’说的就是这种情况啊。儒者做臣民的时候像上述那样，他当了君主就像这样，怎么能说他们对于人世间的国家没有什么益处呢？”

秦昭王说：“讲得好。”

[原文]

8.4 先王之道，仁之隆也，比中而行之⁽¹⁾。曷谓中？曰：礼义是也。道者，非天之道，非地之道，人之所以道也⁽²⁾，君子之所道也。

[注释]

(1)比：顺。中：正，不偏不倚，无过无不及。(2)道：遵行。

[译文]

古代圣明帝王的政治原则，是仁德的最高体现，因为他们是顺着中正之道来实行它的。什么叫做中正之道呢？我要说：礼义就是这种中正之道。我所谓的原则，不是指上天的运动规律，也不是指大地的变化规律，而是指人类所要遵行的准则，是君子所遵循的原则。

[原文]

8.5 君子之所谓贤者，非能遍能人之所能之谓也；君子之所谓知者⁽¹⁾，非能遍知人之所知之谓也；君子之所谓辩者，非能遍辩人之所辩之谓也；君子之所谓察者，非能遍察人之所察之谓也；有所止矣⁽²⁾。相高下，视肥，序五种⁽³⁾，君子不如农人；通财货，相美恶，辨贵贱⁽⁴⁾，君子不如贾人，设规矩⁽⁵⁾，陈绳墨，便备用⁽⁶⁾，君子不如工人。不恤是非、然不然之情，以相荐擢⁽⁷⁾，以相耻忤，君子不若惠施、邓析⁽⁸⁾。若夫谄德而定次⁽⁹⁾，量能而授官，使贤不肖皆得其位⁽¹⁰⁾，能不能皆得其官，万物得其宜，事变得其应，慎、墨不得进其谈⁽¹¹⁾，惠施、邓析不敢窜其察⁽¹²⁾，言必当理，事必当务，是然后君子之所长也。

[注释]

(1)知：通“智”。(2)止：《集解》作“正”，据《群书治要》卷三十八引文改。(3)序：次序，指合理安排，不失农时。五种：即“五谷”，指黍、稷、豆、麦、稻，一说指黍、稷、豆、麦、麻，此泛指各种庄稼。(4)辨：《集解》作“辩”，据宋浙本改。(5)设：措置，此指使用。(6)便备用：见9.9注(1)。(7)荐：通“践”。擢：见7.5注(1)。(8)惠施、邓析：见3.1注(8)。(9)谄：同“商”，计量，估量。(10)“使”字直贯到“惠施、邓析不敢窜其察”。(11)慎、墨：见2.6注(3)。(12)窜：使...得到容纳。

[译文]

君子的所谓贤能，并不是能够全部做到别人所能做到的一切；君子的所谓智慧，并不是能够全部知道别人所知道的一切；君子的所谓善辩，并不是能够全部辩明别人所辩论的一切；君子的所谓明察，并不是能够全部观察到别人所观察的一切；君子的能力也是有一定限度的啊。观察地势的高低，识别土质的贫瘠与肥沃，安排各种庄稼的种植季节，君子不如农民；使财物流通，鉴别货物的好坏，区别货物的贵贱，君子不如商人；使用圆规和矩尺，弹划墨线，完善各种器具，君子不如工人。不顾是与非、对与不对的实际情况，互相贬抑，互相污辱，君子不如惠施、邓析。至于评估德行来确定等级，衡量才能来授予官职，使有德与无德的人都得到应有的地位，有才能与没有才能的人都得到应有的职事，使各种事物都得到适宜的处置，突发的事变都得到相应的处理，使慎到、墨翟不能推出他们的言论，惠施、邓析不敢贩卖他们貌似明察的诡辩，说话一定符合道理，做事一定符合要求，这些才是君子所擅长的。

[原文]

8.6 凡事行，有益于理者立之，无益于理者废之⁽¹⁾，夫是之谓中事。凡知说，有益于理者为之，无益于理者舍之，夫是之谓中说。事行失中谓之奸事，知说失中谓之奸道。奸事、奸道，治世之所弃而乱世之所从服也。若夫充虚之相施易也⁽²⁾，“坚白”、“同异”之分隔也⁽³⁾，是聪耳之所不能听也，明目之所不能见也，辩士之所不能言也，虽有圣人之知，未能倂指也⁽⁴⁾。不知，无害为君子；知之，无损为小人。工匠不知，无害为巧；君子不知，无害为治。王公好之，则乱法；百姓好之，则乱事。而狂惑、戇陋之人⁽⁵⁾，乃始率其群徒，辩其谈说，明其辟称，老身长子，不知恶也。夫是之谓上愚，

曾不如好相鸡狗之可以为名也⁽⁶⁾。《诗》曰⁽⁷⁾：“为鬼、为蜮⁽⁸⁾，则不可得；有靦面目⁽⁹⁾，视人罔极⁽¹⁰⁾？作此好歌，以极反侧。”此之谓也。

[注释]

(1)“立之”、“废之”当与下文“为之”、“舍之”互易。(2)施(y0移)：通“移”。(3)“坚白”、“同异”：见2.8注(2)。(4)倮(l缕)：通“屡”，快速。(5)黠(zhu4ng壮)：纯朴而愚蠢。陋：见闻少，知识浅薄。见2.3。(6)《集解》无“好”字，据宋浙本补。(7)引诗见《诗·小雅·何人斯》。(8)蜮(y域)：短狐，传说中一种能含沙射人的动物。(9)靦：(ti3n忝)媿，面貌丑恶狡猾的样子。(10)视：通“示”，给人看。罔：无。极：尽，指看穿。

[译文]

凡是事情和行为，有益于治理的就做它，无益于治理的就不做它，这叫做正确地处理事情。凡是知识和学说，有益于治理的就确立它，无益于治理的就废除它，这叫做正确地对待学说。事情和行为不得当，就叫做奸邪的事情；知识和学说不得当，就叫做奸邪的学说。奸邪的事情、奸邪的学说，是太平盛世所抛弃的，却是混乱的社会所依从的。至于天地间盈和虚的互相转化，“坚白”、“同异”的分辨，这是耳朵灵敏的人也不能听懂的，是眼睛明亮的人也不能看清楚的，是能言善辩的学者也不能说明白的，即使有了圣人的智慧，也不能很快地将它们点明。但是，不知道这些学说，君子还是君子；懂得这些学说，小人还是小人。工匠不了解这些，无害于掌握技巧；卿大夫不懂得这些，无害于从事政治。帝王、诸侯爱好这些学说，就会乱了法度；老百姓喜欢这些学说，就会把各项工作搞乱。但是那些狂妄糊涂、愚蠢浅陋的人，却率领着他们的一伙门徒，辩护他们的主张学说，阐明他们的比喻引证，一直到自己衰老了、儿子长大了，也不知道厌恶那一套。这可以叫做极端的愚蠢，还不如爱好鉴别鸡狗的优劣倒可以出名。《诗》云：“你若是鬼是短狐，那就无法看清楚；你的面目这样丑，给人看就看不透？作此好歌唱一唱，用来揭穿你的反复无常。”说的就是这种人啊。

[原文]

8.7“我欲贱而贵，愚而智，贫而富，可乎？”

曰：其唯学乎。彼学者：行之，曰士也；敦慕焉，君子也；知之，圣人也。上为圣人，下为士、君子，孰禁我哉？乡也⁽¹⁾，混然涂之人也，俄而并乎尧、禹，岂不贱而贵矣哉？乡也，效门室之辨，混然曾不能决也，俄而原仁义，分是非，图回天下于掌上而辨白黑⁽²⁾，岂不愚而知矣哉？乡也，胥靡之人⁽³⁾，俄而治天下之大器举在此，岂不贫而富矣哉？今有人于此，屑然藏千溢之宝⁽⁴⁾，虽行賁而食⁽⁵⁾，人谓之富矣。彼宝也者，衣之，不可衣也；食之，不可食也；卖之，不可倮售也。然而人谓之富，何也？岂不大富之器诚在此也？是杆杆亦富人已⁽⁶⁾，岂不贫而富矣哉？

[注释]

(1)乡：通“向”，从前。(2)回：转。而：犹“如”。辨：《集解》作“辩”，据宋浙本改。(3)胥：疏，空。靡：无。胥靡：空无所有(王引之说)。(4)屑然：杂碎众多的样子。溢：同“镒”，古代重量单位，先秦以黄金二十两或二十四两为一镒。宝：珍宝。此文意义双关，又喻指“治天下之大器”。(5)賁(t8特)：乞讨。(6)杆杆：广大。已：同“矣”。

[译文]

“我想由下贱变成高贵，由愚昧变成明智，由贫穷变成富裕，可以吗？”

回答说：那就只有学习啦。那些学习的人：能遵行学到的东西，就可称为士人；能勤奋努力的，就是君子；能精通学到的东西，就是圣人。最高可

以成为圣人，至少也可以成为士人、君子，谁还能阻止我上进呢？过去嘛，浑浑沌沌是个路上的普通人，一会儿就可以和尧、禹这样的贤君并列在一起，这难道不是由下贱变得高贵了吗？过去嘛，考查他对门外和室内的礼节有什么分别，他也糊里糊涂竟不能判断，一会儿就能追溯仁义的本源，分辨是非，运转天下事于手掌之中就像辨别黑白一样容易，这难道不是由愚昧变得明智了吗？过去嘛，是个空无所有的人，一会儿治理天下的重要手段都在他这儿了，这难道不是由贫穷变得富裕了吗？现在如果在这儿有这么一个人，他零零碎碎地收藏着价值千金的珍宝，那么即使他靠外出乞讨来糊口，人们也还是说他富有。他的那些珍宝，穿它吧，又不能穿；吃它吧，又不能吃；卖它吧，又不能很快地出售。但是人们却说他富有，为什么呢？难道不是因为最值钱的宝器的的确确在他这儿吗？这样看来，那知识广博的学者也就是富有了，这岂不是由贫穷变得富有了么？

[原文]

8.8 故君子无爵而贵，无禄而富，不言而信，不怒而威，穷处而荣，独居而乐，岂不至尊、至富、至重、至严之情举积此哉？故曰：贵名不可以比周争也，不可以夸诞有也，不可以势重胁也，必将诚此然后就也。争之则失，让之则至；遵道则积，夸诞则虚。故君子务修其内而让之于外，务积德于身而处之以遵道。如是，则贵名起之如日月，天下应之如雷霆。故曰：君子隐而显，微而明，辞让而胜。《诗》曰⁽¹⁾：“鹤鸣于九皋，声闻于天。”此之谓也。

[注释]

(1)引诗见《诗·小雅·鹤鸣》。

[译文]

所以君子没有爵位也尊贵，没有俸禄也富裕，不辩说也被信任，不发怒也威严，处境穷困也荣耀，孤独地住着也快乐，难道不是因为那最尊贵、最富裕、最庄重、最威严的实质都聚集在这种学习之中了吗？所以说：尊贵的名声，不可能靠拉帮结派来争得，不可能靠夸耀吹牛来拥有，不可能靠权势地位来劫持，一定要真正地在这学习上下了功夫，然后才能成就。争夺名誉就会丧失名誉，让掉名誉就会得到名誉；遵循正确的原则就能积累名誉，夸耀吹牛就会落个一场空。所以君子致力于自己内在的思想修养而在外谦虚辞让，致力于在自身积累德行而遵循正确的原则去处理一切。像这样，那么尊贵的名声就会像太阳月亮升起，天下人就会像雷霆那样轰轰烈烈地响应他。所以说：君子即使隐居也显赫，即使卑微也荣耀，即使退让也会胜过别人。《诗》云：“鹤在九曲沼泽叫，声音直传到云霄。”说的就是这种情况啊。

[原文]

8.9 鄙夫反是。比周而誉俞少⁽¹⁾；鄙争而名俞辱；烦劳以求安利，其身俞危。《诗》曰⁽²⁾：“民之无良，相怨一方。受爵不让，至于已斯亡⁽³⁾。”此之谓也。

[注释]

(1)誉：通“与”，党与。(2)引诗见《诗·小雅·角弓》。(3)已：《集解》作“已”，据宋浙本改。斯：语助词。

[译文]

鄙陋的人与此相反。他们拉帮结派而党羽越来越少；卑鄙地去争夺而名声越来越臭；尽心竭力去追求安逸与私利，而自身越来越危险。《诗》云：

“小人总是不善良，互相怪怨另一方。争取爵位不谦让，直到自己被灭亡。”说的就是这种人啊。

[原文]

8.10 故能小而事大，辟之⁽¹⁾，是犹力之少而任重也，舍粹折无适也⁽²⁾。身不肖而诬贤，是犹偃身而好升高也⁽³⁾，指其顶者愈众。故明主饬德而序位⁽⁴⁾，所以为不乱也；忠臣诚能，然后敢受职，所以为不穷也。分不乱于上，能不穷于下，治辩之极也⁽⁵⁾。《诗》曰⁽⁶⁾：“平平左右⁽⁷⁾，亦是率从。”是言上下之交不相乱也。

[注释]

(1)辟：通“譬”。(2)粹(su@岁)：通“碎”。(3)身：《集解》作“伸”，据宋浙本改。(4)饬：通“决”，决断。(5)辩(b4n 办)：通“办”(办)，治理。(6)引诗见《诗·小雅·采芣》。(7)平平(pi2n 骈)：《释文》引《韩诗》作“便便”，长于口才、办事能干的样子。

[译文]

所以能力小而做的事大，拿它打个比方，这就好像是力气小而担子重，除了压碎骨头折断腰，也就没有别的下场了。自己不贤却妄称贤能，这就好像是驼背却喜欢升高一样，指着他的头顶而笑话他的人就会更多。所以英明的君主评定各人的德行来安排官职，是为了不乱加任用；忠诚的臣子确实有能力胜任，然后才敢接受官职，是为了不陷入困境。在君主一方，职分的安排不乱来；在臣下一方，有能力胜任而不致于陷入困境：这是政治的最高境界了。《诗》云：“左右臣子很能干，遵从君命不违反。”这是说君上和臣下的交往不互相错乱啊。

[原文]

8.11 以从俗为善，以货财为宝，以养生为已至道⁽¹⁾，是民德也。行法志坚⁽²⁾，不以私欲乱所闻，如是，则可谓劲士矣。行法志坚，好修正其所闻以矫饰其情性⁽³⁾；其言多当矣，而未谕也；其行多当矣，而未安也；其知虑多当矣，而未周密也；上则能大其所隆，下则能开道不己若者⁽⁴⁾：如是，则可谓笃厚君子矣。修百王之法，若辨白黑；应当时之变，若数一二；行礼要节而安之⁽⁵⁾，若生四枝⁽⁶⁾；要时立功之巧，若诏四时；平正和民之善⁽⁷⁾，亿万之众而博若一人⁽⁸⁾：如是，则可谓圣人矣。

[注释]

(1)已：《集解》作“己”，据宋浙本改。(2)志坚：《集解》作“至坚”，据《韩诗外传》卷三第五章改。下同。(3)矫：《集解》作“桥”，据《韩诗外传》卷三第五章改。饰：通“飭”，整治。(4)道：通“导”。己：《集解》作“已”，据宋浙本改。(5)要(y1o 妖)：会，迎合。下文“要时”之“要”与此同义。(6)生：通“伸”(许维通说)。枝：通“肢”。(7)平(pi2n 骈)：治理。正：通“政”。(8)博：当为“搏”(抔)字之误(王念孙说)。抔(tu2n 团)：聚集。

[译文]

把顺从习俗看作美德，把货物钱财看作宝物，把保养身体作为自己最高的行为准则，这是老百姓的德行。行为合乎法度，意志坚定，不因为个人的欲望而歪曲所听到的东西，像这样，就可以称为正直的士人了。行为合乎法度，意志坚定，喜欢修正自己所听到的东西来矫正自己的性情；他的言论多半是恰当的，但还没有完全说明白；他的行为多半是恰当的，但还没有完全稳妥；他的考虑多半是恰当的，但还不周密；上能发扬广大尊崇的礼义，下能开导不如自己的人：像这样，就可以称为忠诚厚道的君子了。学习历代众多帝王的法度，就像分辨黑白一样清楚；应付当时的变化，就像数一二一样

容易；奉行礼法遵循礼节而习以为常，就像平时伸展四肢一样自如；抓住时机来建立功勋的技巧，就像预告四季的到来一样准确；治理政事、协调百姓的妥善，使亿万群众因而团结得像一个人一样：像这样，就可以称为圣人了。

[原文]

8.12 井井兮其有理也，严严兮其能敬己也⁽¹⁾，分分兮其有终始也⁽²⁾，默默兮其能长久也⁽³⁾，乐乐兮其执道不殆也⁽⁴⁾，炤炤兮其用知之明也⁽⁵⁾，修修兮其用统类之行也⁽⁶⁾，绥绥兮其有文章也⁽⁷⁾，熙熙兮其乐人之臧也，隐隐兮其恐人之不当也⁽⁸⁾：如是，则可谓圣人矣。

[注释]

(1)敬己：使自己受尊敬，指别人不能用不礼貌的态度去侵犯他。(2)分分：是“介介”之误(王念孙说)。(3)默默(y1n 淹)：通“愿愿”(y1n 淹)，或作“厌厌”(y1n 淹)，也作“愔愔”，心满意足而安详和悦的样子。长久：心满意足而与世无争，就会平安无事，所以能长久地立足于社会。(4)乐：即“乐道”、“乐业”之“乐”，乐于、乐意的意思。殆：通“怠”。(5)炤(zh4o 照)：同“照”，照射，明白地照见。知：通“智”。(6)修修：与2.1的“修然”义同。统类：纲纪法度(参见1.14注(1))，即指礼法。(7)文章：指礼义制度。参见6.8、1.8注(8)。(8)隐隐：通“殷殷”、“殷殷”，忧伤的样子。以上为韵文，韵脚是：理、己、始、久、殆，之部。明、行、章、臧、当，阳部。

[译文]

整整齐齐啊他做事有条不紊，威风凛凛啊他能使自己受尊敬，坚定不移啊他有始有终不变更，心满意足啊他能长久得安稳，满腔热忱啊他坚守道义不松劲，洞察一切啊他运用智慧多英明，一丝不苟啊他实施礼法严格遵行，安泰自若啊他掌握礼仪制度有根本，温和快乐啊他喜欢别人的善言善行，忧心忡忡啊他怕别人不守名分：像这样，就可以称为圣人了。

[原文]

8.13 此其道出乎一。曷谓一？曰：执神而固。曷谓神⁽¹⁾？曰：尽善挟治之谓神⁽²⁾，万物莫足以倾之之谓固，神固之谓圣人。

[注释]

(1)曷谓神：据上下文，这句当作“曷谓神而固”。(2)挟(ji1 家)：通“决”，周遍，通透。

[译文]

这种圣人的道德品质产生于专一。什么叫做专一？就是：保持神明与稳固。什么叫做神明与稳固？答案是：能使天下尽善尽美通体皆治叫做神明，世间的一切都不能够使他倾斜叫做稳固，做到了神妙与稳固就叫做圣人。

[原文]

8.14 圣人也者，道之管也⁽¹⁾。天下之道管是矣，百王之道一是矣，故《诗》、《书》、《礼》、《乐》之归是矣⁽²⁾。《诗》言是，其志也；《书》言是，其事也；《礼》言是，其行也；《乐》言是，其和也；《春秋》言是，其微也⁽³⁾。故《风》之所以为不逐者⁽⁴⁾，取是以节之也；《小雅》之所以为小者⁽⁵⁾，取是而文之也；《大雅》之所以为大者⁽⁶⁾，取是而光之也；《颂》之所以为至者⁽⁷⁾，取是而通之也。天下之道毕是矣。乡是者臧⁽⁸⁾，倍是者亡。乡是如不臧、倍是如不亡者⁽⁹⁾，自古及今，未尝有也。

[注释]

(1)道：指根本性的政治原则与思想学说。管：枢纽，关键，事物相互联系的中心环节。下句的“管”用作动词，是集中的意思。(2)《诗》、《书》、《礼》、《乐》：见1.8注。是：指儒家的学

说（杨惊说）。(3)《春秋》、微：见1.8注(10)。(4)《风》：即《国风》，是《诗经》的一部分。它们是各地的土风歌谣，所以名“风”。逐：追赶，指赶时髦而追随歪风邪气。(5)《小雅》：《诗经》中朝廷的正声雅乐被名为《雅》，其中再分为《小雅》和《大雅》。“雅”是正的意思。“者”上《集解》有“雅”字，据宋浙本删。(6)“者”上《集解》有“雅”字，据宋浙本删。(7)《颂》：是《诗经》的一部分，它是宗庙祭祀的舞曲。(8)乡：通“向”，迎合。(9)如：通“而”。

[译文]

圣人，是思想原则的枢纽。天下的思想原则都集中在他这里了，历代圣王的思想原则也统一在他这里了，所以《诗》、《书》、《礼》、《乐》也都归属到他这里了。《诗》说的是其心意；《书》说的是其政事；《礼》说的是其行为；《乐》说的是其和谐心情；《春秋》说的是其微言大义。因此，《国风》之所以不失于流荡的作品，是因为以此去节制它的缘故；《小雅》之所以为小雅，是因为以此去润饰它的缘故；《大雅》之所以为大雅，是因为以此去发扬光大它的缘故；《颂》之所以成为登峰造极的作品，是因为以此去贯通它的缘故。天下的思想原则全在这里了。顺从它的就会有好结果，背离它的就会灭亡。顺从它而没有好结果、违背它而不灭亡的，从古到今，还不曾有过。

[原文]

8.15 客有道曰：“孔子曰：‘周公其盛乎。身贵而愈恭，家富而愈俭，胜敌而愈戒。’”

应之曰：“是殆非周公之行、非孔子之言也。武王崩，成王幼，周公屏成王而及武王，履天子之籍，负扆而坐⁽¹⁾，诸侯趋走堂下。当是时也，夫又谁为恭矣哉？兼制天下，立七十一国，姬姓独居五十三人焉；周之子孙，苟不狂惑者，莫不为天下之显诸侯。孰谓周公俭哉？武王之诛纣也，行之日以兵忌⁽²⁾，东面而迎太岁⁽³⁾，至汜而泛⁽⁴⁾，至怀而坏⁽⁵⁾，至共头而山隧⁽⁶⁾。霍叔惧曰⁽⁷⁾：‘出三日而五灾至，无乃不可乎？’周公曰：‘剗比干而囚箕子⁽⁸⁾，飞廉、恶来知政⁽⁹⁾，夫又恶有不可焉？’遂选马而进，朝食于戚⁽¹⁰⁾，暮宿于百泉⁽¹¹⁾，厌旦于牧之野⁽¹²⁾。鼓之而纣卒易乡⁽¹³⁾，遂乘殷人而诛纣。盖杀者非周人，因殷人也，故无首虏之获，无蹈难之赏。反而定三革⁽¹⁴⁾，偃五兵⁽¹⁵⁾，合天下，立声乐，于是《武》、《象》起而《韶》、《护》废矣⁽¹⁶⁾。四海之内，莫不变心易虑，以化顺之。故外阖不闭，跨天下而无斲⁽¹⁷⁾。当是时也，夫又谁为戒矣哉？”

[注释]

(1)扆(yǐ以)：宫殿中门和窗之间的屏风。天子接见诸侯时，背靠这屏风而面向南。坐：《礼记·曲礼下》：“天子当依(扆)而立，诸侯北面而见天子曰觐。”《礼记·明堂位》：“昔者周公朝诸侯于明堂之位，天子负斧依(扆)南乡而立。”可见此文“坐”当作“立”。(2)兵忌：古代迷信，出兵要选择吉日，在忌日出师则不利。(3)迎：逆。太岁：即木星，又名岁星。古代占星家认为岁星是吉星，它运行到某一星宿，则地上与这一星宿相对应的国家就吉利。谁如果冲犯了它所在的方位，就会遭殃。(4)汜：《集解》作“”，据宋浙本改。汜(sì祀)：汜水，在今河南汜水县西。一说“汜”当作“汜”(fàn犯)，则当指东汜水，在今河南中牟县南，早已湮没。(5)怀：地名，在黄河附近。(6)共(gōng供)头：山名，在今河南辉县。隧：通“坠”。(7)霍叔：周文王之子，武王同母弟，姓姬，名处，一说名武，封于霍(在今山西霍县西南)，故史称霍叔。(8)剗(kān枯)：剖开挖空。比干，商纣王的叔父，商王文丁(太丁)的儿子，故又称王子比干。他因劝说纣王而被剖腹挖心。箕子：纣王的叔父，为太师，封于箕(在今山西太谷东北)。他曾劝谏纣王而被囚禁，周武王灭商后获释。(9)飞廉：纣王的宠臣，善于奔走。恶来：纣王之臣，飞廉之子，有力，善谗，周武王伐纣时被杀。(10)

戚：地名，在今河南濮阳县北。(11)百泉：地名，在今河南辉县西北。(12)厌(y1压)旦：迫近日出天明之时，黎明。一说“厌旦”当作“旦厌”，意思是早晨迫近牧野。牧：地名，在今河南淇县南。(13)乡通“向”。(14)反：同“返”。定：使...静止，不动。三革：三种保护身体的皮革制品，指铠甲、头盔、盾牌。一说指制造铠甲用的犀皮、兕皮、牛皮。(15)五兵：见4.1注(2)。(16)《武》：又名《大武》是周武王灭商以后周公所作的歌颂武王克商之功的乐曲名。《象》：又称《象舞》，周武王所作的摹仿文王时击刺之法的舞曲名。《韶》：舜时的乐曲名。《护》：商汤时的乐曲名。(17)跨：跨越。斡(q0其)：通“圻”，“圻”(y0n银)通“垠”：边界。

[译文]

有个客人说道：“孔子说：‘周公可伟大啦。他身份高贵而更加谦逊有礼，家里富裕而更加节约俭朴，战胜了敌人而更加戒备警惕。’”

荀子对答说：“这大概不是周公的行为、也不是孔子的话吧。武王去世时，成王还年幼，周公拥护成王而继承武王，登上了天子之位，背靠屏风而立，诸侯在堂下有礼貌地小步快跑前来朝见。在这个时候，他又对谁谦逊有礼了呢？他全面控制了天下，设置了七十一个诸侯国，其中出于周王家族的姬姓诸侯就独占了五十三个；周族的子孙，只要不是发疯糊涂的人，无不成为天下显贵的诸侯。谁说周公节俭呢？武王讨伐纣王的时候，出发的那天用了兵家禁忌的日子，向东进军，冲犯了太岁，到达汜水时河水泛滥，到达怀城时城墙倒塌，到达共头山时山岩崩落。霍叔恐惧地说：‘出兵三天已遇到了五次灾害，恐怕不行吧。’周公说：‘纣王将比干剖腹挖心，还囚禁了箕子，飞廉、恶来当政，又有什么不可以呢？’于是挑选了良马继续前进，早晨在戚地吃饭，晚上在百泉宿营，等二天黎明来到牧地的郊野。击鼓进攻，纣王的士兵就掉转方向倒戈起义了，于是就凭借商王朝的士兵而诛杀了纣王。原来杀纣王的并不是周国的人，而是依靠了商朝的人，所以周国的将士没有首级、俘虏的缴获，也没有因为冲锋陷阵而得到的奖赏。周国的军队回去以后不再动用铠甲、头盔与盾牌三种皮革制品，放下了各种兵器，会合天下诸侯，创作了乐曲，从此《武》、《象》兴起而《韶》、《护》被废弃了。四海之内，无不转变思想，因为这种教化而归顺周王朝。因此，家家不必关闭大门，走遍天下也没有什么边界。在这个时候，他又对谁戒备警惕了呢？”

[原文]

8.16 造父者⁽¹⁾，天下之善御者也，无舆马则无所见其能⁽²⁾；羿者⁽³⁾，天下之善射者也，无弓矢则无所见其巧；大儒者，善调一天下者也，无百里之地则无所见其功。舆固马选矣，而不能以至远、一日而千里，则非造父也；弓调矢直矣⁽⁴⁾，而不能以射远、中微，则非羿也；用百里之地，而不能以调一天下、制强暴，则非大儒也。

[注释]

(1)造父：周穆王的车夫，善于驾驭车马。(2)见(xi4n现)：同“现”。(3)羿(y@义)：夏代东夷族有穷氏(居于今山东德州市南)的部落首领，故又称夷羿、后羿，善于射箭。(4)调：见31.6注(4)。

[译文]

造父，是天下善于驾驭车马的人，但没有车马就没法表现他的才能。后羿，是天下善于射箭的人，但没有弓箭就没法表现他的技巧；伟大的儒者，是善于整治统一天下的人，但没有百里见方的国土就没有办法显示他的功用。如果车子坚固、马匹精干了，却不能用它来到达远方，日行千里，那就不是造父了；弓调好了，箭笔直了，却不能用它来射到远处的东西、命中微

小的目标，那就不是后羿了；统辖百里见方的领土，却不能靠它来整治统一天下、制服强暴的国家，那就不是伟大的儒者了。

[原文]

8.17 彼大儒者，虽隐于穷阎漏屋⁽¹⁾，无置锥之地，而王公不能与之争名；在一大夫之位，则一君不能独畜，一国不能独容，成名况乎诸侯，莫不愿得以为臣⁽²⁾；用百里之地，而千里之国莫能与之争胜；笞捶暴国⁽³⁾，齐一天下，而莫能倾也：是大儒之征也。其言有类⁽⁴⁾，其行有礼，其举事无悔，其持险、应变曲当；与时迁徙，与世偃仰，千举万变，其道一也：是大儒之稽也。其穷也，俗儒笑之；其通也，英杰化之，嵬琐逃之⁽⁵⁾，邪说畏之，众人愧之。通则一天下，穷则独立贵名。天不能死，地不能埋，桀、跖之世不能污⁽⁶⁾，非大儒莫之能立，仲尼、子弓是也⁽⁷⁾。

[注释]

(1)漏：见 8.2 注(7)。(2)以上参见 6.8 注。(3)笞(ch9 吃)：用鞭子、竹板抽打。捶：用木棍打。(4)类：法。参见 6.7 注(4)。(5)嵬琐：见 6.1 注(3)。(6)桀、跖：见 1.14 注(3)。(7)仲尼、子弓：见 5.4 注(4)、(5)。

[译文]

那些伟大的儒者，即使隐居在偏僻的里巷与狭小简陋的房子里，贫无立锥之地，但天子诸侯也没有能力和他竞争名望；虽然他只是处在一个大夫的职位上，但不是一个诸侯国的国君所能单独任用，不是一个诸侯国所能单独容纳，他的盛名比于诸侯，各国诸侯无不愿意让他来当自己的臣子；他统辖百里见方的封地，那千里见方的国家也就没有哪一个能与他争胜；他鞭挞强暴的国家，统一天下，也没有谁能推翻他：这就是伟大的儒者所具有的特征。他说话合乎法度，他行动合乎礼义，他做事没有因失误而引起的悔恨，他扶持危险的局势、应付突发的事变处处都恰当；他顺应时世，因时制宜，即使采取上千种措施，遇到上万次变化，但他奉行的原则是始终如一的：这是伟大的儒者的考核标准。他穷困失意的时候，庸俗的儒者讥笑他；他显达得志的时候，英雄豪杰都受到他的感化，怪诞鄙陋的人都逃避他，持异端邪说的人都害怕他，一般民众都愧对他。他得志了就统一天下，不得志就独自树立高贵的名声。上天不能使他死亡，大地不能把他埋葬，桀、跖的时代不能污染他，不是伟大的儒者就没有谁能这样立身处世，仲尼、子弓就是这样的人。

[原文]

8.18 故有俗人者，有俗儒者，有雅儒者⁽¹⁾，有大儒者。不学问，无正义，以富利为隆，是俗人者也。逢衣浅带⁽²⁾，解果其冠⁽³⁾，略法先王而足乱世术；缪学杂举⁽⁴⁾，不知法后王而一制度，不知隆礼义而杀《诗》、《书》⁽⁵⁾；其衣冠行伪已同于世俗矣⁽⁶⁾，然而不知恶者⁽⁷⁾；其言议谈说已无以异于墨子矣，然而明不能别；呼先王以欺愚者而求衣食焉，得委积足以掩其口，则扬扬如也；随其长子，事其便辟⁽⁸⁾，举其上客，然若终身之虏而不敢有他志⁽⁹⁾：是俗儒者也。法后王，一制度，隆礼义而杀《诗》、《书》；其言行已有大法矣，然而明不能齐法教之所不及、闻见之所未至⁽¹⁰⁾，则知不能类也⁽¹¹⁾；知之曰知之，不知曰不知，内不自以诬⁽¹²⁾，外不自以欺⁽¹³⁾，以是尊贤畏法而不敢怠傲：是雅儒者也。法先王⁽¹⁴⁾，统礼义，一制度，以浅持博⁽¹⁵⁾，以古持今，以一持万；苟仁义之类也，虽在鸟兽之中，若别白黑；倚物怪变⁽¹⁶⁾，所未尝闻也，所未尝见也，卒然起一方⁽¹⁷⁾，则举统类而应之，无所儼⁽¹⁸⁾；张法而度之，则晬然若合符节⁽¹⁹⁾：是大儒者也。故人主用俗人，则

万乘之国亡。用俗儒，则万乘之国存。用雅儒，则千乘之国安。用大儒，则百里之地久，而后三年，天下为一，诸侯为臣；用万乘之国，则举错而定⁽²⁰⁾，一朝而伯⁽²¹⁾。

[注释]

(1)雅：正。(2)逢：蓬松宽大。浅带：指宽阔的腰带。阔带子束衣服束得很浅，所以称“浅带”。(3)解果(xi8lu\$懈螺)：亦作“蟹螺”、“蟹保”、“蟹堞”，高的意思。解果其冠：与6.16的“其冠进”意思相似。这两句是说他模仿儒者的穿戴。有人认为“解果”是平正的意思(见俞樾《古书疑义举例》卷七)，可备一说。(4)缪(mi)缪：通“谬”。举：即上节“举事”之“举”。(5)杀(sh4i晒)：减少，降等。不知隆礼义而杀《诗》、《书》：指不懂得把奉行礼义放在首位，把诵读《诗》、《书》降到次要的地位。它与1.12所说的“不能隆礼”而“顺《诗》《书》”则“不免为陋儒”的旨意相通。(6)伪：通“为”。(7)者：犹“之”。(8)便辟(pi2nb@骈臂)：通“便嬖”，君主左右的宠信小臣。(9)(hu4n患)：同“患”。然：提心吊胆的样子，形容“终身之虏”之“不敢”。(10)齐：通“济”，补救。教：教令，诸侯的命令。闻见之所未至：视听没有达到的地方。(11)则：即。知：通“智”。(12)自以诬：即“以诬己”。(13)外不自以欺：当作“外不以欺人”，涉上句而误，《韩诗外传》卷五第五章作“外不诬人”可证。(14)法先王：与8.2所说的一致。有人以为是“法后王”之误，未必。(15)浅、博：见2.3。(16)倚：通“奇”。(17)卒(c)促：通“猝”。(18)疑：通“疑”。(zu^作)：同“忤”，惭愧，颜面变色。(19)曷(y3n眼)：通“奄”，覆盖，相合。符节：古代出入门关时的凭证，用竹片做成，上书文字，剖而为二，双方各存一半，验证时两片合起来完全相符，才可通行。(20)举错：通“举措”，采取措施。(21)伯：通“白”，指名声显著(王念孙说)。

[译文]

有庸俗的人，有庸俗的儒者，有雅正的儒者，有伟大的儒者。不学习请教，不讲求正义，把求取财富实利当作自己的最高目标，这是庸俗的人。穿着宽大的衣服，束着宽阔的腰带，戴着中间高起的帽子，粗略地效法古代圣明的帝王而只够用来扰乱当代的政治措施；荒谬地学一些东西，杂乱地做一些事，不懂得效法后代的帝王、统一制度，不懂得把礼义置于最高地位而把《诗》、《书》置于次要地位；他的穿戴行为已经与社会上的流俗相同了，但还不知道厌恶这一套；他的言谈议论已经和墨子没有什么两样了，但是他的智慧却不能分辨；他称道古代圣王来欺骗愚昧的人而向他们求取衣食，得到别人的一点积蓄够用来糊口，就得意洋洋了；跟随君主的太子，侍奉君主的宠信小臣，吹捧君主的贵客，提心吊胆好像是终身没入官府的奴隶而不敢有其他的志愿：这是庸俗的儒者。效法后代的帝王，统一制度，推崇礼义而把《诗》、《书》降到次要地位；他的言论和行为已经符合基本的法规了，但是他的智慧却不能补足法制教令没有涉及到的地方和自己没有听见看见的地方，就是他的智慧还不能触类旁通；懂就说懂，不懂就说不懂，对内不自欺，对外不欺人，根据这种观念而尊重贤人、畏惧法令、不敢懈怠傲慢：这是雅正的儒者。效法古代的圣明帝王，以礼义为纲领，统一制度，根据不多的见闻把握很多的知识，根据古代的情况把握现在的情况，根据一事物把握上万件事物；如果是合乎仁义的事情，即使存在于鸟兽之中，也能像辨别黑白一样把它辨认出来；奇特的事物、怪异的变化，虽然从来没有听说过，从来没有看到过，突然在某一地方发生，也能应之以道而无所迟疑和不安，衡之以法而如同符节之相合：这是伟大的儒者。所以，君主如果任用庸俗的人，那么拥有万辆兵车的大国也会灭亡。如果任用了庸俗的儒者，那么拥有万辆兵车的大国仅能保存。如果任用了雅正的儒者，那么就是拥有千辆兵车

的小国也能安定。如果任用了伟大的儒者，那么即使只有百里见方的国土也能长久，三年之后，天下就能够统一，诸侯就会成为臣属；如果是治理拥有万辆兵车的大国，那么一采取措施就能平定天下，一个早晨就能名扬天下。

[原文]

8.19 不闻不若闻之，闻之不若见之，见之不若知之，知之不若行之。学至于行之而止矣。行之，明也，明之为圣人。圣人也者，本仁义，当是非，齐言行，不失毫厘⁽¹⁾，无它道焉，已乎行之矣⁽²⁾。故闻之而不见，虽博必谬；见之而不知，虽识必妄⁽³⁾；知之而不行，虽敦必困。不闻不见，则虽当，非仁也，其道百举而百陷也。

[注释]

(1)毫：《集解》作“豪”，据世德堂本改。毫厘：古代长度单位，十丝为一毫，十毫为一厘，十厘为一分，十分为一寸。“毫厘”比喻微小的数量。(2)已：止。(3)识(zh@志)：记住。

[译文]

没有听到不如听到，听到不如见到，见到不如理解，理解不如实行。学习到了实行也就到头了。实行，才能明白事理，明白了事理就是圣人。圣人这种人，以仁义为根本，能恰当地判断是非，能使言行保持一致，不差丝毫，这并没有其他的窍门，就在于他能把学到的东西付诸行动罢了。所以听到了而没有见到，即使听到了很多，也必然有谬误；见到了而不理解，即使记住了，也必然虚妄；理解了而不实行，即使知识丰富，也必然会陷入困境。不去聆听教诲，不去观摩考察，即使偶尔做对了，也不算是仁德，这种办法采取一百次会失误一百次。

[原文]

8.20 故人无师无法而知，则必为盗；勇，则必为贼；云能⁽¹⁾，则必为乱；察，则必为怪；辩，则必为诞。人有师有法而知，则速通；勇，则速威；云能，则速成；察，则速尽；辩，则速论。故有师法者，人之大宝也；无师法者，人之大殃也。

[注释]

(1)云：有(王念孙说)。

[译文]

所以，人要是没有老师、不懂法度，如果有智慧，就一定会偷窃；如果勇敢，就一定会抢劫；如果有才能，就一定会作乱；如果明察，就一定会搞奇谈怪论；如果善辩，就一定会大言欺诈。人要是有了老师、懂了法度，如果有智慧，就会很快通达事理；如果勇敢，就会很快变得威武；如果有才能，就会很快成功；如果明察，就能很快理解一切；如果善辩，就能很快论断是非。所以有老师、懂法度，是人们的一大宝物；没有老师、不懂法度，是人们的一大祸害。

[原文]

8.21 人无师法，则隆性矣；有师法，则隆积矣；而师法者，所得乎情⁽¹⁾，非所受乎性，不足以独立而治⁽²⁾。性也者，吾所不能为也，然而可化也；情也者，非吾所有也，然而可为也。注错习俗⁽³⁾，所以化性也；并一而不二，所以成积也。习俗移志，安久移质；并一而不二，则通于神明，参于天地矣⁽⁴⁾。

[注释]

(1)情：指合乎礼义的高尚情操。(2)不足以独立而治：指老师、法度不可能自我完善，也得依

靠礼义来完善自己。(3)注错：见 4.9 注(4)。(4)参：见 3.5 注(2)。

[译文]

人要是没有老师、不懂法度，就会推崇发展本性了；有了老师、懂了法度，就会注重增加学习的积累了；而老师、法度，是从合乎礼义的高尚情操中得来的，并不是禀受于先天的本性，所以也不能够独立地得到完善。本性这种东西，是我们所不能造就的，却可以通过教育来改变；学习的积累，不是我们固有的，却可以造就。对人的安排措置以及习惯风俗，是用来改变本性的；专心致志地学习而不三心二意，是用来造成知识积累的。风俗习惯能改变人的思想，安守习俗的时间长了就会改变人的本质；学习时专心致志而不三心二意，就能通于神明，与天地相并列了。

[原文]

8.22 故积土而为山，积水而为海，旦暮积谓之岁，至高谓之天，至下谓之地，宇中六指谓之极⁽¹⁾，涂之人百姓积善而全尽谓之圣人⁽²⁾。彼求之而后得，为之而后成，积之而后高，尽之而后圣。故圣人也者，人之所积也。人积耨耕而为农夫，积斲削而为工匠，积反货而为商贾⁽³⁾，积礼义而为君子。工匠之子莫不继事，而都国之民安习其服，居楚而楚，居越而越，居夏而夏。是非天性也，积靡使然也⁽⁴⁾。

[注释]

(1)宇：空间。六：指上、下、东、南、西、北六个方向。指：指向，延伸。(2)涂：通“途”。“百姓”二字当为衍文，它们原来可能是“涂之人”的注，后代抄书刻书的人误将它混入了正文。8.7、23.14 都只说“涂之人”可证。(3)反：通“贩”。(4)靡(m\$模)：通“摩”、“磨”，接触，磨炼，指受外力的影响。

[译文]

所以，堆积泥土就成为山，积聚水流就形成海，一朝一夕积累起来就叫做年，最高的叫做天，最低的叫地，空间之中朝六个方向延伸出去叫做极，路上的普通老百姓积累善行而达到了尽善尽美就叫做圣人。这些都是努力追求以后才得到的，努力做了以后才成功的，不断积累以后才高超的，尽善尽美以后才圣明的。所以圣人这种人，实是普通人德行的积累。人积累了锄草耕地的本领就成为农夫，积累了砍削的技巧就成为工匠，积累了贩卖货物的经验就成为商人，积累了合乎礼义的德行就成为君子。工匠的儿子无不继承父亲的事业，而国都里的居民都安心习惯于本地的习俗，居住在楚国就像楚国人一样生活，居住在越国就像越国人一样生活，居住在中原各国就像中原各国的人一样生活。这不是天生的本性，而是后天的积习和磨炼使他们这样的啊。

[原文]

8.23 故人知谨注错，慎习俗，大积靡，则为君子矣；纵情性而不足问学⁽¹⁾，则为小人矣。为君子，则常安荣矣；为小人，则常危辱矣。凡人莫不欲安荣而恶危辱，故唯君子为能得其所好⁽²⁾，小人则日徼其所恶⁽³⁾。《诗》曰⁽⁴⁾：“维此良人，弗求弗迪；维彼忍心，是顾是复。民之贪乱，宁为荼毒？”此之谓也。

[注释]

(1)情性：《集解》作“性情”，据宋浙本改。足：见 19.8 注(5)。(2)故：通“顾”，但是。(3)徼(y1 o 腰)：通“邀”，求取，招致。(4)引诗见《诗·大雅·桑柔》。

[译文]

所以人懂得谨慎地措置自己，小心地对待风俗习惯，加强德行的积累和磨炼，就成为君子了；如果放纵本性而不重视学习，就成为小人了。成为君子，就经常会得到安宁与光荣了；成为小人，就经常会遇到危险和耻辱了。凡是人没有不希望安宁、光荣而厌恶危险、耻辱的，但是只有君子才能得到他所喜欢的，小人却是天天在招致他所厌恶的。《诗》云：“有了这些善良人，你不访求不进用；那些狠心残忍者，你却照顾又看重。民众一心想作乱，难道甘愿被残害？”说的就是这个。

[原文]

8.24 人伦⁽¹⁾。志不免于曲私，而冀人之以己为公也；行不免于污漫⁽²⁾，而冀人之以己为修也；甚愚陋沟瞽⁽³⁾，而冀人之以己为知也：是众人也。志忍私，然后能公；行忍情性，然后能修；知而好问，然后能才：公、修而才，可谓小儒矣。志安公，行安修，知通统类⁽⁴⁾：如是则可谓大儒矣。大儒者，天子三公也⁽⁵⁾；小儒者，诸侯大夫、士也⁽⁶⁾；众人者，工、农、商贾也。礼者，人主之所以为群臣寸、尺、寻、丈检式也⁽⁷⁾。人伦尽矣。

[注释]

(1)论：通“伦”，类。(2)污漫：见4.10注(1)。(3)甚：《集解》作“其”，据宋浙本改。沟瞽(kūm4o 寇帽)：通“恂愁”，愚昧无知。(4)统类：见8.12注(6)。(5)三公：辅助君主掌握军政大权的最高官员，各个朝代名称不同，周朝的三公为太师、太傅、太保(见《书·周官》)。(6)士：官名，有上士、中士、下士三等，其位次于大夫。(7)寻：长度单位，八尺为一寻。为群臣寸、尺、寻、丈：这是一种比喻的说法，指衡量群臣的德才是一寸高，还是一尺、一寻、一丈高，等于说“掂群臣的分量”、“区别群臣的档次”。检、式：都是法度、准则的意思。

[译文]

人的类别：思想没有脱离偏邪自私，却希望别人认为自己大公无私；行为没有脱离污秽肮脏，却希望别人认为自己善良美好；非常愚昧浅陋，却希望别人认为自己聪慧明智：这样的人是一般的民众。思想上克制了私心，然后才能出于公心；行动上抑制了本性，然后才能善良美好；聪明而又喜欢请教，然后才能多才多艺：去私为公、行为美好又有才干，可以称为小儒了。思想上习惯于公正无私，行动上习惯于善良美好，智慧能够精通纲纪法度；像这样就可以称为大儒了。大儒这种人，能当天子的三公；小儒，可以当诸侯的大夫或士；民众，只能当工匠、农夫、商人。礼制，是君主用来鉴定群臣等级的标准，人的类别用它来鉴定就能包罗无遗了。

[原文]

8.25 君子言有坛宇⁽¹⁾，行有防表⁽²⁾，道有一隆。言道德之求⁽³⁾，不下于安存；言志意之求，不下于士；言道德之求，不二后王。道过三代谓之荡，法二后王谓之不雅。高之、下之、小之、臣之⁽⁴⁾，不外是矣⁽⁵⁾，是君子之所以聘志意于坛宇、宫庭也⁽⁶⁾。故诸侯问政，不及安存，则不告也⁽⁷⁾；匹夫问学，不及为士，则不教也⁽⁸⁾；百家之说，不及后王，则不听也。夫是之谓君子言有坛宇、行有防表也。

[注释]

(1)坛：殿堂的基础。宇：屋檐。坛宇：引申指界限。(2)防：堤防，引申指限度。表：标志，标准。(3)道德：当作“政治”(杨倞说)。(4)之：指代“道有一隆”之“道”。臣：当为“巨”字之误(杨倞说)。(5)是：指代“不下于安存”、“不下于士”、“不二后王”。(6)聘：尽情施展，充分活动。宫庭：室内的厅堂，引申指范围。(7)像卫灵公询问作战的事，孔子回答说没学过军事(《论语·卫灵公》)。(8)像樊迟询问种庄稼的事，孔子回答说自己不如老农(《论语·子路》)。

[译文]

君子说话有界限，行动有标准，主张有专重。说到政治的要求，不低于使国家安定和生存；说到思想的要求，不低于做一个有德才的学士；说到道德的要求，是不背离当代的帝王。谈论政治原则时古得超过了夏、商、周三代便叫做放荡荒诞，谈到法度时背离了当代的帝王便叫做不正。使自己的主张或高、或低、或小、或大，都不超越这个原则范围，这就是君子能使自己的思想活跃奔放而又保持在一定的界限、范围内的原因啊。所以诸侯询问政治，如果不涉及如何使国家安定而存在下去，就不告诉他；一般人来求学，如果不涉及如何做一个有德才的学士，就不教他；各家的学说，如果不涉及当代的帝王，就不听它。这就叫做君子说话有界限、行动有标准。

卷五

王制第九

[题解]

本篇阐述了奉行王道从而成就帝王大业的圣王的制度，论及王者的政治纲领、策略措施、用人方针、听政方法、管理制度、官吏职事等等，同时还论述了王制以外那些导致强大称霸、仅能安存、危殆、灭亡等后果的所作所为，以供君主们借鉴。

[原文]

9.1 请问为政？曰：贤能不待次而举，罢不能不待须而废⁽¹⁾，元恶不待教而诛，中庸民不待政而化。分未定也，则有昭穆⁽²⁾。虽王公士大夫之子孙也⁽³⁾，不能属于礼义⁽⁴⁾，则归之庶人。虽庶人之子孙也，积文学，正身行，能属于礼义，则归之卿相士大夫。故奸言、奸说、奸事、奸能、遁逃反侧之民⁽⁵⁾，职而教之，须而待之⁽⁶⁾；勉之以庆赏，惩之以刑罚；安职则畜⁽⁷⁾，不安职则弃。五疾⁽⁸⁾，上收而养之，材而事之，官施而衣食之⁽⁹⁾，兼覆无遗。才行反时者，死无赦。夫是之谓天德⁽¹⁰⁾，王者之政也。

[注释]

(1)罢(p0皮)：通“疲”，疲沓，没有德才。须：须臾，一会儿。(2)穆(m)木)：通“穆”。昭穆：据古代宗法制度，宗庙或墓地的辈次排列，以始祖居中，二世、四世、六世位于始祖的左方，称昭；三世、五世、七世位于右方，称穆：以此来分别上下辈份。(3)《集解》无“也”，据宋浙本补。(4)属(zh(嘱)：系结，归附。(5)反侧：见4.8注(8)。(6)须：通“”，等待。(7)畜：见6.8注(6)。(8)五疾：五种残疾，即哑、聋、瘸、骨折、身材异常矮小。(9)官：职事。施：施設，安排。衣(y@义)：给……穿。食(s@寺)：给……吃。(10)天德：见3.9注(1)。

[译文]

请问怎样从事政治？回答说：对于有德才的人，不依级别次序而破格提拔；对于无德无能的人，不等片刻而立即罢免；对于元凶首恶，不需教育而马上杀掉；对于普通民众，不靠行政手段而进行教育感化。在名分还没有确定的时候，就应该像宗庙有昭穆的分别一样来排列臣民的等级次序。即使是帝王公侯士大夫的子孙，如果不能顺从礼义，就把他们归入平民。即使是平民的子孙，如果积累了古代文献经典方面的知识，端正了身心行为，能顺从礼义，就把他们归入卿相士大夫。对于那些散布邪恶的言论、鼓吹邪恶的学说、干邪恶的事情、有邪恶的才能、逃亡流窜、不守本分的人，就安排强制性的工作并教育他们，静待他们转变；用奖赏去激励他们、用刑罚去惩处他们；安心工作的就留用，不安心工作的就流放出去。对患有五种残疾的人，君主收留并养活他们，根据才能使用他们，根据职事安排供给他们吃穿，全部加以照顾而不遗漏。对那些用才能和行为来反对现行制度的人，坚决处死，决不赦免。这叫做天一般的德行，是成就王业的圣王所采取的政治措施。

[原文]

9.2 听政之大分⁽¹⁾：以善至者，待之以礼；以不善至者，待之以刑。两者分别，则贤不肖不杂，是非不乱。贤不肖不杂，则英杰至；是非不乱，则国家治。若是，名声日闻，天下愿，令行禁止，王者之事毕矣。

凡听，威严猛厉而不好假道人⁽²⁾，则下畏恐而不亲，周闭而不竭；若是，则大事殆乎弛，小事殆乎遂⁽³⁾。和解调通，好假道人，而无所凝止之，则奸

言并至，尝试之说锋起⁽⁴⁾；若是，则听大事烦，是又伤之也。

故法而不议⁽⁵⁾，则法之所不至者必废。职而不通，则职之所不及者必队⁽⁶⁾。故法而议，职而通，无阴谋，无遗善，而百事无过，非君子莫能。故公平者，职之衡也⁽⁷⁾；中和者⁽⁸⁾，听之绳也。其有法者以法行，无法者以类举，听之尽也。偏党而无经，听之辟也⁽⁹⁾。故有良法而乱者，有之矣；有君子而乱者，自古及今，未尝闻也。传曰：“治生乎君子，乱生乎小人。”此之谓也。

[注释]

(1)大分：见1、8注(7)。(2)假：宽容。道：由，从。(3)遂：通“坠”，失落。(4)锋：通“蜂”。(5)故：犹“夫”，发语词。(6)队：通“坠”。(7)职：当是“听”字之误(刘台拱说)。衡：秤，引申指准则。(8)中和：适中和谐，指处理政事时宽严适中，有适当的分寸。(9)辟：通“僻”，偏邪，不公正。

[译文]

在朝廷上听取意见处理政事的要领：对那些带着好的建议而来的人，就用礼节对待他；对那些怀着恶意而来的人，就用刑罚对待他。这两种情况能区别开来，那末有德才的人和没有德才的人就不会混杂在一起，是非也就不会混淆不清。有德才的人和没有德才的人不混杂，那末英雄豪杰就会到来；是非不混淆，那么国家就能得到治理。像这样，名声就会一天天传扬出去，天下的人就会仰慕向往，就能做到有令必行、有禁必止，这样，圣王的事业也就完成了。

大凡在朝廷上听取意见处理政事的时候，如果威武严肃凶猛刚烈而不喜欢宽容地顺从别人，那末臣下就会害怕恐惧而不亲近，就会隐瞒真情而不把心里话全部说出来；像这样，那末大事恐怕会废弛，小事恐怕会落空。如果一味随和，喜欢宽容地顺从别人而漫无限度，那末奸诈邪恶的言论就会纷至沓来，试探性的谈说就会蜂拥而起；像这样，那末听到的事情就会面广量大而政事也就繁多琐碎了，这就又对处理政事有害了。

制定了法律而不再依靠臣下讨论研究，那末法律没有涉及到的事情就一定会被废弃不管。规定了各级官吏的职权范围而不彼此沟通，那末职权范围涉及不到的地方就必然会落空。所以制定了法律而又依靠臣下的讨论研究，规定了各级官吏的职权范围而又彼此沟通，那就不会有隐藏的图谋，不会有没发现的善行，而各种工作也就不会有失误了，不是君子是不能做到这样的。公正，是处理政事的准则；宽严适中，是处理政事的准绳。那些有法律依据的就按照法律来办理，没有法律条文可遵循的就按照类推的办法来办理，这是处理政事的彻底措施。偏袒而没有常规，是处理政事的歪道。所以，有了良好的法制而产生动乱是有过这种情况的；有了德才兼备的君子而国家动乱的，从古到今，还不曾听说过。古书上说：“国家的安定产生于君子，国家的动乱来源于小人。”说的就是这种情况啊。

[原文]

9.3 分均则不偏⁽¹⁾，势齐则不壹，众齐则不使。有天有地而上下有差，明王始立而处国有制。夫两贵之不能相事，两贱之不能相使，是天数也。势位齐，而欲恶同，物不能澹⁽²⁾，则必争；争则必乱，乱则穷矣。先王恶其乱也，故制礼义以分之，使有贫、富、贵、贱之等，足以相兼临者⁽³⁾，是养天下之本也⁽⁴⁾。《书》曰：“维齐非齐⁽⁵⁾。”此之谓也。

[注释]

(1)分：见5.10注(1)。偏：部属。这里用作动词，表示“使……成为部属”，即统率、指挥对方的意思。(2)澹：通“贍”(shàn 善)，满足。(3)相：单指“兼临”的对象，即指代“分之”之“之”，指被统治者。(4)养：养育，引申指统治。君主统治臣民，给他们安排一定的职事，使他们能赖以生存，所以美称其统治为“养”。参见9.1注(7)。(5)引文见《尚书·吕刑》，但荀子所引乃断章取义，与原文意义不同(原意为“要整齐不整齐的东西”)。其旨意是：要使天下人步调一致，就必须有等级差别。

[译文]

名分职位相等了就谁也不能统率谁，势位权力相等了就谁也不能统一谁，大家平等了就谁也不能役使谁。自从有了天有了地，就有了上和下的差别；英明的帝王一登上王位，治理国家就有了一定的等级制度。两个同样高贵的人不能互相侍奉，两个同样卑贱的人不能互相役使，这是合乎自然的道理。如果人们的权势地位相等，而爱好与厌恶又相同，那么由于财物不能满足需要，就一定会发生争夺；一发生争夺就一定会混乱，社会混乱就会陷于困境了。古代的圣王痛恨这种混乱，所以制定了礼义来分别他们，使人们有贫穷与富裕、高贵与卑贱的差别，使自己能够凭借这些来全面统治他们，这是统治天下的根本原则。《尚书》上说：“要整齐划一，在于不整齐划一。”说的就是这个道理。

[原文]

9.4 马骇舆，则君子不安舆；庶人骇政，则君子不安位。马骇舆，则莫若静之；庶人骇政，则莫若惠之。选贤良，举笃敬，兴孝弟⁽¹⁾，收孤寡⁽²⁾，补贫穷，如是，则庶人安政矣。庶人安政，然后君子安位。传曰：“君者，舟也；庶人者，水也。水则载舟，水则覆舟。”此之谓也。故君人者，欲安，则莫若平政爱民矣；欲荣，则莫若隆礼敬士矣；欲立功名，则莫若尚贤使能矣。是君人者之大节也⁽³⁾。三节者当，则其余莫不当矣。三节者不当，则其余虽曲当，犹将无益也。孔子曰：“大节是也，小节是也，上君也。大节是也，小节一出焉，一入焉，中君也。大节非也，小节虽是也，吾无观其余矣⁽⁴⁾。”

[注释]

(1)弟(t@替)：同“悌”。(2)《礼记·王制》：“少而无父者谓之孤，……老而无夫者谓之寡。”(3)大节：关系存亡安危的大事，重要关键。(4)无：通“毋”，不要的意思。无观其余：是因为已经可以断定这君主属于下等。

[译文]

马在拉车时受惊了狂奔，那么君子就不能稳坐车中；老百姓在政治上受惊了乱干，那么君子就不能稳坐江山。马在拉车时受惊了，那就没有比使它安静下来更好的了；老百姓在政治上受惊了，那就没有比给他们恩惠更好的了。选用有德才的人，提拔忠厚恭谨的人，提倡孝顺父母、敬爱兄长，收养孤儿寡妇，补助贫穷的人，像这样，那么老百姓就安于政治了。老百姓安于政治，然后君子才能安居上位。古书上说：“君主，好比是船；百姓，好比是水。水能载船，水也能翻船。”说的就是这个道理。所以统治人民的君主，要想安定，就没有比调正好政策、爱护人民更好的了；要想荣耀，就没有比尊崇礼义、敬重文人更好的了；更想建立功业和名望，就没有比推崇品德高尚的人、使用有才能的人更好的了。这些是当君主的重要关键。这三个关键都做得恰当，那么其余的就没有什么不恰当了。这三个关键做得不恰当，那么其余的即使处处恰当，还是毫无裨益的。孔子说：“大节对，小节也对，

这是上等的君主。大节对，小节有些出入，这是中等的君主。大节错了，小节即使对，我也不要再看其余的了。”

[原文]

9.5 成侯、嗣公⁽¹⁾，聚敛计数之君也，未及取民也；子产⁽²⁾，取民者也，未及为政也；管仲⁽³⁾，为政者也，未及修礼也。故修礼者王⁽⁴⁾，为政者强，取民者安，聚敛者亡。故王者富民，霸者富士，仅存之国富大夫，亡国富筐篚、实府库。筐篚已富，府库已实，而百姓贫，夫是之谓上溢而下漏。入不可以守，出不可以战，则倾覆灭亡可立而待也。故我聚之以亡，敌得之以强。聚敛者，召寇、肥敌、亡国、危身之道也，故明君不蹈也。

[注释]

(1)成侯：战国时卫国国君，名遯（或作不逝），公元前361～前333年在位。嗣公：即卫嗣君（秦贬其号曰“君”），卫国国君，卫成侯之孙，公元前324～前283年在位。(2)子产：姓公孙，名侨，字子产，春秋时郑国政治家，公元前554年为卿，公元前543年执政，在郑国实行改革，并推行法治。(3)管仲：见7.2注(2)。(4)故：犹“夫”，发语词。

[译文]

卫成侯、卫嗣公，是搜刮民财、精于计算的国君，没能达到取得民心的境地；子产，是取得民心的人，却没能达到处理好政事的境地；管仲，是善于从理政事的人，但没能达到遵循礼义的境地。遵循礼义的能成就帝王大业，善于处理政事的能强大，取得民心的能安定，搜刮民财的会灭亡。称王天下的君主使民众富足，称霸诸侯的君主使战士富足，勉强能存在的国家使大夫富足，亡国的君主只是富了自己的箱子、塞满了自己的仓库。自己的箱子已装足了，仓库已塞满了，而老百姓则贫困了，这叫做上面漫出来而下面漏得精光。这样的国家，内不能防守，外不能征战，那么它的垮台灭亡可以立刻等到了。所以我搜刮民财以致灭亡，敌人得到这些财物因而富强。搜刮民财，实是招致侵略者、肥了敌人、灭亡本国、危害自身的道路，所以贤明的君主是不走这条路的。

[原文]

9.6 王夺之人⁽¹⁾，霸夺之与，强夺之地。夺之人者臣诸侯，夺之与者友诸侯，夺之地者敌诸侯。臣诸侯者王，友诸侯者霸，敌诸侯者危。

[注释]

(1)之：指代他国。可以看作为间接宾语，也可以解为“其”。

[译文]

要称王天下的和别国争夺民众，要称霸诸侯的和别国争夺同盟国，只图逞强的和别国争夺土地。和别国争夺民众的可以使诸侯成为自己的臣子，和别国争夺同盟国的可以使诸侯成为

自己的朋友，和别国争夺土地的就会使诸侯成为自己的敌人。使诸侯臣服的能称王天下，同诸侯友好的能称霸诸侯，和诸侯为敌的就危险了。

[原文]

9.7 用强者，人之城守，人之出战，而我以为胜之也，则伤人之民必甚矣。伤人之民甚，则人之民恶我必甚矣。人之民恶我甚，则日欲与我斗。人之城守，人之出战，而我以力胜之，则伤吾民必甚矣。伤吾民甚，则吾民之恶我必甚矣。吾民之恶我甚，则日不欲为我斗。人之民日欲与我斗，吾民日不欲为我斗，是强者之所以反弱也。地来而民去，累多而功少，虽守者益，所以守者损，是以大者之所以反削也⁽¹⁾。诸侯莫不怀交接怨而不忘其敌，伺

强大之间，承强大之敝⁽²⁾，此强大之殆时也。

[注释]

(1)“是”下“以”字是衍文。(2)承：通“乘”，趁。敝：疲惫，衰败。

[译文]

使用强力来和别国争夺土地的君主，人家或者据城守卫，人家或者出城迎战，而我用武力去战胜他们，那么伤害别国的民众必然很厉害。伤害别国的民众很厉害，那么别国的民众怨恨我也必然很厉害。别国的民众怨恨我很厉害，那就会天天想和我战斗。人家或者据城守卫，人家或者出城迎战，而我用武力去战胜他们，那么伤害自己的民众必然很厉害。伤害自己的民众很厉害，那么自己的民众怨恨我也必然很厉害。自己的民众怨恨我很厉害，那就天天不想为我战斗。别国的民众天天想和我战斗，我自己的民众天天不想为我战斗，这就是强国反而变弱的原因。土地夺来了而民众离心离德了，忧患很多而功劳很少，虽然守卫的土地增加了，用来守卫土地的民众却减少了，这就是大国反而被割削的原因。诸侯无不互相结交、连结那些对强国心怀怨恨的国家而不要忘记他们的敌人，他们窥测那强大之国的漏洞，趁着强大之国的衰败来进攻，这就是强大之国的危险时刻了。

[原文]

9.8 知强大者不务强也⁽¹⁾，虑以王命全其力、凝其德。力全，则诸侯不能弱也；德凝，则诸侯不能削也；天下无王霸主，则常胜矣。是知强道者也。

[注释]

(1)一说“强大”当作“强道”。

[译文]

懂得强大之道的君主不致力于逞强黩武，而是考虑用天子的命令来保全自己的实力、积聚自己的德望。实力保全了，那么各国诸侯就不能使他衰弱了；德望积聚了，那么各国诸侯就不能削弱他了；天下如果没有能成就王业、霸业的君主，那么他就能常常取胜了。这是懂得强大之道的君主。

[原文]

9.9 彼霸者不然。辟田野，实仓廩，便备用⁽¹⁾，案谨募选阅材伎之士⁽²⁾，然后渐庆赏以先之⁽³⁾，严刑罚以纠之；存亡继绝⁽⁴⁾，卫弱禁暴，而无兼并之心，则诸侯亲之矣。修友敌之道以敬接诸侯，则诸侯说之矣⁽⁵⁾。所以亲之者，以不并也；并之见⁽⁶⁾，则诸侯疏矣。所以说之者，以友敌也；臣之见，则诸侯离矣。故明其不并之行，信其友敌之道，天下无王，霸主则常胜矣⁽⁷⁾。是知霸道者也。

[注释]

(1)便：改进。备用：设备器用。(2)案：语助词。材：通“才”。伎：同“技”。阅：容纳。(3)渐(ji4n见)：加重。先：引导。(4)继绝：“继绝世”的省称，使断绝了的后代继承关系得以继续，指让亡国之君的后代继续祭祀其祖先，使其香火不断。(5)说(yu8阅)：通“悦”。(6)见(xi4n见)：同“现”。(7)一说“霸”字衍，“主”属上句，与上节句法相同。

[译文]

那些奉行霸道的君主就不是这样。他开垦田野，充实粮仓，改进设备器用，严格谨慎地招募、选择、接纳有才能技艺的士人，然后加重奖赏来诱导他们，加重刑罚来督责他们；他使灭亡的国家能存在下去，使已经断绝了的后代继承关系能继续下去，保护弱小的国家，禁止残暴的国家，但是并没有吞并别国的野心，那么各国诸侯就会亲近他了。他遵行与力量匹敌的国家相

友好的原则去恭敬地接待各国诸侯，那么各国诸侯就喜欢他了。各国诸侯之所以亲近他，是因为他不吞并别国；如果吞并别国的野心暴露出来，那么各国诸侯就会疏远他了。各国诸侯之所以喜欢他，是因为他和力量匹敌的国家相友好；如果要使各国诸侯臣服的意图暴露出来，那么各国诸侯就会背离他了。所以，表明自己不会有吞并别国的行为，信守自己和匹敌的国家相友好的原则，天下如果没有成就王业的君主，这奉行霸道的君主就能常常取胜了。这是懂得称霸之道的君主。

[原文]

9.10 闵王毁于五国⁽¹⁾，桓公劫于鲁庄⁽²⁾，无它故焉，非其道而虐之以王也。

[注释]

(1)闵王：即齐闵王，或作齐湣(m!n 敏)王、齐愍王，战国时齐国国君，田氏，名地(一作遂)，齐宣王之子，公元前323年~前284年在位。(此据《史记》。《竹书纪年》与《史记》不同。今人大都认为《史记》有误而以公元前300年为齐湣王元年，但与《荀子》所说不甚相合，参见11.5注(7)。)他曾一度强盛，在公元前288年与秦昭王并称东西帝，继又攻灭宋国。公元前284年，燕、秦、魏、韩、赵等五国(《史记·田敬仲完世家》所记为六国，误。今据《史记·六国年表》)联合攻齐，燕将乐毅攻入齐都临淄，齐闵王逃到莒(j(举)城(今山东莒县)。后来楚国派卓齿率兵救齐，闵王为卓齿所杀。(2)桓公：见7.1注(4)。鲁庄：即鲁庄公，春秋时鲁国国君，姬姓，名同，公元前693年~前662年在位。桓公劫于鲁庄：桓公五年(公元前681年)，齐桓公与鲁庄公在柯(齐邑，位于今山东阳谷县东北五十里之阿城镇)订立盟约，庄公之臣曹沫以匕首胁迫齐桓公归还鲁国被齐国所侵占的领土汶阳之田(即汶水之北的土地，见《水经注·汶水》)，齐桓公只得许诺。见《史记·齐太公世家》、《公羊传·庄公十三年》。后人大多认为此事出于战国人杜撰。

[译文]

齐闵王被五国联军摧毁，齐桓公被鲁庄公的臣子劫持，这没有其他的缘故，就是因为他们实行的不是王道却想靠它来称王。

[原文]

9.11 彼王者不然。仁眇天下⁽¹⁾，义眇天下，威眇天下。仁眇天下，故天下莫不亲也。义眇天下，故天下莫不贵也。威眇天下，故天下莫敢敌也，以不敌之威辅服人之道，故不战而胜，不攻而得，甲兵不劳而天下服，是知王者也。

[注释]

(1)眇：高(王念孙说)。

[译文]

那些奉行王道的君主就不是这样。他的仁爱高于天下各国，道义高于天下各国，威势高于天下各国。仁爱高于天下各国，所以天下没有谁不亲近他。道义高于天下各国，所以天下没有谁不尊重他。威势高于天下各国，所以天下没有谁敢与他为敌。拿不可抵挡的威势去辅助使人心悦诚服的仁义之道，所以不战而胜，不攻而得，不费一兵一甲天下就归服了，这是懂得称王之道的君主。

[原文]

9.12 知此三具者⁽¹⁾，欲王而王，欲霸而霸，欲强而强矣。

[注释]

(1)三：《集解》作“二”，据宋浙本改。三具：指上文所述或强、或霸、或王的条件。见9.8，9.9，9.11。

[译文]

懂得了上述或王、或霸、或强的条件的君主，想要称王就能称王，想要称霸就能称霸，想要致强就能致强。

[原文]

9.13 王者之人⁽¹⁾：饰动以礼义⁽²⁾，听断以类⁽³⁾，明振毫末，举措应变而不穷⁽⁴⁾。夫是之谓有原。是王者之人也。

[注释]

(1)人：指辅佐大臣（杨惊说）。(2)饰：通“饬”，整治，端正。(3)类：见 8.17 注(4)。(4)举措：见 8.18 注(20)。

[译文]

奉行王道而成就王业的君主所拥有的辅佐大臣：能用礼义来端正自己的行动，按照法度来处理决断政事，明察得能揭发出毫毛末端般的细微小事，能随各种变化而采取相应的措施，不会穷于应付。这叫做掌握了根本。这就是奉行王道的君主所拥有的辅佐大臣。

[原文]

9.14 王者之制：道不过三代，法不贰后王。道过三代谓之荡，法贰后王谓之不雅。衣服有制，宫室有度，人徒有数，丧祭械用皆有等宜⁽¹⁾。声，则凡非雅声者举废；色，则凡非旧文者举息⁽²⁾；械用，则凡非旧器者举毁⁽³⁾。夫是之谓复古。是王者之制也。

[注释]

(1)宜：通“仪”，法度，标准。(2)旧：指夏、商、周三代的旧制。旧文：原色组成的文彩，指青、黄、赤、白、黑五种颜色（古人将这五种颜色视为正色，将诸如紫色、粉红色、绿色等等杂色视为间色）交错画成的花纹，如“黼黻文章”之类（参见 5.13 注(2)）。(3)非旧器：指珍奇玩物之类。

[译文]

奉行王道的君主所实行的制度：奉行的政治原则不超出夏、商、周三代，实行的法度不背离当代的帝王。政治原则古得超过了三代便叫做荒诞，法度背离了当代的帝王便叫做不正。不同等级的人衣服各有规格，住房各有标准，随从人员各有一定的数目，丧葬祭祀用的器具各有相称的规定。音乐，凡是不合乎正声雅乐的全部废除；色彩，凡是不合乎原色文彩的全部禁止；器具，凡是不同于原来器具的全部毁掉。这叫做复古。这就是奉行王道的君主所实行的制度。

[原文]

9.15 王者之论⁽¹⁾：无德不贵，无能不官，无功不赏，无罪不罚。朝无幸位，民无幸生。尚贤使能，而等位不遗；折愿禁悍⁽²⁾，而刑罚不过。百姓晓然皆知夫为善于家而取赏于朝也，为不善于幽而蒙刑于显也。夫是之谓定论。是王者之论也。

[注释]

(1)论：审察（参见 3.10 注(1)，5.3 注(1)）及处理。(2)折：《集解》作“析”，据《韩诗外传》卷三第四章改。愿：通“原”，狡诈。

[译文]

奉行王道的君主对臣民的审察处理：没有德行的不让他显贵，没有才能的不让他当官，没有功劳的不给奖赏，没有罪过的不加以处罚。朝廷上没有无德无功而侥幸获得官位的，百姓中没有游手好闲而侥幸获得生存的。崇尚贤德，任用才能，授予的等级地位各与德才相当而没有疏失；制裁狡诈，禁止

凶暴，施加的刑罚各与罪行相当而不过分。老百姓都明明白白地知道：即使在家里行善修德，也能在朝廷上取得奖赏；即使在暗地里为非作歹，也会在光天化日之下受到惩处。这叫做确定不变的审处。这就是奉行王道的君主对臣民的审察处理。

[原文]

9.16 王者之⁽¹⁾：等赋⁽²⁾，政事⁽³⁾，财万物⁽⁴⁾，所以养万民也。田野，什一；关市，几而不征⁽⁵⁾；山林泽梁，以时禁发而不税。相地而衰政⁽⁶⁾，理道之远近而致贡⁽⁷⁾。通流财物粟米，无有滞留；使相归移也⁽⁸⁾，四海之内若一家。故近者不隐其能，远者不疾其劳，无幽闲隐僻之国⁽⁹⁾，莫不趋使而安乐之。夫是之谓人师。是王者之法也。

[注释]

(1)“之”下当有“法”字(王念孙说)。(2)等：使……有等级。(3)政：通“正”，治。(4)财：见6.9注(1)。(5)几：通“讥”，检查，查看。(6)衰(cu9崔)：等差。政：通“征”。(7)理：分别。(8)归(ku@馈)：通“馈”，供给。移：运输。(9)无：犹“虽”(参见《古书虚字集释》)，《韩诗外传》卷三第三十五章作“虽”。

[译文]

奉行王道的君主的法度：规定好赋税等级，管理好民众事务，管理好万物，这是用来养育亿万民众的。对于农田，按收入的十分之一征税；对于关卡和集市，进行检查而不征税；对于山林湖堤，按时封闭和开放而不收税。考察土地的肥瘠来分别征税，区别道路的远近来收取贡品。使财物、粮米流通，没有滞留积压；使各地互通有无来供给对方，四海之内就像一家人一样。所以近处的人不隐藏自己的才能，远处的人不厌恶奔走的劳苦，即使是幽远偏僻的国家，也无不乐于前来归附百听从役使。这种君主叫做人民的师表。这就是奉行王道的君主所实行的法度。

[原文]

9.17 北海则有走马、吠犬焉⁽¹⁾，然而中国得而畜使之。南海则有羽翮、齿革、曾青、丹干焉⁽²⁾，然而中国得而财之⁽³⁾。东海则有紫紵、鱼、盐焉⁽⁴⁾，然而中国得而衣食之。西海则有皮革、文旄焉，然而中国得而用之。故泽人足乎木，山人足乎鱼；农夫不斲削、不陶冶而足械用，工贾不耕田而足菽粟。故虎豹为猛矣，然君子剥而用之。故天之所覆，地之所载，莫不尽其美、致其用⁽⁵⁾，上以饰贤良、下以养百姓而乐安之⁽⁶⁾。夫是之谓大神⁽⁷⁾。《诗》曰⁽⁸⁾：“天作高山，大王荒之⁽⁹⁾；彼作矣⁽¹⁰⁾，文王康之。”此之谓也。

[注释]

(1)北海：特指北方边远地区。下文的“东海”、“南海”、“西海”亦类同。(2)曾(c6ng层)青：矿产品，是铜的化合物，色青，可供绘画及熔化黄金，产于四川西昌一带。一说即碳酸铜。丹干：同“丹研”(见18.7注(9))，硃砂，又叫丹砂，即硫化汞。(3)财：通“裁”，指根据情况安排使用。(4)紵：“绌”字之误。绌(x@系)：粗葛布。(5)致：极，尽。(6)饰：装饰，指装饰车服。养：供养，指供给衣食。(7)神：治。8.13：“尽善挟治之谓神。”(8)引诗见《诗·周颂·天作》。(9)大(t4i太)王：周太王，即古公亶(d3n胆)父，周文王的祖父，古代周族领袖。相传他因戎、狄所逼，由豳(今陕西彬县东北)迁至岐山下的周(今陕西岐山北)，周族从此逐渐强盛。荒：大。(10)彼作：指太王营建周都(杨倞说)。一说指天生万物(参见陈奂《诗毛氏传疏》)。

[译文]

北海有善于奔走的马和善于吠叫的狗，而中原各国可以得到并畜养役使它们。南海有羽毛、象牙、犀牛皮、曾青、硃砂，而中原各国可以得到并使

用它们。东海有紫色的粗麻布、鱼、盐，而中原各国可以得到并穿着、食用它们。西海有皮革和色彩斑斓的牦牛尾，而中原各国可以得到并使用它们。所以湖边打鱼的人会有足够的木材，山上伐木的人会有足够的鲜鱼；农民不砍削、不烧窑冶炼而有足够的器具，工匠、商人不种地而有足够的粮食。虎、豹要算是凶猛的了，但是君子能够剥下它们的皮来使用。所以苍天所覆盖的，大地所承载的，没有什么东西不充分发挥它们的优点、竭尽它们的效用，上用来装饰贤良的人、下用来养活老百姓百使他们都安乐。这叫做大治。《诗》云：“天生高大的岐山，太王使它大发展；太王已经造此都，文王使它长平安。”说的就是这个意思。

[原文]

9.18 以类行杂⁽¹⁾，以一行万⁽²⁾；始则终，终则始，若环之无端也。舍是而天下以衰矣。天地者，生之始也；礼义者，治之始也；君子者，礼义之始也。为之，贯之，积重之，致好之者，君子之始也。故天地生君子，君子理天地。君子者，天地之参也⁽³⁾，万物之总也，民之父母也。无君子，则天地不理，礼义无统，上无君师，下无父子，夫是之谓至乱。君臣、父子、兄弟、夫妇，始则终，终则始，与天地同理，与万世同久，夫是之谓大本。故丧祭、朝聘、师旅，一也。贵贱、杀生、与夺⁽⁴⁾，一也。君君、臣臣、父父、子子、兄兄、弟弟，一也。农农、士士、工工、商商，一也。

[注释]

(1)类：同一类事物的法则，即同类事物所共有的规律。这里用作复数。行：做，治理。(2)一：指统括一切之道，此文指礼义。(3)参：见3.5注(2)。(4)与夺：给予、剥夺，指赏罚。

[译文]

用各类事物的法则去治理各种纷繁复杂的事物，用统括一切的法则去治理万事万物，从始到终，周而复始，就像圆环没有头一样。如果舍弃了这个原则，那么天下就要衰微了。天地，是生命的本源；礼义，是天下大治的本源；君子，是礼义的本源。学习研究礼义，熟悉贯通礼义，积累增多礼义方面的知识，极其爱好礼义，这是做君子的开始。所以天地生养君子，君子治理天地。君子，是天地的参赞，万物的总管，人民的父母。没有君子，那么天地就不能治理，礼义就没有头绪，上没有君主、师长的尊严，下没有父子之间的伦理道德，这叫做极其混乱。君臣、父子、兄弟、夫妻之间的伦理关系，从始到终，从终到始，它们与天地有上下之分是同样的道理，与千秋万代同样长久，这叫做最大的根本。所以丧葬祭祀的礼仪、诸侯定期朝见天子的礼仪、军队中的礼仪，其道理是一样的。使人高贵或卑贱、将人处死或赦免、给人奖赏或处罚，其道理是一样的。君主要像个君主、臣子要像个臣子、父亲要像个父亲、儿子要像个儿子、兄长要像个兄长、弟弟要像个弟弟，其道理是一样的。农民要像个农民、读书人要像个读书人、工人要像个工人、商人要像个商人，其道理是一样的。

[原文]

9.19 水火有气而无生⁽¹⁾，草木有生而无知，禽兽有知而无义；人有气、有生、有知，亦且有义，故最为天下贵也。力不若牛，走不若马，而牛马为用，何也？曰：人能群，彼不能群也。人何以能群？曰：分。分何以能行？曰：义。故义以分则和，和则一，一则多力，多力则强，强则胜物，故室家可得而居也。故序四时，裁万物⁽²⁾，兼利天下，无它故焉，得之分义也。

[注释]

(1)气：古代哲学概念，指构成宇宙万物的基因，它是一种物质性的东西。(2)裁：见 6.9 注(1)。

[译文]

水、火有气却没有生命，草木有生命却没有知觉，禽兽有知觉却不讲道义；人有气、有生命、有知觉，而且讲究道义，所以人最为天下所贵重。人的力气不如牛，奔跑不如马，但牛、马却被人役使，为什么呢？就是因为：人能结合成社会群体，而它们不能结合成社会群体。人为什么能结合成社会群体？就是因为有等级名分。等级名分为什么能实行？就是因为有道义。所以，根据道义确定了名分，人们就能和睦协调；和睦协调，就能团结一致；团结一致，力量就大；力量大了，就强盛；强盛了，就能战胜外物；所以人才有可能在房屋中安居。所以，人才能依次排列四季，管理好万事万物，使天下都得到利益，这并没有其他的缘故，而是从名分和道义中得来的。

[原文]

9.20 故人生不能无群⁽¹⁾，群而无分则争，争则乱，乱则离，离则弱，弱则不能胜物，故宫室不可得而居也——不可少顷舍礼义之谓也。

[注释]

(1)故：犹“夫”发语词。10.5 不用“故”字。

[译文]

人生活着不能没有社会群体，但结合成了社会群体而没有等级名分的限制就会发生争夺，一发生争夺就会产生动乱，一产生动乱就会离心离德，离心离德就会使力量削弱，力量弱了就不能胜过外物，所以也就不能在房屋中安居了——这是说人不能片刻舍弃礼义。

[原文]

9.21 能以事亲谓之孝，能以事兄谓之弟，能以事上谓之顺，能以使下谓之君。君者，善群也⁽¹⁾。群道当，则万物皆得其宜⁽²⁾，六畜皆得其长⁽³⁾，群生皆得其命。故养长时⁽⁴⁾，则六畜育；杀生时，则草木殖；政令时，则百姓一，贤良服。

[注释]

(1)这里以“群”来解释“君”，在训诂学上叫作声训，即以语音相近的字来训释，它往往揭示了词汇之间的同源现象。(2)其：指意之所属，即合乎理想的。参见 9.24 注(44)。(3)六畜：六种家畜，即猪、羊、牛、马、鸡、狗。(4)长(zhǎng 掌)：抚养。

[译文]

能够按礼义来侍奉父母叫做孝，能够按礼义来侍奉兄长叫做悌，能够按礼义来侍奉君主叫做顺，能够按礼义来役使臣民叫做君。所谓君，就是善于把人组织成社会群体的意思。组织社会群体的原则恰当，那么万物都能得到应有的合宜安排，六畜都能得到应有的生长，一切生物都能得到应有的寿命。所以饲养适时，六畜就生育兴旺；砍伐种植适时，草木就繁殖茂盛；政策法规适时，老百姓就能被统一起来，有德才的人就能被使用。

[原文]

9.22 圣王之制也；草木荣华滋硕之时⁽¹⁾，则斧斤不入山林，不夭其生，不绝其长也；鼃鼃、鱼鳖、鳅鱉孕别之时⁽²⁾，罔罟、毒药不入泽，不夭其生，不绝其长也。春耕、夏耘、秋收、冬藏，四者不失时，故五谷不绝而百姓有余食也⁽³⁾；污池渊沼川泽⁽⁴⁾，谨其时禁，故鱼鳖优多而百姓有余用也；斩伐养长不失其时，故山林不童而百姓有余材也。

[注释]

(1)荣华：草木植物开花叫“荣”，木本植物开花叫“华”。滋：生长。硕：大。(2)鼃(yu2n元)：大鳖，背青黄色，头有疙瘩，俗称癞头鼃。鼉(tu\$沱)：扬子鳄，俗称猪婆龙。鰪(sh4n善)：同“鱮”。别：指离别母体，即生育。(3)五谷：见8.5注(3)。(4)污：停积不流的水。污池：蓄水的池塘。渊：深水潭。沼：水池。川：河流。泽：湖泊。

[译文]

圣明帝王的制度：草木正在开花长大的时候，砍伐的斧头不准进入山林，这是为了使它们的生命不夭折，使它们不断生长；鼃、鼉、鱼、鳖、泥鳅、鳊鱼等怀孕产卵的时候，鱼网、毒药不准投入湖泽，这是为了使它们的生命不夭折，使它们不断生长。春天耕种、夏天锄草、秋天收获、冬天储藏，这四件事都不丧失时机，所以五谷不断地生长而老百姓有多余的粮食；池塘、水潭、河流、湖泊，严格禁止在规定时期内捕捞，所以鱼、鳖丰饶繁多而老百姓有多余的资财；树木的砍伐与培育养护不错过季节，所以山林不会光秃秃而老百姓有多余的木材。

[原文]

9.23 圣王之用也：上察于天，下错于地⁽¹⁾；塞备天地之间，加施万物之上；微而明，短而长，狭而广；神明博大以至约⁽²⁾。故曰：一与一⁽³⁾，是为人者，谓之圣人。

[注释]

(1)错：通“措”，处置，采取措施。(2)以：而。至约：极其简约，指礼义而言。(3)一：见9.18注(2)。一与一：从礼义到礼义的意思。指无论做什么事，都以礼义为原则。也即9.18“以一行万，始则终，终则始”之意。

[译文]

圣明帝王的作用：上能明察天时的变化，下能安排好土地的开发；他的作用充满了天地之间，施加到万物之上；隐微而又明显，短暂而又长久，狭窄而又广阔；它圣明博大，却又极其简要。所以说：从礼义到礼义，这样做人的，就叫做圣人。

[原文]

9.24 序官：宰爵知宾客祭祀飧食牺牲牢之数⁽¹⁾。司徒知百宗城郭立器之数⁽²⁾。司马知师旅甲兵乘白之数⁽³⁾。修宪命⁽⁴⁾，审诗商⁽⁵⁾，禁淫声，以时顺修，使夷俗邪音不敢乱雅⁽⁶⁾，大师之事也⁽⁷⁾。修堤梁，通沟浍⁽⁸⁾，行水潦⁽⁹⁾，安水臧⁽¹⁰⁾，以时决塞；岁虽凶败水旱，使民有所耘艾⁽¹¹⁾，司空之事也⁽¹²⁾。相高下，视肥瘠，序五种⁽¹³⁾，省农功，谨蓄藏，以时顺修，使农夫朴力而寡能，治田之事也。修火宪，养山林藪泽草木鱼鳖⁽¹⁴⁾，百索⁽¹⁵⁾，以时禁发，使国家足用而财物不屈⁽¹⁶⁾，虞师之事也⁽¹⁷⁾。顺州里⁽¹⁸⁾，定廛宅⁽¹⁹⁾，养六畜，间树艺⁽²⁰⁾，劝教化，趋孝弟⁽²¹⁾，以时顺修，使百姓顺命，安乐处乡，乡师之事也⁽²²⁾。论百工⁽²³⁾，审时事⁽²⁴⁾，辨功苦⁽²⁵⁾，尚完利，便备用，使雕琢文采不敢专造于家，工师之事也⁽²⁶⁾，相阴阳⁽²⁷⁾，占兆⁽²⁸⁾，钻龟陈卦⁽²⁹⁾，主禳择五卜⁽³⁰⁾，知其吉凶妖祥，伛巫跛击之事也⁽³¹⁾。修采清⁽³²⁾，易道路，谨盗贼，平室律⁽³³⁾，以时顺修，使宾旅安而货财通⁽³⁴⁾，治市之事也。抃急禁悍⁽³⁵⁾，防淫除邪，戮之以五刑⁽³⁶⁾，使暴悍以变，奸邪不作，司寇之事也⁽³⁷⁾。本政教，正法则，兼听而时稽之，度其功劳，论其庆赏，以时慎修⁽³⁸⁾，使百吏免尽而众庶不偷⁽³⁹⁾，冢宰之事也。论礼乐，正身行，广教化，美风俗，兼覆而调一之，辟公之事也⁽⁴⁰⁾。全道德，致隆高，綦文理⁽⁴¹⁾，一天下，振毫末⁽⁴²⁾，使天下莫不顺比从服，天王之事也。故政事乱，则冢宰之

罪也；国家失俗，则辟公之过也；天下不一，诸侯俗反⁽⁴³⁾，则天王非其人也⁽⁴⁴⁾。

[注释]

(1)宰：主管。爵：古代一种酒器，这里泛指饮食器具。宰爵：官名。掌管接待宾客、祭祀时供应酒食祭品等事务。知：掌管。飧(xì3ng 享)：用酒食招待人。与“宾客”相应。牺牲：供祭祀用的纯色整牛、整羊、整猪叫牺牲。与“祭祀”相应。牢：作祭品用的牛、羊、猪的计量单位。(2)司徒：官名，掌管民政工作与教化。参见 25.29。(3)司马：官名，掌管军队。师旅：古代军制以二千五百人为师、五百人为旅，故以“师旅”泛称军队。乘(sh8ng 剩)：量词，包括一辆战车、四匹战马、三个甲士、七十二个步兵。白：通“伯”，古代军队的编制，十人为什，百人为伯。(4)修：当为“循”字之误。(5)商：通“章”，乐章。(6)夷：对华夏族以外边远民族的卑称。夷俗：指野蛮落后的风俗习惯。(7)大(t4i 太)：同“太”。大师：乐官之长。(8)浍(ku4i 脍)：田间大沟渠。“沟”宽、深各四尺，“浍”宽、深各一丈六尺。(9)行：通，使……流出。潦(l3o 老)：积水。(10)臧(z4ng 脏)：通“藏”，储存东西的地方。(11)耘：锄草。艾(y@义)：通“刈”，收割。(12)司空：主管土木工程的长官。(13)见 8.5 注(3)。(14)“草木”承“山林”而言。“鱼鳖”承“藪泽”而言。(15)百索：指对山林藪泽的各种求索，如伐木、捕鱼之类。(16)屈(ju6 决)：竭，尽。(17)虞师：管理山林湖泊的官。(18)顺：使……协调顺从，调理。州里：周代二千五百家为州，二十五家为里。本为行政单位，引申而泛指乡里。(19)廛(ch2n 缠)宅：市场上的店铺叫“廛”，居民区的住所叫“宅”。(20)閒：同“闲”、“娴”，熟习。树艺：种植，古代种植五谷及果木蔬菜都叫“树艺”。一说“树”指栽植，“艺”指播种，见《子道篇》“耕耘树艺”杨惊注。(21)趋(c)促：通“促”。弟(t@替)：同“悌”。(22)乡师：乡一级的长官。周代一万二千五百家为乡，共辖五州。乡师掌管本乡的教化和政事。(23)论：与下句的“审”同义。参见 3.10 注(1)、5.3 注(1)。(24)时节的不同会影响到造房、制作器械的质量，所以“审时事”。(25)功：通“工”，精善。苦(g(古)：通“暨”(g(古)，粗劣。(26)雕琢文采：即 10.5 所说的“雕琢刻镂黼黻文章”。工师：管理手工业工匠的官。(27)阴阳：古代思想家认为万事万物的构成，必有一对正反矛盾的基本因素，这就是所谓的阴阳。凡天地、日月、昼夜、男女等等皆分属阴阳。他们认为阴阳双方是相待而变的，阴盛则阳衰，阳盛则阴衰，如此盈虚消长而循环不已。而万事万物的生成、变化都取决于阴阳的变化，所以行事得观察阴阳。(28)占：观察征兆来预测吉凶。(j9n 巾)：阴阳二气相侵所形成的象征不吉祥的云气。(29)钻龟：是古代的卜法。古人占卜，先在龟底板上钻孔，然后用荆木烧烤钻孔处使龟板出现裂纹(兆)，再根据裂纹预测吉凶。陈卦：是古代的筮(sh@市)法。古代占卦，用四十九根蓍(sh9 诗)草按一定的方式计算，把得出的奇数偶数作为阴阳符号，排列成卦，以此来推断吉凶。古人用卜和筮两种迷信方法推断吉凶，遇到大事先筮后卜。(30)禳(r2ng 穰)：《集解》作“攘”，据世德堂本改。禳：古代以祭祷来排除灾祸的一种迷信活动。择：即“择吉”，选择吉日。古时凡祭祀、婚嫁、安葬等，均选吉日而行。五卜：指占卜时龟板上出现的五种兆形，即雨兆(象雨点下落一样的兆形)，雾兆(象雨止天晴时云雾散开一样的兆形)，蒙兆(象阴天时云雾蒙蒙似的兆形)，驿兆(象多云时云气不连接以的兆形)，克兆(互相交错的兆形)。详见《尚书·洪范》。(31)击：通“覲”(x0 习)。古代从事求神卜卦等迷信职业的人，男的称覲，女的称巫。(32)採：“采”字之误(于鬯说)。“采”即古“屎”字。清：通“圜”，厕所。採清：等于说“粪溷”，粪坑、厕所的意思。(33)室：当是“质”之音误(久保爱说)。质：贸易时买方抵押给卖方的代金券。因为它具有法律效力，所以称“质律”(据《周礼·地官·质人》郑玄、贾公彦的解说)。(34)寘：“”字之误。：商贩，后世常用“商”字表示。商旅：客商。(35)抃急：为“折愿”之误(参杨惊说)。折愿：见 9.15 注(2)。(36)五刑：五种轻重不同的刑法，各时代内容不尽相同。古代以墨(脸上刺字后涂墨)、劓(y@义，割鼻子)、剕(f6i 肺，断脚)、宫(破坏生殖器，即男子阉割，女子幽闭)、大辟(砍头)为五刑。(37)司寇：主管司法的最高长官。(38)慎：通“顺”。(39)免：通“勉”，努力。尽：指尽心。(40)辟(b@闭)公：诸侯。(41)见 7.3 注(2)。(42)振毫末：参见 9.13。(43)俗：通“欲”。(44)其：见 9.21 注(2)。其人：指

理想的人选。

[译文]

论列官职：宰爵掌管接待宾客和祭祀时供给酒食和祭品的数量。司徒掌管宗族和城郭器械的数量。司马掌管军队和铠甲兵器车马士兵的数量。遵循法令，审查诗歌乐章，禁止淫荡的音乐，根据时势去整治，使蛮夷的风俗和邪恶的音乐不敢扰乱正声雅乐，这是太师的职事。修理堤坝桥梁，疏通沟渠，排除积水，修固水库，根据时势来放水堵水；即使是饥荒歉收、涝灾旱灾不断的凶年，也使民众能够继续耕耘有所收获，这是司空的职事。观察地势的高低，识别土质的肥沃与贫瘠，合理地安排各种庄稼的种植季节，检查农事，认真储备，根据时势去整治，使农民质朴地尽力耕作而不求兼有其他技能，这是农官的职事。制订禁止焚烧山泽的法令，养护山林、湖泊中的草木、鱼鳖，对于人们的各种求索，根据时节来禁止与开放，使国家有足够用的物资而不匮乏，这是虞师的职事。治理乡里，划定各店铺与民居的区域，使百姓饲养六畜，熟习种植，劝导人们接受教育感化，促使人们孝顺父母、敬爱兄长，根据时势去整治，使百姓服从命令，安乐地住在乡里，这是乡师的职事。考查各个工匠的手艺，审察各个时节的生产事宜，辨别产品质量的好坏，提倡产品的坚固好用，使设备用具便于使用，雕刻图案的器具与有彩色花纹的礼服不敢私家制造，这是工师的职事。观察阴阳的变化，视云气来预测吉凶，钻灼龟板，排列卦象，掌管驱除不祥、选择吉日以及分析占卜时出现的各种兆形，预见那吉凶祸福，这是驼背的巫婆与瘸腿的男巫的职事。整治厕所，平整道路，严防盗贼，公正地审定贸易抵债券，根据时势来整治，使商人旅客安全而货物钱财能流畅，这是管理市镇的官的职事。制裁狡猾奸诈的人，禁止凶狠强暴的人，防止淫乱，铲除邪恶，用五种刑罚来惩治罪犯，使强暴凶悍的人因此而转变，使淫乱邪恶的事不再发生，这是司寇的职事。把政治教化作为治国的根本，端正法律准则，多方听取意见并按时对臣民进行考核，衡量他们的功劳，评定对他们的奖赏，根据时势来整治，使各级官吏都尽心竭力而老百姓都不敢苟且偷生，这是宰相的职事。讲究礼制音乐，端正立身行事，推广教化，改善风俗，普遍地庇护百姓并使他们协调一致，这是诸侯的职事。成全道德，达到崇高的政治境界，使礼仪制度极其完善，统一天下，明察得能发现毫毛末端般的细微小事，使天下没有谁不依顺亲近、听从归服，这是天子的职事。所以政事混乱，就是宰相的罪过；国家风俗败坏，就是诸侯的过错；天下不统一，诸侯想造反，那便是因为天子不是理想的人选。

[原文]

9.25 具具而王⁽¹⁾，具具而霸，具具而存，具具而亡。用万乘之国者，威强之所以立也，名声之所以美也，敌人之所以屈也，国之所以安危、臧否也⁽²⁾，制與在此亡乎人⁽³⁾。王、霸、安存、危殆、灭亡，制與在我亡乎人。夫威强未足以殆邻敌也，名声未足以县天下也⁽⁴⁾，则是国未能独立也，岂渠得免夫累乎⁽⁵⁾？天下胁于暴国，而党为吾所不欲⁽⁶⁾，于是者，日与桀同事同行，无害为尧，是非功名之所就也，非存亡安危之所堕也⁽⁷⁾。功名之所就，存亡安危之所堕，必将于愉殷赤心之所诚⁽⁸⁾。以其国为王者之所，亦王；以其国为危殆灭亡之所，亦危殆灭亡。

[注释]

(1)具具：前一个“具”是动词，具备；后一个“具”是名词，条件。(2)安危：此偏指“安”，“危”无义。臧否(pǐ)：好坏。此偏指“臧”，“否”无义。(3)與：通“舉”，都。此：近指代

词，指自己。亡(w*无)：通“无”，不。乎：于，在。(4)县(xu2n 悬)：“悬”的古字，挂。此指挂在天下人嘴边，到处传扬。(5)渠：同“诘”，与“岂”同义。(6)党：同“倘”，假如。(7)存亡安危：偏指“存”、“安”。堕：当为“随”字之误。(8)愉：快乐，指得志。殷：强盛富裕。诚：诚心，指专心(参见《说苑·反质》)。

[译文]

具备了一定的条件就能够称王，具备了一定的条件就可以称霸，具备了一定的条件就能存在，具备了一定的条件就会灭亡。治理拥有万辆兵车的大国的君主，他那威武强大的地位之所以能确立，他的名声之所以美好，他的敌人之所以屈服，他的国家之所以又安全又好，决定性的关键都在自己而不在别人。是称王、称霸、安全生存，还是危险、灭亡，决定性的关键都在自己而不在别人。那威武强大的程度还不够使相邻的敌国发生危险，名声还不够挂在天下人的嘴边，那么这国家就还不能独特地耸立于天下，哪里能够免除那忧患呢？天下被强暴的国家所威胁，假如这种情况是我不想要的，这时被迫而天天与桀那样的暴君一同做事、一同行动，虽然不妨害自己成为尧那样的贤君，但已不是功名得以成就的时候了，不是长存久安相随着自己的时候了。功业名望的建立，长治久安的相随而来，必定取决于事业得志、国家富强时而自己一颗赤诚之心专注在什么地方。如果一心要把自己的国家变成一个实行王道的地方，也就能称王天下；要把自己的国家搞到危险灭亡的境地，也就会危险灭亡。

[原文]

9.26 殷之日，案以中立⁽¹⁾，无有所偏而为纵横之事⁽²⁾，偃然案兵无动⁽³⁾，以观夫暴国之相卒也⁽⁴⁾；案平政教⁽⁵⁾，审节奏⁽⁶⁾，砥砺百姓，为是之日，而兵天下劲矣⁽⁷⁾；案修仁义⁽⁸⁾，伉隆高⁽⁹⁾，正法则，选贤良，养百姓，为是之日，而名声天下之美矣。权者，重之；兵者，劲之；名声者，美之。夫尧、舜者，一天下也，不能加毫末于是矣⁽¹⁰⁾！

权谋倾覆之人退，则贤良知圣之士案自进矣；刑政平，百姓和，国俗节，则兵劲城固，敌国案自诘矣；务本事，积财物，而勿忘栖迟薛越也⁽¹¹⁾，是使群巨百姓皆以制度行，则财物积，国家案自富矣。三者体此而天下服⁽¹²⁾，暴国之君案自不能用其兵矣。何则？彼无与至也。彼其所与至者，必其民也；其民之亲我也欢若父母，好我芳若芝兰，反顾其上，则若灼黥⁽¹³⁾，若仇讎；彼人之情性也虽桀、跖⁽¹⁴⁾，岂有肯为其所恶贼其所好者哉？彼以夺矣⁽¹⁵⁾。故古之人，有以一国取天下者，非往行之也，修政其所，莫不愿，如是而可以诛暴禁悍矣。故周公南征贡北国怨⁽¹⁶⁾，曰：“何独不来也？”东征而西国怨，曰：“何独后我也？”孰能有与是斗者与？安以其国为是者王。

[注释]

(1)案：同“安”，语助词。(2)无：通“毋”，不要的意思。纵：南北为纵，此指合纵。战国时苏秦主张齐、楚、燕、韩、赵、魏六国结成联盟对抗秦国。由于六国在位置上成南北向，所以称“合纵”。横：东西为横，此指连横。秦国为了对付合纵，采纳张仪的主张，与六国分别结成联盟，以便各个击破。由于秦国在六国的西面，东西联合，所以称“连横”。(3)案：通“按”。(4)卒：通“猝”(zu\$昨)，冲突，对打。(5)平：整治。(6)节奏：指礼节制度。参见10.18注(8)。(7)：(zhu1n 专)：通“专”，独占。依下文，“劲”上当有“之”字。(8)《集解》“案”下有“然”，据世德堂本删。(9)伉(k4ng 抗)：见10.20注(2)。伉隆高：即9.24的“致隆高”。(10)毫末：毫毛的末端，比喻极细微的东西。不能加毫末于是：指权重、兵劲、名声美三者好得无以复加。(11)忘：通“妄”，胡乱。栖迟(zh@置)：滞留等待，即丢在一边、遗弃的意思。薛越：同“屑越”，碎落的意思，即搞

得破碎散乱后又抛弃它。与“屑播”同义。(12)体：即“笃志而体”(2.10)、“身体力行”之“体”，与“行”同义。(13)灼：烧，黥(qōng 情)：即墨刑，用刀在犯人的面额上刺字，再用墨涂在刺纹中。(14)桀、跖：见1.14注(3)。此喻残暴、贪婪之人。(15)以：同“已”。(16)周公：见5.4注(3)。

[译文]

在富强的时候，要采取中立的态度，不要有所偏袒而去干合纵连横的事情，要偃旗息鼓地按兵不动，来静观那些残暴的国家互相争斗，要搞好政治教化，审察礼节制度，磨炼百姓，当做到了这一点的时候，那么他的军队就是天下最为强劲的了；奉行仁义之道，达到崇高的政治境界，整治法律条令，选拔贤良的人，使百姓休养生息，当做到了这一点的时候，那么他的名声就是天下最美好的了。权势，使其举足轻重，军队，使其强劲有力；名声，使其美好无比。就是尧、舜那样统一了天下的人，也不能在这三个方面再增加丝毫了。

玩弄权术阴谋、专搞倾轧陷害的小人被废黜了，那么贤能善良明智圣哲的君子自然就会进用了：刑法政令公正不阿，百姓和睦协调，国家的风俗节约俭朴，那么兵力就强大、城防就坚固，敌国自然就屈服了；致力于农业生产，积聚财物，而不要胡乱地遗弃糟蹋，使群臣百姓都按照制度来办事，财物就能积累、国家自然就富足了。以上三个方面都能做到，那么天下就会顺从我们，强暴之国的君主也就自然不能对我们用兵了。为什么呢？因为他已经没有人一起来攻打我们了。和他一起来的，一定是他统治下的民众；而他的民众亲近我就像喜欢父母一样，热爱我就像酷爱芳香的芝兰一样，而回头看到他们的国君，却像看到了烧烤皮肤、刺脸涂墨一样害怕，像看到了仇人一样愤怒；一个人的本性即使像夏桀、盗跖那样，也哪肯为他所憎恶的人去残害他所喜爱的人呢？他们已经被我们争取过来了。所以古代的人，有凭借一个国家来夺取天下的，他并不是前往别国掠夺他们，而是在自己国家内搞好政治，结果没有人不仰慕他，像这样就可以铲除强暴制止凶悍了。所以周公向南征伐时北方的国家都抱怨，说：“为什么偏偏不来我们这里呢？”向东征伐时西面的国家都抱怨，说：“为什么单单把我们丢在后面呢？”谁能有同这种人争斗的呢？把自己的国家搞成这样的君主就能称王天下。

[原文]

9.27 殷之日，安以静兵息民，慈爱百姓，辟田野，实仓廩，便备用⁽¹⁾，安谨募选阅材伎之士，然后渐赏庆以先之，严刑罚以防之，择士之知事者使相率贯也，是以厌然畜积修饰⁽²⁾，而物用之足也。兵革器械者，彼将日日暴露毁折之中原，我今将修饰之，拊循之⁽³⁾，掩盖之于府库。货则粟米者，彼将日日栖迟薛越之中野，我今将畜积并聚之于仓廩。材技股肱、健勇爪牙之士⁽⁴⁾，彼将日日挫顿竭之于仇敌，我今将来致之、并阅之、砥砺之于朝廷⁽⁵⁾。如是，则彼日积敝，我日积完；彼日积贫，我日积富；彼日积劳，我日积佚。君臣上下之间者，彼将厉厉焉日日相离疾也⁽⁶⁾，我今将顿顿焉日日相亲爱也⁽⁷⁾，以是待其敝。安以其国为是者霸。

[注释]

(1)此下参见9.9注(1)—(3)。(2)厌(yīn 淹)然：见8.1注(15)。畜：通“蓄”。(3)拊(fǔ 府)循：通“抚循”，抚摸，指揩擦、保养。(4)股肱(gǔng 公)：大腿和上臂。喻指得力助手。(5)来：通“徠”，使……来，招来。致：招引。并：吞并，接纳。阅：见9.9注(2)。(6)厉厉：严厉地，恶狠狠地。(7)顿(dùn 敦)：通“敦”，诚恳笃厚的样子。

[译文]

在富强的时候，采取不动用兵力、使人民休养生息的方针，慈爱百姓，开垦田野，充实粮仓，改进设备器用，严格谨慎地招募、选择、接纳有才能技艺的士人，然后加重奖赏来诱导他们，加重刑罚来防范他们，挑选这些士人中明白事理的人率领他们，因此他们就安心地积蓄粮食财物、修理改进兵器用具，因而财物用具也就十分充足了。武器装备之类，他国是一天天把它们丢弃毁坏在原野之中，而我们现在则修理改进它们，爱护保养它们，并把它们收藏在仓库里。财物粮食之类，他国是一天天把它们遗弃散落在田野之中，而我们现在则把它们储藏积累汇合聚集在仓库里。有才能技艺的辅佐大臣、健壮勇敢的武士，他国是一天天让他们在敌人手中受挫折、遭困顿、被消耗，而我们现在则在朝廷上招募他们、容纳他们、锻炼他们。像这样，那么他国一天天愈来愈破败，我们则一天天愈来愈完好；他国一天天愈来愈贫困，我们则一天天愈来愈富裕；他国一天天愈来愈劳苦，我们则一天天愈来愈安逸。君臣、上下之间，他国是恶狠狠地一天天互相疏远憎恨，我们则诚心诚意地一天比一天更加相亲相爱，以此来等待他们的衰败。把自己的国家搞成这样的君主就能称霸诸侯。

[原文]

9.28 立身则从佣俗⁽¹⁾，事行则遵佣故，进退贵贱则举佣士，之所以接下之人百姓者则庸宽惠⁽²⁾，如是者则安存。

[注释]

(1)佣：通“庸”，平庸，平常。(2)第一个“之”相当于“其”。上一句说的是对待臣子，这一句说的是对待百姓。

[译文]

做人则依从一般的风俗习惯，做事则遵循平常的成规旧例，在任用、罢免、提升、贬抑方面则提拔普通的人，他用来对待下面的老百姓的态度则是用宽容和仁爱，像这样的君主只能安全生存。

[原文]

9.29 立身则轻桡⁽¹⁾，事行则鬻疑⁽²⁾，进退贵贱则举佞悦⁽³⁾，之所以接下之人百姓者则好取侵夺，如是者危殆。

[注释]

(1)桡：见 1.13 注(1)。(2)鬻(ju1 n 娟)：除去。鬻疑：毫不迟疑，指急躁鲁莽、毫无顾忌。这种人立身轻率，所以做事鲁莽。(3)悦：通“锐”。佞悦：口齿伶俐。参见 2.6 注(5)。

[译文]

做人则轻佻恶劣，做事则肆无忌惮，在任用、罢免、提升、贬抑方面则提拔巧言令色的人，他用来对待下面的老百姓的态度则是热衷于索取侵占掠夺，像这样的君主就危险了。

[原文]

9.30 立身则暴⁽¹⁾，事行则倾覆，进退贵贱则举幽险诈故⁽²⁾，之所以接下之人百姓者，则好用其死力矣而慢其功劳，好用其籍敛矣而忘其本务⁽³⁾，如是者灭亡。

[注释]

(1)：见 4.1 注(1)。(2)故：巧诈。(3)籍：税。敛：征收。

[译文]

做人则骄傲暴虐，做事则搞倾轧破坏，在任用、罢免、提升、贬抑方面则提拔阴险巧诈的人，他用来对待下面的老百姓的态度，则是喜欢利用他们

为自己卖命出力而不把他们的功劳放在心上，喜欢利用他们上交税收而不管他们的本业，像这样的君主就会灭亡。

[原文]

9.31 此五等者⁽¹⁾，不可不善择也，王、霸、安存、危殆、灭亡之具也。善择者制人，不善择者人制之；善择之者王，不善择之者亡。夫王者之与亡者、制人之与人制之也，是其为相县也亦远矣⁽²⁾。

[注释]

(1)五等者：指 9.26 至 9.30 所说的五种做法。(2)县(xu2n 悬)：“悬”之古字，悬殊，差别。

[译文]

以上这五种不同的做法，是不能不好好地加以选择的，它们是称王、称霸、安存、危险、灭亡的条件。善于选择的，就能制服别人；不善于选择的，别人就要制服他；善于选择的，就能称王天下；不善于选择的，就会灭亡。那称王和灭亡、制服别人和被人制服，它们之间相差也太远了。

卷六

富国第十

[题解]

本篇论述了使国家富足之道，提出了一系列发展经济的政治原则和方针政策。如“明分使群”、“裕民以政”，用政治手段使社会安定，促使经济发展；“尚贤使能”、“严明赏罚”，用来刺激劳动积极性；“强本抑末”、“开源节流”、“节用裕民”，用来调整生产、消费结构，以保证经济的良性发展。文章最后还论述了保住自己国家的办法。

[原文]

10.1 万物同宇而异体，无宜而有用为人⁽¹⁾，数也。人伦并处⁽²⁾，同求而异道⁽³⁾，同欲而异知⁽⁴⁾，生也⁽⁵⁾。皆有可也，知愚同；所可异也，知愚分。势同而知异⁽⁶⁾，行私而无祸，纵欲而不穷，则民心奋而不可说也。如是，则知者未得治也；知者未得治，则功名未成也；功名未成，则群众未县也⁽⁷⁾；群众未县，则君臣未立也。无君以制臣，无上以制下，天下害生纵欲。欲恶同物，欲多而物寡，寡则必争矣。故百技所成⁽⁸⁾，所以养一人也。而能不能兼技，人不能兼官⁽⁹⁾，离居不相待则穷，群而无分则争⁽¹⁰⁾。穷者，患也；争者，祸也。救患除祸，则莫若明分使群矣。强胁弱也，知惧愚也，民下违上，少陵长，不以德为政，如是，则老弱有失养之忧，而壮者有分争之祸矣。事业所恶也，功利所好也，职业无分，如是，则人有树事之患⁽¹¹⁾，而有争功之祸矣。男女之合、夫妇之分、婚姻、媵内、送逆无礼⁽¹²⁾，如是，则人有失合之忧，而有争色之祸矣。故知者为之分也⁽¹³⁾。

[注释]

(1)宜：适合，指主动地迎合人们需要的应变能力。为：犹“于”。(2)伦：类。人伦：指各种类别的人。(3)道：思想原则，主张。同求而异道：指有人追求行善，有人追求作恶（杨倬说）。(4)知：通“智”。(5)生：通“性”。(6)知异：认识不同，指所认可的事物不同，即生活追求不同。(7)县：见9.31注(2)。(8)故：犹“夫”，发语词。技：有技艺的人。(9)官：职事，职业。(10)分：见5.10注(1)。(11)事业：指劳役之事。有树事之患：意谓事业难以建立，事情办不起来。(12)媵(p@n聘)：同“聘”，送礼物订婚。一说指古婚礼六礼（纳采、问名、纳吉、纳徵、请期、亲迎）之一的问名，即询问女方之名。内(n4纳)：同“纳”，指纳币，又称纳徵，古婚礼六礼之一，派人送聘书、聘礼于女家，女家接受聘书、聘礼后复书，婚姻关系就确定了。逆：迎。(13)为之分：双宾语结构，“之”指代人们。

[译文]

万物并存于宇宙之中而形体各不相同，它们不能主动地迎合人们的需要却对人都有用，这是一条客观规律。人类群居在一起，同样有追求而思想原则却不同，同样有欲望而智慧却不同，这是人的本性。人们都有所认可，这是智者和蠢人相同的；但各人所认可的事物是不同的，这是智者和蠢人的区别。如果人们地位相同而智慧不同，谋取私利而不受惩罚，随心所欲而不会碰壁，那么人们将奋起争竞，求取私欲，而不可说服了。像这样，那么有智慧的人就不能进行治理；有智慧的人不能治理，那么他们的功业和名望就不能成就；他们的功业名望不能成就，那么人群就不会有等级差别；人群没有等级差别，那么君主与臣下的关系就不能确立。没有君主来统制臣子，没有上级来控制下级，那么天下的祸害就会因为各人的为所欲为而不断发生。人

们需要和厌弃同样的东西，可是需要的多而东西少，东西少就一定会发生争夺了。用来供养一个人的，是各行各业的人所制成的产品。一个人的能力不可能同时精通所有的技艺，一个人不可能同时从事所有的职业，所以人如果离群索居而不互相依靠就会陷入困境，如果群居而没有名分规定就会发生争夺。陷于困境，是一种祸患；争夺，是一种灾难。要消除祸患免除灾难，就没有比明确各人的名分、使人们结合成社会群体更好的了。如果强暴的威胁弱小的，聪明的害怕愚昧的，下民违抗君上，年轻的欺凌年长的，不根据礼义道理来治理政事，像这样，那么年老体弱的人就会有无人扶养的忧虑，而身强力壮的人也会有分裂相争的祸患了。做事干活是人们所厌恶的，功名利禄是人们所喜欢的，如果各人的职事没有名分规定，像这样，那么人们就会有事情难以兴办而互相争夺功劳的祸患了。男女的结合、夫妇的区别、娶妻出嫁、定亲送礼、送女迎亲等如果没有礼制规定，那么人们就会有失去配偶的忧虑，而有争夺女色的祸患了。所以智者给人们制定了名分。

[原文]

10.2 足国之道：节用裕民，而善臧其余⁽¹⁾。节用以礼，裕民以政。彼裕民⁽²⁾，故多余；裕民，则民富。民富，则田肥以易⁽³⁾；田肥以易，则出实百倍。上以法取焉，而下以礼节用之。余若丘山，不时焚烧，无所臧之。夫君子奚患乎无余⁽⁴⁾？故知节用裕民，则必有仁义圣良之名，而且有富厚丘山之积矣。此无它故焉，生于节用裕民也。不知节用裕民，则民贫；民贫，则田瘠以秽；田瘠以秽，则出实不半。上虽好取侵夺，犹将寡获也；而或以无礼节用之⁽⁵⁾，则必有贪利纠 之名⁽⁶⁾，而且有空虚穷乏之实矣。此无它故焉，不知节用裕民也。《康诰》曰⁽⁷⁾：“弘覆乎天，若德裕乃身⁽⁸⁾。”此之谓也。

[注释]

(1)臧：通“藏(c2ng)”。(2)彼：犹“夫”，发语词。“裕民”当作“节用”。(3)肥：使肥沃，施肥。这里用作被动词。易：治理。(4)君子：指墨子，见6.4注(4)。《墨子·七患》：“畜种菽粟不足以食之……七患也。”参见10.10。(5)以无：当作“无以”(久保爱说)。(6)利：贪。纠：收。(ji3o脚)：通“侨”，取。(7)《康诰》：《尚书》篇名。(8)若：顺。裕：在《尚书》中是宽裕的意思，这里断章取义，表示富裕。乃：你。荀子引此语的旨意是上文所说的：君主裕民，则自己也会有富厚之积。

[译文]

使国家富足的途径：节约费用，使民众富裕，并妥善贮藏那多余的粮食财物。节约费用依靠礼制，使民众富裕依靠政策。推行节约费用的制度，所以粮食财物会有盈余；实行使民众富裕的政策，所以民众会富裕起来。民众富裕了，那么农田就会被多施肥并且得到精心的耕作；农田被多施肥并且得到精心耕作，那么生产出来的谷物就会增长上百倍。国君按照法律规定向他们收税，而臣民按照礼制规定节约地使用它们。这样，余粮就会堆积如山，即使时常被烧掉，也还是多得没有地方贮藏它们。那君子哪里还用担心没有余粮呢？所以，懂得节约费用、使民众富裕，就一定会享有仁爱、正义、圣明、善良的名声，而且还会拥有丰富得像山陵一样的积蓄。这没有其他的缘故，而是由于贯彻了节约费用、使民众富裕的方针。不懂得节约费用、使民众富裕，那么民众就会贫困；民众贫困了，那么农田就会贫瘠而且荒芜；农田贫瘠而且荒芜，那么生产出来的谷物就还达不到正常收成的一半。这样，国君即使热衷于索取侵占掠夺，仍将得到很少；如果有时还没有按照礼制规定节约地使用它们，那就一定会有贪婪搜刮的名声，而且还会有粮仓空空穷

困贫乏的实际后果。这没有其他的缘故，而是因为不懂得节约费用、使民众富裕的办法。《康诰》说：“广大地庇护民众啊就像上天覆盖大地，遵行礼义道德就能使你本人也得到富裕。”说的就是这个啊。

[原文]

10.3 礼者，贵贱有等，长幼有差，贫富轻重皆有称者也⁽¹⁾。故天子衽褙、衣冕⁽²⁾，诸侯玄褙、衣冕，大夫裨、冕⁽³⁾，士皮弁、服⁽⁴⁾。德必称位，位必称禄，禄必称用。由士以上则必以礼乐节之，众庶百姓则必以法数制之。量地而立国，计利而畜民⁽⁵⁾，度人力而授事；使民必胜事，事必出利，利足以生民，皆使衣食百用出入相掩⁽⁶⁾，必时臧余，谓之称数。故自天子通于庶人，事无大小多少，由是推之。故曰⁽⁷⁾：“朝无幸位，民无幸生。”此之谓也。

[注释]

(1)轻重：指尊卑(参见10.5注(9))。称(ch8n 趁)：相称，合适。(2)衽(zh&朱)：同“朱”，大红色。褙：即“袞”(g(n 滚)，卷龙衣，即画有卷曲的龙形图案的礼服。衣(y@义)：着，穿戴。冕(mi3n 免)：大夫以上的贵族所戴的礼帽。(3)裨(p0 皮)：一种显示地位低卑的礼服，诸侯卿大夫觐见天子时所穿。(4)士：官名，其位次于大夫。皮弁(bi4n 卞)：一种用白鹿皮做的帽子。服：据《仪礼·士冠礼》及本书杨惊注，“服”字下当有“素积”二字。素积：是用白色生绢制成的腰部有褶子的裙。(5)畜：畜养，指安排工作、役使。参见9.1注(7)。(6)掩：同，合。出入相掩：指收支平衡。(7)以下两句又见于9.15，所以这里用“故曰”。一说“故”指古书，也通。

[译文]

所谓礼，就是高贵的和卑贱的有不同的等级，年长的和年幼的有一定的差别，贫穷的和富裕的、权轻势微的和权重势大的都各有相宜的规定。所以天子穿大红色的龙袍、戴礼帽，诸侯穿黑色的龙袍、戴礼帽，大夫穿裨衣、戴礼帽，士戴白鹿皮做的帽子，穿白色褶子裙。德行必须和职位相称，职位必须与俸禄相称，俸禄必须与费用相称。从士以上就必须用礼乐制度去节制他们，对群众百姓就必须用法度去统制他们。丈量土地多少来建立分封诸侯国，计算收益多少来使用民众，评估人的能力大小来授予工作；使人民一定能胜任自己的工作，工作一定能产生经济效益，而这种收益又足够用来养活民众，普遍地使他们穿的、吃的以及各种费用等支出能和收入相抵，一定及时地把他们多余的粮食财物储藏起来，这叫做合乎法度。从天子直到老百姓，事情无论大小多少，都以此类推。所以说：“朝廷上没有无德无功而侥幸获得官位的，百姓中没有游手好闲而侥幸获得生存的。”说的就是这个。

[原文]

10.4 轻田野之税，平关市之征⁽¹⁾，省商贾之数，罕兴力役，无夺农时，如是，则国富矣。夫是之谓以政裕民。

[注释]

(1)平：整治，这里指免除，即9.16所说的“几而不征”。

[译文]

减轻农田的税收，整治关卡集市的赋税，减少商人的数量，少搞劳役，不耽误农时，像这样，那么国家就会富裕了。这叫做用政策使民众富裕。

[原文]

10.5 人之生，不能无群，群而无分则争，争则乱，乱则穷矣。故无分者，人之大害也；有分者，天下之本利也；而人君者，所以管分之枢要也。故美之者，是美天下之本也；安之者，是安天下之本也；贵之者，是贵天下之本也。古者先王分割而等异之也⁽¹⁾，故使或美、或恶，或厚、或薄，或逸乐、

或劬劳⁽²⁾，非特以为淫泰、夸丽之声⁽³⁾，将以明仁之文⁽⁴⁾，通仁之顺也。故为之雕琢、刻镂、黼黻、文章⁽⁵⁾，使足以辨贵贱而已，不求其观；为之钟鼓、管磬、琴瑟、竽笙⁽⁶⁾，使足以辨吉凶、合欢定和而已⁽⁷⁾，不求其余；为之宫室台榭⁽⁸⁾，使足以避燥湿、养德、辨轻重而已⁽⁹⁾，不求其外。《诗》曰⁽¹⁰⁾：“雕琢其章，金玉其相⁽¹¹⁾，亹亹我王⁽¹²⁾，纲纪四方。”此之谓也。

[注释]

(1)割：制，裁断（杨倞说）。(2)或逸乐或劬劳：《集解》作“或佚或乐或劬或劳”，据《群书治要》卷三十八引文改。劬（q*渠）：劳苦，劳累。(3)淫：过分，放荡。泰：过分，奢侈。夸：美好。丽：美好。(4)文：见1.8注(8)。(5)雕琢：雕刻玉器，刻：雕刻木器。镂：雕刻金器。黼黻文章：见5.13注(2)。(6)管：一种竹制的管状乐器。磬（q@ng 庆）：一种石制的弯形敲击乐器。瑟：一种弦乐器，有二十五根弦。竽：一种像笙而大的乐器。(7)吉：吉事，指祭祀、冠、婚娶等。凶：凶事，指丧事。定：成。(8)台：土筑的高台，供观察瞭望用。榭：建在高土台上的房子。(9)轻重：指尊卑（杨倞说）。(10)引诗见《诗·大雅·棫朴》。(11)相：质料。(12)亹亹（w7i 尾）：勤勉不倦的样子。

[译文]

人生活着，不能没有社会群体，但结合成了社会群体而没有等级名分的限制就会发生争夺，一发生争夺就会产生动乱，一产生动乱就会陷入困境。所以没有等级名分，是人类的大灾难；有等级名分，是天下的根本利益；而君主，是掌管等级名分的枢纽。所以赞美君主，这就是赞美天下的根本；维护君主，这就是维护天下的根本；尊重君主，这就是尊重天下的根本。古时候先王用名分来治理民众、用等级来区别他们，所以使有的人受到褒奖、有的人受到惩罚，有的人待遇优厚、有的人待遇微薄，有的人安乐、有的人劳苦，这并不是特地要用来造成放荡奢侈或美好的名声，而是要用它来彰明仁德的礼仪制度，贯彻仁德的秩序。所以给人们在各种器具上雕刻图案、在礼服上绘画各种彩色花纹，使它们能够用来分辨高贵与卑贱就罢了，并不追求美观；给人们设置了钟、鼓、管、磬、琴、瑟、竽、笙等乐器，使它们能够用来区别吉事凶事、用来一起欢庆而造成和谐的气氛就罢了，并不追求其他；给人们建造了宫、室、台、榭，使它们能够用来避免日晒雨淋、修养德性、分辨尊卑就罢了，并无另外的追求。《诗》云：“雕琢它们呈纹章，质如金玉一个样。勤勤恳恳我们的君王，治理着四面八方。”说的就是这个。

[原文]

10.6 若夫重色而衣之，重味而食之，重财物而制之，合天下而君之，非特以为淫泰也，固以为王天下、治万变、材万物、养万民、兼制天下者为莫若仁人之善也夫⁽¹⁾。故其知虑足以治之⁽²⁾，其仁厚足以安之，其德音足以化之。得之，则治；失之，则乱。百姓诚赖其知也，故相率而为之劳苦以务佚之，以养其知也；诚美其厚也，故为之出死断亡以覆救之⁽³⁾，以养其厚也；诚美其德也，故为之雕琢刻镂、黼黻文章以藩饰之，以养其德也。故仁人在上，百姓贵之如帝，亲之如父母，为之出死断亡而愉者，无它故焉，其所是焉诚美，其所得焉诚大，其所利焉诚多也⁽⁴⁾。《诗》曰⁽⁵⁾：“我任我犂，我车我牛，我行既集，盖云归哉！”此之谓也。

[注释]

(1)材：通“裁”，参见6.9注(1)。制：当为“利”字之误（王先谦说）。夫：罢了。(2)故：犹“夫”，发语词。(3)断：决。覆：掩护，捍卫。(4)《集解》无“也”，据《群书治要》卷三十八引文补。(5)引诗见《诗·小雅·黍苗》。荀子以此来说明百姓辛勤劳动以侍奉君主。

[译文]

至于穿多种颜色的衣服，吃多种口味的食品，积聚多种多样的财物而控制它，兼并了天下百统治它，这并不是特意要用它们来造成放荡奢侈，而不过是认为统一天下、处理各种事变、管理万物、养育民众、使天下人都得到好处的人实在没有比仁德的君子更好的了。那仁人君子的智慧足够用来治理民众，他的仁爱厚道足够用来安抚民众，他的道德声望足够用来感化民众。得到了这样的人，天下就安定；失去了这样的人，天下就混乱。老百姓实在是依靠他的智慧，所以才成群结队地替他劳动来努力使他安逸，以此来保养他的智慧；老百姓实在是赞美他的仁厚，所以才出生入死来保卫解救他，以此来保养他的仁厚；老百姓实在是赞美他的德行，所以才给他在各种器具上雕上图案、在礼服上画上各种彩色花纹来遮蔽装饰他，以此来保养他的德行。所以仁人君子处在君位上，老百姓尊重他就像上帝一样，亲爱他就像父母一样，为他出生入死也心甘，这并没有其他的缘故，而是因为他所肯定的主张实在好，他所取得的成就实在大，他所带来的好处实在多啊。《诗》云：“我背粮食我拉车，我扶车子我牵牛，我们运输已完成，吩咐我们都回去。”说的就是这个。

[原文]

10.7 故曰：“君子以德，小人以力。力者，德之役也。”⁽¹⁾百姓之力，待之而后功；百姓之群，待之而后和；百姓之财，待之而后聚；百姓之势，待之而后安；百姓之寿，待之而后长⁽²⁾。父子不得不亲，兄弟不得不顺，男女不得不欢。少者以长，老者以养。故曰：“天地生之，圣人成之⁽³⁾。”此之谓也。

[注释]

(1)这是古代的俗语。《左传·襄公九年》：“君子劳心，小人劳力。”《孟子·滕文公上》：“劳心者治人，劳力者治于人。”与此类似。(2)靠了君子的治理，百姓才不会争夺相杀，所以能长寿。(3)见 27.33 注。

[译文]

所以说：“君子靠德行，小人靠力气。干力气活的小人，是为有德行的君子所役使的。”百姓的体力劳动，要依靠君子来治理以后才有成效；百姓的合群生活，要依靠君子来治理以后才能和睦；百姓的财物，要依靠君子来治理以后才能积聚起来；百姓的地位，要依靠君子来治理以后才能安稳；百姓的寿命，要依靠君子来治理以后才能长久。父子之间得不到君子的治理就不亲密，兄弟之间得不到君子的治理就不和顺，夫妇之间得不到君子的治理就不欢乐。青少年依靠他的治理长大成人，老年人依靠他的治理得到赡养。所以说：“大自然养育了他们，圣人成就了他们。”说的就是这个。

[原文]

10.8 今之世而不然，厚刀布之敛以夺之财，重田野之税以夺之食，苛关市之征以难其事。不然而已矣，有掎挈伺诈、权谋倾覆⁽¹⁾，以相颠倒，以靡敝之。百姓晓然皆知其污漫暴乱而将大危亡也⁽²⁾。是以臣或弑其君，下或杀其上，粥其城、倍其节而不死其事者⁽³⁾，无它故焉，人主自取之也⁽⁴⁾。《诗》曰⁽⁵⁾：“无言不讎，无德不报。”此之谓也。

[注释]

(1)有：通“又”。掎(jǐ己)：从后拖拉，牵制，指抓住对方弱点。挈：持，抓，指抓住对方弱点。参见 15.3 注(40)。(2)污漫：见 8.24 注(2)。(3)粥：同“鬻”。倍：通“背”。(4)《集解》

无“也”，据《群书治要》卷三十八引文补。(5)引诗见《诗·大雅·抑》。

[译文]

现在的社会却不是这样。在上位的人加重对金钱货币的搜刮来掠夺百姓的财产，加重对田地的税收来抢夺百姓的粮食，加重对关卡和集市的收税来为难百姓的贸易活动。而且并不是这样就罢休了，他们还抓住对方的弱点伺机欺诈、玩弄权术阴谋进行倾轧陷害，用这种手段来互相颠覆，来摧残百姓。百姓明明知道这种人污秽肮脏残暴淫乱而将导致极大的危难与灭亡。因此臣子中就有人杀死了他们的君主，下级有的杀死了他们的上司，出卖城池、违反节操而不为君主的事业卖命，这没有其他的缘故，而是君主自作自受的啊。《诗》云：“说话总会有应答，施恩总会有报答。”说的就是这种道理。

[原文]

10.9 兼足天下之道在明分。掩地表亩⁽¹⁾，刺殖谷⁽²⁾，多粪肥田，是农夫众庶之事也。守时力民，进事长功，和齐百姓，使人不偷，是将率之事也⁽³⁾。高者不旱，下者不水，寒暑和节，而五谷以时孰⁽⁴⁾，是天下之事也⁽⁵⁾。若夫兼而覆之，兼而爱之，兼而制之，岁虽凶败水旱，使百姓无冻餧之患，则是圣君贤相之事也。

[注释]

(1)掩：掩盖，使有植被，指开垦耕种。表：标记。亩：田垄。表亩：立田垄以作标志，指明确田界。(2)刺：古“草”字。(3)率：同“帅”。古代民众战时征战，平时务农；而将帅战时指挥军队，平时便是行政长官，所以管理民众务农之事。(4)五谷：见8.5注(3)。孰：同“熟”。(5)天下：当是“天地”之误（久保爱说）。

[译文]

使天下普遍富足的方法在于明确名分。开垦田地，筑好田垄作为标记，铲除杂草，种植谷物，多施粪使土地肥沃，这是农民群众的事情，掌握农时，使民众尽力，促进生产发展，增加收益，使老百姓协调一致，使人们不偷懒，这是将帅的事情。使高地不干旱，洼地不受涝，寒暑和顺适宜，而庄稼按时成熟，这是自然界的事情。至于普遍地庇护老百姓，普遍地爱抚老百姓，全面地管理老百姓，即使遇到饥荒歉收旱涝年岁，也使老百姓没有受冻挨饿的祸患，这便是圣明的君主、贤能的宰相的事情。

[原文]

10.10 墨子之言⁽¹⁾，昭昭然为天下忧不足⁽²⁾。夫不足，非天下之公患也，特墨子之私忧过计也。今是土之生五谷也，人善治之，则亩数盆⁽³⁾，一岁而再获之；然后瓜桃枣李一本数以盆鼓⁽⁴⁾；然后荤菜百蔬以泽量⁽⁵⁾；然后六畜禽兽一而车⁽⁶⁾；鼃鼃、鱼鳖、鳅鱓以时别⁽⁷⁾，一而成群；然后飞鸟、鳧雁若烟海；然后昆虫万物生其间：可以相食养者不可胜数也⁽⁸⁾。夫天地之生万物也，固有余足以食人矣；麻葛、茧丝、鸟兽之羽毛齿革也⁽⁹⁾，固有余足以衣人矣。夫有余不足⁽¹⁰⁾，非天下之公患也，特墨子之私忧过计也。

[注释]

(1)墨子之言：见10.2注(4)。(2)昭昭：通“燥燥”，忧愁不安。(3)盆：古代一种量器，一盆合十二斗八升。(4)然后：此外，其次。数(shù)：计算。鼓：古量器名，一鼓合十斗。参见《广雅疏证》卷八上。(5)荤菜：有辛臭气味的蔬菜，如葱、蒜、韭、姜之类。蔬：通“蔬”。泽：水草丛杂之地，低洼有水之地。(6)六畜：见9.21注(3)。(7)鼃鼃(zhuān)：通“专”，独占。(8)参见9.22注(2)。(9)相：指代性副词，指人。食(sì)：给……吃，供养。胜(shèng)：尽。(10)麻：大麻，其皮韧，可织布。葛：多年生草本植物，茎皮可制葛布。齿：指象牙。(10)“有余”二字为衍文

(王先谦说)。

[译文]

墨子的论调，焦灼不安地为天下人担忧物资不够用。他所谓的不够，并不是天下共同的祸患，而只是墨子个人的担忧与过虑。现在那土地上生长五谷，如果人们善于管理它，那么每亩田就可以出产几盆谷物，一年可以收获两次；此外，瓜、桃、枣、李每一棵的果实也得用盆、鼓来计算；其次，葱蒜之类以及各种蔬菜也多得满坑满谷；其次，各种家畜与猎取的禽兽都肥大得一只就要独占一车；鼃、鼃、鱼、鳖、泥鳅、鳊鱼按时繁殖，一只一条能变成一群；再次，飞鸟、野鸭、大雁之类多得就像烟雾覆盖在大海上；还有，昆虫和各种各样的生物生长在天地之间：可以供养人的东西多得不能尽举。天地长出万物，本来就绰绰有余，足够用来供人食用了；大麻、葛、蚕丝、鸟兽的羽毛牙齿皮革等等，本来就绰绰有余，足够用来供人穿戴了。那所谓的物资不够，并不是天下共同的祸患，而只是墨子个人的担忧与过虑啊。

[原文]

10.11 天下之公患，乱伤之也。胡不尝试相与求乱之者谁也？我以墨子之“非乐”也，则使天下乱；墨子之“节用”也，则使天下贫。非将隳之也⁽¹⁾，说不免焉。墨子大有天下，小有一国，将蹙然衣粗食恶⁽²⁾，忧戚而非乐⁽³⁾。若是，则瘠；瘠，则不足欲；不足欲，则赏不行。墨子大有天下，小有一国，将少人徒，省官职，上功劳苦⁽⁴⁾，与百姓均事业、齐功劳。若是，则不威；不威，则罚不行。赏不行，则贤者不可得而进也；罚不行，则不肖者不可得而退也。贤者不可得而进也，不肖者不可得而退也，则能不能不可得而官也。若是，则万物失宜，事变失应，上失天时，下失地利，中失人和，天下敖然⁽⁵⁾，若烧若焦；墨子虽为之衣褐带索⁽⁶⁾，嚙菽饮水⁽⁷⁾，恶能足之乎？既以伐其本⁽⁸⁾，竭其原⁽⁹⁾，而焦天下矣。

[注释]

(1)隳(hu9灰)：《集解》作“堕”，与“隳”通，今据世德堂本改。(2)蹙(c促)：局促不安。衣粗食恶：针对“节用”而言。《墨子·节用》主张穿绀緌絺绌之衣，饮食只要能充饥而不极五味之调，不吃山珍海味。(3)忧戚而非乐：针对“非乐”而言。墨子为民生疾苦而忧愁，认为音乐对于解决人民的温饱问题、对于阻止残酷的战争等都毫无用处，所以反对音乐。参见《墨子·非乐》。(4)上：同“尚”。功：是衍文(于鬯说)。(5)敖：通“熬”。(6)褐(h8赫)：粗布衣服。带：腰带，这里用作动词。索：粗绳。(7)嚙(chu^辘)：同“啜”(参见17.8注(1))，吃。菽：豆类植物，此指豆叶，古又称“藿”(参见《诗·小雅·小宛》传)，嫩时可食，是一种粗劣的蔬菜，古人常用以制羹(参见拙著《韩非子全译》33.38注(3))。嚙菽饮水：形容生活清苦。(8)以：同“已”。(9)原：古“源”字。

[译文]

天下共同的祸患，是惑乱人心损害社会。为什么不试探着互相在一起来寻找一下扰乱社会的是谁呢？我认为，墨子“非乐”的观点，会使天下混乱；墨子“节用”的主张，会使天下贫穷。这并不是要诋毁墨子，而是他的学说不可避免地会导致这种结果。墨子如果权势大得掌管了天下，或者小一些统治了一个国家，那将会局促不安地穿粗布衣服、吃劣质食品，忧愁地反对音乐。像这样，那么生活就一定很菲薄，生活菲薄，就不值得追求；不值得追求，那么奖赏就不能实行。墨子如果权势大得掌管了天下，或者小一些统治了一个国家，那将会减少仆从，精简官职，崇尚辛勤，与老百姓做同样的事情、有同样的功劳。像这样，君主就没有威严；君主没有威严，那么处罚就

不能实行。奖赏不能实行，那么有德才的人就不可能得到提拔任用；处罚不能实行，那么没有德才的人就不可能遭到罢免贬斥。有德才的人不能得到提拔任用，无德才的人不会遭到罢免贬斥，那么有能力的人和没有能力的人就不可能得到与其才能相称的职事。像这样，那么万物就得不到适当的利用，突发的事件就得不到相应的处理，上错失天时，下丧失地利，中失掉人和，天下就像被熬干了似的，就像烧过了似的，就像烧枯了似的；墨子即使为此而只穿粗布衣服，用粗绳做腰带，吃豆叶，喝白水，又怎么能使天下富足呢？既然已经砍掉了根本，又汲尽了源头，那就会使天下的财物枯竭了。

[原文]

10.12 故先王圣人为之不然⁽¹⁾，知夫为人主上者不美不饰之不足以一民也，不富不厚之不足以管下也，不威不强之不足以禁暴胜悍也。故必将撞大钟、击鸣鼓、吹笙芋、弹琴瑟以塞其耳，必将錡琢刻镂、黼黻文章以塞其目⁽²⁾，必将刍豢稻粱、五味芬芳以塞其口⁽³⁾；然后，众人徒、备官职、渐庆赏、严刑罚以戒其心，使天下生民之属，皆知己之所愿欲之举在是于也⁽⁴⁾，故其赏行；皆知己之所畏恐之举在是于也，故其罚威。赏行罚威，则贤者可得而进也，不肖者可得而退也，能不能可得而官也。若是，则万物得宜，事变得应，上得天时，下得地利，中得人和，则财货浑浑如泉源⁽⁵⁾，汭汭如河海⁽⁶⁾，暴暴如丘山，不时焚烧，无所臧之，夫天下何患乎不足也？故儒术诚行，则天下大而富⁽⁷⁾，使有功，撞钟击鼓而和。《诗》曰⁽⁸⁾：“钟鼓喤喤，管馨琤琤，降福穰穰⁽⁹⁾。降福简简，威仪反反⁽¹⁰⁾。既醉既饱，福禄来反⁽¹¹⁾。”此之谓也。

[注释]

(1)故：犹“夫”，发语词。(2)錡：同“雕”。见10.5注(5)。(3)刍豢：见4.12注(3)。五味：甜、咸、酸、苦、辣，指蜜、盐、醋、酒、姜等调味品烹制的美味佳肴。(4)是于：等于说“于是”。(5)浑浑：同“滚滚”，水流奔涌的样子。(6)汭汭(p1 ng 滂)：同“滂滂”，水流盛大的样子。(7)大(t4i 太)：通“泰”，平安。(8)引诗见《诗·周颂·执竞》。(9)穰穰：形容多。(10)反反(b3n 板)：慎重和善的样子。一说同“翩翩”。(11)反：通“返”。

[译文]

古代的帝王圣人做事就不是这样，他们知道那当君主的不美化、不装饰就不能够统一民心，财产不富足、待遇不优厚就不能够管理臣民，不威严、不强大就不能够禁止残暴的人、战胜凶悍的人。所以一定要敲大钟、打响鼓、吹笙芋、弹琴瑟来满足自己耳朵的需要，一定要在器物上雕刻花纹、在礼服上绘制图案来满足自己眼睛的需要，一定要用牛羊猪狗等肉食、稻米谷子等细粮、带有各种味道又芳香扑鼻的美味佳肴来满足自己口胃的需要；此外，还要增多随从人员、配备各种官职、加重奖赏、严肃刑罚来儆戒人们的心，使天下所有的人民，都知道自己所希望得到的全在君主这里了，所以君主的奖赏能实行；都知道自己所害怕的全在君主这里了，所以君主的处罚有威力。奖赏能实行，处罚有威力，那么有德才的人就能得到提拔任用，没有德才的人就会遭到罢免贬斥，有能力的人和没有能力的人就能得到应有的职事。像这样，那么万物就得到适当的利用，突发的事件就得到相应的处理，上得到天时，下得到地利，中得到人和，于是财物滚滚而来就像泉水的源头，浩浩荡荡就像江河海洋，高大堆积就像崇山峻岭，即使时常被烧掉，也还是多得没有地方贮藏它们，那天下怎么还会担心财物不够呢？所以儒家的学说如果真的能够实行，那么天下就会平安而且富足，民众就能被役使而且有成效，

敲钟打鼓而和睦相处。《诗》云：“钟鼓敲得冬冬响，管磬相和声锵锵，幸福纷纷从天降。天赐幸福宽又广，威严仪容多端庄。酒醉饭饱德无量，福禄来归万年长。”说的就是这种情况。

[原文]

10.13 故墨术诚行⁽¹⁾，则天下尚俭而弥贫，非斗而日争，劳苦顿萃而愈无功⁽²⁾，愀然忧戚非乐而日不和⁽³⁾。《诗》曰⁽⁴⁾：“天方荐瘥⁽⁵⁾，丧乱弘多。民言无嘉，慥莫怨嗟⁽⁶⁾，”此之谓也。

[注释]

(1)本节当紧接10.11末。(2)萃：通“悴”。(3)愀然：见2.1注(2)。(4)引诗见《诗·小雅·节南山》。(5)荐：重，一再。瘥(cu\$瘥)：疫病。(6)慥(c3n 惨)：曾，乃，竟然。怨：吸取教训而警戒不干。嗟(Ju6 决)：语末助词，表示无可奈何而只能悲叹的情调。

[译文]

所以墨子的学说如果真正实行了，那么天下崇尚节俭却越来越贫穷，反对争斗却天天有争夺，勤劳辛苦困顿憔悴却更无成效，哭丧着脸忧愁地反对音乐却一天比一天更加不和睦。《诗》云：“上天正在连降病，死亡祸乱非常多。民众开口没好话，你竟从未警醒过。”说的就是这种情况。

[原文]

10.14 垂事养民⁽¹⁾，拊循之，哢呕之⁽²⁾，冬日则为之饘粥⁽³⁾，夏日则与之瓜⁽⁴⁾，以偷取少顷之誉焉，是偷道也；可以少顷得奸民之誉，然而非长久之道也；事必不就，功必不立，是奸治者也。僮然要时务民⁽⁵⁾，进事长功，轻非誉而恬失民⁽⁶⁾，事进矣而百姓疾之，是又不可偷偏者也；徙坏堕落⁽⁷⁾，必反无功⁽⁸⁾。故垂事养誉，不可；以遂功而忘民，亦不可；皆奸道也。

[注释]

(1)垂：放下，舍弃。(2)哢(W1 蛙)呕：小儿语声，引申指哄逗、疼爱。(3)则：表示对比关系的连词。为之饘粥：是双宾语结构，“为”是“给……做……”的意思。饘(zh1 n 毡)粥：古代的稀饭，厚的叫饘，稀的叫粥。(4) (q(取)：大麦粥。(5)僮(c2o 嘈)：与“嘈”同源，纷杂忙乱的意思。要(y1 o 妖)：通“邀”，求，争取。(6)恬(ti2n 田)：内心安静，泰然淡泊，满不在乎。(7)徙：移，趋于。坏：毁坏。堕落：衰败。(8)反：通“返”。

[译文]

放下生产不管而搞些小恩小惠去养育民众，抚慰他们，疼爱他们，冬天给他们熬煮稀饭，夏天给他们供应瓜果、大麦粥，以此来苟且骗取一时的名誉，这是一种只求眼前的苟且做法；它可以暂时得到奸邪之人的赞誉，但并不是长久的办法；其结果，事业必定不能成就，功绩必定不能建立，这是用奸诈的办法来治国的人。急急忙忙地抢时节而使民众卖力从事劳动，要求生产快速发展、功效迅速增长，不顾民众是非议还是赞誉，不在乎丧失民心，结果生产发展了而百姓却怨恨他，这又是一种不可苟且偏激的人；这种人将趋于毁坏衰败，必定会反而一事无成。所以放下事业而沽名钓誉，不行；因为要成就功业而不顾民众，也不行：这些都是奸邪不正的办法。

[原文]

10.15 故古人为之不然。使民夏不宛暵⁽¹⁾，冬不冻寒，急不伤力，缓不后时，事成功立，上下俱富，而百姓皆爱其上，人归之如流水，亲之欢如父母，为之出死断亡而愉者，无它故焉，忠信、调和、均辨之至也⁽²⁾。故君国长民者，欲趋时遂功⁽³⁾，则和调累解⁽⁴⁾，速乎急疾；忠信均辨，说乎赏庆矣⁽⁵⁾；必先修正其在我者，然后徐责其在人者，威乎刑罚。三德者诚乎上，则

下应之如景向⁽⁶⁾，虽欲无明达，得乎哉？《书》曰⁽⁷⁾：“乃大明服，惟民其力懋⁽⁸⁾，和而有疾。”此之谓也。

[注释]

(1)宛：通“蕴”、“焮”，闷热。暘(h8赫)：中暑。(2)辨：通“平”。均辨：均平，公平一律。(3)趋时：赶时间，争取时间，紧跟时势。(4)累(l8i类)：祸害，指妨害道德的主观因素。即《庄子·庚桑楚》所说的“贵富显严名利六者”、“容动色理气意六者”、“恶欲喜怒哀乐六者”、“去就取与知能六者”。解：解除，除去。累解：排除一切妨害道德的主观因素。《庄子·庚桑楚》说：“此四六者不荡胸中则正，正则静，静则明，明则虚，虚则无为而无不为也。”可见，“累解”也就是排除主观因素而虚静无为的意思，与此文“和调”的意义相似。(5)说(yu8悦)：通“悦”。乎：于，比。(6)景(y!ng影)：“影”的本字。向：通“响”，回声。如景向：影子紧随物形，回响紧随声音，“如景向”比喻民众的响应积极迅速，紧相追随。(7)引文见《尚书·康诰》。荀子引用时断章取义，与《尚书》的句读、意义均不合。(8)惟：语助词。懋(m4o冒)：勉力，努力。

[译文]

古代的人做事就不是这样。古代的君主役使民众时，夏天不让他们闷热中暑，冬天不让他们挨寒受冻，紧急时不伤害体力，放松时不耽误农时，结果事业成就、功绩建立，君主和臣民都富裕，而老百姓都爱戴他们的君主，人们归附他就像水流入海，亲近他高兴得就像亲近父母，为了他出生入死也心甘，这没有其他的缘故，而是因为君主极其忠信、调和、公平。所以统治国家领导人民的君主，要想争取时间成就功业，那么调和无为，能比急切从事收效更快；忠信公平，能比赏赐表扬更付人喜欢；一定先纠正那些在自己身上的缺点，然后慢慢地去责备那些在别人身上的缺点，这比使用刑罚更有威力。调和无为、忠信公平、正人先正己这三种德行如果真正存在于君主身上，那么臣民响应他就会像影子紧随物形、回响紧随声音一样，即使想不显赫通达，可能吗？《尚书》上说：“君主十分英明地来制服民众，民众就会尽力劳动，协调而又迅速。”说的就是这种情况。

[原文]

10.16 故不教而诛，则刑繁而邪不胜；教而不诛，则奸民不惩；诛而不赏，则勤励之民不劝⁽¹⁾；诛赏而不类⁽²⁾，则下疑、俗俭而百姓不一⁽³⁾。故先王明礼义以壹之；致忠信以爱之；尚贤使能以次之；爵服庆赏以申重之⁽⁴⁾；时其事、轻其任以调齐之⁽⁵⁾；潢然兼覆之⁽⁶⁾，养长之，如保赤子。若是，故奸邪不作，盗贼不起，而化善者劝勉矣。是何邪？则其道易，其塞固，其政令一，其防表明⁽⁷⁾。故曰：“上一则下一矣，上二则下二矣；辟之若木⁽⁸⁾，枝叶必类本。”此之谓也。

[注释]

(1)励：《集解》作“属”，据《群书治要》卷三十八引文改。励：勤勉。(2)类：法。参见1.14注(1)。(3)俭：通“险”。俗俭：习俗险恶，指侥幸免罪、苟且求赏。(4)服：器服，指显示不同等级地位的服饰以及宫室车骑等等。申：一再告诫。重：反复强调。(5)调齐：调剂，调整，使之协调。(6)潢(hu3ng晃)：通“滂”，流水大量涌来的样子，这里形容君主恩泽的广大。(7)防：堤防，引申为限度、制度。表：标志，引申为标准、准则。(8)辟：通“譬”。：古“草”字。

[译文]

不加教育就进行惩罚，那么刑罚用得很多，而邪恶仍然不能克服；教育而不进行惩罚，那么邪恶的人就不会吸取教训而警戒不干；只进行惩罚而不实行奖赏，那么勤奋的人就不能受到鼓励；惩罚奖赏如果不符合法律，那么民众就会疑虑、社会风气就会险恶而百姓就不会行动一致。所以古代의 圣王

彰明礼制道义来统一民众的言行；努力做到忠信来爱护民众；尊崇贤人、任用能人来安排各级职位；用爵位、服饰、表扬、赏赐去反复激励他们；根据时节安排他们的劳动、减轻他们的负担来调剂他们；广泛普遍地庇护他们，抚养他们，就像保护初生的婴儿一样。像这样，那么奸诈邪恶的人就不会产生，盗贼就不会出现，而归依善道的人就受到鼓励了。这是为什么呢？就是因为古代圣王引导人们为善的政治原则平易可行，他对为非作歹的堵塞禁止强固有力，他的政策法规稳定一致，他的制度准则明白清楚，古语说：“上面一心一意，下面就一心一意；上面三心两意，下面也就三心两意；比方像草木一样，什么根长出什么枝叶。”说的就是这种情况。

[原文]

10.17 不利而利之，不如利而后利之之利也。不爱而用之，不如爱而后用之之功也。利而后利之，不如利而不利者之利也。爱而后用之，不如爱而不用者之功也。利而不利也、爱而不用也者，取天下矣。利而后利之、爱而后用之者，保社稷也。不利而利之、不爱而用之者，危国家也。

[译文]

不使民众得利而从他们身上取利，不如使他们得利以后再从他们身上取利来得有利。不爱护民众而使用他们，不如爱护他们以后再使用他们更有成效。使民众得利以后再从他们身上取利，不如使他们得利而不从他们身上取利来得有利。爱护民众以后再使用他们，不如爱护他们而不使用他们更有成效。使民众得利而不从民众身上取利、爱护民众而不使用民众的国君，就能得到天下了。使民众得利以后再从民众身上取利、爱护民众以后再使用民众的国君，能够保住国家。不使民众得利而从民众身上取利、不爱护民众而使用民众的国君，只能使国家危险。

[原文]

10.18 观国之治乱臧否，至于疆易而端已见矣⁽¹⁾。其候徼支繚⁽²⁾，其竟关之政尽察⁽³⁾：是乱国已。入其境，其田畴秽，都邑露⁽⁴⁾：是贪主已。观其朝廷，则其贵者不贤；观其官职，则其治者不能；观其便嬖⁽⁵⁾，则其信者不恇：是暗主已。凡主相臣下百吏之俗⁽⁶⁾，其于货财取与计数也，须孰尽察⁽⁷⁾；其礼义节奏也⁽⁸⁾，芒轳僂楛⁽⁹⁾：是辱国已。其耕者乐田，其战士安难⁽¹⁰⁾，其百吏好法，其朝廷隆礼，其卿相调议：是治国已。观其朝廷，则其贵者贤；观其官职，则其治者能；观其便嬖，则其信者恇：是明主已。凡主相臣下百吏之属，其于货财取与计数也，宽饶简易⁽¹¹⁾；其于礼义节奏也，陵谨尽察⁽¹²⁾：是荣国已。贤齐，则其亲者先贵；能齐，则其故者先官；其臣下百吏，污者皆化而修，悍者皆化而愿，躁者皆化而恇⁽¹³⁾：是明主之功已。

[注释]

(1)易：通“埒”，(y@义)，边界。见(xi4n 现)：同“现、表现，显露。(2)候：斥候，哨兵。徼(ji4o 叫)：巡逻，巡察。繚：缭绕，回环旋转。(3)竟：通“境”。尽察：极其苛察。乱国多坏人，所以边境上要用极其苛察的管理措施。(4)露：破败，指没有城墙。(5)便嬖(pi2nb@骈臂)：君主左右的宠信小臣。(6)俗：当作“属”，声近而误。(7)须：当为“顺”字之误。“顺”：通“慎”，小心。孰：同“熟”，仔细，周详。(8)节奏：指礼节礼仪等方面的具体法度。(9)芒：通“茫”，混沌暗昧，模糊不清。轳：后世作“韧”，柔软而坚固，引申指怠情而疲沓。僂楛：见4.8注(9)。(10)安：乐，爱好。难(n4n)：祸难，指战争。(11)饶：宽恕，谦让。(12)陵：峻峭，严格。(13)躁：通“剽”，狡猾。

[译文]

观察一个国家的治乱好坏，来到它的边界，那苗头就已经露出来了。如果那国家的哨兵来回分散巡逻，那边境关卡的管理措施极其苛刻：这就是个混乱的国家了。进入那国境，它的田地荒芜，城镇破败：这就是个贪婪的君主了。观察他的朝廷，那地位高贵的人并不贤明；考察他的官员，那处理政事的人并无才能；看看他左右的亲信，那被信任的人并不诚实：这就是个昏君了。凡是君主、宰相、大臣和各种官吏这一类人，他们对于货物钱财的收取和支出的计算，谨慎仔细极其苛刻；他们对于礼义制度，茫然无知、怠惰疲沓、漫不经心：这就是个可耻的国家了。那农民乐意种田，那战士不避危难，那百官热衷于法制，那朝廷崇尚礼义，那卿相能协调地商议：这就是个治理得好的国家了。观察他的朝廷，那地位高贵的人很贤明，考察他的官员，那处理政事的人很能干；看看他左右的亲信，那被信任的人很诚实：这就是个英明的君主了。凡是君主、宰相、大臣和各种官吏这一类人，他们对于货物钱财的收取和支出的计算，宽容大方简略便易；他们对于礼义法度，严肃认真、一丝不苟：这就是个光彩的国家了。如果贤德相等，那么有亲戚关系的人先尊贵；如果能力相同，那么有旧关系的人先当官；他的臣下百官，思想行为肮脏的都变得善良美好，凶狠强暴的都变得朴实善良，狡猾奸诈的都变得忠厚老实：这就是英明君主的功劳了。

[原文]

10.19 观国之强弱贫富有征：上不隆礼，则兵弱；上不爱民，则兵弱；已诺不信⁽¹⁾，则兵弱；庆赏不渐⁽²⁾，则兵弱；将率不能，则兵弱。上好功，则国贫；上好利，则国贫；士大夫众，则国贫；工商众，则国贫；无制数度量⁽³⁾，则国贫。下贫，则上贫；下富，则上富。故田野县鄙者⁽⁴⁾，财之本也；垣窳仓廩者⁽⁵⁾，财之末也。百姓时和、事业得叙者⁽⁶⁾，货之源也⁽⁷⁾；等赋府库者，货之流也。故明主必谨养其和，节其流，开其源，而时斟酌焉⁽⁸⁾，潢然使天下必有余，而上不忧不足。如是，则上下俱富，交无所藏之，是知国计之极也。故禹十年水，汤七年旱，而天下无菜色者；十年之后，年谷复孰，而陈积有余。是无它故焉，知本末源流之谓也。故田野荒而仓廩实，百姓虚而府库满，夫是之谓国蹶。伐其本，竭其源，而并之其末，然而主相不知恶也，则其倾覆灭亡可立而待也。以国持之，而不足以容其身⁽⁹⁾，夫是之谓至贪，是愚主之极也。将以求富而丧其国，将以求利而危其身，古有万国，今有十数焉，是无它故焉，其所以失之一也⁽¹⁰⁾。君人者，亦可以觉矣。百里之国，足以独立矣。

[注释]

(1)已：止，禁止，不准许。(2)渐：加重。(3)制、数、度、量：布帛的幅面叫“制”，一三三四叫“数”，尺、寸等长度单位叫“度”，斗、石等容量单位叫“量”，这里都是法度的意思。(4)故：犹“夫”，发语词。县、鄙：都是古代的行政区划单位。周代五百家为鄙，五鄙为县。此“县鄙”泛指郊外乡村。(5)垣(yu2n元)：矮墙，此引申指粮囤。窳(ji4o叫)：同“窖”。(6)和：指百姓和谐安定。(7)货：粮食布帛之类叫“财”，钱币叫“货”。这里“货”与“财”同义，泛指财物。(8)斟酌：原指筛酒，酒筛浸少叫斟，筛得多叫酌。这里指税收与赈济要随着年成的好坏或多一些、或少一些，也就是调节的意思。(9)不足以容其身：指身亡失国。(10)失国的原因都是贪婪，所以说“所以失之一也”。

[译文]

观察一个国家的强弱贫富有一定的征兆：君主不崇尚礼义，那兵力就衰弱；君主不爱护民众，那兵力就衰弱；禁止与许诺都不讲信用，那兵力就衰

弱；奖赏不厚重，那兵力就衰弱；将帅无能，那兵力就衰弱。君主好大喜功，那国家就贫穷；君主喜欢财利，那国家就贫穷；官吏众多，那国家就贫穷；工人商人众多，那国家就贫穷；没有规章制度，那国家就贫穷。民众贫穷，那君主就贫穷；民众富裕，那君主就富裕。郊外的田野乡村，是财物的根本；粮囤地窖谷仓米仓，是财物的末梢。百姓不失农时和谐安定、生产有条不紊，这是钱财的源头；按照等级征收的赋税和国库，是钱财的支流。所以英明的君主必定谨慎地保养那和谐安定的政治局面，节流，开源，而对钱财的收支时常加以调节，使天下的财富一定像大水涌来一样绰绰有余，而君主也就不再担忧财物不够了。像这样，那么君主和民众都富足，双方都没有地方来储藏财物，这是懂得国计民生达到了顶点。所以夏禹时碰上了十年水灾，商汤时遇到了七年旱灾，但天下并没有面有菜色的人；十年以后，谷物又丰收了，而旧有的储备粮还有剩余。这并没有其他的缘故，可以说是因为他们懂得了本和末、源和流的关系啊。所以，田野荒芜而国家的粮仓充实，百姓家里空空荡荡而国家的仓库满满的，这可以说是国家垮了。砍断了根本，枯竭了源头，把财物都归并到国库中，然而君主、宰相还不知道这是坏事，那么他们的垮台灭亡就可以立刻等到了。拿整个国家来扶持供养他，还是不能够容纳他这个人，这叫做极其贪婪，这是昏君的顶点了。想要求得富裕反而丧失了自己的国家，想要求得利益反而危害了他本身，古时候有上万个国家，现在只有十几个了，这没有其他的缘故，他们丧失国家的原因是一样的。统治人民的君主，也可以醒悟了。百里见方的小国，是完全能够独立存在的。

[原文]

10.20 凡攻人者，非以为名，则案以为利也⁽¹⁾；不然，则忿之也。

仁人之用国，将修志意，正身行，伉隆高⁽²⁾，致忠信，期文理⁽³⁾。布衣紃屨之士诚是⁽⁴⁾，则虽在穷阎漏屋⁽⁵⁾，而王公不能与之争名；以国载之，则天下莫之能隐匿也。若是，则为名者不攻也。

将辟田野⁽⁶⁾，实仓廩，便备用⁽⁷⁾，上下一心，三军同力⁽⁸⁾。与之远举极战⁽⁹⁾，则不可。境内之聚也保固⁽¹⁰⁾，视可，午其军⁽¹¹⁾，取其将，若拔⁽¹²⁾；彼得之不足以药伤补败。彼爱其爪牙，畏其仇敌。若是，则为利者不攻也。

将修小大、强弱之义以持慎之⁽¹³⁾，礼节将甚文，珪璧将甚硕，货赂将甚厚，所以说之者必将雅文辩慧之君子也。彼苟有人意焉，夫谁能忿之？若是，则忿之⁽¹⁴⁾者不攻也。

为名者否，为利者否，为忿者否，则国安于盘石，寿于旗、翼⁽¹⁵⁾。人皆乱，我独治；人皆危，我独安；人皆失丧之，我按起而制之⁽¹⁶⁾。故仁人之用国，非特将持其有而已矣⁽¹⁷⁾，又将兼人。《诗》曰⁽¹⁸⁾：“淑人君子，其仪不忒⁽¹⁹⁾。其仪不忒，正是四国⁽²⁰⁾。”此之谓也。

[注释]

(1)案：语助词。(2)伉(k4ng 抗)：通“亢”，极(王念孙说)。参见9.26注(9)。(3)期：通“綦”，参见9.24注(41)。(4)紃(x*n 巡)屨(j 句)：用麻绳编制的鞋。布衣紃屨：指身份低贱，平民出身。(5)穷阎漏屋：见8.2注(7)。(6)此句前承上省“仁人之用国”一句。(7)见9.9注(1)。(8)三军：春夏时诸侯大国多设三军，即上军、中军、下军或左军、中军、右军。此统称军队，指全军。(9)之：指代“辟田野……三军同力”之国。举：行动。极：竭力。(10)聚：众，指聚集在一起的军队。保：守卫。(11)午：通“迕”，逆，迎。(12)拔：折断。(f5ng 丰)：麦芽。(13)此句前承上省“仁人之用国”一句。(14)忿之：当作“为忿”，涉上文“谁能忿之”而误。因既言“谁能忿之”，则不得又言“忿之”；既言“忿之”，则不得又言“不攻”(王引之说)。(15)旗：通“箕”，箕宿，二

十八宿之一（杨倞说）。翼：二十八宿之一。（16）按：乃，就。制：《集解》作“治”，据宋浙本改。（17）矣：《集解》作“也”，据宋浙本改。（18）引诗见《诗·曹风·尸鸠》。（19）仪：通“义”。忒（t8特）：疑惑不定，变更。（20）正：长。用作动词，当……的君长。

[译文]

凡是进攻别国的，不是因为追求惩除暴虐的美名，就是因为要谋取利益；否则，就是因为怨恨他们。

讲究仁德的人在国内当权，将提高志向思想，端正立身行事，达到崇高的政治境界，做到忠厚有信用，使礼仪制度极其完善。身穿布衣、脚穿麻鞋的读书人如果真能做到这样，那么虽然住在偏僻的里巷与狭小简陋的房屋之中，而天子诸侯也没有能力和他竞争名望；如果把国家委任给他，那么天下就没有谁能遮掩他的崇高德行。像这样，那么追求美名的就不会来攻打了。

讲究仁德的人在国内当权，将开垦田野，充实粮仓，改进设备器具，上下团结一心，三军共同努力。别国如果远距离地兴师动众竭尽全力来作战，那肯定不行。因为这样的国家境内所结集的军队守卫得很牢固，看情况许可，便会迎击，擒获敌方将领像掰断麦芽一样容易；而那进攻的国家所得到的还不够用来医治伤员、弥补损失。它爱惜自己的武将，害怕自己的敌人，像这样，那么谋取利益的就不会来攻打了。

讲究仁德的人在国内当权，将谨慎遵行小国与大国、强国与弱国之间的道义，礼节将十分完善，会见时赠送的玉器将很大，贡献的财物将非常丰厚，用来游说对方的人一定是正派有礼善辩聪慧的君子。那别国的君主如果有人心的话，谁还能怨恨他呢？像这样，那么出于怨恨而动武的人也就不会来攻打他了。

追求美名的不来攻打，谋取利益的不来攻打，要发泄怨愤的也不来攻打，那么国家就会像磐石一样稳固，像恒星一样长寿。别人都混乱，只有我治理得好；别人都危险，只有我安稳；别人都丧权失国，我便起来制服他们。所以讲究仁德的人在国内当权，不单单将保住他所有的，还要兼并别人的国家。

《诗》云：“善人君子忠于仁，坚持道义不变更。他的道义不变更，四方国家他坐镇。”说的就是这种情况。

[原文]

10.21 持国之难易：事强暴之国难，使强暴之国事我易。事之以货宝，则货宝单而交不结⁽¹⁾；约信盟誓，则约定而畔无日⁽²⁾；割国之锱铢以赂之⁽³⁾，则割定而欲无馐⁽⁴⁾。事之弥顺⁽⁵⁾，其侵人愈甚，必至于资单、国举然后已。虽左尧而右舜，未有能以此道得免焉者也。辟之，是犹使处女婴宝珠、佩宝玉、负戴黄金，而遇中

山之盗也，虽为之逢蒙视⁽⁶⁾，诟耍、桡脰⁽⁷⁾，君卢屋妾⁽⁸⁾，由将不足以免也⁽⁹⁾。故非有一人之道也，直将巧繁拜请而畏事之⁽¹⁰⁾，则不足以为持国安身。故明君不道也⁽¹¹⁾，必将修礼以齐朝，正法以齐官，平政以齐民，然后节奏齐于朝⁽¹²⁾，百事齐于官，众庶齐于下。如是，则近者竞亲，远方致愿；上下一心，三军同力；名声足以暴炙之⁽¹³⁾，威强足以捶笞之；拱揖指挥⁽¹⁴⁾，而强暴之国莫不趋使；譬之，是犹乌获与焦侥搏也⁽¹⁵⁾。故曰：“事强暴之国难，使强暴之国事我易。”此之谓也。

[注释]

(1)单：通“殫”，尽。(2)畔：通“叛”。(3)锱铢（z9zh&资朱）：古代重量单位，古代说法不一。一说六铢为一锱，四锱为一两。“锱铢”比喻极微小的数量。(4)馐（y4n 厌）：通“厌”，满

足。(5)顺：《集解》作“烦”，据《韩诗外传》卷六第二十三章改。(6)逢蒙：朦胧，懵懵，模糊地，指不敢瞪大眼睛而只是眯着眼睛。(7)诘(q&屈)：通“屈”。要(y1o腰)：古“腰”字。挠(n2o挠)：通“挠”，曲。腠(gu\$国)：膝后弯曲处。(8)君：当为“若”字之误。庐：通“庐”，奴仆住的简陋小屋。(9)由：同“犹”。(10)将：犹“以”。参见《古书虚字集释》。繁：通“敏”，敏捷，指殷勤。(11)道：由，遵行。(12)节奏：见10.18注(8)。(13)暴(p)铺)：同“曝”。暴炙(zh@至)：日晒火烤，这里比喻名声显赫而能威慑别人。(14)拱揖：两手相握作揖，比喻闲适、容易。(15)乌获：秦国的大力士，能举千钧。焦侥(y2o尧)：传说中的矮子，身高三尺。

[译文]

保住自己国家的难易之法：用侍奉强暴之国的办法来保住自己的国家是困难的，采取使强暴之国侍奉我的办法来保住自己的国家就容易了。因为用钱财珍宝去奉承强暴的国家，那么钱财珍宝送光了而邦交仍然不能建立；和他们订盟约、立誓言吧，那么盟约签定后没几天他们就背信毁约了；割让国家的尺寸之地去贿赂他们吧，那么割让完毕后他们的欲望却没有个满足。侍奉他们越依顺，他们侵略别人就越厉害，一定要到财物送光、把国家全部拿来送给他们，然后才罢休。即使你身边有尧、舜那样的贤人，也没有能靠这种办法来避免灭亡的。拿它打个比方，这就好像让一个姑娘脖子上系着宝珠、身上佩着宝玉、背着黄金，而碰上了山中的强盗，即使对他只敢眯着眼睛看，弯腰、屈膝，像家里的婢妾，仍将不可避免那厄运。所以，如果没有使本国人民团结一致来对抗强国的办法，只靠说好话、献殷勤、跪拜请求而诚惶诚恐地去侍奉他们，那是不能够保住自己的国家、使自己安然无恙的。所以英明的君主不这样做，而一定要修订礼制来整治朝廷，端正法制来整治官吏，公正地处理政事来整治民众，从而使礼仪制度在朝廷上得到严格执行，各种事情在官府中治理得有条不紊，群众在下面齐心合力。像这样，那么邻近的国家就会争先恐后地来亲近，远方的国家也会表达出仰慕之情；国内上下团结一心，三军共同努力；名声足够用来向别国炫耀而威慑他们，武力足够用来惩处他们；从容地指挥，而强暴的国家没有不奔走前来供驱使的；拿它打个比方，这就好像是大力士乌获与矮子焦侥搏斗一样。所以说：“采取侍奉强暴之国的办法来保住自己的国家是困难的，采取使强暴之国侍奉我的办法来保住自己的国家就容易了。”说的就是这种情况。

卷七

王霸第十一

[题解]

本篇论述了要称王天下所必须实行的一系列政治措施，如守要领，立礼法，讲道义，明名分，择贤相，用能人，取民心等等；同时，篇中兼述了霸道与亡国之道以与王道相观照。

[原文]

11.1 国者，天下之制利用也⁽¹⁾；人主者，天下之利势也。得道以持之，则大安也，大荣也，积美之源也；不得道以持之，则大危也，大累也，有之不如无之，及其篡也⁽²⁾，索为匹夫不可得也，齐湣、宋献是也⁽³⁾。故人主，天下之利势也，然而不能自安也，安之者必将道也⁽⁴⁾。

[注释]

(1)制：是衍文。利：便利，有利。用：用具，工具。(2)篡(q0 其)：极。(3)齐湣：见 9.10 注(1)。宋献：即宋康王，名偃，公元前 329 年自立为宋君，公元前 286 年，被齐湣王所灭。(4)将：见 10.21 注(10)。

[译文]

国家，是天下最有利的工具；君主，处于天下最有利的地位。如果得到了正确的政治原则去掌握国家与君权，就会非常安定，非常荣耀，成为积聚美好功名的源泉；如果得不到正确的政治原则去掌握它，就会非常危险，非常烦劳，有了它还不如没有它，发展到那极点，要求做个平民百姓也不能如愿，齐湣王、宋献公就是这样。所以，君主处于天下最有利的地位，但是他并不能自行安定，要安定就一定要依靠正确的政治原则。

[原文]

11.2 故用国者⁽¹⁾，义立而王，信立而霸，权谋立而亡。三者，明主之所谨择也，仁人之所务白也。

[注释]

(1)故：犹“夫”，发语词。

[译文]

治理国家的人，把道义确立了就能称王天下，把信用确立了就能称霸诸侯，把权术谋略搞起来了就会灭亡。这三种情况，是英明的君主谨慎选择的，是讲究仁德的人一定要弄明白的。

[原文]

11.3 挈国以呼礼义而无以害之⁽¹⁾，行一不义、杀一无罪而得天下，仁者不为也，然扶持心、国⁽²⁾，且若是其固也！之所与为之者⁽³⁾，之人则举义士也⁽⁴⁾；之所以为布陈于国家刑法者⁽⁵⁾，则举义法也；主之所极然帅群臣而首乡之者⁽⁶⁾，则举义志也。如是，则下仰上以义矣，是篡定也⁽⁷⁾。篡定而国定，国定而天下定。仲尼无置锥之地，诚义乎志意，加义乎身行，箬之言语⁽⁸⁾，济之日，不隐乎天下，名垂乎后世。今亦以天下之显诸侯诚义乎志意⁽⁹⁾，加义乎法则度量，箬之以政事，案申重之以贵贱杀生⁽¹⁰⁾，使袭然终始犹一也⁽¹¹⁾。如是，则夫名声之部发于天地之间也⁽¹²⁾，岂不如日月雷霆然矣哉？故曰：以国齐义，一日而白，汤、武是也。汤以亳⁽¹³⁾，武王以郕⁽¹⁴⁾，皆百里之地也，天下为一，诸侯为臣，通达之属，莫不从服，无它故焉，以济义矣

(15)。是所谓义立而王也。

[注释]

(1)掣(qi8妾)：提起，带领，引申为领导。呼：呼唤，引申为提倡。(2) (lu^落)：通“落”，石头的样子，表示坚固稳定。(3)前“之”字相当于“其”。(4)之人：衍文(久保爱说)，它原来可能是“者”的注文，后来误入了正文。举：都。(5)布陈：设置，颁布。战国时的刑法，一般是“设之于官府而布之于百姓”(见《韩非子·难三》)，所以说“布陈”。(6)主：衍文。极：通“亟”，急，急切。首：向。乡：通“向”。首乡：向往，追求。(7)纂：通“基”，基础，指政治的基础、立身于天下的根本。荀子在这里把“义”看作为政治的基础。(8)箸：通“著”，显露。(9)以：使。参见《古书虚字集释》。(10)案：语助词。贵贱杀生：参见9.18。(11)袭：重叠，与《楚辞·九章·怀沙》“重仁袭义兮”之“袭”同义。袭然：重叠的样子。表示连续不断地把义加在思想、法制、政务等各个方面。(12)部：通“剖”，分开，引申为分散、散播。一说“部”通“勃”(于鬯说)，可供参考。发：散发，发扬。(13)汤：见4.12注(12)。亳(b\$帛)：商汤的国都，在今河南省商丘县北。(14)武王：见4.12注(12)。郾(h4o浩)：一作“镐”，周武王的国都，在今陕西长安县沔河以东。(15)济：成，完全做到。

[译文]

领导全国人民来提倡礼义而绝不用什么东西来损害礼义，如做一件不义的事、杀一个无罪的人就能取得天下，讲究仁德的人也不干，他坚定地用礼义来控制自己的思想和国家，那坚决的程度就像这样！所以，和他一起搞政治的人，便都是奉行道义的人；他拿来在国内颁布的刑法，就都是合乎道义的法律；他急切地率领群臣去追求的，就都是合乎道义的志向。像这样，那么臣民景仰君主就都是因为道义了，这就是政治基础稳固。政治的基础稳固了，国家就安定；国家安定了，天下就能平定。孔子没有立锥之地，但他真诚地把道义贯彻到思想中，落实在立身行事上，表白在言语中，到成功的时候，他就显扬于天下，名声流传到后代。现在如果也让天下那些显赫的诸侯真诚地把道义贯彻到自己的思想中，落实到法律制度上，体现在政务中，又用提拔、废黜、处死、赦免等手段来反复强调它，使它连续不断地始终如一。像这样，那么他的名声传扬于天地之间，难道不像日月雷霆那样了么？所以说：使国家统一于道义，一天就能名声显赫，商汤、周武王就是这样。商汤凭借亳邑，周武王凭借郾京，都不过是百里见方的领土，而天下被他们统一了，诸侯做了他们的臣属，凡交通能到达的地方，没有不服从的，这没有其他的缘故，而是因为他们完全遵行了道义。这就是我所说的把道义确立了就能称王天下。

[原文]

11.4 德虽未至也，义虽未济也，然而天下之理略奏矣⁽¹⁾，刑赏已诺信乎天下矣⁽²⁾，臣下晓然皆知其可要也⁽³⁾。政令已陈，虽睹利败，不欺其民；约结已定，虽睹利败，不欺其与。如是，则兵劲城固，敌国畏之；国一纂明⁽⁴⁾，与国信之。虽在僻陋之国，威动天下，五伯是也⁽⁵⁾。非本政教也，非致隆高也，非纂文理也⁽⁶⁾，非服人之心也；乡方略，审劳佚，谨畜积，修战备，然上下相信⁽⁷⁾，而天下莫之敢当。故齐桓、晋文、楚庄、吴阖闾、越句践⁽⁸⁾，是皆僻陋之国也，威动天下，强殆中国，无它故焉，略信也。是所谓信立而霸也。

[注释]

(1)理：事理，各种事情的具体规律。略：大致。奏(c^u凑)：通“凑”，会聚，引申为综合、全部掌握。(2)已：见10.19注(1)。(3)其：指代君主，要(y1 o妖)：约，结，指建立合作关系。

(4) 綦：通“基”，见 11.3 注(7)。这里指国家的政治基础——道义。(5) 伯：长，指诸侯的盟主，后世常用“霸”字。五伯：指春秋时期的五霸，古人所指不尽一致，战国时代的人往往是指齐桓公、晋文公、楚庄王、吴王阖闾、越王勾践（参见拙著《韩非子全译》10.9 注(3)），荀子也如此，详下。(6) 此下参见 7.3 注(2)、(3)。(7) (z#u 邹)：上下牙齿相咬，形容密切配合。(8) 齐桓：见 7.1 注(4)。晋文：晋文公，献公子，姬姓，名重耳，因献公立幼子为嗣，曾出奔在外十九年，后由秦国送回即位，公元前 636～前 628 年在位。楚庄：楚庄王，姬姓，熊氏，名旅（一作吕、侣），公元前 613 年～前 591 年在位。阖闾（h6l 合驴）：或作“阖庐”，姬姓，名光，春秋末吴国君主，公元前 514～前 496 年在位。勾践：或作“勾践”、“鸠浅”，春秋末越国君主，公元前 496 年～前 465 年在位。

[译文]

德行虽然还没有尽善尽美，道义虽然还没有完全做到，然而天下的事理大体上掌握了，刑罚、奖赏、禁止、许诺在天下已取得了信用，臣下都明白地知道他是可以结交的。政令已经发布，即使看到自己的利益将要有所损害，也不失信于他的民众；盟约已经签定，即使看到自己的利益将要有所损害，也不失信于他的盟友。像这样，就会军队强劲、城防牢固，而敌国害怕他；国家统一，道义彰明，而同盟国信任他。即使住在偏僻落后的国家，他的威势也可震动天下，五霸就是这样。他们虽然没有把政治教化作为立国之本，没有达到最崇高的政治境界，没有健全礼仪制度，没有使人心悦诚服；但他们注重方法策略，注意使民众有劳有逸，认真积蓄，加强战备，像牙齿啮合那样君臣上下互相信任配合，因而天下也就没有人敢抵挡他们了。齐桓公、晋文公、楚庄王、吴王阖闾、越王勾践，这些人都处在偏僻落后的国家，他们的威势却震动天下，他们的强盛危及中原各国，这没有别的缘故，就是因为他们取得了信用啊。这就是我所说的把信用确立了就能称霸诸侯。

[原文]

11.5 摯国以呼功利，不务张其义、济其信⁽¹⁾，唯利之求，内则不惮诈其民而求小利焉，外则不惮诈其与而求大利焉，内不修正其所以有⁽²⁾，然常欲人之有。如是，则臣下百姓莫不以诈心待其上矣。上诈其下，下诈其上，则是上下析也。如是，则敌国轻之，与国疑之，权谋日行，而国不免危削，綦之而亡⁽³⁾，齐闵、薛公是也⁽⁴⁾。故用强齐，非以修礼义也，非以本政教也，非以一天下也，绵绵常以结引驰外为务。故强，南足以破楚⁽⁵⁾，西足以诎秦⁽⁶⁾，北足以败燕⁽⁷⁾，中足以举宋⁽⁸⁾；及以燕、赵起而攻之，若振槁然⁽⁹⁾，而身死国亡，为天下大戮，后世言恶，则必稽焉⁽¹⁰⁾。是无它故焉，唯其不由礼义而由权谋也。

[注释]

(1) 济：《集解》作“齐”，据《群书治要》卷三十八引文改。济：成。(2) 修正：整治。以：同“已”。(3) 綦：极。使动用法。(4) 齐闵：见 9.10 注(1)。薛公：战国时齐国贵族，姓田，名文，号孟尝君，因为袭其父田婴的封爵而封于薛（今山东滕县南），故称薛公。他曾任齐闵王的相。后奔魏，任魏昭王相，合秦、赵、燕之兵共伐齐。(5) 齐闵王二十三年（公元前 301 年），与秦国一起击败楚国（见《史记·六国年表》），闵王三十八年（公元前 286 年），割楚之淮北（见《史记·田敬仲完世家》）。(6) 齐闵王二十六年（公元前 298 年），与韩、魏共攻秦，一直打到函谷关。见《史记·田敬仲完世家》。(7) 齐闵王十年（公元前 314 年），乘燕国内乱而攻燕，大胜。见《史记·燕召公世家》及《六国年表》。对齐闵王的即位年代，古有异说（参见 9.10 注(1)）。此事今人都认为发生在齐宣王在位时期；但也有人认为此事虽发生在齐宣王之时，却是齐闵王为太子攻燕，所以荀子归于闵王（参见于鬯说）。(8) 齐闵王三十八年（公元前 286 年），攻灭宋国。见《史记·六国年表》。(9) 此事发生在齐闵王四十年（公元前 284 年），参见 9.10 注(1)。及以：相当于“及”。振：拔起。槁：枯木。

(10)稽：查考。

[译文]

领导全国人民去提倡功利，不致力于伸张那道义、成就那信用，唯利是图，对内则肆无忌惮地欺诈他的人民以追求小利，对外则毫无顾忌地欺骗他的盟国以追求大利，在内不好好管理自己已有的土地财富，却常常想取得别人所拥有的土地财富。像这样，那么臣下、百姓就没有不用欺诈的用心去对待君主了。君主欺诈臣民，臣民欺诈君主，这就是上下离心离德。像这样，那么敌国就会轻视他，盟国就会怀疑他，即使权术谋略天天在搞，而国家也免不了危险削弱，到了极点，国家就灭亡了，齐闵王、孟尝君就是这样。他们在强大的齐国执政，不是用手中的权力去修明礼义，不因此而把政治教化作为立国之本，不凭借它来统一天下，而是接连不断地经常把勾结拉拢别国、驰骋于外国作为自己的要务。所以他们强大的时候，南能攻破楚国，西能使秦国屈服，北能打败燕国，中能攻占宋国；但等到燕国、赵国起来进攻他们的时候，就像摧枯拉朽一样，闵王便身死国亡了，成为天下的奇耻大辱，后代的人谈起恶人，就一定要提到他。这并没有其他的缘故，是因为他们不遵循礼义而专搞权术阴谋啊。

[原文]

11.6 三者⁽¹⁾，明主之所谨择也⁽²⁾，而仁人之所务白也。善择者制人，不善择者人制之⁽³⁾。

[注释]

(1)三者：指“义立而王”、“信立而霸”、“权谋立而亡”。见 11.2。(2)《集解》“所”下有“以”，据世德堂本删。下句同。(3)善于选择的“立义”、“立信”而称王、称霸，不善于选择的用权谋而灭亡。

[译文]

这三种情况，是英明的君主要谨慎选择的，也是讲究仁德的人一定要弄明白的。善于选择的，就能制服别人；不善于选择的，别人就会制服他。

[原文]

11.7 国者，天下之大器也，重任也，不可不善为择所而后错之⁽¹⁾，错之险则危⁽²⁾；不可不善为择道然后道之⁽³⁾，涂蕪则塞⁽⁴⁾；危塞，则亡⁽⁵⁾。彼国错者，非封焉之谓也⁽⁶⁾，何法之道、谁子之与也。故道王者之法⁽⁷⁾，与王者之人之为之⁽⁸⁾，则亦王；道霸者之法⁽⁹⁾，与霸道之人之为之，则亦霸；道亡国之法⁽¹⁰⁾，与亡国之人之为之，则亦亡。三者，明主之所谨择也⁽¹¹⁾，而仁人之所务白也。

[注释]

(1)所：处所，此喻指当权执政的大臣。错：通“措”，放置，此指委任。(2)险：险恶的地方，此喻指险恶的权奸。(3)前一个“道”：道路，指原则、办法。后一个“道”：引导，指根据一定的原则办法去领导、治理。此句应“重任”而言。(4)涂：通“途”，道路，此指原则、办法。蕪：同“秽”，荒芜，杂草丛生，喻政治原则的恶劣卑污。塞：堵塞，行不通。(5)以上几句是一种比喻的说法，其喻意是：国家，是天下最大的统治工具，是个沉重的负担，不可不好好地为它选择个人然后把它交给他，如果把它交给了险恶的人就危险了；不可不好好地为它选择个原则然后再治理它，如果原则卑污就行不通；政权危险、原则行不通，国家就会灭亡。(6)封：垒土作为疆界。焉：于之，给它。(7)故：犹“夫”。王者：奉行王道（依靠德化、遵行礼义、推行仁政）而能称王天下的人。参见 11.3。(8)王者之人：指王者的辅佐大臣（参见 9.13 注(1)），也就是奉行王道的大臣。(9)霸者：奉行霸道（依靠强力、借仁义之名、努力确立信用）而能称霸诸侯的人。参见 11.4。(10)亡国之法：指追求功利、专

搞权谋。参见 11.5。(11)《集解》“所”下有“以”，据世德堂本删。下句同。

[译文]

国家，是天下最大的器具，是沉重的担子，不可不好好地为它选择个地方然后再安置它，如果把它放在险恶的地方就危险了；不可不好好地为它选择条道路然后引导它前进，如果道路上杂草丛生就会被堵住；危险、受阻，国家就会灭亡。那国家的安置问题，并不是指给它立好疆界，而是指遵行什么办法、与什么人一起来治国。遵行王者的办法，与那奉行王道的大臣治理国家，也就能称王于天下；遵行霸者的办法，与那奉行霸道的大臣治理国家，也就能称霸于诸侯，遵行使国家灭亡的办法，与那奉行亡国之道的大臣去治理国家，也就会灭亡。这三种情况，是英明的君主要谨慎选择的，也是讲究仁德的人一定要弄明白的。

[原文]

11.8 故国者，重任也，不以积持之则不立⁽¹⁾。故国者，世所以新者也，是惮⁽²⁾；惮，非变也⁽³⁾，改玉改行也⁽⁴⁾。故一朝之日也⁽⁵⁾，一日之人也，然而厌焉有千岁之国⁽⁶⁾，何也？曰：援夫千岁之信法以持之也⁽⁷⁾，安与夫千岁之信士为之也⁽⁸⁾。人无百岁之寿，百有千岁之信士，何也？曰：以夫千岁之法自持者，是乃千岁之信士矣。故与积礼义之君子为之，则王；与端诚信全之士为之，则霸；与权谋倾覆之人之为之，则亡。三者，明主之所谨择也⁽⁹⁾，而仁人之所务白也。善择之者，制人；不善择之者，人制之。

[注释]

(1)积：积累，指长期积累起来的管理办法，即下文所说的“千岁之信法”，也就是荀子推崇的礼法。立：存在。(2)惮：通“禅”，(sh4o 善)，更替，指具有继承性的演变。(3)变，改变，指彻底的根本性的变化，即管理办法的改变。(4)玉：《集解》作“王”，据《群书治要》卷三十八引文改。玉：佩玉。行：步行。改玉改行：古代贵族，不同等级的人佩带的玉不同，在举行各种仪式时走路的间距、快慢也有不同的规定。“改玉改行”指改变了贵族阶层的等级地位从而改变了他们的佩玉和步行要求。(5)故：犹“夫”，发语词。一朝之日：短如一个早上的日子。(6)国：《集解》作“固”，据《群书治要》卷三十八引文改。厌焉：即“厌然”，见 8.1 注(15)。(7)援：援引，拿过来。夫：彼，那。(8)安：语助词。信士：诚实的人，指老老实实地坚守“信法”的人。(9)《集解》“所”下有“以”，据世德堂本删。下句同。

[译文]

国家，是个沉重的担子，不依靠长期积累起来的管理办法去扶持它，它就要垮掉。所以，国家虽然是每一代都在更新的东西，但这不过是一种具有继承性的更替；这种更替，并不是一种根本性的管理办法的改变，它不过是改变了贵族阶层的等级地位因而改变了他们的佩玉和步行要求罢了。日子短促得就像一个早上，人生短暂得就像一天，然而却安然地存在着历经上千年的国家，这是为什么呢？回答说：这是因为采用了那些积累了上千年的确实可靠的办法来维持国家，又和那些上千年的真诚之士一起搞政治的缘故。人没有上百年的寿命，却会有上千年的真诚之士，为什么呢？回答说：用那些积累了上千年的礼法来把握自己的人，这就是上千年的真诚之士了。所以，和不断地奉行礼义的君子搞政治，就能称王天下；和正直忠诚守信完美的人士搞政治，就能称霸诸侯；和搞权术阴谋倾轧颠覆的人搞政治，就会灭亡。这三种情况，是英明的君主要谨慎选择的，也是讲究仁德的人一定要弄明白的。善于选择的，就能制服别人；不善于选择的，别人就会制服他。

[原文]

11.9 彼持国者，必不可以独也；然则强固荣辱在于取相矣⁽¹⁾。身能，相能，如是者王。身不能，知恐惧而求能者，如是者强。身不能，不知恐惧而求能者，安唯便僻左右亲比己者之用⁽²⁾，如是者危削，篡之而亡。国者，巨用之则大，小用之则小；篡大而王，篡小而亡，小巨分流者存。巨用之者，先义而后利，安不恤亲疏，不恤贵贱，唯诚能之求，夫是之谓巨用之。小用之者，先利而后义，安不恤是非，不治曲直，唯便僻亲比己者之用，夫是之谓小用之。巨用之者若彼，小用之者若此；小巨分流者，亦一若彼、一若此也。故曰：“粹而王，驳而霸⁽³⁾，无一焉而亡。”此之谓也。

[注释]

(1)固：通“盥”（g(古)，不坚实，脆弱。(2)安：语助词。下同。便僻(pi2nb@骈臂)：通“便嬖”，善于逢迎而得到君主宠信的近臣。(3)驳：杂，指“小巨分流者”。

[译文]

那些掌握了国家的国君，一定不可以单靠自己；这样看来，那么是强大还是衰弱、是光荣还是耻辱就在于选取宰相了。自己有才能，宰相也有才能，像这样的国君就能称王天下。自己没有才能，但知道恐惧而去寻觅有才能的人，像这样的国君就能强大。自己没有才能，又不懂得恐惧而去寻求有才能的人，只是任用些善于阿谀奉承的宠臣、身边的侍从以及亲近依附自己的人，像这样的国君就会危险削弱，达到极点就会灭亡。国家，大治它就会强大，小治它就会弱小；极其强大就能称王天下，极其弱小就会灭亡，小大各占一半的则能保存。所谓大治国家，就是先考虑道义而后考虑财利，任用人不顾亲疏，不顾贵贱，只寻求真正有才能的人，这就叫做大治国家。所谓小治国家，就是先考虑财利而后考虑道义，不顾是非，不管曲直，只是任用善于阿谀奉承的宠臣和亲近依附自己的人，这就叫做小治国家。大治国家就像那样，小治国家就像这样；所谓小大各占一半的，也就是一部分像那样、一部分像这样。所以说：“纯粹地考虑道义、任用贤人的就能称王天下，驳杂地义利兼顾、贤人亲信并用的就能称霸诸侯，一样也做不到的就会灭亡。”此话说出的就是这种道理。

[原文]

11.10 国无礼则不正。礼之所以正国也，譬之，犹衡之于轻重也，犹绳墨之于曲直也，犹规矩之于方圆也，既错之而人莫之能诬也⁽¹⁾。诗云⁽²⁾：“如霜雪之将将⁽³⁾，如日月之光明；为之则存，不为则亡。”此之谓也。

[注释]

(1)错：通“措”。设置。《礼记·经解》：“衡诚县，不可欺以轻重；绳墨诚陈，不可欺以曲直，规矩诚设，不可欺以方圆；君子审礼，不可诬以奸诈。”(2)以下诗句不见于今本《诗经》，是佚诗。(3)将将(qi1 ng 羌)：严正肃杀的样子(参见《诗·大雅·緜》传)，形容礼制的公正无私。

[译文]

国家没有礼制就不能治理好。礼制之所以能用来治国，打个比方，就好像秤能用来分辨轻重，就好像墨线能用来分辨曲直，就好像圆规、曲尺能用来确定方圆一样，已经把它们设置好了，人们就没有谁再能搞欺骗了。诗云：“像霜雪那样无情，像日月那样光明；实行它就能生存，不实行就会丧命。”说的就是这个啊。

[原文]

11.11 国危则无乐君，国安则无忧民。乱则国危，治则国安。今君人者，急逐乐而缓治国，岂不过甚矣哉？譬之，是由好声色而恬无耳目也⁽¹⁾，岂不

哀哉？夫人之情，目欲綦色⁽²⁾，耳欲綦声。口欲綦味，鼻欲綦臭⁽³⁾，心欲綦佚。此五綦者，人情之所必不免也。养五綦者有具，无其具，则五綦者不可得而致也。万乘之国可谓广大富厚矣，加有治辨强固之道焉⁽⁴⁾，若是，则恬愉无患难矣，然后养五綦之具具也。故百乐者，生于治国者也；忧患者，生于乱国者也。急逐乐而缓治国者，非知乐者也。故明君者，必将先治其国，然后百乐得其中。暗君者⁽⁵⁾，必将急逐乐而缓治国，故忧患不可胜校也⁽⁶⁾，必至于身死国亡然后止也，岂不哀哉？将以为乐，乃得忧焉；将以为安，乃得危焉；将以为福，乃得死亡焉；岂不哀哉？於乎⁽⁷⁾！君人者，亦可以察若言矣！

[注释]

(1)由：通“犹”。恬：见 10.14 注(6)。(2)綦：极。(3)臭(xi)嗅：气味。(4)加：更。辨(b4n 办)：通“辦”(办)，治理。(5)《集解》无“者”字，据宋浙本补。(6)胜(sh5ng 生)：尽。校(ji4o 较)：计数。(7)於(w&呜)乎：同“呜呼”。

[译文]

国家危险就没有快乐的君主，国家安定就没有忧愁的人民。政事混乱，国家就危险；政事处理得好，国家就安定。现在统治人民的君主，急于追求享乐而放松了对国家的治理，难道不是错误得很厉害了吗？打个比方，这就好像是爱好音乐美色而不在乎没有耳朵眼睛，难道不可悲吗？从那人的性情来说，眼睛想看最美丽的颜色，耳朵想听最悦耳的音乐，嘴巴想吃最好的美味佳肴，鼻子想闻最好的气味，心里追求最大的安逸。追求这五种极好的享受，是人的性情一定不能避免的。但造成这五种极好的享受得有条件，没有那一定的条件，那么这五种极好的享受就不可能得到了。拥有万辆兵车的国家可以说是辽阔富裕的了，再有一套使它得到治理而强大巩固的办法，像这样，那就会安逸快乐而没有祸患了，达到这种地步以后，造成五种极好享受的条件才具备。所以各种快乐的事情，产生于治理得好的国家；忧虑祸患，产生于混乱的国家。急于追求享乐而放松治国的人，不是懂得享乐的人。所以英明的君主，一定要先治理好自己的国家，然后各种快乐也就从中得到了。而昏庸愚昧的君主，一定要迫不及待地追求享乐而放松治国，所以忧虑祸患多得不可胜数，一定要到身死国亡以后才完结，难道不可悲吗？准备用这种办法去求得快乐，却从中得到了忧虑；准备用这种办法去求得安定，却从中得到了危险；准备用这种办法去求得幸福，却从中得到了死亡；难道不可悲吗？唉呀！统治人民的君主，也可以考察一下这些话了！

[原文]

11.12 故治国有道，人主有职。若夫贯日而治详，一日而曲列之⁽¹⁾，是所使夫百吏官人为也⁽²⁾，不足以是伤游玩安燕之乐⁽³⁾。若夫论一相以兼率之⁽⁴⁾，使臣下百吏莫不宿道乡方而务⁽⁵⁾，是夫人主之职也。若是，则一天下，名配尧、禹。之主者，守至约而详，事至佚而功，垂衣裳⁽⁶⁾，不下簟席之上⁽⁷⁾，而海内之人莫不愿得以为帝王。夫是之谓至约，乐莫大焉。

[注释]

(1)列：古“裂”字，分解、解决的意思。一说“列”当作“别”。(2)官人：政府官员。(3)燕：通“宴”，安逸，安闲。(4)论(l*n 轮)：通“抡”，选择。(5)宿：守。乡：通“向”。方：道。(6)垂：下挂。垂衣裳：穿着长衣，直挂而下。它用来形容无所事事、十分安闲。(7)簟(di4n 电)：竹席。

[译文]

所以治理国家有一定的原则，君主有一定的职责。至于那连续几天而把事情治理得周详完备，一天之内就曲折周到地解决政事，这是让那各级官吏与政府官员去做的事情，不值得因此而妨害了自己游玩安逸的快乐。至于选择一个宰相去全面地领导群臣百官，使臣下百官无不安守道义向往正道而努力，这才是那君主的职责啊。像这样，就能统一天下，名望可以和尧、禹相匹配。这样的君主，掌管的事情虽然极其简要却又十分周详，工作虽然极其闲适却很有成效，衣裳下垂着，不从坐席之上走下来，而天下的人无不希望得到他做帝王。这叫做极其简约，快乐没有比这个更大的了。

[原文]

11.13 人主者，以官人为能者也；匹夫者，以自能为能者也。人主得使人为之，匹夫则无所移之。百亩一守，事业穷，无所移之也。今以一人兼听天下，日有余而治不足者，使人为之也。大有天下，小有一国，必自为之后可，则劳苦耗悴莫甚焉；如是，则虽臧获不肯与天子易势业。以是县天下⁽¹⁾，一四海，何故必自为之？为之者，役夫之道也，墨子之说也⁽²⁾。论德使能而官施之者⁽³⁾，圣王之道也，儒之所谨守也。传曰：“农分田而耕，贾分货而贩，百工分事而劝，士大夫分职而听，建国诸侯之君分土而守，三公总方而议⁽⁴⁾，则天子共己而已⁽⁵⁾。”出若入若，天下莫不平均⁽⁶⁾，莫不治辨，是百王之所同也，而礼法之大分也。

[注释]

(1)县(xu2n 悬)：古“悬”字，维系(在高处)，引申指(在高处)掌握，(在上面)统治。
(2)墨子：见6.4注(4)。墨子主张君主要和百姓一起辛勤劳动，参见10.11。(3)论：见11.12注(4)。施：施加，给。(4)三公：见8.24注(5)。总：统领。方：地方，方面。(5)共：同“拱”，拱手，形容毫不费力，无为而治，坐享其成。(6)平均：齐一，均等，指人与人之间的关系能平衡协调。

[译文]

君主，以能够用人为有本事；平民百姓，以自己能干为有本事。君主可以指使别人去做事，平民百姓就没有地方推卸责任。一百亩土地一个农夫来管理，耕种的事情耗尽了他一生的力量，这是因为他无法把这些事情推给别人。现在君主凭一个人的力量同时治理整个天下，反而时间绰绰有余而要治理的事少得不够做，这是因为让别人去做事的缘故。权力大的当了天子而拥有整个天下，权力小的当了诸侯而统治一国，如果所有的事情一定要自己去做了以后才行，那么辛劳艰苦耗损憔悴就没有比这个更厉害的了；像这样，那么即使是奴婢也不肯和天子交换地位与职事了。因此，君主在上面掌握天下，统一天下，为什么一定要亲自去做所有的事情呢？亲自去做各种事情，是服役的人所遵行的原则，是墨子的学说。选择有道德的人、使用有才能的人而把官职委任给他们，这是圣明帝王的办法，是儒家所谨慎遵守的原则。古书上说：“农民分得田地去耕种，商人分取货物去贩卖，各种工匠分配一定的工作去用力，士大夫分任一定的职务去处理政事，诸侯国的国君分封一定的领土去守卫，三公统管各个方面来商议，那么天子只要让自己拱着手就是了。”朝廷外面如此、朝廷内部如此，天下就没有人不协调一致，就没有什么不治理得好好的，这是历代圣王的共同原则，也是礼制法度的要领。

[原文]

11.14 百里之地可以取天下，是不虚，其难者在于人主之知之也⁽¹⁾。取天下者，非负其土地而从之之谓也，道足以壹人而已多。彼其人苟壹，则其土地且奚去我而适它？故百里之地，其等位爵服⁽²⁾，足以容天下之贤士矣；

其官职事业，足以容天下之能士矣；循其旧法，择其善者而明用之⁽³⁾，足以顺服好利之人矣。贤士一焉，能士官焉，好利之人服焉，三者具而天下尽⁽⁴⁾，无有是其外矣⁽⁵⁾。故百里之地，足以竭势矣⁽⁶⁾；致忠信，箸仁义⁽⁷⁾，足以竭人矣。两者合而天下取，诸侯后同者先危。《诗》曰⁽⁸⁾：“自西自东，自南自北，无思不服。”一人之谓也。

[注释]

(1)《集解》无“于”，据宋浙本补。(2)服：见 10.16 注(4)。(3)明：彰明，指公布、宣传。(4)尽：穷尽，指全部取得。天下尽：与下文“天下取”同义。(5)无有是其外：等于说“无有(于)此之外”。(6)竭：穷尽，指全部取得。由于拥有百里之地的国君设置了“等位爵服”“官职事业”，所以这些权势就都归于自己了。(7)箸：通“著”，使显明。(8)见 8.3 注(5)、(6)。

[译文]

凭借方圆百里的领土可以取得天下，这并不是子虚乌有，它的难处在于君主要懂得凭借小国可以取得天下的道理。所谓取得天下，并不是指其他的国家都带着他们的土地来追随我，而是指我的政治原则足够用来使天下的人和我团结一致罢了。别国君主统治下的那些人如果都和我团结一致，那么他们的土地又怎么会离开我而到别的国家去呢？所以尽管只是方圆百里的领土，但它的等级、官位、品爵、服饰，足够用来容纳天下的贤德之士了；它的官职和工作，足够用来容纳天下的能人了；根据它原有的法度，选择其中好的东西而把它公布实施，也足够用来使贪图财利的人顺服了。贤德之士和我团结一致了，能干的人被我任用了，贪图财利的人顺服了，这三种情况具备，那么天下就全都归我了，在此之外就没有什么了。所以凭借方圆百里的土地，足够用来集中全部的权势了；做到忠诚守信，彰明仁义，就完全可以招致所有的人了。这两者合起来，那么天下就取得了，诸侯中归附晚的就先有危险。《诗》云：“从那西边又从东，从那南边又从北，没有哪个不服从。”说的就是使天下人和我团结一致的道理啊。

[原文]

11.15 羿、蜂门者⁽¹⁾，善服射者也；王良、造父者⁽²⁾，善服驭者也；聪明君子者，善服人者也。人服而势从之，人不服而势去之，故王者已于服人矣⁽³⁾。故人主欲得善射，射远中微，则莫若羿、蜂门矣；欲得善驭，及速致远，则莫若王良、造父矣；欲得调壹天下，制秦、楚，则莫若聪明君子矣。其用知甚简⁽⁴⁾，其为事不劳而功名致大，甚易处而慕可乐也。故明君以为宝，而愚者以为难⁽⁵⁾。

[注释]

(1)羿：见 8.16 注(3)。蜂(p2ng 庞)门：又作逢蒙、逢蒙、蓬蒙，羿的徒弟，善射。《汉书·艺文志》兵技巧家著录《逢门射法》二篇。(2)王良：又作王梁、王子于期，即卹无恤，字子良，后避赵襄子之名又改名无正，春秋末赵简子的车夫，善于驾车。造父：见 8.16 注(1)。(3)已：止，完毕，完成。(4)知：通“智”。(5)难(n4n)：灾难，祸患。愚昧的君主无法控制聪明的君子，他们怕大权旁落，所以把聪明君子看作是祸患。

[译文]

羿、逢蒙，善于使射箭的人佩服；王良、造父，善于使驾车的人佩服；聪明的君子，善于使所有的人佩服。人们都敬佩服从他，那么权势也就从属于他；人们不敬佩服从他，那么权势也就和他分离了；所以称王天下的君主达到了使人敬佩服从的地步也就成了。君主想要得到善于射箭的人，既射得远，又能命中微小的目标，那就没有比羿、逢蒙更好的了；想要得到善于驾

车的人，既能追上快速奔驰的车子，又能到达远方的目的地，那就没有比王良、造父更好的了；想要得到治理天下、统一天下的人，制服秦国、楚国，那就没有比聪明的君子更好的了。聪明的君子使用心计非常简少，他们做事不费力而功绩名声极大，非常容易安顿而很能乐观。所以英明的君主把他们当作宝贝，但愚昧的君主却把他们看作是祸患。

[原文]

11.16 夫贵为天子，富有天下，名为圣王，兼制人，人莫得而制也，是人情之所同欲也，而王者兼而有是者也。重色而衣之，重味贡食之，重财物而制之，合天下而君之；饮食甚厚，声乐甚大，台榭甚高⁽¹⁾，园囿甚广，臣使诸侯，一天下，是又人情之所同欲也，而天子之礼制如是者也。制度以陈⁽²⁾，政令以挟⁽³⁾；官人失要则死⁽⁴⁾，公侯失礼则幽⁽⁵⁾，四方之国有侈离之德则必灭⁽⁶⁾；名声若日月，功绩如天地，天下之人应之如影响⁽⁷⁾，是又人情之所同欲也，而王者兼而有是者也。故人之情，口好味，而臭味莫美焉；耳好声，而声乐莫大焉；目好色，而文章致繁、妇女莫众焉；形体好佚，而安重闲静莫愉焉；心好利，而谷禄莫厚焉；合天下之所同愿兼而有之，皋牢天下而制之若制子孙⁽⁸⁾，人苟不狂惑戇陋者⁽⁹⁾，其谁能睹是而不乐也哉！欲是之主并肩而存，能建是之士不世绝，千岁而不合⁽¹⁰⁾，何也？曰：人主不公，人臣不忠也。人主则外贤而偏举⁽¹¹⁾，人臣则争职而妒贤，是其所以不合之故也。人主胡不广焉、无恤亲疏、无偏贵贱、唯诚能之求？若是，则人臣轻职业让贤，而安随其后；如是，则舜、禹还至⁽¹²⁾，王业还起。功壹天下，名配舜、禹，物由有可乐如是其美焉者乎⁽¹³⁾？呜呼！君人者亦可以察若言矣！杨朱哭衢涂⁽¹⁴⁾，曰：“此夫过举跬步而觉跌千里者夫⁽¹⁵⁾！”哀哭之。此亦荣辱、安危、存亡之衢已，此其为可哀，甚于衢涂。呜呼！哀哉！君人者千岁而不觉也。

[注释]

(1)榭：通“榭”，建筑在高土台上的房子。(2)以：同“已”。(3)挟：见 8.13 注(2)。(4)要(y1 o 妖)：约，约束，指规定。(5)公侯：古代五等爵位的第一等为“公”，第二等为“侯”，他们是仅次于天子的贵族。(6)侈：同“榭”(y0 移)，离。(7)影响：《集解》作“景向”，据宋浙本改。响：回声。(8)皋：《集解》作“罽”，据《后汉书》卷六十上《马融列传》“皋牢陵山”注所引《孙卿子》之文改。皋牢：牢笼，包罗。(9)戇(zhu4ng 壮)陋：见 8.6 注(5)。(10)千岁：从以百里之地取天下的文王、武王至荀子之时，不足千年，这里说“千岁”，是举其整数。(11)则：表示对待关系的连词，参见《词诠》。偏：偏袒，不公正。(12)还：复，再。(13)由：通“犹”，还。(14)杨朱：战国时魏国人，主张“为我”、“贵生重己”，反对儒家的“仁义”与墨家的“兼爱”。衢(q*渠)：四面相通的道路，即十字路口。涂：通“途”，道路。(15)夫：那。举：抬起，指提腿迈步。跬：见 1.6 注(1)。跌：走错，失误。夫：吧。

[译文]

高贵得当上天子，富裕得拥有天下，被称为圣王，全面控制所有的人，而别人没有谁能控制他，这是人们心中所共同追求的，而称王天下的君主则完全拥有了这一切。穿五颜六色的衣服，吃品种繁多的食物，控制多种多样的财物，兼并了天下而统治它；饮食非常丰富，声乐非常洪亮，台阁非常高大，园林兽苑非常宽广，把诸侯当作臣子来使唤，统一天下，这又是人们心中所共同追求的，而天子的礼俗制度就像这个样子。制度已经公布，政令已经完备；群臣百官违反了政令的规定就处死，公爵、侯爵违背了礼制就囚禁，四方的诸侯国如果离心离德就一定加以消灭；名声像日月一样显赫，功绩像

天地一样伟大，普天下的人响应他就像影子紧随形体、回响紧随声音一样，这又是人们心中所共同追求的，而称王天下的君主则完全拥有了这一切。所以人的性情，嘴巴喜欢吃美味的食物，而气味滋味没有比王者吃到的更好的了；耳朵喜欢听悦耳的声音，而歌声乐曲没有比王者听到的更洪亮的了；眼睛喜欢看美色，而极其繁富的彩色花纹和少妇美女没有比王者看到的更多的了；身体喜欢安逸，而安稳清闲没有比王者享受到的更愉快的了；心里喜欢财利，而俸禄没有比王者得到的更丰厚的了；综合了天下人所共同企求的东西而完全地拥有了它们，总揽天下之人而控制他们就像控制子孙一样，人如果不是发疯的、糊涂的、愚蠢的、鄙陋无知的，那还有谁能看到这些而不高兴呢？想要获得这一切的君主多得比肩接踵地存在着，能够建立起这种事业的贤人世代代都没有断绝过，但近千年来这样的君主和这样的贤人却没有能够配合起来，这是为什么呢？回答说：是因为君主用人不公正，臣下对上不忠诚。君主排斥贤能的人而偏私地提拔人，臣子争夺职位而嫉妒贤能的人，这就是他们不能配合的缘故。君主为什么不广招人才、不去顾及亲疏、不去考虑贵贱、只寻求真正贤能的人呢？如果能这样，那么臣子就会看轻职位而把它让给贤能的人，并甘心跟随在他们的后面；如果这样，那么舜、禹重新会到来，称王天下的大业又能建立起来了。取得统一天下的功绩，名声可以和舜、禹相配，事情还有像这样美好而值得高兴的吗？唉！统治人民的君主也可以考察一下这些话了！杨朱在十字路口哭泣，说：“这是那错误地跨出一步而觉察时就已走错千里的地方吧！”他为此而悲哀地哭泣。这用人之事也就是通往光荣或耻辱、安定或危险、生存或灭亡的十字路口啊，在这上面犯了错误所造成的可悲，要比在十字路口走错路更厉害。唉！可悲啊！统治人民的君主竟然上千年了还没有觉悟啊。

[原文]

11.17 无国而不有治法，无国而不有乱法；无国而不有贤士，无国而不有罢士⁽¹⁾；无国而不有愿民，无国而不有悍民；无国而不有美俗，无国而不有恶俗；两者并行而国在，上偏而国安⁽²⁾，在下偏而国危⁽³⁾；上一而王，下一而亡，故其法治，其佐贤，其民愿，其俗美，而四者齐，夫是之谓上一。如是，则不战而胜，不攻而得，甲兵不劳而天下服。故汤以亳，武王以鄩，皆百里之地也，天下为一，诸侯为臣，通达之属，莫不从服，无它故焉，四者齐也。桀、纣即序于有天下之势⁽⁴⁾，索为匹夫而不可得也，是无它故焉，四者并亡也，故百王之法不同若是，所归者一也。

[注释]

(1)罢(p0皮)：通“疲”，病，不贤，没有德行。(2)上偏：偏于上者，指治法多而乱法少，贤士多而罢士少，愿民多而悍民少，美俗多而恶俗少。(3)在：衍文(王念孙说)。(4)序：当为“厚”字之误，参见7.4、16.4。

[译文]

没有哪一个国家没有使社会安定的法令制度，没有哪一个国家没有导致社会动乱的法令制度；没有哪一个国家没有贤能的士人，没有哪一个国家没有无行的士人；没有哪一个国家没有朴实善良的百姓，没有哪一个国家没有凶狠强暴的百姓；没有哪一个国家没有美好的习俗，没有哪一个国家没有恶劣的习俗；以上两种情况同时存在的，国家仍存在；偏于上一种情况的，国家就安定；偏于下一种情况的，国家就危险；全属于上一种情况的，就能称王天下；全属于下一种情况的，就会灭亡。那国家的法令制度能使社会安定，

它的辅佐大臣贤能，它的人民朴实善良，它的习俗美好，这四者兼备，那就叫做全属于上一种情况。像这样，那么不打仗就能战胜敌人，不进攻就能取得战果，军队不用费力而天下就服从了。商汤凭借亳，周武王凭借鄗，都只不过是方圆百里的领土，而天下被他们统一了，诸侯做了他们的臣属，凡能到达的地方，没有不服从的，这没有其他的缘故，而是因为上述四种条件齐备了。夏桀、商纣王即使实力雄厚得掌握了统治天下的权力，但最后要求做个普通老百姓也不可能达到，这没有其他的缘故，而是因为上述四种条件全都丧失了。各代君主的治国方法就像这样的不同，但归结起来的道理只有这么一个。

[原文]

11.18 上莫不致爱其下，而制之以礼；上之于下，如保赤子。政令制度，所以接下之人百姓⁽¹⁾；有不理者如豪末，则虽孤独鰥寡必不加焉⁽²⁾。故下之亲上欢如父母，可杀而不可使不顺。君臣上下，贵贱长幼，至于庶人，莫不以是为隆正，然后皆内自省以谨于分，是百王之所以同也，而礼法之枢要也。然后农分田而耕⁽³⁾，贾分货而贩，百工分事而劝，士大夫分职而听，建国诸侯之君分土而守，三公总方而议，则天子共己而止矣。出若入若，天下莫不平均，莫不治辨，是百王之所同，而礼法之大分也。

[注释]

(1)“百姓”二字当为衍文，参见9.28注(2)。(2)孤独鰥寡(gu1n 观)寡：《孟子·梁惠王下》：“老而无妻曰鰥，老而无夫曰寡，老而无子曰独，幼而无父曰孤。此四者，天下之穷民而无告者。”(3)以下见11.13注。

[译文]

君主无不对他的臣民给予爱护，因而用礼制来限制他们；君主对于臣民，就像爱护婴儿一样。政令制度，是用来对待下面的老百姓的；如果它有不合理的地方，即使像毫毛的末端一样细微，那么就是对孤儿、孤独老人、鰥夫、寡妇，也一定不加到他们头上。所以臣民亲爱君主高兴得就像亲爱父母一样，可以杀死他们而不可能使他们不顺从君主。君主、臣子、上级、下级，高贵的、卑贱的、年长的、年幼的，直到平民百姓，没有谁不把这礼制当作为最高的准则，然后又都在内心反省自己而谨守本分，这就是历代圣王所相同的政治措施，也是礼制法度的关键。这些做到以后，农民就分得田地去耕种，商人就分取货物去贩卖，各种工匠分配一定的工作去用力，士大夫分任一定的职务去处理政事，诸侯国的国君分封一定的领土去守卫，三公统管各个方面来商议，那么天子只要让自己拱着手就是了。朝廷外面如此、朝廷内部如此，天下就没有人不协调一致，就没有什么不治理得好好的，这是历代圣王共同的政治原则，也是礼制法度的要领。

[原文]

11.19 若夫贯日而治平，权物而称用⁽¹⁾，使衣服有制、宫室有度、人徒有数、丧祭械用皆有等宜，以是用挟于万物⁽²⁾，尺寸寻丈⁽³⁾，莫得不循乎制度数量然后行⁽⁴⁾，则是官人使吏之事也，不足数于大君子之前⁽⁵⁾。故君人者，立隆政本朝而当⁽⁶⁾，所使要百事者诚仁人也，则身佚而国治，功大而名美，上可以王，下可以霸；立隆正本朝而不当，所使要百事者非仁人也，则身劳而国乱，功废而名辱，社稷必危；是人君者之枢机也。故能当一人而天下取，失当一人而社稷危。不能当一人而能当千人、百人者，说无之有也。既能当一人，则身有何劳而为⁽⁷⁾？垂衣裳而天下定。故汤用伊尹⁽⁸⁾，文王用吕尚⁽⁹⁾，

武王用召公⁽¹⁰⁾，成王用周公旦⁽¹¹⁾。卑者五伯，齐桓公闺门之内，县乐、奢泰、游玩之修⁽¹²⁾，于天下不见谓修，然九合诸侯⁽¹³⁾，一匡天下⁽¹⁴⁾，为五伯长⁽¹⁵⁾，是亦无它故焉，知一政于管仲也⁽¹⁶⁾，是君人者之要守也。知者易为之⁽¹⁷⁾，兴力而功名褻大，舍是而孰足为也？故古之人，有大功名者，必道是者也；丧其国、危其身者，必反是者也。故孔子曰：“知者之知，固以多矣⁽¹⁸⁾，有以守少⁽¹⁹⁾，能无察乎？愚者之知，固以少矣，有以守多，能无狂乎？”此之谓也。

[注释]

(1)权：调节秤锤使秤杆平衡叫“权”（也称为“权衡”），引申为合理地调节。称（ch8n 趁）：合适，配得上。(2)用：当作“周”（王念孙说）。挟：见 8.13 注(2)。(3)寻：古代长度单位，八尺为一寻。尺寸寻丈：这里借指处理各种事情的标准。(4)制度数量：见 10、19 注(3)。(5)数（sh(暑)）：数说，一一列举。君子：或指道德高尚的人（参见 1.1 注(1)、7.3），或指地位高贵的人。此文即用后一义，指君主。参见 19.20 注(4)。(6)政：通“正”。(7)有：通“又”。(8)汤：见 4.12 注(12)。伊尹：见 5.5 注(9)。(9)文王：见 5.4 庄(2)。吕尚：姜姓，吕氏，名尚，字子牙，号太公望，俗称姜太公。周文王出猎而访得了他，尊他为师。后来他辅佐周武王灭商而使周王朝一统天下，因有功而封于齐。(10)武王：见 4.12 注(12)。召（sh4o 绍）公：姓姬，名奭（sh@市），因采邑在召（今陕西岐山西南），所以称召公。曾帮助武王灭商，被封于燕，成为燕国的始祖。(11)成王：见 7.4 注(7)。周公旦：见 5.4 注(3)。(12)县：“悬”之古字。泰：同“汰”，见 7.1 注(6)。玩：同“玩”。修：讲求，搞。(13)九：表示多。九合诸侯：据《春秋》、《左传》，公元前 681 年，齐桓公与宋、陈、蔡、邾会于北杏（今山东聊城东）；冬，与鲁盟于柯（今东阿西南）。公元前 680 年，与宋、卫、郑会于鄆（今山东鄆城西北，卫邑）。公元前 679 年春又会于鄆。公元前 678 年，与鲁、宋、陈、卫等会盟于幽（宋邑）。公元前 667 年，与鲁、宋、陈、郑等会于幽。公元前 659 年，与鲁、宋、郑等会盟于柘（宋地，今河南淮阳西北）。公元前 658 年，与宋、江、黄会于贯（今山东曹县南）。公元前 657 年，与宋、江、黄会于阳谷（今山东阳谷县北）。公元前 656 年，会鲁、宋、陈等侵蔡，与楚盟于召陵（今河南鄆城县东）。公元前 655 年，会宋、陈、卫等于首止（今河南睢县东南）。公元前 653 年，会鲁、宋等于宁母（今山东鱼台县内）。公元前 652 年，会鲁、宋、卫等于洮（今山东鄆城县西南）。公元前 651 年，会宋、卫、郑等于葵丘（今河南兰考东）。公元前 647 年，会鲁、宋、陈、卫等于咸（今河南濮阳东南）。公元前 645 年，会鲁、宋等于牡丘（今山东聊城东北）。公元前 644 年，会鲁、宋等于淮（今江苏盱眙县）。(14)一：统一，一致。匡：正。一匡天下：使天下归于一统、恢复正道。当时天子衰微，齐桓公靠了管仲的辅助，会合诸侯，订立盟约以尊奉周室，暂时制止了当时的混战局面，所以说“一匡天下”。(15)五伯：见 11.4 注(5)。长：首。五伯并非同时，而桓公居先，所以称“五伯长”。(16)管仲：见 7.2 注(2)。(17)知：通“智”。之：指代“要守”，指任用贤人为相。(18)以：同“已”。(19)有：通“又”。守：管。

[译文]

至于那连续几天把政事治理妥当，合理地调节万物来使它们适用，使各级官吏穿的衣服有一定的规格、住的房子有一定的标准、役使的仆从有一定的编制、丧葬祭祀器械用具都有和等级相适合的规定，把这种做法贯彻到各种事情中去，诸如尺寸寻丈之类的标准，无一不是遵循了法度然后才加以施行，这些都是政府官员和供役使的官吏所做的事，不值得在伟大的君主面前数说。那统治人民的君主，如果为本朝所确立的最高准则完全得当，所任用的总管各种事务的宰相是真正有仁德的人，那么他就会自身安逸而国家安定，功绩伟大而名声美好，高一点的可以称王天下，低一点的也可以称霸诸侯；如果为本朝所确立的最高准则不得当，所任用的总管各种事务的宰相不是具有仁德的人，那么他就会自身劳累而国家混乱，全功尽弃而声名狼藉，

国家一定会危险；这是当君主的关键啊。所以，能恰当地任用一个人，那么天下就能取得；不能恰当地任用一个人，那么国家就会危险。不能恰当地任用一个人而能恰当地任用一千个人、一百个人，在理论上是没有这种事情的。既然能恰当地任用一个人，那么他本身又有什么劳累的事要做呢？只要穿着长袍无所事事而天下就能平定了。所以商汤任用了伊尹，周文王任用了吕尚，周武王任用了召公，周成王任用了周公旦。功德低一点的是五霸，齐桓公在宫门之内悬挂乐器、奢侈放纵，游荡玩耍，但在天下他并没有被说成是讲求享乐，相反地他还多次会合诸侯，使天下归于一致而恢复了正道，成为五霸中的第一个，这也没有其他的缘故，而是因为他懂得把政事全部交给管仲，这就是当君主的重要守则啊。聪明的君主容易做到这一点，所以能造成强大的实力而功业名望极大，除了这个还有什么值得去做呢？所以古代的人，凡是有伟大的功业名望的，一定是遵行了这一点；凡是丧失了自己的国家，危害到他本人的，一定是违反了这一点。所以孔子说：“智者的知识，本来已经很多了，又因为管的事很少，能不明察吗？蠢人的知识，本来已经很少了，又因为管的事很多，能不惑乱吗？”说的就是这个道理。

[原文]

11.20 治国者，分已定⁽¹⁾，则主相臣下百吏各谨其所闻，不务听其所不闻；各谨其所见，不务视其所不见。所闻所见，诚以齐矣，则虽幽闲隐辟⁽²⁾，百姓莫敢不敬分安制以礼化其上⁽³⁾，是治国之征也。

[注释]

(1)分：见 5.10 注(1)。(2)闲：阻隔，闭塞。辟：通“僻”。(3)化：顺服。《管子·七法》：“渐也，顺也，靡也，久也，服也，习也，谓之化。”

[译文]

治理得好的国家，名分已经确定以后，那么君主宰相大臣百官就各自谨守自己应该听见的东西，不致力于打听自己不应该听见的东西；各自谨守自己应该看见的东西，不致力于察看自己不应该看见的东西。君主宰相大臣百官的所见所闻，如果真正和各自的名分一致了，那么即使是那些幽远闭塞隐蔽偏僻的地方，百姓中也没有人敢不严守本分、遵守制度、用礼来顺服他们的君主，这是治理得好的国家的标志。

[原文]

11.21 主道：治近不治远，治明不治幽，治一不治二。主能治近，则远者理；主能治明，则幽者化；主能当一，则百事正：夫兼听天下，日有余而治不足者如此也，是治之极也。既能治近，又务治远；既能治明，又务见幽；既能当一，又务正百：是过者也，犹不及也，辟之⁽¹⁾，是犹立直木而求其景之枉也⁽²⁾。不能治近，又务治远；不能察明，又务见幽；不能当一，又务正百：是悖者也，辟之，是犹立枉木而求其景之直也。故明主好要，而暗主好详。主好要，则百事详；主好详，则百事荒。君者，论一相、陈一法、明一指⁽³⁾，以兼覆之、兼炤之⁽⁴⁾，以观其盛者也⁽⁵⁾。相者，论列百官之长⁽⁶⁾，要百事之听，以饰朝廷臣下百吏之分⁽⁷⁾，度其功劳，论其庆赏，岁终奉其成功以效于君，当则可⁽⁸⁾，不当则废。故君人劳于索之⁽⁹⁾，而休于使之。

[注释]

(1)辟：通“譬”。(2)景(yǐng影)：古“影”字。宋浙本作“影”。(3)论(lùn轮)：通“抡”，选择。指：同“旨”。(4)覆：覆盖，庇护，指统治。炤：同“照”，察见。(5)盛：通“成”。(6)论：通“抡”。列：安排位次。(7)饰：同“饬”，整治，整顿。(8)可：用(参见《吕氏春秋·用民》

“唯得其道为可”注)。(9)“人”下当有“者”字，参见 12.1。

[译文]

君主的统治原则：治理近处的事而不治理远方的事，治理明处的事而不治理暗处的事，治理根本性的一件大事而不治理各种各样的小事。君主能够治理好近处的事，那么远方的事就会因此而得到治理；君主能够治理好明处的事，那么暗处的事就会因此而变化；君主能恰当地治理好根本性的一件大事，那么各种各样的小事就会因此而得到正确处理：同时治理整个天下，时间绰绰有余而要治理的事少得不够做就像这样，这就是政治的最高境界了。既能治理近处的事，又力求治理远方的事；既能治理明处的事，又力求察见暗处的事；既能恰当地治理好根本性的大事，又力求治理好各种各样的小事：这是过分的做法，如同达不到一样，打个比方，这就好像是树起笔直的木头而要求它的影子弯曲一样。不能治理近处的事，又力求治理远处的事；不能明察明处的事，又力求察见暗处的事；不能恰当地治理好根本性的大事，又力求治理好各种各样的小事：这是昏乱的做法，打个比方，这就好像是树起弯曲的木头而要求它的影子笔直一样。所以英明的君主喜欢抓住要领，而愚昧的君主喜欢管得周详。君主喜欢抓住要领，那么各种事情就能办得周详；君主喜欢管得周详，那么各种事情就会荒废。君主，只须选择一个宰相、公布一套法制、阐明一个宗旨，用这种手段来全面地统治一切、普遍地洞察一切，从而来坐观自己的成功。宰相，要选拔安排好各部门的长官，总管各种事情的处理，以此来整顿朝廷上的大臣和各级官吏的职分，衡量他们的功劳，论定对他们的奖赏，年终拿他们的成绩功劳呈报给君主，称职的就留用，不称职的就罢免。所以当君主的在寻觅贤相时劳累，在使用他以后就安逸了。

[原文]

11.22 用国者，得百姓之力者富，得百姓之死者强，得百姓之誉者荣。三得者具而天下归之，三得者亡而天下去之。天下归之之谓王，天下去之之谓亡。汤、武者，循其道，行其义，兴天下同利，除天下同害，天下归之。故厚德音以先之，明礼义以道之，致忠信以爱之，赏贤使能以次之⁽¹⁾，爵服赏庆以申重之，时其事、轻其任以调齐之，潢然兼覆之，养长之，如保赤子。生民则致宽，使民则綦理。辩政令制度⁽²⁾，所以接天下之人百姓⁽³⁾；有非理者如豪末，则虽孤独鰥寡必不加焉。是故百姓贵之如帝，亲之如父母，为之出死断亡而不愉者⁽⁴⁾，无它故焉，道德诚明，利泽诚厚也。

[注释]

(1)赏：当作“尚”（参见 15.11）。以下几句可参见 10.16 注。(2)辩(b4n 办)：通“辦”，置办，搞。(3)“天”、“百姓”三字当为衍文，参见 11.18 注(1)。(4)“不”字是衍文，参见 10.6、10.15。一说“愉”通“偷”，“不愉”是苟且偷生的意思。

[译文]

治理国家的君主，得到百姓出力种地的就富足，得到百姓拼死作战的就强大，得到百姓称赞颂扬的就荣耀。这三种得到的东西都具备，那么天下人就会归附他；这三种得到的东西都没有，那么天下人就会叛离他。天下人归附他叫做称王，天下人叛离他叫做灭亡。商汤、周武王这些人，遵循这条原则，奉行这种道理，兴办天下人的共同福利，除掉天下人的共同祸害，因而天下人都归附他们。所以，君主提高道德声誉来引导人民，彰明礼制道义来指导他们，尽力做到忠诚守信来爱护他们，尊崇贤人、任用能人来安排职位，用爵位、服饰、赏赐、表扬去反复激励他们，根据时节安排他们的劳动、减

轻他们的负担来调剂他们，广泛普遍地庇护他们，抚养他们，就像保护初生的婴儿一样。养育人民极其宽厚，使用人民则极其合理。制定政令制度，是用来对待下面的老百姓的；如果它有不合理的地方，即使像毫毛的末端一样细微，那么就是对孤儿、孤独老人、鳏夫、寡妇，也一定不加到他们头上。所以百姓尊重他就像尊重上帝一样，亲爱他就像亲爱父母一样，为他豁出生命决心牺牲而心甘情愿，这没有其他的缘故，而是因为君主的道德确实贤明，君主的恩泽确实深厚啊。

[原文]

11.23 乱世不然。污漫突盗以先之⁽¹⁾，权谋倾覆以示之，俳优、侏儒、妇女之请谒以悖之⁽²⁾，使愚诏知，使不肖临贤，生民则致贫隘⁽³⁾，使民则暴劳苦。是故百姓贱之如⁽⁴⁾，恶之如鬼，日欲司间而相与投藉之⁽⁵⁾，去逐之。卒有寇难之事⁽⁶⁾，又望百姓之为己死，不可得也。说无以取之焉。孔子曰：“审吾所以适人⁽⁷⁾，人之所以来我也⁽⁸⁾。”此之谓也。

[注释]

(1)污漫：见4.10注(1)。突盗：见4.8注(6)。(2)俳(p2i排)：滑稽演员。优：优伶，演员。侏儒，因发育不良而身材短小的人，古代常充当滑稽演员，供贵族戏弄取乐。(3)隘(8厄)：通“阨”，穷困，窘迫。(4) (w1ng汪)：通“ ”(w1ng汪)，骨骼弯曲的残疾人。(5)司(s@四)：通“伺”，侦察，探察。间(ji4n见)：间隙，空子。(6)卒(c)促)：通“猝”，突然。(7)审：弄明白。一说审慎的意思。适：到……去。(8)《集解》“人”上有“适”，据《群书治要》卷三十八引文删。一说这两句的意思是：要当心自己去和别人交往的态度，因为别人还会用这种态度来报答我。

[译文]

混乱的社会就不是这样。君主以污秽卑鄙、强取豪夺的行为来做人民的先导，玩弄权术阴谋、搞倾轧陷害来给他们作示范，让演员、矮子、女人私下求见说情来搞昏自己，让愚蠢的人去教诲有智慧的人，让没有德才的人去领导有德才的人，养育人民则使他们极其贫穷困厄，使用人民则使他们极其疲劳辛苦。所以百姓鄙视他就像鄙视残疾人一样，厌恶他就像厌恶鬼魅一样，天天想寻找机会而一起来抛弃践踏他，摒除驱逐他。突然发生了外敌入侵的事，他还指望百姓为他卖命，这是不可能得到的啊。任何理论学说都无法从这些所作所为中汲取什么。孔子说：“想弄清楚我到别人那里怎样，只要看别人来我这里怎样。”说的就是这个道理。

[原文]

11.24 伤国者何也？曰：以小人尚民而威⁽¹⁾，以非所取于民而巧⁽²⁾，是伤国之大灾也。大国之主也，而好见小利，是伤国；其于声色、台榭、园囿也，愈厌而好新⁽³⁾，是伤国；不好循正其所以有⁽⁴⁾，啖啖常欲人之有⁽⁵⁾，是伤国。三邪者在匈中，而又好以权谋倾覆之人断事其外，若是，则权轻名辱，社稷必危，是伤国者也。大国之主也，不隆本行，不敬旧法，而好诈故⁽⁶⁾，若是，则夫朝廷群臣亦从而成俗于不隆礼义而好倾覆也。朝廷群臣之俗若是，则夫众庶百姓亦从而成俗于不隆礼义而好贪利矣。君臣上下之俗莫不若是，则地虽广，权必轻；人虽众，兵必弱；刑罚虽繁，令不下通；夫是之谓危国，是伤国者也。

[注释]

(1)以：使。参见《古书虚字集释》。尚：通“上”。(2)所：道(参见《礼记·哀公问》“求得当欲不以其所”注)，手段。(3)愈：通“愉”(参见24.1注(5))，乐。(4)循：当作“修”，参见11.5注(2)。以：同“已”。(5)啖(d4n淡)：吃。啖啖：贪吃的样子，形容贪得。(6)故：巧诈。

[译文]

危害国家的因素是什么呢？回答说：使小人骑在人民头上作威作福，用非法的手段向人民搜刮勒索却十分巧妙，这是危害国家的重大灾难。身为大国的君主，却喜欢注意小利，这就会危害国家；他对于音乐美色、高台亭阁、园林兽苑，乐此不疲而追求新奇，这就会危害国家；不喜欢好好管理自己已有的土地财富，却馋涎欲滴地常常想求得别人所拥有的土地财富，这就会危害国家。这三种邪恶的念头在胸中，而又喜欢让那搞权术阴谋倾轧陷害的人在外朝决断政事，像这样，那么君主就会权势轻微、声名狼藉，国家政权必然危险，这是危害国家的君主啊。身为大国的君主，却不尊崇根本性的德行，不谨守原有的法制，而喜欢搞欺诈，像这样，那么朝廷上的群臣也就跟着养成一种不尊崇礼义而喜欢搞倾轧陷害的习俗。朝廷上群臣的习俗像这样，那么群众百姓也就跟着养成一种不尊崇礼义而喜欢贪图财利的习俗了。君臣上下的习俗无不如此，那么领土即使辽阔，权势也必然轻微；人口即使众多，兵力也必然衰弱；刑罚即使繁多，政令也不能向下贯彻；这就叫做危险的国家，这是危害国家的君主啊。

[原文]

11.25 儒者为之不然，必将曲辨⁽¹⁾。朝廷必将隆礼义而审贵贱，若是，则士大夫莫不敬节死制者矣。百官则将齐其制度，重其官秩，若是，则百吏莫不畏法而遵绳矣。关市几而不征⁽²⁾，质律禁止而不偏⁽³⁾，如是，则商贾莫不敦悫而无诈矣。百工将时斩代，佻其期日而利其巧任⁽⁴⁾，如是，则百工莫不忠信而不桀矣⁽⁵⁾。县鄙将轻田野之税⁽⁶⁾，省刀布之敛，罕举力役，无夺农时，如是，则农夫莫不朴力而寡能矣。士大夫务节死制，然而兵劲⁽⁷⁾。百吏畏法循绳，然后国常不乱。商贾敦悫无诈，则商旅安，货通财⁽⁸⁾，而国求给矣。百工忠信而不桀，则器用巧便而财不匮矣。农夫朴力而寡能，则上不失天时，下不失地利，中得人和，而百事不废。是之谓政令行，风俗美。以守则固，以征则强；居则有名，动则有功。此儒之所谓曲辨也。

[注释]

(1)辨(b4n办)：通“辦”(办)，治理。(2)几：见9.16注(5)。(3)质律：见9.24注(33)。偏：指偏听一面之词(杨倞说)。不偏：即9.24所说的“平室律”。(4)佻(ti2o迢)：通“迢”(参见《说文通训定声》)，远，延长，放宽。一说“佻”通“窵”，宽缓的意思。期日：约定的日数、日期。任：能力。(5)桀(g(古)，通“暨”(g(古)，粗劣。(6)县鄙：见10.19注(4)。(7)而：当作“后”(杨倞说)。(8)货通财：当作“货财通”，参见9.24。

[译文]

儒者做事就不是这样，而一定要曲折周到地治理好。在朝廷上一定要尊崇礼义而辨明贵贱，像这样，那么士大夫就没有不看重节操、为礼制殉身的了。对于群臣百官，将统一他们的管理制度，注重他们的官职俸禄，像这样，那么群臣百官就无不害怕法制而遵守准则条例了。对于关卡和集市进行检查而不征税，对于贸易抵债券禁止弄虚作假而不偏听一面之词，像这样，那么商人就无不忠厚老实而没有欺诈了。对于各种工匠将要求他们按照时节砍伐木材，放宽对他们的限期以便利他们发挥技巧，像这样，那么各种工匠就无不忠诚老实而不粗制滥造了。在农村将减轻对农田的收税，减少货币的搜刮，少发动劳役，不侵占农时，像这样，那么农民就无不朴实地尽力于耕种而很少有其他的技能了。士大夫追求名节而殉身于礼制，这样兵力就会强劲。群臣百官害怕法制而遵守准则条例，这样国家就经常不乱。商人忠厚老实而不

搞欺诈，那么流动的商贩就安全保险，货物钱财就能流通，而国家的各种需求就能得到供应了。各种工匠忠诚老实而不粗制滥造，那么器械用具就做得精巧便利而材料也不会缺乏了。农民朴实地尽力耕作而没有能力从事其他行业，那么就上不会失天时，下不会失地利，中能得人和，而各种事情就不会荒废。这些情况叫做政令通行，风俗美好。凭借这种政治局面来防守就能守得很牢固，去出征就能强劲有力；安居无事就会有声望，采取行动就会有功绩。这就是儒家所说的曲折周到地治理啊。

*卷八

君道第十二

[题解]

本篇主张君主主要“修身”，要以身作则，“隆礼至法”，“尚贤使能”，善于用人，“慎取相”，这样，就能把国家治理好。篇中所说的“君人者，爱民而安，好士而荣，两者无一焉而亡”，无疑可成为君主的座右铭。除君道外，篇中也涉及到臣道、父道、子道、兄道、弟道、夫道、妻道等，而归结到一点，就是要以礼为治。

[原文]

12.1 有乱君，无乱国；有治人，无治法。羿之法非亡也⁽¹⁾，而羿不世中；禹之法犹存⁽²⁾，而夏不世王。故法不能独立⁽³⁾，类不能自行⁽⁴⁾；得其人则存⁽⁵⁾，失其人则亡。法者，治之端也；君子者，法之原也。故有君子，则法虽省，足以遍矣⁽⁶⁾；无君子，则法虽具，失先后之施，不能应事之变，足以乱矣。不知法之义而正法之数者，虽博⁽⁷⁾，临事必乱。故明主急得其人，而暗主急得其势。急得其人，则身佚而国治，功大而名美，上可以王，下可以霸；不急得其人，而急得其势，则身劳而国乱，功废而名辱，社稷必危。故君人者，劳于索之，而休于使之。《书》曰⁽⁸⁾：“惟文王敬忌⁽⁹⁾，一人以择⁽¹⁰⁾。”此之谓也。

[注释]

(1)羿：见 8.16 注(3)。(2)禹：见 2.2 注(4)。(3)立：建树。(4)类：见 1.8 注(7)。(5)其人：见 9.24 注(44)，此指上文的“治人”。(6)遍：与下文“乱”相对，指普遍得到治理。(7)博：多闻(见 2.3)。(8)以下引文见《尚书·康诰》。但荀子断章取义，以此来说明选择宰相的重要性，所以文字、涵义均与原文不同。(9)惟：思。文王：见 5.4 注(2)。(10)一人：指代天子。择：今本《尚书》作“怪”，与此文含义不同。

[译文]

有搞乱国家的君主，没有自行混乱的国家；有治理国家的人才，没有自行治理的法制。后羿的射箭方法并没有失传，但后羿并不能使世代代的人都百发百中；大禹的法制仍然存在，但夏后氏并不能世代代称王天下。所以法制不可能单独有所建树，律例不可能自动被实行；得到了那种善于治国的人才，那么法制就存在；失去了那种人才，那么法制也就灭亡了。法制，是政治的开头；君子，是法制的本原。所以有了君子，法律即使简略，也足够用在一切方面了；如果没有君子，法律即使完备，也会失去先后的实施次序，不能应付事情的各种变化，足够形成混乱了。不懂得法治的道理而只是去定法律的条文的人，即使了解得很多，碰到具体事情也一定会昏乱。所以英明的君主急于得到治国的人才，而愚昧的君主急于取得权势。急于得到治国的人才，就会自身安逸而国家安定，功绩伟大而名声美好，上可以称王天下，下可以称霸诸侯；不急于得到治国的人才，而急于取得权势，就会自身劳苦而国家混乱，功业败坏而声名狼藉，国家政权必然危险。所以统治人民的君主，在寻觅人才时劳累，而在使用他以后就安逸了。《尚书》说：“要想想文王的恭敬戒惧，亲自去选择人才。”说的就是这种道理啊。

[原文]

12.2 合符节、别契券者⁽¹⁾，所以为信也；上好权谋，则臣下百吏诞诈之

人乘是而后欺。探筹、投钩者，所以为公也；上好曲私，则臣下百吏乘是而后偏。衡石称县者⁽²⁾，所以为平也；上好倾覆，则臣下百吏乘是而后险。斗斛敦概者⁽³⁾，所以为喷也⁽⁴⁾；上好贪利，则臣下百吏乘是而后丰取刻与以无度取于民。故械数者，治之流也，非治之原也⁽⁵⁾；君子者，治之原也。官人守数，君子养原；原清则流清，原浊则流浊。故上好礼义，尚贤使能，无贪利之心，则下亦将褻辞让，致忠信，而谨于臣子矣。如是，则虽在小民，不待合符节、别契券而信，不待探筹、投钩而公，不待衡石称县而平，不待斗斛敦概而喷。故赏不用而民劝，罚不用而民服，有司不劳而事治，政令不烦而俗美；百姓莫敢不顺上之法、象上之志而劝上之事，而安乐之矣。故藉敛忘费⁽⁶⁾，事业忘劳，寇难忘死；城郭不待饰而固⁽⁷⁾，兵刃不待陵而劲⁽⁸⁾，敌国不待服而诘，四海之民不待令而一。夫是之谓至平。《诗》曰⁽⁹⁾：“王犹允塞⁽¹⁰⁾，徐方既来⁽¹¹⁾。”此之谓也。

[注释]

(1)符节：见 8.18 注(19)。契券：契据证券，是古代的一种凭证。古人在竹筒或木筒上刻字，刻好后剖为两半，双方各留一半，验证时将两半相合，契合的便有效。(2)衡石：对衡器的通称。衡，秤；石，古代重量单位，一百二十斤为一石。县：同“悬”。称县：称量。(3)斛(h*胡)：古代量器，十斗为一斛。敦(du@对)：古代量黍稷的器具，形状似盂，一敦为一斗二升。概：量米粟时刮平斗斛的木板。(4)喷(z6 则)：通“ ”，整齐，划一，指标准统一。(5)原：古“源”字。(6)藉：进贡。敛：赋税。藉敛：纳税。或解为“征税”，则“藉”是“使……进贡”的意思，也通。(7)饰：同“飭”，整治。(8)陵：通“凌”，冰，引申为冷却，此指淬火。劲：强，坚硬。(9)引诗见《诗·大雅·常武》。(10)王：指周宣王，公元前 827 年～前 782 年在位。犹：后又写作“猷”，道术。允：的确。塞：充满。(11)徐方：见 5.15 庄(7)。这两句诗指王道广大充塞宇内，因而远方的国家也来归顺。

[译文]

对合符节、辨认契券，是用来造成信用的；但如果君主喜欢搞权术阴谋，那么大臣百官中那些搞欺骗诡诈的人就会乘机跟着搞欺诈。抽签、抓阄，是用来造成公正的；但如果君主喜欢偏私，那么大臣百官就会乘机跟着搞偏私。用衡器来称量，是用来造成公平的；但如果君主喜欢偏斜颠倒，那么大臣百官就会乘机跟着邪恶不正。各种量器量具，是用来造成统一标准的；但如果君主热衷于贪图财利，那么大臣百官就会乘机跟着去多拿少给以致于没有限度地盘剥老百姓。所以各种有助于治理的器物与方法，只是政治的末流，并不是政治的源头；君主，才是政治的源头。官吏拘守具体的方法条例，君主则保养源头。源头清澈，那么下边的流水也清澈；源头混浊，那么下边的流水也混浊。所以君主如果爱好礼义，尊重贤德的人、使用有才能的人，没有贪图财利的思想，那么臣下也就会极其谦让，极其忠诚老实，而谨慎地做一个臣子了。像这样，即使是在卑微的老百姓之中，也不等对合符节、辨认契券就能做到有信用，不等抽签、抓阄就能做到公正，不靠衡器来称量就能做到公平，不需要各种量器量具就能做到标准统一。所以不用奖赏而民众就能勤勉，不用刑罚而民众就能服从，官吏不费力而事情就能处理好，政策法规不繁多而习俗就能变好；百姓没有谁敢不顺从君主的法令、依照君主的意志而为君主的事情卖力，而且对此感到安乐。所以，民众在纳税时不觉得破费，为国家干事业时忘掉了疲劳，外敌发动战争时能拼死作战；城墙不等修整就坚固，兵器的刀口不用淬炼就坚硬，敌国不等去征服就屈从，天下的民众不用命令就能统一行动。这叫做极其太平。《诗》云：“王道真大满四海，徐国已经来朝拜。”说的就是这种情形啊。

[原文]

12.3 请问为人君？曰：以礼分施⁽¹⁾，均遍而不偏⁽²⁾。请问为人臣？曰：以礼待君⁽³⁾，忠顺而不懈。请问为人父？曰：宽惠而有礼。请问为人子？曰：敬爱而致文⁽⁴⁾。请问为人兄？曰：慈爱而见友⁽⁵⁾。请问为人弟？曰：敬谨而不苟。请问为人夫？曰：致功而不流，致临而有辨⁽⁶⁾。请问为人妻？曰：夫有礼则柔从听侍，夫无礼则恐惧而自竦也⁽⁷⁾。此道也，偏立而乱，俱立而治，其足以稽矣⁽⁸⁾。

请问兼能之奈何？曰：审之礼也。古者先王审礼以方皇周浹于天下⁽⁹⁾，动无不当也。故君子恭而不难⁽¹⁰⁾，敬而不巩⁽¹¹⁾，贫穷而不约，富贵而不骄，并遇变、应而不穷⁽¹²⁾，审之礼也。故君子之于礼，敬而安之；其于事也，径而不失；其于人也，寡怨宽裕而无阿；其所为身也，谨修饰而不危⁽¹³⁾；其应变故也，齐给便捷而不惑⁽¹⁴⁾；其于天地万物也，不务说其所以然而致善用其材⁽¹⁵⁾；其于百官之事、技艺之人也⁽¹⁶⁾，不与之争能而致善用其功；其待上也，忠顺而不懈；其使下也，均遍而不偏；其交游也，缘义而有类⁽¹⁷⁾；其居乡里也，容而不乱⁽¹⁸⁾。是故穷则必有名，达则必有功；仁厚兼覆天下而不闵⁽¹⁹⁾，明达用天地、理万变而不疑⁽²⁰⁾；血气和平，志意广大，行义塞于天地之间，仁知之极也。夫是之谓圣人，审之礼也。

[注释]

(1)分施：施舍，给人恩惠。参见 6.13、27.67。(2)均遍：公平。(3)待：“侍”字之误。《韩诗外传》卷四第十一章作“事”可证。下文“待上”之“待”同此。(4)致：极。文：指礼节礼貌，参见 1.8 注(8)。(5)见(xi4n 现)：同“现”。友：兄弟之间的亲爱、友好与帮助。(6)临：近。有辨：指夫妻有别，保持一定的界限。(7)竦(s%ng 耸)：肃敬。(8)稽：通“楷”，楷模。(9)方(p2ng 旁)皇：广大。周浹(ji1 夹)：周遍。(10)难：通“”，畏惧。(11)巩：通“恐”，恐惧。(12)应：《集解》作“恣”，据宋浙本改。(13)饰：同“飭”，整治。危：凶险，险诈。(14)齐给：见 2.4 注(3)。(15)然：如此。这里用作使动词，表示“使……成为这个样子”、“形成”。《广雅·释诂》：“然，成也。”(16)事：与“人”相对，当为“吏”字之误。篆文“事”作“”，“吏”作“”，所以古代此两字易混误。(17)类：见 1.14 注(1)。(18)容：宽容。参见 13.5。(19)闵：通“昧”，昏暗。(20)用：治。

[译文]

请问怎样做君主？回答说：要按照礼义去施舍，公平而不偏私。请问怎样做臣子？回答说：要按照礼义去侍奉君主，忠诚顺从而不懈怠。请问怎样做父亲？回答说：要宽厚仁爱而有礼节。请问怎样做儿子？回答说：要敬爱父母而极有礼貌。请问怎样做哥哥？回答说：要仁慈地爱护弟弟而付出自己的友爱。请问怎样做弟弟？回答说：要恭敬顺服而一丝不苟。请问怎样做丈夫？回答说：要尽力取得功业而不放荡淫乱，尽力亲近妻子而又有一定的界限。请问怎样做妻子？回答说：丈夫遵行礼义就温柔顺从听命侍候他，丈夫不遵行礼义就诚惶诚恐而独自保持肃敬。这些原则，只能部分地做到，那么天下仍会混乱；全部确立了，天下就会大治；它们足够用来作为楷模了。

请问要全部做到这些该怎么办？回答说：必须弄清楚礼义。古代圣王弄明白了礼义而普遍施行于天下，行动没有不恰当的。所以君子谦恭但不胆怯，肃敬但不恐惧，贫穷却不卑屈，富贵却不骄纵，同时遇到各种事变、也能应付自如而不会束手无策，这都是因为弄明白了礼义的缘故。所以君子对于礼义，敬重并遵守它；他对于事务，做起来直截了当但不出差错；他对于别人，很少埋怨、宽宏大量但不阿谀逢迎；他做人的原则，是谨慎地加强修养而不

险诈；他应付事变，迅速敏捷而不糊涂；他对于天地万物，不致力于解说它们形成的原因而能做到很好地利用其材；他对于各种官府中的官吏和有技术的人材，不和他们竞争技能的高下而能做到很好地利用他们的工作成果；他侍奉君主，忠诚顺从而不懈怠；他使唤下边的人，公平而不偏私；他与人交往，依循道义而有法度；他住在家乡，待人宽容而不胡作非为。所以君子处境穷困时就一定享有名望，显达时就一定能建立功勋；他的仁爱宽厚之德普照天下而不昏暗，他的明智通达能够整治天地万物、处理各种事变而不疑惑；他心平气和，思想开阔，德行道义充满在天地之间，仁德智慧达到了极点。这种人就叫做圣人，这是因为他弄明白了礼义的缘故啊。

[原文]

12.4 请问为国？曰：闻修身，未尝闻为国也。君者，仪也⁽¹⁾；民者，影也⁽²⁾；仪正而景正⁽³⁾。君者，槃也；民者，水也⁽⁴⁾；槃圆而水圆。君者，盂也⁽⁵⁾；盂方而水方。君射则臣决⁽⁶⁾。楚庄王好细腰⁽⁷⁾，故朝有饿人⁽⁸⁾。故曰：闻修身，未尝闻为国也。

[注释]

(1)仪：日晷(gu!轨)，利用日影来测定时刻的仪器。一般是在刻有时刻线的盘(晷面)的中央立一根垂直的标杆(晷针，也称“表”)，根据这标杆投出的日影方向和长度来确定时刻。此文“仪”即指此标杆而言。(2)《集解》无“民者影也”四字，据《广韵》“君”字条引文补。(3)景(y!ng影)：“影”之古字。(4)《集解》无“民者水也”四字，据《广韵》“君”字条引文补。(5)盂：盛液体的器皿，此下当有“民者水也”四字。(6)决：古代射箭时套在右手大拇指上用来钩弦的象骨套子，俗称“扳指”。这里用作动词。(7)楚庄王：见11.4注(8)。据《战国策·楚策一》、《墨子·兼爱中》、《韩非子·二柄》等，“庄王”当作“灵王”。楚灵王：名围，公元前540~前529年在位，据《墨子·兼爱中》记载，楚灵王喜欢细腰的人，他的臣下就都只吃一顿饭，等到一年，朝廷上的大臣多面黄肌瘦。(8)古代一般的肚子饿叫“饥”。“饿”是指严重的饥饿，指肚子饿得受到死亡的威胁。

[译文]

请问怎样治理国家？回答说：我只听说君主要修养自己的品德，不曾听说过怎样去治理国家。君主，就像测定时刻的标杆；民众，就像这标杆的影子；标杆正直，那么影子也正直。君主，就像盘子；民众，就像盘里的水；盘子是圆形的，那么盘里的水也成圆形。君主，就像盂；民众就像盂中的水；盂是方形的，那么盂中的水也成方形。君主射箭，那么臣子就会套上扳指。楚灵王喜欢细腰的人，所以朝廷上有饿得面黄肌瘦的臣子。所以说：我只听说君主要修养身心，不曾听说过怎样治理国家。

[原文]

12.5 君者，民之原也；原清则流清，原浊则流浊。故有社稷者而不能爱民、不能利民，而求民之亲爱己，不可得也。民不亲不爱，而求其为己用、为己死，不可得也。民不为己用、不为己死，而求兵之劲、城之固，不可得也。兵不劲、城不固，而求敌之不至，不可得也。敌至而求无危削、不灭亡，不可得也。危削、灭亡之情举积此矣，而求安乐，是狂生者也。狂生者，不胥时而落⁽¹⁾。故人主欲强固安乐，则莫若反之民；欲附下一民，则莫若反之政，欲修政美俗⁽²⁾，则莫若求其人。彼或蓄积，而得之者不世绝。彼其人者，生乎今之世而志乎古之道。以天下之王公莫好之也，然而子独好之⁽³⁾；以天下之民莫欲之也，然而子独为之。好之者贫，为之者穷，然而子犹将为之也⁽⁴⁾，不为少顷辍焉。晓然独明于先王之所以得之、所以失之，知国之安危、臧否若别白黑。是其人者也，大用之，则天下为一，诸侯为臣；小用

之，则威行邻敌；纵不能用，使无去其疆域，则国终身无故。故君人者，爱民而安，好士而荣，两者无一焉而亡。《诗》曰⁽⁵⁾：“介人维藩，大师维垣。”此之谓也。

[注释]

(1)胥：通“须”，等待。(2)俗：《集解》作“国”，据《韩诗外传》卷五第四章改。(3)是子：《集解》作“于是”，据《韩诗外传》卷五第四章改。下面两个“是子”也如此。(4)《集解》“犹”上有“独”字，据《韩诗外传》卷五第四章删。(5)引诗见《诗·大雅·板》。

[译文]

君主，就像人民的源头；源头清澈，那么下边的流水也清澈；源头混浊，那么下边的流水也混浊。所以掌握了国家政权的人如果不能够爱护人民、不能够使人民得利，而要求人民亲近爱戴自己，那是不可能办到的。人民不亲近、不爱戴，而要求人民为自己所用、为自己牺牲，那也是不可能办到的。人民不为自己所用、不为自己牺牲，而要求兵力强大、城防坚固，那是不可能办到的。兵力不强大、城防不坚固，而要求敌人不来侵犯，那是不可能办到的。敌人来了而要求自己的国家不危险削弱、不灭亡，那是不可能办到的。国家危险削弱以至灭亡的情况全都积聚在他这里了，却还想求得安逸快乐，这是狂妄无知的人。狂妄无知的人，不要等多久就会衰败死亡的。所以君主想要强大稳固安逸快乐，那就没有什么比得上回到人民上来；想要使臣下归附、使人民与自己一条心，那就没有什么比得上回到政事上来；想要治理好政事、使风俗淳美，那就没有什么比得上寻觅善于治国的人。那些善于治国的人或许有所积储，因而得到这种人的君主世代代没断绝过。那些善于治国的人，生在今天的时代而向往着古代的政治原则。虽然天下的君主没有谁爱好古代的政治原则，但是这种人偏偏爱好它；虽然天下的民众没有谁想要古代的政治原则，但是这种人偏偏遵行它。爱好古代政治原则的会贫穷，遵行古代政治原则的会困厄，但是这种人还是要遵行它，并不因此而停止片刻。唯独这种人清楚地明了古代帝王取得国家政权的原因、失去国家政权的原因，他了解国家的安危、政治的好坏就像分辨黑白一样清楚。这种善于治国的人，如果君主重用他，那么天下就能被统一，诸侯就会来称臣；如果君主一般地任用他，那么威势也能扩展到邻邦敌国；即使君主不能任用他，但如果能使他不离开自己的国土，那么国家在他活着的时候也就不会有什么事故。所以统治人民的君主，爱护人民就会安宁，喜欢士人就会荣耀，这两者一样都没有就会灭亡。《诗》云：“贤士就是那屏障，大众就是那围墙。”说的就是这个道理。

[原文]

12.6 道者，何也？曰：君子之所道也⁽¹⁾。君者，何也？曰：能群也。能群也者，何也？曰：善生养人者也，善班治人者也⁽²⁾，善显设人者也⁽³⁾，善藩饰人者也⁽⁴⁾。善生养人者，人亲之；善班治人者，人安之；善显设人者，人乐之；善藩饰人者，人荣之。四统者具而天下归之⁽⁵⁾，夫是之谓能群。不能生养人者，人不亲也；不能班治人者，人不安也；不能显设人者，人不乐也；不能藩饰人者，人不荣也。四统者亡而天下去之，夫是之谓匹夫。故曰：道存则国存，道亡则国亡。省工贾，众农夫，禁盗贼，除奸邪，是所以生养之也。天子三公⁽⁶⁾，诸侯一相，大夫擅官，士保职，莫不法度而公，是所以班治之也。论德而定次⁽⁷⁾，量能而授官，皆使其人载其事而各得其所宜，上贤使之三公，次贤使之诸侯，下贤使之士大夫，是所以显设之也。修

冠弁衣裳、黼黻文章、雕琢刻镂皆有等差⁽⁸⁾，是所以藩饰之也。

[注释]

(1)《集解》无“之所”二字，据《韩诗外传》卷五第三十一章补。(2)班：通“辦”(办)，治理。(3)显：使动用法，提拔任用。设：设置，安排。(4)藩饰：遮蔽文饰，指裁制不同的服饰让人穿带以显示出不同的等级。(5)具：《集解》作“俱”，据《韩诗外传》卷五第三十一章改。(6)三公：见 8.24 注(5)。(7)论：审察，参见 9.24 注(23)。(8)弁(bi4n 便)：冠名。古代男子穿通常礼服时所戴的冠称弁。黼黻文章、雕琢刻镂：见 10.5 注(5)。

[译文]

道这个词，是什么意思？回答说：是君主所遵行的原则。君这个词，是什么意思？回答说：是能够把人组织成社会群体的意思。所谓能够把人组织成社会群体，是指什么？回答说：是指善于养活抚育人，善于治理人，善于任用安置人，善于用不同的服饰来区分人。善于养活抚育人的，人们就亲近他；善于治理人的，人们就安心顺从他；善于任用安置人的，人们就喜欢他；善于用服饰来区分人的，人们就赞美他。这四个要领具备了，天下的人就会归顺他，这就叫做能把人组织成社会群体的君主。不能养活抚育人的，人们就不会亲近他；不能治理人的，人们就不会安心顺从他；不能任用安置人的，人们就不会喜欢他；不能用服饰区分人的，人们就不会赞扬他。这四个要领都没有做到，天下的人就会背离他，这就叫做孤身一人的独夫。所以说：正确的政治原则存在，国家就存在；正确的政治原则丧失了，国家就灭亡。减少手工业者和商人，增多农民人数，禁止小偷强盗，剷除奸诈邪恶之徒，这就是用来养活抚育人的办法。天子配备太师、太傅、太保三公，诸侯配备一个相，大夫独掌某一官职，士谨守自己的职责，无不按照法令制度而秉公办事，这就是用来治理人的方法。审察德行来确定等级，衡量才能来授予官职，使他们每人都承担他们的工作而各人都能得到和他的才能相适合的职务，上等的贤才使他们担任三公，次一等的贤才使他们做诸侯，下等的贤才使他们当大夫，这就是任用安置人的办法。修饰帽子衣裳、在礼服上绘画各种彩色花纹、在各种器具上雕刻图案等等都有一定的等级差别，这就是用来打扮装饰人的方法。

[原文]

12.7 故由天子至于庶人也⁽¹⁾，莫不骋其能、得其志、安乐其事，是所同也；衣暖而食充，居安而游乐，事时制明而用足，是又所同也。若夫重色而成文章，重味而成珍备⁽²⁾，是所衍也。圣王财衍以明辨异⁽³⁾，上以饰贤良而明贵贱，下以饰长幼而明亲疏。上在王公之朝，下在百姓之家，天下晓然皆知其非以为异也，将以明分达治而保万世也。故天子诸侯元靡费之用，士大夫无流淫之行，百吏官人无怠慢之事，众庶百姓无奸怪之俗、无盗贼之罪，其能以称义遍矣。故曰：“治则衍及百姓，乱则不足及王公。”此之谓也。

[注释]

(1)故：犹“夫”，发语词。(2)味：食物。备：即 21.3“备味”之“备”。完美的意思。(3)财：见 6.9 注(1)。

[译文]

从天子一直到普通老百姓，没有谁不想施展自己的才能、实现自己的志向、安逸愉快地从事自己的工作，这是各人都相同的；穿得暖和而吃得饱，住得安适而玩得快乐，事情办得及时、制度明白清楚而财物用度充足，这些又是各人共同的愿望。至于那重叠使用多种颜色而绘成衣服上的彩色花纹，

汇集多种食物而烹煮成珍馐美味，这是富饶有余的表现了。圣明的帝王控制好这种富饶有余的东西来彰明区别等级差别，在上用来装饰贤能善良的人而显示各人地位的高低，在下用来装饰老少而表明各人的亲疏关系。这样，上面在君主的朝廷，下面在平民百姓的家庭，天下人都明明白白地知道圣明的帝王并不是要用这些东西故意制造等级差别，而是要用它来明确名分、达到治理的目的，从而保持千秋万代永远太平。所以天子诸侯没有浪费的用度，士大夫没有放荡的行为，群臣百官没有怠慢的政事，群众百姓没有奸诈怪僻的习俗、没有偷盗抢劫的罪行，这就能够称为道义普及了。所以说：“国家安定，那么富裕会遍及百姓；国家混乱，那么拮据会延及天子王公。”说的就是这个道理。

[原文]

12.8 至道大形⁽¹⁾：隆礼至法⁽²⁾，则国有常；尚贤使能，则民知方；纂论公察⁽³⁾，则民不疑；赏勉罚偷⁽⁴⁾，则民不怠；兼听齐明⁽⁵⁾，则天下归之。然后明分职，序事业，材技官能⁽⁶⁾，莫不治理，则公道达而私门塞矣，公义明而私事息矣。如是，则德厚者进而佞说者止，贪利者退而廉节者起。《书》曰⁽⁷⁾：“先时者，杀无赦；不逮时者，杀无赦。”人习其事而固。人之百事，如耳目鼻口之不可以相借官也。故职分而民不探⁽⁸⁾，次定而序不乱，兼听齐明而百事不留。如是，则臣下百吏至于庶人莫不修己而后敢安止⁽⁹⁾，诚能而后敢受职；百姓易俗，小人变心，奸怪之属莫不反悖；夫是之谓政教之极。故天子不视而见，不听而聪，不虑而知，不动而功，块然独坐而天下从之如一体、如四胛之从心⁽¹⁰⁾，夫是之谓大形。《诗》曰⁽¹¹⁾：“温温恭人，维德之基。”此之谓也。

[注释]

(1)形：表现。此指实行“至道”以后所表现出来的政治效果。(2)至：极，使……成为最高。(3)纂：集。论：见12.6注(7)。纂论：与“公察”对文义近，指考察贤能时集中各方面的人员进行审查。(4)勉：《集解》作“克”，据《韩诗外传》卷六第三章改。(5)齐明：见2.10注(2)。(6)材：见10.6注(1)。(7)引文见伪古文《尚书·胤征》。(8)探：寻求，指另谋他职。一说当从《韩诗外传》作“慢”，也通。(9)止：《集解》作“正”，据世德堂本改。止：居祝(10)块然：同“岿然”，独自屹立而不动的样子，即上文“不视”、“不听”、“不虑”、“不动”的样子。胛：同“肢”。(11)引诗见《诗·大雅·抑》。

[译文]

最好的政治原则的最大效验：推崇礼义，使法制高于一切，那么国家就会有常规；尊重贤德的人，任用有才能的人，那么民众就会知道努力的方向；集体审查，公正考察，那么民众就不会怀疑了；奖赏勤劳的人，惩罚偷懒的人，那么民众就不会懒惰了；同时听取各种意见，完全明察一切事情，那么天下人就会归顺他。然后明确名分职责，根据轻重缓急的次序来安排工作，安排有技术的人做事，任用有才能的人当官，没有什么得不到治理，那么为公家效劳的道路就畅通了而谋私的门径就被堵住了，为公的原则昌明了而谋私的事情就止息了。像这样，那么品德醇厚的人就得到起用而巧言谄媚的人就受到遏止，贪图财利的人被黜退而廉洁奉公的人被提拔。《尚书》说：“在规定的时刻之前行动的，杀而不赦；没有赶上规定时刻而落后的，杀而不赦。”人们往往因为熟悉了自己的工作而固守本职不改行。人们的各种工作，就像耳朵、眼睛、鼻子、嘴巴等不可以互相替代官能一样。所以，职务划分后，民众就不会再谋求他职；等级确定后，秩序就不会混乱；同时听取各种意见，

完全明察一切，那么各种工作就不会拖拉。像这样，那么大臣百官直到平民百姓就无不提高了自己的修养以后才敢安居，真正有了才能以后才敢接受官职；百姓改变了习俗，小人转变了思想，奸邪怪僻之流无不转向诚实谨慎，这就叫做政治教化的最高境界。所以天子不用察看就能发现问题，不用打听就能明白真相，不用考虑就能知道事理，不用动手就能功成业就，岿然不动地独自坐着而天下人顺从他就像长在一个身体上一样、就像四肢顺从思想的支配一样，这就是最好的政治原则的最大效验。《诗》云：“温柔谦恭的人们，是以道德为根本。”说的就是这种人。

[原文]

12.9 为人主者莫不欲强而恶弱，欲安而恶危，欲荣而恶辱，是禹、桀之所同也。要此三欲⁽¹⁾，辟此三恶⁽²⁾，果何道而便？曰：在慎取相，道莫径是矣。故知而不仁⁽³⁾，不可；仁而不知，不可；既知且仁，是人主之宝也，而王霸之佐也。不急得，不知；得而不用，不仁。无其人而幸有其功，愚莫大焉。

[注释]

(1)要(y1 o 妖)：设法取得。(2)辟(b@避)：通“避”。(3)故：犹“夫”，发语词。

[译文]

做君主的无不希望强盛而厌恶衰弱，希望安定而厌恶危险，希望荣耀而厌恶耻辱，这是禹和桀所相同的欲望。要实现这三种愿望，避免这三种厌恶的东西，究竟采取什么办法最便利？回答说：在于慎重地选取相，没有什么办法比这个更简便的了。对于相的人选，有智慧而没有仁德，不行；有仁德而没有智慧，也不行；既有智慧又有仁德，这便是君主的宝贵财富，是成就王业霸业的助手。君主不急于求得相才，是不明智；得到了相才而不重用，是不仁慈。没有那德才兼备的相而希望取得那王霸之功，愚蠢没有比这个更大的了。

[原文]

12.10 今人主有六患⁽¹⁾：使贤者为之，则与不肖者规之；使知者虑之，则与愚者论之；使修士行之，则与污邪之人疑之⁽²⁾。虽欲成功，得乎哉？譬之，是犹立直木而恐其景之枉也，惑莫大焉。语曰：“好女之色，恶者之孽也。公正之士，众人之痤也。循乎道之人，污邪之贼也。”今使污邪之人论其怨贼而求其无偏，得乎哉？譬之，是犹立枉木而求其景之直也，乱莫大焉。

[注释]

(1)六：当为“大”字之误。(2)疑：通“拟”，揣度，估量。

[译文]

现在君主有个大毛病：让贤能的人去做事，却和不贤的人去纠正他；让明智的人去考虑问题，却和愚蠢的人去评判他；让品德美好的人去干事，却和肮脏邪恶的人去评估他。像这样，虽然想成功，能办得到吗？打个比方，这就好像是竖起一根笔直的木头而怕它的影子弯曲，糊涂没有比这个更厉害的了。俗话说：“美女的姿色，是丑陋者的灾祸。公正的贤士，是众人的疖子。遵循道义的人，是肮脏邪恶者的祸害。”现在让肮脏邪恶的人来评判他们的冤家祸根而要求他们没有偏见，能办得到吗？打个比方，这就好像竖起一根弯曲的木头而要求它的影子笔直，昏乱没有比这个更厉害的了。

[原文]

12.11 故古之人为之不然。其取人有道，其用人有法。取人之道，参之

以礼；用人之法，禁之以等。行义动静⁽¹⁾，度之以礼；知虑取舍，稽之以成；日月积久，校之以功。故卑不得以临尊，轻不得以县重⁽²⁾，愚不得以谋知，是以万举不过也。故校之以礼，而观其能安敬也；与之举错迁移⁽³⁾，而观其能应变也；与之安燕⁽⁴⁾，而观其能无流悖也⁽⁵⁾；接之以声色、权利、忿怒、患险，而观其能无离守也。彼诚有之者与诚无之者若白黑然，可诬邪哉？故伯乐不可欺以马⁽⁶⁾，而君子不可欺以人。此明王之道也。

[注释]

(1)行义：品行，道义。(2)县：古“悬”字，衡量。古代的权衡类似现代的天平，所以轻的砝码无法衡量重的物体。此文的“轻”、“重”喻指权势而言。(3)举错：见 8.18 注(20)。(4)燕：通“宴”，安闲。(5)流悖(t1 o 滔)：等于说“悖淫”，放荡享乐的意思。(6)伯乐：春秋秦穆公时人，姓孙，名阳，善于相马。

[译文]

古代的君主做事就不是这样。他挑选人有一定的原则，他任用人有一定的法度。挑选人的原则，是用礼制去检验他们；任用人的法度，是用等级去限制他们。对他们的品行举止，用礼制来衡量；对他们的智慧以及赞成或反对的意见，用最后的成果来考查；对他们日积月累的长期工作，用取得的功绩来考核。所以，地位卑下的人不准用来监督地位尊贵的人，权势轻微的人不准用来评判掌有大权的人，愚蠢的人不准用来计议明智的人，因此一切举措都不会失误。所以用礼制来考核他，看他是否能安泰恭敬；给他上下调动来回迁移，看他是否能应付各种变化；让他安逸舒适，看他是否能不放荡地享乐；让他接触音乐美色、权势财利、怨恨愤怒、祸患艰险，看他是否能不背离节操。这样，那些真正有德才的人与的确没德才的人就像白与黑一样判然分明，还能进行歪曲吗？所以伯乐不可能被马的好坏骗了，而君子不可能被人的好坏骗了。以上这些就是英明帝王的政治措施。

[原文]

12.12 人主欲得善射——射远中微者，县贵爵重赏以招致之⁽¹⁾。内不可以阿子弟，外不可以隐远人，能中是者取之，是岂不必得之之道也哉？虽圣人不能易也。欲得善驭——及速致远者⁽²⁾，一日而千里，县贵爵重赏以招致之。内不可以阿子弟，外不可以隐远人，能致是者取之，是岂不必得之之道也哉？虽圣人不能易也。

欲治国驭民，调壹上下；将内以固城，外以拒难。治，则制人，人不能制也；乱，则危辱灭亡可立而待也。然而求卿相辅佐，则独不若是其公也⁽³⁾，案唯便嬖亲比己者之用也⁽⁴⁾，岂不过甚矣哉？故有社稷者莫不欲强，俄则弱矣；莫不欲安，俄则危矣；莫不欲存，俄则亡矣。古有万国，今有数十焉⁽⁵⁾，是无它故，莫不失之是也。故明主有私人以金石珠玉，无私人以官职事业。是何也？曰：本不利于所私也。彼不能而主使之，则是主暗也；臣不能而诬能，则是臣诈也。主暗于上，臣诈于下，灭亡无日。俱害之道也。

夫文王，非无贵戚也，非无子弟也，非无便嬖也，偶然乃举太公于州人而用之⁽⁶⁾，岂私之也哉？以为亲邪？则周，姬姓也；而彼，姜姓也。以为故邪？则未尝相识也。以为好丽邪？则夫人行年七十有二，然而齿堕矣⁽⁷⁾。然而用之者，夫文王欲立贵道，欲白贵名，以惠天下，而不可以独也，非于是子莫足以举之，故举是子而用之。于是乎贵道果立，贵名果明，兼制天下，立七十一国，姬姓独居五十三人，周之子孙，苟不狂惑者，莫不为天下之显诸侯。如是者，能爱人也。故举天下之大道，立天下之大功，然后隐其所怜、

所爱，其下犹足以为天下之显诸侯。故曰：“唯明主为能爱其所爱，暗主则必危其所爱。”此之谓也。

[注释]

(1)县：同“悬”，悬挂，指挂出布告公开昭示。(2)《集解》无“及”字，据世德堂本补。(3)是：指代上文“得善射”、“得善驭”的方法。(4)案：语助词。便嬖：见11.9注(2)。(5)数十：当作“十数”，参见10.19。(6)倜(t@涕)然：远离的样子，此指远离世俗、与众不同的样子。参见6.5注(2)、16.4注(14)。太公：见11.19注(9)。州：或作“舟”，古国名，姜姓，建都淳于(今山东安丘县东北)。(7)：当为“ ”(y(n 陨)字之误，同“ ”，无齿。

[译文]

君主想要得到善于射箭的人——既射得很远而又能命中微小目标的人，就拿出高贵的爵位、丰厚的奖赏来招引他们。对内不准偏袒自己的子弟，对外不准埋没关系疏远的人，能够射中这种目标的人就录取他，这难道不就是一定能求得善射者的办法吗？即使是圣人也不能改变它。君主想要得到善于驾驭车马的人——既追得上快速奔驰的车子又能到达远方的目的地的人，一天能跑千里，就拿出高贵的爵位、丰厚的奖赏来招引他们。对内不准偏袒自己的子弟，对外不准埋没关系疏远的人，能达到这种目的地的人就录取他，这难道不就是一定能求得善于驾车者的办法吗？即使是圣人也不能改变它。

君主想要治好国家，管好人民，协调统一上上下下；准备对内用他们来巩固城防，对外用他们来抵抗敌人的侵略。因为国家治理好了，就能制服别人，而别人不能制服自己；国家混乱，那么危险、屈辱、灭亡的局面就能立刻等得到。但是君主在求取卿相辅佐的时候，他的公正却偏偏不像这样，而只任用些宠爱的小臣以及亲近依附自己的人，这难道不是错得很厉害了吗？所以掌握了国家政权的君主无不希望强盛，但不久就衰弱了；无不希望安定，但不久就危险了；无不希望国家存在，但不久就灭亡了。古代有上万个国家，今天只有十几个了，这没有其他的缘故，都是因为这用人不公而丢失了政权啊。所以英明的君主有把金银宝石珍珠玉器私下给人的，但从来没有把官职政务私下给人的。这是为什么呢？回答说：因为私下给人官职根本不利于那些被偏爱的人。那些人没有才能而君主任用他，那么这就是君主昏庸；臣子无能而冒充有才能，那么这就是臣子欺诈。君主昏庸于上，臣子欺诈于下，灭亡就要不了几天了。所以这是对君主以及所宠爱的臣子都有害处的做法啊。

那周文王，并不是没有皇亲国戚，并不是没有儿子兄弟，并不是没有宠臣亲信，但他却离世脱俗地在别人之中提拔了姜太公而重用他，这哪里是偏袒他呢？以为他们是亲族吧？但周族姓姬，而他姓姜。以为他们是老关系吧？但他们从来不相识。以为周文王爱漂亮吧？但那个人经历的年岁已七十二，光光地牙齿都掉了。但是还要任用他，那是因为文王想要树立宝贵的政治原则，想要显扬尊贵的名声，以此来造福天下，而这些是不能单靠自己一个人办到的，但除了这姜太公又没有什么人可以选用，所以提拔了这个人而任用了他。于是宝贵的政治原则果然树立起来了，尊贵的名声果然明显卓著，全面控制了天下，设置了七十一个诸侯国，其中姬姓诸侯就独占五十三个，周族的子孙，只要不是发疯糊涂的人，无不成为天下显贵的诸侯。像这样，才算是能宠爱人啊。所以实施了统一天下的重大原则，建立了统一天下的丰功伟绩，然后再偏私自己所疼所爱的人，那么这些被疼爱的人最差的也还能成为天下的显贵诸侯。所以说：“只有英明的君主才能爱护他所宠爱的人，

昏庸的君主就必然会危害他所宠爱的人。”说的就是这个道理。

[原文]

12.13 墙之外，目不见也；里之前⁽¹⁾，耳不闻也；而人主之守司，远者天下，近者境内，不可不略知也。天下之变，境内之事，有弛易 差者矣⁽²⁾，而人主无由知之，则是拘胁蔽塞之端也。耳目之明，如其狭也；人主之守司，如其广也，其中不可以不知也；如其危也⁽³⁾。然则人主将何以知之？曰：便嬖左右者，人主之所以窥远收众之门户牖向也⁽⁴⁾，不可不早具也。故人主必将有便嬖左右足信者然后可，其智慧足使规物、其端诚足使定物然后可⁽⁵⁾。夫是之谓国具。

人主不能不有游观安燕之时，则不得不有疾病物故之变焉。如是，国者，事物之至也如泉原，一物不应，乱之端也。故曰：人主不可以独也。卿相辅佐，人主之基杖也⁽⁶⁾，不可不早具也。故人主必将有卿相辅佐足任者然后可，其德音足以填抚百姓、其知虑足以应待万变然后可⁽⁷⁾，夫是之谓国具。

四邻诸侯之相与，不可以不相接也，然而不必相亲也，故人主必将有足使喻志决疑于远方者然后可，其辩说足以解烦，其知虑足以决疑，其齐断足以距难⁽⁸⁾，不还秩⁽⁹⁾，不反君⁽¹⁰⁾，然而应薄稷患足以持社稷⁽¹¹⁾，然后可。夫是之谓国具。

故人主无便嬖左右足信者谓之暗，无卿相辅佐足任者谓之独，所使于四邻诸侯者非其人谓之孤⁽¹²⁾，孤独而晦谓之危⁽¹³⁾。国虽若存，古之人曰亡矣。《诗》曰⁽¹⁴⁾：“济济多士，文王以宁。”此之谓也。

[注释]

(1)里：居民区，周代以二十五家为一里，里有里门。里之前：指里门之前。(2)弛易：即本书8.6的“施易”，通“移易”（于鬯说），变动的意思。（y*愚）差：参差不齐，此指不协调、出了乱子。(3)据上文“不可不略知也”、“人主无由知之”可推知，这句上当更有“人主之不知也”一句，盖涉上文“不知也”而误脱。(4)收：通“纠”，监督。门户牖(y%u有)向：古代双扇的门叫“门”，单扇的门叫“户”，“牖”即窗，“向”即北窗。这里喻指君主的耳目。(5)知：通“智”。慧：《集解》作“惠”，据宋浙本改。(6)基：通“几”，一种小桌子，古代设于座侧，用来靠身。几杖：古代老人坐着依靠几案，走路依靠手杖，所以此文用来喻指君主的依靠。(7)填(zh8n 镇)：通“镇”（世德堂本作“镇”），安定。(8)齐：见2.4注(3)。距：通“拒”，拒绝，指拒之于外。(9)还：归还。秩：官吏的职位俸禄。还秩：辞职，指不愿干。(10)反：通“返”。(11)薄：通“迫”，急迫。扞：同“捍”，抵御。(12)其人：见9.24注(44)。(13)晦：同“暗”。(14)引诗见《诗·大雅·文王》。

[译文]

墙壁外面，眼睛看不到；里门前面，耳朵听不到；但君主所掌管的，远的遍及天下，近的国境之内，不可不概略地知道一些。天下的变化，境内的事情，已经有变动纷乱的了，然而君主却无从知道这种情况，那么这就是被挟制蒙蔽的开端了。耳朵眼睛的辨察力，这样的狭窄；君主的掌管范围，这样的广大，其中的情况不可以不知道；不知道其中的情况，就会有被挟制蒙蔽的危险。既然如此，那么君主将靠什么来了解情况呢？

回答说：

君主身边的亲信和侍从，是君主用来观察远处监督群臣百官的耳目，不能不及早准备好。所以君主一定要有了足可信赖的亲信侍从，然后才行；他们的智慧要足可用来谋划事情，他们的正直诚实要足可用来决定事情，然后才行。这种人叫做治国的工具。

君主不能没有游览安逸的时候，也不可能没有疾病死亡的变故。在这种

时候，国家的事情还像源泉一样不断地涌来，一件事情不能应付，就是祸乱的发端。所以说：君主不能单枪匹马。卿相辅佐，是君主的依靠，不能不及早配备好。所以君主一定要有了足可胜任的卿相辅佐，然后才行；他们的道德声望要足可用来安抚百姓、他们的智慧心计要足可用来应付千变万化，然后才行。这种人叫做治国的工具。

四邻诸侯国互相交往，不可能不互相接触，但是不一定都互相友好，所以君主一定要有了足可出使到远方去传达君主旨意、解决疑难问题的人，然后才行；他们的辩说要足可用来消除麻烦，他们的智慧心计要足可用来解决疑难，他们的敏捷果断要足可用来排除危难，他们既不推御职责，也不回到君主身边请示，然而应付紧急情况、抵御患难的时候却足可保住国家政权，只有这样才行。这种人叫做治国的工具。

君主没有足可信赖的亲信侍从叫做不明，没有足可胜任的卿相辅佐叫做单独，被派遣到四邻诸侯国的使者不是那称职的人叫做孤立，孤立、单独而不明叫做危险。国家虽然似乎存在着，但古代的人却说它灭亡了。《诗》云：“人才济济多精英，文王因此得安宁。”说的就是这个道理。

[原文]

12.14 材人⁽¹⁾：愿悫拘录⁽²⁾，计数纤啬而无敢遗丧⁽³⁾，是官人使吏之材也。修饬端正，尊法敬分，而无倾侧之心；守职循业⁽⁴⁾，不敢损益，可传世也，而不可使侵夺，是士大夫官师之材也。知隆礼义之为尊君也，知好士之为美名也，知爱民之为安国也，知有常法之为一俗也，知尚贤使能之为长功也，知务本禁末之为多材也⁽⁵⁾，知无与下争小利之为便于事也，知明制度、权物称用之为不泥也，是卿相辅佐之材也，未及君道也。能论官此三材者而无失其次⁽⁶⁾，是谓人主之道也。若是，则身佚而国治，功大而名美；上可以王，下可以霸，是人主之要守也。人主不能论此三材者，不知道此道⁽⁷⁾，安值将卑势出劳⁽⁸⁾，并耳目之乐⁽⁹⁾，而亲自贯日而治详，一日而曲辨之⁽¹⁰⁾，虑与臣下争小察而褻偏能，自古及今，未有如此而不乱者也。是所谓视乎不可见，听乎不可闻，为乎不可成。此之谓也。

[注释]

(1)材：见12.8注(6)。(2)拘录：见4.8注(2)。(3)啬(s8色)：节俭、吝啬，此指精打细算。(4)业：书版，这里指法典图籍。循业：即4.8所说的“循法则、度量、刑辟、图籍，不知其义，谨守其数”。(5)材：通“财”。(6)论：通“抡”，见11.12注(4)。官：任用。(7)前一个“道”：遵循的意思。此道：这个原则，指“论官此三材者”而不亲自做具体的事，参见下文及11.12。(8)安：见1.12注(2)。值：同“直”，只。(9)并：通“屏”。(10)日：《集解》作“内”，据《荀子增注》改。辨(b4n办)：通“辩”，治理。

[译文]

安排任用人才的原则：诚实勤劳，计算查点时精细拘谨而不敢遗漏，这种人是一般官吏与差役的材料。加强修养、端正身心，崇尚法制、尊重名分，而没有偏斜不正的思想；谨守职责、遵循法典，不敢有所增减，使它们世代相传，而不让它们受损被夺，这种人是士大夫和群臣百官的材料。知道崇尚礼义是为了使君主尊贵，知道喜爱士人是为了使名声美好，知道爱护民众是为了使国家安定，知道有了固定的法制是为了统一习俗，知道尊重贤士、使用能人是为了增长功效，知道致力于根本性的农业生产而限制非根本的工商业是为了增多国家财富，知道不与下属争夺小利是为了有利于办大事，知道彰明制度、权衡事情要符合实用是为了不拘泥于成规，这种人是做卿相辅佐

的材料，还没有能懂得君主之道。能够选择任用这三种人才而对他们的安排没有失误，这才可以称为君主之道。如果能这样，那么君主自身安逸而国家安定，功业伟大而名声美好；上可以称王天下，下可以称霸诸侯，这是君主的主要职守。君主不能择取这三种人才，不知道遵循这个原则，而只是降低自己的地位而竭尽劳力，抛弃声色娱乐，而亲自连续几天把事情治理得周详完备，一天之内就曲折周到地把事办好，总是想和臣下在细小的方面比精明而使尽某一方面的才能，从古到今，还没有像这样做而国家不混乱的。这就是所谓“看不可能看见的，听不可能听见的，做不可能成功的”。说的就是这种情况。

*卷九

臣道第十三

[题解]

本篇既论述了各类臣子的行为特征及其作用以供君主参考，也论述了臣子侍奉各类君主时应遵循的准则以供臣子参考。

[原文]

13.1 人臣之论⁽¹⁾：有态臣者⁽²⁾，有篡臣者，有功臣者，有圣臣者。内不足使一民，外不足使距难⁽³⁾；百姓不亲，诸侯不信；然而巧敏佞说⁽⁴⁾，善取宠乎上：是态臣者也。上不忠乎君，下善取誉乎民；不恤公道通义，朋党比周，以环主图私为务⁽⁵⁾：是篡臣者也。内足使以一民，外足使以距难；民亲之，士信之；上忠乎君，下爱百姓而不倦：是功臣者也。上则能尊君，下则能爱民；政令教化，刑下如影⁽⁶⁾；应卒遇变⁽⁷⁾，齐给如响⁽⁸⁾；推类接誉⁽⁹⁾，以待无方，曲成制象⁽¹⁰⁾：是圣臣者也。故用圣臣者王，用功臣者强，用篡臣者危，用态臣者亡。态臣用，则必死；篡臣用，则必危；功臣用，则必荣；圣臣用，则必尊。故齐之苏秦、楚之州侯、秦之张仪⁽¹¹⁾，可谓态臣者也。韩之张去疾、赵之奉阳、齐之孟尝⁽¹²⁾，可谓篡臣也。齐之管仲、晋之咎犯、楚之孙叔敖⁽¹³⁾，可谓功臣矣。殷之伊尹、周之太公⁽¹⁴⁾，可谓圣臣矣。是人臣之论也，吉凶贤不肖之极也，必谨志之而慎自为择取焉，足以稽矣⁽¹⁵⁾。

[注释]

(1)论：见 8.24 注(1)。(2)态：姿态，态度，引申指阿谀奉承的样子。(3)距：通“拒”。(4)说：通“锐”，指口齿伶俐，参见 9.29 注(3)。(5)环：环绕，引申指封闭、蒙蔽。(6)刑：通“型”，典范，榜样。这里用作动词，作榜样。(7)卒(c)促：通“猝”，突然。(8)齐给：见 2.4 注(3)。(9)接，会合。誉：通“与”，同类。(10)曲：曲折周到，各个方面。制：制度，准则。象：法式，榜样。曲成制象：与 13.9“一可以为法则”的意义相似，指他的行为处处成为准则楷模，这是因为他严格遵守法度的结果。(11)故：犹“夫”，发语词。苏秦：战国时东周洛阳（今河南洛阳东）人，字季子。他曾游说燕、赵、韩、魏、齐、楚六国合纵抗秦，佩六国相印，为纵约之长，后来合纵抗秦的合约被张仪所破，他就到了齐国，为客卿，齐大夫与他争宠，派人暗杀了他。州侯：楚顷襄王的宠臣（杨倞说），一说是楚宣王的令尹（于鬯说），因封在州（在今湖北监利县东北），故称州侯。张仪：战国时魏国人，秦惠王十年（公元前 328 年）任秦相，他是主张连横的代表人物，使六国各自和秦联盟，打破了苏秦的纵约。秦武王即位后他入魏为相，不久即死。(12)张去疾：战国时韩国人，可能就是张良的父亲张平，他曾任韩釐王的宰相。奉阳：即奉阳君，战国时赵国赵肃侯的弟弟，曾任赵相。孟尝：即孟尝君，见 11.5 注(4)。(13)管仲：见 7.2 注(2)。咎(ji)旧)犯：“咎”通“舅”。春秋时晋国人，名狐偃，字子犯，他是晋文公重耳之舅，故称“舅犯”。他随重耳出亡十九年，并助重耳回国即位，辅助文公称霸。孙叔敖：见 5.4 注(8)。(14)伊尹：见 5.5 注(9)。太公：见 11.19 注(9)。(15)稽：见 12.3 注(8)。

[译文]

臣子的类别：有阿谀奉承的臣子，有篡夺君权的臣子，有立功的臣子，有圣明的臣子。对内不能用他来统一民众，对外不能用他去抵御患难；百姓不亲近他，诸侯不信任他；但是他灵巧敏捷能说会道，善于从君主那里博得宠幸：这是阿谀奉承的臣子。上不忠于君主，下善于在民众中骗取声誉；不顾有利于公家的原则和普遍适用的道义，拉党结派互相勾结，把封锁蒙蔽君主、图谋私利作为自己的主要事务：这是篡夺君权的臣子。内足可用他来统

一民众，外足可用他来抵御患难；民众亲近他，士人信赖他；上忠于君主，下爱护百姓而不懈怠：这是立功的臣子。上能尊敬君主，下能爱护百姓；对政策法令和教育感化，他如影随形马上给下民作榜样；应付突发事件、对待事变，他就像回声一样敏捷迅速；推论类似的事物、综合对照同类的东西，用这种方法来对付变化无常的情况，他的举措处处能成为准则榜样：这是圣明的臣子。所以任用圣明的臣子就能称王天下，任用立功的臣子就会强盛，任用篡权的臣子就会危险，任用阿谀奉承的臣子就会灭亡。阿谀奉承的臣子被任用，那么君主一定会丧命；篡权的臣子被任用，那么君主一定会危险；立功的臣子被任用，那么君主一定会荣耀；圣明的臣子被任用，那么君主一定会尊贵。齐国的苏秦、楚国的州侯、秦国的张仪，可以叫做阿谀奉承的臣子。韩国的张去疾、赵国的奉阳君、齐国的孟尝君，可以叫做篡夺君权的臣子。齐国的管仲、晋国的咎犯、楚国的孙叔敖，可以称为立功的臣子了。商朝的伊尹、周朝的太公，可以称为圣明的臣子了。以上这些就是臣子的类别，它是预测国家安危与辨别君主贤不贤的标准，君主一定要谨慎地记住它，并慎重地亲自选用大臣，这足可用作参考的准则了。

[原文]

13.2 从命而利君谓之顺，从命而不利君谓之谄；逆命而利君谓之忠，逆命而不利君谓之篡。不恤君之荣辱，不恤国之臧否⁽¹⁾，偷合苟容，以持禄养交而已耳，谓之国贼。君有过谋过事，将危国家、殒社稷之惧也⁽²⁾，大臣、父兄有能进言于君，用则可，不用则去，谓之谏；有能进言于君，用则可，不用则死，谓之争⁽³⁾；有能比智同力⁽⁴⁾，率群臣百吏而相与强君矫君⁽⁵⁾，君虽不安，不能不听，遂以解国之大患，除国之大害，成于尊君安国，谓之辅；有能抗君之命，窃君之重，反君之事，以安国之危，除君之辱，功伐足以成国之大利，谓之拂⁽⁶⁾。故谏、争、辅、拂之人，社稷之臣也，国君之宝也，明君所尊厚也，而暗主惑君以为己贼也。故明君之所赏，暗君之所罚也；暗君之所赏，明君之所杀也。伊尹、箕子可谓谏矣⁽⁷⁾；比干、子胥可谓争矣⁽⁸⁾；平原君之于赵⁽⁹⁾，可谓辅矣；信陵君之于魏⁽¹⁰⁾，可谓拂矣。传曰：“从道不从君。”此之谓也。

[注释]

(1)臧否(z1 ngp!脏匹)：好坏。(2)惧：担心。“危国家、殒社稷”是“惧”的宾语。(3)争(zh8ng 郑)：同“诤”，拼命规劝。(4)比：合。智：《集解》作“知”，据《群书治要》卷三十八引文改。(5)强(qi3ng 抢)：勉力强求。矫：同“矫”，强行纠正。(6)拂(b@弼)：通“弼”，匡正，矫正式的辅助。(7)箕子：见 8.15 注(8)。(8)比干：见 8.15 注(8)。子胥：姓伍，名员(y*n 云)，字子胥，春秋时楚国大夫伍奢的次子，受楚平王迫害而逃到吴国，为吴国大夫。他帮助吴王阖闾攻破楚国，成就霸业。吴王夫差时，他屡次不顾老命极力劝阻夫差，夫差怒，赐剑逼他自杀，结果吴国被越国所灭。(9)平原君：即赵胜，战国时赵惠文王的弟弟，封于东武城(今山东武城西北)，号平原君。他曾三任赵相。赵孝成王七年(公元前 259 年)，秦围赵都邯郸(今河北邯郸)，他组织力量坚守，后又向楚、魏求救。公元前 257 年，楚、魏援军至，击败秦军，保存了赵国。(10)信陵君：即魏无忌，战国时魏安釐王的异母弟弟，号信陵君。秦围赵都邯郸，赵来求救，魏王派将军晋鄙救赵，后又畏秦而让晋鄙按兵不动。信陵君数谏魏王无效，便设法窃得兵符，击杀晋鄙，夺取兵权，于公元前 257 年至邯郸救赵胜秦。后十年，为上将军，曾联合五国击退秦军对魏国的进攻。

[译文]

服从君主的命令而有利于君主叫做顺从，服从君主的命令而不利于君主叫做谄媚；违抗君主的命令而有利于君主叫做忠诚，违抗君主的命令而不利

于君主叫做篡夺。不顾君主的荣辱，不顾国家的得失，只是苟且迎合君主、无原则地求取容身，以此来保住自己的俸禄、去豢养结交的党羽罢了，这种人叫做国家的奸贼。君主有了错误的谋划、错误的行为，国家将危险、政权将灭亡，这时大臣、父兄中如果有人能向君主进呈意见，意见被采用就好，不被采用就离去，这叫做劝谏；如果有人能向君主进呈意见，意见被采用就好，不被采用就殉身，这叫做苦谏；如果有人能联合有智慧的人同心协力，率领群臣百官一起强迫君主、纠正君主，君主虽然不服，却不能不听从，于是就靠此消除了国家的大忧患，去掉了国家的大祸害，结果使君主尊贵、国家安定，这叫做辅助；如果有人能抗拒君主的命令，借用君主的权力，反对君主的错误行为，因而使国家转危为安，除去了君主蒙受的耻辱，功劳足够用来成就国家的重大利益，这叫做匡正。所以劝谏、苦谏、辅助、匡正的人，是维护国家政权的大臣，是国君的宝贵财富，是英明的君主所尊敬优待的，但愚昧的主子、糊涂的国君却把他们看作为自己的敌人。所以英明的君主所奖赏的人，却是愚昧的君主所惩罚的对象；愚昧的君主所奖赏的人，却是英明的君主所杀戮的对象。伊尹、箕子可以称为劝谏了；比干、子胥可以称为苦谏了；平原君对于赵国来说，可以称为辅助了；信陵君对于魏国来说，可以称为匡正了。古书上说：“依从正确的原则而不依从国君。”说的就是这种人啊。

[原文]

13.3 故正义之臣设⁽¹⁾，则朝廷不颠；谏、争、辅、拂之人信，则君过不远；爪牙之士施，则仇讎不作；边境之臣处，则疆垂不丧⁽²⁾。故明主好同而暗主好独；明主尚贤使能而脍其盛⁽³⁾，暗主妒贤畏能而灭其功。罚其忠，赏其贼，夫是之谓至暗，桀、纣所以灭也。

[注释]

(1)设：安排，任用。(2)垂：同“陲”，边疆。(3)脍(xī3ng 享)：通“享”，享受。盛：通“成”，成果。

[译文]

坚持正义的臣子得到进用，那么朝廷就不会偏邪不正；劝谏、苦谏、辅助、匡正的人受到信任，那么君主的过错就不会延续很久；勇猛有力的武士被使用，那么仇敌就不敢兴风作浪；边境上的大臣安置好了，那么边境就不会丧失。所以英明的君主喜欢团结别人共事而愚昧的君主喜欢孤家寡人；英明的君主推崇贤德的人、使用有才能的人而享有他们的成果，愚昧的君主忌妒贤德的人、害怕有才能的人而埋没他们的功绩。惩罚自己的忠臣，奖赏自己的奸贼，这叫做极其昏庸，这就是夏桀、商纣灭亡的原因。

[原文]

13.4 事圣君者，有听从无谏争⁽¹⁾；事中君者，有谏争无谄谀⁽²⁾；事暴君者，有补削无矫拂⁽³⁾。迫胁于乱时，穷居于暴国，而无所避之，则崇其美，扬其善，违其恶⁽⁴⁾，隐其败，言其所长，不称其所短，以为成俗。《诗》曰⁽⁵⁾：“国有大命，不可以告人，妨其躬身。”此之谓也。

[注释]

(1)圣君没有过失，所以“有听从无谏争”。(2)中等资质的君主可上可下，所以要“谏争”以使他明智；如果“谄谀”，就会使他成为昏君。(3)削：古代竹简上写错了字用刀刮去叫“削”，此引申指悄悄除去君主的过失。矫拂：见13.2注(5)、(6)。暴君凶残，所以只能暗中“补削”，而不能公开地强行纠正，否则会遭杀身之祸而无济于事。(4)违：通“讳”(huì)，避忌，避开不说。(5)

引诗不见于今本《诗经》，是逸诗。

[译文]

侍奉圣明君主的，有听从而没有劝谏苦诤；侍奉一般君主的，有劝谏苦诤而没有奉承阿谀；侍奉暴君的，有弥补缺陷除去过失而没有强行纠正。被逼迫、受挟制地生活在混乱的时代，走投无路地住在暴君统治的国家，而又没有办法避开这种处境，那就推崇他的美德，宣扬他的善行，不提他的罪恶，隐瞒他的失败，称道他的长处，不说他的短处，把这些作为既成的习俗。《诗》云：“国家有了重大政令，不可把它告诉别人，否则就会危害自身。”说的就是这种情况。

[原文]

13.5 恭敬而逊，听从而敏，不敢有以私决择也⁽¹⁾，不敢有以私取与也，以顺上为志，是事圣君之义也。忠信而不谀，谏争而不谄，矫然刚折，端志而无倾侧之心，是案曰是，非案曰非，是事中君之义也。调而不流，柔而不屈，宽容而不乱，晓然以至道而无不调和也⁽²⁾，而能化易，时关内之⁽³⁾，是事暴君之义也。若驭朴马，若养赤子，若食餒人⁽⁴⁾，故因其惧也而改其过，因其忧也而辨其故⁽⁵⁾，因其喜也而入其道，因其怒也而除其怨，曲得所谓焉⁽⁶⁾。《书》曰⁽⁷⁾：“从命而不拂，微谏而不倦；为上则明，为下则逊。”此之谓也。

[注释]

(1)有：通“又”，再，更。(2)“然”是衍文。(3)关：入。内（n4纳）：同“纳”。关内：纳入。之：指代“至道”。(4)食（s@饲）：通“饲”，喂。餒：同“馁”，饥饿。“朴马”必须逐渐训练，“赤子”必须渐渐启迪，“餒人”必须慢慢喂食。这三句比喻对暴君要渐渐开导。(5)辨：通“变”。(6)曲 曲折周到，各方面，指惧、忧、喜、怒等方面。谓：通“为”。所谓：所要达到的目的，指改变暴君的性情，即“改其过”、“辨其故”、“入其道”、“除其怨”。(7)以下引文不见于今传《尚书》，是《尚书》佚文。

[译文]

恭敬而又谦逊，听从而又敏捷地执行命令，不敢再根据私利去决断和选择，不敢再根据私利去取舍，把顺从君主作为自己的志向，这是侍奉圣明君主的合宜原则。忠诚守信而不阿谀，劝谏苦诤而不谄媚，强硬地坚决挫败君主，思想端正而没有偏斜不正的念头，对的就说对，错的就说错，这是侍奉一般君主的合宜原则。调和却不随波逐流，温柔却不低头屈从，宽容却不和君主一起胡乱妄为，用最正确的原则去启发君主而没有不协调和顺的，那就能感化改变君主暴虐的本性，时时把正确的原则灌输到他心中去，这是侍奉暴君的合宜原则。侍奉暴君就像驾驭未训练过的马，就像抚养初生的婴儿，就像喂饥饿的人吃东西一样，所以要趁他畏惧的时候使他改正错误，趁他忧虑的时候使他改变过去的行为，趁他高兴的时候使他走入正道，趁他发怒的时候使他除去仇人，这样就能处处达到目的。《尚书》说：“服从命令而不违背，暗暗规劝而不懈怠；做君主要明智，做臣子要谦逊。”说的就是这种情况。

[原文]

13.6 事人而不顺者⁽¹⁾，不疾者也；疾而不顺者，不敬者也；敬而不顺者，不忠者也；忠而不顺者，无功者也；有功而不顺者，无德者也。故无德之为道也，伤疾、堕功、灭苦⁽²⁾，故君子不为也。

[注释]

(1)不顺：指不顺君主的心意。(2)这句是说：“无德”会使前功尽弃。伤疾：伤害了积极，与上文的“疾而不顺”相应，指虽然积极，却毁于无德而成为徒劳。堕(huT 灰)：同“隳”，毁坏。苦：辛苦，指上文的“敬”、“忠”。

[译文]

侍奉君主却不合君主的心意，是因为不积极；积极了却不合君主的心意，是因为不恭敬；恭敬了却不合君主的心意，是因为不忠诚；忠诚了却不合君主的心意，是因为没有功绩；有了功绩却不合君主的心意，是因为没有品德。所以没有品德如果成为一种德行，就会伤害积极、毁掉功绩、淹没苦心，所以君子是不干的。

[原文]

13.7 有大忠者，有次忠者，有下忠者，有国贼者。以道覆君而化之⁽¹⁾，大忠也；以德调君而辅之⁽²⁾，次忠也；以是谏非而怒之，下忠也；不恤君之荣辱，不恤国之臧否，偷合苟容，以之持禄养交而已耳，国贼也。若周公之于成王也⁽³⁾，可谓大忠矣；若管仲之于桓公⁽⁴⁾，可谓次忠矣；若子胥之于夫差⁽⁵⁾，可谓下忠矣；若曹触龙之于纣者⁽⁶⁾，可谓国贼矣。

[注释]

(1)以道覆君：《集解》作“以德复君”，据《韩诗外传》卷四第三章改。覆：遮盖，笼罩。(2)辅：《集解》作“补”，据《韩诗外传》卷四第三章改。(3)周公：见 5.4 注(3)。成王：见 7.4 注(7)。(4)桓公：见 7.1 注(4)。(5)夫差(ch1 i 钗)：春秋末年吴国国君，阖闾之子，公元前 495~前 473 年在位。他不听伍子胥的劝谏，放了越王勾践，结果被勾践所灭。(6)曹触龙：见 15.5 注(8)。

[译文]

有头等的忠臣，有次一等的忠臣，有下等的忠臣，有国家的奸贼。用正确的原则熏陶君主而感化他，是头等的忠诚；用道德来调养君主而辅助他，是次一等的忠诚；用正确的去劝阻君主的错误却触怒了他，是下等的忠诚；不顾君主的荣辱，不顾国家的得失，只是苟且迎合君主、无原则地求取容身，以此来保住自己的俸禄、去豢养结交党羽罢了，这是国家的奸贼。像周公对于周成王，可以说是头等的忠诚了；像管仲对于齐桓公，可以说是次一等的忠诚了；像伍子胥对于夫差，可以说是下等的忠诚了；像曹触龙对于商纣王，可以说是国家的奸贼了。

[原文]

13.8 仁者必敬人。凡人非贤，则案不肖也。人贤而不敬，则是禽兽也；人不肖而不敬，则是狎虎也。禽兽则乱，狎虎则危，灾及其身矣。《诗》曰(1)：“不敢暴虎⁽²⁾，不敢冯河⁽³⁾。人知其一，莫知其它。战战兢兢⁽⁴⁾，如临深渊，如履薄冰。”此之谓也。故仁者必敬人。

[注释]

(1)引诗见《诗·小雅·小旻》。(2)暴：空手搏击。(3)冯(p0ng 凭)：同“凭”，徒步涉水。(4)战战：通“颤颤”，恐惧发抖的样子。兢兢：小心谨慎的样子。

[译文]

仁德之人必定尊敬别人。一般说来，一个人不贤能，那就是没有德才的人。别人贤能却不去尊敬他，那就是禽兽了；别人没有德才而不去尊敬他，那就是在戏弄老虎。人如禽兽就会胡乱妄为，戏弄老虎就会十分危险，灾难就会落到他身上了。《诗》云：“不敢空手打老虎，不敢光脚把河渡。人们只知这一点，不知其他有害处。要害怕啊要小心，要像面临那深渊，要像脚踩那薄冰。”说的就是这个。所以讲究仁德的人必定尊敬别人。

[原文]

13.9 敬人有道：贤者则贵而敬之，不肖者则畏而敬之；贤者则亲而敬之，不肖者则疏而敬之。其敬一也，其情二也。若夫忠信端悫而不害伤，则无接而不然，是仁人之质也。忠信以为质，端悫以为统，礼义以为文⁽¹⁾，伦类以为理⁽²⁾，喘而言，臄而动⁽³⁾，而一可以为法则。《诗》曰⁽⁴⁾：“不僭不贼⁽⁵⁾，鲜不为则。”此之谓也。

[注释]

(1)文：法度，规范。(2)类：见 1.14 注(1)。(3)臄：通“蠕”，参见 1.9 注(4)。(4)引诗见《诗·大雅·抑》。(5)僭(ji4n 见)：过分，过失。

[译文]

尊敬别人有一定的原则：对贤能的人就景仰地尊敬他，对没有德才的人就畏惧地尊敬他；对贤能的人就亲切地尊敬他，对没有德才的人就疏远地尊敬他。尊敬是一样的，实际内容是两样的。至于那忠诚守信正直老实而不伤害人，那是对待所有的人都这样的，这是仁德之人的本质。以忠诚守信为本体，以正直老实为纲纪，以礼义为规范，以伦理法律为原则，稍微说一句话，稍微动一动，都可以成为别人效法的榜样。《诗》云：“不犯错误不害人，很少不成为准则。”说的就是这种人。

[原文]

13.10 恭敬，礼也；调和，乐也；谨慎，利也；斗怒，害也。故君子安礼、乐、利⁽¹⁾，谨慎而无斗怒，是以百举不过也。小人反是。

[注释]

(1)安：乐，喜爱。一说“乐利”当作“乐乐”，与“安礼”相对。

[译文]

恭恭敬敬，就是礼节；协调和谐，就是音乐；谨慎小心，就是利益；斗殴发怒，就是祸害。君子喜爱礼节、音乐、利益，谨慎小心而不斗殴发怒，因此各种行动都不会失误。小人就与此相反。

[原文]

13.11 通忠之顺⁽¹⁾，权险之平⁽²⁾，祸乱之从声，三者非明主莫之能知也。争，然后善；戾，然后功；出死无私，致忠而公：夫是之谓通忠之顺，信陵君似之矣。夺，然后义；杀，然后仁；上下易位，然后贞；功参天地，泽被生民：夫是之谓权险之平，汤、武是也。过而同情⁽³⁾，和而无经，不恤是非，不论曲直，偷合苟容，迷乱狂生⁽⁴⁾：夫是之谓祸乱之从声，飞廉、恶来是也⁽⁵⁾。传曰：“斩而齐⁽⁶⁾，枉而顺，不同而壹。”《诗》曰⁽⁷⁾：“受小球大球⁽⁸⁾，为下国缀旒⁽⁹⁾。”此之谓也。

[注释]

(1)之：到。(2)权：变。(3)同：《集解》作“通”，据世德堂本改。同情：一心。(4)狂生：参见 12.5。(5)飞廉、恶来：见 8.15 注(9)。(6)此下三句可参见 4.15 注，但喻意不同。这里引用这几句话，是喻指忠臣的行动开始似乎违反常规，但结果是合乎道义的。(7)引诗见《诗·商颂·长发》。(8)球：通“掇”，法度。小球大球：小事之法度与大事之法度。(9)下国：见 4.15 注(8)。缀(zhu@坠)：表记。旒(li*流)：挂在旗帜边缘上的装饰品。缀旒：表率的意思。此喻指商汤、周武王成为表率。

[译文]

使忠诚不至壅塞而达到通畅，改变危险的局面而达到安定，祸乱必伴随迎合君意、随声附和而来，这三种情况不是英明的君主是不能明白的。向君

主谏诤，然后才能行善；违背君主，然后才能立功；豁出生命而没有私心，极其忠诚而公正：这叫做使忠诚畅通无阻而达到顺从，信陵君类似于这种人了。夺取君权，然后才能实行道义；杀掉君主，然后才能实现仁德；君臣交换位子，然后才能做到有操守；功业与天地并列，恩泽施加到广大民众：这叫做改变危险的局面而达到安定，商汤、周武王就是这样的人。君主错了却还和他齐心，只是无原则地附和君主，不顾是非，不讲曲直，苟且地迎合君主以求得容身，迷惑昏乱而狂妄无知地追求生活享受：这叫做祸乱必伴随迎合君意随声附和而来，飞廉、恶来就是这种人。古书上说：“有了参差才有整齐，有了委曲才有顺从，有了不同才有一致。”《诗》云：“接受小法与大法，成为各国的表率。”说的就是这种情况啊。

致士第十四

[题解]

本篇主要论述了招引贤士的方法，如“刑政平”、“礼义备”、“明其德”等等。篇中同时也强调了贤士对于国家治乱的重要作用。

[原文]

14.1 衡听、显幽、重明、退奸、进良之术⁽¹⁾：朋党比周之誉，君子不听；残贼加累之讐⁽²⁾，君子不用；隐忌雍蔽之人⁽³⁾，君子不近；货财禽犊之请⁽⁴⁾，君子不许。凡流言、流说、流事、流谋、流誉、流愬不官而衡至者⁽⁵⁾，君子慎之，闻听而明誉之⁽⁶⁾，定其当而当⁽⁷⁾，然后士其刑赏而还与之⁽⁸⁾。如是，则奸言、奸说、奸事、奸谋、奸誉、奸愬莫之试也，忠言、忠说、忠事、忠谋、忠誉，忠愬莫不明通方起以尚尽矣⁽⁹⁾。夫是之谓衡听、显幽、重明、退奸、进良之术。

[注释]

(1)衡：通“横”，遍，到处。幽：隐晦，指隐居的贤士。重(ch6ng 虫)：再。明：显著，指已显扬的贤士。奸：指下文的“奸言、奸说、奸事、奸谋、奸誉、奸塑”。良：指下文的“忠言、忠说、忠事、忠谋、忠誉、忠塑”。(2)贼：陷害好人(见2.3)。累(l8i 类)：祸害。讐(z8n 怎去声)：诬陷。(3)隐：通“意”。意忌：猜忌。雍：通“壅”，堵塞。蔽：遮盖。(4)禽：家禽。犊：小牛。禽犊：泛指送人的礼物。(5)流：指没有根据。愬(s)诉)：通“诉”，诉说。官：官方，指正当的途径。用作“至”的状语。衡：通“横”，指不正当的途径，等于现在所说的“小道”(消息)。(6)誉：通“举”，列举。(7)而：当为“不”字之误。(8)士：当为“出”字之误。还(xu2n 旋)：通“旋”，立即。与：给予。(9)方：并。尚：通“上”，作状语，向上的意思。尽：竭尽。

[译文]

广泛地听取意见、使隐居的贤士显扬、使显扬的贤士进一步显扬、使奸邪退却、使忠良进用的方法：宗派集团互相勾结的吹捧，君子不听从；残害贤良、横加罪名的诬陷，君子不采用；猜忌、埋没贤才的人，君子不接近；用钱财礼物进行贿赂的请求，君子不答应。凡是没有根据的流言、没有根据的学说、没有根据的事情、没有根据的计谋、没有根据的赞誉，没有根据的诉说等等不是通过正当途径而是从四处传来的东西，君子对它们持慎重态度，听到了就把它们公开地列举出来，确定它们是恰当的还是不恰当的，然后对它们作出惩罚或是奖赏的决定并立即付诸实施。像这样，那么奸诈的言论、奸诈的学说、奸诈的事情、奸诈的计谋、奸诈的赞誉、奸诈的诉说就没有敢来试探的了，忠诚的言论、忠诚的学说、忠诚的事情、忠诚的计谋、忠诚的赞誉、忠诚的诉说就都公开表达、通行无阻、并起而进献于君主了。以上这些就是广泛地听取意见、使隐居的贤士显扬、使显扬的贤士进一步显扬、使奸邪退却、使忠良进用的方法。

[原文]

14.2 川渊深而鱼鳖归之，山林茂而禽兽归之，刑政平而百姓归之，礼义备而君子归之。故礼及身而行修，义及国而政明；能以礼挟而贵名白⁽¹⁾，天下愿，令行禁止，王者之事毕矣。《诗》曰⁽²⁾：“惠此中国，以绥四方。”此之谓也。川渊者，龙鱼之居也；山林者，鸟兽之居也；国家者，士民之居也。川渊枯则龙鱼去之，山林险则鸟兽去之，国家失政则士民去之。

[注释]

(1)挟：通“浹”，周遍。(2)引诗见《诗·大雅·民劳》。

[译文]

江河湖泊深了，鱼鳖就归聚到它那里；山上树林茂盛了，禽兽就归聚到它那里；刑罚政令公正不阿，老百姓就归聚到他那里；礼制道义完善周备，有道德的君子就归聚到他那里。所以礼制贯彻到自身，品行就美好；道义贯彻到国家，政治就清明；能够把礼制贯彻到所有方面的，那么高贵的名声就会显著，天下的人就会仰慕，发布了命令就能实行，颁布了禁约就能制止，这样，称王天下的大业也就完成了。《诗》云：“施恩这个国都中，以此安抚天下众。”说的就是这种道理。江河湖泊，是龙、鱼居住的地方；高山树林，是鸟、兽栖息的地方；国家，是士、民居住的地方。江河湖泊干涸了，那么龙、鱼就会离开它；高山树林环境险恶，那么鸟、兽就会离开它；国家政治混乱，那么士、民就会离开它。

[原文]

14.3 无土则人不安居，无人则土不守，无道法则人不至，无君子则道不举。故土之与人也、道之与法也者，国家之本作也⁽¹⁾；君子也者，道法之总要也，不可少顷旷也。得之则治，失之则乱；得之则安，失之则危；得之则存，失之则亡。故有良法而乱者，有之矣；有君子而乱者，自古及今，未尝闻也。传曰：“治生乎君子，乱生乎小人。”此之谓也。

[注释]

(1)作：开始。本作：本源。

[译文]

没有土地，那么人民就不能安居；没有人民，那么土地就不能守住；没有正确的原则和法制，那么人民就不会来归附；没有君子，那么正确的原则就不能实行。所以土地和人民、正确的原则和法制这些东西，是国家的本源；君子，是正确的原则与法制的总管，不可以片刻空缺。得到了他，国家就能治理好；失去了他，国家就会混乱；得到了他，国家就会安定；失去了他，国家就危险；得到了他，国家就能保存；失去了他，国家就会灭亡。所以，有了良好的法制而发生混乱的国家，有过这种情况了；有了君子而政治混乱的，从古到今，还不曾听说过。古书上说：“国家的安定产生于君子，国家的混乱来源于小人。”说的就是这种情况。

[原文]

14.4 得众动天，美意延年。诚信如神，夸诞逐魂⁽¹⁾。

[注释]

(1)逐：赶走。魂：灵魂，精神。逐魂：失神。弄虚作假的人往往提心吊胆，所以会魂不附体。

[译文]

得到了民众，就能感动上天；快乐的心境，可以益寿延年。真诚老实，就能精明如神；浮夸欺诈，就会落魄丧魂。

[原文]

14.5 人主之患，不在乎不言用贤，而在乎不诚必用贤⁽¹⁾。夫言用贤者，口也；却贤者，行也；口行相反，而欲贤者之至、不肖者之退也，不亦难乎？夫耀蝉者⁽²⁾，务在明其火、振其树而已；火不明，虽振其树，无益也。今人主有能明其德，则天下归之若蝉之归明火也。

[注释]

(1)“诚”上《集解》无“不”字，据《群书治要》卷三十八引文补。(2)耀：照。耀蝉：是一种捕蝉方法。即在夜晚用灯火照蝉，蝉扑向火光，便可捕捉。

[原文]

君主的毛病，不在于不谈论任用贤人，而在于不能确实坚决地去任用贤人。谈论任用贤人，是口头上的；屏退贤人，是行动上的；口头上和行动上互相违背，却想要贤能的人前来、不贤的人退去，不也是很难的吗？那照蝉的人，他的工作在于点亮灯火、摇动树身而已；如果灯火不亮，那么即使摇动树身，也毫无好处。现在君主中如果有人能使自己的德行贤明，那么天下的人投奔他就会像蝉扑向明亮的火光一样了。

[原文]

14.6 临事接民，而以义变应，宽裕而多容，恭敬以先之，政之始也；然后中和察断以辅之，政之隆也；然后进退诛赏之⁽¹⁾，政之终也。故一年与之始，三年与之终。用其终为始，则政令不行而上下怨疾，乱所以自作也⁽²⁾。《书》曰⁽³⁾：“义刑义杀，勿庸以即⁽⁴⁾，女惟曰：“未有顺事⁽⁵⁾。”言先教也。

[注释]

(1)进：指选拔贤良。退：指斥退奸臣。诛：指惩处罪犯。赏：指奖赏功臣。(2)“政之始”是德化，“政之终”是赏罚。不教而杀是暴虐，所以不但政令不能实行，而且会激起民愤而产生动乱。(3)引文见《尚书·康诰》。但此文文字及意义与今本《尚书》不同。(4)庸：用。(5)这句是严于律己、宽于待人之语，意思是：我没有把政事治理好，所以使民众犯了法。

[译文]

面临政事、接触民众时，根据道义变通地来对付，宽大而广泛地容纳民众，用恭敬的态度去引导他们，这是政治的第一步；然后中正和协地观察决断去辅助他们，这是政治的中间阶段；然后进用、黜退，惩罚、奖赏他们，这是政治的最后一步。第一年给他们实施第一步，第三年才给他们实施最后一步。如果把最后一步用作为第一步，那么政策法规就不能实行，而官民上下也会怨恨，这就是动乱会从这里产生的原因。《尚书》说：“即使是合宜的刑罚、合理的杀戮，也不要用来立即执行，你只能说：‘我还没有理顺政事。’”这是说应该先进行教育。

[原文]

14.7 程者，物之准也；礼者，节之准也⁽¹⁾。程以立数，礼以定伦；德以叙位，能以授官。凡节奏欲陵⁽²⁾，而生民欲宽。节奏陵而文，生民宽而安。上文下安，功名之极也，不可以加矣。

[注释]

(1)节：即下文的“节奏”，参见 10.18 注(8)。(2)陵：见 10.18 注(12)。

[译文]

度量衡，是测量物品的标准；礼制，是确定礼节礼仪等法度的标准。根据度量衡来确定物品的数量，根据礼制来确定人与人之间的等级关系；根据品德来依次排列级别地位，根据能力来授予官职。凡是礼节礼仪等制度要严格，而抚养人民要宽容。礼节礼仪制度严格，就文明；抚养人民宽容，就安定。上面文雅下面安定，这是立功成名的最高境界，不可能再有所增加了。

[原文]

14.8 君者，国之隆也；父者，家之隆也。隆一而治，二而乱。自古及今，未有二隆争重而能长久者。

[译文]

君主，是国家中最高贵的人；父亲，是家庭中最高贵的人。最高贵的人

只有一个，就安定；如果有两个，就会混乱。从古到今，还没有两个最高贵的人互相争夺权力而能长久的。

[原文]

14.9 师术有四，而博习不与焉⁽¹⁾。尊严而惮，可以为师；耆艾而信⁽²⁾，可以为师；诵说而不陵不犯⁽³⁾，可以为师；知微而论，可以为师。故师术有四，而博习不与焉。水深而回，树落则粪本，弟子通利则思师。《诗》曰⁽⁴⁾：“无言不讎，无德不报。”此之谓也。

[注释]

(1)博习：博学。与(y)誉)：参与。(2)耆(qí)艾：六十岁。艾：五十岁。(3)这句指学了能贯彻到行动中。陵：超越。不陵：指遵守。(4)引诗见《诗·大雅·抑》。

[译文]

成为老师的办法有四种，而博学并不包括在这里面。尊严而使人害怕，可以成为老师；年老而有威信，可以成为老师；诵读解说经典而在行动上不超越、不违犯它，可以成为老师；懂得精微的道理而又能加以阐述，可以成为老师。所以成为老师的办法有四种，而博学并不包括在这里面。水深了就会打旋，树叶落下就给树根施了肥，学生显达得利了就会想到老师。《诗》云：“说话总会有应答，施恩总会有报答。”说的就是这种道理啊。

[原文]

14.10 赏不欲僭，刑不欲滥。赏僭则利及小人，刑滥则害及君子。若不幸有过，宁僭无滥；与其害善，不若利淫。

[译文]

奖赏不要过分，刑罚不要滥用。奖赏过分，那么好处就会施加到道德不良的小人；刑罚滥用，那么危害就会涉及到道德高尚的君子。如果不幸发生失误，那就宁可过分地奖赏也不要滥用刑罚；与其伤害好人，不如让邪恶的人得利。

卷十

议兵第十五

[题解]

这是一篇论述军事问题的文章，反映了荀子的军事思想。荀子认为“用兵攻战之本在乎壹民”，“在乎善附民”；要“附民”，就必须“隆礼”、“贵义”、“好士”、“爱民”、“政令信”、“赏重”、“刑威”、“权出一”。只有这样，才能“壹民”，才能使“三军同力”，从而取得战争的胜利。当然，本篇内容极其丰富，它还涉及到各种做将军的原则，如“六术”、“五权”、“三至”、“五无圯”等等。至于其军事思想的核心则是“仁义”，他主张“禁暴除害”，“以德兼人”，反对“争夺”，不依仗“权谋”、“势诈”。

[原文]

15.1 临武君与孙卿子议兵于赵孝成王前⁽¹⁾。

王曰：“请问兵要。”

临武君对曰：“上得天时，下得地利，观敌之变动，后之发，先之至，此用兵之要术也。”

孙卿子曰：“不然。臣所闻古之道，凡用兵攻战之本在乎壹民。弓矢不调，则羿不能以中微⁽²⁾；六马不和⁽³⁾，则造父不能以致远⁽⁴⁾；士民不亲附，则汤、武不能以必胜也⁽⁵⁾。故善附民者，是乃善用兵者也。故兵要在乎善附民而已。”

[注释]

(1)临武君：楚国将领，姓名不详，当时在赵国。孙卿子：即荀况。赵孝成王：名丹，公元前265～前245年在位。(2)羿：见8.16注(3)。(3)六马：古代帝王的车用六匹马拉，“六马”指同拉一辆车的六匹马。(4)造父：见8.16注(1)。(5)汤、武：见4.12注(12)。

[译文]

临武君和荀卿在赵孝成王面前议论用兵之道。

赵孝成王说：“请问用兵的要领。”

临武君回答说：“上取得有利于攻战的自然气候条件，下取得地理上的有利形势，观察好敌人的变动情况，比敌人后行动但比敌人先到达，这就是用兵的要领。”

荀卿说：“不对。我所听说的古代的方法，大凡用兵打仗的根本在于使民众和自己团结一致。如果弓箭不协调，那么后羿也不能用它来射中微小的目标；如果六匹马不协调，那么造父也不能靠它们到达远方；如果民众不亲近归附君主，那么商汤、周武王也不能一定打胜仗。所以善于使民众归附的人，这才是善于用兵的人。所以用兵的要领就在善于使民众归附自己罢了。”

[原文]

15.2 临武君曰：“不然。兵之所贵者，势利也；所行者，变诈也。善用兵者，感忽悠暗⁽¹⁾，莫知其所从出。孙、吴用之⁽²⁾，无敌于天下。岂必待附民哉？”

孙卿子曰：“不然。臣之所道，仁人之兵、王者之志也。君之所贵，权谋势利也；所行，攻夺变诈也；诸侯之事也。仁人之兵，不可诈也；彼可诈者，怠慢者也，路直者也⁽³⁾，君臣上下之间涣然有离德者也⁽⁴⁾。故以桀诈桀

(5)，犹巧拙有幸焉；以桀诈尧⁽⁶⁾，譬之，若以卵投石、以指挠沸，若赴水火、入焉焦没耳！故仁人上下，百将一心，三军同力⁽⁷⁾，臣之于君也，下之于上也，若子之事父、弟之事兄，若手臂之扞头目而覆胸腹也；诈而袭之与先惊而后击之，一也⁽⁸⁾。且仁人之用十里之国，则将有百里之听；用百里之国，则将有千里之听；用千里之国，则将有四海之听；必将聪明警戒，和传而一⁽⁹⁾。故仁人之兵，聚则成卒⁽¹⁰⁾；散则成列；延则若莫邪之长刃⁽¹¹⁾，婴之者断⁽¹²⁾；兑则若莫邪之利锋⁽¹³⁾，当之者溃；圜居而方止⁽¹⁴⁾，则若盘石然，触之者角摧⁽¹⁵⁾，案角鹿埤、陇种、东笼而退耳⁽¹⁶⁾。且夫暴国之君，将谁与至哉？彼其所与至者，必其民也；而其民之亲我欢若父母，其好我芬若椒兰，彼反顾其上，则若灼黥⁽¹⁷⁾，若仇讎；人之情，虽桀、跖，岂又肯为其所恶、贼其所好者哉⁽¹⁸⁾？是犹使人之子孙自贼其父母也，彼必将来告之，夫又何可诈也？故仁人用，国日明，诸侯先顺者安，后顺者危，虑敌之者削，反之者亡。《诗》曰⁽¹⁹⁾：‘武王载发⁽²⁰⁾，有虔秉钺；如火烈烈，则莫我敢遏。’此之谓也。”

[注释]

(1)感(h4n 撼)忽：模糊不清，指难以捉摸。悠暗：悠远昏暗，指神秘莫测。(2)孙：指孙武，春秋时齐国人，著名的军事家。他曾以兵法十三篇见吴王阖闾，被任为将，率吴军西破强楚，北威齐、晋。《汉书·艺文志》著录《吴孙子兵法》八十二篇，今传仅十三篇，是我国现存最早最杰出的兵书。1972年山东临沂汉墓出土《孙子兵法》竹简二百余枚，其中除今本文字外，还有《吴问》、《四变》等佚文残简。吴：指吴起，战国初期军事家，卫国左氏（今山东曹县北）人，初任鲁将，继任魏将，屡建战功，曾被魏文侯任为西河守。吴起的著作早已亡佚，现存《吴子》六篇，是后人伪托之作。(3)路亶：通“露瘁”，羸弱疲惫（王念孙说）。(4)涣：《集解》作“滑”，据《新序》卷三改。涣然：离散的样子。(5)桀：见1.14注(3)，这里用作暴君的代名词。(6)尧：见2.2注(4)，这里用作贤君的代名词。(7)三军：见10.20注(8)。(8)用诈木袭击与公开击鼓讨伐的后果一样，说明诈术毫无作用。(9)传：通“抟”（tu2n 团），聚结。(10)卒：周代的军队组织，一百人为卒。(11)延：延伸，伸展。莫邪(y6 耶)：传说中的利剑。(12)婴：通“撻”，(y9ng 英)，碰，触犯。(13)兑：通“锐”，尖锐，引申为冲锋。(14)圜(yu2n 圆)：通“圆”。(15)角：额角。(16)案：语助词。角：衍文。鹿埤(du%朵)：通“落拓”、“落托”、“落度”、“落魄(tu^拓)”，是叠韵联绵字，形容零落衰败潦倒的样子。陇种：通“龙钟”，叠韵联绵字，形容衰败的样子。东笼：同“笼东”，与“陇种”通，或为衍文。(17)灼黥：见9.26注(13)。(18)又：通“有”，参见9.26。(19)引诗见《诗·商颂·长发》。(20)武王：此指商汤，参见4.12注(12)。载：戴。发：读为“旆”(p8i 配)，旌旗。载发：戴旗，指商汤在旗帜下，旗帜在头顶上飘动，这是古代国君出征时的情景。《国语·吴语》：“王亲秉钺，载白旗以中阵而立。”其情景同。

[译文]

临武君说：“不对。用兵所看重的，是形势有利；所施行的，是机变诡诈。善于用兵的人，神出鬼没，没有人知道他们是从什么地方出来的。孙武、吴起用了这种办法，因而无敌于天下。哪里一定要依靠使民众归附的办法呢？”

荀卿说：“不对。我所说的，是仁德之人的军队、是称王天下者的意志。您所看重的，是权变谋略、形势有利；所施行的，是攻取掠夺、机变诡诈；这些都是诸侯干的事。仁德之人的军队，是不可能被欺诈的；那可以被欺诈的，只是一些懈怠大意的军队，羸弱疲惫的军队，君臣上下之间涣散而离心离德的军队。所以用桀欺骗桀，还由于巧拙不同而有侥幸获胜的；用桀欺骗尧，拿它打个比方，就好像用鸡蛋掷石头、用手指搅开水，就好像投身水火、

一进去就会被烧焦淹没的啊。仁德之人上下之间，各位将领齐心协力，三军共同努力，臣子对君主，下级对上级，就像儿子侍奉父亲、弟弟侍奉兄长一样，就像手臂捍卫脑袋眼睛、庇护胸部腹部一样；所以用欺诈的办法袭击他与先惊动他之后再攻击他，那结果是一样的。况且仁德之人治理方圆十里的国家，就会了解到方圆百里的情况；治理方圆百里的国家，就会了解到方圆千里的情况；治理方圆千里的国家，就会了解到天下的情况；他的军队一定是耳聪目明，警惕戒备，协调团结而齐心协力。所以仁德之人的军队，集合起来就成为有组织的队伍；分散开来便成为整齐的行列；伸展开来就像莫邪宝剑那长长的刃口，碰到它的就会被截断；向前冲刺就像莫邪宝剑那锐利的锋芒，阻挡它的就会被击溃；摆成圆形的阵势停留或排成方形的队列站住，就像磐石一样岿然不动，触犯它的就会头破血流，就会稀里哗啦地败退下来。再说那些强暴之国的君主，将和谁一起来攻打我们呢？从他那边来看，和他一起来的，一定是他统治下的民众；而他的民众亲爱我们就像喜欢父母一样，他们热爱我们就像酷爱芳香的椒、兰一样，而他们回头看到他们的国君，却像看到了烧烤皮肤、刺脸涂墨一样害怕，就像看到了仇人一样愤怒；他们这些人的情性即使像夏桀、盗跖那样残暴贪婪，但哪有肯为他所憎恶的君主去残害他所喜爱的君主的人呢？这就好像让别人的子孙亲自去杀害他们的父母一样，他们一定会来告诉我们，那么我们又怎么可以被欺诈呢？所以仁德之人当政，国家日益昌盛，诸侯先去归顺的就会安宁，迟去归顺的就会危险，想和他作对的就会削弱，背叛他的就会灭亡。《诗》云：‘商汤头上旗飘舞，威严恭敬握大斧；就像熊熊的大火，没有人敢阻挡我。’说的就是这种情况啊。”

[原文]

15.3 孝成王、临武君曰：“善。请问王者之兵设何道、何行而可？”

孙卿子曰：

“凡在大王，将率末事也⁽¹⁾。臣请遂道王者诸侯强弱存亡之效、安危之势。君贤者其国治，君不能者其国乱；隆礼、贵义者其国治，简礼、贱义者其国乱。治者强，乱者弱：是强弱之本也。上足印⁽²⁾，则下可用也；上不足印⁽³⁾，则下不可用也。下可用则强，下不可用则弱：是强弱之常也。隆礼、效功⁽⁴⁾，上也；重禄、贵节⁽⁵⁾，次也；上功、贱节，下也：是强弱之凡也。好士者强，不好士者弱；爱民者强，不爱民者弱；政令信者强，政令不信者弱；民齐者强，民不齐者弱；赏重者强，赏轻者弱；刑威者强，刑侮者弱；械用兵革攻完便利者强⁽⁶⁾，械用兵革窳楛不便利者弱⁽⁷⁾；重用兵者强，轻用兵者弱；权出一者强，权出二者弱：是强弱之常也。“齐人隆技击。其技也，得一首者，则赐赎镒金⁽⁸⁾，无本赏矣⁽⁹⁾。是事小、敌彘则偷可用也⁽¹⁰⁾；事大、敌坚则涣焉离耳，若飞鸟然，倾侧反覆无日。是亡国之兵也，兵莫弱是矣，是其出赁市佣而战之几矣⁽¹¹⁾。”

“魏氏之武卒，以度取之。衣三属之甲⁽¹²⁾，操十二石之弩⁽¹³⁾，负服矢五十个⁽¹⁴⁾，置戈其上，冠带剑⁽¹⁵⁾，赢三日之粮，日中而趋百里。中试则复其户⁽¹⁶⁾，利其田宅。是数年而衰而未可夺也，改造则不易周也⁽¹⁷⁾。是故地虽大，其税必寡，是危国之兵也。”

“秦人，其生民也陋阨⁽¹⁸⁾，其使民也酷烈，劫之以势，隐之以阨⁽¹⁹⁾，忸之以庆赏⁽²⁰⁾，魑之以刑罚⁽²¹⁾，使天下之民所以要利于上者⁽²²⁾，非斗无由也；阨而用之，得而后功之，功赏相长也⁽²³⁾，五甲首而隶五家。是最为众强

长久，多地以正⁽²⁴⁾。故四世有胜⁽²⁵⁾，非幸也，数也。

“故齐之技击不可以遇魏氏之武卒，魏氏之武卒不可以遇秦之锐士，秦之锐士不可以当桓、文之节制⁽²⁶⁾，桓、文之节制不可以敌汤、武之仁义；有遇之者，若以焦熬投石焉。兼是数国者，皆干赏蹈利之兵也，佣徒鬻卖之道也，未有贵上、安制、暴节之理也。诸侯有能微妙之以节，则作而兼殆之耳。

“故招近募选⁽²⁷⁾，隆势诈，尚功利，是渐之也⁽²⁸⁾；礼义教化，是齐之也。故以诈遇诈，犹有巧拙焉；以诈遇齐，辟之⁽²⁹⁾，犹以锥刀堕太山也⁽³⁰⁾，非天下之愚人莫敢试。故王者之兵不试。汤、武之诛桀、纣也，拱揖指麾⁽³¹⁾，而强暴之国莫不趋使，诛桀、纣若诛独夫⁽³²⁾。故《泰誓》曰⁽³³⁾：‘独夫纣。’此之谓也。

“故兵大齐，则制天下；小齐，则治邻敌⁽³⁴⁾。若夫招近募选、隆势诈、尚功利之兵，则胜不胜无常，代翁代张，代存代亡，相为雌雄耳矣。夫是之谓盗兵，君子不由也。

“故齐之田单⁽³⁵⁾，楚之庄0⁽³⁶⁾，秦之卫鞅⁽³⁷⁾，燕之繆蚘⁽³⁸⁾，是皆世俗之所谓善用兵者也。是其巧拙强弱则未有以相若也⁽³⁹⁾，若其道，一也，未及和齐也，倚契司诈⁽⁴⁰⁾，权谋倾覆，未免盗兵也。齐桓、晋文、楚庄、吴阖闾、越句践⁽⁴¹⁾，是皆和齐之兵也，可谓入其域矣，然而未有本统也，故可以霸而不可以王。是强弱之效也。”

[注释]

(1)率：同“帅”，(2)印(y3ng 仰)：同“仰”，仰赖(杨印说)。(3)《集解》“不”下无“足”字，据宋浙本补。(4)效：验。效功：考核战功。这是为了使奖赏正确。(5)重：看重，指不轻易给人。下文“赏重”之“重”与此同义(杨惊说)。(6)攻：通“工”，参见9.24注(25)。完：坚固。(7)窳(y(羽)：不坚固。楛(g(古)：通“黠”(g(古)，粗劣。(8)赎：买，指赎买敌人的首级。锱(Z9 资)：古代重量单位，各书有异说，此文指八两(杨惊说)。(9)本赏：基本的奖赏，即根据战争的全局性胜利而制定的奖赏。这几句是说，只根据斩首多少来奖赏，而不根据战争的胜败来奖赏。(10)事：指战事。彘：通“脆”。偷：苟且。(11)出：《集解》作“去”，据宋浙本改。出：使出，指雇佣。赁(l@n 吝)：与“佣”同义，指佣工。市：买，指雇佣。战之：使之作战。几：接近。(12)三属(zh(嘱)之甲：三种依次相连的铠甲。一种穿在上身如上衣，一种穿在胯骨上似围裙，一种穿在小腿上似绑腿。一说：一种披于肩上叫披膊，一种缀于当胸叫胸铠，一种垂于两旁叫腿裙。(13)石：古代用来计算弓弩拉力的单位，一石为120斤。但周代一斤大约为228.86克，所以“十二石”大约相当于现在的330公斤。弩：一种有机装置、力量较强的弓。(14)负：背。服：通“箠”(f*服)，装箭的器具。(15)冠(gu4n 贯)：戴。：同“冑”，头盔。(16)复：免除徭役。(17)改造：重新选择。易：改变。周：通“颯”，周济。(18)阨(xi2 狭)：同“狭”，狭窄。此指使人民生路狭窄，即下文所说的“使天下之民所以要利于上者，非斗无由也”。阨(8 饿)：同“阨”，穷困。此指使人民穷困，与下文所说的“隐之以阨”相应。(19)隐：通“愍”，忧伤，痛苦。隐之以阨：用穷困使他们痛苦。这是为了使他们别无出路而只能去打仗邀赏，即下文所说的“阨而用之”。(20)忸(ni(纽)：同“扭”，使习以为常(杨惊说)。(21)躄(qi*求)：通“遁”，逼迫。(22)天下之民：指秦国之民(于鬯说)。要(y1o 腰)：通“邀”、“邀”，求取。利：爵禄的奖赏。(23)功赏相长：功劳的奖赏相对于功劳而增长，即一甲首隶一家，五甲首隶五家。一说指有功得赏，得赏后更想立功，功与赏互相促进。(24)正：通“征”，征税。(25)四世：指秦孝公(公元前361年~前338年在位)、秦惠文王(公元前337年~前311年在位)、秦武王(公元前310年~前307年在位)、秦昭王(公元前306年~前251年在位)。(26)桓、文：齐桓公、晋文公，见7.1注(4)，11.4注(8)。(27)招近：招来。近：使近，即招徕的意思。“近”或当作“延”，引进的意思(杨惊说)。(28)渐：见3.6注(2)。(29)辟：通“譬”。(30)堕(hu9 灰)：同“隳”，毁坏。(31)揖：《集解》作“挹”，据宋浙本改。拱揖：参见10.21

注(14)。(32)独夫：孤独的一人，多指众叛亲离的暴君。(33)《泰誓》：《尚书》的篇名。引文见伪古文《尚书·泰誓下》，但“纣”作“受”。(34)治：通“殆”，使危亡，打败。(35)田单：战国时齐人。燕攻齐，下七十余城，仅莒（今山东莒县）、即墨（今山东平度县东南）二城未下。即墨守将战死，城中人推田单为将军。田单用反间计，使燕撤换其名将乐毅；接着又欺骗燕军，用火牛阵大破燕军，收复齐七十余城，因功封为安平君。(36)庄0（qi1 o 敲）：楚庄王的苗裔，楚威王时（公元前340年～前329年在位）的大将，在楚怀王二十八年（公元前301年）起兵造反，割据今云南贵州一带。参见15.9。(37)卫鞅：即商鞅，姓公孙，名鞅，战国时卫国国君的后裔，故又称卫鞅。他曾在秦国实行变法，并被任为大良造（相当于相国兼将军）。在攻打魏国的战争中屡建战功，被封在商，号商君。他在作战中，不惜使用了欺骗旧友的手段。(38)缪（mi4o 妙）蚘：人名。有人认为即燕国大将乐毅，“缪”与“乐”、“蚘”与“毅”，古代叠韵相通。(39)若：《集解》作“君”，据世德堂本改。(40)契：通“挈”。掎契：见10.8注(1)。司：通“伺”。(41)见11.4注(8)。

[译文]

赵孝成王、临武君说：“说得好。请问称王天下者的军队采用什么办法、采取什么行动才行？”

荀卿说：

“一切都在于大王，将帅是次要的事。请让我就说说帝王诸侯强盛、衰弱、存在、灭亡的效验和安定、危险的形势。君主贤能的，他的国家就安定；君主无能的，他的国家就混乱；君主崇尚礼法、看重道义的，他的国家就安定；君主怠慢礼法、鄙视道义的，他的国家就混乱。安定的国家强盛，混乱的国家衰弱：这是强盛与衰弱的根本原因。君主值得仰赖，那么臣民就能为他所用；君主不值得仰赖，那么臣民就不能为他所用。臣民能被他使用的就强盛，臣民不能被他使用的就衰弱：这是强盛与衰弱的常规。推崇礼法、考核战功，是上等的办法；看重利禄、推崇气节，是次一等的办法；崇尚战功、鄙视气节，是下等的办法：这些是导致强盛与衰弱的一般情况。君主喜欢贤士的就强盛，不喜欢贤士的就衰弱；君主爱护人民的就强盛，不爱护人民的就衰弱；政策法令有信用的就强盛，政策法令没有信用的就衰弱；民众齐心合力的就强盛，民众不齐心合力的就衰弱；奖赏慎重给人的就强盛，奖赏轻易给人的就衰弱；刑罚威严的就强盛，刑罚轻慢的就衰弱；器械、用具、兵器、盔甲精善坚固便于使用的就强盛，器械、用具、兵器、盔甲粗劣而不便于使用的就衰弱；谨慎用兵的就强盛，轻率用兵的就衰弱；指挥权出自一个人的就强盛，指挥权出自两个人的就衰弱：这些是强盛与衰弱的常规。

“齐国人注重‘技击’。对待那些‘技击’，取得一个敌人首级的，就赐给他八两黄金来赎买，没有战胜后所应颁发的奖赏。这种办法，如果战役小、敌人弱，那还勉强可以使用；如果战役大、敌人强，那么士兵就会涣散而逃离，像那乱飞的鸟一样，倒下覆灭也就没有多久了。这是使国家灭亡的军队，没有比这更弱的军队了，这和那雇取佣工去让他们作战也就差不多了。

“魏国的‘武卒’，根据一定的标准来录取他们。那标准是：让他们穿上三种依次相连的铠甲，拿着拉力为十二石的弩弓，背着装有五十支箭的箭袋，把戈放在那上面，戴着头盔，佩带宝剑，带上三天的粮食，半天要奔走一百里。考试合格就免除他家的徭役，使他的田地住宅都处于便利的地方。这些待遇，即使几年以后他体力衰弱了也不可以剥夺，重新选取了武士也不取消对他们的周济。所以国土虽然广大，但它的税收必定很少，这是使国家陷于危困的军队啊。

“秦国的君主，他使民众谋生的道路很狭窄、生活很穷窘，他使用民众

残酷严厉，用权势威逼他们作战，用穷困使他们生计艰难而只能去作战，用奖赏使他们习惯于作战，用刑罚强迫他们去作战，使国内的民众向君主求取利禄的办法，除了作战就没有别的途径；使民众穷困后再使用他们，得胜后再给他们记功，对功劳的奖赏随着功劳而增长，得到五个敌人士兵的首级就可以役使本乡的五户人家。这秦国要算是兵员最多、战斗力最强而又最为长久的了，又有很多土地可以征税。所以秦国四代都有胜利的战果，这并不是因为侥幸，而是有其必然性的。

“齐国的‘技击’不可以用来对付魏国的‘武卒’，魏国的‘武卒’不可以用来对付秦国的‘锐士’，秦国的‘锐士’不可以用来对付齐桓公、晋文公那有纪律约束的军队，齐桓公、晋文公那有纪律约束的军队不可以用来抵抗商汤、周武王的仁义之师；如果有抵抗他们的，就会像用枯焦烤干的东西扔在石头上一样。综合齐、魏、秦这几个国家来看，都是些追求奖赏、投身于获取利禄的士兵，这是受雇佣的人出卖气力的办法，并不讲尊重君主、遵守制度、极尽气节的道理。诸侯如果有谁能用仁义节操精细巧妙地来训导士兵，那么一举兵就能吞并危及它们了。

“所以，招引、募求、挑选，注重权谋诡诈，崇尚功利，这是在欺骗士兵；讲求礼制道义教育感化，这样才能使士兵齐心协力。用受骗的军队去对付受骗的军队，他们之间还有巧妙与拙劣之别，用受骗的军队去对付齐心合力的军队，拿它打个比方，就好像用小刀去毁坏泰山一样，如果不是天底下的傻子，是没有人敢尝试的。所以称王天下者的军队是没有人敢试与为敌的。商汤、周武王讨伐夏桀、商纣的时候，从容地指挥，而那些强横暴虐的诸侯国也没有不奔走前来供驱使的，除掉夏桀、商纣就好像除掉孤独的一个人一样。所以《泰誓》说：‘独夫纣。’说的就是这种情况啊。

“所以军队能大规模地齐心协力，就能制服天下；小规模地齐心协力，就能打败邻近的敌国。至于那种招引募求挑选来的、注重权谋诡诈、崇尚功利的军队，那胜负就没有个定准了，有时衰，有时盛，有时保存，有时灭亡，互为高下、互有胜负罢了。这叫做盗贼式的军队，君子是不用这种军队的。

“齐国的田单，楚国的庄0，秦国的卫鞅，燕国的繆蚘，这些都是一般人所说的善于用兵的人。这些人的巧妙、拙劣、强大、弱小没有什么相似的，至于他们遵行的原则，却是一样的，他们都还没有达到使士兵和衷共济、齐心合力的地步，而只是抓住对方弱点伺机进行欺诈，玩弄权术阴谋进行颠覆，所以仍免不了是些盗贼式的军队。齐桓公、晋文公、楚庄王、吴王阖闾、越王勾践，这些人的军队就都是和衷共济、齐心合力的军队，可说是进入礼义教化的境地了，但还没有抓住那根本的纲领，所以可以称霸诸侯而不可以称王天下。这就是或强或弱的效验。”

[原文]

15.4 孝成王、临武君曰：“善。请问为将。”

孙卿子曰：“知莫大乎弃疑⁽¹⁾，行莫大乎无过，事莫大乎无悔。事至无悔而上矣，成不可必也。故制号政令，欲严以威；庆赏刑罚，欲必以信；处舍收藏，欲周以固；徙举进退，欲安以重，欲疾以速；窥敌观变，欲潜以深，欲伍以参⁽²⁾；遇敌决战，必道吾所明⁽³⁾，无道吾所疑；夫是之谓六术。无欲将而恶废，无急胜而忘败，无威内而轻外，未见其利而不顾其害，凡虑事欲孰而用财欲泰⁽⁴⁾，夫是之谓五权。所以不受命于主有三：可杀而不可使处不完，可杀而不可使击不胜，可杀而不可使欺百姓，夫是之谓三至。凡受命于

主而行三军，三军既定，百官得序，群物皆正，则主不能喜，敌不能怒，夫是之谓至臣。虑必先事而申之以敬，慎终如始，终始如一，夫是之谓大吉。凡百事之成也必在敬之，其败也必在慢之，故敬胜怠则吉，怠胜敬则灭，计胜欲则从，欲胜计则凶。战如守，行如战，有功如幸。敬谋无圯⁽⁵⁾，敬事无圯，敬吏无圯，敬众无圯，敬敌无圯，夫是之谓五无圯。慎行此六术、五权、三至，而处之以恭敬无圯，夫是之谓天下之将，则通于神明矣。”

[注释]

(1)知：通“智”。疑：犹豫不定。弃疑：《商君书·更法》：“疑行无成，疑事无功。”用兵贵果断，所以要“弃疑”。(2)伍、参(s1 n 三)：即“叁伍”，“三”与“五”指多而错杂，引申指将多方面的情况放在一起，加以比照检验。(3)道：行。(4)孰：同“熟”，精审。泰：宽裕，不吝啬。(5)圯：通“旷”，疏忽，大意。

[译文]

孝成王、临武君说：“说得好。请问做将领的原则。”

荀卿说：“智慧没有比抛弃犹豫不决更高的了，行动没有比不犯错误更好的了，事情没有比毫无悔恨更美的了。做事到了没有后悔的地步就到顶了，不能要求它一定成功。所以制度、号召、政策、命令，要严肃而有威势；奖赏刑罚，要坚决实行而有信用；军队驻扎的营垒和收藏物资的军库，要周密而坚固；转移、发动、进攻、撤退，既要安全而稳重，又要紧张而迅速；侦探敌情、观察其变动，既要隐蔽而深入，又要多方比较而反复检验；对付敌人进行决战，一定要根据自己已了解清楚的情况去行动，不要根据自己怀疑的情况去行动；以上这些叫做六种策略。不要热衷于当将军而怕罢免，不要急于求胜而忘记了有可能失败，不要只以为自己有威力而轻视外敌，不要看见了那有利的一面而不顾那有害的一面，凡是考虑事情要仔细周详而使用财物进行奖赏时要大方，这些叫做五种要权衡的事。不从君主那里接受命令的原因有三种：宁可被杀而不可使自己的军队驻扎在守备不完善的地方，宁可被杀而不可使自己的军队打不能取胜的仗，宁可被杀而不可使自己的军队去欺负老百姓，这叫做三条最高的原则。大凡从君主那里接受了命令就巡视三军，三军已经稳定，各级军官得到了合适的安排，各种事情都治理好了，那么君主就不能使他高兴，敌人就不能使他愤怒，这叫做最合格的将领。一定在战事之前深思熟虑，并且反复告诫自己要慎重，慎重地对待结束就像开始时一样，始终如一，这叫做最大的吉利。大凡各种事情成功一定在于慎重，失败一定在于怠慢，所以慎重胜过怠慢就吉利，怠慢胜过慎重就灭亡，冷静的谋划胜过冲动的欲望就顺利，冲动的欲望胜过冷静的谋划就凶险。攻战要像防守一样不轻率追击，行军要像作战一样毫不松懈，有了战功要像侥幸取得的一样不骄傲自满。慎重对待谋划而不要大意，慎重对待战事而不要大意，慎重对待军吏而不要大意，慎重对待士兵而不要大意，慎重对待敌人而不要大意，这叫做五种不大意。谨慎地根据这六种策略、五种权衡、三条最高原则办事，并且用恭敬而不大意的态度来处理一切，这叫做举世无双的将领，他就能与神明相通了。”

[原文]

15.5 临武君曰：“善。请问王者之军制。”

孙卿子曰：“将死鼓⁽¹⁾，御死辔，百吏死职，士大夫死行列⁽²⁾。闻鼓声而进，闻金声而退⁽³⁾；顺命为上，有功次之；令不进而进，犹令不退而退也，其罪惟均。不杀老弱，不猎禾稼⁽⁴⁾，服者不禽，格者不舍，犇命者不获。凡

诛，非诛其百姓也，诛其乱百姓者也；百姓有扞其贼，则是亦贼也。以故顺刃者生，苏刃者死⁽⁵⁾，犇命者贡⁽⁶⁾。微子开封于宋⁽⁷⁾；曹触龙断于军⁽⁸⁾；殷之服民所以养生之者也，无异周人；故近者歌讴而乐之，远者竭蹶而趋之⁽⁹⁾，无幽闲辟陋之国⁽¹⁰⁾，莫不趋使而安乐之，四海之内若一家，通达之属莫不从服，夫是之谓人师。《诗》曰⁽¹¹⁾：‘自西自东，自南自北，无思不服。’此之谓也。王者有诛而无战，城守不攻，兵格不击，上下相喜则庆之，不屠城，不潜军，不留众，师不越时。故乱者乐其政，不安其上，欲其至也。”

临武君曰：“善！”

[注释]

(1)按古代作战的制度，主将自掌旗鼓指挥三军。战鼓是主将的指挥岗位。“将死鼓”也就是殉身于其职守。(2)“大夫”为连类而及之词，或为衍文。(3)金：金属之器，指钲(zhǐng 争)、铙(náo 挠)之类，似铃而无舌，用槌敲击作响以作为停止进军的号令。(4)猎：通“躐”，踩，践踏。(5)苏：通“傚”(sù 素)，向。(6)贡：当为“贖”字之误(刘师培说)。贖(shù 世)，赦免。(7)微子：名启，商纣的庶兄，归周后周公旦让他统率殷族而封于宋，是宋国的始祖。此文称“开”，可能是刘向避汉景帝(刘启)讳而改。(8)曹触龙：商纣王之将，荀子说他是奸臣，参见13.7。(9)竭蹶：见8.3注(4)。(10)无：见9.16注(9)。辟：通“僻”。(11)引诗见《诗·大雅·文王有声》。

[译文]

临武君说：“说得好。请问称王天下者的军队制度。”

荀卿说：“将军为战鼓而牺牲，驾驭战车的死在缰绳旁，各级官吏以身殉职，战士死在队伍中。听见战鼓的声音就前进，听见钲、铙的声音就后退；服从命令是最重要的，取得战功在其次；命令不准前进却前进，就像命令不准后退却后退一样，它们的罪过是相同的。不杀害年老体弱的，不践踏庄稼，对不战而退的敌人不追擒，对抵抗的敌人不放过，对前来投顺的不抓起来当俘虏。凡是讨伐杀戮，不是去讨伐杀戮那百姓，而是去讨伐杀戮那扰乱百姓的人；百姓如果有保护那乱贼的，那么他也就是乱贼了。因为这个缘故，所以顺着我们的刀锋转身逃跑的就让他活命，对着我们的刀锋进行抵抗的就把他杀死，前来投顺的就赦免其罪。微子启归顺周朝而被封在宋国；曹触龙负隅顽抗而被斩首于军中；商王朝那些降服周朝的民众用来养身的生活资料，和周朝的人没有什么两样；所以近处的人歌颂周朝而且热爱周朝，远处的人竭尽全力地来投奔周朝，即使是幽隐闭塞偏僻边远的国家，也无不前来归附而听从役使，并且喜欢周朝，四海之内就像一个家庭似的，凡是交通能到达的地方，没有谁不听从，这可以称作是人民的君长了。《诗》云：‘从那西边又从东，从那南边又从北，没有哪个不听从。’说的就是这种情况。称王天下的君主有讨伐而没有攻战，敌城坚守时不攻打，敌军抵抗时不攻击，敌人官兵上下相亲相爱就为他们庆贺，不摧毁城郭而屠杀居民，不秘密出兵搞偷袭，不留兵防守占领的地方，军队出征不超过预先约定的时限。所以政治混乱的国家中的人民都喜欢他的这些政策，而不爱自己的君主，都希望他的到来。”

临武君说：“说得好！”

[原文]

15.6 陈嚣问孙卿子曰⁽¹⁾：“先生议兵，常以仁义为本。仁者爱人，义者循理，然则又何以兵为？凡所有为兵者⁽²⁾，为争夺也。”

孙卿子曰：“非女所知也。彼仁者爱人，爱人，故恶人之害之也；义者循理，循理，故恶人之乱之也。彼兵者，所以禁暴除害也，非争夺也。故仁

人之兵，所存者神⁽³⁾，所过者化，若时雨之降，莫不说喜⁽⁴⁾。是以尧伐驩兜⁽⁵⁾，舜伐有苗⁽⁶⁾，禹伐共工⁽⁷⁾，汤伐有夏⁽⁸⁾，文王伐崇⁽⁹⁾，武王伐纣，此两帝、四王皆以仁义之兵行于天下也⁽¹⁰⁾。故近者亲其善，远方慕其义⁽¹¹⁾；兵不血刃⁽¹²⁾，远迩来服；德盛于此，施及四极⁽¹³⁾。《诗》曰⁽¹⁴⁾：‘淑人君子，其仪不忒⁽¹⁵⁾。’此之谓也。”

[注释]

(1)陈嚣：荀子的学生。(2)有：用。参见《古书虚字集释》。(3)神：指“尽善浹治”(见8.13)，即尽善尽美通体皆治。(4)说：通“悦”。(5)尧：见2.2注(4)。驩(huān 欢)兜：古代部落名，此指尧时该部落的首领，传说他被尧流放于崇山。(6)舜：见3.1注(10)。有苗：也称“三苗”，尧、舜时代的一个部落，居于今湖南、江西交界地带，此当指其首领而言，相传他被流放到三危。(7)禹：见2.2注(4)。共(gōng 公)工：古代部落名，据古书记载，从颛顼帝开始直到周代，都有共工的事迹。此当指舜、禹时该部落的首领，相传他被流放于幽州。(8)汤：见4.12注(12)。有夏：即夏后氏，此指夏朝的末代君主桀，见1.14注(3)。(9)文王：见5.4注(2)。崇：商代诸侯国，在今河南嵩县北，到崇侯虎时为周文王所灭。(10)两帝四王：《集解》作“四帝两王”，据《太平御览》卷三百五引文改。(11)义：《集解》作“德”，据《文选》卷四十四《为袁绍檄豫州》“不俟血刃”注引文改。(12)兵不血刃：兵器不待血染刀口，指不流血战斗。(13)施(yǐ义)：蔓延，延续。(14)引诗见《诗·曹风·尸鸠》。(15)见10.20注(19)。据上文语意，此下也当有“其仪不忒，正是四国”两句，今译文加此两句。

[译文]

陈嚣问荀卿说：“先生议论用兵，经常把仁义作为根本。仁者爱人，义者遵循道理，既然这样，那么又为什么要用兵呢？大凡用兵的原因，是为了争夺啊。”

荀卿说：“这道理不是你所知道的。那仁者爱人，正因为爱人，所以就憎恶别人危害他们；义者遵循道理，正因为遵循道理，所以就憎恶别人搞乱它。那用兵，是为了禁止横暴、消除危害，并不是争夺啊。所以仁人的军队，他们停留的地方会得到全面治理，他们经过的地方会受到教育感化，就像及时雨的降落，没有人不欢喜。因此尧讨伐驩兜，舜讨伐三苗，禹讨伐共工，汤讨伐夏桀，周文王讨伐崇国，周武王讨伐商纣，这两帝、四王都是使用仁义的军队驰骋于天下的。所以近处喜爱他们的善良，远方仰慕他们的道义；兵器的刀口上还没有沾上鲜血，远近的人就来归附了；德行伟大到这种地步，就会影响到四方极远的地方。《诗》云：‘善人君子忠于仁，坚持道义不变更。他的道义不变更，四方国家他坐镇。’说的就是这种情况啊。”

[原文]

15.7 李斯问孙卿子曰⁽¹⁾：“秦四世有胜，兵强海内，威行诸侯，非以仁义为之也，以便从事而已。”

孙卿子曰：“非女所知也。女所谓便者，不便之便也。吾所谓仁义者，大便之便也。彼仁义者，所以修政者也；政修，则民亲其上，乐其君，而轻为之死。故曰：‘凡在于君⁽²⁾，将率末事也。’秦四世有胜，認認然常恐天下之一合而轧己也⁽³⁾，此所谓末世之兵，未有本统也。故汤之放桀也⁽⁴⁾，非其逐之鸣条之时也⁽⁵⁾；武王之诛纣也，非以甲子之朝而后胜之也⁽⁶⁾；皆前行素修也，此所谓仁义之兵也。今女不求之于本而索之于末⁽⁷⁾，此世之所以乱也。”

[注释]

(1)李斯：秦代政治家。曾从学于荀子，后辅助秦始皇统一六国，曾先后任秦朝的廷尉和丞相。

(2)君：《集解》误作“军”，据嘉善谢氏校本改。(3)認認(x!洗)然：恐惧的样子。軋：倾轧。(4)传说汤打败桀后，把桀流放到历山（参见21.3注(4)）。(5)鸣条：古地名，又名高侯原，是成汤打败夏桀的地方。其地所在，异说甚多，现已难以确指，通行的说法认为在今山西运城安邑镇北（参见《史记·殷本纪》《正义》）。(6)甲子：甲子日，即周武王在牧野（今河南淇县西南）打败商纣王的日子。关于武王克殷之日，《尚书·牧誓》仅记“甲子”，未载年月，故史家推算，其说甚众。《史记·周本纪》以为在周武王十二年二月，后人多以为周武王十二年二月甲子即公元前1066年阴历二月初五。但据《中国史历日和中西历对照表》，这甲子日或当在周武王六年（公元前1106年）阴历二月初五。(7)本：指实行仁义的政治措施。末：指机变诡诈的战略战术，即李斯所说的“以便从事”。

[译文]

李斯问荀卿说：“秦国四代都有胜利的战果，在四海之内兵力最强，威力扩展到诸侯各国，但他们并不是依靠仁义去从事战争，而只是根据便利的原则去做罢了。”

荀卿说：“这道理不是你所知道的。你所说的便利，是一种并不便利的便利。我所说的仁义，才是极其便利的便利。那仁义，是用来搞好政治的工具；政治搞好了，那么民众就会亲近他们的君主，喜爱他们的君主，而不在于为君主去牺牲。所以说：‘一切都在于君主，将帅是次要的事。’秦国四代都有胜利，却还是提心吊胆地经常怕天下各国团结一致来蹂躏自己，这就是人们所说的衰落时代的军队，还没有抓住根本的纲领。从前商汤流放夏桀，并不只是在鸣条追击的时候；武王诛杀商纣，并不是甲子日早晨之后才战胜他的；而都是靠了以前的措施与平时的治理，这就是我所说的仁义的军队。现在你不从根本上去寻找原因而只是从枝节上去探索缘由，这就是社会混乱的原因。”

[原文]

15.8 礼者，治辨之极也⁽¹⁾，强国之本也，威行之道也，功名之总也。王公由之，所以得天下也；不由，所以陨社稷也。故坚甲利兵不足以为胜，高城深池不足以为固，严令繁刑不足以为威，由其道则行，不由其道则废。

[注释]

(1)辨(b4n办)：通“办”，治理。

[译文]

礼，是治理社会的最高准则，是使国家强大的根本措施，是威力得以扩展的有效办法，是功业名声得以成就的要领。天子诸侯遵行了它，所以能取得天下；不遵行它，所以会丢掉国家政权。所以，坚固的铠甲、锋利的兵器不足以用来取胜，高耸的城墙、深深的护城河不足以用来固守，严格的命令、繁多的刑罚不足以用来造成威势，遵行礼义之道才能成功，不遵行礼义之道就会失败。

[原文]

15.9 楚人蛟革、犀兕以为甲⁽¹⁾，坚如金石⁽²⁾；宛钜铁铍⁽³⁾，惨如蜂蚕⁽⁴⁾；轻利漂漻⁽⁵⁾，卒如飘风⁽⁶⁾；然而兵殆于垂沙⁽⁷⁾，唐蔑死⁽⁸⁾；庄0起，楚分而为三四。是岂无坚甲利兵也哉？其所以统之者非其道故也。汝、颖以为险⁽⁹⁾，江、汉以为池，限之以邓林⁽¹⁰⁾，缘之以方城⁽¹¹⁾，然而秦师至而鄢、郢举⁽¹²⁾，若振槁然⁽¹³⁾。是岂无固塞隘阻也哉⁽¹⁴⁾？其所以统之者非其道故也。纣刳比干，囚箕子⁽¹⁵⁾，为炮烙刑⁽¹⁶⁾，杀戮无时，臣下惶然莫必其命，然而周师至而令不行乎下，不能用其民。是岂令不严、刑不繁也哉？其所以统之者非其道故也。

[注释]

(1)鲛，海鲨。兕(s@駟)：雌性的犀牛。(2)坚：《集解》作“鞮”，据《文选》卷四十六王元长《三月三日曲水诗序》“鱼甲烟聚”注引文改。(3)宛：楚国地名，在今河南南阳。钜：钢（参见《说文》）。他：或作“鉞”、“铓”、“鏃”，读sh9（施）或sh6（蛇），就是矛。(4)惨：狠毒，厉害。蝮(ch4i 豺去声)：蝎子一类的有毒动物。(5)僿遯(pi4os)票速)：轻捷。遯：同“速”。(6)卒(c)促)：通“猝”，急速。飘风：旋风。(7)殆：危亡，失败。垂沙：地名，在今河南唐河县境。(8)唐蔑：或作“唐昧”，楚将。楚怀王二十八年（公元前301年），秦、齐、韩、魏共攻楚，杀唐蔑。(9)汝：汝水，源出河南鲁山县大孟山，流经宝丰、襄城、郾城、上蔡、汝南，注入淮河。颍：颍水，源出河南登封县西南，东南流，经禹县临颖西华商水，至周口镇，北合贾鲁河，南合沙河入淮。(10)邓林：楚国北部边境古邓国（在今河南邓县一带）一带的山林。(11)缘：绕。方城：楚国北边的长城，其城由今之河南沁阳县北起，绕过方城山（在今河南叶县南、方城县东北），沿着伏牛山以南延伸到邓县为止。(12)鄢(y1n 淹)：楚国的大城市，位于今湖北宜城县南，因鄢水（即今汉水支流蛮河，在宜城县南）得名，与春秋时郑邑之鄢（位于今河南鄢陵县）非一地。郢(y!ng 颖)：楚国国都，位于今湖北江陵市北。鄢郢举：秦昭王二十八年（公元前279年），秦大良造白起攻楚，取鄢、郢（今湖北襄樊北）、西陵（今湖北宜昌西）。次年，白起取郢，烧夷陵（今宜昌），东进至竟陵（今湖北潜江西北），以为南郡。(13)振槁：见11.5注(9)。(14)固、塞(s4i 赛)、隘、阻：四字同义并列，都是指险要的地方。(15)剗比干、囚箕子：见8.15注(8)。(16)烙(g6 格)：通“格”。炮烙：相传为纣所制造的酷刑。据说是将铜格放在烧炭之上，使犯人行其上，便堕入火中而被烧死。

[译文]

楚国人用鲨鱼皮、犀兕皮做成铠甲，坚硬得就像金属、石头一样；宛地出产的钢铁长矛，狠毒得就像蜂、蝎的毒刺一样；士兵行动轻快敏捷，迅速得就像旋风一样；但是兵败垂沙，唐蔑阵亡；庄0起兵造反，楚国被分裂成了三四块。这难道是因为没有坚固的铠甲、锋利的兵器吗？这是因为他们用来统治国家的办法并不是礼义之道的缘故啊。楚国以汝水、颍水作为天险，以长江、汉水作为护城河，把邓地一带的山林作为它的边界屏障，拿方城来围绕保护自己，但是秦军一到而鄢、郢就被攻取了，像摧枯拉朽一样。这难道是因为没有要塞险阻吗？这是因为他们用来统治国家的办法，并不是礼义之道的缘故啊。商纣王将比干剖腹挖心，囚禁了箕子，设置了炮烙的酷刑，随时杀人，臣下心惊胆战地没有谁能肯定自己会寿终正寝，但是周军一到，他的命令就不能在下面贯彻执行了，他就不能使用他的民众了。这难道是因为命令不严格、刑罚不繁多吗？这是因为他用来统治国家的办法并不是礼义之道的缘故啊。

[原文]

15.10 古之兵，戈、矛、弓、矢而已矣，然而敌国不待试而诘；城郭不辨⁽¹⁾，沟池不拊⁽²⁾，固塞不树，机变不张，然而国晏然不畏外而明内者⁽³⁾，无它故焉，明道而分钧之⁽⁴⁾，时使而诚爱之，下之和上也如影向⁽⁵⁾。有不由令者，然后诛之以刑，故刑一人而天下服，罪人不邮其上⁽⁶⁾，知罪之在己也。是故刑罚省而威流，无它故焉，由其道故也。古者帝尧之治天下也，盖杀一人、刑二人而天下治。传曰：“威厉而不试⁽⁷⁾，刑错而不用⁽⁸⁾。”此之谓也。

[注释]

(1)辨(b4n 办)：宋浙本作“办”，字通，治理的意思。(2)拊：当作“扞”(h*胡)，掘。(3)明：等于说盛。明内：使国内昌盛。也就是15.2所说的“国日明”。(4)道：承15.8与15.9而来，指礼义之道。分：见5.10注(1)，这里作状语，表示“用名分”。钧：通“均”，调节，平衡。(5)和(h8 贺)、附和，响应。向：通“响”，回声。(6)邮：通“尤”(世德堂本作“尤”)，怨恨。

(7)厉：高举。(8)措：通“措”（世德堂本作“措”）。

[译文]

古代圣王的兵器，不过是戈、矛、弓、箭罢了，但是敌国不等他使用就屈服了；他城墙不整修，护城河不挖掘，要塞不建立，机智变诈不施展，但是他的国家却平安无事地不怕外敌而又能昌盛，这没有其他的缘故，是由于彰明了礼义之道而用名分来协调臣民，适时使用人民而真诚地爱护他们，因而臣民附和君主就像影子和回响一样。有不遵从命令的，然后再用刑罚来惩处他，所以惩罚了一个人而天下都服了，罪犯也不怨恨自己的君主，知道罪责在自己身上。所以刑罚用得少而威力却行于四方，这没有其他的缘故，是因为遵行了礼义之道的缘故。古代帝尧治理天下，只杀了一个人、惩罚了两个人而天下就治理好了。古书说：“威势高举而不使用，刑罚设置而不施行。”说的就是这个啊。

[原文]

15.11 凡人之动也，为赏庆为之，则见害伤焉止矣⁽¹⁾。故赏庆、刑罚、势诈不足以尽人之力、致人之死⁽²⁾。为人主上者也，其所以接下之百姓者，无礼义忠信焉⁽³⁾，虑率用赏庆、刑罚、势诈除隄其下获其功用而已矣⁽⁴⁾。大寇则至⁽⁵⁾，使之持危城，则必畔；遇敌处战，则必北；劳苦烦辱⁽⁶⁾，则必犇；霍焉离耳⁽⁷⁾，下反制其上。故赏庆、刑罚、势诈之为道者，佣徒鬻卖之道也⁽⁸⁾，不足以合大众、美国家⁽⁹⁾，故古之人羞而不道也。故厚德音以先之⁽¹⁰⁾，明礼义以道之，致忠信以爱之，尚贤使能以次之，爵服庆赏以申之，时其事、轻其任以调齐之，长养之，如保赤子。政令以定⁽¹¹⁾，风俗以一，有离俗不顺其上，则百姓莫不敦恶⁽¹²⁾，莫不毒孽⁽¹³⁾，若祓不祥⁽¹⁴⁾，然后刑于是起矣。是大刑之所加也，辱孰大焉？将以为利邪？则大刑加焉。身苟不狂惑戇陋⁽¹⁵⁾，谁睹是而不改也哉？然后百姓晓然皆知修上之法、像上之志而安乐之⁽¹⁶⁾。于是有能化善、修身、正行、积礼义、尊道德，百姓莫不贵敬，莫不亲誉，然后赏于是起矣。是高爵丰禄之所加也，荣孰大焉？将以为害邪？则高爵丰禄以持养之。生民之属⁽¹⁷⁾，孰不愿也？雕雕焉县贵爵重赏于其前⁽¹⁸⁾，县明刑大辱于其后⁽¹⁹⁾，虽欲无化，能乎哉？故民归之如流水，所存者神⁽²⁰⁾，所为者化而顺：暴悍勇力之属为之化而愿，旁辟曲私之属为之化而公⁽²¹⁾，矜纠收缭之属为之化而调⁽²²⁾，夫是之谓大化至一。《诗》曰⁽²³⁾：“王犹允塞，徐方既来。”此之谓也。

[注释]

(1)焉：于之，对自己。(2)势：与“诈”同义连用，是权谋的意思。致：招致，取得。(3)焉：于是间。(4)虑：大致，大凡。率：与“虑”同义连用。除：当作“险”（王念孙说）。除隄：使穷困而走投无路，引申指控制。(5)则：若。(6)烦辱：两字同义，同“繁缚”。(7)霍焉：涣然，散去的样子。(8)鬻：《集解》作“粥”，字通，今据世德堂本改。(9)美国家：指美化国家的风俗。参见 12.5 注(2)。(10)以下几句可参见 11.22 与 10.16 注。(11)以：通“已”。(12)敦：通“愾”（du@队），怨恨。(13)毒：祸害。这里用作意动词。孽：通“”，妖孽，灾害，这里用作意动词。(14)祓（f*扶）：古代一种除灾驱邪的仪式，此泛指驱除。(15)戇陋：见 11.16 注(9)。(16)修：当作“循”，遵从的意思。参见 12.2。(17)属：类。(18)雕雕焉：昭昭然，明白的样子。县：同“悬”，挂。(19)明刑：刑罚名。除去犯人的冠饰，将犯人的罪状写在板上，并插在他背部来公开示众。(20)神：见 15.6 注(3)。(21)旁：偏颇，不公正。辟：通“僻”，邪僻，不正当。曲，弯曲，不正直。私：偏私，不公道。(22)矜（j9n 金），骄傲，不谦和。纠：检举揭发，不客气。收：夺取，不谦让。缭：纠缠，不和睦。(23)以下见 12.2 注(9)、(10)、(11)。

[译文]

大凡人们的行动，如果是为了赏赐和表扬才去做的，那么看见对自己有损害就罢手不干了。所以赏赐表扬、行刑处罚、权谋诡诈不足以竭尽人们的力量、使人们献出生命。现在做人民君主的，他们用来对待下面老百姓的，其中没有礼义忠信，而大抵只是使用赏赐表扬、行刑处罚、权谋诡诈控制臣民来获得他们的功用罢了。强大的敌寇到来，让他们去把守危险的城邑，就一定会叛变；让他们去抵抗敌人进行战斗，就一定会败北；让他们干费力艰苦繁杂的事，就一定会逃跑；他们涣散地背离了，臣民反过来制裁了他们的君主。所以赏赐表扬、行刑处罚、权谋诡诈作为一种办法，实是一种受雇佣的人出卖气力的办法，它不足以团结广大民众、使国家的风俗淳美，所以古代的圣王认为可耻而不遵行它。古代的圣王提高道德声誉来引导人民，彰明礼制道义来指导他们，尽力做到忠诚守信来爱护他们，根据尊崇贤人、任用能人的原则来安排他们职位，用爵位、服饰、表扬、赏赐去一再激励他们，根据时节安排他们的劳动、减轻他们的负担来调剂他们，抚养他们，就像保护初生的婴儿一样。政策法规已经确定，风气习俗已经一致，如果还有人违背习俗而不顺从自己的君主，那么百姓就没有谁不怨恨厌恶他，就没有谁不把他当作祸害妖孽，就像要驱除不祥一样要除掉他，这种情况发生以后，刑罚就从此产生了。这种人便是重刑所施加的对象，耻辱还有哪一种比这个更大的呢？要把它看作为有利的事吗？但是重刑加到了他身上啊。本身如果不是发疯、糊涂、愚蠢、浅陋的人，谁能看到了这种处罚而不改过自新呢？这样做了以后，百姓就明明白白地都知道要遵从君主的法令、依顺君主的意志而爱戴君主。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有人能被善道所感化、修养身心、端正品行、不断奉行礼义、崇尚道德，百姓就没有谁不器重尊敬他，就没有谁不亲近赞誉他，这种情况发生以后，奖赏就从此产生了。这种人便是高官厚禄的授予对象，光荣还有哪一种比这个更大的呢？要把它看作为有害的事吗？可是用高官厚禄来扶养他们的啊。凡是人，哪一个不愿意这样呢？明明白白地把高贵的官爵和优厚的奖赏摆在他们的后面，把彰明罪行的刑罚与最大的耻辱放在他们的后面，即使要他们不变好，可能么？所以民众归顺投奔君主就像流水奔向大海一样，君主所在的地方就得到全面的治理，君主采取措施的地方人们都受到教育感化而顺服：残暴、凶狠、胆大、强壮的一类人都会被感化而变得忠厚老实，偏颇、邪僻、搞歪门邪道、偏私的一类人都会被感化而变得大公无私，骄傲自大、尖刻伤人、竟抢不让、纠缠不休的一类人都会被感化而变得和气温顺，这叫做深广的教化、极大的一致。《诗》云：“王道真大满四海，徐国已经来朝拜。”说的就是这种情形啊。

[原文]

15.12 凡兼人者有三术：有以德兼人者，有以力兼人者，有以富兼人者。

彼贵我名声，美我德行，欲为我民，故辟门除涂以迎吾入。因其民，袭其处，而百姓皆安，立法施令莫不顺比。是故得地而权弥重，兼人而兵俞强⁽¹⁾。是以德兼人者也。

非贵我名声也，非美我德行也，彼畏我威，劫我势，故民虽有离心，不敢有畔虑。若是，则戎甲俞众，奉养必费。是故得地而权弥轻，兼人而兵俞弱。是以力兼人者也。

非贵我名声也，非美我德行也，用贫求富⁽²⁾，用饥求饱，虚腹张口来归我食⁽³⁾。若是，则必发夫掌筭之粟以食之⁽⁴⁾，委之财货以富之，立良有司以

接之，已期三年⁽⁵⁾，然后民可信也。是故得地而权弥轻，兼人而国俞贫。是以富兼人者也。

故曰：以德兼人者王，以力兼人者弱，以富兼人者贫。古今一也。

[注释]

(1)俞：通“愈”。(2)用：因为。(3)食(S@饲)：通“饲”，养。(4)掌：当作“稟”，“稟”同“廩”(lǐn 凛)米仓。窞(ji4o 叫)：地窖。(5)期：通“綦”，极。

[译文]

大凡兼并别国的君主有三种方法：有依靠德行去兼并别国的，有依靠强力去兼并别国的，有依靠财富去兼并别国的。

那个国家的人民景仰我的名声，赞赏我的德行，想做我的下民，所以打开国门清除道路来迎接我进城。我依靠这国家的民众，沿用它的住处，而百姓都安宁，对我制订的法律与颁布的命令没有人不顺从。所以得到了土地而权势更大，兼并了别国而兵力越来越强。这是依靠德行去兼并别国的君主。

那个国家的人民并不是景仰我的名声，也不是赞赏我的德行，他们只是害怕我的威武，被我的势力所胁迫，所以他们虽然有离开我的心思，也不敢有背叛我的打算。像这样，那么战士就要越来越多，给养一定化费很大。所以得到了土地而权势更轻，兼并了别国而兵力越来越弱。这是依靠强力去兼并别国的君主。

那个国家的人民并不是景仰我的名声，也不是赞赏我的德行，而是因为贫穷而追求富裕，因为饥饿而想吃饱，所以空着肚子张着嘴来投奔我求食。像这样，就必须发放那米仓地窖中的粮食来供养他们，给他们财物来使他们富足，委任善良的官吏来接待他们，已经满了三年，然后这些归附的老百姓才可以信任。所以得到了土地而权势更轻，兼并了别国而国家越来越贫穷。这是依靠财富去兼并别国的君主。

所以说：依靠德行兼并别国的君主称王，依靠强力兼并别国的君主衰弱，依靠财富兼并别国的君主贫穷。这种情况古今是一样的。

[原文]

15.13 兼并易能也，唯坚凝之难焉。齐能并宋⁽¹⁾，而不能凝也，故魏夺之⁽²⁾。燕能并齐⁽³⁾，而不能凝也，故田单夺之⁽⁴⁾。韩之上地⁽⁵⁾，方数百里，完全富足而趋赵⁽⁶⁾，赵不能凝也，故秦夺之⁽⁷⁾。故能并之而不能凝，则必夺；不能并之又不能凝其有，则必亡。能凝之，则必能并之矣。得之则凝，兼并无强。古者汤以薄⁽⁸⁾，武王以濇⁽⁹⁾，皆百里之地也，天下为一，诸侯为臣，无它故焉，能凝之也。故凝土以礼，凝民以政。礼修而土服，政平而民安。土服民安，夫是之谓大凝。以守则固，以征则强，令行禁止，王者之事毕矣。

[注释]

(1)齐能并宋：公元前286年，齐伐宋，宋王偃(康王)出逃，死于温(今河南温县)，齐兼并了宋国。(2)魏夺之：公元前284年，魏与秦、赵、韩、燕一起伐齐而攻破临淄，齐湣王出逃而死于淖齿之手。于是齐国被瓜分，魏国得到了原属宋国的大部分土地。(3)燕能并齐：公元前284年，燕昭王以乐毅为上将军攻齐，秦与三晋协同作战，乐毅破齐临淄，随后又攻占齐城七十余座，齐仅剩莒、即墨二城。(4)田单夺之：见15.3注(35)。(5)上地：指上党地区，在今山西省东南部长治市一带。(6)趋赵：公元前262年，秦将白起攻韩，取野王(今河南沁阳)，完全封闭了韩与上党郡的交通。上党郡守冯亭不愿降秦，附赵。(7)秦夺之：上党归附赵国后，赵派廉颇屯长平(今山西高平西北)拒秦，赵、秦相持，不分胜负。公元前260年，秦攻上党，赵王中了秦国范雎的反间计，命赵括替代廉颇为将，结果被白起大败于长平。公元前259年，秦将司马梗北定太原，完全占领了上党郡。(8)薄：通“亳”

(b\$勃)，见 11.3 注(13)。(9)澆(h4o 号)：通“鄙”，见 11.3 注(14)。

[译文]

兼并别国容易做到，只是巩固凝聚它很难。齐国能够兼并宋国，但不能凝聚，所以魏国夺走了宋国。燕国能兼并齐国，但不能凝聚，所以田单夺回了它。韩国的上党地区，方圆几百里，城池完备、府库充足而投奔赵国，赵国不能凝聚，所以秦国夺取了它。所以，能兼并别国的土地而不能凝聚，就一定会被夺走；不能兼并别国又不能凝聚自己本来拥有的国家，就一定会灭亡。能凝聚自己的国家，就一定能兼并别国了。得到别国的土地就能凝聚，那么再去兼并就不会有强大而不能兼并的对手了。古代商汤凭借亳，周武王凭借鄙，都不过是方圆百里的领土，而天下被他们统一了，诸侯做了他们的臣属，这没有其他的缘故，是因为他们能凝聚取得的土地啊。凝聚士人要依靠礼义，凝聚民众要依靠政策。礼义搞好了，士人就会归服；政治清明，民众就安定。士人归服、民众安定，这叫做最大的凝聚。靠这种政治局面来守卫就牢不可破，靠它来出征就强大无比，有令必行，有禁必止，称王天下者的事业就完成了。

卷十一

强国第十六

[题解]

本篇认为，要使国家强盛，必须行“胜人之道”。所谓“胜人之道”，就是“求仁厚明通之君子”“与之参国政”，“慎礼义、务忠信”，“隆礼尊贤”，“重法爱民”，“尚贤使能，赏有功，罚有罪”等等，而其旨归，则是“赏不用而民劝，罚不用而威行”的“道德之威”。

[原文]

16.1 刑范正⁽¹⁾，金锡美，工冶巧⁽²⁾，火齐得⁽³⁾，剖刑而莫邪已⁽⁴⁾。然而不剥脱，不砥厉⁽⁵⁾，则不可以断绳；剥脱之，砥厉之，则鬲盘孟、刳牛马忽然耳⁽⁶⁾。彼国者，亦强国之“剖刑”已。然而不教诲，不调一，则入不可以守，出不可以战；教诲之，调一之，则兵劲城固，敌国不敢婴也⁽⁷⁾。彼国者亦有“砥厉”，礼义、节奏是也⁽⁸⁾。故人之命在天，国之命在礼。人君者，隆礼、尊贤而王，重法、爱民而霸，好利、多诈而危，权谋、倾覆、幽险而亡。

[注释]

(1)刑：通“型”。范：铸造器物的模子。(2)工冶：铸造金属器物的工匠。(3)齐(jì剂)：“剂”之古字，调配，配方。火齐得：古代冶炼青铜器，讲究火候与配料。《周礼·考工记》：“凡铸金之状：金与锡，黑浊之气竭，黄白次之；黄白之气竭，青白次之；青白之气竭，青气次之。然后可铸也。”“金有六齐：六分其金（指铜）而锡居一，谓之钟鼎之齐；五分其金而锡居一，谓之斧斤之齐；四分其金而锡居一，谓之戈戟之齐；参（三）分其金而锡居一，谓之大刀之齐。五分其金而锡居二，谓之削、杀矢之齐；金锡半，谓之鉴燧之齐。”(4)莫邪(yé爷)：春秋时利剑名。已：成。(5)厉：通“砺”，磨刀石，作动词表示磨。(6)鬲(10离)：割。盘、孟：都是铜器，古代常用来试验剑的利钝。刳：割断。(7)婴：通“撻”，触犯。(8)节奏：见10.18注(8)。

[译文]

模子平正，铜、锡的质量好，冶炼工人技艺高明，火候和配料得当，那么打开模子而莫邪宝剑就铸成了。但是如果不去除它表面的硬皮，不磨砺它，就不能用它来斩断绳子；去除了它的硬皮，磨砺它，那么用它切割铜器、宰杀牛马就很轻快了。那国家，也是强国“刚出模时的毛坯”。但如果不去进行教育，不使人民协调一致，那么在国内就不能依靠他们来守卫，到国外就不能用他们去作战；如果教育他们，使他们协调一致，那就会兵力强劲、城防牢固，敌国不敢来冒犯。国家也有“磨刀石”，礼义法度就是这种“磨刀石”。所以人的命运取决于上天，国家的命运取决于礼义。作为君主，推崇礼义、尊重贤人，就能称王天下；注重法治、爱护人民，就能称霸诸侯；喜欢财利、多搞欺诈，就会危险；玩弄权术、坑人害人、阴暗险恶，就会灭亡。

[原文]

16.2 威有三：有道德之威者，有暴察之威者，有狂妄之威者。此三威者，不可不孰察也。

礼乐则修，分义则明，举错则时⁽¹⁾，爱利则形。如是，百姓贵之如帝，高之如天，亲之如父母，畏之如神明。故赏不用而民劝，罚不用而威行。夫是之谓道德之威。

礼乐则不修，分义则不明，举错则不时，爱利则不形，然而其禁暴也察，

其诛不服也审，其刑罚重而信，其诛杀猛而必，黥然而雷击之⁽²⁾，如墙压之⁽³⁾。如是，百姓劫则致畏，赢则敖上⁽⁴⁾，执拘则聚⁽⁵⁾，得间则散⁽⁶⁾，敌中则夺⁽⁷⁾，非劫之以形势⁽⁸⁾，非振之以诛杀⁽⁹⁾，则无以有其下。夫是之谓暴察之威。

无爱人之心，无利人之事，而日为乱人之道，百姓讙敖⁽¹⁰⁾，则从而执缚之，刑灼之，不和人心。如是，下比周贲溃以离上矣⁽¹¹⁾，倾覆灭亡，可立而待也。夫是之谓狂妄之威。

此三威者，不可不孰察也。道德之威成乎安强，暴察之威成乎危弱，狂妄之威成乎灭亡也。

[注释]

(1)举错：见 8.18 注(20)。则：表示对待关系的连词。(2)黥(y3n 眼)：通“奄”。而：通“如”。(3)压(y1 压)：同“压”。(4)赢：通“赢”，盈余，宽松。敖：通“傲”。(5)执拘：拘捕，指强行集中。聚：《集解》作“最”，是“取”字之误，今据《韩诗外传》卷六第二十六章改。(6)间(ji4n 见)：间隙，空子，时机。(7)中(zh^ng 仲)：击。(8)形势：权势地位。参见 18.9 注(5)。(9)振：通“震”，恐惧。这里用作使动词。(10)讙(hu1n 欢)：喧哗。敖：通“嗷”，众声嘈杂。(11)比周：结伙。贲：通“奔”。

[译文]

威严有三种：有道德的威严，有严酷督察的威严，有放肆妄为的威严。这三种威严，是不可不仔细考察的。

礼制音乐完善，名分道义明确，采取措施切合时宜，爱护人民、造福人民能具体体现出来。像这样，百姓就会像对待上帝那样尊重他，像对待上天那样景仰他，像对待父母那样亲近他，像对待神灵那样敬畏他。所以奖赏不用而民众就能卖力，刑罚不用而威力就能扩展。这就叫做道德的威严。

礼制音乐不完善，名分道义不明确，采取措施不合时宜，爱护人民、造福人民不能落实，但是他禁止暴乱很明察，他惩处不服的人很审慎，他施行刑罚从重而守信用，他处决犯人严厉而坚决，突然地就像雷电闪击他们一样，就像墙壁倒塌压死他们一样。像这样，百姓一受到胁迫就会产生畏惧，一放松就会傲视君主，强行集中就聚在一起，一得到机会就四散逃跑，敌人一进攻就会被敌人争取过去，君主如果不是用权势地位去胁迫他们，不是用惩罚杀戮去震慑他们，那就无法控制臣民。这就叫做严酷督察的威严。

没有爱护人民的心肠，不做有益于人民的事情，而天天搞那些扰乱人民的歪门邪道，百姓如果怨声沸腾，就跟着逮捕他们，对他们用刑烧灼，而不去调解民心。像这样，臣民就会结伙逃散而离开君主了，垮台灭亡，就可以立刻等到。这就叫做放肆妄为的威严。

这三种威严，是不可不仔细考察的。道德的威严终结于安定强盛，严酷督察的威严终结于危险衰弱，放肆妄为的威严终结于灭亡。

[原文]

16.3 公孙子曰⁽¹⁾：“子发将西伐蔡⁽²⁾，克蔡，获蔡侯⁽³⁾，归致命曰⁽⁴⁾：‘蔡侯奉其社稷而归之楚⁽⁵⁾，舍属二三子而治其地⁽⁶⁾。’既，楚发其赏，子发辞曰：‘发诫布令而敌退，是主威也；徙举相攻而敌退⁽⁷⁾，是将威也；合战用力而敌退，是众威也。臣舍不宜以众威受赏。’”

讥之曰：“子发之致命也恭，其辞赏也固。夫尚贤使能，赏有功，罚有罪，非独一人为之也，彼先王之道也，一人之本也，善善、恶恶之应也，治必由之，古今一也。古者明王之举大事、立大功也，大事已博⁽⁸⁾，大功已立，

则君享其成，群臣享其功，士大夫益爵，官人益秩，庶人益禄。是以为善者劝，为不善者沮，上下一心，三军同力⁽⁹⁾，是以百事成而功名大也。今子发独不然，反先王之道，乱楚国之法，堕兴功之臣⁽¹⁰⁾，耻受赏之属，无僇乎族党而抑卑其后世⁽¹¹⁾，案独以为私廉⁽¹²⁾，岂不过甚矣哉？故曰：子发之致命也恭，其辞赏也固。”

[注释]

(1)公孙子：齐国的宰相，以公孙为氏，“子”是尊称。(2)子发：楚宣王（公元前369年～前340年在位）时的令尹（相当于别国的相），姓景，名舍，字子发。将（ji4ng 匠）：带兵。蔡：并不是指上蔡（今河南上蔡西南）或下蔡（即州来，今安徽凤台），而是指高蔡，它位于楚国之西，在今川鄂交界处的巫山与湖南洞庭湖之间。参见《战国策·楚策四》“庄辛谓楚襄王”章。(3)蔡侯：指蔡圣侯。(4)致命：古代臣奉命外出回来后向君主汇报执行命令的情况叫“致命”，也叫“复命”、“通命”、“报命”。(5)归（ku@溃）：通“馈”，送给。(6)属（zh@嘱）：委托，托付。(7)徙：迁移，调动。举：发动。(8)博：取。(9)三军：见10.20注(8)。(10)堕：通“惰”，懈怠。这里用作使动词。(11)僇（l@路）：羞辱。族党：聚居的同族亲属。抑卑其后世：先祖有勋，后代也光荣。现在子发说自己无功，也就压低了他后代的地位。(12)案：语助词。

[译文]

公孙先生说：“子发带兵向西讨伐蔡国，攻克了蔡国，俘获了蔡圣侯，回来后向楚宣王汇报执行命令的情况说：‘蔡侯献出他的国家而把它送给楚国，我景舍已委派了几个人去治理他的领土。’过后不久，楚宣王向他颁发奖赏，子发推辞说：‘一发出警告、一颁布命令，敌人就退却，这是君主的威力；一调发军队去攻打，敌人就退却，这是将领的威力；交战用力后敌人才退却，这是战士们的威力。我景舍不该凭战士们的威力受到奖赏。’”

荀卿指责此事说：“子发汇报执行命令的情况倒是谦恭有礼的，他推辞奖赏却鄙陋无知。那推崇贤人、使用能人，奖赏有功的，惩罚有罪的，这不单单是某一个人这样做的，那是古代圣王的政治原则啊，是使人民行动一致的根本措施，是赞美善行、憎恨邪恶的反应，治国一定得遵循这一原则，古代和现在都是一样的。古时候英明的帝王在举办大事、建立大功的时候，大事已经完成，大功已经建立，那么君主就享有它的成果，群臣就分享它的功劳，士大夫晋升爵位，官吏增加俸禄，普通士兵增加粮饷。因此，做好事的受到鼓励，做坏事的受到制止，上下团结一心，三军共同努力，因此各种事情能办成而功业名声伟大卓著。现在子发偏偏不是这样，他违反古代圣王的政治原则，扰乱楚国的法令，使建功立业的巨子懈怠，使受到奖赏的人惭愧，即使没有使家族蒙受羞辱，也已压低了他的后代，还独自把这当作是个人的廉洁，难道不是错得很厉害了吗？所以说：子发汇报执行命令的情况时谦恭有礼，他推辞奖赏却显得鄙陋无知。”

[原文]

16.4 荀卿子说齐相曰⁽¹⁾：

“处胜人之势，行胜人之道，天下莫忿，汤、武是也；处胜人之势，不以胜人之道，厚于有天下之势，索为匹夫不可得也，桀、纣是也。然则得胜人之势者，其不如胜人之道远矣。

“夫主相者，胜人以势也。是为是，非为非，能为能，不能为不能，并己之私欲⁽²⁾，必以道夫公道通义之可以相兼容者⁽³⁾，是胜人之道也。今相国上则得专主，下则得专国，相国之于胜人之势，亶有之矣⁽⁴⁾。然则胡不驱此胜人之势、赴胜人之道、求仁厚明通之君子而托王焉⁽⁵⁾？与之参国政，正是

非，如是，则国孰敢不为义矣？君臣上下，贵贱长少，至于庶人，莫不为义，则天下孰不欲合义矣？贤士愿相国之朝，能士愿相国之官，好利之民莫不愿以齐为归，是一天下也。相国舍是而不为，案直为是世俗之所以为，则女主乱之官，诈臣乱之朝，贪吏乱之官，众庶百姓皆以贪利争夺为俗，曷若是而可以持国乎？今巨楚县吾前⁽⁶⁾，大燕鲮吾后⁽⁷⁾，劲魏钩吾右⁽⁸⁾，西壤之不绝若绳，楚人则乃有襄贲、开阳以临吾左⁽⁹⁾。是一国作谋，则三国必起而乘我。如是，则齐必断而为四三，国若假城然耳⁽¹⁰⁾，必为天下大笑。曷若？两者孰足为也⁽¹¹⁾？

“夫桀、纣，圣王之后子孙也，有天下者之世也，势籍之所存⁽¹²⁾，天下之宗室也⁽¹³⁾；土地之大，封内千里；人之众，数以亿万；俄而天下倏然举去桀、纣而彝汤、武⁽¹⁴⁾，反然举恶桀、纣而贵汤、武⁽¹⁵⁾。是何也？夫桀、纣何失而汤、武何得也？曰：是无它故焉，桀、纣者，善为人之所恶也⁽¹⁶⁾；而汤、武者，善为人之所好也。人之所恶何也？曰：污漫、争夺、贪利是也⁽¹⁷⁾。人之所好者何也？曰：礼义、辞让、忠信是也。今君人者，辟称比方，则欲自并乎汤、武；若其所以统之，则无以异于桀、纣；而求有汤、武之功名，可乎？

“故凡得胜者，必与人也⁽¹⁸⁾；凡得人者，必与道也。道也者，何也？曰：礼义辞让忠信是也⁽¹⁹⁾。故自四五万而往者，强胜，非众之力也，隆在信矣；自数百里而往者，安固，非大之力也，隆在修政矣。今已有数万之众者也，陶诞比周以争与⁽²⁰⁾；已有数百里之国者也，污漫突盗以争地。然则是弃己之所安强⁽²¹⁾，而争己之所以危弱也；损己之所不足，以重己之所有余⁽²²⁾。若是其悖缪也，而求有汤、武之功名，可乎？辟之，是犹伏而啗天、救经而引其足也⁽²³⁾，说必不行矣，愈务而愈远。

“为人臣者，不恤己行之不行，苟得利而已矣，是渠冲入穴而求利也⁽²⁴⁾，是仁人之所羞而不为也。故人莫贵乎生，莫乐乎安；所以养生安乐者，莫大乎礼义。人知贵生乐安而弃礼义，辟之，是犹欲寿而殇颈也，愚莫大焉。

“故君人者，爱民而安，好士而荣，两者无一焉而亡。《诗》曰⁽²⁵⁾：‘价人维藩，大师维垣。’此之谓也。”

[注释]

(1)说(shu@税)：劝说。齐相：指孟尝君田文，他曾做过齐湣王的相国。(2)并(b@ng 丙)：通“屏”。(3)以：使。道：由，遵行。夫：那。兼容：同时容纳而互不抵触。(4)亶(d@n 胆)：实在，诚然。(5)驱：赶马。古代把“势”比作“马”(《韩非子·外储说右上》：“国者，君之车也；势者，君之马也。”)，所以将运用权势喻称为“驱势”。赴：奔走。古代把方法比作道路(古代“道”表示道路，也用来表示途径、方法)，所以将运用方法喻称为“赴道”。(6)县：“悬”之古字。(7)鲮(qi*求)：通“遘”，逼迫。(8)钩：钩住，牵制。右：西边。(9)乃：又。参见《古书虚字集释》。襄贲(f@i 肥)、开阳：战国时楚国的城邑，在今山东临沂县北。左：东边。(10)国：国都。假：借。(11)两者：指“驱此胜人之势，赴胜人之道……”与“直为是世俗之所以为”。(12)籍：见8.1注(3)。所存：存在的地方。(13)宗：尊崇。室：家，此指王室。帝王之家为天下人所尊崇，所以称“宗室”。(14)倏(t@涕)然：远离的样子。举：都。(15)反(f@n 翻)然：通“翻然”，很快地改变的样子。(16)《集解》“人”下无“之”，据古逸丛书本补。下句同。(17)污漫：见4.10注(1)。(18)与：亲附，跟从。与人：即上文的“善为人之所好”。(19)《集解》无“义辞”两字。据古逸丛书本补。(20)陶诞：见4.8注(6)。(21)“所”下宜有“以”字。所以安强：即上文所说的“信”、“修政”。(22)所不足：指“礼义辞让忠信”。重(ch@ng 虫)：增多。所有余：指“众”和“地”。(23)啗：见7.8注(2)。(24)渠：大。冲：古代用来冲撞城墙的战车。穴：地道。入穴：是春秋战国时代的一种攻城战

术，即挖掘地道至敌人城墙底下。然后用火焚烧作为城墙基础的木桩，使城墙倒塌。参见《商君书·境内》。渠冲入穴而求利：指“污漫突盗以争地”之类，所以说“仁人之所羞而不为也”。(25)引诗见《诗·大雅·板》。

[译文]

荀卿劝说齐国的相国道：

“处在制服别人的地位，实施制服别人的办法，而天下没有人怨恨，商汤、周武王就是这样；处在制服别人的地位，不采用制服别人的办法，富裕得拥有统治天下的权势，但要求做一个平民百姓也不可能办到，夏桀、商纣王就是这样。这样看来，那么得到制服别人的权势地位，远远及不上实施制服别人的办法。

“那君主和相国，是用权势来制服别人的。对的就认为对，错的就认为错，有才能的就认为有才能，没有才能的就认为没有才能，屏弃自己的个人欲望，一定使自己遵行那些可以互相并存而没有抵触的公正原则和普遍适用的道理，这就是制服别人的办法。现在您相国上能独得君主的宠信，下能独揽国家的大权，相国对于制服别人的权势地位，的确已拥有它了。既然这样，那么为什么不驾驭这制服别人的权势、实行制服别人的办法、寻觅仁慈忠厚明智通达的君子而把他推荐给皇上呢？您和他一起参与国家政事，端正是非，如果像这样，国内还有谁敢不遵行道义呢？君主与臣子，上级与下级，高贵的与卑贱的，年长的与年幼的，以至于平民百姓，没有谁不遵行道义，那么天下还有谁不想会聚到我们这个遵行道义的国家来呢？贤德的人士向往相国所在的朝廷，有才能的人士仰慕相国管理下的官职，好利的民众没有谁不愿意把齐国作为自己的归宿，这就是统一天下了。相国如果舍弃了这些办法不干，而只是采用那些世俗之人所采用的办法，那么王后太后就会在后宫捣乱，奸诈之臣就会在朝廷捣乱，贪官污吏就会在官府捣乱，群众百姓都会把贪图私利互相争夺作为习俗，难道像这样就可以维持国家了吗？现在庞大的楚国摆在我们的前面，强大的燕国紧逼在我们的后面，强劲的魏国牵制了我们的西面，西面的领土虽然没有断送，也危险得像根细绳一样了，楚国则还有襄贲、开阳两个城监视着我们的东面。在这种形势下，如果有个国家出谋划策，那么这三个国家就必然会一同起来欺凌我们。如果这样，那么齐国一定会被分割成三四块，国土将像借来的城池一样而不属于自己了，这就一定会被天下人大大地嘲笑一番了。你觉得怎么样？上面所说的这两种办法哪一种可行呢？

“那夏桀、商纣，是圣明帝王的后裔子孙，是拥有天下统治权的天子的继承人，是权势帝位的占有者，是天下人所尊崇的帝王之家；领土那么广大，境内方圆上千里；人口那么众多，要用亿万来计数；但没有多久天下人便远远地都离开了夏桀、商纣而投奔商汤、周武王了，很快地都憎恶夏桀、商纣而尊崇商汤、周武王了。这是为什么呢？那夏桀、商纣为什么失败而商汤、周武王为什么成功呢？回答说：这并没有其他的缘故，而是因为夏桀、商纣这种人，好做人们所厌恶的事情；而商汤、周武王这种人，好做人们所喜欢的事情。人们所厌恶的是什么呢？回答说：污秽卑鄙、争抢夺取、贪图私利便是。人们所喜欢的是什么呢？回答说：礼制道义、推辞谦让、忠诚守信便是。现在统治人民的君主，譬说比拟起来，就想把自己和商汤、周武王并列；至于他们统治人民的方法，却和夏桀、商纣没有什么不同；像这样而要求取得商汤、周武王那样的功业名望，可能么？

“所以凡是获得胜利的，一定是因为依顺了人民；凡是得到人民拥护的，一定是因为遵从了正确的政治原则。这正确的政治原则是什么呢？回答说：礼制道义、推辞谦让、忠诚守信便是。所以，拥有的人口在四五万以上的国家，能够强大取胜，并不是靠了人口众多的力量，重要的在于守信啊；拥有的领土在方圆几百里以上的国家，能够安定稳固，并不是靠了国土宽广的力量，重要的在于搞好政治啊。现在已经拥有了几万人的国家，却还是用招摇撞骗、拉拢勾结的办法去争取盟国；已经拥有了方圆几百里土地的国家，却还是用肮脏卑鄙、强取豪夺的办法去争夺土地。这样的话，那就是抛弃了使自己安定强盛的办法，而采取了

使自己危险衰弱的办法；是在减损自己所缺少的东西，而在增加自己所多余的东西。他们的错乱荒谬竟像这样，却还要求取得商汤、周武王那样的功业名望，可能么？拿它打个比方，这就好像是趴在地上去舔天、挽救上吊的人却拉他的脚，这种主张一定行不通，越是用力从事就离目标越远。

“做臣子的，不顾自己的德行不像德行，只要得到利益就行了，这就等于是用大冲车或钻地道去攻城来求取利益一样，这是讲求仁德的人感到羞耻而不去做的事情。对于人来说，没有什么比生命更宝贵，没有什么比安定更快乐；但用来保养生命、取得安乐的途径，没有比遵行礼义更重要的了。人们如果只知道珍重生命、喜欢安定而抛弃了礼义，拿它打个比方，这就好像是想长寿而割断脖子一样，愚蠢没有比这更厉害的了。

“所以统治人民的君主，爱护人民就能安宁，喜欢士人就会荣耀，这两者一样都没有就会灭亡。《诗》云：‘贤士就是那屏障，大众就是那围墙。’说的就是这个道理。”

[原文]

16.5 “力术止，义术行。曷谓也？”

曰：“秦之谓也。威强乎汤、武，广大乎舜、禹，然而忧患不可胜校也(1)，謏謏然常恐天下之一合而轧己也(2)，此所谓力术止也。”

“曷谓乎威强乎汤、武？”

“汤、武也者，乃能使说己者使耳(3)。今楚父死焉(4)，国举焉，负三王之庙而辟于陈、蔡之间(5)，视可、伺间(6)，案欲剡其胫而以蹈秦之腹(7)；然而秦使左案左(8)，使右案右，是能使仇人役也(9)。此所谓威强乎汤、武也。”

“曷谓广大乎舜、禹也？”

曰：“古者百王之一天下、臣诸侯也，未有过封内千里者也。

今秦，南乃有沙羡与俱(10)，是乃江南也；北与胡、貉为邻(11)；西有巴、戎(12)；东，在楚者乃界于齐，在韩者逾常山乃有临虑(13)，在魏者乃据国津——即去大梁百有二十里耳(14)，其在赵者剡然有苓而据松柏之塞、负西海而固常山(15)：是地遍天下也(16)。威动海内，强殆中国，然而忧患不可胜校也，謏謏然常恐天下之一合而轧己也。此所谓广大乎舜、禹也。”

“然则奈何？”

曰：“节威反文(17)，案用夫端诚信全之君子治天下焉，因与之参国政，正是非，治曲直，听咸阳(18)，顺者错之(19)，不顺者而后诛之。若是，则兵不复出于塞外而令行于天下矣；若是，则虽为之筑明堂于塞外而朝诸侯(20)，殆可矣。假今之世，益地不如益信之务也(21)。”

[注释]

(1)胜校：11.11注(6)。(2)见15.7注(3)。(3)乃：只。说(yu8 阅)：通“悦”。使：服役。

(4)楚父：指楚顷襄王的父亲楚怀王（公元前328年～前299年在位）。公元前299年，楚怀王受骗入秦，被秦扣留。公元前297年，怀王逃出秦国，奔赵，被秦人追还。公元前296年，怀王死于秦。(5)三王：指楚国开创、受封和称霸的三个君主，即鬻熊、熊绎、庄王。庙：这里指神主牌位。辟：通“避”。陈：原为周武王灭商后所封的诸侯国，在今河南淮阳及安徽亳县一带，都城是宛丘（今河南淮阳）。公元前479年为楚所灭。此当指陈城（今河南淮阳）而言。蔡：原为周分封的诸侯国，春秋时受楚所逼，多次迁都。平侯迁新蔡（今河南新蔡），昭侯迁州来（今安徽凤台），称下蔡。公元前447年为楚所灭。此当指下蔡而言。辟于陈蔡之间：楚顷襄王二十一年（公元前278年），秦大良造白起攻楚，破楚都郢（参见15.9注(12)），楚退保于陈城。(6)伺：《集解》作“司”，据宋浙本改。间：见16.2注(6)。(7)案：语助词。剡(y3n掩)：举起。胫：小腿。(8)案：犹“则”。(9)能：《集解》作“乃”，据宋浙本改。(10)沙羨：地名。汉代属江夏郡，在今湖北武昌县西南。与俱：和……在一起，一带。(11)胡：我国古代西北部的少数民族。貉(m^末)：我国古代东北部的少数民族。(12)巴：古代国名，为秦惠文王所灭，在今四川省东部一带。戎：我国古代西部的少数民族。(13)常山：即恒山，在山西浑源县东南。汉代避文帝刘恒讳，改名常山。但此山在临虑之北数百里，不但与韩国的地界不合（据下文可知此常山属赵国），而且与“逾常山乃有临虑”也不合。此“常山”疑当作“临虑山”。即今之林虑山（在河南林县西北）。临虑：战国时韩国邑名，汉称“隆虑”，东汉避殇帝刘隆讳改为“林虑”，即今河南林县。(14)围津：当作“围津”，或作“垵津”，在今河南濮阳西南。大梁：魏国国都，在今河南开封西北。有：通“又”。(15)剡然：割削的样子。苓：通“灵”（两字古音同），指灵丘，在今山西灵丘东，因东南山有赵武灵王墓而得名。塞：见15.9注(4)。松柏之塞：种有松柏的要塞，疑在赵武灵王墓附近，因其墓种有松柏，故称。西海：当为赵国湖名，在常山西南，即今山西浑源县西南西方城附近。固：见15.9注(14)，这里用作动词。(16)此节末句“此所谓广大平舜、禹也”当在这句下，今译文移正。(17)威：指上文的“力术”。反：通“返”。文：指上文的“义术”。(18)咸阳：战国时秦国国都，在今陕西咸阳市东。(19)错：通“措”，放置，指不讨伐。(20)明堂：古代天子宣明政教的宫殿，凡朝会、祭祀、选士等大典，均在此举行。(21)这句等于说“务益地不如务益信”，“务”是后置的动词。

[译文]

“强力的方法行不通，礼义的方法行得通。这说的是什么？”

回答说：“说的是秦国。它的兵力比商汤、周武王还要威武强大，它的领土比舜、禹还要广大，但是忧虑祸患多得不可胜数，提心吊胆地经常怕天下各国团结一致来蹂躏自己，这就是我所说的强力的方法行不通。”

“为什么说比商汤、周武王还要威武强大？”

回答说：“商汤、周武王，只能使喜爱自己的人听使唤罢了。而现在楚王的父亲死在秦国，国都被秦国攻克，楚王背着三个先王的神主牌位躲避在陈、蔡两地之间，观察适宜之时，窥测可乘之机，想抬起他的脚去践踏秦国的腹地；但是秦国让他向左他就向左，让他向右他就向右，这是能使仇敌为自己服役啊。这就是我所说的比商汤、周武王还要威武强大。”

“怎么说是比舜、禹还要广大？”

回答说：“古时候各代帝王统一天下、臣服诸侯，境内从没有超过方圆上千里的。现在的秦国，南边便占有了沙羨及其周围一带，这是长江的南面了；北边与胡、貉相邻；西边占有了巴、戎；东边，在所占领楚国的土地和齐国交界，在韩国的军队已经越过了常山而占有了临虑，在魏国的军队占据了围津——即距离大梁只有一百二十里了，它在赵国的军队大刀阔斧地占有了灵丘而盘踞在松柏丛中的要塞上、背靠着西海而把常山作为险阻：这是领土遍及天下啊。这就是我所说的比舜、禹还要广大。它的威武震撼了天下，它的强大打败了中原各国，但是忧虑祸患多得不可胜数，提心吊胆地经常怕

天下各国团结一致来蹂躏自己啊。”

“这样的话，那怎么办呢？”

回答说：“节制武力而回到文治上来，任用那些正直忠诚守信完美的君子来治理天下，并同他们一起参与国家的政事，端正是非，治理曲直，听政于咸阳，顺从的国家就放在一边不去管它，不顺从的国家才去讨伐它。如果能这样，那么秦国的军队不再出动到边塞以外的地方去而政令就能在天下实行了；如果能这样，那么即使在边关以外的地方给秦王建造了明堂而使诸侯来朝拜，也差不多可以办到了。当今这个时世，致力于增加领土实不如致力于增加信用啊。”

[原文]

16.6 应侯问孙卿子曰⁽¹⁾：“入秦何见？”

孙卿子曰：“其固塞险⁽²⁾，形势便，山林川谷美，天材之利多，是形胜也。入境，观其风俗，其百姓朴，其声乐不流污，其服不挑⁽³⁾，甚畏有司而顺，古之民也。及都邑官府，其百吏肃然，莫不恭俭、敦敬、忠信而不桀⁽⁴⁾，古之吏也。入其国，观其士大夫，出于其门，入于公门，出于公门，归于其家，无有私事也；不比周，不朋党，偶然莫不明通而公也⁽⁵⁾，古之上大夫也。观其朝廷，其朝间⁽⁶⁾，听决百事不留，恬然如无治者，古之朝也。故四世有胜⁽⁷⁾，非幸也，数也。是所见也。故曰：佚而治，约而详，不烦而功，治之至也。秦类之矣。虽然，则有其謬矣。兼是数具者而尽有之，然而县之以王者之功名⁽⁸⁾，则倜倜然⁽⁹⁾，其不及远矣。”“是何也？”

“则其殆无儒邪！故曰：‘粹而王，驳而霸⁽¹⁰⁾，无一焉而亡。’此亦秦之所短也。”

[注释]

(1)应侯：即范雎(jū)，战国时魏国人，秦昭王时曾任秦相，受封于应(位于今河南鲁山县东北)，号应侯。(2)固塞：见15.9注(4)，此指边塞。(3)挑，通“佻”，轻薄。一说通“姚”，妖艳。(4)桀：见4.8注(9)。(5)倜倜然：见12.12注(6)。(6)《集解》“间”上无“朝”，据宋浙本补。间(jiān见)：空隙。朝间：指退朝。(7)四世：见15.3注(25)。(8)县：同“悬”，衡量。(9)倜倜然：见16.4注(14)。(10)驳：见11.9注(3)。

[译文]

应侯问荀卿说：“到秦国看见了什么？”

荀卿说：“它的边塞险峻，地势便利，山林河流美好，自然资源带来的好处很多，这是地形上的优越。踏进国境，观察它的习俗，那里的百姓质朴淳厚，那里的音乐不淫荡卑污，那里的服装不轻薄妖艳，人们非常害怕官吏而十分顺从，真像是古代圣王统治下的人民啊。到了大小城镇的官府，那里的各种官吏都是严肃认真的样子，无不谦恭节俭、敦厚谨慎、忠诚守信而不粗疏草率，真像是古代圣王统治下的官吏啊。进入它的国都，观察那里的士大夫，走出自己的家门，就走进公家的衙门，走出公家的衙门，就回到自己的家里，没有私下的事务；不互相勾结，不拉党结派，卓然超群地没有谁不明智通达而廉洁奉公，真像是古代圣王统治下的士大夫啊。观察它的朝廷，当它的君主主持朝政告一段落时，处理决定各种政事从无遗留，安闲得好像没有什么需要治理似的，真像是古代圣王治理的朝廷啊。所以秦国四代都有胜利的战果，并不是因为侥幸，而是有其必然性的。这就是我所见到的。所以说：自身安逸却治理得好，政令简要却详尽，政事不繁杂却有成效，这是政治的最高境界。秦国类似这样了。即使如此，却仍有它的忧惧啊。综合了

以上这几个条件而全都具有了，但是用称王天下者的功绩名声去衡量它，那简直是天南海北，它相差得很远哩。”

“这是为什么呢？”

“那是他们大概没有儒者吧。所以说：‘纯粹地崇尚道义、任用贤人的就能称王天下，驳杂地义利兼顾、贤人亲信并用的就能称霸诸侯，这两者一样也做不到的就灭亡。’这也是秦国的短处啊。”

[原文]

16.7 积微，月不胜日，时不胜月，岁不胜时。凡人好敖慢小事⁽¹⁾，大事至，然后兴之务之⁽²⁾。如是，则常不胜夫敦比于小事者矣⁽³⁾。是何也？则小事之至也数⁽⁴⁾，其县日也博⁽⁵⁾，其为积也大；大事之至也希，其县日也浅，其为积也小。故善日者王，善时者霸，补漏者危，大荒者亡。故王者敬日，霸者敬时，仅存之国危而后戚之，亡国至亡而后知亡，至死而后知死。亡国之祸败，不可胜悔也⁽⁶⁾；霸者之善箸焉⁽⁷⁾，可以时托也⁽⁸⁾；王者之功名，不可胜日志也。财物货宝以大为重⁽⁹⁾，政教功名反是，能积微者速成。《诗》曰⁽¹⁰⁾：“德如毛⁽¹¹⁾，民鲜克举之⁽¹²⁾。”此之谓也。

[注释]

(1)好(h4o 洁)：喜爱。敖：通“傲”。(2)兴：举。(3)敦比：见4.8注(3)。(4)数(shu^朔)：频繁。(5)县：同“悬”，系结。(6)胜(sh5ng 生)：尽。(7)箸：通“著”。(8)托：当作“记”(俞樾说)。(9)货：货币。宝：货币，如龟贝、元宝之类。(10)引诗见《诗·大雅·烝民》。(11)(y\$u 由)：轻。(12)鲜(xi3n 显)：少。克：能。举：举起。此指成就德行。

[译文]

积累微小的成果，每个月积累不如每天积累，每个季度积累不如每个月积累，每年积累不如每个季度积累。一般人喜欢轻视怠慢小事，等大事来了，然后才把它提到议事日程上努力去做它。像这样，就常常不如那些认真办理小事的人了。这是为什么呢？因为小事来得频繁，它牵扯的时间多，它积累起来的成果大；大事来得稀少，它牵扯的时间少，它积累起来的成果小。所以珍惜每一天的君主就能称王天下，珍惜每一季度的君主就能称霸诸侯，出了漏洞再去补救的君主就危险了，一切时间都荒废掉的君主就会灭亡。所以称王天下的君主慎重地对待每一天，称霸诸侯的君主重视每一个季度，勉强存在的国家陷入危险以后君主才为它担忧，亡国的君主到了国家灭亡以后才知道会灭亡，临死的时候才知道要死。亡国的君主造成的祸害和破坏，多到悔不胜悔。称霸诸侯的君主的善政显著，可以按季度来记录；称王天下的君主的功绩名誉，就是每天记录也不可能全部记下来。财物宝贝以大为贵，政教功名却与此相反，能积累微小成果的君主才能迅速成功。《诗》云：“道德轻得像毛发，民众很少能举它。”说的就是这个道理。

[原文]

16.8 凡奸人之所以起者，以上之不贵义、不敬义也。夫义者，所以限禁人之为恶与奸者也。今上不贵义、不敬义，如是，则下之人百姓皆有弃义之志而有趋奸之心矣，此奸人之所以起也。且上者，下之师也。夫下之和上，譬之，犹响之应声、影之像形也。故为人上者，不可不顺也⁽¹⁾。夫义者，内节于人而外节于万物者也，上安于主而下调于民者也。内外上下节者，义之情也。然则凡为天下之要，义为本，而信次之。古者禹、汤本义务信而天下治；桀、纣弃义背信而天下乱⁽²⁾。故为人上者，必将慎礼义、务忠信，然后可。此君人者之大本也。

[注释]

(1)顺：通“慎”。(2)背：《集解》作“倍”，据宋浙本改。

[译文]

大致说来，奸邪的人之所以会产生，是因为君主不推崇道义、不尊重道义。道义这种东西，是用来限制人们为非作歹和施行奸诈的。现在君主不推崇道义、不尊重道义，像这样，下面的老

百姓就都会有放弃道义的思想而有趋附奸邪的心情了，这就是奸邪之人产生的原因。况且，君主是臣民的师表。臣民附和君主，打个比方，就好像是回声应和声音、影子类似形体一样。所以做君主的，不可不慎重地对待道义。道义，是内能调节人而外能调节万物的，是上能使君主安定而下能使民众协调的东西，内外上下都能调节，这是道义的实质啊。这样看来，所有治理天下的要领，道义是最根本的，而守信用在其次。古时候夏禹、商汤立足于道义、致力于守信而天下大治；夏桀、商纣抛弃了道义、违背了信用而天下大乱。所以做君主的，一定要慎重地对待礼义、致力于忠诚守信，然后才行。这是做君主的最大根本。

[原文]

16.9 堂上不粪，则郊草不瞻旷芸⁽¹⁾；白刃扞乎胸⁽²⁾，则目不见流矢；拔戟加乎首⁽³⁾，则十指不辞断。非不以此为务也，疾养缓急之有相先者也⁽⁴⁾。

[注释]

(1)瞻：当作“贍”，或通“贍”（sh4n 善），足，此指时间而言。旷：空，闲暇。芸：通“耘”，除草。(2)扞（g1n 干）：通“干”，触犯。(3)拔：当作“枝”。因为戟是有枝的兵器（见《说文》），故称“枝戟”。一说“拔”是迅速的意思。(4)疾：痛。养：通“痒”。此节是喻说君主应分清轻重缓急，先务礼义。

[译文]

厅堂上面还没有打扫，那么郊外的野草就没有足够的余暇去铲除了；雪白的刀锋刺到胸口，那么眼睛就不去看飞来的暗箭了；带旁刃的戟加到头上，那么十只手指就会不回避砍断而去抵挡了。这并不是不把郊外的杂草、暗箭、手指当回事，而是因为痛痒缓急之间有个先顾及什么的问题。

天论第十七

[题解]

本篇论述了一系列有关自然的问题，认为“天行有常”，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认为决定社会治乱与人间祸福的是“人”而不是“天”，所以必须“明于天人之分”；认为人类可以“制天命而用之”，这种人定胜天的思想是前所未有的。

[原文]

17.1 天行有常⁽¹⁾，不为尧存，不为桀亡⁽²⁾。应之以治则吉⁽³⁾，应之以乱则凶。强本而节用，则天不能贫；养备而动时，则天不能病；循道而不忒⁽⁴⁾，则天不能祸。故水旱不能使之饥⁽⁵⁾，寒暑不能使之疾，袄怪不能使之凶。本荒而用侈，则天不能使之富；养略而动罕，则天不能使之全；倍道而妄行，则天不能使之吉。故水旱未至而饥，寒暑未薄而疾，袄怪未至而凶。受时与治世同，而殃祸与治世异，不可以怨天，其道然也⁽⁶⁾。故明于天人之分⁽⁷⁾，则可谓至人矣。

[注释]

(1)行：道，规律。常：经久不变。(2)尧：见2.2注(4)。桀：见1.14注(3)。这两句申述“天行有常”，指天道不因为人事的变化而变化。(3)之：它，指代“天行”(天道)。治：指“强本而节用”、“养备而动时”、“循道而不忒”等导致安定的措施。(4)循道而不忒：《集解》作“修道而不忒”，据《群书治要》卷三十八引文改。道：兼指自然规律与社会规律。忒(t8特)：差错。(5)《集解》“饥”下有“渴”，据《群书治要》卷三十八引文删。(6)道：方法，措施，指“本荒而用侈”、“养略而动罕”、“倍道而妄行”。(7)天人之分：天(自然)与人(社会)的区分。即自然与社会各有其独立性，社会上发生的事情往往取决于人而与天无关。

[译文]

大自然的规律永恒不变，它不为尧而存在，不为桀而灭亡。用导致安定的措施去适应它就吉利，用导致混乱的措施去适应它就凶险。加强农业这个根本而节约费用，那么天就不能使他贫穷；衣食给养齐备而活动适时，那么天就不能使他生病；遵循规律而不出差错，那么天就不能使他遭殃。所以水涝旱灾不能使他挨饿，严寒酷暑不能使他生病，自然界的反常变异不能使他遭殃。农业这个根本荒废而用度奢侈，那么天就不能使他富裕；衣食给养不足而活动又少，那么天就不能使他保全健康；违背规律而恣意妄为，那么天就不能使他吉利。所以水涝旱灾还没有来到他就挨饿了，严寒酷暑还没有迫近他就生病了，自然界的反常变异还没有出现他就遭殃了。他遇到的天时和社会安定时期相同，而灾祸却与社会安定时期不同，这不可以埋怨上天，这是他所采取的措施造成的。所以明白了大自然与人类社会的区分，就可以称作是思想修养达到了最高境界的人了。

[原文]

17.2 不为而成，不求而得，夫是之谓天职⁽¹⁾。如是者，虽深，其人不加虑焉⁽²⁾；虽大，不加能焉⁽³⁾；虽精，不加察焉；夫是之谓不与天争职。天有其时，地有其财⁽⁴⁾，人有其治，夫是之谓能参⁽⁵⁾。舍其所以参，而愿其所参⁽⁶⁾，则惑矣！

[注释]

(1)这几句实是说：没有人为的努力，自然而然地产生一切，这是大自然的职能。(2)其人：指上文的“至人”。加：施加。焉：于之，对它。(3)能：力。这里用作动词，表示用力干预。(4)财：

通“材”。(5)参：并列。参见 8.21 注(4)。“天”、“地”、“人”各有其道，所以说“能参”。(6)所以参：用来并列的东西，指前句的“治”。所参：被并列的东西，指上文的“天”、“地”。这两句实是说：舍弃了人的治理，只指望天、地的恩赐。

[译文]

不做就能成功，不求就能得到，这叫做自然的职能。像这种情况，即使意义深远，那思想修养达到了最高境界的人对它也不加以思考；即使影响广大，那思想修养达到了最高境界的人对它也不加以干预；即使道理精妙，那思想修养达到了最高境界的人对它也不加以审察，这叫做不和自然争职能。上天有自己的时令季节，大地有自己的材料资源，人类有自己的治理方法，这叫做能够互相并列。人如果舍弃了自身用来与天、地相并列的治理方法，而只期望于与自己相并列的天、地，那就糊涂了。

[原文]

17.3 列星随旋⁽¹⁾，日月递炤⁽²⁾，四时代御⁽³⁾，阴阳大化⁽⁴⁾，风雨博施。万物各得⁽⁵⁾其和以生⁽⁴⁾，各得其养以成⁽⁵⁾。不见其事而见其功，夫是之谓神。皆知其所以成⁽⁶⁾，莫知其无形，夫是之谓天⁽⁷⁾。唯圣人为不求知天⁽⁸⁾。

[注释]

(1)列星：排列位置固定而定时出现的星，即恒星，如二十八宿。(2)代：与“递”同义，交替，轮流。御：驾驭，控制，指控制每一季中的节气，即《韩非子·解老》所说的“四时得之以御其变气”。(3)阴阳大化：古代思想家认为宇宙之万物都是由阴、阳这对基因通过相反相成的相互作用所产生的“和气”构成的，阴阳二气（“气”参见 9.19 注(1)）是不断地运动着的，它们通过相互作用而化成万事万物，这就是所谓的大化。“化”是变化生成的意思。(4)其：指“阴阳”。和：和气，它是我国古代的哲学概念，是阴阳二气达到某种和协程度后生成的一种具有相对稳定性的基因，它是构成各种具体事物的物质性的东西。(5)其：指“风雨”。(6)以：通“已”。(7)天：天成，天生，自然而然。一说“天”下当有“功”字。(8)不求知天：不追求了解天，即不去探究大自然形成万物的原因与过程，也就是 12.3 所说的“其于天地万物也，不务说其所以然”。荀子认为天道神妙莫测，所以圣人不在这方面作无谓的探索与臆测，而只注重探究治理社会的原理。

[译文]

布列于天空的恒星互相伴随着旋转，太阳月亮交替照耀，四季轮流控制着节气，阴阳二气大量地化生万物，风雨普遍地施加于万物。万物各自得到了阴阳形成的和气而产生，各自得到了风雨的滋养而成长。看不见阴阳化生万物的工作过程而只见到它化生万物的成果，这就叫做神妙。人们都知道阴阳已经生成的万物，却没有人知道它那无形无踪的生成过程，这就叫做天。只有圣人是致力于了解天的。

[原文]

17.4 天职既立，天功既成，形具而神生，好恶、喜怒、哀乐臧焉，夫是之谓天情。耳、目、鼻、口、形，能各有接而不相能也⁽¹⁾，夫是之谓天官。心居中虚，以治五官⁽²⁾，夫是之谓天君。财非其类⁽³⁾，以养其类，夫是之谓天养。顺其类者谓之福，逆其类者谓之祸，夫是之谓天政。暗其天君⁽⁴⁾，乱其天官⁽⁵⁾，弃其天养⁽⁶⁾，逆其天政⁽⁷⁾，背其天情⁽⁸⁾，以丧天功，夫是之谓天凶。圣人清其天君，正其天官，备其天养，顺其天政，养其天情，以全其天功。如是，则知其所为、知其所不为矣，则天地官而万物役矣⁽⁹⁾，其行曲治⁽¹⁰⁾，其养曲适，其生不伤，夫是之谓知天。

[注释]

(1)接：接受，指感受、感知。能各有接：指耳感知声，目感知色，鼻感知臭，口感知味，形感

知寒热痛痒。(2)五官：五种器官。古代说法不一，此指耳、目、口、鼻、身体五种感官。古人认为心脏是思维的器官，所以说心治五官，并把它比作“君”。(3)财：见6.9注(1)。(4)暗其天君：指使自己的思想昏乱糊涂。(5)乱其天官：指纵情于声色饮食，淫乐过度。(6)弃其天养：指不能搞好生产。(7)逆其天政：指不能治理好臣民而使他们顺服。(8)背其天情：指喜乐无常，爱憎无度。(9)官：任用。役：役使。(10)曲：曲折周到，各个方面。

[译文]

自然的职能已经确立，天生的功绩已经成就，人的形体也就具备而精神也就产生了，爱好与厌恶、高兴与愤怒、悲哀与欢乐等蕴藏在人的形体和精神里面，这些叫做天生的情感。耳朵、眼睛、鼻子、嘴巴、身体，就其功能来说，它们各有自己的感受对象而不能互相替代，这些叫做天生的感官。心处于身体中部空虚的胸腔内，用来管理这五种感官，这叫做天生的主宰。人类能够控制安排好与自己不是同类的万物，用它们来供养自己的同类，这叫做天然的供养。能使自己的同类顺从自己叫做福，使自己的同类反对自己叫做祸，这叫做天然的政治原则。搞昏了那天生的主宰，扰乱了那天生的感官，抛弃了那天生的供养，违反了那天生的政治原则，背离了那天生的情感，以致丧失了天生的功绩，这叫做大凶。圣人清醒自己那天生的主宰，管理好自己那天生的感官，完备那天生的供养，顺应那天生的政治原则，保养那天生的情感，从而成全了天生的功绩。像这样，就是明白了自己应该做的事了、明白了自己不应该做的事了，天地就能被利用而万物就能被操纵了，他的行动就能处处有条理，他的保养就能处处恰当，他的生命就能不受伤害，这就叫做了解了天。

[原文]

17.5 故大巧在所不为⁽¹⁾，大智在所不虑⁽²⁾。所志于天者⁽³⁾，已其见象之可以期者矣⁽⁴⁾；所志于地者，已其见宜之可以息者矣⁽⁵⁾；所志于四时者，已其见数之可以事者矣⁽⁶⁾；所志于阴阳者，已其见知之可以治者矣⁽⁷⁾。官人守天而自为守道也⁽⁸⁾。

[注释]

(1)所不为：不做事，指违反客观规律的事情。顺应自然，不主观蛮干，就能“不为而成”(17.2)，所以有所不为是大巧。17.2所说的“不加能”、“不与天争职”等可与此互相阐发。(2)所不虑：不加考虑的事，指探究自然之事。参见17.3注(8)。17.2所说的“不加虑”、“不加察”与此同旨。(3)志：知，了解。(4)已：止，不超过。此下几句都在申述“所不为”、“所不虑”，指圣人对于“天”、“地”、“四时”、“阴阳”的了解，仅止于此，其余的都属于“所不为”、“所不虑”的范围，所以都用“已”字。见(xi4n 现)：同“现”。期：日期，这里用作动词，指确定日期。其见象之可以期者：指可以用来确定时节日期的天文现象。如可以确定夏至日与冬至日的“日长至”与“日短至”，可以确定春分、秋分的“日夜分”等等。(5)宜：适宜，指适合农作物生长的条件。息：繁殖，指种植庄稼。(6)数：规律，指历数，带有规律性的节气。事：从事，指安排农事。(7)知：当作“和”，见17.3注(4)。(8)官人：任用人。但解为“官吏”也通。

[译文]

所以最大的技巧在于有些事情不去做，最大的智慧在于有些事情不去考虑。对于上天所要了解的，不过是它所显现的天象中那些可以测定气候变化的天文资料罢了；对于大地所要了解的，不过是它所显现的适宜条件中那些可以便利种植庄稼的地文资料罢了；对于四季所要了解的，不过是它们所显现的规律中可以安排农业生产的节气罢了；对于阴阳所要了解的，不过是它们所显现的和气中可以治理事物的因素罢了。圣人任用别人来掌握这些自然

现象而自己所做的只是去掌握治理国家的原则。

[原文]

17.6 治乱，天邪？曰：日月、星辰、瑞历⁽¹⁾，是禹、桀之所同也；禹以治，桀以乱；治乱非大也。时邪？曰：繁启、蕃长于春夏⁽²⁾，畜积、收藏于秋冬，是又禹、桀之所同也；禹以治，桀以乱；治乱非时也。地邪？曰：得地则生，失地则死，是又禹、桀之所同也；禹以治，桀以乱；治乱非地也。

《诗》曰⁽³⁾：“天作高山，大王荒之；彼作矣，文王康之。”此之谓也。

[注释]

(1)星辰：星的总称。一说星指金、木、水、火、土五大行星，辰指恒星二十八宿。瑞：吉祥。历：记录年月日及时令节气的历书，历书是吉祥之书，所以称“瑞历”。(2)繁：多。启：发。蕃：茂盛。(3)以下参见9.17注(8)、(9)、(10)。

[译文]

社会的安定或混乱，是由上天决定的吗？回答说：太阳月亮、行星恒星、祥瑞的历书，这在禹与桀是相同的；禹使天下安定，桀使天下混乱；可见社会的安定或混乱并不是由上天决定的。那么，是季节造成的吗？回答说：庄稼在春季、夏季纷纷发芽、茂盛地生长，在秋季、冬季积蓄、收藏，这在禹与桀又是相同的；禹使天下安定，桀使天下混乱；可见社会的安定或混乱并不是季节造成的。那么，是大地造成的吗？回答说：庄稼得到了大地就生长，失去了大地就死亡，这在禹与桀又是相同的；禹使天下安定，桀使天下混乱；可见社会的安定或混乱并不是大地造成的。《诗》云：“天生高大的岐山，太王使它大发展；太王已经造此都，文王使它长平安。”说的就是这个道理。

[原文]

17.7 天不为人之恶寒也辍冬⁽¹⁾，地不为人之恶辽远也辍广，君子不为小人之匈匈也辍行⁽²⁾。天有常道矣，地有常数矣，君子有常体矣⁽³⁾。君子道其常，而小人计其功。《诗》曰⁽⁴⁾：“礼义之不愆⁽⁵⁾，何恤人之言兮？”此之谓也。

[注释]

(1)辍(chu[^]辍)：废止。(2)《集解》“小人”下无“之”字，据宋浙本补。匈匈：通“讻讻”，形容争辩喧闹的声音。(3)体：体统，规矩。(4)引诗不见于今本《诗经》，是佚诗。可参见22.9。(5)《集解》无“礼义之不愆”，据《文选》卷四十五《答客难》引文补。愆(qi1n千)：过失，过错。

[译文]

上天并不因为人们厌恶寒冷就取消冬季，大地并不因为人们厌恶辽远就废除宽广，君子并不因为小人的叽里呱啦就中止行动。上天有经久不变的规律，大地有经久不变的法则，君子有经久不变的规矩。君子遵行那常规，而小人计较那功利。《诗》云：“礼义上我错误不犯，何必担忧人说长道短？”说的就是这个道理。

[原文]

17.8 楚王后车千乘，非知也⁽¹⁾；君子啜菽饮水⁽²⁾，非愚也；是节然也⁽³⁾。若夫心意修，德行厚，知虑明，生于今而志乎古，则是其在我者也。故君子敬其在己者，而不慕其在天者⁽⁴⁾；小人错其在己者⁽⁵⁾，而慕其在天者。君子敬其在己者，而不慕其在天者，是以日进也；小人错其在己者，而慕其在天者，是以日退也。故君子之所以日进与小人之所以日退，一也⁽⁶⁾。君子、小人之所以相县者⁽⁷⁾，在此耳！

[注释]

(1)知：通“智”。下文“知虑”之“知”同。(2)见 10.11 注(7)。(3)节：节制，指时势、命运的制约。然：见 8.1 注(11)。(4)在天者：指富贵。《论语·颜渊》：“死生有命，富贵在天。”(5)错：通“措”，搁置。(6)一：指有所注重有所忽略的态度一样。(7)县：同“悬”，悬殊，差距远。

[译文]

楚王外出时随从的车子有上千辆，并不是因为他聪明；君子吃豆叶、喝白水，并不是因为他愚蠢；这种情况是时势命运的制约造成的。至于思想美好，德行敦厚，谋虑精明，生在今天而能知道古代，这些就是那取决于我们自己的事情了。所以，君子慎重地对待那些取决于自己的事情，而不去羡慕那些取决于上天的东西；小人丢下那些取决于自己的事情，而指望那些取决于上天的东西。君子慎重对待那些取决于自己的事情，而不去羡慕那些取决于上天的东西，因此天天进步；小人丢下那些取决于自己的事情，而指望那些取决于上天的东西，因此天天退步。所以君子天天进步的原因与小人天天退步的原因，道理是一样的。君子、小人相差悬殊的原因，就在这里。

[原文]

17.9 星队、木鸣⁽¹⁾，国人皆恐，曰：是何也？曰：无何也。是天地之变、阴阳之化、物之罕至者也。怪之，可也；而畏之，非也。夫日月之有蚀，风雨之不时，怪星之党见⁽²⁾，是无世而不常有之⁽³⁾。上明而政平，则是虽并世起，无伤也；上暗而政险⁽⁴⁾，则是虽无一至者，无益也。夫星之队、木之鸣，是天地之变、阴阳之化、物之罕至者也。怪之，可也；而畏之，非也。

[注释]

(1)队(zhu@坠)：“坠”的古字。(2)怪星：指扫帚星之类。党：通“佯”，或，这里是偶然的意思。见(xi4n 现)：同“现”。(3)常：通“尝”，曾经。(4)险：险恶，指暴虐。

[译文]

流星坠落、树木发响，国内的人都害怕，说：这是为什么呢？回答说：这没有什么啊。这是自然界的变异、阴阳二气的变化、事物中很少出现的现象啊。觉得它奇怪，是可以的；但害怕它，就错了。那太阳、月亮发生日食、月食，旋风暴雨不合时节地突然袭击，奇怪的星星偶然出现，这些现象没有哪个时代不曾有过。君主英明而政治清明，那么这些现象即使在同一时代都出现，也没有什么妨害；君主愚昧而政治黑暗，那么这些现象即使一样都没出现，也毫无裨益。那流星的坠落、树木的发响，这是自然界的变异、阴阳二气的变化、事物中很少出现的现象啊。觉得它奇怪，是可以的；但害怕它，就错了。

[原文]

17.10 物之已至者，人祲则可畏也。楛耕伤稼⁽¹⁾，枯耘伤岁⁽²⁾，政险失民，田蕨稼恶，余贵民饥，道路有死人，夫是之谓人祲；政令不明，举错不时⁽³⁾，本事不理，夫是之谓人祲；礼义不修，内外无别，男女淫乱，则父子相疑⁽⁴⁾，上下乖离，寇难并至，夫是之谓人祲。祲是生于乱。三者错，无安国。其说甚迯⁽⁵⁾，其菑甚惨⁽⁶⁾。勉力不时，则牛马相生，六畜作祲⁽⁷⁾。可怪也，而不可畏也⁽⁸⁾。传曰：“万物之怪，书不说⁽⁹⁾。”无用之辩，不急之察，弃而不治。若夫君臣之义，父子之亲，夫妇之别，则日切磋而不舍也。

[注释]

(1)楛(g(古))：通“鹽(g(古))，粗劣。(2)枯耘伤岁：《集解》作“耘耨失歲”，据《韩诗外传》卷二第六章改。枯：通“楛”、“鹽”。(3)举错：见 3.18 注(20)。(4)则：而。一说“则”为衍文。(5)迯：《集解》作“尔”，字通，今据世德堂本改。迯：近，指浅近。(6)菑(z1 i 灾)：通

“灾”。(7)依文义，“勉力不时……六畜作祲”十三字当在上文“本事不理”之下，今译文移于上。

(8)可怪也，而不可畏也：当作“可畏也，而不可怪也”。(9)书：指经书。

[译文]

在已经出现的事情中，人事上的反常现象才是可怕的。粗放地耕种而伤害了庄稼，粗放地锄草而妨害了年成，政治险恶而失去了民心，田地荒芜而庄稼长不好，米价昂贵而百姓挨饿，道路上有饿死的人，这些叫做人事上的反常现象；政策法令不明确，采取措施不合时宜，具有根本意义的农业生产不加管理，发动劳役不顾农时，那么牛就会生出像马似的怪胎、马就会生出像牛似的怪胎，六畜就会出现怪异的现象，这些叫做人事上的反常现象；礼义不加整顿，内外没有分别，男女淫荡混乱，而父子互相猜疑，君臣离心离德，外寇内乱同时到来，这叫做人事上的反常现象。人事上的反常现象实产生于昏乱。上述这三类反常现象交错发生，就不会有安宁的国家了。这种人事上的反常现象解说起来道理很浅显，但它造成的灾难却很惨重。这是可怕的，但不值得奇怪。古代解释经文的书上说：“各种事物的怪现象，经书上不作解说。”没有用处的辩说，不是急需的明察，应该抛弃而不加研究。至于那君臣之间的道义，父子之间的相亲，夫妻之间的区别，那是应该每天切磋琢磨而不能丢掉的啊。

[原文]

17.11 雩而雨，何也？曰：无何也，犹不雩而雨也。日月食而救之⁽¹⁾，天旱而雩，卜筮然后决大事⁽²⁾，非以为得求也，以文之也。故君子以为文，而百姓以为神。以为文则吉，以为神则凶也。

[注释]

(1)古人以为日食、月食是“天狗”把日、月吞食了，所以敲盆击鼓来吓跑“天狗”以抢救日、月。(2)卜筮(sh@市)：古代用龟甲占吉凶叫卜，用蓍草占吉凶叫筮。参见9.24注(29)。

[译文]

祭神求雨就下雨了，为什么呢？回答说：这没有什么，它就像不去祭神求雨而下雨一样。太阳、月亮发生了日食、月食就营救它们，天气干旱了就祭神求雨，占卜算卦然后决定大事，古人并不是认为这些做法能得到所祈求的东西，而只是用它们来文饰政事罢了。所以君子把这些活动看作为一种文饰，但老百姓却把它们看得神乎其神。把它们看作为一种文饰就吉利，把它们看得神乎其神就不吉利了。

[原文]

17.12 在天者莫明于日月，在地者莫明于水火，在物者莫明于珠玉，在人者莫明于礼义。故日月不高⁽¹⁾，则光辉不赫；水火不积，则晖润不博；珠玉不睹乎外⁽²⁾，则王公不以为宝；礼义不加于国家，则功名不白。故人之命在天，国之命在礼。君人者，隆礼、尊贤而王，重法、爱民而霸，好利、多诈而危，权谋、倾覆、幽险而尽亡矣。

[注释]

(1)故：犹“夫”，发语词。(2)睹：当作“睹”，是光彩显露的意思。

[译文]

在天上的东西没有什么比太阳、月亮更明亮的了，在地上的东西没有什么比水、火更明亮的了，在物品之中没有什么比珍珠、宝玉更明亮的了，在人类社会中没有比礼义更灿烂的了。太阳、月亮如果不高挂空中，那么它们的光辉就不显著；水、火如果不积聚，那么火的光辉、水的光泽就不大；

珍珠，宝玉的光彩不显露于外，那么天子、诸侯就不会把它们当作宝贝，礼义不在国内施行，那么功业和名声就不会显著。所以人的命运在天，国家的命运在礼义。统治人民的君主，推崇礼义、尊重贤人，就能称王天下；注重法治、爱护人民，就能称霸诸侯，喜欢财利、多搞欺诈，就会危险；玩弄权术、坑人害人、阴暗险恶，那就会彻底灭亡了。

[原文]

17.13 大天而思之，孰与物畜而制之？从天而颂之，孰与制天命而用之？望时而待之，孰与应时而使之⁽¹⁾？因物而多之，孰与骋能而化之？思物而物之⁽²⁾，孰与理物而勿失之也？愿于物之所以生，孰与有物之所以成⁽³⁾？故错人而思天⁽⁴⁾，则失万物之情⁽⁵⁾。

[注释]

(1)“望时”两句：意谓盼望秋收时节而等待它，就不如顺应春生夏长的时令而不失时宜地做好耕种管理工作。(2)第二个“物”用作意动词，是“把...当作外物”的意思。(3)以：通“已”。这两句的旨意与12.3所说的“其于天地万物也，不务说其所以然而致善用具材”相似。一说“有物之所以成”的意思是“掌握万物成长的规律”，也通。(4)错：通“措”，搁置。(5)失：违背，背离。也可解为错夫、不知。万物之情：万物的实情。万物的实情是不会无缘无故地恩赐给人什么东西的，所以放弃人为的努力而指望自然的恩赐，也就违背了“万物之情”。

[译文]

认为大自然伟大而思慕它，哪里及得上把它当作物资积蓄起来而控制它？顺从自然而颂扬它，哪里及得上掌握自然规律而利用它？盼望时令而等待它，哪里及得上因时制宜而使它为我所用？依靠万物的自然增殖，哪里及得上施展人的才能而使它们根据人的需要来变化？思慕万物而把它们当作与自己无关的外物，哪里及得上管理好万物而不失去它们？希望了解万物产生的原因，哪里及得上占有那已经生成的万物？所以放弃了人的努力而寄希望于天，那就违背了万物的实际情况。

[原文]

17.14 百王之无变，足以为道贯⁽¹⁾。一废一起，应之以贯。理贯，不乱。不知贯，不知应变。贯之大体未尝亡也。乱生其差，治尽其详。故道之所善，中，则可从；畸，则不可为：匿⁽²⁾，则大惑。水行者表深，表不明，则陷；治民者表道，表不明，则乱。礼者，表也。非礼，昏世也；昏世，大乱也。故道无不明，外内异表，隐显有常，民陷乃去。

[注释]

(1)贯：贯穿铜钱的绳索叫贯，引申指贯通古今的常规惯例。此实指礼义而言。(2)匿：通“慝”（t8特），差错的意思。

[译文]

各代帝王都没有改变的东西，完全可以用来作为政治原则的常规惯例。国家有时衰微有时兴盛，但君主都凭这种常规惯例去应付它。治理好这种常规惯例，国家就不会混乱。如果不了解这种常规惯例，就不知道如何应付变化。这种常规惯例的主要内容从来没有消失过。社会的混乱，产生于这常规惯例的实施出了差错；社会安定，全在于这种常规惯例的实施十分周详。所以，政治原则中那些被一般人看作为好的东西，如果符合这种常规惯例，就可以依从；如果偏离了这种常规惯例，就不可以实行；如果违反了这种常规惯例，就会造成极大的迷惑。在水中跋涉的人用标志来表明深度，如果这种标志不明确，就会使人陷入深水淹死；治理民众的君主用标准来表明政治原

则，如果这种标准不明确，就会造成混乱。礼制就是治理民众的标准。违反了礼制，就是昏暗的社会；昏暗的社会，就会大乱。所以，政治原则没有照不亮的地方，它对外对内都有不同的标准，对隐蔽之事或显露之事都有永久不变的规定，那么民众的陷阱就可以除去了。

[原文]

17.15 万物为道一偏⁽¹⁾，一物为万物一偏。愚者为一物一偏，而自以为知道，无知也。慎子有见于后，无见于先⁽²⁾；老子有见于拙，无见于信⁽³⁾；墨子有见于齐，无见于畸⁽⁴⁾；宋子有见于少⁽⁵⁾，无见于多。有后而无先，则群众无门；有拙而无信，则贵贱不分；有齐而无畸，则政令不施；有少而无多，则群众不化。《书》曰⁽⁶⁾：“无有作好，遵王之道；无有作恶，遵王之路。”此之谓也。

[注释]

(1)道：指天地万物的普遍法则，也就是整个宇宙发展的客观规律。《韩非子·解老》：“道者，万物之所以成也。”古人认为道是产生万物的总根源，所以说“万物为道一偏”。(2)慎子：见 2.6 注(3)。后：指在后服从。先：指在前引导。慎子“蔽于法而不知贤”(21.5)，他只知道服从法制，只是“上则取听于上，下则取从于俗”(6.5)，“推而后行，曳而后往”(《庄子·天下》)，而不知道任用贤人来立法以引导民俗，所以荀子说他“有见于后，无见于先”。(3)老子：即老聃(dǎn 丹)，相传是春秋时的思想家，道家的创始人，姓李，名耳，字伯阳，号老聃，楚国苦县(今河南鹿邑东)人。著有《老子》。但也有人认为老子是指老莱子，或太史儋。拙：同“屈”，弯曲，指抑退忍让。信(shèn 申)：通“伸”，伸直，指舒展抱负积极进取。老子主张虚静无为，“不敢为天下先”，“直而不肆”，以柔胜刚。所以说他“有见于拙，无见于信”。(4)墨子：即墨翟，见 6.4 注(4)。畸(jī 基)：不齐，指等级差别。墨子提倡“尚同”、“兼爱”(见《墨子》)而“侵差等”(见本书 6.4)，主张平等而反对等级差别，所以说他“有见于齐，无见于畸”。(5)宋子：即宋钐，见 6.4 注(4)。少：指欲望少(见 18.10)。(6)引文见《尚书·洪范》。

[译文]

万事万物只体现了自然规律的一部分，某一种事物只是万事万物的一部分，愚昧的人只认识了某一种事物的一个方面，就自以为知道了自然规律，实在是无知。慎子对在后服从的一面有所认识，但对在前引导的一面却毫无认识；老子对委曲忍让的一面有所认识，但对积极进取的一面却毫无认识；墨子对齐同平等的一面有所认识，但对等级差别的一面却毫无认识；宋子对寡欲的一面有所认识，但对多欲的一面却毫无认识。只在后服从而不在前引导，那么群众就没有继续前进的门径；只委曲忍让而不积极进取，那么高贵和卑贱就不会有分别；只有齐同平等而没有等级差别，那么政策法规就不能贯彻实施；只求寡欲而不见多欲，那么群众就不易被感化。《尚书》上说：“不要任凭个人的爱好，要遵循君主确定的正道；不要任凭个人的厌恶，要遵循君主确定的正路。”说的就是这个。

卷十二

正论第十八

[题解]

荀子认为社会上流行着一些谬论，所以在本篇中把它们逐条列出，然后以公正的议论来批驳它们。这种驳论式的文章体现了当时百家争鸣的学术气氛，对韩非写作《难》篇显然具有直接的影响。

[原文]

18.1 世俗之为说者曰：“主道利周⁽¹⁾。”是不然。

主者，民之唱也；上者，下之仪也⁽²⁾。彼将听唱而应，视仪而动。唱默则民无应也，仪隐则下无动也。不应不动，则上下无以相有也⁽³⁾。若是，则与无上同也，不祥莫大焉。故上者，下之本也。上宣明，则下治辨矣⁽⁴⁾；上端诚，则下愿悫矣；上公正，则下易直矣⁽⁵⁾。治辨则易一，愿悫则易使，易直则易知。易一则强，易使则功，易知则明：是治之所由生也。上周密，则下疑玄矣⁽⁶⁾；上幽险，则下渐诈矣⁽⁷⁾；上偏曲，则下比周矣。疑玄则难一，渐诈则难使，比周则难知。难一则不强，难使则不功，难知则不明：是乱之所由作也。故主道利明不利幽，利宣不利周。故主道明⁽⁸⁾，则下安；主道幽，则下危。故下安，则贵上；下危，则贱上。故上易知，则下亲上矣；上难知，则下畏上矣。下亲上，则上安；下畏上，则上危。故主道莫恶乎难知，莫危乎使下畏己。传曰：“恶之者众则危。”《书》曰⁽⁹⁾：“克明明德。”《诗》曰⁽¹⁰⁾：“明明在下⁽¹¹⁾。”故先王明之，岂特玄之耳哉⁽¹²⁾？

[注释]

(1)周：周密，指隐蔽不露。(2)仪：立木以示人叫做仪，也叫表。(3)有：通“友”，亲善。(4)君主把政治措施公开了，臣民就能遵照执行，所以能治理好。辨(b4n办)：通“办”，治理。(5)易：平坦，不险恶。(6)玄：通“眩”，迷惑。(7)渐：见2.4注(1)。(8)故：犹“夫”，发语词。(9)今本《尚书·尧典》有(尧)“克明俊德”一语，“俊”通“睠”，是明的意思，“俊德”即“明德”。克：能，明德：完美的德行。(10)引诗见《诗·大雅·大明》。(11)明明：原为皎洁明亮的意思，指周文王、周武王的德行贤明完美。但荀子此文断章取义，把“明明”理解为动宾关系，所以是彰明德的意思。(12)特：只。玄：幽深。这里用作使动词。

[译文]

社会上那些庸俗的创立学说的人说：“君主的统治措施以周密隐蔽为有利。”这种说法不对。

君主，好比是民众的领唱；帝王，好比是臣下的标杆。那臣民们将听着领唱来应和，看着标杆来行动。领唱沉默，那么民众就无从应和；标杆隐蔽，那么臣下就无从行动。臣民不应和、不行动，那么君主和臣民就无法相亲善了。像这样，那就和没有君主一样，不吉利的事没有比这更大的了。所以君主，是臣民的根基。君主公开明朗，那么臣民就能治理好了；君主端正诚实，那么臣民就老实忠厚了；君主公正无私，那么臣民就坦荡正直了。臣民治理得好就容易统一，老实忠厚就容易役使，坦荡正直就容易了解。臣民容易统一，国家就会强盛；臣民容易役使，君主就能建立功业；臣民容易了解，君主就会明白清楚。这是安定得以产生的缘由。君主隐蔽不露，那么臣民就疑惑迷乱了；君主阴暗险恶，那么臣民就虚伪欺诈了；君主偏私不公正，那么臣民就紧密勾结了。臣民疑惑迷乱就难以统一，虚伪欺诈就难以役使，紧密

勾结就难以了解。臣民难以统一，那么国家就不会强盛；臣民难以役使，那么君主就不能建立功业；臣民难以了解，那么君主就不清楚。这是祸乱产生的根源。所以君主的统治措施以明朗为有利而以阴暗为不利，以公开为有利而以隐蔽为不利。君主的统治措施公开明朗，那么臣民就安逸；君主的统治措施阴暗不明，那么臣民就危险。臣民安逸，就会尊重君主；臣民危险，就会鄙视君主。君主的措施容易被了解，那么臣民就亲爱君主了；君主的措施难以被了解，那么臣民就害怕君主了。臣民亲爱君主，那么君主就安逸；臣民害怕君主，那么君主就危险。所以君主的统治措施没有比难以被了解更坏的了，没有比使臣民害怕自己更危险的了。古书上说：“憎恨他的人众多，他就危险了。”《尚书》说：“能够彰明贤明的德行。”《诗》云：“彰明美德在天下。”古代圣王也彰明自己，难道只是使自己幽深难知就算了吗？

[原文]

18.2 世俗之为说者曰：“桀、纣有天下⁽¹⁾，汤、武篡而夺之⁽²⁾。”是不然，以桀、纣为常有天下之籍⁽³⁾，则然；亲有天下之籍，则不然；天下谓在桀、纣，则不然。

古者天子千官，诸侯百官。以是千官也，令行于诸夏之国，谓之王；以是百官也，令行于境内，国虽不安，不至于废易遂亡⁽⁴⁾，谓之君。圣王之子也，有天下之后也，势籍之所在也，天下之宗室也⁽⁵⁾，然而不材不中，内则百姓疾之，外则诸侯叛之，近者境内不一，遥者诸侯不听，令不行于境内，甚者诸侯侵削之，攻伐之；若是，则虽未亡，吾谓之无天下矣。

圣王没，有势籍者罢⁽⁶⁾，不足以县天下⁽⁷⁾，天下无君。诸侯有能德明威积，海内之民莫不愿得以为君师；然而暴国独侈，安能诛之，必不伤害无罪之民，诛暴国之君若诛独夫。若是，则可谓能用天下矣。能用天下之谓王。

汤、武非取天下也，修其道，行其义，兴天下之同利，除天下之同害，而天下归之也。桀、纣非去天下也，反禹、汤之德，乱礼义之分，禽兽之行，积其凶，全其恶，而天下去之也。天下归之之谓王，天下去之之谓亡。故桀、纣无天下，而汤、武不弑君，由此效之也。汤、武者，民之父母也；桀、纣者，民之怨贼也。今世俗之为说者，以桀、纣为君，而以汤、武为弑，然则是诛民之父母，而师民之怨贼也，不祥莫大焉。以天下之合为君，则天下未尝合于桀、纣也，然则以汤、武为弑，则天下未尝有说也，直隳之耳⁽⁸⁾！

故天子唯其人⁽⁹⁾。天下者，至重也，非至强莫之能任；至大也，非至辨莫之能分；至众也，非至明莫之能和。此三至者，非圣人莫之能尽，故非圣人莫之能王。圣人，备道全美者也，是县天下之权称也⁽¹⁰⁾。

桀、纣者，其知虑至险也，其至意至暗也⁽¹¹⁾，其行之为至乱也⁽¹²⁾。亲者疏之，贤者贱之，生民怨之，禹、汤之后也而不得一人之与。剗比干，囚箕子⁽¹³⁾，身死国亡，为天下之大僂⁽¹⁴⁾，后世之言恶者必稽焉。是不容妻子之数也⁽¹⁵⁾。故至贤畴四海⁽¹⁶⁾，汤、武是也；至罢不容妻子，桀、纣是也。今世俗之为说者，以桀、纣为有天下而臣汤、武，岂不过甚矣哉？譬之，是犹伛巫跛匡大自以为有知也⁽¹⁷⁾。

故可以有夺人国，不可以有夺人天下；可以有窃国，不可以有窃天下也。可以夺之者可以有国⁽¹⁸⁾，而不可以有天下；窃可以得国，而不可以得天下。是何也？曰：国，小具也，可以小人有也，可以小道得也，可以小力持也；天下者，大具也，不可以小人有也，不可以小道得也，不可以小力持也。国者，小人可以有之，然而未必不亡也；天下者，至大也，非圣人莫之能有也。

[注释]

(1)桀、纣：见 1.14 注(3)。(2)汤、武：见 4.12 注(12)。(3)常：通“尝”，曾经。籍：见 8.1 注(3)。(4)遂：通“坠”，坠落，垮掉。(5)宗室：见 16.4 注(13)。(6)罢(p0皮)：通“疲”，不贤，无行无能。(7)县：见 11.13 注(1)。(8)直：只。隳：《集解》作“堕”，古字通，今据世德堂本改。之：指代“汤、武”。(9)其人：见 9.24 注(44)。(10)权称：秤，参见 6.4 注(1)。此用来喻指圣人能辨明轻重，平衡天下。(11)“至意”的“至”通“志”。(12)“之”字为衍文。一说“之”犹“与”，见《古书虚字集释》。(13)刳比干，囚箕子：见 8.15 注(8)。(14)僂：见 5.6 注(3)。(15)容：包容。指庇护、保住。数：道理。(16)畴：界。畴四海：以四海为疆域，即拥有天下。(17)伛(y(宇)：驼背。匡(w1 ng 汪)：通“”，见 11.23 注(4)。跛匡：此指从事迷信活动的残疾人，与 9.24 的“跛击”类似。大：一说是“而”字之误。(18)“夺之”上的“可以”二字是衍文。

[译文]

社会上那些庸俗的创立学说的人说：“夏桀、商纣拥有天下，商汤、周武王把它篡夺了。”这种说法不对。认为夏桀、商纣曾经有过统治天下的势位，那是对的；认为他们亲自占有过统治天下的势位，那就不对了；以为天下都掌握在夏桀、商纣手中，那也是不对的。

古代天子有上千个官吏，诸侯有上百个官吏。依靠这上千个官吏，政令能推行到中原各诸侯国，就可称作为统治天下的帝王；依靠这上百个官吏，政令能推行到国境之内，国家即使不安定，还不致于被废黜撤换垮台灭亡，就可称作为诸侯国的国君。圣明帝王的子孙，是拥有天下的后代，是权势的占有者，是天下人所尊崇的帝王之家，但是如果没有才能又不公正，内则百姓怨恨他，外则诸侯背叛他，近处是境内不统一，远处是诸侯不听从，政令不能在境内实行，甚而至于诸侯侵略分割他，攻打讨伐他；像这样，那么他即使还没有灭亡，我也要说他已经失去天下了。

圣明的帝王死了，那些拥有权势的后代没有德才，不能够用来掌握天下，天下等于没有了君主。诸侯中如果有人能够德行贤明威信崇高，那么天下的人民就无不愿意得到他让他做自己的君长；然而暴君统治的国家偏偏奢侈放纵，怎么能杀掉暴君呢，一定不伤害没有罪过的民众，那么杀掉暴虐之国的君主就像杀掉一个孤独无依的人一样。像这样，就可以说是能够使用天下人民了。能够使用天下人民的就叫做帝王。

商汤、周武王并不是夺取天下，而是遵行那正确的政治原则，奉行那合宜的道义，兴办天下人的共同福利，除去天下人的共同祸害，因而天下人归顺他们。夏桀、商纣并不是丢了天下，而是违背了夏禹、商汤的德行，扰乱了礼义的名分，干出了禽兽般的行为，不断行凶，无恶不作，因而天下人抛弃了他们。天下人归顺他就叫做称王，天下人抛弃他就叫做灭亡。所以夏桀、商纣王并没有拥有天下，而商汤、周武王并没有杀掉君主，从这个角度就能证明它。商汤、周武王，是人民的父母；夏桀、商纣王，是人民的仇敌。现在社会上那些庸俗的创立学说的人，把夏桀、商纣王当作君主，而认为商汤、周武王是杀君，这样的话，那就是在谴责人民的父母，而把人民的仇敌当作君长，不吉利的事没有比这个更大的了。如果认为天下归附的人才是君主，那么天下人从来没有归附过夏桀、商纣王，这样的话，那么认为商汤、周武王是杀君，就是天下人从来没有过的说法了，这只不过是毁谤他们罢了！

所以天子一定要有理想的人选来担任。治理天下，那任务是极其繁重的，不是最强劲有力的人是不能够担负它的；那范围是极其广大的，不是最明辨的人是不能够分辨它的；那人民是极其众多的，不是最英明的人是不能够协

调他们的。这三个最，不是圣人没有谁能具备，所以不是圣人就没有谁能称王天下。圣人，是道德完备、十全十美的人，他就像挂在天下的一杆秤。

夏桀、商纣王，他们的谋虑极其险恶，他们的思想极其愚昧，他们的行为极其昏乱。亲近的人疏远他们，贤能的人鄙视他们，人民怨恨他们，他们虽然是夏禹、商汤的后代却得不到一个人的帮助。商纣王将比干剖腹挖心，囚禁箕子，结果自身被杀、国家灭亡，成为天下最可耻的人，后世说到坏人，就一定要拿他作例证。这就是他们不能保住妻子儿女的道理。所以极有德才的人能囊括天下，商汤、周武王就是；极无德才的人不能庇护妻子儿女，夏桀、商纣就是。现在社会上那些庸俗的创立学说的人，认为夏桀、商纣王拥有了天下而把商汤、周武王作为他们的臣子，难道不是错得很厉害了吗？拿它打个比方，这就好像是驼背的巫婆、瘸了腿的残疾人狂妄地自以为有见解一样。

所以可以有夺取别人国家的事，却不可能有夺取别人天下的事；可以有窃取国家政权的事，却不可能有窃取天下统治权的事。夺取政权的人可能拥有一个国家，却不可能拥有整个天下；窃取政权可以得到一个国家，却不可能得到整个天下。这是为什么呢？回答说：国家是个小器具，可以让德才低劣的小人占有，可以依靠歪门邪道来取得，可以凭借较小的力量来维持；天下是个大器具，不可能让德才低劣的小人占有，不可能依靠歪门邪道来取得，不可能凭借较小的力量来维护。国家，小人可以拥有它，但是不一定就不灭亡；天下，是极其庞大的，不是圣人没有谁能占有它。

[原文]

18.3 世俗之为说者曰：“治古无肉刑，而有象刑。墨黥⁽¹⁾；怪⁽²⁾；共⁽³⁾，艾毕⁽⁴⁾；菲⁽⁵⁾，对屨⁽⁶⁾；杀，赭衣而不纯⁽⁷⁾。治古如是。”是不然。

以为治邪？则人固莫触罪，非独不用肉刑，亦不用象刑矣。以为人或触罪矣而直轻其刑？然则是杀人者不死，伤人者不刑也。罪至重而刑至轻，庸人不知恶矣，乱莫大焉。凡刑人之本，禁暴恶恶，且征其未也⁽⁸⁾。杀人者不死，而伤人者不刑，是谓惠暴而宽贼也，非恶恶也。故象刑殆非主于治古，并起于乱今也。治古不然。凡爵列、官职、赏庆、刑罚皆报也，以类相从者也⁽⁹⁾。一物失称⁽¹⁰⁾，乱之端也。夫德不称位，能不称官，赏不当功，罚不当罪，不祥莫大焉。昔者武王伐有商，诛纣，断其首，县之赤旆⁽¹¹⁾。夫征暴诛悍，治之盛也。杀人者死，伤人者刑，是百王之所同也，未有知其所由来者也。刑称罪则治，不称罪则乱。故治则刑重，乱则刑轻；犯治之罪固重，犯乱之罪固轻也⁽¹²⁾。《书》曰⁽¹³⁾：“刑罚世轻世重。”此之谓也。

[注释]

(1)黥(q0ng 情)：古代一种刑罚，在犯人脸上刺字，再涂上墨，也叫墨刑。(2)依下文，“怪婴”上当有“剕”字。剕(y@义)：割掉鼻子的刑罚。怪(c3o 草)：通“草”。婴：通“纓”，帽带。(3)共：通“宫”，破坏生殖器的刑罚，所谓男子割势，女子幽闭。(4)艾(y@义)：通“刈”，割。毕：通“ ”(b@必)，蔽膝，缝于长衣之前，是古代官服上的一种装饰。(5)菲：通“荆”(f8i 废)，砍掉脚的刑罚。(6)对：当为“ ”字之误。(b7ng 琫)：麻鞋。(7)赭(zh7 者)：红褐色。纯(zh(n 准)：衣服的镶边，此指衣领。(8)征：通“惩”，惩戒，通过惩罚而引起警戒使以后不再干。(9)以类相从：指善有善报、恶有恶报。(10)称(ch8n 趁)：相当。失称：失当，指爵位、官职、奖赏、刑罚的颁发实施没有做到以类相从。(11)见21.3注(5)。(12)大治之世，家给人足，不该犯罪，所以若有犯罪也就重了；乱世之时，人们为饥寒所迫，容易犯罪，所以犯的罪也就轻了。(13)引文见《尚书·吕刑》。

[译文]

社会上那些庸俗的创立学说的人说：“治理得很好的古代社会没有肉刑，而只有象征性的刑罚。用黑墨画脸来代替脸上刺字的黥刑；割鼻子的劓刑，用系上草制的帽带来代替；阉割生殖器的宫刑，用割去衣服前的蔽膝来代替；砍掉脚的刖刑，用穿麻鞋来代替；杀头的死刑，用穿上红褐色的衣服而不做衣领来代替。治理得很好的古代社会就像这样。”这种说法不对。

以为当时已经治理好了么？那么当时的人根本就没有谁再会犯罪了，那就不但用不着肉刑，而且也用不着象征性的刑罚了。以为当时的人有的还是犯罪了而只是减轻他们的刑罚么？这样的话，那就是杀人的不会被处死，伤人的不会被惩罚。罪行极重而刑罚极轻，平常人就不知道憎恨犯罪了，祸乱没有比这更大的了。大凡惩罚人的根本目的，是禁止暴行、反对作恶，而且防范那未来。杀人的不被处死，而伤害人的不受刑罚，这叫做优惠暴徒而宽恕强盗，不是反对作恶。所以象征性的刑罚恐怕并非产生于治理得很好的古代，而都是产生于混乱的现代。治理得好的古代并不是这样的。凡是爵位、官职、奖赏、刑罚都是一种回报，与行为的类别相应的。一件事情赏罚失当，那就是祸乱的开端。德行和地位不相称，能力和官职不相称，奖赏和功劳不相称，刑罚和罪过不相称，不吉利的事没有比这更大的了。从前周武王讨伐商王朝，惩罚商纣王，砍下了他的头，把它挂在大红旗的飘带上。这征伐暴君惩治元凶，是政治上的丰功伟绩。杀人的被处死，伤人的被惩罚，这是历代帝王所相同的，没有人知道它是从什么时代传下来的。刑罚和罪行相当，社会才能治理好；刑罚和罪行不相称，社会就会混乱。所以社会治理得好，刑罚就重；社会混乱，刑罚才轻。因为在治理得好的时代犯的罪，本来就重；在混乱的时代犯的罪，本来就轻。《尚书》上说：“刑罚有的时代轻、有的时代重。”说的就是这种情况。

[原文]

18.4 世俗之为说者曰：“汤、武不能禁令。”是何也？曰：“楚、越不受制。”是不然。

汤、武者，至天下之善禁令者也。汤居亳，武王居郾⁽¹⁾，皆百里之地也，天下为一，诸侯为臣，通达之属，莫不振动从服以化顺之⁽²⁾，曷为楚、越独不受制也？彼王者之制也，视形势而制械用，称远迩而等贡献，岂必齐哉？故鲁人以糖，卫人用柯，齐人一革。土地形制不同者⁽³⁾，械用备饰不可不异也。故诸夏之国同服同仪⁽⁴⁾，蛮、夷、戎、狄之国同服不同制⁽⁵⁾。封内甸服⁽⁶⁾，封外侯服⁽⁷⁾，侯、卫宾服⁽⁸⁾，蛮、夷要服⁽⁹⁾，戎、狄荒服⁽¹⁰⁾。甸服者祭⁽¹¹⁾，侯服者祀⁽¹²⁾，宾服者享⁽¹³⁾，要服者贡⁽¹⁴⁾，荒服者王⁽¹⁵⁾。日祭，月祀，时享，岁贡，终王⁽¹⁶⁾。夫是之谓视形势而制械用，称远近而等贡献，是王者之至也⁽¹⁷⁾。彼楚、越者，且时享、岁贡、终王之属也，必齐之日祭、月祀之属然后曰“受制”邪？是规磨之说也⁽¹⁸⁾。沟中之瘠也⁽¹⁹⁾，则未足与及王者之制也。语曰：“浅不足与测深，愚不足与谋知，坎井之蛙不可与语东海之乐。”此之谓也。

[注释]

(1)亳、郾：见 11.3 注(13)、(14)。(2)振：通“震”，恐惧。(3)形：《集解》作“刑”。据宋浙本改。形：情形，环境。制：法度，此指长期形成而人们普遍遵行的习俗。(4)服：服事天子，指古代诸侯根据规定为天子提供服务。仪：仪式，礼节规范。(5)蛮、夷、戎、狄：分别是我国古代对南部、东部、西部、北部各民族的统称，带有诬蔑性。(6)封内：界内，指王城周围直接受帝王管辖的地

区内，其四面的疆界距京城五百里，也就是方圆一千里的面积。甸：通“田”，种田。甸服：种田而交纳农作物来服事帝王（参见《尚书·禹贡》）。古代在王城外围，每五百里定为一个区域，并按远近将它们分为不同的服役等级（即上文所说的“称远迩而等贡献”），每一地区分别按规定为帝王提供各种不同的服务。据《尚书·禹贡》，从京城向外，由近及远以五百里为一单位的服役地区分别称为甸服、侯服、绥服、要服、荒服。据《周礼·夏官·职方氏》记载，京城周围方圆千里为王畿（帝王直接管辖的地区），其外由近及远每五百里为一单位的服役地区分别称为侯服、甸服、男服、采服、卫服、蛮服、夷服、镇服、藩服。两者均与此文不同。此文所说，与《国语·周语上》所记谋父之言相同。谋父说它是“先王之制”，荀子这里把它说成是汤、武之制，所以它可能是商朝至周初一种较早的制度。因而它与《禹贡》所载的夏制相近而与《周礼》所载的周制差别较大。(7)封外：据《尚书·禹贡》，侯服的区域为甸服区域以外的五百里之地。侯：通“候”，守望，守候放哨。(8)侯、卫：据《尚书·禹贡》，在五百里的侯服地区内，其外围“三百里诸侯”（即各担任守望工作）；在五百里的绥服地区内，其外围“二百里奋武卫”。此文的“侯、卫”，可能相当于《禹贡》中的“诸侯”与“奋武卫”，是指“侯服”之外的主要担任守望保卫工作的地区，其地可能也是五百里。一说“侯、卫”即《周礼·职方氏》所载的侯服至卫服五个地区，共二千五百里（见《国语·周语上》韦昭注）。宾服：以宾客的身份按时朝见进贡以服事天子。(9)蛮、夷：南蛮、东夷。一说即《周礼》所载的蛮服、夷服。要（y1o 妖）：约束。(10)戎、狄：西戎、北狄。一说即《周礼》所载的镇服、藩服。荒：远。(11)祭：此特指祭祀死去的祖父、父亲。参见《国语·周语上》韦注。(12)祀：此特指祭祀死去的曾祖（祖父的父亲）、高祖（祖父的祖父）。(13)享：供献。指把祭品献给祖先。此特指祭祀远祖、始祖。(14)贡：进贡。此特指把各地进贡的物品拿到祭场上祭天神。(15)“王”字上《集解》有“终”字，据《国语·周语上》删。王：以之为王，即承认天子为王。据古代的礼制，九州之外叫做蕃国，每当新的天子即位，必须来朝见一次，以承认天子的统治地位，并献上其国的宝物作为礼物。(16)《集解》无“终王”二字，据《国语·周语上》补。终：终了，死，指一代天子死去。(17)至：当为“制”之音误。(18)规：圆规。规磨：圆规被磨损了，指有差错。(19)瘠（z@自）：见4.13注(6)。此喻指知识浅陋而不开化的人。

[译文]

社会上那些庸俗的创立学说的人说：“商汤、周武王不能实施禁令。”这种说法的根据是什么呢？他们说：“因为楚国、越国不受他们的制约。”这种说法不对。

商汤、周武王，是普天下最善于实施禁令的人。商汤居住在亳邑，周武王居住在邠京，都不过是方圆百里的地方，但天下被他们统一了，诸侯做了他们的臣子，凡交通能到达的地方，人们无不惊恐颤动听从归服以至于被感化而依顺他们，为什么楚国、越国偏偏不受他们的制约呢？那些王者的制度，根据各地的情形来制造器械用具，衡量远近来规定进贡的等级差别，哪里一定要整齐划一呢？所以鲁国人用碗，卫国人用孟，齐国人用整块皮制作的器皿。土地环境风俗习惯不同的地方，器械用具设备服饰不能不有差别。所以中原各国同样服事天子而礼节规范相同。南蛮、东夷、西戎、北狄等国家同样服事天子而习俗不同。天子直接管辖的领地内以交纳农作物来服事天子，天子直接管辖的地区外围以守候放哨来服事天子，再向外负责守望保卫的地区则以宾客的身份按时进贡来服事天子，南蛮、东夷等少数民族地区以接受约束来服事天子，西戎、北狄等少数民族地区以不固定的进贡来服事天子。以交纳农作物来服事天子的地区负责供给祭祀祖父、父亲的物品，以守候放哨来服事天子的地区负责供给祭祀曾祖、高祖的物品，以宾客身份按时进贡来服事天子的地区负责供给祭祀远祖、始祖的物品，以接受约束来服事天子的地区负责供给祭祀天神的物品，以不固定的进贡来服事天子的地区要承认

天子的统治地位。每天要祭祀一次祖父、父亲，每个月要祭祀一次曾祖、高祖，每个季度要祭祀一次远祖、始祖，每年要祭祀一次天神，每一代天子死了就要朝见一次即位的新天子以承认他的统治地位。这就是所谓的根据各地的情形来制造器械用具，衡量远近来规定进贡的等级差别，这就是王者的制度。那楚国、越国，不过是进贡每季祭祀、每年祭祀的祭品以及一代天子死了以后要来承认新天子一类的国家，难道一定要使他们与那些供给每天祭祀、每月祭祀的祭品一类的国家一样，然后才说他们“受制约”了吗？这是有差错的说法啊。这种人真像山沟中的僵尸，不值得和他谈及圣王的制度。俗话说：“浅陋的人不值得和他测度深刻的事，愚蠢的人不值得和他商量智巧的事，废井中的青蛙不能和它谈论东海中的乐趣。”说的就是这种情况。

[原文]

18.5 世俗之为说者曰：“尧、舜擅让⁽¹⁾。”是不然。

天子者，势位至尊，无敌于天下⁽²⁾，夫有谁与让矣⁽³⁾？道德纯备，智慧甚明⁽⁴⁾，南面而听天下，生民之属，莫不振动从服以化顺之，天下无隐士，无遗善，同焉者是也，异焉者非也，夫有恶擅天下矣？

曰：“死而擅之。”是又不然。

圣王在上，图德而定次，量能而授官，皆使民载其事而各得其宜；不能以义制利，不能以伪饰性⁽⁵⁾，则兼以为民。圣王已没，天下无圣，则固莫足以擅天下矣。天下有圣而在后者，则天下不离，朝不易位，国不更制，天下厌然与乡无以异也⁽⁶⁾；以尧继尧，夫又何变之有矣？圣不在后子而在三公⁽⁷⁾，则天下如归，犹复而振之矣，天下厌然与乡无以异也；以尧继尧，夫又何变之有矣？唯其徙朝改制为难。故天子生，则天下一隆，致顺而治，论德而定次；死，则能任天下者必有之矣。夫礼义之分尽矣，擅让恶用矣哉⁽⁸⁾？

曰：“老衰而擅。”是又不然。

血气筋力则有衰，若夫智虑取舍则无衰。

曰：“老者不堪其劳而休也。”是又畏事者之议也。

天子者，势至重而形至佚，心至愉而志无所诎⁽⁹⁾，而形不为劳，尊无上矣。衣被⁽¹⁰⁾，则服五采⁽¹¹⁾，杂间色⁽¹²⁾，重文绣，加饰之以珠玉。饮食，则重大牢而备珍怪⁽¹³⁾，期臭味⁽¹⁴⁾，曼而饷⁽¹⁵⁾，代宰而食⁽¹⁶⁾，《雍》而彻乎五祀⁽¹⁷⁾，执荐者百人侍西房⁽¹⁸⁾。居⁽¹⁹⁾，则设张容⁽²⁰⁾，负依而坐⁽²¹⁾，诸侯趋走乎堂下。出户而巫覡有事⁽²²⁾，出门而宗祀有事⁽²³⁾，乘大路、趋越席以养安⁽²⁴⁾，侧载翟芷以养鼻⁽²⁵⁾，前有错衡以养目⁽²⁶⁾，和鸾之声步中《武》《象》、驹中《韶》《护》以养耳⁽²⁷⁾，三公奉轭持纳⁽²⁸⁾，诸侯持轮、挟舆、先马，大侯编后，大夫次之，小侯、元士次之，庶士介而夹道，庶人隐辇莫敢视望。居如大神，动如天帝，持老养衰，犹有善于是者与不⁽²⁹⁾？老者，休也，休犹有安乐恬愉如是者乎？故曰：诸侯有老，天子无老；有擅国，无擅天下。古今一也。

夫曰“尧、舜擅让”，是虚言也，是浅者之传，陋者之说也⁽³⁰⁾。不知逆顺之理，小大、至不至之变者也⁽³¹⁾，未可与及天下之大理者也。

[注释]

(1)尧：见 2.2 注(4)。舜：见 3.1 注(10)。擅：通“禅”，传。(2)敌：匹敌，相当。(3)有：通“又”。荀子的意思是：双方地位相等，才谈得上推让。别人的地位都不如天子，也就无所谓推让。(4)慧：《集解》作“惠”，据世德堂本改。(5)伪：人为，指后天的努力。饰：通“饬”，整治。(6)厌然：见 8.1 注(15)。乡：通“曩”，从前。(7)三公：见 8.24 注(5)，此泛指辅佐大臣。(8)古代的

礼义名分规定好了王位的继承权，所以礼义名分能完全落实了，那么“能任天下者必有之矣”，也就用不着禅让了。(9) 咄：同“屈”，指受挫折、不能实现。(10) 衣(yì)：穿。被(pī)：同“披”。(11) 服：穿。五采：青、黄、赤、白、黑五种颜色，古代称之为正色。(12) 杂：错杂，配合。间色：青、黄、赤、白、黑五种正色以外的杂色，如粉红、绿、碧、紫等等，它们是由正色相间调配而成，所以叫间色。古人一般上衣用正色，下衣用间色。(13) 重：重叠。大(tài)牢：同“太牢”。祭祀用的牺牲叫牢，太牢用牛、羊、猪三种牲畜，这里用来指代牛、羊、猪齐全的宴会。(14) 期：通“綦”，极，尽。臭(xiù)：鼻子闻到的气味。味：口舌尝到的滋味。参见 11.11。(15) 曼：通“幔”，由十几个人合奏的一种音乐。一说通“万”，是一种以羽、籥、干、戚为舞具的舞蹈。(16) 代：当为“伐”，敲击。鞀(gāo)：“皋”之俗字，通“鞀”(gāo)，大鼓。(17) 《雍》：《诗·周颂》中的乐章名，为古代撤膳时所奏。彻：通“撤”，指撤去宴席。五祀：五种祭祀，即祭户神、灶神、中霤神(宅神)、门神、行神(路神)，此文专指祭灶神。按古代礼制，天子用餐毕，就把宴席撤回到灶上祭灶神。(18) 执：拿。荐：尚未食用而准备进献的食物。参见《周礼·天官·笱人》注。百人：天子享用一百二十种食物，“百人”只是举其成数。(19) 居：处，指处于天子之位而听政。(20) 张：通“帐”。容：小而曲折的屏风。(21) 依：通“扈”。参见 8.15 注(1)。(22) 巫覡：见 9.24 注(31)。有事：指为天子占卜吉凶并祈祷驱除不祥。(23) 宗：大宗伯，主管祭祀的官。祀：当作“祝”，太祝，主管祈求福祥的官。有事：指为天子祭路神求福。(24) 路：通“辂”，天子乘坐的大车。商朝乘坐木辂，较朴素。周朝乘坐玉辂，既包上皮革，又用玉装饰，是一种最华贵的车。趋(cù)：通“蹴”(cù)，踩。越(huò)：通“括”，结。越席：编结蒲草而制成的席子，这种席子既清洁又柔软，此指用在车上的垫席。(25) 鞀(gāo)：“皋”之俗字，湖岸，水边。芷：一种香草。(26) 错：交错的花纹。衡：车辕前端的横木。(27) 和：挂在车轳(车厢前横木)上的车铃。鸾：通“鸾”，挂在车衡(车辕前端横木)上的车铃。一说“鸾”是挂在马嚼子上的铃。《武》《象》：见 8.15 注(16)。驹：通“趋”。《韶》《护》：见 8.15 注(16)。(28) 輶(6 扼)，车辕前套在牲口脖子上的曲木。纳：通“鞵”(nà)，靠外侧的两匹马的内侧缰绳。(29) 不(fǒu)：同“否”。(30) 少闻曰“浅”，少见曰“陋”，见 2.3。(31) 小：此指一国。大：此指天下。至：指天子的“至尊”。变：异。

[译文]

社会上那些庸俗的创立学说的人说：“尧、舜把王位禅让给别人。”这种说法不对。

天子权势地位至高无上，在天下无与伦比，他又和谁推让呢？尧、舜道德美好完备，智慧非常发达，朝南坐着治理天下，所有的民众，都惊恐颤动听从归服以至于被感化而依顺他们，天下没有被埋没的人才，没有被遗忘的好人好事，和尧、舜相同的言行才是正确的，和他们不同的言行就是错误的，他们又为什么要把天下让掉呢？

有人说：“是等他们死了以后再把王位禅让给别人的。”这又不对。

圣明的帝王处在君位上，考虑德行来确定等级，衡量才能来授予官职，使人们全部能担负起自己的职事而各人又都能得到适宜的安排；如果不能用道义来制约私利，不能通过人为的努力来改造本性，那就统统让他们当老百姓。圣明的帝王已经死了，天下如果没有圣人，那么根本就没有人能够接受禅让了。天下如果有圣人而又出在圣明帝王的后代之中，那么天下人就不会离心离德，朝廷上就不会改变各人的官位，国家也不会改变制度，天下就安安稳稳地和过去没有什么不同；这是用尧一样的圣王来继承尧，那又会有什么改变呢？如果圣人不出在圣明帝王的后代子孙之中而出在辅佐大臣之中，那么天下人随从归附他，就像恢复国家而振兴它一样了，天下也会安安稳稳地和过去没有什么不同；这是用尧一样的圣王来继承尧，那又会有什么改变呢？只有那改朝换代、变更制度才是困难的。所以圣明的天子活着，那么天

下人就专一地尊崇他，极其顺从而有秩序，评定德行来确定各自的等级位次；圣明的天子死了，那么能够担负起治理天下重任的继承人，一定会有的。礼义的名分全部落实了，哪里还用得着禅让呢？

有人说：“是他们年老体衰才把王位禅让给别人的。”这又不对。

人的血脉气色筋骨体力倒是有衰退的，至于那智慧、思考能力、判断抉择能力却是不会衰退的。

有人说：“年老的人不能忍受那劳累才退下来休息的。”这又是怕做事者的议论。

天子权势极大而身体极安逸，心情极愉快而志向没有不能实现的，所以身体不会因为当了天子而劳累，而他的尊贵则是至高无上的了。穿着嘛，便是穿五色的上衣，再配上杂色的下衣，加上有花纹的刺绣，再用珠玉加以装饰。吃喝嘛，便是牛、羊、猪齐全的宴会一个连一个，珍贵奇异的佳肴样样具备，各种香气美味应有尽有，在音乐声中送上食物，在击鼓声中进餐，奏起《雍》曲而把宴席撤回到灶上祭祀灶神，端菜的人有上百个侍候在西厢房。呆在天子的位置上听政，就设置了帷帐和小屏风，背靠大屏风而坐，诸侯在堂下有礼貌地奔走前来朝见。要出宫门，巫覡就有事情了，要出王城大门，大宗伯、大祝就有事情了；坐上宽阔的大车、踩着柔软的蒲席来保持身体的安稳，旁边放置湖岸上生长的香草来调养鼻子，车前有画着交错花纹的横木来调养眼睛，车铃的声音在车子慢行时合乎《武》《象》的节奏、在车子奔驰时合乎《韶》《护》的节奏来调养耳朵，三公扶着车轭、握着缰绳，诸侯有的扶着车轮、有的护在车厢两侧、有的在马前引路，大国诸侯排列在车后，大夫跟在他们的后面，小国诸侯与天子的高级文官再跟在大夫的后面，士兵们穿着铠甲而在道路两旁警卫，百姓们隐藏躲避而没有人敢观望。天子坐着像大神一样尊严，行动像天帝一样自如，扶持老年的生活、保养衰退的身体，还有比这更好的吗？老年人要休息，那休息还有像这样安定快乐宁静愉悦的吗？所以说：诸侯有告老退休的，天子没有告老退休的；有诸侯传让国家的，没有天子禅让天下的。这是古今都一样的。

所谓“尧、舜把王位禅让给别人”，这是不符合事实的假话，是知识肤浅者的传闻，是孤陋寡闻者的胡说。他们是一些不懂得是否违背世道人情的道理，不懂得国家与天下、至高无上与不至高无上之间的不同的人，是一些还不能和他们谈论天下的大道理的人啊。

[原文]

18.6 世俗之为说者曰：“尧、舜不能教化。”是何也？曰：“朱、象不化⁽¹⁾。”是不然也。

尧、舜，至天下之善教化者也，南面而听天下，生民之属莫不振动从服以化顺之。然而朱、象独不化，是非尧、舜之过，朱、象之罪也。尧、舜者，天下之英也；朱、象者，天下之嵬、一时之琐也⁽²⁾。今世俗之为说者，不怪朱、象而非尧、舜，岂不过甚矣哉？夫是之谓嵬说。羿、蜂门者⁽³⁾，天下之善射者也，不能以拨弓曲矢中⁽⁴⁾；王梁、造父者⁽⁵⁾，天下之善驭者也，不能以辟马毁舆致远⁽⁶⁾；尧、舜者，天下之善教化者也，不能使嵬琐化。何世而无嵬？何时而无琐？自太皞、燧人莫不有也⁽⁷⁾。故作者不祥，学者受其殃，非者有庆。《诗》曰⁽⁸⁾：“下民之孽，匪降自天；噂沓背憎⁽⁹⁾，职竞由人⁽¹⁰⁾。”此之谓也。

[注释]

(1)朱：尧的儿子，封于丹，故又称丹朱。传说他德才不好，所以尧不传位给他而让给舜。象：舜的异母弟弟，传说他曾多次谋杀舜。(2)崦、琐：见 8.17 注(5)。一时：一世。(3)羿、蜂门：见 11.15 注(1)。(4)拨：通“警”(b@蔽)，弓乖张不正。“中”下当有“徵”字(陈奂说)。(5)王梁、造父：见 11.15 注(2)。(6)辟(b@避)：通“臂”(b@避)，腿瘸。(7)太皞：古帝名，传说是远古东夷族首领，风姓，居于陈。一说即伏羲氏(传说中人类的始祖)。燧人：古帝名，传说他发明了钻燧取火，使民熟食，于是人民推举他为王，号燧人氏。(8)引诗见《诗·小雅·十月之交》。(9)噂(z(n)搏)：聚在一起谈论。沓：形容话多。(10)职：主要。竞：争逐，此指争抢灾祸。

[译文]

社会上那些庸俗的创立学说的人说：“尧、舜不能教育、感化人。”这种说法的根据是什么呢？他们说：“因为丹朱、象都没有被感化。”这种说法不对。

尧、舜，是普天下最善于进行教育感化的人，他们朝南坐着治理天下，所有的民众无不惊恐颤动听从归服以至于被感化而依顺他们。然而唯独丹朱、象不能被感化，这不是尧、舜的过错，而是丹朱、象的罪过。尧、舜是天下的英杰，丹朱、象是天下的怪物、一代的庸人。现在社会上那些庸俗的创立学说的人，不责怪丹朱、象而非议尧、舜，岂不是错得很厉害了吗？这叫做奇谈怪论。羿、逢蒙，是天下善于射箭的人，但不能用别扭的弓和弯曲的箭去射中微小的目标；王良、造父，是天下善于驾驭马车的人，但不能依靠瘸腿的马和坏车子到达远方的目的地；尧、舜，是天下善于进行教育感化的人，但不能使怪僻鄙陋的人转化。哪个社会没有怪僻的人？哪个时代没有鄙陋的人？从太皞氏、燧人氏以来没有什么时代没有过。所以那些创立学说的人不善，学习的人就受到了他们的毒害，非难他们的人才幸福。《诗》云：“民众的灾难与不幸，并非从天来降临；当面唠叨背后恨，主要作祟在于人。”说的就是这种情况。

[原文]

18.7 世俗之为说者曰：“太古薄葬，棺厚三寸，衣衾三领，葬田不妨田⁽¹⁾，故不掘也。乱今厚葬，饰棺，故掘也⁽²⁾。”是不及知治道而不察于扞不扞者之所言也⁽³⁾。

凡人之盗也，必以有为⁽⁴⁾，不以备不足，足则以重有余也⁽⁵⁾。而圣王之生民也，皆使当厚优犹不知足⁽⁶⁾，而不得以有余过度。故盗不窃，贼不刺⁽⁷⁾，狗豕吐菽粟，而农贾皆能以货财让；风俗之美，男女自不取于涂⁽⁸⁾，而百姓羞拾遗。故孔子曰：“天下有道，盗其先变乎！”虽珠玉满体，文绣充棺，黄金充椁，加之以丹斝，重之以曾青⁽⁹⁾，犀、象以为树，琅玕、龙兹、华觐以为实⁽¹⁰⁾，人犹且莫之扞也。是何也？则求利之诡缓，而犯分之羞大也⁽¹¹⁾。

夫乱今然后反是⁽¹²⁾。上以无法使，下以无度行，知者不得虑，能者不得治，贤者不得使。若是，则上失天性⁽¹³⁾，下失地利，中失人和；故百事废，财物诎⁽¹⁴⁾，而祸乱起。王公则病不足于上，庶人则冻奸羸瘠于下；于是焉桀、纣群居，而盗贼击夺以危上矣。安禽兽行，虎狼贪，故脯巨人页炙婴儿矣。若是，则有何尤扞人之墓、抉人之口而求利矣哉⁽¹⁵⁾？虽此倮而之⁽¹⁶⁾，犹且必扞也，安得葬哉？彼乃将食其肉而齧其骨也。夫曰“太古薄葬，故不扞也；乱今厚葬，故扞也”，是特奸人之误于乱说，以欺愚者而潮陷之以偷取利焉⁽¹⁷⁾，夫是之谓大奸。传曰：“危人而自安，害人而自利。”此之谓也。

[注释]

(1)传说商代以前平葬而不垒坟，所以不妨碍种田。(2)掘：《集解》作“扞”，据宋浙本改。

(3)扞(h*胡)：挖掘，指盗墓。(4)以：为。有为：有所为，有缘故。(5)“足”为衍文。(6)当(當)：是“富”字之误。厚：富。优犹：叠韵联绵词，同“优游”，与29.6的“犹若”、31.2的“犹然”同义，形容宽舒的样子。不：当为“而”字之误。(7)盗、贼：搞偷窃的叫“盗”，搞劫杀的叫“贼”(杨倞说)。刺：《集解》作“刺”，据宋浙本改。刺：杀人。(8)取：通“聚”，会。涂：通“途”。男女自不取于涂：依古代正统的礼俗，男、女不走同一条路(见《孔子家语·相鲁篇》)，或者是男的走右侧，女的走左侧(见《礼记·内则》)，所以风俗美好时男女不会在路上相会。(9)丹斝(g1n甘)、曾青：见9.17注(2)。(10)琅玕(l2ngg1n郎干)：形似珠子而质次于玉的美石，一名火齐珠。龙兹、华觐：也是珠玉名。(11)分：见4.13注(7)。(12)然后：这才。是：指代上文所说的古代圣王统治时的情形。(13)天性：指天时。参见10.11,11.25。(14)讫：同“屈”(ju6决)，竭，尽。(15)有：通“又”。抉人之口：是为了偷珎(古代死人口中所含的珠玉等)。(16)裸：同“裸”，赤身裸体，指不使死人“珠玉满体”，甚至于没有“衣衾三领”。：同“埋”。(17)潮：古作“”，实为“淖”字之误。淖陷：使……陷于泥淖中，坑害。偷：苟且，指薄葬之说对死者是极不负责任的。

[译文]

社会上那些庸俗的创立学说的人说：“远古时代葬礼节俭，棺材板只有三寸厚，衣服只有三套，被子只有三条，埋在田底下而不妨碍种田，所以不会被挖掘。混乱的今天葬礼奢侈，用珍宝来装饰棺材，所以会被盗挖。”这是对治国的道理还没有达到通晓的程度而对盗墓不盗墓的原因又不清楚的人所说的话。

大凡人们的盗窃，一定是有原因的，不是为了使自己不足的东西能齐备，就是为了使自己绰绰有余的东西进一步富余。而圣明的帝王养育民众，使他们都富足宽裕而懂得满足，不可以有多余的财物，不可以超过规定的标准。所以窃贼不会来偷窃，强盗不会杀人抢劫，狗猪会不吃粮食，而农夫商人都能把财物让给别人；风俗是那样的美好，男女自然不在路上相会，而百姓都以拾取别人遗失的东西为羞耻。所以孔子说：“社会政治清明，盗贼大概会首先转变吧！”像这样，即使珍珠宝玉挂满了尸体，绣有彩色花纹的丝织品塞满了内棺，黄金塞满了外棺，用朱砂涂刷它，用曾青粉饰它，在墓穴中用犀牛角和象牙雕刻成树，用琅玕、龙兹、华觐做成树上的果实，人们仍将没有去盗挖它的。这是为什么呢？是因为人们求取私利的诡诈之心松懈了，而违犯道义的羞耻感增强了。

混乱的今天这才与古代相反。君主不根据法度役使人民，臣民不根据法度去办事，有才智的人不能去谋划国家大事，有能力的人不能去治理国家，有德行的人不能在位役使人。像这样，那么上面就会错失农时，下面就会丧失土地所产生的利益，中间就会失掉人民的同心合力；所以各种事情被废弃，财物紧缺，而祸乱也就产生了。天子诸侯在上面忧虑财物不足，老百姓则在下面受冻挨饿疲弱消瘦；于是桀、纣似的暴君成群地占据在各国的君位上，而盗贼也就打家劫舍以至于危害到他们的君主了。于是像禽兽一样横行，像虎狼一样贪婪，所以也就把大人做成肉干来吃而把婴儿做成烤肉来吃了。像这样，那么又为什么要指责盗掘死人的坟墓、挖死人的嘴巴来求取利益的行为呢？像这样，即使是赤身裸体来埋葬死人，也一定会被挖掘的，哪能埋葬呢？因为他们将会吃死人的肉而啃死人的骨头。所谓“远古时代葬礼节俭，所以不会被挖掘；混乱的今天葬礼奢侈，所以会被盗挖”，这只是奸邪的人被谬论所迷惑了，却又用它来欺骗愚蠢的人而坑害他们，以便从中苟且捞取好处，这叫做最大的奸邪。古书上说：“使别人危险以便使自己安全，使别人受害以便使自己得利。”说的就是这种人。

[原文]

18.8 子宋子曰⁽¹⁾：“明见侮之不辱⁽²⁾，使人不斗。人皆以见侮为辱，故斗也；知见侮之为不辱，则不斗矣。”

应之曰：“然则亦以人之情为不恶侮乎？”

曰：“恶而不辱也。”

曰：“若是，则必不得所求焉。凡人之斗也，必以其恶之为说，非以其辱之为故也。今俳优、侏儒、狎徒詈侮而不斗者⁽³⁾，是岂钜知见侮之为不辱哉⁽⁴⁾？然而不斗者，不恶故也。今人或入其央渎⁽⁵⁾，窃其猪彘，则援剑戟而逐之，不避死伤，是岂以丧猪为辱也哉？然而不惮斗者，恶之故也。虽以见侮为辱也，不恶则不斗；虽知见侮为不辱，恶之则必斗。然则斗与不斗邪，亡于辱之与不辱也，乃在于恶之与不恶也。夫今子宋子不能解人之恶侮，而务说人以勿辱也，岂不过甚矣哉？金舌弊口，犹将无益也。不知其无益，则不知；知其无益也，直以欺人⁽⁶⁾，则不仁。不仁不知。辱莫大焉。将以为有益于人耶⁽⁷⁾？则与无益于人也⁽⁸⁾，则得大辱而退耳！说莫病是矣。”

[注释]

(1)宋子：见 17.15 注(5)。(2)明：阐明，宣传彰明。见：被，受。之：犹“而”。辱：意动用法，参见 22.7 注(4)。(3)俳(p2i 排)：滑稽演员。优：优伶，演戏的人。侏儒：发育不正常而身材矮小的人，古代常充当供人取乐的活宝。狎(xi2 侠)：戏弄。徒：服劳役的人。詈(l@力)：骂。(4)钜：通“诘”，与“岂”同义连用，难道，哪里。(5)央：中。央渎：沟中。古人常把猪养在沟中，参见《韩非子·外储说右下》。(6)直：犹“特”。特地，故意。(7)《集解》无“耶”，据世德堂本补。(8)与：通“举”，都。

[译文]

宋钘先生说：“宣明了被人侮辱而不以为耻辱，就能使人们不争斗。人们都把被侮辱当作为耻辱，所以会争斗；如果懂得了被侮辱算不上是一种耻辱，就不会争斗了。”

回复他说：“这样的话，那么先生也以为人之常情是不憎恶被人侮辱的吗？”

他说：“虽然憎恶被人侮辱，但并不把被侮辱当作是耻辱。”回复他说：“像这样，那就一定达不到先生所追求的目标了。大凡人们的争斗，一定是把自己憎恶受侮辱当作辩解，而不是把自己感到耻辱作为理由。现在那些滑稽演员和唱戏的优伶、供人取乐的矮子、被人戏弄的奴仆，受到辱骂欺侮却不争斗，这哪里是因为他们懂得了被人侮辱算不上是一种耻辱的道理呢？然而他们不争斗，是因为他们不憎恶被人侮辱的缘故啊。现在如果有人进入人家的沟中，偷了人家的猪，那么失主就会拿起剑戟去追赶窃贼，甚至不避死伤，这哪里是因为他把丢失猪看作为耻辱呢？然而他不怕争斗，是因为憎恶窃贼啊。所以，即使把被侮辱看作为一种耻辱，但如果不憎恶它，就不会争斗；即使懂得了被侮辱算不上是一种耻辱的道理，但如果憎恶它，就一定会争斗。这样看来，争斗不争斗，不在于感到耻辱还是不感到耻辱，而在于憎恶还是不憎恶。现在宋先生不能消除人们对被人侮辱的憎恶，而致力于劝说人们别把受侮辱看作为耻辱，岂不是错得很厉害了吗？即使是能言善辩的铁嘴巴把嘴皮都磨破了，仍将毫无裨益。不懂得这种劝说毫无裨益，那就是不明智；知道它毫无裨益，却故意要用它来骗人，那就是不仁慈。不仁慈不明智，耻辱没有比这更大的了。要认为宋先生的说法有益于人吗？但全都无益于人，只落得个极大的耻辱而退场罢了！学说没有比这更糟的了。”

[原文]

18.9 子宋子曰：“见侮不辱。”

应之曰：“凡议，必将立隆正然后可也，无隆正，则是非不分而辨讼不决。故所闻曰：‘天下之大隆，是非之封界，分职名象之所起⁽¹⁾，王制是也。’故凡言议期命⁽²⁾，是非以圣王为师；而圣王之分⁽³⁾，荣辱是也。是有两端矣，有义荣者，有势荣者，有义辱者，有势辱者。志意修，德行厚，知虑明，是荣之由中出者也，夫是之谓义荣。爵列尊，贡禄厚⁽⁴⁾，形势胜⁽⁵⁾，上为天子诸侯，下为卿相士大夫，是荣之从外至者也，夫是之谓势荣。流淫、污慢⁽⁶⁾，犯分、乱理，骄暴、贪利，是辱之由中出者也，夫是之谓义辱。詈侮、捽搏⁽⁷⁾，捶笞、腓脚⁽⁸⁾，斩断、枯磔⁽⁹⁾，藉靡、舌⁽¹⁰⁾，是辱之由外至者也，夫是之谓势辱。是荣辱之两端也。故君子可以有势辱而不可以有义辱，小人可以有势荣而不可以有义荣。有势辱无害为尧，有势荣无害为桀。义荣、势荣，唯君子然后兼有之；义辱、势辱，唯小人然后兼有之。是荣辱之分也。圣王以为法，士大夫以为道，官人以为守，百姓以成俗⁽¹¹⁾，万世不能易也。

“今子宋子案不然，独拙容为己⁽¹²⁾，虑一朝而改之，说必不行矣。譬之，是犹以塽涂塞江海也⁽¹³⁾，以焦侥而戴太山也⁽¹⁴⁾，躓跌碎折不待顷矣⁽¹⁵⁾。二三子之善于子宋子者，殆不若止之，将恐得伤其体也。”

[注释]

(1)分职：分掌职务。《书·周官》：“六卿分职。”又参见 11.13。名象：名物制度。(2)期：见 22.8 注(4)。命：命名，确定事物的名称。(3)分：义，参见 4.13 注(7)。(4)贡：贡品，指天子、诸侯而言。禄：俸禄，指卿相士大夫而言。(5)形势：见 16.2 注(8)。(6)污慢：见 4.10 注(1)。(7)捽(zu\$昨)：揪住。(8)捶：通“箠”。“箠”、“笞”都指杖刑，即用鞭、杖或竹板抽打。腓：膝盖骨。腓脚：剔掉膝盖骨的酷刑。(9)断：指砍断肢体。枯：通“辜”。辜磔(zh6 哲)：古代一种酷刑，即车裂后弃市，俗名五马分尸，将人头和四肢分别拴在五辆车上，用马拉车以撕裂肢体，并暴尸示众。(10)藉：绳，缚，系。参见《庄子·应帝王》“执之狗来藉”《释文》。靡：通“縻”，绳，缚。舌：当为“后”字之误。(j(举)：双手被缚而吊起。(11)“成”字上《集解》有“为”字，据宋浙本删。(12)己：《集解》作“已”，据宋浙本改。(13)塽：“抔”(tu2n 团)之俗字，揉捏成团。涂：泥。(14)焦侥：见 10.21 注(15)。戴：用头顶。一说用背驮。(15)躓(di1 n 颠)：“颠”的本字，跌倒。

[译文]

宋钲先生说：“被侮辱而不以为耻辱。”

回复他说：“凡是议论，一定要树立一个最高的准则才行，没有一个最高准则，那么是非就不能区分而争辩也无法解决。我过去听到的话说：‘天下最大最高的准则，判断是非的界线，分掌职务、名物制度的起源，就是古代圣王的制度。’所以，凡是发言立论或约定事物的名称，它们的是非标准都要以圣王作为榜样；而圣王的道德原则，是看重光荣耻辱的。这光荣耻辱各有两个方面，有道义方面的光荣，有势位方面的光荣，有道义方面的耻辱，有势位方面的耻辱，志向美好，德行淳厚，智虑精明，这是从内心产生出来的光荣，这叫做道义方面的光荣。爵位尊贵，贡品俸禄优厚，权势地位优越，高一点的做了天子诸侯，低一点的做了卿相士大夫，这是从外部得到的光荣，这叫做势位方面的光荣。行为放荡、丑恶，违犯道义、扰乱伦理，骄横凶暴、唯利是图，这是从内心产生出来的耻辱，这叫做道义方面的耻辱。受人责骂侮辱、被揪住头发挨打，受杖刑被鞭打、受腓刑被剔去膝盖骨，被砍头断手、五马分尸并弃市，被五花大绑、被反绑吊起，这是从外部得到的耻辱，这叫

做势位方面的耻辱。这些就是光荣耻辱的两个方面。所以君子可能有势位方面的耻辱而不可能有道义方面的耻辱，小人可能有势位方面的光荣却不可能有道义方面的光荣。有势位方面的耻辱不妨碍他成为尧，有势位方面的光荣不妨碍他成为桀。道义方面的光荣、势位方面的光荣，只有君子才能同时拥有它们；道义方面的耻辱、势位方面的耻辱，只有小人才会同时占有它们。这就是光荣和耻辱方面的道理。圣王把它当作法度，士大夫把它当作原则，一般官吏把它当作守则，老百姓根据它形成习俗，这是千秋万代也不会改变的。

“现在宋先生却不是这样，他独自用委曲容忍来整饬自己，想一个早晨改变历来的道德原则，他的学说一定行不通。拿它打个比方，这就好像是用捏成团的泥巴去填塞江海，让三尺长的矮人去驮泰山，跌倒在地粉身碎骨也就用不着等待片刻了。诸位中与宋先生相好的，恐怕还不如去制止他，否则，将来恐怕会伤害自己身体的。”

[原文]

18.10 子宋子曰：“人之情，欲寡，而皆以己之情为欲多，是过也。”故率其群徒，辨其谈说⁽¹⁾，明其譬称，将使人知情欲之寡也⁽²⁾。

应之曰：“然则亦以人之情为欲目不欲纂色、耳不欲纂声、口不欲纂味、鼻不欲纂臭、形不欲纂佚⁽³⁾？此五纂者，亦以人之情为不欲乎？”

曰：“人之情，欲是已。”

曰：“若是，则说必不行矣。以人之情为欲此五纂者而不欲多，譬之，是犹以人之情为欲富贵而不欲货也、好美而恶西施也⁽⁴⁾。

“古之人为之不然。以人之情为欲多而不欲寡，故赏以富厚⁽⁵⁾，而罚以杀损也⁽⁶⁾，是百王之所同也。故上贤禄天下⁽⁷⁾，次贤禄一国，下贤禄田邑，愿恚之民完衣食。今子宋子以是之情为欲寡而不欲多也，然则先王以人之所不欲者赏而以人之所欲者罚邪？乱莫大焉。今子宋子严然而好说⁽⁸⁾，聚人徒，立师学，成文曲⁽⁹⁾，然而说不免于以至治为至乱也，岂不过甚矣哉？”

[注释]

(1)辨：通“辩”，动听有理，此用作使动词。(2)情欲之寡：当作“情之欲寡”。(3)第一个“欲”是衍文。纂：见 11.11 注(2)。臭：见 11.11 注(3)。(4)西施：春秋时越国的美女。(5)厚：财富。(6)杀(sh4i 晒)：减少。(7)上贤：指三公，见 12.6。一说指天子。(8)严然：同“俨然”，庄重的样子。(9)曲：乐章，指韵文。宋子的文章，《汉书·艺文志》把它归入小说家，其中可能有韵文。文曲：泛指文章。

[译文]

宋钲先生说：“人的本性，要得很少，但现在的人却都认为自己的本性是想要很多，这是错误的。”所以他率领他的弟子们，把他的言论学说说得动听有理，把他的比喻称引说得明白清楚，想要使人们懂得人的本性是要求很少。

回复他说：“这样的话，那么先生也认为人的本性是眼睛不想看最美丽的颜色、耳朵不想听最悦耳的音乐、嘴巴不想吃最好的美味佳肴、鼻子不想闻最好的气味、身体不想追求最大的安逸？这五种极好的享受，先生也认为人们的本性是不想要的吗？”

他说：“人的本性，是想要这些享受的。”

回复他说：“如果这样，那么先生的说法就一定行不通了。认为人的本性是想要这五种极好的享受而又并不想要很多，拿它打个比方，这就好像认

为人的本性是想富贵的但又不要钱财、是喜爱美色的但又讨厌西施一样。

“古代的人做事就不是这样。他们认为人的本性是想要多而不希望少，所以用财富来奖赏，用减少财富来处罚，这是各代帝王所相同的。所以上等的贤才以天下的税收作为俸禄，次一等的贤才以一国的税收作为俸禄，下等的贤才以封地内的税收作为俸禄，忠厚老实的百姓能保全穿的吃的。现在如果宋先生认为古代这些人的本性也是想要少而不想要多，那么古代的圣王是用人们所不想要的东西来奖赏而用人们想要的东西来处罚吗？混乱没有比这更大的了。现在宋先生一本正经地珍爱自己的学说，聚集门徒，建立了师生教学关系，写成了文章，但是他的学说不免把治理得最好的情况看成是最混乱的情况，岂不是错得很厉害了吗？”

卷十三

礼论第十九

[题解]

本篇论述了礼制的起源、内容、作用等各个方面。荀子认为，“人生而有欲”，为了满足欲望，就会发生争夺混乱，统治者为了避免这种局面，于是就制定了礼来加以约束。制定礼不但是为了用来调节与满足人们的物质欲望（“养”），更是为了用来确立社会等级制度（“别”）。它规定的各种道德规范和礼节仪式等等都有利于等级制度的确立与巩固，所以它是治国的根本，是“人道之极”，关系到国家的安危存亡，因此统治者必须重视实行礼。篇中关于具体礼制的论述十分丰富，对我们了解古代的礼制具有重要的认识价值。

[原文]

19.1 礼起于何也？曰：人生而有欲；欲而不得，则不能无求；求而无度量分界，则不能不争；争则乱，乱则穷。先王恶其乱也，故制礼义以分之⁽¹⁾，以养人之欲、给人之求，使欲必不穷乎物，物必不屈于欲⁽²⁾，两者相持而长。是礼之所起也。

[注释]

(1)分(f8n 奋)：名分(参见5.10注(1))，这里作动词，表示确定名分，即划定各人的等级地位职分等等。(2)屈(ju6 决)：竭尽。

[译文]

礼是在什么情况下产生的呢？回答说：人生来就有欲望；如果想要什么而不能得到，就不能没有追求；如果一味追求而没有个标准限度，就不能不发生争夺；一发生争夺就会有祸乱，一有祸乱就会陷入困境。古代圣王厌恶那祸乱，所以制定了礼义来确定人们的名分，以此来调养人们的欲望、满足人们的要求，使人们的欲望决不会由于物资的原因而不得满足，物资决不会因为人们的欲望而枯竭，使物资和欲望两者在互相制约中增长。这就是礼的起源。

[原文]

19.2 故礼者，养也⁽¹⁾。刍豢稻粱，五味调香⁽²⁾，所以养口也；椒兰芬苾⁽³⁾，所以养鼻也；雕琢刻镂，黼黻文章⁽⁴⁾，所以养目也；钟鼓、管磬、琴瑟、竽笙，所以养耳也；疏房、檼、越席，床第、几筵⁽⁵⁾，所以养体也。故礼者，养也。

[注释]

(1)养：指19.1所说的“养人之欲”。(2)刍豢，五味：见10.12注(3)。调：调和。香：相当于10.12的“芬芳”，指香喷喷的佳肴。此下所述，都是礼制中的规定，所以用来申述“礼者养也”。(3)椒：香木名，其叶芳香，古人作茶茗时常煮其叶以为香。兰：香草名。苾(b@必)：芳香。(4)雕琢刻镂、黼黻文章：见10.5注(5)。(5)疏：通“ ”(sh&疏)，窗。(su@岁)：通“邃”，深远。邃：古“貌”字，通“庙”，王宫的前殿，朝堂。越席：见18.5注(24)。(z!子)：竹编的床席。几筵：古人席地而坐，放在座位边上供倚靠的小桌子叫几，竹制的垫席叫筵。

[译文]

所以礼这种东西，是调养人们欲望的。牛羊猪狗等肉食和稻米谷子等细粮，五味调和的佳肴，是用来调养嘴巴的；椒树兰草香气芬芳，是用来调养

鼻子的；在器具上雕图案，在礼服上绘彩色花纹，是用来调养眼睛的；钟、鼓、管、磬、琴、瑟、竽、笙等乐器，是用来调养耳朵的；窗户通明的房间、深邃的朝堂、柔软的蒲席、床上的竹铺、矮桌与垫席，是用来调养躯体的。所以礼这种东西，是调养人们欲望的。

[原文]

19.3 君子既得其养，又好其别。曷谓别？曰：贵贱有等，长幼有差，贫富轻重皆有称者也⁽¹⁾。故天子大路越席⁽²⁾，所以养体也；侧载罍芷，所以养鼻也，前有错衡，所以养目也；和鸾之声，步中《武》、《象》，趋中《韶》、《护》，所以养耳也；龙旗九旒⁽³⁾，所以养信也⁽⁴⁾；寝兕、持虎、蛟韞、丝末、弥龙⁽⁵⁾，所以养威也；故大路之马，必信至教顺⁽⁶⁾，然后乘之⁽⁷⁾，所以养安也。孰知夫出死要节之所以养生也⁽⁸⁾？孰知夫出费用之所以养财也？孰知夫恭敬辞让之所以养安也？孰知夫礼义文理之所以养情也⁽⁹⁾？故人苟生之为见⁽¹⁰⁾，若者必死；苟利之为见，若者必害；苟怠情偷懦之为安⁽¹¹⁾，若者必危；苟情说之为乐⁽¹²⁾，若者必灭。故人一之于礼义，则两得之矣；一之于情性，则两丧之矣。故儒者将使人两得之者也，墨者将使人两丧之者也⁽¹³⁾，是儒、墨之分也。

[注释]

(1)轻重：见 10.3 注(1)。(2)此下参见 18.5 注。(3)旒(li*流)：通“旒”，古代旗帜下边悬垂的饰物。(4)信：符信，凭据。古代天子诸侯乃至各级官员为了区别不同的身份与地位而使用不同的旗章作为符信(称“信幡”)，龙旗九旒是彰明天子身份的旗章，所以说“养信”。(5)寝兕、持虎：是画在天子车上的图案。兕(s@似)：雌性的犀牛。持：通“跂”，蹲。蛟：通“蛟”，沙鱼。韞(xi3n 显)：马腹革带，在两腋旁，横经其下，而上系于鞍。末：通“ ”(m@密)，车前遮挡风尘的帷帘。弥：通“ ”(m!弭)，车耳，车箱两旁之上的横木前端的曲钩，形似人耳。(6)信：《集解》作“倍”，据《史记·礼书》改。信：的确。(7)乘：驾馭，驱马拉车。之：指代马。(8)要(y1o 腰)：约束。要节：用节操道义来约束自己，即坚守节操。如果不尽忠守节，就会受到制裁，所以说“出死要节”是用来养生的。(9)文理：见 7.3 注(2)。(10)之为：助成宾语前置的助词。生之为见：见生，只看到生，指不能“出死要节”。(11)偷懦：见 2.6 注(4)。安：乐，喜欢。(12)说：通“悦”。(13)墨者：墨家，墨子创立的学派，参见 6.4 注(4)。

[译文]

君子已经得到了礼的调养，又喜爱礼的区别。什么叫做区别？回答说：就是高贵的和卑贱的有不同的等级，年长的和年幼的有一定的差别，贫穷的和富裕的、权轻势微的和权重势大的都各有相宜的规定。所以天子乘坐那宽阔的大车、铺垫那柔软的蒲席，是用来保养身体的；旁边放置湖岸上生长的香草，是用来调养鼻子的；车前有画着交错花纹的横木，是用来调养眼睛的；车铃的声音，在车子慢行时合乎《武》、《象》的节奏，在车子奔驰时合乎《韶》、《护》的节奏，这是用来调养耳朵的；画着龙的旗帜下边有九条飘带，是用来保养身份信号的；车子上画着横卧的犀牛和蹲着的老虎、马系着用沙鱼皮制成的腹带、车前挂着丝织的车帘、车耳刻成龙形，这是用来保养威严的；天子的大车上所用的马，一定要真正训练得十分顺服，然后才用它拉车，这是用来保持安全的。谁懂得那献出生命坚守节操是用来保养生命的呢？谁懂得那花费钱财是用来保养钱财的呢？谁懂得那恭敬谦让是用来保住安逸的呢？谁懂得那礼义仪式是用来调养情操的呢？所以人如果只看见生，这样的人就一定会死；如果只看见利，这样的人就一定会受到损害；如果只是喜欢懈怠懒惰苟且偷安，这样的人就一定会遇到危难；如果只是喜欢纵情

作乐，这样的人就一定会灭亡。所以人如果专门把心思放在讲究礼义上，那么礼义情性两方面就都能保全了；如果专门把心思放在满足情性上，那么礼义性情两方面就都保不住了。儒家要使人们双双保全它们，墨家要使人们双双丧失它们，这就是儒家和墨家的区别。

[原文]

19.4 礼有三本⁽¹⁾：天地者，生之本也；先祖者，类之本也；君师者，治之本也。无天地，恶生？无先祖，恶出？无君师，恶治？三者偏亡，焉无安人⁽²⁾。故礼，上事天，下事地，尊先祖而隆君师。是礼之三本也。

[注释]

(1)本：根本，本源，基础。(2)焉：则。无安人：指人们不得安宁。

[译文]

礼有三个根本：天地是生存的根本，祖先是种族的根本，君长是政治的根本。没有天地，怎么生存？没有祖先，种族从哪里产生？没有君长，怎么能使天下太平？这三样即使部分地缺失了，也不会有安宁的人民。所以礼，上事奉天，下事奉地，尊重祖先而推崇君长。这是礼的三个根本。

[原文]

19.5 故王者天太祖⁽¹⁾，诸侯不敢怀⁽²⁾，大夫、士有常宗⁽³⁾，所以别贵始。贵始，得之本也⁽⁴⁾。郊止乎天子⁽⁵⁾，而社止于诸侯，道及士、大夫⁽⁶⁾，所以别尊者事尊、卑者事卑、宜大者巨、宜小者小也。故有天下者事七世⁽⁷⁾，有一国者事五世，有五乘之地者事三世⁽⁸⁾，有三乘之地者事二世，持手而食者不得立宗庙⁽⁹⁾，所以别积厚者流泽广、积薄者流泽狭也⁽¹⁰⁾。

[注释]

(1)天：意动用法，把……当作天。太祖：创建国家的始祖。王者天太祖：天子把始祖当作天来祭祀。如周武王统一天下后把周族的始祖后稷和天同祭。(2)怀：《集解》作“坏”，据《大戴礼记·礼三本》改。怀：思念，企望。诸侯不敢怀：指诸侯不敢企望以天子的始祖为自己的始祖来进行祭祀，而只能以始封的国君为太祖来进行祭祀活动。如鲁国国君不敢以后稷为太祖，而只能以周公旦为始祖来祭祀。参见注(3)。一说指诸侯不敢企望将自己的始祖和天同祭，也就是“怀”字下承上省了“天太祖”。(3)士：官名，地位次于大夫。常：即“常祀”之“常”，法定的，按照惯例的。常宗：合法的祖宗，即合乎宗法制度而经常为大宗（嫡长子相继的一系）所祭祀的祖宗。依古代宗法制度，诸侯的君位由嫡长子世袭，这对天子来说是小宗，所以不可以天子的始祖为始祖来祭祀；但在本国是大宗，所以可祭祀始封的诸侯。至于诸侯嫡长子以外的儿子（即所谓的“别子”、“庶子”）则分封为卿大夫，他们对诸侯来说是小宗，所以祭祀祖宗时不得以诸侯的始祖为始祖，而只能把始封为卿大夫的别子作为始祖。但这也限于卿大夫的嫡长子一系，即本族的大宗。至于卿大夫的别子则封为士，对卿大夫来说是小宗，所以祭祖时又不得以卿大夫的始祖为始祖，而只能把始封为士的别子作为始祖。这些为大宗所宗奉的始封别子就是本文所说的“常宗”。举例来说，鲁国的大夫仲孙氏（一作孟孙氏）、叔孙氏、季孙氏分别是鲁桓公的别子仲庆父（亦称孟氏）、叔牙、季友的后代，他们祭先祖时只能分别祭仲庆父、叔牙、季友这些“常宗”，而不能祭周公旦。否则就是拟于鲁君，违反了讲究等级的礼制。(4)得：通“德”。(5)郊：古代天子每年冬至在南郊祭天的活动。古人认为天子受命于天，只有天子才有资格举行郊祭。(6)道：祭路神。据《礼记·祭法》，除天子、诸侯可祭路神外，“大夫立三祀，曰族厉，曰门，曰行（路神）。适（嫡）士立二祀，曰门，曰行”。所以说“道及士大夫”。(7)七：《集解》作“十”，据《大戴礼记·礼三本》改。事七世：事奉七代祖先，即立七代祖先的神庙进行祭祀。据《礼记·祭法》，天子立七庙，诸侯立五庙，大夫立三庙，适（嫡）士立二庙，庶士、庶人无庙。(8)五乘（sh8ng 剩）之地：古代兵赋之法规定，六里见方的土地出兵车一乘（包括一辆车、四匹马、二十八个甲士、二十个盾手，三十个民夫），所以以六里见方的土地为一乘之地（见《管子·乘

马》)。一说古代十里见方为一成，一成出兵车一乘，所以一乘之地为十里见方（见杨倞注、《国语·楚语》“赋皆千乘”韦昭注）。“五乘之地”即五个一乘之地，即180平方里或500平方里，指大夫一级的封地。(9)持：通“恃”，依靠，凭借。(10)《集解》“积厚”下重“积厚”二字，据《大戴礼记·礼三本》删。积：通“绩”，功业。

[译文]

所以，称王天下的天子可以把创建国家的始祖当作天来祭祀，诸侯则不敢有这个想法，大夫和士有百世不迁的大宗，这种宗法祭祀制度是用来区别各自所尊奉的始祖的。尊重始祖，是道德的根本。到郊外祭天神仅限于天子，而祭土地神则从天子开始到诸侯为止，祭路神则向下延及到士和大夫，这是用来区别尊贵的人才能事奉尊贵的、卑贱的人只能事奉卑贱的、适宜做大事的就做大事、适宜做小事的就做小事。所以拥有天下的天子祭祀七代祖先，拥有一个国家的诸侯祭祀五代祖先，拥有五个六里见方的土地的大夫祭祀三代祖先，有三个六里见方的土地的士可以祭祀两代祖先，依靠双手来糊口的百姓不准建立祖庙，这是用来区别功绩大的人传布的恩德应该广远、功绩小的人传布的恩德应该狭窄。

[原文]

19.6 大飨⁽¹⁾，尚玄尊、俎生鱼⁽²⁾，先大羹⁽³⁾，贵食饮之本也⁽⁴⁾。飨⁽⁵⁾，尚玄尊而用酒醴，先黍稷而饭稻粱⁽⁶⁾；祭⁽⁷⁾，齐大羹而饱庶羞⁽⁸⁾；贵本而亲用也⁽⁹⁾。贵本之谓文，亲用之谓理，两者合而成文⁽¹⁰⁾，以归大一⁽¹¹⁾，夫是之谓大隆。故尊之尚玄酒也，俎之尚生鱼也，豆之先大羹也⁽¹²⁾，一也。利爵之不醮也⁽¹³⁾，成事之俎不尝也，三侑之不食也⁽¹⁴⁾，一也。大昏之未发齐也⁽¹⁵⁾，太庙之未入尸也⁽¹⁶⁾，始卒之未小敛也⁽¹⁷⁾，一也。大路之素幘也⁽¹⁸⁾，郊之麻纁也⁽¹⁹⁾，丧服之先散麻也，一也。三年之丧⁽²⁰⁾，哭之不反也⁽²¹⁾；《清庙》之歌⁽²²⁾，一倡而三叹也⁽²³⁾；县一钟⁽²⁴⁾，尚拊之膈⁽²⁵⁾，朱弦而通越也⁽²⁶⁾；一也。

[注释]

(1)大飨：即大禘（xi2 侠），古代天子或诸侯把远近祖先的神主牌位集合在太祖庙而举行的大合祭。一般三年举行一次。(2)尚：通“上”，以……为上等。玄：指玄酒，祭祀时用来替代酒的清水。古人以水配黑，所以称水为玄。（如玄武、玄冥皆为水神。）尊：同“樽”、“罇”，酒器。俎（z(阻)：一种四脚长方形器皿，是祭祀时陈置鱼肉的礼器。(3)大（t4i：太）羹：祭祀时所用的不加调味品的肉汁。(4)本：本源，源头。清水、生鱼、大羹等是人类最原始的饮食，所以说是“食饮之本”。古人认为，祭祀远祖，要使用这些远祖生活时饮食的东西，祖宗才乐意接受。(5)飨（xi3ng 享）：同“享”，把祭品献给鬼神。此指每季举行的祭祀，参见18.4注(13)。(6)黍：黍子，性粘，去皮后俗称黄米子。孔子说它是“五谷之长也，祭先王为上盛（上等祭品）”，见《韩非子·外储说左下》。稷：古人最早种植的一种谷物，如黍而没有粘性。稻：古指糯稻，宋以后才兼指粳稻。粱：粟，谷子，去壳后称小米。(7)祭：此指每月举行的祭祀。参见18.4。(8)齐：读作“跻”，进献。庶：众。羞：美味的食物。(9)亲：接近。(10)两者：指“贵本”、“亲用”。文，见1.8注(8)。(11)大（t4i 太），通“太”。大一：太古之道，指远古的质朴状态。(12)豆：《集解》作“俎”，据宋浙本改。豆：古代一种盛食物的器皿，形似高脚盘，也用作为祭器。(13)利：在祭祀时帮助把祭品端给尸的人。爵：一种酒器。醮（ji4o 较）：喝光。(14)侑：《集解》作“臭”，据《大戴礼记·礼三本》改。侑：劝尸饮食的人。(15)昏：同“婚”。大昏：指帝王婚娶。发：举行。齐：平等的意义，此指古代婚礼中的一种仪式，即《礼记·昏义》所说的“共牢而食，合巹而婚”的象征“同尊卑”的仪式，就是男女双方平等地一起吃东西，喝交杯酒。《礼记·郊特性》：“夫昏礼，……壹与之齐，终身不改，故夫死不嫁。”郑注：“齐，谓共牢而食，同尊卑也。”用法与此文同。(16)太：《集解》作“大”，据宋浙本改。太

庙：见 28.9 注(2)。尸：祭祀时代表死者受祭的人。(17)斂：同“殓”。为死者换上寿衣叫小斂，入棺叫大斂。(18)大路：见 18.5 注(24)，它是天子到郊外祭天时乘的车。素：没有染色的丝绸。幘：《集解》作“未集”，据《大戴礼记·礼三本》改。幘(mi8 灭)：即“ ”，见 19.3 注(5)。(19)纁(mi3n 免)：通“冕”，礼帽。(20)三年之丧：三年期的服丧，实际上是二十五个月。这是古代最重的丧服。子及未嫁女为父及寡母、妻妾为夫、诸侯为天子、臣为君等等都是三年丧，服斩衰。(21)反：《集解》作“文”，据《大戴礼记·礼三本》改。反：通“返”。不反：不返回，指放声直号而没有曲折的声调。(22)《清庙》：《诗·周颂》中周统治者祭文王的颂歌。(23)叹：指随声应和。三叹：三个人应和。(24)县：同“悬”。县一钟：挂一口钟，指不用编钟，崇尚质朴。(25)拊(f 府)：一种打击乐器，即拊搏(又名搏拊)。由熟皮制的皮囊中塞满谷糠而成，形如小鼓，拍打时声音沉闷。之：犹“与”。膎：通“鼙”，是一种与“拊”类似的乐器，见 20.11。(26)朱弦：把弦染成红色。由于染色时要将弦煮过，可使弦变得柔软，从而使它发出来的声音较为低沉。越(hu\$活)：豁口，瑟底的孔。通越：打通瑟底的孔，这也是为了使瑟音低沉。

[译文]

在太庙合祭历代祖先时，以盛着清水的酒器以及俎里盛着的生鱼为上等祭品，首先献上不如调味品的肉汁，这是为了尊重饮食的本源。四季祭祀远祖时，以盛着清水的酒器为上等祭品，酌献甜酒，首先献上黍、稷，再陈供稻粱；每月祭祀近祖时，先进献未加调味品的肉汁，再盛陈各种美味的食物；这些都是为了尊重饮食的本源而又接近实际的食用。尊重饮食的本源叫做形式上的修饰，接近实际的食用叫做内容上的合理，这两者结合起来就形成了礼仪制度，然而又使它趋向于远古的质朴状态，这才叫做对礼的最大尊崇。所以酒杯中以替代酒的清水为上等祭品，俎中以生的鱼为上等祭品，豆中先盛不加调味品的肉汁，这三种做法与远古的质朴是一致的。代替死者受祭的人不把佐食的人所献的酒喝光，祭礼完毕时俎中的祭品留下不吃，劝受祭者饮食的三次劝食而不食，这三种做法与远古的质朴是一致的。婚礼中还没有进行喝交杯酒的时候，祭祀太庙而尚未使代表死者受祭的人进庙的时候，人刚死还没有换上寿衣的时候，这三种情况与远古的质朴是一致的。天子祭天的大车用未染色的丝绸做车帘，在郊外祭天时头戴麻布制的礼帽，居丧时先散乱地系上麻带，这三种车服与远古的质朴是一致的。三年期的服丧，痛哭时放声直号而没有曲折的声调；《清庙》的颂歌，一人领唱而三个人随声咏叹；乐器只挂一口钟，而崇尚使用拊搏与鼙；把琴弦染成红色而打通瑟底的孔；这三种做法是和远古的质朴一致的。

[原文]

19.7 凡礼；始乎悦⁽¹⁾，成乎文⁽²⁾，终乎悦校⁽³⁾。故至备，情文俱尽⁽⁴⁾；其次，情文代胜⁽⁵⁾；其下，复情以归大一也。天地以合，日月以明；四时以序，星辰以行；江河以流，万物以昌；好恶以节，喜怒以当；以为下则顺，以为上则明；万物变而不乱，贰之则丧也⁽⁶⁾。礼岂不至矣哉！立隆以为极，而天下莫之能损益也。本末相顺，终始相应；至文以有别，至察以有说。天下从之者治，不从者乱；从之者安，不从者危；从之者存，不从者亡。小人不能测也。

[注释]

(1)乎：于。悦(tu#脱)：通“脱”，疏略。(2)文：文饰，指礼节仪式。参见 1.8 注(8)。(3)校：通“校”(xi4o 效)，快意，满意。(4)情：感情，指礼仪所要表达的感情，如丧礼所要表达的哀，祭礼所要表达的敬等等。(5)代：交替，轮流。情文代胜：指情、文两者不相协调，或者情胜过文，或者文胜过情。(6)贰：不专一，背叛。以上几句押韵，韵脚是“明”、“行”、“昌”、“当”、“明”、

“丧”。

[译文]

大凡礼，总是从疏略开始，到有了礼节仪式就形成了，最后又达到使人称心如意的程度。所以最完备的礼，所要表达的感情和礼节仪式都发挥得淋漓尽致；比它次一等的，是所要表达的感情和礼节仪式互有参差；那最下等的，就是使所要表达的感情回到原始状态，从而趋向于远古的质朴。但无论如何，天地因为礼的作用而风调雨顺，日月因为礼的作用而光辉明亮；四季因为礼的作用而井然有序，星辰因为礼的作用而正常运行；江河因为礼的作用而奔流入海，万物因为礼的作用而繁荣昌盛；爱憎因为礼的作用而有所节制，喜怒因为礼的作用而恰如其分；用它来治理臣民就可使臣民服从依顺，用它来整饬君主就可使君主通达英明；万事万物千变万化而不混乱，但如果背离了礼就会丧失一切。礼难道不是登峰造极了吗？圣人确立了发展到高度成熟的礼制而把它作为最高的准则，因而天下没有谁再能增减改变它。这种礼制的根本原则和具体细节之间互不抵触，人生终结的仪式与人生开始的仪式互相应合；极其完美而有明确的等级区别，极其明察而有详尽的理论说明。天下遵循礼的国家治理得好，不遵循礼的国家混乱；遵循礼的国家安定，不遵循礼的国家危险；遵循礼的国家存在，不遵循礼的国家灭亡。礼的这些作用小人是不能估量到的。

[原文]

19.8 礼之理诚深矣，“坚白”、“同异”之察入焉而溺⁽¹⁾；其理诚大矣，擅作典制、辟陋之说入焉而丧⁽²⁾；其理诚高矣，暴慢恣睢轻俗以为高之属入焉而队⁽³⁾。故绳墨诚陈矣⁽⁴⁾，则不可欺以曲直；衡诚县矣，则不可欺以轻重；规矩诚设矣，则不可欺以方圆；君子审于礼，则不可欺以诈伪。故绳者，直之至；衡者，平之至；规矩者，方圆之至；礼者，人道之极也。然而不法礼，不足礼⁽⁵⁾，谓之无方之民⁽⁶⁾；法礼，足礼，谓之有方之士。礼之中焉能思索，谓之能虑；礼之中焉能勿易，谓之能固。能虑，能固，加好者焉⁽⁷⁾，斯圣人矣。故天者，高之极也；地者，下之极也；无穷者，广之极也；圣人者，道之极也。故学者，固学为圣人也，非特学为无方之民也。

[注释]

(1)坚白、同异：见2.8注(2)。(2)辟：通“僻”，邪僻。陋：见识少(参见2.3)。(3)睢：《集解》作“睢”，据宋浙本改。队：同“坠”，坠落。(4)陈：陈列，指拉出来弹画。(5)足：指充分地掌握。“足礼”即上文所说的“审于礼”。一说“足”是重视的意思，也通。(6)方：道。无方：无道，没有原则，没有固定的法度。(7)者：犹“之”，见《古书虚字集释》。

[译文]

礼的道理真深啊，那些“坚白”、“同异”等所谓明察的辨析一进入礼的道理之中就被淹没了；礼的道理真大啊，那些擅自编造典章制度、邪僻浅陋的学说一进入礼的道理之中就没命了；礼的道理真高啊，那些把粗暴傲慢恣肆放荡轻视习俗作为高尚的人一进入礼的道理之中就垮台了。所以木工的墨线真正拉出来了，就不可能再用曲直来搞欺骗；秤真正挂起来了，就不可能再用轻重来搞欺骗；圆规角尺真正设置了，就不可能再用方圆来搞欺骗；君子对礼了解得明白清楚，就不可能再用诡诈来欺骗他。所以墨线这种东西，是直的极点；秤这种东西，是平的极点，圆规角尺这种东西，是方与圆的极点；礼这种东西，是社会道德规范的极点。既然这样，那么不遵循礼，不充分地掌握礼，就叫做没有原则的人；遵循礼，充分地掌握礼，就叫做有原则

的贤士。在遵循礼掌握礼的过程中能够思考探索，叫做善于谋虑；在遵循礼掌握礼的过程中能不变，叫做能够坚定。善于谋虑，能够坚定，再加上爱好礼，就是圣人了。所以天，是高的极点；地，是低的极点；没有尽头，是广阔的极点；圣人，是道德的极点。所以学习的人，本来就该学做个圣人，不是只学做个没有原则的人。

[原文]

19.9 礼者，以财物为用⁽¹⁾，以贵贱为文⁽²⁾，以多少为异⁽³⁾，以隆杀为要⁽⁴⁾。文理繁，情用省，是礼之隆也。文理省，情用繁，是礼之杀也。文理情用相为内外表里，并行而杂⁽⁵⁾，是礼之中流也。故君子上致其隆⁽⁶⁾，下尽其杀，而中处其中。步骤、驰骋、厉鹜不外是矣，是君子之坛宇、宫廷也⁽⁷⁾。人有是⁽⁸⁾，士君子也；外是，民也；于是其中焉，方皇周挾⁽⁹⁾，曲得其次序，是圣人也。故厚者，礼之积也；大者，礼之广也；高者，礼之隆也；明者，礼之尽也。《诗》曰⁽¹⁰⁾：“礼仪卒度，笑语卒获。”此之谓也。

[注释]

(1)用：用具，工具。礼注重贡献赠送礼物，所以说“以财物为用”。(2)文：见1.8注(8)。(3)多少：指享受的物质待遇的多少，如19.10提到的棺槨、衣衾的多少便是其内容之一。(4)隆：隆重，丰厚。杀(sh4i 晒)：减少，简省。(5)并：并列。杂：交错，相互配合。(6)致：极，尽，尽量做到。(7)坛宇、宫廷：见8.25注(1)、(6)。(8)有：通“域”，用作动词，限定在……范围中。是：此，指“上致其隆，下尽其杀，而中处其中”的规矩。(9)挾：通“浹”。方皇周浹：见12.3注(9)。(10)以下见2.2注(8)、(9)。

[译文]

礼，把钱财物品作为工具，把尊贵与卑贱的区别作为礼仪制度，把享受的多少作为尊卑贵贱的差别，把隆重和简省作为要领。礼节仪式繁多，但所要表达的感情、所要起到的作用却简约，这是隆重的礼。礼节仪式简约，但所要表达的感情、所要起到的作用却繁多，这是简省的礼。礼节仪式和它所要表达的感情、所要起到的作用之间相互构成内外表里的关系，两者并驾齐驱而交错配合，这是适中的礼。所以知礼的君子对隆重的礼仪就极尽它的隆重，对简省的礼仪就极尽它的简省，而对适中的礼仪也就作适中的处置。慢走快跑、驱马驰骋、剧烈奔跑都不超出这个规矩，这就是君子的活动范围。人如果把活动限定在这个范围之内，就是士君子，如果越出了这个规矩，就是普通的人；如果在这个规矩中间，来回周旋，处处符合它的次序，这就是圣人了。所以圣人的厚道，是靠了礼的积蓄；圣人的大度，是靠了礼的深广；圣人的崇高，是靠了礼的高大；圣人的明察，是靠了礼的透彻。《诗》云：“礼仪全都合法度，说笑就都合时务。”说的就是这种情况啊。

[原文]

19.10 礼者，谨于治生死者也。生，人之始也；死，人之终也。终始俱善，人道毕矣。故君子敬始而慎终。终始如一，是君子之道、礼义之文也。夫厚其生而薄其死，是敬其有知而慢其无知也，是奸人之道而倍叛之心也⁽¹⁾。君子以倍叛之心接臧、谷，犹且羞之，而况以事其所隆亲乎！故死之为道也⁽²⁾，一而不可得再复也，臣之所以致重其君，子之所以致重其亲，于是尽矣。故事生不忠厚、不敬文，谓之野；送死不忠厚、不敬文，谓之瘠。君子贱野而羞瘠。故天子棺槨十重⁽³⁾，诸侯五重，大夫三重，士再重；然后皆有衣衾多少厚薄之数，皆有翣萎文章之等⁽⁴⁾；以敬饰之，使生死终始若一，一足以为人愿，是先王之道、忠臣孝子之极也。天子之丧动四海，属诸侯⁽⁵⁾。

诸侯之丧动通国，属大夫。大夫之丧动一国，属修士。修士之丧动一乡，属朋友。庶人之丧，合族党，动州里⁽⁶⁾。刑余罪人之丧，不得合族党，独属妻子，棺椁三寸，衣衾三领，不得饰棺，不得昼行，以昏⁽⁷⁾，凡缘而往埋之⁽⁸⁾，反，无哭泣之节，无衰麻之服⁽⁹⁾，无亲疏月数之等⁽¹⁰⁾，各反其平，各复其始，已葬埋，若无丧者而止，夫是之谓至尊。

[注释]

(1)倍：通“背”。倍叛之心：别人活着就敬重他，他一死就怠慢他，这就是背叛了他，所以说是“倍叛之心”。(2)故：犹“夫”。为：犹“有”。(3)棺椁(gu%裹)：古代的棺材有多层，最里面的一口叫“棺”，套在“棺”外的大棺材都叫“椁”。十：当为“七”字之误。《庄子·天下》作“天子棺椁七重”。(4)翣(sh4煞)：当为“翣”之误，古书中也写作“萋萋”、“翣柳”、“萋萋”、“缕萋”，是棺材的遮蔽物。翣，形似团扇，用木条制成框，蒙上画着图案的布，宽三尺，高二尺四寸，柄长五尺。灵车驶行时让人拿着遮蔽灵柩，埋葬时便插在墓穴中遮蔽棺材。萋(li(柳)：通“柳”，古代遮蔽衬垫棺材的饰物统称“柳”，它包括在旁的“帷”，在上的“荒”，以及衬垫棺材的木材。文章：见5.13注(2)，此指翣上的花纹图案。(5)属(zh(嘱)：聚集，会合。(6)州里：周代的行政单位，一万二千五百户为一乡，二千五百户为一州，二十五户为一里，(7) (j@n 进)：通“瑾”，用土掩埋。(8)缘：衣服的边饰。凡缘：指平常的服装。古代送葬时穿丧服，此言穿平常的衣服，实是不作为丧礼来办。(9)衰(cu9 崔)：通“纛”，古代的丧服之一，是一种披在胸前的麻布条，宽四寸，长六寸。(10)无亲疏月数之等：古代的丧礼规定，生者和死者的亲疏关系不同，服丧的期限也就有三年、一年、九个月、五个月、三个月之类的差别。由于罪人之死“不得合族党”没有亲戚参加，所以就无亲疏之分，也就没有丧期的分等。

[译文]

礼，是严谨地处理生与死的。生，是人生的开始；死，是人生的终结。这终结和开始都处理得好，那么为人之道也就完备了。所以君子严肃地对待人生的开始而慎重地对待人生的终结。对待这终结与开始就像对待同一件事一样，这是君子的原则，是礼义的具体规定。看重人活着的时候而看轻人的死亡，这是敬重活人的有知觉而怠慢死人的没有知觉，这是邪恶之人的原则，是一种背叛别人的心肠。君子拿背叛别人的心肠去对待奴仆、儿童，尚且感到羞耻，更何况是用这种心肠来事奉自己所尊重的君主和亲爱的父母呢！再说死亡有一条规律，就是每人只死一次而不可能再重复一次，所以臣子要表达对君主的敬重，子女要表达对父母的敬重，在这个时候也就到头了。所以侍奉生者不忠诚笃厚、不恭敬有礼，就称之为粗野；葬送死者不忠诚笃厚、不恭敬有礼，就称之为薄待。君子鄙视粗野而把薄待看作为羞耻。所以天子的棺材有七层，诸侯五层，大夫三层，士两层；其次，他们又都有衣服被子方面或多或少、或厚或薄的数目规定，都有棺材遮蔽物及其花纹图案的等级差别；用这些来恭敬地装饰死者，使他们在生前与死后、结束一生时与开始一生时都像一个样子，使这始终如一的完全满足成为人们的愿望，这是古代圣王的原则，也是忠臣孝子的最高准则。天子的丧事牵动整个天下，聚集诸侯来送葬。诸侯的丧事牵动有友好交往的国家，聚集大夫来送葬。大夫的丧事牵动一国，聚集上士来送葬。上士的丧事牵动一乡，聚集朋友来送葬。百姓的丧事，集合同族亲属来送葬，牵动州里。受过刑罚的罪犯的丧事，不准聚集同族亲属来送葬，只能会合妻子儿女来送葬，棺材三寸厚，衣服被子三套，不准文饰棺材，不准白日送葬，只能在黄昏埋葬，而且妻子儿女只能穿着平常的服装去埋掉他，回来后，没有哭泣的礼节，没有披麻戴孝的丧服，没有因为亲戚的亲疏关系而形成的服丧日期的等级差别，各人都回到自己平

常的情况，各人都恢复到自己当初的样子，已经把他埋葬之后，就像没有死过人一样而什么也不做，这叫做最大的耻辱。

[原文]

19.11 礼者，谨于吉凶不相厌者也⁽¹⁾。絰纻听息之时⁽²⁾，则夫忠臣孝子亦知其闵已⁽³⁾，然而殓敛之具未有求也⁽⁴⁾；垂涕恐惧，然而幸生之心未已，持生之事未辍也；卒矣，然后作具之。故虽备家，必逾日然后能殓，三日而成服。然后告远者出矣，备物者作矣。故殓，久不过七十日，速不损五十日。是何也？曰：远者可以至矣，百求可以得矣，百事可以成矣。其忠至矣，其节大矣，其文备矣，然后月朝卜日，月夕卜宅⁽⁵⁾，然后葬也。当是时也，其义止，谁得行之？其义行，谁得止之？故三月之葬，其以生设饰死者也⁽⁶⁾，殆非直留死者以安生也，是致隆思慕之义也。

[注释]

(1)厌(y1 压)：同“压”，掩，侵袭(杨惊说)。(2)絰(zh)注)：安放。纻(ku4ng 况)：新绵絮。其质轻，遇气即动。絰纻：同“属纻”，指把绵絮放在临终者的口鼻前。这是为了观察其是否断气。(3)闵：忧患，这里指垂危。(4)殓：停放灵柩，也就是入棺后到埋葬前的仪式。敛：见 19.6 注(17)。(5)“月朝卜日，月夕卜宅”是倒句，实指前月之夕卜宅，后月之朝卜日(于鬯说)。(6)：古“貌”字，外貌，外表。饰死者：等于说“饰终”，即给死者以尊荣之礼。

[译文]

礼，是严谨地使吉利的事与凶险的事互不侵犯的。把新的绵絮放在临终者鼻前而倾听其气息的时候，就是那些忠臣孝子也知道他垂危了，但是停柩入殓的用具却还不去考虑；虽然这时他们挂着眼泪惊恐害怕，但是希望他能侥幸活下去的心思还没有止息，维持他生命的事情也没有中止；直到他死了，才开始准备治丧的物品。所以，即使是治丧物品齐备的人家，也必须过了一天才能入棺停柩，到第三天才穿上丧服守丧。然后去远方报丧的人才出发了，准备治丧物品的人才开始操办了。所以停放灵柩的时间，长不超过七十天，快也不少于五十天。这是为什么呢？是因为：远方来奔丧的亲友可以赶到了，各种需求可以获得了，各种事情可以办成了。人们的忠诚尽到了，对长辈的礼节盛大了，仪式也齐备了，然后才在月底占卜确定埋葬的地点，在月初占卜确定埋葬的日期，然后才去埋葬。在这个时候，那道义上禁止的事，谁能去做它？那道义上推行的事，谁能禁止它？所以停柩三个月的葬礼，它表面上是用生者的设施来装饰死者，但实际上恐怕不是只保留一下死者来安慰生者，这是在表达尊重怀念的意思啊。

[原文]

19.12 丧礼之凡⁽¹⁾：变而饰⁽²⁾，动而远⁽³⁾，久而平。故死之为道也⁽⁴⁾，不饰则恶，恶则不哀；尔则玩⁽⁵⁾，玩则厌，厌则忘⁽⁶⁾，忘则不敬。一朝而丧其严亲，而所以送葬之者不哀不敬，则嫌于禽兽矣⁽⁷⁾。君子耻之。故变而饰，所以灭恶也；动而远，所以遂敬也；久而平，所以优生也⁽⁸⁾。

[注释]

(1)凡：平常，指通常的原则。(2)变：指死。参见《穀梁传·昭公十五年》“大夫以变”注。饰：装饰，指饭含(把珠、玉、米等塞在死人口中)、小敛(给死人穿寿衣)、大敛(入棺)等等。(3)动：指举行丧礼中的各种仪式。动而远：举行仪式时使死者逐步远离房间，如饭含在窗下，小敛在门内，大敛在大堂前东面的台阶上，停柩在西面的台阶上，送葬前祭路神在堂前台阶下，埋葬在远处的坟墓中。(4)故：犹“夫”。为：犹“有”。(5)尔：通“迩”，近。玩：轻忽，习惯而不经心。(6)忘：当为“怠”字之误(久保爱说)。(7)嫌：近。(8)优：调节，协调。

[译文]

丧礼的一般原则是：人死后要装饰，举行丧礼仪式要使死者逐步远去，时间长了便恢复到平常的状态。那死亡有一种规律，即：如果对死者不装饰，就丑恶难看；丑恶难看，人们就不会哀痛了；如果死者近了，人们就会漫不经心；漫不经心，就会厌弃；厌弃了，就会怠慢；怠慢了，就会不恭敬。有朝一日死了自己尊敬的父母亲，但用来为他们送葬的却是不哀痛、不恭敬，那就近于禽兽了。君子以此为耻辱。人死后进行装饰，是用来消除丑恶难看的；举行丧礼仪式时使死者远去，是用来成全恭敬的；时间长了就恢复到平常状态，是用来协调生者的。

[原文]

19.13 礼者，断长续短，损有余、益不足，达爱敬之文、而滋成行义之美者也，故文饰、粗恶，声乐、哭泣，恬愉、忧戚，是反也；然而礼兼而用之，时举而代御。故文饰、声乐、恬愉，所以持平奉吉也；粗衰、哭泣、忧戚⁽¹⁾，所以持险奉凶也。故其立文饰也，不至于窕冶⁽²⁾；其立粗衰也，不至于瘠弃；其立声乐、恬愉也，不至于流淫惰慢；其立哭泣、哀戚也，不至于隘慑伤生⁽³⁾。是礼之中流也。

[注释]

(1)衰：当为“恶”字之误。下同。(2)窕(y2o 摇)：通“姚”，妖艳。(3)隘(8 厄)：穷。慑(sh8 摄)：悲戚。

[译文]

礼，是截长补短，减损有余、增加不足，使爱怜恭敬的仪式能完全实施、从而养成美好的德行道义的。所以仪文修饰和粗略简陋，音乐和哭泣，安适愉快和忧愁悲伤，这些都是相反的；但是礼对它们一并加以应用，按时拿出来交替使用。仪文修饰、音乐、安适愉快，是用来奉持平安和吉祥的；粗略简陋、哭泣、忧愁悲伤，是用来奉持凶恶和不幸的。所以礼在确立仪文修饰的规范时，不会弄到妖艳的地步；它在确立粗略简陋的规范时，不会弄到毁伤形体的地步；它在确立音乐、安适愉快的规范时，不会弄到放荡懈怠的地步；它在确立哭泣、哀痛的规范时，不会弄到过度悲戚、伤害身体的地步。这就是礼的中庸之道。

[原文]

19.14 故情貌之变，足以别吉凶、明贵贱亲疏之节，期止矣⁽¹⁾；外是，奸也；虽难，君子贱之。故量食而食之，量要而带之⁽²⁾。相高以毁瘠，是奸人之道也，非礼义之文也，非孝子之情也，将以有为者也⁽³⁾。故说豫婉泽⁽⁴⁾，忧戚萃恶⁽⁵⁾，是吉凶忧愉之情发于颜色者也。歌谣讟笑⁽⁶⁾，哭泣涕号⁽⁷⁾，是吉凶忧愉之情发于声音者也。刍豢、稻粱、酒醴、鬻⁽⁸⁾，鱼肉、菽藿、酒浆⁽⁹⁾，是吉凶忧愉之情发于食饮者也。卑纒、黼黻、文织⁽¹⁰⁾，资粗、衰经、菲纒、菅屨⁽¹¹⁾，是吉凶忧愉之情发于衣服者也。疏房、越席、床第、几筵，属茨、倚庐、席薪、枕块⁽¹²⁾，是吉凶忧愉之情发于居处者也。两情者，人生固有端焉⁽¹³⁾。若夫断之继之，博之浅之⁽¹⁴⁾，益之损之，类之尽之⁽¹⁵⁾，盛之美之，使本末终始莫不顺比⁽¹⁶⁾，足以为万世则，则是礼也。非顺孰修为之君子⁽¹⁷⁾，莫之能知也。

[注释]

(1)期：当作“斯”，就。(2)要(y1o 腰)：同“腰”。(3)有为：有所作为，指沽名钓誉以取得官爵。《庄子·外物》：“澳门有亲死者，以善毁，爵为官师。其党人毁而死者半。”即其例。(4)

故：犹“夫”。说：通“悦”。豫：通“娱”，欢乐。婉（W3n 晚）：温和，美好，形容脸色的喜悦。泽：光泽，形容高兴时容光焕发。(5)萃：通“頹”，面色黄瘦。恶：丑恶难看，形容愁眉苦脸的样子。(6)歌谣：有音乐伴奏的歌唱叫“歌”，无音乐伴奏的歌唱叫“谣”。：戏谑，开玩笑。(7)啼（t10 啼）：通“啼”，出声地哭。号（h2o 豪）：大声哭。(8)（zh&n 沾）：同“饘”，厚粥。鬻：同“粥”，稀粥。“鬻”是碰到凶事时的饮食，宜与“鱼肉”二字相倒。(9)菽：见 10.11(7)。藿：豆叶，嫩时可食。酒：当作“水”（王念孙说）。(10)卑纒：通“裨冕”，见 10.3 注(3)、(2)。一说“卑”为“弁”字之误。弁、冕都是穿礼服时戴的礼帽，吉礼之服用冕，通常的礼服用弁。黼黻：见 5.13 注(2)。(11)资：通“”（z9 资），丧服的一种，即齐衰（z9cu9 资崔），用粗麻布做成，因其缉边缝齐，故称齐衰。粗：粗布，此指守丧时穿的粗布衣。衰：见 19.10 注(9)。经（di6 蝶）：古代丧期结在头上或腰间的麻带。菲纒（su@岁）：薄而稀的麻布，此指纒衰，是一种用于丧期为五个月的丧服。菅（ji1 n 兼）：茅草。(12)属（zh(嘱）：连接。茨（C0 词）：用芦苇、茅草盖的屋顶。倚庐：古人为父母守丧时所住的简陋房屋。它是在中门之外的东墙下把木头斜倚在墙上搭成的，所以叫倚庐。薪：柴草。席薪、枕块：以柴草为席，以土块为枕，是为父母守丧时的礼仪。(13)生：通“性”。(14)博、浅：多闻叫“博”，少闻叫“浅”（见 2.3）。这里用作使动词。(15)类：法，参见 1.14 注(1)。(16)顺比：顺从，和顺。使本未始终莫不顺比：即 19.7 所说的“本末相顺，始终相应”。(17)孰：同“熟”。修：参见 4.13 注(11)。

[译文]

所以神情容貌的变化，能够用来区别吉利与不幸、表明贵贱亲疏之间的礼节等级，就作罢了；超出了这个程度，就是奸邪的行为；即使是难以做到的，君子也鄙视它。所以要根据食量吃东西，根据腰身扎带子。拿哀伤得毁坏自己的身体而消瘦不堪来向别人标榜自己的高尚，这是奸邪之人的行径，不是礼义的规定，也不是孝子的真情，而是要用它来有所作为的。高兴欢乐时和颜悦色容光焕发，忧愁悲伤时面色憔悴愁眉苦脸，这是碰到吉利与不幸时忧愁愉快的心情在脸色上的表现。歌唱嬉笑，哭泣啼号，这是碰到吉利与不幸时忧愁愉快的心情在声音上的表现。牛羊猪狗等肉食、稻米谷子等细粮、甜酒、鱼肉，稀饭、豆叶、汤水，这是碰到吉利与不幸时忧愁愉快的心情在饮食上的表现。礼服礼帽、礼服上的花纹、有彩色花纹的丝织品，丧服粗布衣、麻条麻带、薄麻衣、用茅草编成的鞋，这是碰到吉利与不幸时忧愁愉快的心情在衣服上的表现。窗户通明的房间、深邃的朝堂、柔软的蒲席、床上的竹铺、短桌与竹席，编结茅草而成的屋顶、靠在墙边上的简陋房屋、把柴草当作垫席、把土块当作枕头，这是碰到吉利与不幸时忧愁愉快的心情在居住上的表现。忧愁愉快这两种心情，在人的生性中本来就存在着根源，至于使这两种心情断绝或持续，使它们较多地被人了解或较少地被人了解，使它们增强或减损，使它们既合乎法度又能充分地表达出来，使它们既旺盛又美好，使根本原则和具体细节、人生终结的仪式和人生开始的仪式没有不和顺的，完全可以用来作为千秋万代的法则，这就是礼啦。如果不是顺从礼、精通礼、学习礼、实行礼的君子，是不能够懂得这些道理的。

[原文]

19.15 故曰：性者，本始材朴也⁽¹⁾；伪者；文理隆盛也。无性，则伪之无所加；无伪，则性不能自美。性、伪合，然后成圣人之名⁽²⁾，一天下之功于是就也。故曰：天地合而万物生，阴阳接而变化起⁽³⁾，性伪合而天下治。天能生物，不能辨物也⁽⁴⁾；地能载人，不能治人也；宇中万物、生人之属，待圣人然后分也⁽⁵⁾。《诗》曰⁽⁶⁾：“怀柔百神，及河乔岳。”此之谓也。

[注释]

(1)朴：未加工过的木材。(2)《集解》无“成”，据宋浙本补。(3)阴阳：见 17.3 注(3)。(4)辨(b4n办)：通“办”，治理。(5)分：次，安排。(6)引诗见《诗·周颂·时迈》。

[译文]

所以说：先天的本性，就像是原始的未加工过的木材；后天的人为加工，则表现在礼节仪式的隆重盛大。没有本性，那么人为加工就没有地方施加；没有人为加工，那么本性也不能自行完美。本性和人为的加工相结合，然后才能成就圣人的名声，统一天下的功业也因此而能完成了。所以说：上天和大地相配合，万物就产生了；阴气和阳气相接触，变化就出现了；本性和人为的加工改造相结合，天下就治理好了。上天能产生万物，但不能治理万物；大地能负载人民，但不能治理人民；宇宙间的各种东西和各类人，得依靠圣人才能安排好。《诗》云：“招徕安抚众神仙来到黄河高泰山。”说的就是这种情况啊。

[原文]

19.16 丧礼者，以生者饰死者也，大象其生以送其死也。故如死如生，如亡如存⁽¹⁾，终始一也。始卒，沐浴、体、饭含⁽²⁾，象生执也。不沐，则濡栲三律而止；不浴，则濡巾三式而止⁽³⁾。充耳而设瑱，饭以生稻，含以槁骨⁽⁴⁾，反生术矣。设袞衣⁽⁵⁾，袞三称⁽⁶⁾，缙绅而无钩带矣⁽⁷⁾。设掩面儼目⁽⁸⁾，儼而不冠笄矣⁽⁹⁾。书其名⁽¹⁰⁾，置于其重⁽¹¹⁾，则名不见而枢独明矣。荐器⁽¹²⁾，则冠有罃而毋縱⁽¹³⁾，瓮、庑虚而不实⁽¹⁴⁾，有簟席而无床第，木器不成斫，陶器不成物，薄器不成内⁽¹⁵⁾，笙、竽具而不和，琴、瑟张而不均，輿藏而马反，告不用也。具生器以适墓，象徙道也。略而不尽，貌而不功⁽¹⁶⁾，趋輿而藏之，金革辔鞞而不入⁽¹⁷⁾，明不用也；象徙道，又明不用也。是皆所以重哀也。故生器文而不功，明器貌而不用⁽¹⁸⁾。凡礼，事生，饰欢也；送死，饰哀也；祭祀，饰敬也；师旅，饰威也。是百王之所同、古今之所一也，未有知其所由来者也。故圻垠，其貌象室屋也；棺槨，其貌象版、盖、斯象、拂也⁽¹⁹⁾；无帑、丝鬻、缕翼⁽²⁰⁾，其貌以象菲、帷、幘、尉也⁽²¹⁾；抗折⁽²²⁾，其貌以象菲、茨、番、闾也⁽²³⁾。故丧礼者，无它焉，明死生之义，送以哀敬而终周藏也。故葬埋，敬藏其形也；祭祀，敬事其神也；其铭、诔、系世⁽²⁴⁾，敬传其名也。事生，饰始也；送死，饰终也。终始具，而孝子之事毕、圣人之道备矣。

[注释]

(1)“如死如生，如亡如存”当作“事死如生、事亡如存”，见本篇末。(2) (ku^括)：同“髻”，把头发束起来。体：肢体，此指整理四肢、剪指甲等等。含：古代给贵族办丧事时，塞在死人口中的珠、玉、贝、米等物统称“含”，死者所含之物视其贵贱等级而定。饭含：把含放在死者口中。(3)式：通“拭”。(4)槁：枯。槁骨：贝。(5)设：《集解》作“说”，据古逸丛书本改。设：铺陈，此指穿上。袞(xi8泻)衣：贴身上衣。(6)袞：加穿(衣服)。称(ch8n趁)：计算衣服的量词，套。(7)缙：同“搢”，插。绅：古代贵族束在腰间的大带。缙绅：即搢笏，指把笏(官吏上朝时拿的手板)插在腰带上。(8)掩面：又称“掩”，死者的裹头巾。按古代礼仪，死人用整幅宽、五尺长的白色熟绢裹头。见《仪礼·士丧礼》。儼(xu1 n宣)，通“纒”(xu4n眩)，绕。儼目：又称“幘(m@密)目”，是用丝带扎在死者眼上的黑色方巾，一尺二寸见方。(9)笄(j9基)：古代固定发髻或别住帽子用的簪子。固定发髻的笄男女皆有，固定帽子的笄只有男子才有。(10)书其名：古代贵族死后，把名字写在明旌(又称“铭旌”，写死者姓名的狭长旗幡)上，用绛帛粉书。(11)重(ch\$ng虫)：死者刚死未葬时暂时代替神主牌的木牌。置于其重：指把写好名字的明旌覆在重上，所以下句说“名不见”。(12)荐：献。器：指明器，古代用竹、木、陶土等制作的随葬器物。(13)毋：通“无”。縱(sh!

史)：同“C”，古时包头发的丝巾。(14)庖(W(午)：通“”，一种瓦制的酒器，形似今之酒甔。(15)内：当为“用”字之误。一说“内”同“纳”。(16)貌：《集解》作“”，今据宋浙本改。以下五“貌”字同。功：(器物)精好。(17)金：指代金属之器。此指“銮”，即挂在马嚼子上的铃。一说“金”指“”(ti2o条)，即马缰绳头上的铜制饰品。革：指氏皮革制品，此指“鞅”，即套在马颈上用来负轭的皮带。辔(p8i佩)：缰绳。鞅(y!n引)：引车前行的皮带，一端系于马颈的皮套上，一端系于车轴上。金革辔鞅：在此指代拉车的马及其设备。(18)这两句当作“故生器文而不用，明器貌而不功”。文：礼仪，参见1.8注(8)。生器文而不用：承上文“具生器以适墓，象徒道也”，“象徒道，又明不用也”。明器貌而不功：承上文“略而不尽，貌而不功”。(19)版：通“”(f3n反)、“輶”(f1n番)，车两旁挡风尘的厢板。盖：车顶盖。斯象：当作“轼蒙”，“斯”是“轼”之音误，“象”是“蒙”之形讹。轼蒙，就是前面车轼上的皮革覆盖物，又称“鞞”(h6n痕)。《尔雅·释器》：“舆革，前谓之鞞(郭注：“以韦鞞车轼。”)，后谓之鞞(郭注：“以韦鞞后户”)。”一说“斯”是“靳”字之误，“靳”通“鞞”；“象”是衍文。拂：通“箒”、“箒”(f*拂)，即遮蔽车后门的皮帘。(20)无：通“”(h&呼)，覆盖在尸体上的单被。幘(ch(楚)：通“褚”，覆盖在棺材上的绵被。丝：指遮蔽棺材的丝织品。黼(y*于)：通“罽”(t\$u投)，精纺的细麻布，此指遮蔽棺材的麻织品。缕：通“柳”，见19、10注(4)。(21)菲：挡门的草帘。帷：围在四周的帐幕。幘(ch\$u绸)：帐子。尉：通“尉”(w8i位)：小网，指网状的帷帐，类似今之圆顶帐。一说“尉”是“幄”之误。(22)抗折：都是承重的木材葬具。折的形状如木条子制成的床屉子，它放在抗的下面，横跨在墓穴上，犹如墓穴的天花板。抗的形状像折，但更坚实，它置于折之上、坟冢之下，直接承受泥土的压力。(23)慢(m4n慢)：通“墁”，粉刷过的墙壁。茨(c0慈)：用茅草、芦苇盖的屋顶。番：通“藩”，篱笆。阨(8饿)：堵塞，此指挡风尘的门。(24)铭：刻在钟鼎等器物上记述生平功德的文字。诔：累述死者功德以示哀悼的文字。系世：指《帝系》、《世本》之类，它们是记载帝王与诸侯氏族世系的谱牒。

[译文]

丧葬的礼仪，就是按照活人的情形来装饰死人，大致地摹拟他的生前来送他的终。所以侍奉逝世如同侍奉出生，侍奉死人如同侍奉活人，对待人生的终结与对待人生的开始一个样。刚死的时候，给他洗头洗澡、束头发剪指甲、把含物放入口中，这是摹拟他生前的操作。如果不洗头，就用沾湿的梳蓖梳理三下就可以了；如果不洗澡，就用沾湿的毛巾擦三遍就可以了。填塞耳朵而设置了充耳，把生米喂入口中，把贝塞在嘴里，这就和出生时的办法相反了。给死者穿好内衣，再穿上三套外衣，把朝板插在腰带上但没有钩紧腰带的钩子了。裹上遮脸的白绢和遮眼的黑色丝巾，束起头发而不戴帽子、不插簪子了。把死者的名字写在狭长的明旌上，然后把它覆在死者的临时神主牌上，那么他的名字就看不见而只有灵柩十分明显了。送给死者的随葬器物，戴在头上的有头盔似的帽子而没有包发的丝巾，瓮、空着不放东西，有竹席而没有床上的竹铺，木器不作加工，陶器不制成成品，竹子芦苇做成的器物不中用，笙、竽具备而不调和，琴、瑟绷上弦而不加调节，装运棺材的车子随同埋葬而马却牵回去，这些都表示随葬的东西是不用的。准备好了生前的用具而送到墓中，这是模拟搬家的办法。随葬的器物简略而不完备，只具外貌而不精制，赶着丧车去把它埋葬掉，但拉车的马及其设备却不埋进去，这些都是为了表明随葬的东西是不用的；模拟搬家的办法，也是表明那些随葬的东西不用了。这些都是为了加重哀悼之情的。所以，生前的用具只起礼仪的作用而不再用它，随葬的器物只具外貌而不精制。凡是礼仪，侍奉出生，是为了润饰欢乐之情；葬送死者，是为了更好地表现哀悼之情；祭祀，是为了修饰恭敬之情；军队，是为了装饰威武之势。这是各代帝王都相同、

古今都一致的，但是没有人知道它是从什么时代传下来的。所以墓穴和坟冢，它们的形状像房屋；内棺外棺，它们的形状像车旁板、车顶盖、车前皮盖、车后革帘构成的车厢，尸休与棺材上的被子、丝织麻织的遮蔽品、棺材的遮蔽物，它们的形状是模仿门帘和各种帷帐的；承负坟冢、覆盖墓穴的葬具抗折，它们的形状是模仿墙壁、屋顶、篱笆和门户的。所以，丧葬的礼仪，并没有其它的涵义，而是为了彰明生死的意义，以悲哀恭敬的心情去葬送死者而最终把他周到地掩藏好。所以埋葬，是为了恭敬地掩藏死者的躯体；祭祀，是为了恭敬地侍奉死者的灵魂；那些铭文、诔辞、传记家谱，是为了恭敬地传颂死者的名声。事奉出生的礼仪，是装饰人生的开始；葬送死者的礼仪，是装饰人生的终结。这终结与开始的礼仪全部做到了，那么孝子事情也就完成了，圣人的道德也就具备了。

[原文]

19.17 刻死而附生谓之墨⁽¹⁾，刻生而附死谓之惑，杀生而送死谓之贼。大象其生以送其死，使死生终始莫不称宜而好善，是礼义之法式也，儒者是矣。

[注释]

(1)刻：削减。附：增益。墨：（丧葬）俭省刻薄。墨家主张薄葬（见 6.4 注(4)），所以把丧葬俭省刻薄称为“墨”，这是“墨”字的一种社会文化意义。

[译文]

削减死者的用度来增加生者的用度叫做刻薄，削减生者的用度来增加死者的用度叫做迷惑，杀掉生者来殉葬叫做残害。大致地摹拟他的生前来送他的终，使逝世和在世、人生终结和人生开始时的仪式无不得当合宜而尽善尽美，这就是礼义的法度标准了，儒者就是这样的啊。

[原文]

19.18 三年之丧，何也？

曰：称情而立文，因以饰群⁽¹⁾，别亲疏、贵贱之节而不可益损也。故曰：无适不易之术也。创巨者，其日久；痛甚者，其愈迟。三年之丧，称情而立文，所以为至痛极也⁽²⁾。齐衰、苴杖、居庐、食粥、席薪、枕块⁽³⁾，所以为至痛饰也。三年之丧，二十五月而毕，哀痛未尽，思慕未忘，然而礼以是断之者，岂不以送死有已、复生有节也哉？凡生乎天地之间者，有血气之属必有知，有知之属莫不爱其类。今夫大鸟兽则失其群匹⁽⁴⁾，越月逾时，则必反铅⁽⁵⁾；过故乡，则必徘徊焉，鸣号焉，踟蹰焉，踟蹰焉，然后能去之也。小者是燕爵犹有啁喙之顷焉⁽⁶⁾，然后能去之。故有血气之属莫知于人，故人之于其亲也，至死无穷。将由夫愚陋淫邪之人与？则彼朝死而夕忘之；然而纵之，则是曾鸟兽之不若也，彼安能相与群居而无乱乎？将由夫修饰之君子与？则三年之丧，二十五月而毕，若驷之过隙；然而遂之，则是无穷也。故先王圣人安为之立中制节⁽⁷⁾，一使足以成文理，则舍之矣。

[注释]

(1)饰：通“饬”，整治。群：指有亲属关系的群体。(2)极：极限，最高限度。指极度的悲痛不可再超过这三年的期限，它是下文所说的“送死有已”的具体体现。(3)齐衰：见 19.14 注(11)。苴(jū)：通“粗”。苴杖：用粗劣的竹子做成的手杖，供哭丧时用。庐：即“倚庐”，见 19.14 注(12)。(4)则：若。(5)反：通“返”。铅(yǎn 沿)：通“沿”。顺流而下叫“沿”，此指随大流、合群。(6)是：则。爵：同“雀”。啁喙(zhōu huì)：同“啁啾”，象声词，形容细碎杂乱的鸟鸣声。(7)安：语助词。

[译文]

三年的服丧，是为了什么呢？

回答说：这是根据人的感情来确立礼仪制度，藉以整治亲族，区别亲近的人与疏远的人之间、高贵者与卑贱者之间的不同礼节，而不能再增减的了。所以说：这是无论到什么地方也不可改变的措施。创伤大的，它的愈合时间就长；疼痛厉害的，它的痊愈就慢。三年的服丧，是根据人的感情来确立的礼仪制度，是用来给极其悲痛的感情所确立的最高期限。穿着丧服、撑着孝棍、住在简陋的房屋中、吃薄粥、把柴草当作垫席、把土块当作枕头，是用来给极其悲痛的心情所作的外表装饰。三年的服丧，二十五个月就完毕了，但哀痛之情并没有了结，思念之心并没有忘怀，然而礼制却规定在这个时候终止服丧，这难道不是因为送别死者要有个终结、恢复正常的生活要有所节制吗？凡是生长在天地之间的，有血气的种属一定有智能，而有智能的种属没有不爱自己同类的。现在那些大的飞禽走兽如果失去了它的群体或配偶，那么过了一个月或超过了一定的时间，就一定会返回合群；经过原来住过的地方，就一定会在那里徘徊周旋，在那里啼鸣吼叫，在那里驻足踏步，在那里来回走动，然后才能离开那里。小的嘛就是燕子麻雀之类也还要在那里叽叽喳喳个一会儿，然后才能离开那里。有血气的种属没有比人更聪明的了，所以人对于自己父母的感情，到死也没有穷尽。要依从那些愚蠢浅陋放荡邪恶的人么？那么他们的父母亲早晨死了，到晚上就忘了；像这种情况如果还放任他们，那么他们就连鸟兽也不如了，他们又怎么能互相在一起合群居住而没有动乱呢？要依从那些注重道德修养的君子么？那么三年的服丧，二十五个月就完毕了，他们会觉得那时间快得就像驾车的四匹马经过一个墙缝一样；像这种情况如果还是成全他们，那么他们就会无限期地服丧。所以先王圣人就给人们确立了适中的标准、制定了这服丧三年的礼节，一律使人们能够完成礼仪，然后就除去丧服。

[原文]

19.19 然则何以分之⁽¹⁾？

曰：至亲以期断⁽²⁾。

是何也？

曰：天地则已易矣，四时则已遍矣，其在宇中者莫不更始矣，故先王案以此象之也⁽³⁾。

然则三年何也？

曰：加隆焉，案使倍之，故再期也。

由九月以下，何也？

曰：案使不及也。故三年以为隆，缙、小功以为杀⁽⁴⁾，期、九月以为间。上取象于天，下取象于地⁽⁵⁾，中取则于人，人所以群居和一之理尽矣。故三年之丧，人道之至文者也。夫是之谓至隆。是百王之所同、古今之所一也。

[注释]

(1)分：半。之：指服丧三年（实为二十五个月）。分之：将三年打对折，指服丧一年。按古代礼制，父在为母、已嫁女为父母都服丧一年。(2)期（jǐ 基）：周年。(3)案：语助词，下同。(4)缙（s@思）：细麻布，此指细麻布制成的丧服，服期三个月，是古代五种丧服（斩衰、齐衰、大功、小功、缙麻）中最轻的一种。对关系较远的亲属、亲戚如高祖父母、曾伯叔祖父母、外祖父母、岳父母、中表兄弟等都服缙麻（“缙”指细麻布衣、“麻”指麻带）。小功：丧服名，用较细的熟麻布制成，服期五个月。男子对从祖祖父母、堂伯、堂叔等都服小功。小功以上为大功，服丧九个月。杀（shāi

晒)：见 19.9 注(4)。(5)上取象于天，下取象于地：服丧三年取法于农历每三年置一闰月，服丧一年取法于天时每年循环变化一次，服丧九月取法于天地之阳数（九为阳数），服丧五月取法于地有东西南北中五方或金木水火土五行，服丧三月取法于天时之一季。

[译文]

既然如此，那么为什么还要把它打个对折呢？

回答说：对于最亲近的父母本来就是在一周年时终止服丧的。

这是为什么呢？

回答说：因为经过一周年，天地都已经变换了，四季也已经循环了一遍，那些在宇宙中的动植物没有不重新开始其生长的了，所以古代圣王就用这一周年的丧礼来象征它。

既然如此，那么三年的丧期又是为了什么呢？

回答说：那是为了使丧礼更加隆重，于是就使它在一年的基础上加倍，所以就过了两周年了。

从九个月以下的丧期，又是为什么呢？

回答说：那是为了使它不到一周年的丧礼。把服丧三年作为隆重的礼，把服丧三个月、五个月的缌麻、小功作为简省的礼，把服丧一周年、九个月作为它们中间的礼。这礼的制定，上取法于天，下取法于地，中取法于人，人们所以能合群居住而和谐一致的道理也就被全盘体现出来了。所以三年的服丧，是为人之道最高的礼仪。这叫做最隆重的礼仪。这是各代帝王都相同、古今都一致的。

[原文]

19.20 君之丧所以取三年，何也？

曰：君者，治辨之主也⁽¹⁾，文理之原也，情貌之尽也⁽²⁾，相率而致隆之，不亦可乎？《诗》曰⁽³⁾：“恺悌君子，民之父母。”彼君子者⁽⁴⁾，固有为民父母之说焉。父能生之，不能养之；母能食之，不能教诲之；君者，已能食之矣⁽⁵⁾，又善教诲之者也，三年毕矣哉？乳母，饮食之者也，而三月；慈母⁽⁶⁾，衣被之者也，而九月；君，曲备之者也，三年毕乎哉？得之则治，失之则乱，文之至也。得之则安，失之则危，情之至也。两至者俱积焉，以三年事之犹未足也，直无由进之耳！故社，祭社也；稷，祭稷也；郊者，并百王于上天而祭祀之也。

[注释]

(1)辨(b4n办)：通“办”，治理。(2)情：指臣民忠诚之情。貌：指臣民恭敬之貌(杨惊说)。(3)引诗见《诗·大雅·洞酌》。(4)君子：有地位有德才的统治者，此指君主。参见 11.19 注(5)、12.2。(5)食(s@饲)：通“饲”，供养。君主给人俸禄，所以说“食之”。(6)慈母：原是对生母的尊称。但在古礼中，也称抚育自己成长的庶母(父亲的妾)或保母为慈母。

[译文]

君主的丧礼期限之所以要选取三年，为什么呢？

回答说：君主，是治理社会的主宰，是礼仪制度的本源，是忠诚的内情和恭敬的外貌所要侍奉的尽头，人们互相遵循而极其尊崇他，不也是可以的吗？《诗》云：“和乐平易的君子，就是人民的父母。”那些君子本来就具有民众父母的说法。父亲能生下自己，但不能喂养自己；母亲能喂养自己，又不能教诲自己；君主是既能养育自己，又善于教诲自己的人，为君主服丧三年就完毕了吗？奶妈，是喂养自己的人，因而为她服丧三个月；抚育自己的庶母，是为自己料理衣着被服的人，因而为她服丧九个月；君主，是各方

面都照顾自己的人，为他服丧三年就完毕了吗？做到了这一点，国家就能治理好；做不到这一点，国家就会混乱；它是礼仪制度中最重要的礼节啊。做到了这一点，国家就安定；做不到这一点，国家就危险；它是忠诚之情的最高体现啊。这最重要的礼节与最高的情感体现都积聚在君主的丧礼上了，所以用三年时间来侍奉君主的神灵仍然是不够的，只是无法再将这丧期增加罢了！所以社祭，只祭土地神；稷祭，只祭谷神；郊祭，就把各代帝王和上天合并在一起而祭祀他们。

[原文]

19.21 三月之殯⁽¹⁾，何也？

曰：大之也，重之也。所致隆也，所致亲也，将举错之⁽²⁾，迁徙之，离宫室而归丘陵也⁽³⁾，先王恐其不文也，是以繇其期⁽⁴⁾，足之日也。故天子七月，诸侯五月，大夫三月，皆使其须足以容事⁽⁵⁾，事足以容成，成足以容文，文足以容备，曲容备物之谓道矣。

[注释]

(1)殯：见 19.11 注(4)。三月之殯：实际只有七十天，见 19.11。(2)举错：见 8.18 注(20)。(3)丘陵：小土山叫丘，大土山叫陵。此指坟墓。古代帝王诸侯之墓或称丘，如今苏州的虎丘（吴王阖闾之墓）；或称陵，如今绍兴的禹陵。(4)繇：通“遥”。(5)须：通“”，等待，停留，指等待下葬的时间。容：容纳，容许，确保。

[译文]

三个月的停柩，为什么呢？

回答说：这是要扩大丧礼的规模，加重丧礼的份量。对自己极尊重的人，极亲近的人，将要安排他，迁移他，使他离开宫室而埋葬到陵墓中去，古代的圣王怕这些事情不合乎礼仪，因此延长停柩的日期，使办丧事的人有足够的时间。所以天子停柩七个月，诸侯五个月，大夫三个月，这都是为了使逗留时间足够用来操办各种事情，这些事情足够用来保证丧事的成功，这成功足够用来保证礼仪的实施，这实施足够用来保证丧葬物品的完备，各个方面都能确保丧葬物品的完备就可以叫做正确的原则了。

[原文]

19.22 祭者，志意思慕之情也。悼诡喁偃而不能无时至焉⁽¹⁾。故人之欢欣和合之时，则夫忠臣孝子亦悼诡而有所至矣。彼其所至者，甚大动也；案屈然已⁽²⁾，则其于志意之情者惘然不惘⁽³⁾，其于礼节者阙然不具。故先王案为之立文，尊尊亲亲之义至矣。故曰：祭者，志意思慕之情也。忠信爱敬之至矣，礼节文貌之盛矣，苟非圣人，莫之能知也。圣人明知之，士君子安行之，官人以为守，百姓以成俗。其在君子，以为人道也；其在百姓，以为鬼事也。故钟、鼓、管、磬、琴、瑟、竽、笙，《韶》、《夏》、《护》、《武》、《洎》、《桓》、《箭》、简、《象》⁽⁴⁾，是君子之所以为悼诡其所喜乐之文也。齐衰、苴杖、居庐、食粥、席薪、枕块，是君子之所以为悼诡其所哀痛之文也。师旅有制，刑法有等，莫不称罪，是君子之所以为悼诡其所敦恶之文也⁽⁵⁾。卜筮视日⁽⁶⁾，斋戒修涂⁽⁷⁾，几筵、馈荐⁽⁸⁾，告祝⁽⁹⁾，如或飨之⁽¹⁰⁾。物取而皆祭之⁽¹¹⁾，如或尝之。毋利举爵⁽¹²⁾，主人有尊⁽¹³⁾，如或觴之⁽¹⁴⁾。宾出，主人拜送，反，易服，即位而哭，如或去之。哀夫！敬夫！事死如事生，事亡如事存，状乎无形影，然而成文。

[注释]

(1)悼（g6革）诡：双声联绵词，变异感动的意思。喁偃（y@a@邑爰）：双声联绵词，心里郁悒

而呼吸不畅的意思。至：到达，引申指表达出来。(2)案：语气词。屈(ju6决)：竭。屈然：空缺的样子，指没有祭祀之礼。(3)惘然：惆怅，伤感。嗛(qi8窃)：满足。(4)《韶》、《护》、《武》、《象》：见8.15注(16)。《夏》：又称《大夏》，相传是夏禹时的舞曲名。《洧》(zhu\$酌)：是歌颂周武王能酌取先祖之道以养天下之民的音乐，见《诗经·周颂》。《桓》：祭祀周武王的乐章，见《诗经·周颂》。《箭》(shu^朔)：周初制作的歌颂周文王的舞曲名。参见《左传·襄公二十九年》。简：衍文。(5)敦：通“慙”(du@队)，憎恶，怨恨。(6)卜筮：见17.11注(2)。视日：看日期时辰来预测吉凶的迷信活动。(7)斋戒：祭祀前整洁身心。修涂：通“修除”，指修饰清理祠庙。(8)几筵：参见19.2注(5)。此指祭祀的席位，参见31.4。馈荐：祭祀时进献牺牲黍稷等祭品。(9)祝：男巫，祠庙中管祭礼的人，他既为主人向神致辞，也为尸(祭祀时代死者受祭的人)向主人致福。告祝：祭祀的仪式之一，指尸吩咐祝向主人致福，即《仪礼·少牢馈食礼》所说的尸“命祝”。据《仪礼》，尸通过祝向主人所致的祝福辞是：“皇尸命工祝，承(传)致多福无疆于女孝孙，来(赐给)女孝孙，使女受禄于天，宜稼于田，眉寿万年，勿替(废止)，引(延长)之。”(10)或：有的，指有的神。飨(xi3ng享)：通“享”，鬼神享用祭品。(11)取：通“聚”。物取：指事先积聚的祭品。据古代的礼制，祭品要事先备办，以免不齐。《礼记·祭义》：“孝子将祭，虑事不可以不豫；比时(事先)具物，不可以不备。”(12)利：见19.6注(13)。(13)有：通“侑”，劝。尊：一种酒器。有尊：劝酒，指劝尸饮酒。(14)觴：盛有酒的杯叫“觴”，拿着觴劝人喝酒或自己饮酒也叫“觴”。此即指自饮。

[译文]

祭祀，是为了表达心意和思慕之情的。人们感动郁闷了就不能没有时机来表达。人们欢欣鼓舞和睦相处的时候，那些忠臣孝子也会感动，而思念君主、双亲不得同享欢乐的心情也要有所表达了。他们所要表达的这种心情，是一种非常大的激动；如果空空地没有祭祀的礼仪，那么他们在心意的感情方面就会感到惆怅而不满足，他们在礼节方面就会感到欠缺而不完备。所以古代的圣王为他们制定了礼仪制度，这样，尊崇君主、亲爱父母的道义就能表达了。所以说：祭祀，是为了表达心意和思慕之情的。它是忠信敬爱的最高表现了，是礼节仪式的极点了，如果不是圣人，是不能懂得这一点的。圣人明白地理解祭祀的意义，有道德的士君子安心地进行祭祀，官吏把它当作自己的职守，百姓使它成为自己的习俗。它在君子那里，被当作治理社会的一种道德规范；它在百姓那里，被当作侍奉鬼神的事。钟、鼓、管、磬、琴、瑟、竽、笙等乐器被使用，《韶》、《夏》、《护》、《武》、《洧》、《桓》、《箭》、《象》等乐曲被演奏，这些是君子被他所喜悦的事情感动了从而用来表达这种感动的礼仪形式。穿丧服、撑孝棍、住陋屋、吃薄粥、以柴草为垫席、把土块当枕头，这些是君子被他所哀痛的事情感动了，从而用来表达这种感动的礼仪制度。军队有一定的制度，刑法有轻重的等级，没有什么刑罚不与罪行相当，这些是君子被他所憎恶的事情感动了从而用来表达这种感动的礼法制度。占卜算卦、观察日期时辰是否吉利，整洁身心、修饰清理祠庙，摆好祭祀的席位、献上牺牲黍稷等祭品，受祭者吩咐男巫，好像真的有神来享用过祭品。事先积聚的祭品都献给代表死者受祭的人，受祭者一一尝用，好像真的有神尝过它们。不让助食的人举杯向受祭者敬酒，主人亲自劝受祭者饮酒，受祭者便饮用，好像真的有神拿酒杯喝了酒。祭祀结束后宾客退出，主人拜揖送行，然后返回，换掉祭服而穿上丧服，来到座位上痛哭，好像真的有神离开了他。悲哀啊！恭敬啊！侍奉死者如同侍奉生者一样，侍奉已不存在的人如同侍奉还活着的人一样，所祭祀者虽无形无影，但是它可以成为人类社会中的一种礼仪制度。

卷十四

乐论第二十

[题解]

本篇论述了音乐的起源及其社会作用，批判了墨子反对音乐的主张。荀子认为，音乐是人情的一种必然需要，它是必不可少的。它不但可以表现人的感情，从而得到娱乐，而且具有“入人也深”、“化人也速”的强大感染力，因而可以“移风易俗”。如果对音乐放任自流，那么邪音就会搞乱社会。所以统治者必须制定正声雅乐来加以引导，使它能“感动人之善心”，从而使它为巩固统治服务。

[原文]

20.1 夫乐者，乐也⁽¹⁾，人情之所必不免也。故人不能无乐；乐则必发于声音，形于动静；而人之道⁽²⁾——声音、动静、性术之变，尽是矣。故人不能不乐，乐则不能无形，形而不为道⁽³⁾，则不能无乱。先王恶其乱也，故制《雅》、《颂》之声以道之⁽⁴⁾，使其声足以乐而不流，使其文足以辨而不譔⁽⁵⁾，使其曲直、繁省、廉肉、节奏，足以感动人之善心，使夫邪污之气无由得接焉。是先王立乐之方也，而墨子非之⁽⁶⁾，奈何？

[注释]

(1)乐(yu8 悦)者，乐(l8 勒)也，这是用同形字来解释字义。(2)而：犹“则”。人之道：指人之所为(用《礼记·乐记》郑玄注)。(3)道：同“导”，引导。(4)《雅》、《颂》：《诗经》中的两类乐曲。“雅”是正的意思。《雅》就是朝廷的正声雅乐，分为《大雅》和《小雅》两种。“颂”即“容”，指舞蹈时的容貌。《颂》是宗庙祭祀的舞曲，分为《周颂》(周朝的)、《鲁颂》(鲁国的)、《商颂》(商的后代宋国的)三种。(5)辨：通“辩”，《礼记·乐记》作“论”，孔颖达释为“谈论义理”。譔(x!洗)：边思边说的意思(参见《说文》段注)，引申为暗藏心机的花言巧语。(6)墨子：见6.4注(4)。

[译文]

音乐，就是欢乐的意思，它是人的情感绝对不能缺少的东西。人不可能没有欢乐；欢乐了就一定会在歌唱吟咏的声音中表现出来，在手舞足蹈的举止中体现出来；可见人的所作所为——包括声音、举止、性情及其表现方式的变化，就全都体现在这音乐之中了。所以，人不可能不快乐，快乐了就不可能不表现出来，但这种表现如果不进行引导，就不可能没有祸乱。古代圣王憎恶那祸乱，所以创作了《雅》、《颂》的音乐来引导他们，使那歌声足够用来表达快乐而不淫荡，使那歌词足够用来阐明正确的道理而不流于花巧，使那音律的宛转或舒扬、繁复或简单、清脆利落或圆润丰满、节制停顿或推进加快，都足够用来感动人的行善之心，使那些邪恶肮脏的风气没有途径能和民众接触。这就是古代圣王设置音乐的原则啊。但是墨子却反对音乐，又能怎么样呢？

[原文]

20.2 故乐在宗庙之中，君臣上下同听之，则莫不和敬；闺门之内，父子兄弟同听之，则莫不和亲；乡里族长之中⁽¹⁾，长少同听之，则莫不和顺。故乐者，审一以定和者也⁽²⁾，比物以饰节者也⁽³⁾，合奏以成文者也；足以率一道⁽⁴⁾，足以治万变⁽⁵⁾。是先王立乐之术也。而墨子非之，奈何？

[注释]

(1)乡里族长：都是古代的行政区域单位。据《周礼·大司徒》与《遂人》，一万二千五百户为一乡，二十五户为一里，一百户为一族。据《管子·小匡》，郊内二千户为一乡，五十户为一里。据《管子·乘马》，二百五十户为一长。可见其名称及所辖范围因时因国而异。此文“乡里族长”泛指乡村里弄。一说“族长”即“族党”，指聚居在一起的同族亲属。(2)一：指五音（宫、商、角、徵、羽，相当于现代简谱中的 1、2、3、5、6）中作为主音的一个音。和：指五音中除主音以外用来应和主音的其他音。审一以定和：古代的宫、商、角、徵（zhǐ 止）、羽虽然没有绝对音高，但有相对音高，只要其中一个音的音高确定了，其他各级的音高也就确定了。比如说，以宫为主音，它的音高一确定，那么五声音阶的各级音高也就都确定了，所以《淮南子·原道训》说：“故音者，宫立而五音形矣。”这就是此文所谓的“审一以定和”。当然，这“一”不一定就是指宫，古代也有以其他音为主音的，如《管子·地员》所述，以徵为主音（其排列为：徵、羽、宫、商、角；相当于：5、6、1、2、3）；《孟子·梁惠王下》所说的“徵招”、“角招”，分别以徵、角为主音；《韩非子·十过》所说的“清商”，以商为主音；《史记·刺客列传》所载“羽声”，以羽为主音。(3)比：并列，配合。物：指乐器。饰：通“饬”，整治。(4)一道：治理社会的总原则，包括使君臣上下“和敬”、父子兄弟“和亲”、长少“和顺”的种种具体原则。(5)万变：指 20.1 所说的“声音、动静、性术之变”。

[译文]

所以音乐在祖庙之中，君臣上下一起听了它，就再也没有人不和谐恭敬的了；在家门之内，父子兄弟一起听了它，就再也没有人不和睦相亲的了；在乡村里弄之中，年长的和年少的一起听了它，就再也没有人不和协顺从的了。音乐，是审定一个主音来确定其他和音的，是配上各种乐器来调整节奏的，是一起演奏来组成众音和谐的乐曲的；它足能用来率领统一的原则，足能用来整治各种变化。这就是古代圣王设置音乐的方法啊。可是墨子却反对音乐，又能怎么样呢？

[原文]

20.3 故听其《雅》、《颂》之声，百志意得广焉；执其干戚，习其俯仰屈伸，而容貌得庄焉；行其缀兆⁽¹⁾，要其节奏⁽²⁾，而行列得正焉，进退得齐焉。故乐者，出所以征诛也，入所以揖让也。征诛揖让，其义一也⁽³⁾。出所以征诛，则莫不听从；入所以揖让，则莫不从服。故乐者，天下之大齐也，中和之纪也，人情之所必不免也。是先王立乐之术也。而墨子非之，奈何？

[注释]

(1)缀：表记，指舞蹈时行列的标识。兆：界域，指舞蹈者活动的界域。缀兆：指舞蹈时的行列位置。(2)要(yào 腰)：迎合。(3)义：意义，指作用。

[译文]

所以，人们听那《雅》、《颂》的音乐，志向心胸就能宽广了；拿起那盾牌斧头等舞具，练习那低头抬头弯曲伸展等舞蹈动作，容貌就能庄重了；行动在那舞蹈的行列位置上，迎合那舞曲的节奏，队列就能不偏不斜了，进退就能整齐一致了。所以音乐，对外可用来征伐，对内可用来行礼让。对于征伐与礼让，音乐的作用是一样的。对外用音乐作为征伐的工具，那就没有人不听从；对内用音乐作为礼让的手段，那就没有人不服从。所以音乐是齐一天下的工具，是中正和平的要领，是人的情感绝对不能脱离的东西。这就是古代圣王设置音乐的策略。可是墨子却反对音乐，又能怎么样呢？

[原文]

20.4 且乐者，先王之所以饰喜也；军旅鈇钺者⁽¹⁾，先王之所以饰怒也。先王喜怒皆得其齐焉⁽²⁾。是故喜而天下和之，怒而暴乱畏之。先王之道，礼乐正其盛者也，而墨子非之。故曰：墨子之于道也，犹瞽之于白黑也，犹聋

之于清浊也，犹欲之楚而北求之也。

[注释]

(1) 鈇(f&夫)：斧。钺(yu8月)：大斧。鈇钺：都是古代斩杀的刑具，此泛指刑具。(2) 齐：中，适当。一说“齐”读为(j@际)，指分际、界限，也就是分寸的意思。焉：于之。“之”指代“乐”与“军旅鈇钺”。

[译文]

况且音乐，是古代圣王用来表现喜悦的；军队和刑具，是古代圣王用来表现愤怒的。古代圣王的喜悦和愤怒都能通过音乐与军队刑具而表达得恰如其分。所以，圣王喜悦了，天下人就附和他；圣人愤怒了，凶暴作乱的人就害怕他。古代圣王的政治原则中，礼制和音乐正是其中的大事，但墨子却反对它们。所以说：墨子对于正确的政治原则，就好像是瞎子对于白色和黑色不能分辨一样，就好像是聋子对于音质的清浊不能区别一样，就好像是想到南方的楚国却到北方去寻找它一样。

[原文]

20.5 夫声乐之入人也深，其化人也速，故先王谨为之文。乐中平，则民和而不流；乐肃庄，则民齐而不乱。民和齐，则兵劲城固，敌国不敢婴也⁽¹⁾。如是，则百姓莫不安其处，乐其乡，以至足其上矣。然后名声于是白，光辉于是大，四海之民，莫不愿得以为师。是王者之始也。乐姚冶以险，则民流僂鄙贱矣。流僂则乱，鄙贱则争。乱争，则兵弱城犯，敌国危之。如是，则百姓不安其处，不乐其乡，不足其上矣。故礼乐废而邪音起者，危削侮辱之本也。故先王贵礼乐而贱邪音。其在序官也⁽²⁾，曰：“修宪命，审诛赏，禁淫声，以时顺修，使夷俗邪音不敢乱雅，太师之事也。”

[注释]

(1) 婴：通“撻”，碰，触犯。(2) 此下见 9.24 注。“诛赏”当依 9.24 作“诗商”。

[译文]

那音乐渗入人心是很深的，它感化人心是很快的，所以古代圣王谨慎地给它文饰。音乐中正平和，那末民众就和睦协调而不淫荡；音乐严肃庄重，那末民众就同心同德而不混乱。民众和睦协调、同心同德，那末兵力就强劲，城防就牢固，敌国就不敢来侵犯了。像这样，那末老百姓就无不满足于自己的住处，喜欢自己的家乡，以使自己的君主获得满足。然后，君主的名声就会因此而显著，光辉因此而增强，天下的民众，就没有谁不希望得到他让他做自己的君长。这是称王天下的开端啊。音乐妖冶轻浮而邪恶，那末民众就淫荡轻慢卑鄙下贱了。民众淫荡轻慢，就会混乱；卑鄙下贱，就会争夺。混乱又争夺，那就会兵力衰弱、城池被侵犯，敌国就会来危害了。像这样，那末老百姓就不会安居在自己的住处，就不会喜欢自己的家乡，也不会使自己的君主满足了。所以，礼制雅乐被废弃而靡靡之音兴起来，这是国家危险削弱、遭受侮辱的根源。所以古代圣王看重礼制雅乐而鄙视靡靡之音。他在论列官职时，说：“遵循法令，审查诗歌乐章，禁止淫荡的音乐，根据时势去整治，使蛮夷的落后风俗和邪恶的音乐不敢扰乱正声雅乐，这是太师的职事。”

[原文]

20.6 墨子曰：“乐者，圣王之所非也，而儒者为之，过也。”君子以为不然。乐者，圣人之所乐也，而可以善民心，其感人深，其移风易俗易⁽¹⁾，故先王导之以礼乐而民和睦。

[注释]

(1)“俗”下《集解》无“易”字，据《汉书·礼乐志》补。

[译文]

墨子说：“音乐，是圣明的帝王所反对的，而儒者却讲求它，那是错误的。”君子认为并不是这样。音乐是圣人所喜欢的，而且可以用来改善民众的思想，它感人至深，它改变风俗也容易，所以古代圣王用礼制音乐来引导人民而人民就和睦了。

[原文]

20.7 夫民有好恶之情而无喜怒之应，则乱。先王恶其乱也，故修其行，正其乐，而天下顺焉。故齐衰之服⁽¹⁾，哭泣之声，使人之心悲；带甲婴⁽²⁾，歌于行伍⁽³⁾，使人之心伤⁽⁴⁾；姚冶之容，郑、卫之音，使人之心淫；绅、端、章甫⁽⁵⁾，舞《韶》歌《武》⁽⁶⁾，使人之心庄。故君子耳不听淫声，目不视女色，口不出恶言。此三者，君子慎之。

[注释]

(1)齐衰：见 19.14 注(11)。(2)婴：系，指把帽带系在颈上（参见 10.21“婴宝珠”杨倞注）。

(zh^u 宙)：同“冑”，头盔。(3)行(h2ng 航)伍：古代军队的编制，五人为伍，二十五人为行，所以用“行伍”指称军队。(4)使人之心伤：即《诗·小雅·采薇》所说的“忧心烈烈”、“忧心孔疚”、“我心伤悲”之类。一说“伤”通“壮”；一说“伤”通“扬”（振作）；均可从。(5)绅：古代士大夫束在腰间、一头垂下的大带子。端：古代诸侯、大夫、士在祭祀时穿的式样端正的礼服，举行冠礼、婚礼时也穿此。章甫：商代的一种礼帽，即缙布冠，它是行冠礼以后才戴的，用来表明（“章”）成人男子（“甫”）的身份，故称章甫。(6)《韶》、《武》：见 8.15 注(16)。

[译文]

民众有了爱憎的感情而没有表达喜悦愤怒的方式来和它相应，就会混乱。古代的圣王憎恶这种混乱，所以修养自己的德行，端正国内的音乐，因而天下人就顺从他了。那披麻戴孝的丧服，哭泣的声音，会使人的内心悲痛；穿上铠甲，系上头盔，在部队中歌唱，会使人的内心忧伤；妖艳的容貌，郑国、卫国的靡靡之音，会使人的内心淫荡；系着宽大的腰带、穿着礼服、戴着礼帽，随着《韶》《武》的乐曲载歌载舞，会使人的内心严肃。所以君子耳朵不聆听淫荡的音乐，眼睛不注视女子的美貌，嘴巴不说出邪恶的语言。这三件事，君子是慎重地对待的。

[原文]

20.8 凡奸声感人而逆气应之，逆气成象而乱生焉。正声感人而顺气应之，顺气成象而治生焉。唱和有应，善恶相象，故君子慎其所去就也。

[译文]

大凡淫邪的音乐感动人以后就有歪风邪气来应和它，歪风邪气形成了气候，那么混乱的局面就产生了。正派的音乐感动人以后就有和顺的风气来应和它，和顺的风气成了社会现象，那么秩序井然的局面就产生了。有唱必有和，善良的或邪恶的风气也随之而形成，所以君子对自己抛弃什么音乐、接受什么音乐是很慎重的。

[原文]

20.9 君子以钟鼓道志⁽¹⁾，以琴瑟乐心。动以干戚，饰以羽旄，从以磬管。故其清明象天，其广大象地，其俯仰周旋有似于四时。故乐行而志清，礼修而行成⁽²⁾。耳目聪明，血气和平，移风易俗，天下皆宁，莫善于乐⁽³⁾。故曰：乐者，乐也。君子乐得其道，小人乐得其欲。以道制欲，则乐而不乱；以欲

忘道，则惑而不乐。故乐者，所以道乐也。金石丝竹，所以道德也。乐行而民向方矣⁽⁴⁾。故乐者，治人之盛者也，而墨子非之。

[注释]

(1)道(d3o 导)：同“导”。(2)修：当为“循”字之误。(3)莫善于乐：《集解》作“美善相乐”，据世德堂本改。(4)向：《集解》作“乡”，据世德堂本改。方：道。

[译文]

君子用钟、鼓来引导人们的志向，用琴、瑟来使人们心情快乐。拿着盾牌斧头等舞具来跳舞，用野鸡毛和牦牛尾等舞具做装饰，用石磬、箫管来伴奏。所以那乐声的清朗像天空，广大像大地，那舞姿的俯仰旋转又和四季的变化相似。所以音乐推行后人们的志向就会高洁，礼制遵循后人们的德行就能养成。要使人们耳聪目明，感情温和平静，改变风俗，天下都安宁，没有什么比音乐更好的了。所以说：音乐，就是欢乐的意思。君子把从音乐中获得道义作为欢乐，小人把从音乐中满足欲望当作欢乐。用道义来控制欲望，那就能欢乐而不淫乱；为满足欲望而忘记了道义，那就会迷惑而不快乐。所以音乐是用来引导人们娱乐的。金钟石磬琴瑟管箫等乐器，是用来引导人们修养道德的。音乐推行后民众就向往道义了。所以音乐是治理人民的重大工具，但墨子却反对它。

[原文]

20.10 且乐也者，和之不可变者也⁽¹⁾；礼也者，理之不可易者也。乐合同，礼别异。礼乐之统，管乎人心矣。穷本极变⁽²⁾，乐之情也；著诚去伪，礼之经也。墨子非之，几遇刑也。明王已没，莫之正也⁽³⁾。愚者学之，危其身也。君子明乐，乃其德也⁽⁴⁾。乱世恶善，不此听也。於乎哀哉⁽⁵⁾！不得成也。弟子勉学，无所营也⁽⁶⁾。

[注释]

(1)和：《礼记·乐记》、《史记·乐书》均作“情”，疑原本作“和情”，后人为求对文而删一字，反使文义不完整了。(2)穷：穷究，深入到极点。本：指本性。极：达到最高限度。变：化，指感化人心改变风俗。穷本极变：与 20.5 所说的“入人也深”、“化人也速”含义相承。(3)王：纠正。(4)德：宜作“仁”，因为上下文都押韵，这一句也当押韵。(5)於(w&乌)乎：同“呜呼”。(6)营：通“荧”，惑乱。

[译文]

况且音乐，是协调人情时不可变更的手段；礼制，是治理社会时不可更换的原则。音乐使人们同心同德，礼制使人们区别出等级的差异。所以礼制音乐的纲领，可以总管人们的思想了。深入地触动、极大地改变人的心性，是音乐的实际情形；彰明真诚、去掉虚伪，是礼制的永恒原则。墨子反对它们，近乎犯罪。圣明的帝王已经死去，没有人来加以纠正。愚蠢的人学习他，会危害自己的生命。君子彰明音乐，这才是仁德。混乱的社会厌恶善行，不听这提倡音乐的话。唉呀可悲啊！音乐因此而不能见成效。学生们努力学习吧，不要因为墨子的反对而有所迷惑啊。

[原文]

20.11 声乐之象：鼓大丽⁽¹⁾，钟统实⁽²⁾，磬廉制⁽³⁾，竽、笙、箫、和、箎、籥发猛⁽⁴⁾，埙、篪翁博⁽⁵⁾，瑟易良⁽⁶⁾，琴妇好⁽⁷⁾，歌清尽，舞意天道兼。鼓，其乐之君邪？故鼓似天，钟似地，磬似水，竽、笙、箫、和、箎、籥似星辰日月，鞀、柷、拊、鼙、控、楬似万物⁽⁸⁾。曷以知舞之意？曰：目不自见，耳不自闻也，然而治俯仰讎信进退迟速莫不廉制⁽⁹⁾，尽筋骨之力以要钟

鼓俯会之节而靡有悖逆者⁽¹⁰⁾，众积意 乎⁽¹¹⁾。

[注释]

(1)丽：通“厉”，激越高亢。(2)统：通“充”，指声音洪亮。实：充满，指声音浑厚。(3)廉：清白俭约，此指声音清脆不浑厚。制：通“ ”(zh@制)、“哲”(zh6哲，旧又读zh@制)，明白。(4)和：小笙。箎：同“管”，一种管乐器。簫(yu8悦)：古管乐器，似排箫。(5)埙(x&n熏)：一种陶土烧制的吹奏乐器，大如鹅蛋，形如秤锤，上尖下平中空。 ，箎(ch0迟)：一种单管横吹乐器。翁(w7ng滂)博：通“滂渤”，形容气势如大水涌流一样浩瀚磅礴。(6)易：平和。良：温良。(7)妇好：犹“女好”，柔婉。(8)鞀(t2o陶)：同“鞀”、“ ”，有柄小鼓，犹如今之拨浪鼓。祝(Zh)祝)：是一种漆筒似的打击乐器。拊、鼙：见19.6注(25)。控(qi1 ng腔)：是一种类似祝的打击乐器。楬(qi4恰)：又名“敌”(y(语)，一种虎状木制打击乐器，在雅乐结束时击奏。(9)诘：同“屈”。信(sh5n申)：通“伸”。(10)要(y1o腰)：迎合。俯会：迁就。(11)众：指跳舞的人们。积意：聚精会神。(ch0迟)：谆谆，诚恳谨慎的样子。

[译文]

音乐的象征：鼓声弘大高亢，钟声洪亮浑厚，磬声清越明朗，竽、笙、箫、和、管、簫等管乐器的声音昂扬激越，埙、箎的声音浩瀚磅礴，瑟的声音平易温良，琴的声音柔婉优美，歌声清朗而曲尽其情，舞蹈的意象则包容了自然界的一切现象。鼓，大概是音乐的主宰吧？所以鼓声像天，钟声像地，磬声像水，竽、笙、箫、和、管、簫等管乐器的声音像日月星辰，鞀、祝、拊、鼙、控、楬的声音像万物。凭什么来了解舞蹈的意象呢？回答说：跳舞的人眼睛不能看见自己的形体，耳朵不能听到自己的声音，但是处理低头、抬头、弯曲、伸直、前进、后退、缓慢、快速的动作时无不干净利落明白清楚，尽身体的力量去迎合钟、鼓的节奏，而无所违背，众人集中注意力认真啊！

[原文]

20.12 吾观于乡而知王道之易易也⁽¹⁾。主人亲速宾及介⁽²⁾，而众宾皆从之；至于门外，主人拜宾及介，而众宾皆入；贵贱之义别矣。三揖至于阶，三让以宾升，拜至，献酬⁽³⁾，辞让之节繁；及介，省矣；至于众宾，升受，坐祭，立饮，不酢而降；隆杀之义辨矣⁽⁴⁾。工入，升，歌三终⁽⁵⁾，主人献之；笙入，三终⁽⁶⁾，主人献之；间歌三终⁽⁷⁾，合乐三终⁽⁸⁾，工告乐备，遂出。二人扬觶⁽⁹⁾，乃立司正⁽¹⁰⁾。焉知其能和乐而不流也。宾酬主人，主人酬介，介酬众宾，少长以齿，终于沃洗者。焉知其能弟长而无遗也⁽¹¹⁾。降，脱屣⁽¹²⁾，升坐，修爵无数⁽¹³⁾。饮酒之节，朝不废朝，莫不废夕⁽¹⁴⁾。宾出，主人拜送，节文终遂。焉知其能安燕而不乱也⁽¹⁵⁾。贵贱明，隆杀辨，和乐而不流，弟长而无遗，安燕而不乱，此五行者，足以正身安国矣⁽¹⁶⁾。彼国安而天下安。故曰：吾观于乡而知王道之易易也。

[注释]

(1)此节又见于《礼记·乡饮酒义》，《礼记》把它记作孔子之言。乡：见20.2注(1)。此“乡”字指乡中饮酒的礼仪。(2)主人：指乡大夫，即主管乡中政教禁令的官。速：即“不速之客”的“速”，召请的意思。宾、介：都是宾客。古代乡大夫以贤能的处士作为宾客，邀请他们饮酒来商量事情。在这饮酒的礼仪中，最贤能的人叫宾，德行稍次于宾的叫介，其礼仪上的地位也次于宾，一般作为宾的辅佐；德行次于介的叫众宾，地位在宾客中最低。参见《仪礼·乡饮酒礼》及《士冠礼》注疏。(3)献酬：古代主客互相敬酒，主人先向客人敬酒叫“献”，客人用酒回敬主人叫“酢”(zu^作)，主人再次向客人敬酒以表答谢叫“酬”。客人向主人致答谢酒也叫“酬”。(4)杀：见19.9注(4)。(5)终：将一首歌曲或乐曲从头到尾歌唱或演奏一遍叫一终。歌三终：指把《诗·小雅》中的诗歌《鹿鸣》、

《四牡》、《皇皇者华》各唱一遍。参见《礼记·乡饮酒义》疏。(6)三终：指吹笙的人把《诗·小雅》中的乐曲《南陔》、《白华》、《华黍》各奏一遍。参见《礼记·乡饮酒义》疏。(7)间：间隔，轮流。间歌三终：指乐工先唱《诗·小雅》中的《鱼丽》，接着吹笙的吹奏《小雅》中的《由庚》；乐工再唱《南有嘉鱼》，吹笙的再吹《崇丘》；乐工再唱《南山有台》，吹笙的再吹《由仪》。(8)合乐三终：指乐工在唱《诗·周南》中的《关雎》、《葛覃》、《卷耳》时，吹笙的同时吹奏《诗·召南》中的《鹊巢》、《采芣》、《采蘋》。(9)觶(zhù)：古代饮酒的圆形器皿。(10)司正：专门监督正确地行使礼仪的人。(11)弟：指年轻人(用《礼记·乡饮酒义》孔疏)，这里用作动词，是尊重年轻人的意思。一说“弟”读为“悌”(tì)，是尊敬兄长的意思。(12)脱：《集解》作“说”，据宋浙本改。(13)修爵：等于说“行觴”，依次敬酒。(14)莫：古“暮”字。(15)燕：通“宴”，安逸快乐。参见2.15注(1)。(16)《集解》“足”上有“是”，据世德堂本删。

[译文]

我看到了乡中请人喝酒的礼仪就知道先王的政治原则实施起来是容易又容易的了。主人亲自去邀请贤德的贵宾和德行稍次的陪客，而一般客人就都跟着他们来了；来到门外，主人向贵宾和陪客拱手鞠躬，而一般客人就都进门了；对高贵者和卑贱者的不同礼仪就这样分别开来了。主人拱手作揖三次才与贵宾来到厅堂的台阶下，再谦让三次而使贵宾登上厅堂，再拜谢贵宾的到来，主人献酒酬宾，推辞谦让的礼节十分繁多；至于陪客，那礼节就减少了；至于一般客人，登堂受酒，坐着酌酒祭神，站着饮酒，不用酒回敬主人就退下堂去了；隆重与简省的礼仪就这样分别开来了。乐工进来，登上厅堂，把《鹿鸣》、《四牡》、《皇皇者华》三首歌各唱一遍，主人敬酒；吹笙的人进来，把《南陔》、《白华》、《华黍》三支乐曲各吹奏一遍，主人敬酒；乐工与吹笙的间隔着轮流歌唱演奏各三曲，再合着歌唱演奏各三曲，乐工报告乐曲已经完备，就出去了。主人的两个侍从举起酒杯帮助敬酒，于是又设置了监督行礼的专职人员。从这些礼仪之中可以知道他们能够和睦安乐而不淫荡。贵宾向主人敬酒表示答谢，主人向陪客敬酒表示答谢，陪客向一般客人敬酒表示答谢，宾主对年轻的年长的都根据年龄依次酬谢，最后轮到向主人手下盥洗酒杯的人酬谢。从这些礼仪之中可以知道他们能够尊重年轻的尊敬年长的而不遗漏一个人。退下堂去，脱去鞋子，再登堂就坐，依次不断地敬酒。请人喝酒的限度是，在早晨饮酒不耽误早上的工作，在傍晚喝酒不耽误晚上的事情。贵宾出门，主人拱手鞠躬送行，礼节仪式就完成了。从这些礼仪中可以知道他们能够逸乐而不乖乱。高贵者和卑贱者被区别清楚，隆重的礼仪和简省的礼仪被分别开来，和睦安乐而不淫荡，尊重年轻的尊敬年长的而不遗漏一个人，逸乐而不乖乱，这五种行为，足够用来端正身心安定国家了。那国家安定了，那么整个天下也就安定了。所以说：我看到了乡中请人喝酒的礼仪就知道先王的政治原则实施起来是极其容易的。

[原文]

20.13 乱世之征：其服组⁽¹⁾，其容妇，其俗淫，其志利，其行杂，其声乐险，其文章匿而采⁽²⁾，其养生无度，其送死瘠墨⁽³⁾，贱礼义而贵勇力，贫则为盗，富则为贼。治世反是也。

[注释]

(1)组：通“” (ch(楚)，五彩缤纷，华丽。(2)匿(t8特)：通“慝”，邪恶。(3)瘠：薄，少，指葬送死者不笃厚恭敬。19.10：“送死不忠厚、不敬文谓之瘠。”墨：见19.17注(1)。

[译文]

混乱的社会的迹象：那里的服装华丽，男人的容貌打扮得像妇女一样妖

媚，那里的风俗淫荡，人们的志向是唯利是图，人们的行为驳杂不纯，那里的音乐邪恶怪僻，那里的文章内容邪恶而辞藻华美，那里的人将养身体没有限度，葬送死人俭省刻薄，轻视礼制与道义而崇尚勇敢与武力，贫穷的就盗窃，富裕的就贼害他人。治理得好的社会则与此相反。

卷十五

解蔽第二十一

[题解]

本篇论述了有关认识论方面的问题。荀子认为：“凡以知，人之性也；可以知，物之理也。”人有认识客观事物的能力，而客观事物本身又是可以被认识的。但是，人们又往往容易犯片面性的错误，“蔽于一曲而暗于大理”。所以，人们必须以“虚壹而静”的方法去正确地认识自然规律和治国之道，以达到“大清明”的境界。这样，就能“明参日月”而不会再被蒙蔽了。

[原文]

21.1 凡人之患，蔽于一曲而暗于大理。治则复经，两疑则惑矣⁽¹⁾。天下无二道，圣人无两心⁽²⁾。今诸侯异政，百家异说，则必或是或非，或治或乱。乱国之君，乱家之人，此其诚心莫不求正而以自为也，妒繆于道而人诱其所迨也⁽³⁾。私其所积，唯恐闻其恶也。倚其所私以观异术，唯恐闻其美也。是以与治虽走而是己不辍也⁽⁴⁾。岂不蔽于一曲而失正求也哉？心不使焉，则白黑在前而目不见，雷鼓在侧而耳不闻⁽⁵⁾，况于使者乎⁽⁶⁾！德道之人⁽⁷⁾，乱国之君非之上，乱家之人非之下，岂不哀哉？

[注释]

(1)两：指“一曲”与“大理”这两个方面。疑：犹豫不决，迟疑而不能决断孰是孰非。(2)道：即上文所说的“大理”、“经”，指正确的道理、原则。天下无二道，圣人无两心：等于说：“天下真理只有一条，圣人只坚持真理。”(3)繆(mi)缪：通“谬。”此指对“道”的看法错误又荒谬。迨：通“怡”，喜爱。(4)虽：当为“离”字之误。走：奔跑。辍(chu^o)辍：停止。(5)雷鼓：古祀天神时所用鼓，八面（一说六面）。(6)使者：指心思用在正道上的人，即下文的“德道主人”。(7)德：通“得”。

[译文]

大凡人的毛病，是被事物的某一个局部所蒙蔽而不明白全局性的大道理。整治思想就能回到正道上来，在偏见与大道理两者之间拿不定主意就会疑惑。天下不会有两种对立的正确原则，圣人不会有两种对立的思想和。现在诸侯各国的政治措施不同，各个学派的学说不同，那么必定是有的对、有的错，有的能导致安定、有的会造成混乱。搞乱国家的君主，搞乱学派的学者，这些人的真心没有不想找一条正道来为自己服务，只是由于他们对正确的原则既嫉妒又带有偏见，因而别人就能根据他们的爱好去引诱他们。他们偏爱自己平时积累的学识，只怕听到对自己学识的非议。他们凭自己所偏爱的学识去观察与自己不同的学说，只怕听到对异己学说的赞美。因此，他们与正确的治理原则背道而驰了却还自以为是、不能勒马。这难道不是被事物的一个局部所蒙蔽而失去了对正道的追求吗？如果心思不用在正道上，那么白的黑的就是摆在面前而眼睛也会看不见，雷鼓就在身旁敲击而耳朵也会听不进，何况对那些被他们视为异端的用心于正道的人，就更看不见，听不进。掌握了正确的政治原则的人，搞乱国家的君主在上面非难他，搞乱学派的学者在下面非难他，这难道不是很可悲的吗？

[原文]

21.2 故为蔽⁽¹⁾？欲为蔽，恶为蔽；始为蔽，终为蔽；远为蔽，近为蔽；博为蔽，浅为蔽⁽²⁾；古为蔽，今为蔽。凡万物异，则莫不相为蔽⁽³⁾，此心术

之公患也。

[注释]

(1)故：犹“胡”，何。(2)浅：浅陋，指见闻少，见 2.3。(3)相为蔽：交互造成蒙蔽，指一个侧面掩盖了另一个侧面。

[译文]

什么东西会造成蒙蔽？爱好会造成蒙蔽，憎恶也会造成蒙蔽；只看到开始会造成蒙蔽，只看到终了也会造成蒙蔽；只看到远处会造成蒙蔽，只看到近处也会造成蒙蔽；知识广博会造成蒙蔽，知识浅陋也会造成蒙蔽；只了解古代会造成蒙蔽，只知道现在也会造成蒙蔽。大凡事物有不同的对立面的，无不会交互造成蒙蔽，这是思想方法上一个普遍的祸害啊。

[原文]

21.3 昔人君之蔽者，夏桀、殷纣是也。桀蔽于末喜、斯观而不知关龙逢⁽¹⁾，以惑其心而乱其行；纣蔽于妲己、飞廉而不知微子启⁽²⁾，以惑其心而乱其行。故群臣去忠而事私，百姓怨非而不用，贤良退处而隐逃，此其所以丧九牧之地而虚宗庙之国也⁽³⁾。桀死于亭山⁽⁴⁾，纣县于赤旆⁽⁵⁾，身不先知，人又莫之谏，此蔽塞之祸也。

成汤鉴于夏桀⁽⁶⁾，故主其心而慎治之⁽⁷⁾，是以能长用伊尹而身不失道⁽⁸⁾，此其所以代夏王而受九有也⁽⁹⁾。文王鉴于殷纣⁽¹⁰⁾，故主其心而慎治之，是以能长用吕望而身不失道⁽¹¹⁾，此其所以代殷王而受九牧也。远方莫不致其珍，故目视备色⁽¹²⁾，耳听备声，口食备味，形居备宫，名受备号，生则天下歌，死则四海哭，夫是之谓至盛。《诗》曰⁽¹³⁾：“凤凰秋秋⁽¹⁴⁾，其翼若干，其声若箫。有凤有凰，乐帝之心。”此不蔽之福也。

[注释]

(1)桀：见 1.14 注(3)。末喜：或作“妹嬉”，姓喜，名妹，有施庆（喜姓之国）之女，夏桀之妃。相传夏桀伐有施国，有施人献妹喜，桀甚爱之。后来桀又伐岷山，岷山人献琬、琰二女，桀爱二女而弃元妃妹喜于洛，妹喜便与伊尹勾结而致使夏桀灭亡。参见《国语·晋语一》、《竹书纪年》卷上。斯观：人名，夏桀的佞臣。知：知遇，赏识。关龙逢（p2ng 庞）：又作“关龙逢”，传说是夏朝的贤臣。夏桀无道，为酒池、糟丘。关龙逢竭力劝谏，桀囚而杀之。参见《韩诗外传》卷四。(2)纣：见 1.14 注(1)。妲己（d2 达）己：姓己，名妲，有苏氏（己姓之国）之女。纣伐有苏，有苏氏把妲己嫁给纣，妲己得宠，与胶鬲勾结而使商纣灭亡。飞廉：商纣王的佞臣，有勇力，善奔走。微子启：见 15.5 注(7)。(3)九牧：九州的长官，此指代九州。虚：同“墟”，这里用作使动词。宗庙：天子、诸侯祭祀祖先的处所，它象征着国家政权。(4)亭山：当为“高山”之误，即历山，又称历阳山，在今安徽和县西北四十里。相传桀被流放于此。(5)县：古“悬”字，挂。旆（p8i 沛）：古代竖挂的旗帜下边垂悬的装饰品。县于赤旆：据《史记》，商纣赴火而死，周武王斩下纣头，悬之白旗。与此文略异。(6)成汤：见 4.12 注(12)。鉴：《集解》作“监”，据宋浙本改。鉴：借鉴，吸取教训。(7)主：主宰。主其心：有主见地支配自己的思想，指独自拿定主意而不被奸臣所迷惑。(8)伊尹：见 5.5 注(9)。(9)有：通“囿”。九有：即九州。古代把九州又称之为九囿。(10)文王：见 5.4 注(2)。鉴：《集解》作“监”，据世德堂本改。(11)吕望：见 11.19 注(9)。(12)备：齐备，引申为完美、美好。(13)以下诗句不见于今本《诗经》，是失传之诗。(14)凤凰：传说中的吉祥之鸟，雄的叫凤，雌的叫凰。它们的到来，是祥和的象征。秋秋：与“踯踯”同义，腾跃飞舞的样子。

[译文]

从前君主中有被蒙蔽的，夏桀、商纣就是。夏桀被末喜、斯观所蒙蔽而不赏识关龙逢，因而使自己思想惑乱而行为荒唐；商纣被妲己、飞廉所蒙蔽而不赏识微子启，因而使自己思想惑乱而行为荒唐。所以，群臣都抛弃了对

他们的忠心而去谋求私利，百姓都怨恨责怪他们而不为他们效劳，贤能优秀的人才都辞官在家而隐居避世，这就是他们丧失九州的土地而使建有宗庙的国都成为废墟的原因。夏桀死在鬲山，商纣的头被悬挂在红色的旗帜飘带上，他们自己不能预先知道自己的过错，而别人又没有谁劝阻他们，这就是蒙蔽的祸害啊。

商汤以夏桀为前车之鉴，所以拿定主意而谨慎地治理国家，因此能够长期地任用伊尹而本身又不背离正确的治国原则，这就是他取代夏桀而得到九州的原因。周文王吸取了商纣王的教训，所以拿定主意而谨慎地治理国家，因此能够长期地任用吕望而本身又不背离正确的治国原则，这就是他取代商纣王而得到九州的原因。远方的国家无不送上自己的珍贵物品，所以他们的眼睛能观赏所有的美色，耳朵能听到各种各样的美妙音乐，嘴巴能吃上所有的山珍海味，身居各种豪华的宫殿，名字上被加上各种美好的称号；活着的时候天下人都歌功颂德，死了以后天下人都痛哭流涕，这叫做极其昌盛伟大。

《诗》云：“凤凰翩翩起舞飞翔，它的翅膀像盾牌一样，它的鸣声像洞箫悠扬。又有凤来又有凰，使王心中喜洋洋。”这就是不被蒙蔽的幸福啊。

[原文]

21.4 昔人臣之蔽者，唐鞅、奚齐是也。唐鞅蔽于欲权而逐载子⁽¹⁾，奚齐蔽于欲国而罪申生⁽²⁾。唐鞅戮于宋，奚齐戮于晋。逐贤相而罪孝兄，身为刑戮，然而不知，此蔽塞之祸也。故以贪鄙背叛争权而不危辱灭亡者，自古及今，未尝有之也。

鲍叔、宁戚、隰朋仁知且不蔽⁽³⁾，故能持管仲而名利福禄与管仲齐⁽⁴⁾。召公、吕望仁知且不蔽⁽⁵⁾，故能持周公而名利福禄与周公齐⁽⁶⁾。传曰：“知贤之谓明，辅贤之谓能。勉之强之，其福必长。”此之谓也。此不蔽之福也。

[注释]

(1)唐鞅：战国时宋康王（参见 11.1 注(3)）的臣子，后被宋康王所杀。载子：当作“戴子”，指戴驩（hu1 n 欢），他曾任宋国太宰（相当于别国的相），后来被唐鞅驱逐而逃往齐国。(2)奚齐：晋献公的宠妃骊姬的儿子。申生：晋献公的太子，奚齐的异母兄。骊姬为了使奚齐继承君位，就在晋献公面前说申生的坏话，晋献公听信了她的话，迫使申生自杀。后来献公改立奚齐为继承人。献公一死，奚齐就被晋国大夫里克所杀。(3)鲍叔、宁戚、隰朋：都是齐桓公的大臣。鲍叔名牙，曾奉公子小白出奔莒。后来小白即为齐桓公，任命他为宰相，他辞谢而推荐管仲，所以以知人著称。隰朋是齐庄公的曾孙，是戴仲的儿子。知：通“智”。(4)管仲：见 7.2 注(2)。(5)召（sh4o 邵）公：又作“邵公”，姓姬，名奭（sh@市），因其采邑在召（今陕西岐山西南），所以称召公。(6)周公：见 5.4 注(3)。

[译文]

从前臣子中有被蒙蔽的，唐鞅、奚齐就是。唐鞅蒙蔽于追求权势而驱逐了戴驩，奚齐蒙蔽于争夺政权而加罪于申生。结果唐鞅在宋国被杀，奚齐在晋国被杀。唐鞅驱逐有德才的国相而奚齐加罪于孝顺的兄长，结果自己被杀了，然而仍不明白为什么，这就是蒙蔽的祸害啊。所以，因为贪婪鄙陋而违背正道争权夺利却又不遭到危险屈辱灭亡的，从古到今，还不曾有过。

鲍叔、宁戚、隰朋仁德明智而且不被蒙蔽，所以能够扶助管仲，而他们享有的名声财利幸福俸禄也和管仲相等。召公、吕望仁德明智而且不被蒙蔽，所以能够扶助周公，而他们享有的名声财利幸福俸禄也和周公相等。古书上说：“能识别贤人叫做明智，能辅助贤人叫做贤能。努力识别贤人、尽力辅助贤人，他的幸福一定长久。”说的就是这个。这就是不被蒙蔽的幸福啊。

[原文]

21.5 昔宾孟之蔽者⁽¹⁾，乱家是也⁽²⁾。墨子蔽于用而不知文⁽³⁾，宋子蔽于欲而不知得⁽⁴⁾，慎子蔽于法而不知贤⁽⁵⁾，申子蔽于势而不知知⁽⁶⁾，惠子蔽于辞而不知实⁽⁷⁾，庄子蔽于天而不知人⁽⁸⁾。故由用谓之道⁽⁹⁾，尽利矣；由俗谓之道⁽¹⁰⁾，尽嗛矣⁽¹¹⁾；由法谓之道，尽数矣；由势谓之道，尽便矣；由辞谓之道，尽论矣；由天谓之道，尽因矣。此数具者⁽¹²⁾，皆道之一隅也。夫道者，体常而尽变，一隅不足以举之。曲知之人，观于道之一隅而未之能识也，故以为足而饰之⁽¹³⁾，内以自乱⁽¹⁴⁾，外以惑人，上以蔽下，下以蔽上，此蔽塞之祸也。

孔子仁知且不蔽，故学乱术足以为先王者也⁽¹⁵⁾。一家得周道，举而用之，不蔽于成积也。故德与周公齐，名与三王并⁽¹⁶⁾，此不蔽之福也。

[注释]

(1)宾：客。孟：通“萌”、“氓”，民。宾孟：外来之民，指往来于各诸侯国之间的游士。(2)家：即“百家争鸣”之“家”，指学派。参见21.1。(3)墨子：见6.4注(4)。文：文饰，指文辞的修饰。《韩非子·外储说左上》：“墨子之说，传先王之道，论圣人之言，以宣告人。若辩其辞，则恐人怀其文忘其直、以文害用也。……故其言多不辩。”所以此文说墨子只知实用而不懂文饰。有人把“文”解为反映贵贱等级的礼仪制度，也通。(4)欲：指少欲。得：贪得。参见17.15注(5)。(5)见17.15注(2)。(6)申子：即申不害，战国中期郑国京邑（今河南荥阳县东南）人，法家代表人物之一，曾任韩昭侯的宰相。后一“知”字通“智”。(7)惠子：即惠施，见3.1注(8)。辞：说辞，指不切实用的事理分析与逻辑推理。(8)庄子：即庄周，战国中期宋国人，道家的主要代表之一。他认为人在自然面前是无能为力的，只能顺乎自然，无所作为。(9)此句针对墨子而言。由：从。之：相当于“其”。(10)俗：通“欲”。(11)嗛(qi8窃)：通“谦”(qi8窃)，满足，指欲望少而知足。(12)具：陈述。这里用作名词，指说法。(13)饰：通“饬”，整治，指研究。(14)内：指学派内部。以：因为。自乱：即上文所说的“乱家”。(15)学乱术：意谓孔子无常师而无处不学（见《论语·子张》），是个集大成者（见《孟子·万章下》）。为(w8i卫)：帮助，替代。(16)三王：三代开国之王，即夏禹、商汤、周文王、武王。

[译文]

从前游士中有被蒙蔽的，搞乱学派的学者就是。墨子蒙蔽于只重实用而不知文饰，宋子蒙蔽于只见人有寡欲的一面而不知人有贪得的一面，慎子蒙蔽于只求法治而不知任用贤人，申子蒙蔽于只知权势的作用而不知才智的作用，惠子蒙蔽于只务名辩而不知实际，庄子蒙蔽于只知自然的作用而不知人的力量。所以，从实用的角度来谈道，就全谈功利了；从欲望的角度来谈道，就全谈满足了；从法治的角度来谈道，就全谈法律条文了；从权势的角度来谈道，就全谈权势的便利了；从名辩的角度来谈道，就全谈些不切实际的理论了；从自然的角度来谈道，就全谈些因循依顺了。这几种说法，都是道的一个方面。道，本体经久不变而又能穷尽所有的变化，一个角度是不能够用来概括它的。一知半解的人，只看到道的一个方面而没有能够真正认识它，所以把这一个方面当作为完整的道而研究它，于是内扰乱了自己学派的思想，外迷惑了别人，上被臣民所蒙蔽，下被君主所蒙蔽，这就是蒙蔽的祸害啊。

孔子仁德明智而且不被蒙蔽，所以多方学习，集其大成而足以用来辅助古代圣王的政治原则。只有孔子这一派掌握了周备全面的道，推崇并运用它，而不被成见旧习所蒙蔽。所以他的德行与周公相同，名声和三代开国之王相并列，这就是不被蒙蔽的幸福啊。

[原文]

21.6 圣人知心术之患，见蔽塞之祸，故无欲、无恶，无始、无终，无近、无远，无博、无浅，无古、无今，兼陈万物而中县衡焉⁽¹⁾。是故众异不得相蔽以乱其伦也⁽²⁾。

[注释]

(1)县：同“悬”，挂。衡：秤，指标准。县衡：挂秤，指用一定的标准进行权衡。(2)异：差异，即21.2“万物异”之“异”，指偏于一端的对立面。相蔽：见21.2注(3)。伦：条理。

[译文]

圣人知道思想方法上的毛病，看到被蒙蔽的祸害，所以既不任凭爱好、又不任凭憎恶，既不是只看到开始、又不是只看到终了，既不是只看到近处、又不是只看到远处，既不只务广博、又不安于浅陋，既不是只了解古代、又不是只知道现在，而是同时摆出各种事物并在其中根据一定的标准进行权衡。所以众多的差异与对立面就不能互相掩盖以致搞乱了条理。

[原文]

21.7 何谓衡？曰：道⁽¹⁾。故心不可以不知道。

心不知道，则不可道而可非道。人孰欲得恣而守其所不可、以禁其所可？以其不可道之心取人，则必合于不道人，而不知合于道人⁽²⁾。以其不可道之心与不道人论道人，乱之本也。夫何以知⁽³⁾？

曰：心知道，然后可道。可道，然后能守道以禁非道。以其可道之心取人，则合于道人而不合于不道之人矣。以其可道之心与道人论非道，治之要也。何患不知？

故治之要在于知道。

[注释]

(1)道：事物的根本道理和普遍规律。此指治理社会的正确原则。(2)“知”是衍文。(3)知：与下文“何患不知”的“知”一样，都指了解道人。

[译文]

什么是权衡事物的标准呢？回答说：就是道。所以心里不可以不了解道。

如果心里不了解道，就会否定道而认可违背道的东西。人有谁想要得到自在却遵奉自己否定的东西而用它来制止自己所赞成的东西呢？用他那种否定道的思想去选取人，就一定会和不奉行道的人情投意合，而不会和奉行道的人志同道合。带着他那种否定道的思想和不奉行道的人去议论奉行道的人，这就是社会混乱的祸根。像这样，那还凭什么去了解奉行道的人呢？

再说：心里了解了道，然后就会赞成道。赞成道，然后就能遵奉道来制止违背道的东西。用他那种赞成道的思想去选取人，就会和奉行道的人情投意合，而不会和不奉行道的人同流合污了。带着他那种赞成道的思想和奉行道的人去议论违背道的人，这是社会得到治理的关键。像这样，又何必担忧不能了解奉行道的人呢？

所以，把社会治理好的关键在于了解道。

[原文]

21.8 人何以知道？曰：心⁽¹⁾。

心何以知？曰：虚壹而静。心未尝不臧也，然而有所谓虚；心未尝不满也⁽²⁾，然而有所谓一；心未尝不动也，然而有所谓静。人生而有知⁽³⁾，知而有志；志也者，臧也；然而有所谓虚，不以所已臧害所将受谓之虚。心生而有知，知而有异；异也者，同时兼知之；同时兼知之，两也；然而有所谓一，

不以夫一害此一谓之壹。心，卧则梦，偷则自行，使之则谋，故心未尝不动也；然而有所谓静，不以梦剧乱知谓之静⁽⁴⁾。未得道而求道者，谓之虚壹而静，作之则。将须道者⁽⁵⁾，之虚则人⁽⁶⁾；将事道者，之壹则尽；将思道者，静则察。知道察，知道行，体道者也⁽⁷⁾。虚壹而静，谓之大清明。万物莫形而不见，莫见而不论，莫论而失位⁽⁸⁾。坐于室而见四海，处于今而论久远，疏观万物而知其情，参稽治乱而通其度，经纬天地而材官万物⁽⁹⁾，制割大理而宇宙里矣⁽¹⁰⁾。恢恢广广，孰知其极？睪睪广广⁽¹¹⁾，孰知其德？涓涓纷纷⁽¹²⁾，孰知其形？明参日月⁽¹³⁾，大满八极，夫是之谓大人。夫恶有蔽矣哉？

[注释]

(1)心：古人不了解脑的功能，而把心当作为思维器官。所以说靠心。(2)满：当作“两”。(3)知：通“智”。(4)剧：烦杂。它针对“自行”而言，指胡思乱想。知：通“智”。(5)须：等待，引申为企求。(6)之：到。之虚：达到虚心企求的境界。人：当为“入”字之误。入：使……入，得到。(7)体：见 2.10 注(1)。(8)失位：不到位，不恰当。(9)经纬：使有条理秩序，治理。材：见 12.8 注(6)。官：任用，引申为利用。(10)制割：裁断。原指裁剪衣料，引申为控制。里：在内，在心中。宇宙里：宇宙在心中，即认识了宇宙。(11)睪睪(h4o 浩)：通“浩浩”，广大的样子。(12)涓涓(gu4n 贯)：同“滚滚”，水沸腾的样子，形容极其活跃、千变万化。纷纷：杂乱的样子。(13)明：光明，言外之意指英明。参：见 3.5 注(2)。

[译文]

人靠什么来了解道呢？回答说：靠心。

心靠什么来了解道呢？回答说：靠虚心、专心和静心。心从来没有不储藏信息的时候，但却有所谓虚；心从来没有不彼此兼顾的时候，但却有所谓专；心从来没有不活动的时候，但却有所谓静。人生下来就有智能，有了智能就有记忆；记忆嘛，也就是储藏信息；但是有所谓虚，不让已经储藏在心中的见识去妨害将要接受的知识就叫做虚心。心生来就有智能，有了智能就能区别不同的事物；区别不同的事物，也就是同时了解了它们；同时了解它们，也就是彼此兼顾；但是有所谓专，不让那一种事物来妨害对这一种事物的认识就叫做专心。心，睡着了就会做梦，懈怠的时候就会擅自驰骋想象，使用它的时候就会思考谋划，所以心从来没有不活动的时候；但是有所谓静，不让梦幻和烦杂的胡思乱想扰乱了智慧就叫做静心。对于还没有掌握道而追求道的人，要告诉他们虚心、专心和静心的道理，以作为他们的行动准则。想要求得道的人，达到了虚心的地步就能够得到道；想要奉行道的人，达到了专心的地步就能够穷尽道的全部；想要探索道的人，达到了静心的地步就能够明察道。了解道十分明察，知道了道能实行，这就是实践道的人。达到了虚心、专心与静心的境界，这叫做最大的清彻澄明。他对万事万物，没有什么露出了形迹而看不见的，没有什么看见了而不能评判的，没有什么评判了而不到位的。他坐在屋里而能看见整个天下，处在现代而能评判远古，通观万物而能看清它们的真相，检验考核社会的治乱而能通晓它的法度，治理天地而能控制利用万物，掌握了全局性的大道理而整个宇宙就都了如指掌了。宽阔广大啊，谁能知道他智慧的尽头？浩瀚广大啊，谁能知道他德行的深厚？千变万化、纷繁复杂，谁能知道他思想的轮廓？光辉与太阳月亮相当，博大充塞了八方极远的地方，这样的人就叫做伟大的人。这种人哪里还会有被蒙蔽的呢？

[原文]

21.9 心者，形之君也，而神明之主也；出令而无所受令；自禁也，自使

也；自夺也，自取也；自行也，自止也。故口可劫而使墨云⁽¹⁾，形可劫而使诘申，心不可劫而使易意，是之则受，非之则辞。故曰：心容，其择也无禁，必自见⁽²⁾；其物也杂博，其情之至也不贰⁽³⁾。《诗》云⁽⁴⁾：“采采卷耳⁽⁵⁾，不盈顷筐⁽⁶⁾。嗟我怀人，寘彼周行⁽⁷⁾。”顷筐易满也，卷耳易得也，然而不可以贰周行。故曰：心枝则无知，倾则不精，贰则疑惑。以赞稽之，万物可兼知也。身尽其故，则美。类不可两也⁽⁸⁾，故知者择一而壹焉。

[注释]

(1)墨：通“默”。(2)自见：自己只看见自己，自以为是，自作主张。即上文所说的“是之则受，非之则辞”。(3)情：通“精”，精心，专诚，纯一。其物也杂博，其情之至也不贰：即21.8所说的“心夫尝不两也，然而有所谓一”。(4)引诗见《诗·周南·卷耳》。(5)卷耳：又名“苍耳”、“苓耳”、“藁耳”，菊科一年生草本植物，叶子青白色，嫩苗可作蔬菜食用。果实呈枣核形，名“苍耳子”，可作药用。(6)顷筐：后部高前端低、类以畚箕的斜口筐，这种竹筐浅而易满。不盈顷筐：指其心不在于采摘，因而老装不满这小筐。(7)寘：同“置”，放。周行：大路。寘彼周行：指无心采摘卷耳而把筐子放在路上不采了。(8)类：法（参见1.14注(1)），指认识万物的法度原则。类不可两：即21.1所说的“天下无二道”。

[译文]

心是身体的主宰，是精神的主管；它发号施令而不从什么地方接受命令；它自己限制自己，自己驱使自己；它自己决定抛弃什么，自己决定接受什么；它自己行动，自己停止。所以，嘴巴可以强迫它沉默或说话，身体可以强迫它弯屈或伸直，心不可以强迫它改变意志，它认为什么对就接受，认为什么错就拒绝。所以说：心采纳外界事物的时候，它的选择是不受什么限制的，而一定根据自己的见解；它认识的事物虽然繁杂而广泛，但它的精诚到来时是不会三心二意的。《诗》云：“采呀采呀采卷耳，老装不满斜口筐。唉我怀念心上人，把筐放在大路上。”斜口筐是容易装满的，卷耳是容易采到的，但是不可以三心二意地呆在大路上。所以说：思想分散就不会有知识，思想偏斜就不会精当，思想不专一就会疑惑。如果拿专心一致的态度来辅助考察，那么万事万物就可以全部被了解了。亲自透彻地了解万事万物的所以然，那就完美了。认识事物的准则不可能有对立的两种，所以明智的人选择一种而专心于它。

[原文]

21.10 农精于田而不可以为田师，贾精于市而不可以为市师⁽¹⁾，工精于器而不可以为器师。有人也，不能此三技而可使治三官。曰：精于道者也，精于物者也。精于物者以物物⁽²⁾，精于道者兼物物。故君子壹于道而以赞稽物。壹于道则正，以赞稽物则察；以正志行察论⁽³⁾，则万物官矣⁽⁴⁾。

[注释]

(1)市师：《集解》作“贾师”，据宋浙本改。(2)精于物者：指农民、商人、工人之类。以：能（参见《古书虚字集释》）。第二个“物”字用作动词，是支配的意思。(3)行：为，治。(4)官：见21.8注(9)。

[译文]

农民精于种田，却不能以此做管理农业的官吏；商人精于买卖，却不能以此做管理市场的官吏；工人精于制造器物，却不能以此做管理器具制造的官吏。有些人，不会这三种技术，却可以让它们来管理这三种职业。所以说：有精于道的人，有精于具体事物的人。精于具体事物的人只能支配这种具体事物，精于道的人则能够全面地支配各种事物。所以君子专心于道而用它来

帮助自己考察万物。专心于道就能正确无误，用它来帮助自己考察万物就能看得非常清楚；用正确的思想去处理非常清楚的调查结论，那么万物就能被利用了。

[原文]

21.11 昔者舜之治天下也，不以事诏而万物成⁽¹⁾。处一之危⁽²⁾，其荣满侧⁽³⁾；养一之微⁽⁴⁾，荣矣而未知。故《道经》曰⁽⁵⁾：“人心之危，道心之微。”危微之几⁽⁶⁾，惟明君子而后能知之。故人心譬如槃水，正错而勿动⁽⁷⁾，则湛浊在下⁽⁸⁾，而清明在上，则足以见须眉而察理矣。微风过之，湛浊动乎下，清明乱于上，则不可以得大形之正也⁽⁹⁾。心亦如是矣。故导之以理⁽¹⁰⁾，养之以清，物莫之倾，则足以定是非、决嫌疑矣。小物引之，则其正外易，其心内倾，则不足以决庶理矣。故好书者众矣，而仓颉独传者⁽¹¹⁾，壹也；好稼者众矣，而后稷独传者⁽¹²⁾，壹也；好乐者众矣。而夔独传者⁽¹³⁾，壹也；好义者众矣，而舜独传者，壹也。倕作弓⁽¹⁴⁾，浮游作矢⁽¹⁵⁾，而羿精于射⁽¹⁶⁾；奚仲作车⁽¹⁷⁾，乘杜作乘马⁽¹⁸⁾，而造父精于御⁽¹⁹⁾。自古及今，未尝有两而能精者也。曾子曰⁽²⁰⁾：“是其庭可以搏鼠⁽²¹⁾，恶能与我歌矣⁽²²⁾？”

[注释]

(1)不以事诏：指舜掌握了道而任用贤人，不亲自管理具体事务。(2)之危：《集解》作“危之”，据宋浙本改。一：专一，指专心于道。之：到。危：以...为危，戒惧地对待一切。处一之危：指对待具体事务而言，它能被人感知，所以会“其荣满侧”。(3)其荣满侧：指其荣誉被身边的人异口同声地称道。(4)养一之微：指品德修养而言，它不容易被人感知，所以会“荣矣而未知”。(5)《道经》：古代论述道的经典。以下引文又见于今传伪古文《尚书·大禹谟》，但文字与意义和此文不尽相同。(6)几(jǐ 机)：隐微的苗头或预兆。(7)错：通“措”，放置。(8)湛(Ch6n 沉)：通“沉”，指沉淀的泥渣。(9)大形：人的形体。古文“大”字象正面的人形。(10)故：相当于“若”，如果。(11)仓颉(ji6 洁)：相传是黄帝时的史官，据说他创造了汉字。其实，文字不可能由一个人来创造，据此文，仓颉应该是古代文字的搜集整理者。(12)后稷：尧时的农官，周族的始祖，名弃，“后稷”是他受封后的号，“后”是君长的意思，“稷”是一种谷物，他被任命为农师，所以称“后稷”。(13)夔(ku0 魁)：尧、舜时的乐官。相传他奏乐能使鸟兽起舞。(14)倕(chu0 垂)：尧、舜时的巧匠。传说他始造耒耜、规矩、准绳，但始造弓的是黄帝时的挥，此文说“倕作弓”，当是指他改制精巧。(15)浮游：或作“夷牟”、“牟夷”，黄帝时人，传说他创造了箭。(16)羿：见 8.26 注(3)。(17)奚仲：夏禹时的车正(掌管车服的官)，相传他善于造车。(18)乘杜：即相土，是商朝祖先契的孙子，因为他发明了“乘马”，所以称为“乘杜”。乘马：驾马，用马拉车。一说“乘”读 sh8ng(剩)，“乘马”即四匹马拉的车。(19)造父：见 8.16 注(1)。(20)曾子：即孔子的学生曾参(sh5n 身)，以孝闻名，参见 27.85。(21)是：通“提”(t0 提)，视。庭：通“箠”(t0ng 庭)，唱歌时用来打拍子的小棍。(22)这两句是说：唱歌时要专心致志，不可三心二意。

[译文]

从前舜治理天下，不用事事告诫而各种事情都办成了。固守专心于道的原则而达到了戒惧的境界，他的光荣就会充满身旁；培养专心于道的品德达到了精妙的境界，那就会在不知不觉中得到光荣。所以《道经》说：“一般人的思想只能达到戒惧的境界，得道之人的思想才能达到精妙的境界。”这戒惧与精妙的苗头，只有明智的君子才能了解它。人的思想就像盘中的水，端正地放着而不去搅动，那么沉淀的污浊的渣滓就在下面，而清澈的透明的水就在上面，那就能够用来照见胡须眉毛并看清楚皮肤的纹理了。但如果微风在它上面吹过，沉淀的污浊的渣滓就会在下面泛起，清澈的透明的水就会在上面被搅乱，那就不能靠它获得人体的正确映像了。人的思想也像这样啊。

如果用正确的道理来引导它，用高洁的品德来培养它，外物就不能使它倾斜不正，那就能够用来判定是非、决断嫌疑了。如果有点小事牵制了他，那么他那端正的神态就外表上发生了变化，他的思想就在胸中发生了倾斜，那就不能够用来决断各种事理了。古代喜欢写字的人很多，但只有仓颉一个人的名声流传了下来，这是因为他用心专一啊；喜欢种庄稼的人很多，但只有后稷一个人的名声流传了下来，这是因为他用心专一啊；爱好音乐的人很多，但只有夔一个人的名声流传了下来，这是因为他用心专一啊；爱好道义的人很多，但只有舜一个人的名声流传了下来，这是因为他用心专一啊。倕制造了弓，浮游创造了箭，而羿善于射箭；奚仲制造了车，乘杜发明了用四匹马拉车，而造父精通驾车。从古到今，还从来没有过一心两用而能专精的人。曾子说：“唱歌的时候看着那打节拍的棍棒而心想可以用它来打老鼠，又怎么能和我一起唱歌呢？”

[原文]

21.12 空石之中有人焉⁽¹⁾，其名曰般。其为人也，善射以好思。耳目之欲接⁽²⁾，则败其思；蚊虻之声闻⁽³⁾，则挫其精。是以辟耳目之欲⁽⁴⁾，而远蚊虻之声，闲居静思，则通。思仁若是，可谓微乎？孟子恶败而出妻⁽⁵⁾，可谓能自强矣⁽⁶⁾。有子恶卧而焯掌⁽⁷⁾，可谓能自忍矣，未及好也。辟耳目之欲，可谓能自强矣⁽⁸⁾，未及思也⁽⁹⁾。蚊虻之声闻则挫其精⁽¹⁰⁾，可谓危矣，未可谓微也。夫微者，至人也。至人也，何强？何忍？何危？故浊明外景⁽¹¹⁾，清明内景⁽¹²⁾。圣人纵其欲，兼其情⁽¹³⁾，而制焉者理矣。夫何强？何忍？何危？故仁者之行道也，无为也⁽¹⁴⁾；圣人之行道也，无强也。仁者之思也，恭；圣人思也，乐。此治心之道也。

[注释]

(1)空石：即穷石，古地名，在今山东德州市南，善射的后羿曾住在这儿。(2)欲：欲望。耳朵的欲望是听音乐，眼睛的欲望是看美色。(3)虻(m6ng 萌)：一种昆虫，俗称虻蝇，雄的吸植物的汁液或花蜜，雌的吸人和动物的血液。(4)辟：通“避”。(5)孟子：即孟轲，参见6.7注(7)。(6)下文“未及思也”一句当在此句下，今译文移正。(7)有子：即有若，孔子的学生。焯(cu@翠)：烧灼。焯掌：用火烧灼手掌。这是形容其夜以继日，刻苦读书。(8)“可谓能自强矣”一句为衍文，今不译。(9)“未及思也”一句当在上文，今译文移于上。参见注(6)。(10)蚊虻之声闻则挫其精：当作“而远蚊虻之声”。(11)景：亮光。外景：在外表露出光彩，即上文所说的“自强”、“自忍”、“危”以及21.11所说的“处一之危，其荣满侧”。(12)清明内景：即21.11所说的“养一之微，荣矣而未知”。(13)兼：全，尽。(14)无为：无所作为。此指顺应自然，排除故意的人为因素，不作强行的人为努力。

[译文]

空石的城邑内有一个人，他的名字叫般。他生性善于猜测而喜欢思考。但耳朵、眼睛所向往的音乐、美色一旦和他接触，就会破坏他的思考；蚊子虻蝇的声音一传到他耳朵里，就会妨害他聚精会神。因此他避开耳朵、眼睛所向往的音乐、美色，并远离蚊子、虻蝇的声音，独自居住静静地思考，于是他的思路就畅通了。如果思考仁德也像这样，可以说达到精妙的境界了吗？孟子怕败坏了自己的仁德而把妻子休出家门，这可以说是能够自己勉力向上，但还没有能达到思考仁德的地步。有子怕打瞌睡而用火烧灼自己的手掌，这可以说是能够自我克制的了，但还没有能达到爱好仁德的地步。般避开耳朵、眼睛所向往的音乐、美色，并远离蚊子、虻蝇的声音，可以说是达到戒惧的境界了，但还不可以说是达到了精妙的境界。那达到了精妙境界的人，就是思想修养达到了最高境界的人。既然是思想修养达到了最高境界的人，

还要什么勉力？还要什么克制？还要什么戒惧？所以混沌地明白道的人只能在外表露出光彩，清楚地明白道的人才能在心灵深处闪发出光芒。圣人即使放纵自己的欲望，尽量满足自己的情感，但他管理的事情仍然能治理好。那还要什么勉力？还要什么克制？还要什么戒惧？所以仁者奉行道，是无所作为的；圣人奉行道，是没有什么勉强的。仁者的思索恭敬慎重；圣人的思索轻松愉快。这就是修养思想的方法。

[原文]

21.13 凡观物有疑：中心不定，则外物不清；吾虑不清，则未可定然否也。冥冥而行者，见寝石以为伏虎也，见植林以为后人也⁽¹⁾，冥冥蔽其明也。醉者越百步之沟，以为跬步之浚也⁽²⁾；俯而出城门，以为小之闺也；酒乱其神也。厌目而视者⁽³⁾，视一以为两；掩耳而听者，听漠漠而以为啾啾⁽⁴⁾，势乱其官也。故从山上望牛者若羊，而求羊者不下牵也，远蔽其大也。从山下望术者，十仞之木若箸⁽⁵⁾，而求箸者不上折也，高蔽其长也。水动而景摇⁽⁶⁾，人不以定美恶，水势玄也⁽⁷⁾。瞽者仰视而不见星，人不以定有无，用精惑也⁽⁸⁾。有人焉，以此时定物⁽⁹⁾，则世之愚者也。彼愚者之定物，以疑决疑，决必不当。夫苟不当，安能无过乎？

[注释]

(1)后(後)：当作“從”(从)，形近而误。一说当作“立”。(2)跬步：见1.6注(1)。浚(ku4i快)：小沟。(3)厌：通“摩”(y8业)，用手指按捺。(4)漠漠：形容没有声音。啾啾(xi#ug凶)：喧闹声。(5)仞：古代测量高度与深度的单位，一仞为七尺。箸(zh)著)：筷子。(6)景(y!ng影)：同“影”。(7)玄：通“眩”，眼花，看不清楚。这里用作动词。(8)精：通“睛”，眼睛，视力。惑：迷乱。(9)此时：指“中心不定”、“吾虑不清”的时候。

[译文]

大凡观察事物有疑惑：内心不平静，那么外界的事物就看不清；自己的思想混乱不清，那就不能判断是非。在昏暗中走路的人，看见横卧的石头就以为是趴着的老虎，看见矗立的树林就以为是跟随着的人，这是昏暗蒙蔽了他的视力。喝醉酒的人过百步宽的水道，以为是过一二步宽的小沟；低着头走出城门，以为是走出狭小的宫中小门；这是酒扰乱了他的心神。按捺眼睛去看的人，看一件东西会以为是两件；捂住耳朵去听的人，听那默默无声会以为是嗡嗡作响；这是因为外力扰乱了他的官能。从山上远望山下的牛就好像是羊，但求取羊的人是不会下山去牵的，这是距离掩盖了牛的高大。从山下远望山上的树木，七丈高的树木像根筷子，但求取筷子的人是不会上山去折的，这是高远掩盖了树木的长度。水晃动而影子也晃动，人们不会以此来判定容貌的美丑，这是水形使人眼花了。瞎子抬头观望而看不见星星，人们不会以此来判定星星的有无，这是眼睛看不清东西。如果有人在这种时候断定事物，那就是世界上的蠢人。那些蠢人断定事物，是用疑惑不清的心去判断疑惑不清的事物，判断一定不得当。判断如果不得当，又怎么能没有错误呢？

[原文]

21.14 夏首之南有人焉⁽¹⁾，曰涓蜀梁，其为人也，愚而善畏。明月而宵行，俯见其影，以为伏鬼也；仰视其发⁽²⁾，以为立魅也；背而走，比至其家，失气而死。岂不哀哉？凡人之有鬼也，必以其感忽之间、疑玄之时正之⁽³⁾。此人之所以无有而有无之时也⁽⁴⁾，而已以正事。故伤于湿而击鼓——鼓瘳⁽⁵⁾，则必有敝鼓丧豚之费矣，而未有俞疾之福也⁽⁶⁾。故虽不在夏首之南，则

无以异矣。

[注释]

(1)夏：夏水，一名长夏港，相传此水冬塞夏通，故名。夏水故道从今湖北沙市东南分长江水东出，流经今监利县北，至沔阳县治附近入汉水。夏首：地名，即夏水分长江水的口子，因它是夏水之头，故名夏首，故址在今湖北沙市东南。(2)仰：同“仰”，抬头。(3)感忽：见15.2注(1)，此指神志不清。玄：通“眩”，迷惑，迷乱。正：确定。(4)无有：以有为无。有无：以无为有。(5)故：犹“夫”，发语词。痹：由风、寒、湿等引起的肢体疼痛或麻木的病。又，据下句，此下宜有“烹豚以禱神”一句。(6)俞：通“愈”，病好了。

[译文]

夏首的南边有一个人，名叫涓蜀梁，他生性愚蠢而容易害怕。在月光明亮的夜晚行走，低头看见自己的身影，就以为是趴在地上的鬼；抬头看见自己的头发，就以为是站着的妖怪；于是转身就跑，等跑到自己的家中，就断气死了。这难道不可悲吗？大凡人认为有鬼，一定是在他精神恍惚的当口、疑惑迷乱的时候来判定它的。这正是人们把有当作没有、把没有当作有的时候，但他们自己却在这个时候去判定事情。有人得了风湿病却想敲鼓来驱除疾病，并烹猪求神，那就一定会有打破鼓、丧失猪的破费了，而不会有治愈疾病的幸福。所以这种人即使不住在夏首的南边，却也与涓蜀梁没有什么区别的了。

[原文]

21.15 凡以知⁽¹⁾，人之性也；可以知，物之理也。以可以知人之性，求可以知物之理，而无所疑止之⁽²⁾，则没世穷年不能遍也。其所以贯理焉虽亿万，已不足以浹万物之变⁽³⁾，与愚者若一。学，老身长子，而与愚者若一，犹不知错⁽⁴⁾，夫是之谓妄人。故学也者，固学止之也。恶乎止之？曰：止诸至足。曷谓至足？曰：圣也⁽⁵⁾。圣也者，尽伦者也；王也者，尽制者也；两尽者，足以为天下极矣⁽⁶⁾。故学者，以圣王为师，案以圣王之制为法⁽⁷⁾，法其法以求其统类⁽⁸⁾，以务象效其人。向是而务，士也；类是而几⁽⁹⁾，君子也；知之，圣人也。故有知非以虑是，则谓之惧；有勇非以持是，则谓之贼；察孰非以分是⁽¹⁰⁾，则谓之篡⁽¹¹⁾；多能非以修荡是⁽¹²⁾，则谓之知⁽¹³⁾；辩利非以言是，则谓之詖⁽¹⁴⁾。传曰：“天下有二：非察是，是察非。”谓合王制与不合王制也。天下有不以是为隆正也，然而犹有能分是非、治曲直者邪？若夫非分是非、非治曲直、非辨治乱、非治人道，虽能之，无益于人，不能，无损于人；案直将治怪说⁽¹⁵⁾，玩奇辞，以相挠滑也⁽¹⁶⁾；案强钳而利口，厚颜而忍诟，无正而恣睢，妄辨而几利⁽¹⁷⁾，不好辞让，不敬礼节，而好相推挤；此乱世奸人之说也。则天下之治说者，方多然矣⁽¹⁸⁾。传曰：“析辞而为察，言物而为辨，君子贱之。博闻强志，不合王制，君子贱之。”此之谓也。

[注释]

(1)以，犹“能”，参见《古书虚字集释》。(2)疑：通“凝”，固定。参见9.2。(3)已：终。浹(ji1 挟)：见8.13注(2)。(4)错：通“措”，搁置，放弃。(5)“圣”下当有“王”字。(6)极：顶点。(7)案：语助词。(8)统类：见8.12注(6)，此指法之大纲。(9)类：等于说“法”，以……为法式，效法。几：接近。(10)孰：同“熟”，仔细，周详。(11)篡：非法地夺取，引申为大逆不道。(12)荡：放纵，引申为发扬光大。(13)知：通“智”，智巧。(14)詖(y@易)：多言。(15)案：语助词。直：只，不过。(16)挠：扰。滑(g(骨)：乱。(17)辨：通“辩”。几：通“冀”、“覬”，希望得到。(18)方：却。参见《古书虚字集释》。

[译文]

一般地说，能够认识事物，是人的本性；事物可以被认识，是事物的规律。凭借可以认识事物的人的本性，去探求可以被认识的事物的规律，如果对此没有一定的限制，那么过完了一辈子、享尽了天年也不能遍及可以认识的事物。人们学习贯通事理的方法即使有成亿上万条，但如果最终不能够用它们来通晓万事万物的变化，那就和蠢人相同了。像这样来学习，自己老了、子女长大了，仍和蠢人相同，却还不知道放弃这种无益的做法，这就叫做无知妄人。学习嘛，本来就要有个学习的范围。把自己的学习范围限制在哪里呢？回答说：把它限制在最圆满的境界。什么叫做最圆满的境界？回答说：就是通晓圣王之道。圣人嘛，就是完全精通事理的人；王者嘛，就是彻底精通制度的人；这两个方面都精通的人，就完全可以成为天下最高的师表了。所以学习嘛，要把圣王当作老师，要把圣王的制度当作自己的法度，效法圣王的法度而探求他们的纲领，并努力效法他们的为人。向往这种圣王之道而努力追求的，就是士人；效法这种圣王之道而接近它的，就是君子；通晓这种圣王之道的，就是圣人。所以，有了智慧却不是用来考虑这圣王之道，那就叫做畏怯；有了勇力却不是用来维护这圣王之道，那就叫做贼害；观察问题仔细周详却不是用来分析这圣王之道，那就叫做篡逆；很有才能却不是用来学习研究并发扬光大这圣王之道，那就叫做巧诈；能说会道口齿伶俐却不是用来宣传这圣王之道，那就叫做费话。古书上说：“天下有两个方面：一是根据错误的来考察正确的，一是根据正确的来考察错误的。”这所谓的正确与错误，是指符合圣王的法度和不符合圣王的法度。天下如果不把这圣王的法度作为最高标准，那还有能分辨是非、整治曲直的东西吗？至于那种不分辨是非、不整治曲直、不辨别治乱、不整治人类社会道德规范的学说，即使精通它，对人也没有什么裨益，即使不能掌握它，对人也没有什么损害；这不过是要钻研奇谈怪论，玩弄怪僻的词句，用来互相扰乱罢了；他们强行钳制别人而能说会道，厚着脸皮而忍受着辱骂，不守正道而恣肆放荡，胡乱诡辩而唯利是图，不喜欢谦让，不尊重礼节，而喜欢互相排挤；这是混乱的社会中奸诈之人的学说啊。可是，现在天下研究思想学说的人，却大多是这样。古书上说：“分析言辞而自以为明察，空谈名物而自以为善于辨别，君子鄙视这种人。见识广而记忆力强，但不符合圣王的法度，君子鄙视这种人。”说的就是这种情况啊。

[原文]

21.16 为之无益于成也，求之无益于得也，忧戚之无益于几也⁽¹⁾，则广焉能弃之矣⁽²⁾，不以自妨也，不少顷干之胸中。不慕往，不闵来，无邑怜之心⁽³⁾，当时则动，物至而应，事起而辨⁽⁴⁾，治乱可否，昭然明矣！

[注释]

(1)几：通“冀”、“覬”，希望，指实现愿望。(2)广焉：广泛地。一说“广”通“旷”，远的意思。(3)邑：通“悒”(y@义)，愁闷不安。(4)辨(b4n办)：通“办”，治理。

[译文]

如果做了而无益于成功，追求了而无益于取得，担忧了而无益于实现愿望，那就统统可以抛弃，不让那些事妨碍自己，不让它们有片刻的时间在心中干扰自己。不羡慕过去，不担忧未来，没有忧愁怜悯的心情，适合时势就行动，外物来了就接应，事情发生了就处理，这样，是治还是乱，是合适还是不合适，就明明白白地都清楚了。

[原文]

21.17 周而成，泄而败，明君无之有也。宣而成，隐而败，暗君无之有也。故君人者周，则谗言至矣，直言反矣⁽¹⁾，小人迩而君子远矣。《诗》云⁽²⁾：“墨以为明，狐狸而苍。”此言上幽而下险也。君人者宣，则直言至矣，而谗言反矣，君子迩而小人远矣。《诗》曰⁽³⁾：“明明在下，赫赫在上。”此言上明而下化也。

[注释]

(1)反：通“返”，回去。(2)引诗不见于今本《诗经》，是逸诗。(3)引诗见《诗·大雅·大明》。但此文断章取义，与原诗意义不尽相同。

[译文]

牢守秘密而成功，泄露秘密而失败，英明的君主没有这种事。袒露真情而成功，隐瞒真相而失败，昏暗的君主没有这种事。统治人民的君主如果讲求隐蔽周密，那么毁谤的话就来了，正直的话就缩回去了，小人接近而君子远离了。《诗》云：“你把黑暗当光明，他说狐狸呈深蓝。”这是说君主昏庸愚昧，那么臣民就会险恶。统治人民的君主如果开诚布公，那么正直的话就来了，而毁谤的话就缩回去了，君子接近而小人远离了。《诗》云：“皎洁明亮在下方，光辉灿烂在上方。”这是说君主光明正大，那么臣民就会被感化。

卷十六

正名第二十二

[题解]

本篇主要论述了名称与它所反映的实际内容之间的关系以及如何制定名称的问题。它是中国古代逻辑学中的重要篇章之一。荀子认为，事物的名称是“约定俗成”的，但这种“约定俗成”又是以客观事物的实际内容为基础的，所以确定名称时要“稽实”。另一方面，名称虽然受制于实际内容，但它一经确定，又能对实际内容发生影响，即“名定而实辨”；而在社会政治领域内，“正名”能“明贵贱”、“辨同异”、“率民而一”，这也就是荀子强调“正名”的政治内涵。从正名出发，篇中还论述了辩说的问题，并批判了有关欲望方面的异端邪说。

[原文]

22.1 后王之成名：刑名从商，爵名从周，文名从《礼》⁽¹⁾，散名之加于万物者则从诸夏之成俗曲期⁽²⁾。远方异俗之乡，则因之而为通⁽³⁾。

散名之在人者：生之所以然者谓之性。性之和所生、精合感应、不事而自然谓之性⁽⁴⁾。性之好、恶、喜、怒、哀、乐谓之情。情然而心为之择谓之虑。心虑而能为之动谓之伪。虑积焉、能习焉而后成谓之伪。正利而为谓之正。正义而为谓之行。所以知之在人者谓之知。知有所合谓之智。智所以能之在人者谓之能⁽⁵⁾。能有所合谓之能。性伤谓之病。节遇谓之命⁽⁶⁾。

是散名之在人者也，是后王之成名也。

[注释]

(1)文：见 1.8 注(8)。《礼》：见 1.8 注(2)。(2)散：分散，零碎。散名：指各种零碎的具体事物的名称。曲：即“曲当”(8.17)、“曲成”(13.1)之“曲”，委曲周遍的意思。期：会合，约定。曲期：多方约定。(3)之：指代“后王之成名”，它相当于现代所谓的普通话，所以各个习俗不同、方言不同的地区可“因之而为通”。(4)和：见 17.3 注(4)。合：会合，接触。感应：被感动而产生的反应。不事：无为，不作主观的人为努力。然：成。参见《广雅·释诂》。(5)“智”字为衍文。(6)节：制约，限制。遇：遭遇，不期而会。

[译文]

现代圣王确定名称：刑法的名称依从商朝的，爵位的名称依从周朝的，礼仪制度的名称依从《礼经》，赋予万物的各种具体名称则依从中原地区华夏各诸侯国已经形成的习俗与各方面的共同约定。远方不同习俗的地区，就依靠这些名称来进行交流。

在人事方面的各种具体名称：人生下来之所以这样叫做天性。天性的和气所产生的、精神接触外物感受的反应、不经人为努力而自然形成的东西叫做本性。本性中的爱好、厌恶、喜悦、愤怒、悲哀、快乐叫做感情。感情是这样，而心灵给它进行选择，叫做思虑。心灵思虑后，官能为之而行动，叫做人为。思虑不断积累，官能反复练习，而后形成一种常规，也叫做人为。为了功利去做叫做事业。为了道义去做叫做德行。在人身上所具有的用来认识事物的能力叫做知觉。知觉和所认识的事物有所符合叫做智慧。在人身上所具有的用来处置事物的能力叫做本能。本能和处置的事物相适合叫做才能。天性受到伤害叫做疾病。制约人生的遭遇叫做命运。

这些就是在人事方面的各种具体名称，这些就是现代圣王确定的名称。

[原文]

22.2 故王者之制名，名定而实辨，道行而志通，则慎率民而一焉。故析辞擅作名以乱正名，使民疑惑，人多辨讼⁽¹⁾，则谓之大奸，其罪犹为符节、度量之罪也⁽²⁾。故其民莫敢托为奇辞以乱正名，故其民恧。恧则易使，易使则公⁽³⁾。其民莫敢托为奇辞以乱正名，故壹于道法而谨于循令矣⁽⁴⁾。如是，则其迹长矣⁽⁵⁾。迹长功成，治之极也。是谨于守名约之功也。

[注释]

(1)辨：通“辩”。讼：争辩。(2)符节：见8.18注(19)。度：量长短的标准器具。量：量多少的标准器具。度量：泛指度、量、衡等标准器械。(3)公：通“功”。(4)道：由，遵行。与“循”意义相同。(5)迹：踪迹，行踪。迹长：行踪长，指所走的政治道路很长，即在位时间长久。

[译文]

王者制定事物的名称，名称一旦确定，那么实际事物就能分辨了；制定名称的原则一旦实行，那么思想就能沟通了；于是就慎重地率领民众统一到这些名称上来。所以，支解词句、擅自创造名称来扰乱正确的名称，使民众疑惑不定，使人们增加争辩，那就要称之为罪大恶极的坏人，他的罪和伪造信符与度量衡的罪一样。所以圣王统治下的民众没有谁敢依靠制造怪僻的词句来扰乱正确的名称，因此他的民众就很朴实。朴实就容易使唤，容易使唤就能成就功业。他的民众没有谁敢依靠制造怪僻的词句来扰乱正确的名称，所以就专心于遵行法度而谨慎地遵守政令了。像这样，那么他的统治就长久了。统治长久而功业建成，是政治的最高境界啊。这是严谨地坚持用名称来约束民众的功效啊。

[原文]

22.3 今圣王没，名守慢，奇辞起，名实乱，是非之形不明，则虽守法之吏、诵数之儒⁽¹⁾，亦皆乱也。若有王者起，必将有循于旧名，有作于新名。然则所为有名，与所缘以同异⁽²⁾，与制名之枢要，不可不察也。

[注释]

(1)数：指礼制。(2)缘：依照，根据。以：使。参见《古书虚字集释》。

[译文]

现在圣明的帝王去世了，名称的管理松懈了，怪僻的词句产生了，名称和实际事物的对应关系很混乱，正确和错误的轮廓不清楚，那么即使是掌管法度的官吏、讲述礼制的儒生，也都昏乱不清。如果再有王者出现，一定会对旧的名称有所沿用，并创制一些新的名称。这样的话，那么对于为什么要有名称、使事物的名称有同有异的根据、以及制定名称的关键等问题，就不能不搞清楚了。

[原文]

22.4 异形离心交喻⁽¹⁾，异物名实玄纽⁽²⁾，贵贱不明，同异不别。如是，则志必有不喻之患，而事必有因废之祸。故知者为之分别制名以指实，上以明贵贱，下以辨同异。贵贱明，同异别，如是，则志无不喻之患，事无因废之祸。此所为有名也。

[注释]

(1)这句与“贵贱不明”相应。形：形体，指人。离：背离。(2)这句与“同异不别”相应。玄：通“眩”，迷乱。纽：结。

[译文]

不同的人如果用不同的意念来互相晓喻，不同的事物如果让名称和实际

内容混乱地缠结在一起，那么社会地位的高贵和卑贱就不能彰明，事物的相同和相异就不能分别。像这样，那么意思就一定会有一些不能被了解的忧患，而事情就一定会有一些陷入困境而被废弃的灾祸。所以明智的圣王给万事万物分别制定名称来指明实际事物，上用来彰明高贵和卑贱，下用来分辨相同和相异。高贵和卑贱彰明了，相同和相异区别了，像这样，那么意思就不会有一些不能被了解的忧患，事情就不会有一些陷入困境而被废弃的灾祸。这就是为什么要有名称的原因。

[原文]

22.5 然则何缘而以同异？曰：缘天官⁽¹⁾。凡同类、同情者，其天官之意物也同，故比方之疑似而通⁽²⁾，是所以共其约名以相期也⁽³⁾。形体、色、理⁽⁴⁾，以目异；声音、清浊、调竽、奇声⁽⁵⁾，以耳异；甘、苦、咸、淡、辛、酸、奇味，以口异；香、臭、芬、郁、腥、臊、洒、酸、奇臭⁽⁶⁾，以鼻异；疾、养、 、热、滑、铍、轻、重⁽⁷⁾，以形体异；说、故、喜、怒、哀、乐、爱、恶、欲⁽⁸⁾，以心异。心有征知⁽⁹⁾。征知，则缘耳而知声可也，缘目而知形可也，然而征知必将待天官之当簿其类然后可也⁽¹⁰⁾。五官簿之而不知⁽¹¹⁾，心征之而无说⁽¹²⁾，则人莫不然谓之不知⁽¹³⁾。此所缘而以同异也。

[注释]

(1)天官：天生的感官，指耳、目、鼻、口、身，见 17.4。(2)比方：比拟，指对事物进行描摹。疑(n!你)：通“拟”，模拟。(3)以上几句说明“何缘而以同”。由于天官对事物的体会相同，所以对同类的事物可以使用相同的名称。约名：概括的名称。以马为例，“ ”(毛色黄白相杂的马)、“驳”(毛色青白相杂的马)、“骆”(白身黑鬃的马)、“骊”(赤色马)、“骠”(青黑色的马)、“驹”(公马)、“ ”(赛马)、“骝”(劣马)、“驹”(少壮之马)、“驽”(低能的马)、“骏”(良马)……等等是异名(这些可以用来说明“何缘而以异”)，而“马”就是约名。期：会合，交际。(4)此下说明“何缘而以异”。由于天官对事物有各种各样的区别功能，所以对具体的事物就应使用相异的名称。(5)声音：古代乐音分为宫、商、角、徵、羽五音，单发的某一音叫“声”，相配合而发出的几个音叫“音”。竽：古代的一种吹奏乐器，由排列的竹管制成，有些像后代的笙。竽是各种乐器中最主要的用来协调其他乐器的乐器(《韩非子·解老》：“竽也者，五声之长者也，故竽先则钟瑟皆随，竽唱则诸乐皆和。”)，所以这里只说“竽”。(6)郁：鸟身上一种腐臭的气味。腥：猪身上的臊臭气味。臊：狗身上的腥臭气味。洒：是“漏”(l\$u 娄)字之误，通“蝼”，马身上类似蝼蛄一样的臊臭气味。酸：是“厩”(y\$u 尤)字之误，牛身上类似烂木头一样的臊臭气味。《礼记·内则》：“牛夜鸣则廝，羊冷毛而羸、羸，狗赤股而躁、臊，鸟鹵色而沙鸣、郁，豕望视而交睫、腥，马黑脊而般臂、漏。”奇臭(xi)嗅)：奇异的气味。(7)疾：即“痛心疾首”之“疾”，与“痛”同义。养：通“痒”，(C1ng 仓)：寒冷。铍：当为“钺”字之误。“钺”(s8 涩)通“涩”，不滑爽。(8)说：通“悦”。故：通“苦”。(9)有：犹“能”，参见《古书虚字集释》。征：验，验证。(10)当：抵，触及。簿：通“薄”、“迫”，迫近。类：同类的事物。其类：指各自能感觉的那一类事物。例如耳朵能感觉的是声音之类，眼睛能感觉的是形状颜色之类。(11)五官：见 17.4 注(2)。(12)“五官簿之而不知，心征之而无说”，是因为没有异名的缘故。例如，如果没有“ ”、“驳”……等异名，那么碰到毛色黄白相杂的马、毛色青白相杂的马……(见注(3))就会产生“五官簿之而不知，心征之而无说”的窘况。这几句是在强调说明“何缘而以异”。(13)然：认为……是对的。“谓之不知”是“然”的宾语。

[译文]

那么，根据什么而要使事物的名称有同有异呢？回答说：根据天生的感官。凡是同一个民族、具有相同情感的人，他们的天生感官对事物的体会是相同的，所以对事物的描摹只要模拟得大体相似就能使别人通晓了，这就是

人们能共同使用那些概括的名称来互相交际的原因。形体、颜色、纹理，因为眼睛的感觉而显得不同；单声与和音、清音与浊音、协调乐器的竽声、奇异的声音，因为耳朵的感觉而显得不同；甜、苦、咸、淡、辣、酸以及奇异的味道，因为嘴巴的感觉而显得不同；香、臭、花的香气、鸟的腐臭、猪腥气、狗臊气、马膻气、牛膻气以及奇异的气味，因为鼻子的感觉而显得不同；痛、痒、冷、热、清爽、滞涩、轻、重，因为身体的感觉而显得不同；愉快、烦闷、欣喜、愤怒、悲哀、快乐、爱好、厌恶以及各种欲望，因为心灵的感觉而显得不同。心灵能够验知外界事物。既然心灵能够验知外界事物，那么就可以依靠耳朵来了解声音了，就可以依靠眼睛来了解形状了，但是心灵之验知外物，却又一定要等到感官接触事物的性状之后才行。如果五官接触了外界事物而不能认知，心灵验知外物而不能说出来，那么，说他无知，人们是不会不同意的。这些就是事物的名称之所以有同有异的根据。

[原文]

22.6 然后随而命之：同则同之，异则异之；单足以喻则单；单不足以喻则兼⁽¹⁾；单与兼无所相避则共⁽²⁾，虽共，不为害矣。知异实者之异名也，故使异实者莫不异名也，不可乱也，犹使异实者莫不同名也⁽³⁾。故万物虽众，有时而欲遍举之，故谓之“物”。“物”也者，大共名也。推而共之，共则有共⁽⁴⁾，至于无共然后止。有时而欲遍举之⁽⁵⁾，故谓之“鸟”、“兽”。“鸟”、“兽”也者，大别名也。推而别之，别则有别，至于无别然后止⁽⁶⁾。名无固宜，约之以命，约定俗成谓之宜，异于约则谓之不宜。名无固实，约之以命实，约定俗成谓之实名。名有固善，径易而不拂，谓之善名。物有同状而异所者⁽⁷⁾，有异状而同所者⁽⁸⁾，可别也。状同而为异所者，虽可合，谓之二实。状变而实无别而为异者，谓之化；有化而无别⁽⁹⁾，谓之一实。此事之所以稽实定数也。此制名之枢要也。后王之成名，不可不察也⁽¹⁰⁾。

[注释]

(1)单：单名，指单音词，如“马”。复：复名，指复音词或词组，如“骆驼”、“白马”、“千里马”。(2)共：指共用。如“马”与“白马”、“千里马”共同使用“马”这一名称。(3)异：当作“同”。(4)共则有共：共用的名称之中又有共用的名称。如最大的共用之名“物”之中又有“无机物”、“有机物”之类，“有机物”之中又有“动物”、“植物”等等。这些都共同使用了“物”这个名称，所以说“共则有共”。参见注(2)。(5)遍：当作“偏”。(6)别则有别，至于无别然后止：举例来说，“兽”这个大别名中又有“牛”、“马”等等，“马”这个别名中又有“驹”、“骛”等等，到了“驹”、“骛”就到底了。(7)所：处所，这里用来指形状寄寓的实体。同状而异所：如两匹马形状相同而它们的实体是不同的(两个身体)。(8)异状而同所：如一个人从小到老，形状不同了，但实体是相同的(同一个身体)。(9)有化而无别：如一个人由幼小变为衰老，仍为此人。(10)此两句宜在 22.1 之末。

[译文]

这些道理明确后，就依照它来给事物命名：相同的事物就给它们相同的名称，不同的事物就给它们不同的名称；单音节的名称足以使人明白的就用单音节的名称；单音节的名称不能用来使人明白的就用多音节的名称；单音节的名称和多音节的名称如果没有互相回避的必要就共同使用一个名称，虽然共同使用一个名称，也不会造成什么害处。知道实质不同的事物要用不同的名称，所以使实质不同的事物无不具有不同的名称，这是不可错乱的，就像使实质相同的事物无不具有相同的名称一样。万物虽然众多，有时候却要把它们全面地举出来，所以把它们叫做“物”。“物”这个名称，是个最大的共用名称。依此推求而给事物制定共用的名称，那么共用的名称之中又有

共用的名称，直到不再有共用的名称，然后才终止。有时候想要把它们部分地举出来，所以把它们叫做“鸟”、“兽”。“鸟”、“兽”这种名称，是一种最大的区别性名称。依此推求而给事物制定区别性的名称，那么区别性的名称之中又有区别性的名称，直到不再有区别性的名称，然后才终止。名称并没有本来就合宜的，而是人们相约命名的，约定俗成了就可以说它是合宜的，和约定的名称不同就叫做不合宜。名称并没有固有的表示对象，而是人们相约给实际事物命名的，约定俗成了就把它称为某一实际事物的名称。名称有本来就起得好的，直接平易而不违背事理，就叫做好的名称。事物有形状相同而实体不同的，有形状不同而实体相同的，这是可以区别的。形状相同却是不同的实体的，虽然可以合用一个名称，也应该说它们是两个实物。形状变了，但实质并没有区别而成为异物的，叫做变化；有了变化而实质没有区别的，应该说它是一个实物。这是对事物考察实质确定数目的方法。这些就是制定名称的关键。

现代圣王确定名称，是不能不弄清楚的。

[原文]

22.7 “见侮不辱”⁽¹⁾，“圣人不爱己”⁽²⁾，“杀盗非杀人也”⁽³⁾，此惑于用名以乱名者也⁽⁴⁾。验之所以为有名而观其孰行，则能禁之矣。“山渊平”⁽⁵⁾，“情，欲寡”⁽⁶⁾，“刍豢不加甘，大钟不加乐”⁽⁷⁾，此惑于用实以乱名者也⁽⁸⁾。验之所缘无以同异而观其孰调⁽⁹⁾，则能禁之矣。“非而谒楹”⁽¹⁰⁾，“有牛马非马也”⁽¹¹⁾，此惑于用名以乱实者也。验之名约，以其所受悖其所辞⁽¹²⁾，则能禁之矣。凡邪说辟言之离正道而擅作者⁽¹³⁾，无不类于三惑者矣。故明君知其分而不与辨也⁽¹⁴⁾。

[注释]

(1)见侮不辱：这是宋铨的说法，见 18.9。(2)圣人不爱己：这可能是指《墨子》中的说法。《墨子·大取》：“天之爱人也，薄于圣人之爱人也。……圣人恶疾病，不恶危难。”此文所说，可能就是指圣人因为爱人而不顾自己的危难。(3)杀盗非杀人也：这是墨子的说法，见《墨子·小取》。(4)荀子认为，“侮”就是“辱”，所以被侮必辱；圣人爱人，而自己也是人，所以自己也应在所爱之列；盗也是人，所以杀盗也就是杀人。以上三种说法看不到“侮”与“辱”、“人”与“己”、“盗”与“人”这些名称的内在联系，实际上也就搞乱了这些名称，所以是“惑于用名以乱名者”。但荀子的说法也有所偏颇，因为“见侮”是一种事实，“不辱”是一种对事实的态度，两者是有分别的。爱人是爱别人，当然不包含自己。“盗”只是“人”的一部分，所以“杀盗”与“杀人”也是有所不同的。(5)山渊平：这是惠施的说法，见 3.1 注(3)。(6)情，欲寡：这是宋铨的说法，见 18.10。(7)刍豢不加甘，大钟不加乐：这是墨子的说法，但此文不见于今本《墨子》。其思想则可参见《墨子》的《辞过》、《三辩》等篇。刍豢：见 4.12 注(3)。(8)荀子认为，高山与深渊不一样平，人的本性是贪欲的，肉食好吃而音乐使人快乐，这些才是事实，所以“山渊平”之类是“惑于用实”的说法。(9)“无”是衍文。(10)非：通“飞”。而谒：当作“矢过”，古字形近而误。非矢过楹：火箭经过柱子。指火箭射过柱子后时间长了会停止。这是墨子的说法。《墨子·经说上》：“止，无久之不止，当牛非马，若矢过楹。”火箭虽然时间长了会停止，但经过柱子的时候并未停止，所以用“过楹”来说明“止”，是用推理来扰乱了事实，所以荀子说它是“惑于用名以乱实者”。(11)有牛马非马也：这是墨子的说法。《墨子·经说下》：“牛不非牛，马不非马，而牛马非牛非马，无难。”单说“牛”就是指牛，单说“马”就是指马。如果说“牛马”，就既不是牛，又不是马。诚然，“牛马”这个词组，虽然不同于单说“牛”或单说“马”，但它包括了牛和马。所以，说“牛马”既不是牛又不是马，就是在辨别概念的时候扰乱了事实，所以是“惑于用名以乱实者”。(12)悖；违反，反驳。(13)辟：通“僻”，邪僻。(14)故：犹“夫”，句首语气词。知其分：指能分辨上述三类邪说。辨：通“辩”。

[译文]

“被侮辱而不以为耻辱”，“圣人不爱惜自己”，“杀死盗贼不是杀人”，这些是在使用名称方面迷惑了以致搞乱了名称的说法。用为什么要有名称的道理去检验它们，并观察它们有哪一种能行得通，那就能禁止这些说法了。“高山和深渊一样平”，“人的本性是欲望很少”，“牛羊猪狗等肉食并不比一般食物更加香甜，大钟的声音并不比一般的声音更加悦耳”，这些是在措置事实方面迷惑了以致搞乱了名称的说法。用为什么要使事物的名称有同有异的根据去检验它们，并观察它们有哪一种能协调，那就能禁止这些说法了。“飞箭经过柱子可以说明停止”，“有牛马，但它不是马”，这是在使用名称方面迷惑了以致搞乱了事实的说法。用名称约定的原则去检验它们，用这些人所能接受的观点去反驳他们所拒绝的观点，那就能禁止这些说法了。凡是背离了正确的原则而擅自炮制的邪说谬论，无不与这三种惑乱的说法类似。英明的君主知道它们与正确学说的区别而不和他们争辩。

[原文]

22.8 夫民易一以道而不可与共故⁽¹⁾，故明君临之以势，道之以道，申之以命，章之以论⁽²⁾，禁之以刑。故其民之化道也如神，辨势恶用矣哉⁽³⁾？今圣王没，天下乱，奸言起，君子无势以临之，无刑以禁之，故辨说也。实不喻然后命，命不喻然后期⁽⁴⁾，期不喻然后说，说不喻然后辨。故期、命、辨、说也者，用之大文也，而王业之始也。名闻而实喻，名之用也。累而成文，名之丽也。用、丽俱得，谓之知名。名也者，所以期累实也⁽⁵⁾。辞也者，兼异实之名以论一意也。辨说也者，不异实名以喻动静之道也。期命也者，辨说之用也。辨说也者，心之象道也。心也者，道之工宰也。道也者，治之经理也。心合于道，说合于心，辞合于说；正名而期，质请而喻⁽⁶⁾；辨异而不过，推类而不悖；听则合文，辨则尽故。以正道而辨奸，犹引绳以持曲直⁽⁷⁾，是故邪说不能乱，百家无所窜⁽⁸⁾。有兼听之明，而无奋矜之容；有兼覆之厚，而无伐德之色。说行，则天下正；说不行，则白道而冥穷⁽⁹⁾。是圣人之辨说也。《诗》曰⁽¹⁰⁾：“颢颢⁽¹¹⁾，如珪如璋⁽¹²⁾，令闻令望⁽¹³⁾。岂弟君子⁽¹⁴⁾，四方为纲。”此之谓也。

[注释]

(1)这句即“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的意思。故：原因，所以然。(2)章：同“彰”，使……明白清楚。(3)辨：通“辩”。势：势头。辨势：与“共故”相应，指辨说其所以然。一说“辨势”为“辨说”之误。(4)期：见22.1注(2)。(5)累：负担，联系。(6)质：使……质朴。请：通“情”，实情，指名称表示的实际内容。(7)持：掌握，此指了解、判别。(8)窜：躲藏。百家无所窜：指他们的奸诈谬误被揭露于光天化日之下。(9)穷：通“躬”。冥躬：使自身默默无闻，指隐居。(10)引诗见《诗·大雅·卷阿》。(11)颢颢(y\$ng 喁)：恭敬温和的样子。叩叩(2ng 昂)：志气高昂的样子。(12)珪：一种玉器，上圆下方。璋：一种玉器，形状像半个珪。珪与璋都是帝王、诸侯在朝会时所拿的玉器，所以用来喻指美德。(13)令：美好。闻(w8n 问)：声誉，名声。(14)岂弟(k3it@凯涕)：同“恺悌”，温和快乐而平易近人。

[译文]

民众容易用正道来统一却不可以和他们共同知道那缘由，所以英明的君主用权势来统治他们，用正道来引导他们，用命令来告诫他们，用理论来晓喻他们，用刑法来禁止他们。所以他统治下的民众融化于正道就像被神仙支配了一样，哪里还用得着辩说那所以然呢？现在圣明的帝王死了，天下混乱，奸诈邪恶的言论产生了，君子没有权势去统治他们，没有刑法去禁止他们，

所以要辩论解说。实际事物不能让人明白就给它命名，命名了还不能使人了解就会合众人来约定，约定了还不能使人明白就解说，解说了还不能使人明白就辩论。所以，约定、命名、辩论、解说，是名称使用方面最重要的修饰，也是帝王大业的起点。名称一被听到，它所表示的实际事物就能被了解，这是名称的使用。积累名称而形成文章，这是名称的配合。名称的使用、配合都符合要求，就叫做精通名称。名称，是用来互相约定从而联系实际事物的。言语，是并用不同事物的名称来阐述一个意思的。辩论与解说，是不使名实相乱来阐明是非的道理。约定与命名，是供辩论与解说时使用的。辩论与解说，是心灵对道的认识的一种表象。心灵，是道的主宰。道，是政治的永恒法则。心意符合于道，解说符合于心意，言语符合于解说；使名称正确无误并互相约定，使名称的内涵质朴直观而使人明白；辨别不同的事物而不失误，推论类似的事物而不违背情理；这样，听取意见时就能合于礼法，辩论起来就能彻底揭示其所以然。用正确的原则来辨别奸邪，就像拉出墨线来判别曲直一样，所以奸邪的学说就不能混淆视听，各家的谬论也无处躲藏。有同时听取各方意见的明智，而没有趾高气扬、骄傲自大的容貌；有兼容并包的宽宏大量，而没有自夸美德的神色。自己的学说得到实行，那么天下就能治理好；自己的学说不能实行，那就彰明正道而让自己默默无闻。这就是圣人的辩论与解说。《诗》云：“体貌温顺志高昂，品德如珪又如璋，美妙声誉好名望。和乐平易的君子，天下拿他作榜样。”说的就是这种情况啊。

[原文]

22.9 辞让之节得矣，长少之理顺矣；忌讳不称，袄辞不出；以仁心说，以学心听，以公心辨；不动乎众人之非誉，不治观者之耳目⁽¹⁾，不赂贵者之权势，不利传辟者之辞⁽²⁾；故能处道而不贰，吐而不夺，利而不流，贵公正而贱鄙争。是士君子之辨说也。《诗》曰⁽³⁾：“长夜漫兮，永思寡兮⁽⁴⁾。大古之不慢兮⁽⁵⁾，礼义之不愆兮，何恤人之言兮？”此之谓也。

[注释]

(1)治：治理，修饰，指修饰辩辞。治观者之耳目：即哗众取宠的意思。(2)辟：通“僻”，邪僻不正。传辟者：传播流言蜚语的人。(3)引诗不见于今本《诗经》，是逸诗。(4)寡(qi1 n 千)：通“愆”，见17.7注(5)。(5)大(t4i 太)：同“太”。大古：远古。

[译文]

谦让的礼节做到了，长幼的伦理顺序了；忌讳的话不称说，奇谈怪论不出口；用仁慈的心去解说道理，用求学的心去听取意见，用公正的心去辩论是非；不因为众人的非议和赞誉而动摇，不修饰辩辞去遮掩旁人的耳目，不赠送财物去买通高贵者的权势，不喜欢传播邪说者的言辞；所以能坚持正道而不三心二意，大胆发言而不会被人强行改变观点，言语流利而不放荡胡说，崇尚公正而鄙视庸俗粗野的争论。这是士君子的辩论与解说。《诗》云：“长长的黑夜漫无边，我常思索我的缺点。远古的原则我不怠慢，礼义上的错误我不犯，何必担忧别人说长道短？”说的就是这种情况啊。

[原文]

22.10 君子之言，涉然而精，俛然而类⁽¹⁾，差差然而齐⁽²⁾。彼正其名，当其辞，以务白其志义者也。彼名辞也者，志义之使也，足以相通则舍之矣；苟之，奸也。故名足以指实，辞足以见极⁽³⁾，则舍之矣。外是者谓之诋，是君子之所弃，而愚者拾以为己宝。故愚者之言，芴然而粗⁽⁴⁾，喷然而不类，譖譖然而沸⁽⁵⁾。彼诱其名，眩其辞，而无深于其志义者也。故穷藉而无极⁽⁶⁾，

甚劳而无功，贪而无名。故知者之言也，虑之易知也，行之易安也，持之易立也，成则必得其所好而不遇其所恶焉。而愚者反是。《诗》曰(7)：“为鬼为蜮，则不可得；有靦面目，视人罔极？作此好歌，以极反侧。”此之谓也。

[注释]

(1)俛：同“俯”，俯就，贴近。类：见 5.18 注(1)。(2)差差(C9 疵)：参差不齐。(3)见(xi4n 现)：同“现”，表现。极：根本，中心。(4)芴(h&忽)然：同“忽然”，恍惚，模糊不清的样子，形容不可捉摸。(5)譖譖(t4 踏)然：多话的样子。沸：沸腾，比喻言语嘈杂。(6)穷：穷尽。藉(ji8 借)：借，指搬弄词句。极：见注(3)。(7)此下见 8.6 注。

[译文]

君子的言论，深入而又精微，贴近人情世故而有法度，具体说法参差错落而大旨始终一致。他使名称正确无误，辞句恰当确切，以此来努力阐明他的思想学说。那些名称、辞句，是思想、学说的使者，能够用来互相沟通就可以撇下不管了；但如果不严肃地使用它们，就是一种邪恶。所以名称能够用来表示实际事物，辞句能够用来表达主旨，就可以撇下不管了。背离这种标准的叫做语言迟钝，这是君子所抛弃的，但愚蠢的人却拣来当作自己的宝贝。所以蠢人的言论，模糊而粗疏，吵吵嚷嚷而不合法度，罗唆而嘈杂。他们使名称富有诱惑力，辞句显得眼花缭乱，而在思想学说方面却毫无深意。所以他们尽量搬弄词句却没有个主旨，非常劳累却没有功效，贪于立名却没有声誉。所以，智者的言论，思索它容易理解，实行它容易安定，坚持它容易站得住，成功了一定能得到自己所喜欢的东西而不会得到自己所厌恶的东西。可是愚蠢的人却与此相反。《诗》云：“你若是鬼是短狐，那就无法看清楚；你的面目这样丑，给人看就看不透？作此好歌唱一唱，用来揭穿你的反复无常。”说的就是这种人啊。

[原文]

22.11 凡语治而待去欲者(1)，无以道欲而困于有欲者也。凡语治而待寡欲者(2)，无以节欲而困于多欲者也。有欲无欲，异类也，生死也(3)，非治乱也。欲之多寡，异类也，情之数也，非治乱也。欲不待可得，而求者从所可，欲不待可得，所受乎天也；求者从所可，受乎心也。所受乎天之一欲，制于所受乎心之多，固难类所受乎天也。人之所欲，生甚矣；人之所恶，死甚矣。然而人有从生成死者(4)，非不欲生而欲死也，不可以生而可以死也。故欲过之而动不及，心止之也。心之所可中理，则欲虽多，奚伤于治？欲不及而动过之，心使之也。心之所可失理，则欲虽寡，奚止于乱？故治乱在于心之所可，亡于情之所欲。不求之其所在而求之其所亡，虽曰“我得之”，失之矣。

[注释]

(1)去欲：这是道家的观点。如《老子》说：“常使民无知无欲，使知者不敢为，则无不治。”(第三章)“不欲以静，天下将自正。”(第三十七章)(2)寡欲：这是孟子、宋钐的观点。如《孟子·尽心下》：“养心莫善于寡欲。”又见 18.10。(3)荀子认为人生活着就有欲望，死了才无欲望，所以说“有欲无欲……生死也”。(4)从(z^ng 纵)：通“纵”，放纵，此指放弃。

[译文]

凡是谈论治国之道而依靠去掉人们的欲望的，是没有办法来引导人们的欲望而被人们已有的欲望难住了的人。凡是谈论治国之道而依靠减少人们的欲望的，是没有办法来节制人们的欲望而被人们过多的欲望难住了的人。有欲望与没有欲望，是不同类的，是生与死的区别，但不是国家安定与动乱的原因。欲望的多与少，是不同类的，是人情的必然现象，也不是国家安定与

动乱的原因。人的欲望并不等到其所欲之物可能得到才产生，但追求满足欲望的人却总是认为可能得到而争取。欲望并不等到其所欲之物可能得到才产生，这是来自天赋的；追求满足欲望的人却总是认为可能得到而争取，这是出于内心的。来自天赋的单纯的欲望，被那些出于内心的众多的思考所制约，结果当然很难再类似于来自天赋的本性了。人们想要得到的，莫过于生存；人们所厌恶的，莫过于死亡。但是人却有舍生就死的，这不是不想活而想死，而是因为在那种情势下不可以活而只可以死。所以，有时欲望超过了某种程度而行动却没有达到那种程度，这是因为内心限制了行动。内心所认可的如果符合道理，那么欲望即使很多，又哪会妨害国家的安定呢？有时欲望没有达到某种程度而行动却超过了那种程度，这是因为内心驱使了行动。内心所认可的如果违背道理，那么欲望即使很少，又哪能阻止国家的动乱呢？所以国家的安定与动乱取决于内心所认可的是否合乎道理，而不在于人情的欲望是多是少。不从根源所在的地方去寻找原因，却从没有关系的地方去找原因，虽然自称“我找到了原因”，其实却是把它丢了。

[原文]

22.12 性者，天之就也；情者，性之质也；欲者，情之应也。以所欲为可得而求之，情之所必不免也；以为可而道之，知所必出也⁽¹⁾。故虽为守门，欲不可去，性之具也。虽为天子，欲不可尽。欲虽不可尽，可以近尽也；欲虽不可去，求可节也。所欲虽不可尽，求者犹近尽；欲虽不可去，所求不得，虑者欲节求也。道者，进则近尽，退则节求，天下莫之若也。

[注释]

(1)知：通“智”。

[译文]

本性，是天然造就的；情感，是本性的实际内容；欲望，是情感对外界事物的反应。认为想要的东西可以得到从而去追求它，这是情感必不能免的现象；认为可行而去实行它，这是智慧必定会作出的打算。所以即使是卑贱的看门人，欲望也不可能去掉，因为这是本性所具有的。即使是高贵的天子，欲望也不可能全部满足。欲望虽然不可能全部满足，却可以接近于全部满足；欲望虽然不可能去掉，但对满足欲望的追求却是可以节制的。欲望虽然不可能全部满足，追求的人还是能接近于全部满足的；欲望虽然不可能去掉，但追求的东西不能得到，用心思考的人就会打算节制自己的追求。正道是这样的：进则可以接近于完全满足自己的欲望，退则可以节制自己的追求，天下没有什么能及得上它。

[原文]

22.13 凡人莫不从其所可而去其所不可。知道之莫之若也而不从道者，无之有也。假之有人而欲南，无多；而恶北，无寡。岂为夫南者之不可尽也、离南行而北走也哉⁽¹⁾？今人所欲，无多⁽²⁾；所恶，无寡⁽³⁾。岂为夫所欲之不可尽也、离得欲之道而取所恶也哉？故可道而从之，奚以损之而乱？不可道而离之，奚以益之而治？故知者论道而已矣，小家珍说之所愿皆衰矣⁽⁴⁾。

[注释]

(1)行(h2ng 航)：路。走：跑。(2)无多：无所谓多，指再多也不嫌多。(3)无寡：无所谓少，指再少也不要。(4)所愿：愿望，此指“去欲”、“寡欲”之类，参见 22.11 注(1)、(2)。

[译文]

凡是人无不依从自己所赞同的而背弃自己所不赞同的。知道没有什么及

得上正道却又不依从正道的，是没有这种人的。假如有人想到南方去，不管路有多远；而厌恶到北方去，不管有多近。他难道会因为那往南去的路走不到头就离开了向南的道路而向北奔跑吗？现在人们想要得到的，就无所谓多；所厌恶的，就无所谓少。他们难道会因为那想要得到的东西不可能全部得到就离开了那实现欲望的道路而去求取厌恶的东西吗？所以，人们赞同正道而依从它，还能用什么来损害它而使国家动乱呢？人们不赞同正道而背离它，还能用什么来增益它而使国家安定呢？所以明智的人只讲究正道就是了，那些渺小的学派及其奇谈怪论所追求的一套就都会衰微了。

[原文]

22.14 凡人之取也，所欲未尝粹而来也⁽¹⁾；其去也，所恶未尝粹而往也。故人无动而不可以不与权俱⁽²⁾。衡不正⁽³⁾，则重县于仰⁽⁴⁾，而人以为轻⁽⁵⁾；轻县于俛，而人以为重；此人所以惑于轻重也。权不正，则祸托于欲，而人以为福；福托于恶，而人以为祸；此亦人所以惑于祸福也。道者，古今之正权也；离道而内自择，则不知祸福之所托。

[注释]

(1)粹：纯粹，引申为完全彻底。(2)无：不论。权：秤锤，这里引申指衡量行为的准则，即“道”。俱：在一起。与权俱：与秤锤在一起，指处处用准则来衡量。(3)衡：秤杆，秤。不正：指悬挂秤杆的支点偏于一边。(4)县：同“悬”，挂。仰：抬高。(5)古代的秤叫权衡，其称物的原理类似于现在的天平，所以挂物体的一端向上翘起，就表示轻。

[译文]

大凡人们求取的时候，想要的东西从来没有能完全彻底地得到；人们舍弃的时候，所厌恶的东西从来没有能完全彻底地去掉。所以人们无论什么行动，都不能不用正确的准则来衡量。秤如果不准，那么重的东西挂上去反而会翘起来，而人们就会把它当作是轻的；轻的东西挂上去反而会低下去，而人们就会把它当作是重的；这就是人们对轻重发生迷惑的原因。衡量行为的准则如果不正确，那么灾祸就会寄寓在人们所追求的事物中，而人们还把它当作幸福；幸福就会依附于人们所厌恶的事物中，而人们还把它当作灾祸；这也就是人们对祸福发生迷惑的原因。道，是从古到今都正确的衡量标准；离开了道而由内心擅自抉择，那就会不知道祸福所依存的地方。

[原文]

22.15 易者，以一易一，人曰无得亦无丧也；以一易两，人曰无丧而有得也；以两易一，人曰无得而有丧也。计者取所多，谋者从所可。以两易一，人莫之为，明其数也。从道而出，犹以一易两也，奚丧？离道而内自择，是犹以两易一也，奚得？其累百年之欲，易一时之嫌⁽¹⁾，然且为之，不明其数也。

[注释]

(1)嫌：通“慊”（qi8窃），满足。

[译文]

交易，拿一件换一件，人们就说没有收获也没有损失；拿一件换两件，人们就说没有损失而有收获；拿两件换一件，人们就说没有收获而有损失。善于计算的人择取多的东西，善于谋划的人追求合宜的东西。拿两件换一件，人没有一个肯干这种事，因为大家都明瞭它们的数目。依从道去行动，就好比拿一件去换两件，有什么损失？离开了道而由内心擅自抉择，这就好比拿两件去换一件，有什么收获？那种积累了长时间的欲望，只能换取暂时的满

足，然而还是去做，实在是不明瞭它们的数量关系了。

[原文]

22.16 有尝试深观其隐而难其察者⁽¹⁾。志轻理而不重物者，无之有也；外重物而不内忧者，无之有也。行离理而不外危者，无之有也；外危而不内恐者，无之有也。心忧恐，则口衔刍豢而不知其味，耳听钟鼓而不知其声，目视黼黻而不知其状⁽²⁾，轻暖平簟而体不知其安⁽³⁾。故向万物之美而不能嗛也⁽⁴⁾，假而得问而嗛之⁽⁵⁾，则不能离也。故向万物之美而盛忧，兼万物之利而盛害。如此者，其求物也，养生也？粥寿也⁽⁶⁾？故欲养其欲而纵其情，欲养其性而危其形，欲养其乐而攻其心，欲养其名而乱其行。如此者，虽封侯称君，其与夫盗无以异；乘轩戴纁⁽⁷⁾，其与无足无以异⁽⁸⁾。夫是之谓以己为物役矣！

[注释]

(1)有：通“又”。尝试：试探。“难”下“其”字为衍文。(2)黼黻：见 5.13 注(2)。(3)平：通“枰”，独坐的板床。簟：竹席。(4)向：通“享”。嗛(qi8窃)：通“慊”(qi8窃)，满足。(5)问：当为“间”之误。间(ji4n见)：间隙，指没有忧虑恐惧的短暂时刻。(6)粥(y育)：通“鬻”，卖。(7)轩(xu1 n宣)：一种有篷遮蔽的车，为卿大夫及诸侯夫人等达官贵人所乘。纁(mi3n免)：同“冕”，大夫以上的贵族所戴的礼帽。(8)无足：没有脚，指受刖刑而被截去了双脚的罪犯。一说“无足”为“夫民”之误。

[译文]

我又试着深入地观察那些隐蔽而又难以看清楚的情况。心里轻视道义而又不看重物质利益的，没有这种人；外看重物质利益而内心不忧虑的，没有这种人。行为违背道义而在外又不危险的，没有这种人；外经危险而内心不恐惧的，没有这种人。心里忧虑恐惧，那么嘴里衔着牛羊猪狗等肉食也感觉不到美味，耳朵听着钟鼓奏出的音乐也感觉不到悦耳，眼睛看着锦绣的花纹也察觉不到形状，穿着轻软暖和的衣服坐在竹席上身体也感觉不到舒适。所以享受到了万物中美好的东西也仍然不能满足，即使得到短暂时间的满足，那还是不能脱离忧虑恐惧。所以享受到了万物中美好的东西却仍然非常忧虑，占有了万物的利益却仍然十分有害。像这样的人，他追求物质利益，是在保养生命呢？还是在卖掉寿命？想要满足自己的欲望却放纵自己的情欲，想要保养自己的性命却危害自己的身体，想要培养自己的乐趣却侵害自己的心灵，想要护养自己的名声却胡作非为。像这样的人，即使被封为诸侯而称为国君，他们和那些盗贼也没有什么不同；即使坐着高级的马车、戴着大官的礼帽，他们和没有脚的人也没有什么不同。这就叫做使自己被物质利益所奴役了。

[原文]

22.17 心平愉，则色不及侖而可以养目⁽¹⁾，声不及侖而可以养耳，蔬食菜羹而可以养口⁽²⁾。粗布之衣、粗紃之履而可以养体，局室、芦帘、葭稊蓐、尚机筵而可以养形⁽³⁾。故无万物之美而可以养乐，无势列之位而可以养名。如是而加天下焉，其为天下多，其乐少矣⁽⁴⁾，夫是之谓重己役物。

[注释]

(1)侖：通“庸”，一般，平常。(2)蔬食：同“疏食”，粗食。(3)局室芦帘：《集解》作“屋室庐庾”，据《初学记·器物部·帘四》引文改。局：局促，狭窄。葭(ji1家)：初生的芦苇。稊(g3o搞)：谷类植物的茎秆。蓐：草垫子。尚：当为“ ”字之误。“ ”同“敝”，破旧。机：通“几”，几案，小桌子。筵：竹制的垫席。(4)和：当为“私”字之误。

[译文]

心境平静愉快，那么颜色就是不如一般的，也可以用来调养眼睛；声音就是不如一般的，也可以用来调养耳朵；粗饭、菜羹，也可以用来调养口胃；粗布做的衣服、粗麻绳编制的鞋子，也可以用来保养身躯；狭窄的房间、芦苇做的帘子、芦苇稻草做的草垫子、破旧的几桌竹席，也可以用来保养体态容貌。所以，虽然没有享受到万物中美好的东西而仍然可以用来培养乐趣，没有权势封爵的地位而仍然可以用来提高名望。像这样而把统治天下的权力交给他，他就会为天下操劳得多，为自己的享乐考虑得少了，这就叫做看重自己而役使外物。

[原文]

22.18 无稽之言⁽¹⁾，不见之行，不闻之谋，君子慎之。

[注释]

(1)稽：考核。无稽，无可查考。

[译文]

没有根据的言论，没有见过的行为，没有听说过的计谋，君子对它们是谨慎对待的。

卷十七

性恶第二十三

[题解]

本篇旨在批判孟子的性善论，阐明自己关于人性邪恶的社会观。“性恶论”是荀子思想中最著名的观点，也是其政治思想的基石。文章先从人的物质欲望和心理要求出发，论证了“人之性恶”的道理。为了改变人性之恶，他一方面特别强调后天的教育和环境的影响，主张“求贤师”、“择良友”；另一方面则特别强调政治的作用，提出了“立君上之势以临之，明礼义以化之，起法正以治之，重刑罚以禁之”的政治主张。总之，荀子认为“人之性恶”，其宗旨则在于以道德的、政治的手段去改恶为善。

[原文]

23.1 人之性恶，其善者伪也。

[译文]

人的本性是邪恶的，他们那些善良的行为是人为的。

[原文]

23.2 今人之性⁽¹⁾，生而有好利焉，顺是，故争夺生而辞让亡焉；生而有疾恶焉⁽²⁾，顺是，故残贼生而忠信亡焉；生而有耳目之欲，有好声色焉，顺是，故淫乱生而礼义文理亡焉⁽³⁾。然则从人之性⁽⁴⁾，顺人之情，必出于争夺，合于犯分乱理，而归于暴。故必将有师法之化、礼义之道⁽⁵⁾，然后出于辞让，合于文理，而归于治。用此观之，然则人之性恶明矣，其善者伪也。

[注释]

(1)今：犹“夫”，发语词。参见《古书虚字集释》。下文多此种用法，不再注。(2)疾：通“嫉”，嫉妒。(3)文理：见7.3注(2)。(4)从：通“纵”。(5)道：同“导”。

[译文]

人的本性，一生下来就有喜欢财利之心，依顺这种人性，所以争抢掠夺就产生而推辞谦让就消失了；一生下来就有妒忌憎恨的心理，依顺这种人性，所以残杀陷害就产生而忠诚守信就消失了；一生下来就有耳朵、眼睛的贪欲，有喜欢音乐、美色的本能，依顺这种人性，所以淫荡混乱就产生而礼义法度就消失了。这样看来，放纵人的本性，依顺人的情欲，就一定会出现争抢掠夺，一定会和违犯等级名分、扰乱礼义法度的行为合流，而最终趋向于暴乱。所以一定要有师长和法度的教化、礼义的引导，然后人们才会从推辞谦让出发，遵守礼法，而最终趋向于安定太平。由此看来，人的本性是邪恶的就很明显了，他们那些善良的行为则是人为的。

[原文]

23.3 故枸木必将待櫜栝烝矫然后直⁽¹⁾，钝金必将待砉厉然后利⁽²⁾。今人之性恶，必将待师法然后正，得礼义然后治。今人无师法，则偏险而不正；无礼义，则悖乱而不治。古者圣王以人之性恶，以为偏险而不正、悖乱而不治，是以为之起礼义、制法度，以矫饰人之情性而正之⁽³⁾，以扰化人之情性而导之也。使皆出于治、合于道者也⁽⁴⁾。今之人，化师法、积文学、道礼义者为君子，纵性情、安恣睢而违礼义者为小人⁽⁵⁾。用此观之，然则人之性恶明矣，其善者伪也。

[注释]

(1)枸(g#u 钩)：通“钩”，弯曲。𣪠括(y!nku^隐括)：竹木的整形工具。蒸(zh5ng 蒸)：同“蒸”，用蒸气加热，这是为了使被矫正的木材柔软以便矫正。(2)金：金属之器，指有锋刃的武器或工具。砮(l\$ng 龙)：磨。厉：同“砺”，磨。(3)饰：通“饬”，整治。(4)使：《集解》作“始”，据宋浙本改。(5)睢：《集解》作“睢”，据宋浙本改。

[译文]

所以弯曲的木料一定要依靠整形器进行薰蒸、矫正，然后才能挺直；不锋利的金属器具一定要依靠磨砺，然后才能锋利。人的本性邪恶，一定要依靠师长和法度的教化才能端正，要得到礼义的引导才能治理好。人们没有师长和法度，就会偏邪险恶而不端正；没有礼义，就会叛逆作乱而不守秩序。古代圣明的君王认为人的本性是邪恶的，认为人们是偏邪险恶而不端正、叛逆作乱而不守秩序的，因此给他们建立了礼义、制定了法度，用来强制整治人们的性情而端正他们，用来驯服感化人们的性情而引导他们。使他们都能从遵守秩序出发、合乎正确的道德原则。现在的人，能够被师长和法度所感化，积累文献经典方面的知识、遵行礼义的，就是君子；纵情任性、习惯于恣肆放荡而违反礼义的，就是小人。由此看来，那么人的本性是邪恶的就明显了，他们那些善良的行为则是人为的。

[原文]

23.4 孟子曰⁽¹⁾：“人之学者，其性善。”

曰：是不然。是不及知人之性⁽²⁾，而不察乎人之性、伪之分者也。凡性者，天之就也，不可学，不可事⁽³⁾。礼义者，圣人之所生也，人之所学而能、所事而成者也。不可学、不可事而在人者，谓之性；可学而能、可事而成之在人者，谓之伪；是性、伪之分也。今人之性，目可以见，耳可以听。夫可以见之明不离目，可以听之聪不离耳。目明而耳聪，不可学明矣。

[注释]

(1)孟子：即孟轲，见 6.7 注(7)。这里的引语，不见于今本《孟子》。《孟子·告子上》说：“人无有不善。”“学问之道无他，求其放心而已矣”。旨意与此相似。(2)及：达到，够。(3)事：从事，做，人为。

[译文]

孟子说：“人们要学习的，是那本性的善良。”

我说：这是不对的。这是还没有能够了解人的本性，而且也不明白人的先天本性和后天人为之间的区别的一种说法。大凡本性，是天然造就的，是不可能学到的，是不可能人为造作的。礼义，才是圣人创建的，是人们学了才会、努力从事才能做到的。人身上不可能学到、不可能人为造作的东西，叫做本性；人身上可以学会、可以通过努力从事而做到的，叫做人为；这就是先天本性和后天人为的区别。那人的本性，眼睛可以用来，耳朵可以用来听。那可以用来看东西的视力离不开眼睛，可以用来听声音的听力离不开耳朵。眼睛的视力和耳朵的听力不可能学到是很清楚的了。

[原文]

23.5 孟子曰：“今人之性善，将皆失丧其性故也⁽¹⁾。”

曰：若是则过矣。今人之性，生而离其朴、离其资⁽²⁾，必失而丧之，用此观之，然则人之性恶明矣。

所谓性善者，不离其朴而美之，不离其资而利之也。使夫资朴之于美、心意之于善若夫可以见之明不离目、可以听之聪不离耳⁽³⁾。故曰目明而耳聪也⁽⁴⁾。

[注释]

(1)将：犹“必”。一说“故”下当有“恶”字。一说上句“性善”当作“性恶”。(2)资：资质，指所谓天生的才能、性情。(3)使：犹“夫”，提示之词，参见《古书虚字集释》。(4)“所谓性善者……故曰目明而耳聪也”一段据文义当在“若是则过矣”之后，今译文移正。

[译文]

孟子说：“人的本性是善良的，他们的作恶一定都是丧失了他们的本性的缘故啊。”

我说：像这样来解释就错了。孟子所谓本性善良，是指不离开他的素质而觉得他很美，不离开他的资质而觉得他很好。那天生的资质和美的关系、心意和善良的关系就像那可以看东西的视力离不开眼睛、可以听声音的听力离不开耳朵一样罢了。所以说资质的美和心意的善良就像眼睛的视力和耳朵的听力一样。如果人的本性生来就脱离他的素质、脱离他的资质，一定会丧失它的美和善良，由此看来，那么人的本性是邪恶的就很明显了。

[原文]

23.6 今人之性，饥而欲饱，寒而欲暖，劳而欲休，此人之情性也。今人饥，见长而不敢先食者，将有所让也；劳而不敢求息者⁽¹⁾，将有所代也。夫子之让乎父，弟之让乎兄；子之代乎父，弟之代乎兄；此二行者，皆反于性而悖于情也，然而孝子之道、礼义之文理也。故顺情性则不辞让矣，辞让则悖于情性矣。用此观之，然则人之性恶明矣，其善者伪也。

[注释]

(1)“劳”下承上省“见长”两字。

[译文]

人的本性，饿了想吃饱，冷了想穿暖，累了想休息，这些就是人的情欲和本性。人饿了，看见父亲兄长而不敢先吃，这是因为要有所谦让；累了，看见父亲兄长而不敢要求休息，这是因为要有所代劳。儿子对父亲谦让，弟弟对哥哥谦让；儿子代替父亲操劳，弟弟代替哥哥操劳；这两种德行，都是违反本性而背离情欲的，但却是孝子的原则、礼义的制度。所以依顺情欲本性就不会推辞谦让了，推辞谦让就违背情欲本性了。由此看来，那么人的本性邪恶就很明显了，他们那些善良的行为则是人为的。

[原文]

23.7 问者曰：“人之性恶，则礼义恶生？”

应之曰：凡礼义者，是生于圣人之伪，非故生于人之性也⁽¹⁾。故陶人埴埴而为器⁽²⁾，然则器生于工人之伪⁽³⁾，非故生于人之性也。故工人斲木而成器，然则器生于工人之伪，非故生于人之性也。圣人积思虑、习伪故，以生礼义而起法度，然则礼义法度者，是生于圣人之伪，非故生于人之性也。若夫目好色，耳好声，口好味，心好利，骨体肤理好愉佚⁽⁴⁾，是皆生于人之情性者也，感而自然、不待事而后生之者也⁽⁵⁾。夫感而不能然、必且待事而后然者，谓之生于伪。是性伪之所生、其不同之征也⁽⁶⁾。故圣人化性而起伪，伪起而生礼义，礼义生而制法度。然则礼义法度者，是圣人之所生也。故圣人之所以同于众、其不异于众者，性也；所以异而过众者，伪也。夫好利而欲得者，此人之情性也。假之人有弟兄资财而分者，且顺情性⁽⁷⁾，好利而欲得，若是则兄弟相拂夺矣⁽⁸⁾；且化礼义之文理，若是则让乎国人矣。故顺情性，则弟兄争矣；化礼义，则让乎国人矣。

[注释]

(1)故：通“固”，本来，原先。(2)故：犹“夫”。埴(sh1n山)：以水和土并揉捏捶击。埴(zh0直)：细密的黄粘土。(3)“工人”宜作“陶人”。(4)肤理：皮肤的纹理。人劳苦则皮肤粗糙干裂，所以“好愉佚”。佚：同“逸”，安闲。(5)然：形成(参见《广雅·释诂》)。待：通“恃”。事：从事。(6)性伪之所生：“性”之所生，即“目好色”等等；“伪”之所生，即礼义、法度、器物等等。其不同之征：生于“性”之征是“感而自然、不待事而后生”，生于“伪”之征是“感而不能然、必且待事而后然”。(7)且：犹“若”，参见《古书虚字集释》。(8)拂：违戾，不顺。

[译文]

有人问：“人的本性是邪恶的，那么礼义是从哪里产生出来的呢？”

我回答他说：所有的礼义，都产生于圣人的人为努力，而不是原先产生于人的本性。制作陶器的人搅拌揉打粘土而制成陶器，那么陶器产生于陶器工人的人为努力，而不是原先产生于人的本性。木工砍削木材而制成木器，那么木器产生于工人的人为努力，而不是原先产生于人的本性。圣人深思熟虑、熟悉人为的事情，从而使礼义产生了、使法度建立起来了，那么礼义法度便是产生于圣人的人为努力，而不是原先产生于人的本性。至于那眼睛爱看美色，耳朵爱听音乐，嘴巴爱吃美味，内心爱好财利，身体喜欢舒适安逸，这些才都是产生于人的本性的东西，是一有感觉就自然形成、不依赖于人为的努力就会产生出来的东西。那些并不由感觉形成、一定要依靠努力从事然后才能形成的东西，便叫做产生于人为。这便是先天本性和后天人为所产生的东西及其不同的特征。圣人改变了邪恶的本性而作出了人为的努力，人为的努力作出后就产生了礼义，礼义产生后就制定了法度。那么礼义法度这些东西，便是圣人所创制的了。圣人和众人相同而跟众人没有什么不同的地方，是先天的本性；圣人和众人不同而又超过众人的地方，是后天的人为努力。那爱好财利而希望得到，这是人的本性。假如有人弟兄之间要分财产而依顺爱好财利而希望得到的本性，那么兄弟之间也会反目为仇、互相争夺了；如果受到礼义规范的教化，那就会推让给国内所有的人了。所以依顺本性，那就兄弟相争；受到礼义教化，那就会推让给国内所有的人了。

[原文]

23.8 凡人之欲为善者，为性恶也。夫薄愿厚，恶愿美，狭愿广，贫愿富，贱愿贵，苟无之中者，必求于外；故富而不愿财，贵而不愿势，苟有之中者，必不及于外。用此观之，人之欲为善者，为性恶也。今人之性，固无礼义，故强学而求有之也；性不知礼义，故思虑而求知之也。然则性而已⁽¹⁾，则人无礼义，不知礼义。人无礼义则乱，不知礼义则悖。然则性而已，则悖乱在己。用此观之，人之性恶明矣，其善者伪也。

[注释]

(1)性：《集解》作“生”据世德堂本改。下文“然则性而已”句同。

[译文]

一般地说，人们想行善，正是因为其本性邪恶的缘故。那微薄的希望丰厚，丑陋的希望美丽，狭窄的希望宽广，贫穷的希望富裕，卑贱的希望高贵，如果本身没有它，就一定要向外去追求；所以富裕了就不羡慕钱财，显贵了就不羡慕权势，如果本身有了它，就一定不会向外去追求了。由此看来，人们想行善，实是因为其本性邪恶的缘故。人的本性，本来是没有礼义观念的，所以才努力学习而力求掌握它；本性是不懂礼义的，所以才开动脑筋而力求了解它。那么如果只有本性，人就不会有礼义，就不会懂得礼义。人没有礼义就会混乱无序，不懂礼义就会悖逆不道。那么如果人只有本性，在

他身上就只有逆乱了。由此看来，人的本性是邪恶的就很明显了，他们那些善良的行为则是人为的。

[原文]

23.9 孟子曰：“人之性善。”

曰：是不然。凡古今天下之所谓善者，正理平治也；所谓恶者，偏险悖乱也。是善恶之分也已。今诚以人之性固正理平治邪，则有恶用圣王、恶用礼义矣哉⁽¹⁾？虽有圣王礼义，将曷加于正理平治也哉？今不然，人之性恶。故古者圣人以人之性恶，以为偏险而不正、悖乱而不治，故为之立君上之势以临之，明礼义以化之，起法正以治之，重刑罚以禁之，使天下皆出于治、合于善也。是圣王之治而礼义之化也。今当试去君上之势⁽²⁾，无礼义之化，去法正之治，无刑罚之禁，倚而观天下民人之相与也；若是，则夫强者害弱而夺之，众者暴寡而哗之⁽³⁾，天下之悖乱而相亡不待顷矣。用此观之，然则人之性恶明矣，其善者伪也。

[注释]

(1)有：通“又”。恶(w&乌)：哪里。(2)当试：与“尝试”、“当使”相通，等于说“倘使”、“倘若”。(3)哗：当作“跨”，犹据，言众者据寡者之上而使之出己之下（刘师培说）。

[译文]

孟子说：“人的本性是善良的。”

我说：这不对。凡是从古到今、普天之下所谓的善良，是指端正顺理安定有秩序；所谓的邪恶，是指偏邪险恶悖逆作乱。这就是善良和邪恶的区别。果真认为人的本性本来就是端正顺理安定守秩序的吧，那么又哪里用得着圣明的帝王、哪里用得着礼义了呢？即使有了圣明的帝王和礼义，在那端正顺理安定守秩序的本性上又能增加些什么呢？其实并不是这样，人的本性是邪恶的。古代的圣人认为人的本性是邪恶的，认为人们是偏邪险恶而不端正、悖逆作乱而不守秩序的，所以给他们确立了君主的权势去统治他们，彰明了礼义去教化他们，建立起法治去管理他们，加重刑罚去限制他们，使天下人都从遵守秩序出发、符合于善良的标准。这就是圣明帝王的治理和礼义的教化。如果抛掉君主的权势，没有礼义的教化，废弃法治的管理，没有刑罚的制约，站在一边观看天下民众的相互交往；那么，那些强大的就会侵害弱小的而掠夺他们，人多的就会欺凌人少的而压制他们，天下人悖逆作乱而各国互相灭亡的局面不等片刻就会出现。由此看来，那么人的本性是邪恶的就很明显了，他们那些善良的行为则是人为的。

[原文]

23.10 故善言古者，必有节于今⁽¹⁾；善言天者，必有征于人。凡论者，贵其有辨合、有符验⁽²⁾。故坐而言之，起而可设，张而可施行。今孟子曰“人之性善”，无辨合符验，坐而言之，起而不可设，张而不可施行，岂不过甚矣哉？故性善，则去圣王、息礼义矣；性恶，则与圣王、贵礼义矣。故槩栝之生，为枸木也；绳墨之起，为不直也；立君上，明礼义，为性恶也。用此观之，然则人之性恶明矣，其善者伪也。

[注释]

(1)节：验。(2)辨：通“别”，即“别券”，或称“傅别”，是古代的一种凭证，将一券剖分为两半而成，故称“别券”，双方各执一半（一“别”）为据，验证时将两“别”相合，即可定其真伪。它与如今凭骑缝章核对的票据原理相似。符：见 8.18 注(19)。

[译文]

善于谈论古代的人，一定对现代有验证；善于谈论天的人，一定对人事有应验。凡是议论，可贵的在于像契券般可核对、像信符般可检验。所以坐着谈论它，站起来就可以部署安排，推广出去就可以实行。现在孟子说“人的本性善良”，没有与它相契合的证据及可以验证的凭据，坐着谈论它，站起来不能部署安排，推广出去不能实行，这难道不是错得很厉害了吗？认为人的本性善良，那就会摒除圣明的帝王、取消礼义了；认为人的本性邪恶，那就会拥护圣明的帝王、推崇礼义了。整形器的产生，是因为有弯曲的木料；墨线墨斗的出现，是因为有不直的东西；置立君主，彰明礼义，是因为人的本性邪恶。由此看来，那么人的本性是邪恶的就很明显了，他们那些善良的行为则是人为的。

[原文]

23.11 直木不待鬲栝而直者，其性直也。枸木必将待鬲栝烝矫然后直者，以其性不直也。今人之性恶，必将待圣王之治、礼义之化，然后皆出于治、合于善也。用此观之，然则人之性恶明矣，其善者伪也。

[译文]

笔直的木材不依靠整形器就笔直，因为它的本性就是笔直的。弯曲的木材一定要依靠整形器进行薰蒸矫正然后才能挺直，因为它的本性不直。人的本性邪恶，一定要依靠圣明帝王的治理、礼义的教化，然后才能都从遵守秩序出发、合乎善良的标准。由此看来，那么人的本性是邪恶的就很明显了，他们那些善良的行为则是人为的。

[原文]

23.12 问者曰：“礼义积伪者⁽¹⁾，是人之性，故圣人能生之也。”

应之曰：是不然。夫陶人埴埴而生瓦，然则瓦埴岂陶人之性也哉⁽²⁾？工人斲木而生器，然则器木岂工人之性也哉⁽³⁾？夫圣人之于礼义也，辟亦陶埴而生之也⁽⁴⁾，然则礼义积伪者，岂人之本性也哉？凡人之性者，尧、舜之与桀、跖⁽⁵⁾，其性一也；君子之与小人，其性一也。今将以礼义积伪为人之性邪，然则有易贵尧、禹⁽⁶⁾，曷贵君子矣哉？凡所贵尧、禹、君子者，能化性，能起伪，伪起而生礼义；然则圣人之于礼义积伪也，亦犹陶埴而生之也。用此观之，然则礼义积伪者，岂人之性也哉？所贱于桀、跖、小人者，从其性，顺其情，安恣睢⁽⁷⁾，以出乎贪利争夺。故人之性恶明矣，其善者伪也。

[注释]

(1)礼义积伪：使积伪为礼义。“礼义”用作使动词。参见注(2)、(3)。(2)瓦埴：使埴为瓦。“瓦”用作使动词。(3)器木：使木为器。“器”用作使动词。(4)辟：通“譬”。亦：《集解》作“则”，据宋浙本改。(5)尧：见2.2注(4)。舜：见3.1注(10)。桀、跖：见1.14注(3)。(6)有：通“又”。禹：见2.2注(4)。(7)睢：《集解》作“睢”，据宋浙本改。

[译文]

有人问：“积累人为因素而制定成礼义，这也是人的本性，所以圣人才能创造出礼义来啊。”

回答他说：这不对。制作陶器的人搅拌揉打粘土而生产出瓦器，那么把粘土制成瓦器难道就是陶器工人的本性么？木工砍削木材而造出器具，那么把木材制成器具难道就是木工的本性么？圣人对于礼义，打个比方来说，也就像陶器工人搅拌揉打粘土而生产出瓦器一样，那么积累人为因素而制定成礼义，难道就是人的本性了么？凡是人的本性，圣明的尧、舜和残暴的桀、跖，他们的本性是一样的；有道德的君子和无行的小人，他们的本性是一样

的。如果要把积累人为因素而制定成礼义当作是人的本性吧，那么又为什么要推崇尧、禹，为什么要推崇君子呢？一般说来，人们所以要推崇尧、禹、君子，是因为他们能改变自己的本性，能作出人为的努力，人为的努力作出后就产生了礼义；既然这样，圣人对于积累人为因素而制定成礼义，也就像陶器工人搅拌揉打粘土而生产出瓦器一样。由此看来，那么积累人为因素而制定成礼义，哪里是人的本性呢？人们所以要鄙视桀、跖、小人，是因为他们放纵自己的本性，顺从自己的情欲，习惯于恣肆放荡，以致做出贪图财利争抢掠夺的暴行来。所以人的本性邪恶是很明显的了，他们那些善良的行为则是人为的。

[原文]

23.13 天非私曾、騫、孝己而外众人也⁽¹⁾，然而曾、騫、孝己独厚于孝之实而全于孝之名者，何也？以綦于礼义故也⁽²⁾。天非私齐、鲁之民而外秦人也，然而于父子之义、夫妇之别，不如齐、鲁之孝具、敬父者⁽³⁾，何也？以秦人之从情性、安恣睢、慢于礼义故也⁽⁴⁾，岂其性异矣哉？

[注释]

(1)曾、騫：指曾参(sh5n 身)、闵子騫，都是孔子的学生，以孝著名。孝己：殷高宗的长子，也以孝著名。“己”字《集解》作“已”，据宋浙本改，下同。(2)綦(q0 其)：极。(3)具：当为“共”字之误。“共”通“恭”。“孝恭”承“父子之义”而言。父：当为“文”字之误。“文”指有礼节(参见1.8注(8))。“敬文”承“夫妇之别”而言。(4)睢：《集解》作“睢”，据宋浙本改。

[译文]

上天并不是偏袒曾参、闵子騫、孝己而抛弃众人，但是唯独曾参、闵子騫、孝己丰富了孝道的实际内容而成全了孝子的名声，为什么呢？因为他们竭力奉行礼义的缘故啊。上天并不是偏袒齐国、鲁国的人民而抛弃秦国人，但是在父子之间的礼义、夫妻之间的分别上，秦国人不及齐国、鲁国的孝顺恭敬、严肃有礼，为什么呢？因为秦国人纵情任性、习惯于恣肆放荡而怠慢礼义的缘故啊，哪里是他们的本性不同呢？

[原文]

23.14 “‘涂之人可以为禹⁽¹⁾。’曷谓也？”曰：凡禹之所以为禹者，以其为仁义法正也。然则仁义法正有可知可能之理，然而涂之人也，皆有可以知仁义法正之质，皆有可以能仁义法正之具；然则其可以为禹明矣。今以仁义法正为固无可知可能之理邪，然则唯禹不知仁义法正、不能仁义法正也⁽²⁾。将使涂之人固无可知可能之理，而固无可能仁义法正之具邪，然则涂之人也，且内不可以知父子之义，外不可以知君臣之正。不然。今涂之人者，皆内可以知父子之义，外可以知君臣之正，然则其可以知之质，可以能之具，其在涂之人明矣。今使涂之人者，以其可以知之质、可以能之具，本夫仁义之可知之理、可能之具⁽³⁾，然则其可以为禹明矣。今使涂之人伏术为学⁽⁴⁾，专心一志，思索孰察，加日县久⁽⁵⁾，积善而不息，则通于神明，参于天地矣⁽⁶⁾。故圣人者，人之所积而致也。

[注释]

(1)涂：通“途”。涂之人：路上的人，指普通老百姓。参见8.22注(2)。禹：指圣贤之人。(2)唯：通“雖”。(3)本：掌握。夫：那。可知之理、可能之具：当作“可知、可能之理”。(4)伏：通“服”。(5)加日：累日。县：同“悬”，维系。(6)参：见8.21注(4)。

[译文]

“路上的普通人可以成为禹。这话怎么解释呢？”

回答说：一般说来，禹之所以成为禹，是因为他能实行仁义法度。既然这样，仁义法度就具有可以了解、可以做到了的性质，而路上的普通人，也都具有可以了解仁义法度的资质，都具有可以做到仁义法度的才具；既然这样，他们可以成为禹也就很明显了。如果认为仁义法度本来就没有可以了解、可以做到了的性质，那么，即使是禹也不能了解仁义法度、不能实行仁义法度了。假如路上的人本来就没有可以了解仁义法度的资质，本来就没有可以做到仁义法度的才具吧，那么，路上的人将内不可能懂得父子之间的礼义，外不可能懂得君臣之间的准则了。实际上不是这样。现在路上的人都是内能懂得父子之间的礼义，外能懂得君臣之间的准则，那么，那些可以了解仁义法度的资质、可以做到仁义法度的才具，存在于路上的人身上也就很明显的了。现在如果使路上的人用他们可以了解仁义的资质、可以做到仁义的才具，去掌握那具有可以了解、可以做到了的性质的仁义，那么，他们可以成为禹也就很明显的了。现在如果使路上的人信服道术进行学习，专心致志，思考探索仔细审察，日复一日持之以恒，积累善行而永不停息，那就能通于神明，与天地相并列了。所以圣人，是一般的人积累善行而达到的。

[原文]

23.15 曰：“圣可积而致，然而皆不可积，何也？”

曰：可以而不可使也⁽¹⁾。故小人可以为君子而不肯为君子，君子可以为小人而不肯为小人。小人君子者，未尝不可以相为也，然而不相为者，可以而不可使也。故涂之人可以为禹，则然；涂之人能为禹，未必然也。虽不能为禹，无害可以为禹。足可以遍行天下，然而未尝有能遍行天下者也。夫工匠农贾，未尝不可以相为事也，然而未尝能相为事也。用此观之，然则可以，未必能也；虽不能，无害可以为。然则能不能之与可不可，其不同远矣，其不可以相为明矣。

[注释]

(1)使：迫使，指由别人迫使他去做到。

[译文]

有人说：“圣人可以通过积累善行而达到，但是一般人都不能积累善行，为什么呢？”

回答说：可以做到，却不可强使他们做到。小人可以成为君子而不肯做君子，君子可以成为小人而不肯做小人。小人和君子，未尝不可以互相对调着做，但是他们没有互相对调着做，是因为可以做到却不可强使他们做到啊。所以，路上的普通人可以成为禹，那是对的；路上的人都能成为禹，就不一定对了。虽然没有能成为禹，但并不妨害可以成为禹。脚可以走遍天下，但是还没有能走遍天下的人。工匠、农夫、商人，未尝不可以互相调换着做事，但是没有能互相调换着做事。由此看来，可以做到，不一定就能做到；即使不能做到，也不妨害可以做到。那么，能够不能够与可以不可以，它们的差别是很大的了，他们不可以互相对调也是很清楚的了。

[原文]

23.16 尧问于舜曰：“人情何如？”

舜对曰：“人情甚不美，又何问焉？妻子具而孝衰于亲，嗜欲得而信衰于友，爵禄盈而忠衰于君。人之情乎！人之情乎！甚不美，又何问焉？唯贤者为不然。”

[译文]

尧问舜说：“人之常情怎么样？”

舜回答说：“人之常情很不好，又何必问呢？有了妻子儿女，对父母的孝敬就减弱了；嗜好欲望满足了，对朋友的守信就减弱了；爵位俸禄满意了，对君主的忠诚就减弱了。人之常情啊！人之常情啊！很不好，又何必问呢？只有贤德的人不是这样。”

[原文]

23.17 有圣人之知者，有士君子之知者，有小人之知者，有役夫之知者。多言则文而类⁽¹⁾，终日议其所以，言之千举万变，其统类一也，是圣人之知也。少言则径而省，论而法⁽²⁾，若佚之以绳⁽³⁾，是士君子之知也。其言也谄⁽⁴⁾，其行也悖⁽⁵⁾，其举事多悔，是小人之知也。齐给便敏而无类⁽⁶⁾，杂能旁魄而无用⁽⁷⁾，析速粹孰而不急⁽⁸⁾，不恤是非，不论曲直，以期胜人为意，是役夫之知也。

[注释]

(1)文：见 1.8 注(8)。类：见 1.14 注(1)。(2)论：通“伦”，条理。(3)佚：当为“扶”字之误（孙诒让说）。(4)谄：《集解》作“諛”，据宋浙本改。(5)悖：违背。其言也谄，其行也悖：指阳奉阴违。(6)齐给便敏：等于说“齐给便利”，见 2.4 注(3)。(7)旁魄（b\$博）：通“旁薄”、“磅礴”，广大无边。(8)粹：通“萃”，聚集，指连缀文辞。孰：同“熟”。

[译文]

有圣人的智慧，有士君子的智慧，有小人的智慧，有奴仆的智慧。话说得多，但合乎礼义法度，整天谈论他的理由，说起话来旁征博引、千变万化，它的纲纪法度则始终一致，这是圣人的智慧。话说得少，但直截了当而简洁精练，头头是道而有法度，就像用墨线扶持着一样，这是士君子的智慧。他的话奉承讨好，行为却与说的相反，他做事经常后悔，这是小人的智慧。说话快速敏捷但没有法度，技能驳杂，广博而无用，分析问题迅速、遣词造句熟练但无关紧要，不顾是非，不讲曲直，把希望胜过别人作为心愿，这是奴仆的智慧。

[原文]

23.18 有上勇者，有中勇者，有下勇者。天下有中⁽¹⁾，敢直其身；先王有道，敢行其意；上不循于乱世之君，下不俗于乱世之民⁽²⁾；仁之所在无贫穷，仁之所亡无富贵⁽³⁾；天下知之，则欲与天下同苦乐之；天下不知之，则傀然独立天地之间而不畏⁽⁴⁾：是上勇也。礼恭而意俭，大齐信焉而轻货财；贤者敢推而尚之⁽⁵⁾，不肖者敢援而废之：是中勇也。轻身而重货，恬祸而广解苟免⁽⁶⁾；不恤是非、然不然之情，以期胜人为意：是下勇也。

[注释]

(1)中：中正之道，指礼义。参见 8.4。(2)俗：用作动词，指与世沉浮，以世人之习俗为习俗。一说“俗”为“沿”字之误，与“循”同义。(3)这两句是说：这种人在仁政统治下就会因为与仁德之君志同道合而得志，因而也不会贫穷；如果君主不行仁政，他就不愿同流合污而富贵。(4)傀（gu9 归）然：同“块然”、“岿然”，见 12.8 注(10)。(5)尚：通“上”。(6)恬：见 10.14 注(6)。

[译文]

有上等的勇敢，有中等的勇敢，有下等的勇敢。天下有了中正之道，敢于挺身捍卫；古代圣王有正道传下来，敢于贯彻执行他们的原则精神；上不依顺动乱时代的君主，下不混同于动乱时代的人民；在仁德存在的地方不顾贫苦穷厄，在仁德丧失的地方不愿富裕高贵；天下人都知道他，就要与天下人同甘共苦；天下人不知道他，就岿然屹立于天地之间而无所畏惧：这是

上等的勇敢。礼貌恭敬而心意谦让，重视中正诚信而看轻钱财，对于贤能的人敢于推荐而使他处于高位，对于不贤的人敢于把他拉下来罢免掉：这是中等的勇敢。看轻自己的生命而看重钱财，不在乎闯祸而又多方解脱苟且逃避罪责；不顾是非、正误的实际情况，把希望胜过别人作为自己的心愿：这是下等的勇敢。

[原文]

23.19 繁弱、钜黍⁽¹⁾，古之良弓也；然而不得排⁽²⁾，则不能自正。桓公之葱⁽³⁾，太公之闾⁽⁴⁾，文王之录⁽⁵⁾，庄君之留⁽⁶⁾，阖闾之干将、莫邪、钜闾、辟闾⁽⁷⁾，此皆古之良剑也；然而不加砥砺则不能利⁽⁸⁾，不得人力则不能断。骅骝、驪驥、纤离、绿耳⁽⁹⁾，此皆古之良马也；然而必前有衔轡之制⁽¹⁰⁾，后有鞭策之威，加之以造父之驭⁽¹¹⁾，然后一日而致千里也。夫人虽有性质美而心辩知，必将求贤师而事之，择良友而友之。得贤师而事之，则所闻者尧、舜、禹、汤之道也；得良友而友之，则所见者忠信敬让之行也；身日进于仁义而不自知也者，靡使然也⁽¹²⁾。今与不善人处，则所闻者欺诬、诈伪也，所见者污漫、淫邪、贪利之行也⁽¹³⁾，身且加于刑戮而不自知者⁽¹⁴⁾，靡使然也。传曰：“不知其子视其友，不知其君视其左右。”靡而已矣！靡而已矣！

[注释]

(1)繁弱、钜黍：古代良弓名。(2)排（qǒng 情）：矫正弓弩的器具。(3)桓公：齐桓公，见 7.1 注(4)。葱：桓公所用的良剑名，因剑呈青色，故名“葱”。(4)太公：姜太公，见 11.19 注(9)。闾：太公所用的良剑名。(5)文王：周文王，见 5.4 注(2)。录：文王所用的良剑名，因剑呈绿色，故名“录”。(6)主君：指楚庄王，见 11.4 注(8)。留（h&忽）：楚庄王所用的良剑名，因剑光恍惚，故名“留”。(7)阖闾：见 11.4 注(8)。干将、莫邪、钜闾、辟闾：都是阖闾使用的良剑名。干将、莫邪是阖闾让吴国剑匠干将与其妻子莫邪所铸，钜闾是越国人欧冶所铸、由越王允常献给阖闾的。(8)砥：《集解》作“厉”，据世德堂本改。(9)骅骝：黑鬣黑尾的赤色骏马，也名枣骝。驪：通“骐”，青黑色的骏马，其纹路如棋盘，故名。纤离：毛纹细密的黑色骏马，“离”通“骝”。绿（l 录）耳：通“騄”。千里马。(10)必前：《集解》作“前必”，据《群书治要》卷三十八引文改。(11)造父：见 8.16 注(1)。(12)靡：见 8.22 注(4)。(13)污漫：见 4.10 注(1)。(14)加：被施加。

[译文]

繁弱、钜黍，是古代良弓；但是得不到矫正器的矫正，就不会自行平正。齐桓公的葱，齐太公的闾，周文王的录，楚庄王的留，吴王阖闾的干将、莫邪、钜闾、辟闾，这些都是古代的好剑；但是不加以磨砺就不会锋利，不凭借人力就不能斩断东西。骅骝、驪驥、纤离、騄，这些都是古代良马；但是必须前有马嚼子、马缰绳的控制，后有鞭子的威胁，再给它们加上造父的驾驭，然后才能一天跑得上千里。人即使有了资质的美好，而且脑子善于辨别理解，也一定要寻找贤能的老师去事奉他，选择德才优良的朋友和他们交往。得到了贤能的老师去事奉他，那么所听到的就是尧、舜、禹、汤的正道；得到了德才优良的朋友而和他们交往，那么所看到的就是忠诚守信恭敬谦让的行为；自己一天天地进入到仁义的境界之中而自己也没有察觉到，这是外界接触使他这样的啊。如果和德行不好的人相处，那么所听到的就是欺骗造谣、诡诈说谎，所看到的就是污秽卑鄙、淫乱邪恶、贪图财利的行为，自己将受到刑罚杀戮还没有自我意识到，这也是外界接触使他这样的啊，古书上说：“不了解自己的儿子就看看他的朋友怎么样，不了解自己的君主就看看他身边的人怎么样。”不过是外界接触罢了。不过是外界接触罢了。

君子第二十四

[题解]

本题所称“君子”指天子（参见 19.20 注⁽⁴⁾）。篇中章主要论述了为君之道，认为天子要统治天下。必须摒弃“刑罚怒罪，爵赏逾德，以族论罪，以世举贤”的做法，而应该“论法圣王”，“以义制事”，“尚贤使能，等贵贱，分亲疏，序长幼”，“刑当罪”，“爵当贤”，只有这样，才能造成一种安定的政治局面。

[原文]

24.1 “天子无妻”⁽¹⁾，告人无匹也。“四海之内无客礼”，告无适也⁽²⁾。“足能行，待相者然后进⁽³⁾；口能言，待官人然后诏；不视而见，不听而聪，不言而信，不虑而知，不动而功”，告至备也⁽⁴⁾。天子也者，势至重，形至佚，心至愈⁽⁵⁾，志无所诘⁽⁶⁾，形无所劳，尊无上矣。《诗》曰⁽⁷⁾：“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⁸⁾，莫非王臣。”此之谓也。

[注释]

(1)天子无妻：“妻”是“夫”的配偶，从声训的角度来说，“妻”就是“齐”的意思，即与丈夫齐等。由于天子至高无上，不能有人与他齐等，所以天子之妻称“后”而不称“妻”，从这种意义上来说，也就是“天子无妻”，而并非真的没有配偶。《礼记·曲礼下》：“天子之妃曰后，诸侯曰夫人，大夫曰孺人，士曰妇人，庶人曰妻。”(2)适（d0 嫡）：主。无适：《吕氏春秋·下贤》：“帝也者，天下之适也。”天子是天下主人，所以四海之内没有人敢做他的主人而把他当客人。《礼记·郊特牲》：“天子无客礼，莫敢为主焉。”与这两句同义。(3)相者：辅助行礼的人。(4)至备：指天子的臣属极其完备。因为其臣属完备，各种事情可以全部委托群臣去干，所以能“不视而见，不听而聪，不言而信，不虑而知，不动而功”。(5)愈：通“愉”。(6)诘：见 18.5 注(9)。(7)引诗见《诗·小雅·北山》。(8)率：循，顺着。滨：水边。率土之滨：沿着大地的海边，指海边以内的国土。古人认为中国四周都是海，所以沿着海边而包抄，也就是指中国而言。说“率土之滨”，等于说“四海之内”，它与“普天之下”同义。

[译文]

“天子没有妻子”，是说别人没有和他地位相等的。“天子在四海之内没有人用对待客人的礼节接待他”，是说没有人做他的主人。“天子脚能走路，但一定要依靠礼宾官才向前走；嘴能说话，但一定要依靠传旨的官吏才下命令；天子不用亲自去看就能看得见，不用亲自去听就能听清楚，不用亲自去说就能取信于民，不用亲自思考就能理解，不用亲自动手就能有功效”，这是说天子的下属官员极其完备。天子权势极其重大，身体极其安逸，心境极其愉快，志向没有什么受挫折的，身体没有什么可劳累的，尊贵的地位是无以复加的了。《诗》云：“凡在苍天覆盖下，无处不是天子的土地；从陆地到海滨，无人不是天子的臣民。”说的就是这个啊。

[原文]

24.2 圣王在上，分义行乎下，则士大夫无流淫之行，百吏官人无怠慢之事，众庶百姓无好怪之俗，无盗贼之罪，莫敢犯上之禁⁽¹⁾。天下晓然皆知夫盗窃之不可以为富也⁽²⁾，皆知夫贼害之不可以为寿也，皆知夫犯上之禁不可以为安也；由其道，则人得其所好焉；不由其道，则必遇其所恶焉。是故刑罚暴省而威行如流，世晓然皆知未为奸则虽隐窜逃亡之由不足以免也⁽³⁾，故莫不服罪而请。《书》曰：“凡人自得罪⁽⁴⁾。”此之谓也。

[注释]

(1)敢：《集解》误为“取”，据宋浙本改。“犯”字下《集解》有“大”字，据《群书治要》卷三十八引文删。(2)“之”下《集解》有“人”字，据《群书治要》卷三十八引文删。下句同。(3)由：通“犹”，还。(4)引文见《尚书·康诰》，但此文为断章取义之辞，其文字和意义与《尚书》不尽相同。

[译文]

圣明的帝王在上，名分、道义推行到下面，那么士大夫就不会有放肆淫荡的行为，群臣百官就不会有懈怠傲慢的事情，群众百姓就不会有邪恶怪僻的习俗，不会有偷窃劫杀的罪行，没有人敢触犯君主的禁令。天下的人明明白白地都知道盗窃是不可能发财致富的，都知道抢劫杀人是不能获得长寿的，都知道触犯了君主的禁令是不可能得到安宁的；都知道遵循圣明帝王的正道，就每人都能得到他所喜欢的奖赏；如果不遵循圣明帝王的正道，那就一定会遭到他所厌恶的刑罚。所以刑罚极少用而威力却像流水一样扩展出去，社会上都明明白白地知道为非作歹后即使躲藏逃亡也还是不能够免受惩罚，所以无不伏法认罪而主动请求惩处。《尚书》说：“所有的人都自愿得到惩处。”说的就是这种情况。

[原文]

24.3 故刑当罪则威，不当罪则侮；爵当贤则贵，不当贤则贱。古者刑不过罪，爵不逾德，故杀其父而臣其子，杀其兄而臣其弟。刑罚不怒罪⁽¹⁾，爵赏不逾德，分然各以其诚通⁽²⁾。是以为善者劝，为不善者沮；刑罚綦省而威行如流，政令致明而化易如神⁽³⁾。传曰：“一人有庆，兆民赖之⁽⁴⁾。”此之谓也。

[注释]

(1)怒：多，超过的意思。参见《广雅·释诂》、《方言》。(2)通：上行下达，贯彻实行。(3)致：同“至”，极。易：通“施”(y@易)，蔓延。与上句“行”近义。(4)引文见《尚书·吕刑》。庆：善。兆：数量单位。古代下数以十万为一亿，十亿为一兆；中数以万万为一亿，万亿为一兆；上数以亿亿为一兆。此极言其多。赖：依靠。也可解为“利”、“受惠”。

[译文]

所以刑罚与罪行相当就有威力，和罪行不相当就会受到轻忽；官爵和德才相当就会受人尊重，和德才不相当就会被人看不起。古代刑罚不超过犯人的罪行，官爵不超过官员的德行，所以杀了父亲而让儿子做臣子，杀了哥哥而让弟弟做臣子。刑律的处罚不超过犯人的罪行，官爵的奖赏不超过官员的德行，分明地各自按照实际情况来贯彻执行。因此做好事的人受到鼓励，干坏事的人得到阻止；刑罚极少用而威力像流水一样扩展出去，政策法规极明确而教化像神灵一样蔓延四方。古书上说：“天子一个人有了美好的德行，亿万人民就能靠他的福。”说的就是这种情况。

[原文]

24.4 乱世则不然。刑罚怒罪，爵赏逾德，以族论罪，以世举贤。故一人有罪而三族皆夷⁽¹⁾，德虽如舜，不免刑均，是以族论罪也。先祖当贤⁽²⁾，后子孙必显，行虽如桀、纣，列从必尊，此以世举贤也。以族论罪，以世举贤，虽欲无乱，得乎哉？《诗》曰⁽³⁾：“百川沸腾，山冢崒崩⁽⁴⁾，高岸为谷，深谷为陵⁽⁵⁾，哀今之人，胡憯莫惩⁽⁶⁾？”此之谓也。

[注释]

(1)故：犹“夫”。三族：指父族、母族、妻族。(2)当：通“尝”，曾经。(3)引诗见《诗·小雅·十月之交》。(4)冢(zhǎng 肿)：山顶。崒：通“碎”。(5)以上四句暗喻民怨沸腾，统治集团

分崩离析，上下等级地位发生了变易。(6)胡：何，为什么。慥(c3n 惨)：助词，曾，乃。惩：警戒。

[译文]

混乱的时代就不是这样。刑律的处罚超过了犯人的罪行，官爵的奖赏超过了官员的德行，按照亲属关系来判罪，根据世系来举用贤人。一个人有了罪而父、母、妻三族都被诛灭，德行即使像舜一样，也不免受到同样的刑罚，这是按照亲属关系来判罪。祖先曾经贤能，后代的子孙就一定显贵，行为即使像夏桀、商纣王一样，位次也一定尊贵，这是根据世系来举用贤人。按照亲属关系来判罪，根据世系举用贤人，即使想没有祸乱，办得到吗？《诗》云：“很多河流在沸腾，山峰碎裂往下崩，高高的山崖成深谷，深深的峡谷成山陵。可哀当今的执政者，为什么竟然不警醒？”说的就是这种情况啊。

[原文]

24.5 论法圣王，则知所贵矣；以义制事，则知所利矣。论知所贵，则知所养矣；事知所利，则动知所出矣。二者，是非之本、得失之原也。故成王之于周公也⁽¹⁾，无所往而不听，知所贵也。桓公之于管仲也⁽²⁾，国事无所往而不用，知所利也。吴有伍子胥而不能用⁽³⁾，国至于亡，倍道失贤也。故尊圣者王，贵贤者霸，敬贤者存，慢贤者亡，古今一也。故尚贤使能，等贵贱，分亲疏，序长幼，此先王之道也。故尚贤使能，则主尊下安；贵贱有等，则令行而不流⁽⁴⁾；亲疏有分，则施行而不悖⁽⁵⁾；长幼有序，则事业捷成而有所休。故仁者，仁此者也⁽⁶⁾；义者，分此者也⁽⁷⁾；节者，死生此者也；忠者，悃悃此者也⁽⁸⁾；兼此而能之，备矣；备而不矜，一自善也，谓之圣。不矜矣，夫故天下不与争能而致善用其功。有而不有也，夫故为天下贵矣。《诗》曰⁽⁹⁾：“淑人君子，其仪不忒；其仪不忒，正是四国。”此之谓也。

[注释]

(1)故：犹“夫”。成王：见 7.4 注(7)。周公：见 5.4 注(3)。(2)桓公：见 7.1 注(4)。管仲：见 7.2 注(2)。(3)伍子胥：见 13.2 注(8)。(4)流：通“留”。(5)施：恩惠。行：赐，给予。悖：谬误。(6)仁：爱。此：指“尚贤使能、等贵贱、分亲疏、序长幼”等“先王之道”。(7)分(f8n 奋)：职分，这里用作意动词。(8)悃(d&n 敦)：忠厚，诚实。慎：真诚。参见《尔雅·释诂》。(9)以下参见 10.20 未注。

[译文]

议论效法圣明的帝王，就知道什么人应该是应该尊重的了；根据道义来处理事情，就知道什么办法是有利的了。议论时知道所要尊重的人，那就会懂得所要修养的品德了；做事时知道有利的办法，那么行动时就会懂得从什么地方开始了。这两个方面，是正确与错误的根本原因，是成功与失败的根源。周成王对于周公，没有什么方面不听从，这是懂得了所要尊重的人。齐桓公对于管仲，凡是国家大事没有什么方面不听从，这是懂得了有利的办法。吴国有了伍子胥而不能听从他，国家落到灭亡的地步，是因为违背了正道失掉了贤人啊。所以使圣人尊贵的君主能称王天下，使贤人尊贵的君主能称霸诸侯，尊敬贤人的君主可以存在下去，怠慢贤人的君主就会灭亡，从古到今都是一样的。崇尚贤士，使用能人，使高贵的和卑贱的有等级的区别，区分亲近的和疏远的，按照次序来安排年长的和年幼的，这就是古代圣王的正道。崇尚贤士、使用能人，那么君主就会尊贵而臣民就会安宁；高贵的和卑贱的有了等级差别，那么命令就能实行而不会滞留；亲近的和疏远的有了分别，那么恩惠就能正确赐予而不会违背情理；年长的和年幼的有了次序，那么事业就能迅速成功而有了休息的时间。讲究仁德的人，就是喜欢这正道的人；

讲究道义的人，就是把这正道当作职分的人；讲究节操的人，就是为这正道而献身的人；讲究忠诚的人，就是忠厚真诚地奉行这正道的人；囊括了这仁德、道义、节操、忠诚而全能做到，德行就完备了；德行完备而不向人夸耀，一切都是为了改善自己的德行，就叫做圣人。不向人夸耀了，所以天下的人就不会和他争能，因而他就能极好地利用人们的力量。有了德才而不自以为有德才，所以就被天下人尊重了。《诗》云：“善人君子忠于仁，坚持道义不变更。他的道义不变更，四方国家他坐镇。”说的就是这种情况啊。

卷十八

成相第二十五

[题解]

把乐曲或曲词从头到尾演奏或演唱一遍叫“成”。“相”(xi4ng 向)则是古代一种打击乐器,又名“拊”、“拊搏”,由熟皮制成的皮囊中塞满糠而成,形如小鼓,拍打时声音沉闷;因其一般用来打节拍,对乐曲的演奏或曲词的演唱起辅助作用,所以叫“相”。“成相”,即演奏拊搏,引申而指一边念诵一边拍打拊搏作节拍的一种文学样式(就像“大鼓”、“快板”由敲鼓、击板引申指一种曲艺形式一样)。它可能是当时的一种民间曲艺形式,与现在一边敲鼓为节拍一边说唱的大鼓以及一边击竹板为节拍一边念诵唱词的快板类似,只不过它不配乐歌唱、也不说白而只是念诵而已。这里用作篇名,与下篇的“赋”一样,是以体裁来作篇名。全文五十六章,实可分为三篇,每篇都以“请成相”的套语作为开头。这三篇成相以及《赋篇》中的五篇赋与“偃诗”、“小歌”,《汉书·艺文志·诗赋略》统称为《孙卿赋十篇》,可见它在古代属于赋的一个流别,是一种不歌而诵的文体。为了便于念诵,其词押韵,其句式也较为整练,与诗相近。所以从其文辞的形式上来看,它实可视为后代说唱文学的滥觞,在中国文学史上具有重要的地位。本篇以通俗的形式,既回顾了历史,又宣扬了礼法兼治、“明德慎罚”、“贵贱有等”、“尚贤推德”、“务本节用”等一系列政治主张,所以一向为后人所重视。由于了解本篇的押韵情况不但有利于阅读古代的韵文,而且有利于纠正本篇的文字讹误,所以注释中分别标明每章韵脚所属的上古韵部,供大家参考。

[原文]

25.1 请成相,世之殃,
愚暗愚暗堕贤良⁽¹⁾。
人主无贤,如瞽无相⁽²⁾,何伵伵⁽³⁾!

[注释]

(1)堕(hu9 灰):通“隳”,毁,陷害。(2)瞽(g(鼓)):盲人。相:扶助盲人走路的人。(3)伵伵(ch1 ng 昌):茫茫然,无所适从、不知所措的样子。本章韵脚:相、殃、良、相、伵,阳部。

[译文]

让我敲鼓说一场,先说世间的祸殃,
愚昧昏庸又糊涂,竟然陷害那忠良。
君主没有好国相,就像瞎子没人帮,无所适从多迷惘。

[原文]

25.2 请布基,慎圣人⁽¹⁾,
愚而自专事不治。
主忌苟胜⁽²⁾,群臣莫谏,必逢灾⁽³⁾。

[注释]

(1)“圣人”不入韵,当为“听之”之形误(“聖”字为“聽”字之坏误)。(2)苟:犹“尚”,是表示希望的语气副词。参见《古书虚字集释》。(3)本章韵脚:基、之(今误为“人”)、治、灾,之部。

[译文]

让我陈述那根本，请你把它仔细听，
愚昧独断又专行，国家大事办不成。
君主嫉妒又好胜，群臣没人敢谏诤，灾难一定会降临。

[原文]

25.3 论臣过⁽¹⁾，反其施⁽²⁾，
尊主安国尚贤义。
拒谏饰非，愚而上同，国必祸⁽³⁾。

[注释]

(1)论：审察。参见 9.24 注(23)。(2)反：见 4.6 注(5)。施：行。(3)本章韵脚：过、施、义、祸，歌部。

[译文]

考察臣子的过错，要看他是怎么做，
是否尊君安祖国，崇尚贤人道义多。
拒绝劝谏又文过，愚昧附和君主说，国家一定会遭祸。

[原文]

25.4 曷谓罢⁽¹⁾？国多私，
比周还主党与施⁽²⁾。
远贤近谗，忠臣蔽塞，主势移⁽³⁾。

[注释]

(1)罢(p0皮)：通“疲”，不贤，没有德才。(2)还：通“环”，围绕，引申指封闭、蒙蔽。一说通“营”，迷惑的意思。参见 13.1 注(5)。(3)本章韵脚：罢、私、施、移，脂歌旁转。“私”属脂部，其余属歌部。“私”或为“和”字之形讹，“和”属歌部，更为谐调。

[译文]

什么叫做不贤能？国家内部多私门，
紧密勾结封闭君，同党布置一层层。
远离贤人近谗人，忠臣被隔不得近，君主权势被侵吞。

[原文]

25.5 曷谓贤？明君臣，
上能尊主爱下民⁽¹⁾。
主诚听之，天下为一，海内宾⁽²⁾。

[注释]

(1)爱下民：当作“下爱民”（王念孙说）。(2)本章韵脚：贤、臣、民、宾，真部。

[译文]

什么叫做有德行？君臣职分能分明，
对上能够尊重君，对下能够爱人民。
君主真能听从他，天下统一全平定，四海之内都归顺。

[原文]

25.6 主之孽，谗人达，贤能遁逃国乃蹶。
愚以重愚⁽¹⁾，暗以重暗，成为桀⁽²⁾。

[注释]

(1)愚以重愚：即“以愚重愚”。重(ch\$ng虫)：加。(2)本章韵脚：孽、达、蹶、桀，月部。

[译文]

再说君主的祸灾，在于谗佞都显贵，
贤能逃亡全躲开，国家因此而垮台。

愚昧之上加愚昧，已经昏庸又加倍，成为夏桀同一类。

[原文]

25.7 世之灾，妒贤能，
飞廉知政任恶来⁽¹⁾。
卑其志意，大其园囿，高其台⁽²⁾。

[注释]

(1)飞廉、恶来：见 8.15 注(9)。(2)本章韵脚：灾、能、来、囿、台，之部。

[译文]

再说商代的灾害，在于嫉妒好人才，
飞廉竟然能执政，还要任用那恶来。
使得纣王心狭隘，增大园林讲气派，高高筑起那露台。

[原文]

25.8 武王怒⁽¹⁾，师牧野⁽²⁾，
纣卒易乡启乃下⁽³⁾。
武王善之，封之于宋，立其祖⁽⁴⁾。

[注释]

(1)武王：见 4.12 注(12)。(2)牧野：古地名，一作埭野，在今河南淇县西南。(3)纣：见 1.14 注(3)。乡：通“向”。易乡：改变方向，即倒戈。启：指微子启，见 15.5 注(7)。下：投降。(4)本章韵脚：怒、野、下、祖，鱼部。

[译文]

武王因此而发怒，进军牧野攻打纣，
纣王士兵齐倒戈，微子投降做俘虏。
武王赞赏微子启，把他封在宋国住，建立庙宇供祭祖。

[原文]

25.9 世之衰，谗人归，
比干见刳箕子累⁽¹⁾。
武王诛之，吕尚招麾⁽²⁾，殷民怀⁽³⁾。

[注释]

(1)比干、刳、箕子：见 8.15 注(8)。累：通“纆”（l6i 雷），捆绑犯人的大绳子，引申为捆绑，囚禁。(2)吕尚：见 11.19 注(9)。麾（hu9 挥）：指挥作战用的旗子。招麾：用战旗指挥。(3)本章韵脚：衰、归、累、怀，微部。

[译文]

商代衰落将灭亡，谗佞归附商纣王，
比干被剖挖心脏，箕子囚禁在牢房。
武王诛杀商纣王，吕尚指挥战旗扬，商朝民众全归往。

[原文]

25.10 世之祸，恶贤士⁽¹⁾，
子胥见杀百里徙⁽²⁾。
穆公任之⁽³⁾，强配五伯⁽⁴⁾，六卿施⁽⁵⁾。

[注释]

(1)“士”字不入韵，疑作“佐”。子胥为阖闾之佐而夫差恶之，百里为穆公之佐而晋献公恶之，所以说“恶贤佐”。大概后来的抄书刻书者不明古音，认为“佐”与“移”（“徙”）、“施”不谐，故臆改为“士”。(2)子胥：见 13.2 注(8)。百里：指百里奚，春秋时虞国大夫，晋献公灭虞后被俘。后来晋献公把女儿嫁给秦国时把他作为陪嫁之臣。他在途中外逃，被楚国人抓住。秦穆公听说他有才

能，用五张黑羊皮把他赎回，授以国政。他与蹇叔、由余等一起辅佐秦穆公建立了霸业。“徙”字不入韵，疑作“移”。“徙”原来可能是“移”字的注文，它混入正文后，后人见多了一字而误把“移”字删去了。(3)穆公：秦穆公，名任好，春秋时秦国君主，公元前659～前621年在位。(4)配：匹配，相当。五伯：见11.4注(5)。配五伯：荀子不把秦穆公当作五霸之一，所以只说“配五伯”。(5)六卿：古代天子有六军，六军的主将称六卿。春秋时一些强大的诸侯国如晋国也僭置六卿。至于穆公设置六卿的事，于史无证。此或为夸饰之辞，形容其强大。施：设置。本章韵脚：祸、佐（今误为“士”）、移（今误为“徙”）、施，歌部。

[译文]

再说人间的祸殃，厌恶贤能的宰相，
子胥被杀而死亡，百里陪嫁到他邦。
穆公任用百里奚，匹敌五霸国家强，设置六卿威风扬。

[原文]

25.11 世之愚，恶大儒，
逆斥不通孔子拘⁽¹⁾。
展禽三绌⁽²⁾，春申道缀⁽³⁾，基毕输⁽⁴⁾。

[注释]

(1)逆：拒绝。斥：排斥，驱逐。通：通达，得志，指被重用而显贵。孔子拘：孔子五十六岁时（公元前496年）离开鲁国，到卫国住了十个月又打算去陈国，经过匡城（在今河南长垣县西南）时，由于阳虎曾欺凌过匡人，而孔子又长得像阳虎，所以匡人把孔子包围了要拘捕他，结果孔子派随弟子到卫国宁武子家去做家臣后才得脱险。孔子六十三岁时（公元前489年），吴国攻陈，楚国前来救陈，孔子住在陈、蔡之间，楚国派人聘请孔子，陈、蔡两国怕楚国重用孔子而威胁到自己，于是派人把孔子围困在荒野上。后楚昭王派兵来迎接孔子，才算免遭灾祸。详《史记·孔子世家》。(2)展禽：春秋时鲁国大夫，展氏，名获，字子禽，封于柳下，谥惠，习称柳下惠。以善于讲究礼节著称。他任士师（掌管刑狱的官）时，三次被废黜。绌（ch）触）：通“黜”，废黜，罢免。(3)春申：即楚国贵族春申君黄歇。楚顷襄王时他任左徒。考烈王即位，他任令尹，封淮北地，考烈王十五年（公元前248年）改封于吴（今苏州），号春申君。公元前238年，考烈王死，他被王舅李园所杀。荀子在公元前255年入楚后，曾被春申君用为兰陵令（参见前言）。有人以为此“春申”非指黄歇（卢文弨说），则当指楚庄王之弟春申君（参见拙著《韩非子全译》14.6注(3)）。缀（chu[^]綽）：通“辍”，停止，废止。(4)输：堕，掉落。本章韵脚：愚、儒、拘、输，侯部。

[译文]

再说人间的糊涂，憎恶伟大的名儒，
不被重用遭驱逐，孔子几次被围住。
展禽三番被废黜，春申德政被废除，儒术基业全倾覆。

[原文]

25.12 请牧基，贤者思，
尧在万世如见之。
谗人罔极，险陂倾侧⁽¹⁾，此之疑⁽²⁾。

[注释]

(1)陂（b@臂）：通“僻”，邪僻。倾侧：偏邪不正。(2)本章韵脚：基、思、之、疑，之部。“极”、“侧”属职部，古代之职两部对转，也相谐。

[译文]

请听治国的根本，在于思慕用贤臣，
唐尧距今虽万代，依然可见其德政。
谗人作恶无止境，险恶邪僻心不正，怀疑用贤的方针。

[原文]

25.13 基必施，辨贤罢，
文、武之道同伏戏⁽¹⁾。
由之者治，不由者乱，何疑为⁽²⁾？

[注释]

(1)文、武：文王、武王，见 5.4 注(2)、4.12 注(12)。伏戏：又作伏羲、伏牺、庖牺，传说是人类的始祖，他教民结网，从事渔猎畜牧。由此可推知他是原始狩猎时代的领袖。(2)本章韵脚：施、罢、戏、为，歌部。

[译文]

基本国策须实施，辨别贤才与无知，
文王、武王的政治，以及伏戏都如此。
遵循此道国家治，不遵循它混乱至，为何怀疑这种事？

[原文]

25.14 凡成相，辨法方，
至治之极复后王⁽¹⁾。
慎、墨、季、惠⁽²⁾，百家之说，诚不详⁽³⁾。

[注释]

(1)复：回归，恢复，引申为遵循、效法。后王：指现当代的帝王。(2)“慎”字上《集解》有“复”字，据宋浙本删。慎：慎到，见 2.6 注(3)。墨：墨翟，见 6.4 注(4)。季：季梁，战国前期杨朱一派的人物。惠：惠施，见 3.1 注(8)。(3)详：通“祥”，吉利，善。本章韵脚：相、方、王、详，阳部。

[译文]

总括敲鼓我所唱，就在辨明方法上，
国家大治的准则，在于效法后代王。
慎、墨、惠子与季梁，以及百家的主张，胡言乱语真不良。

[原文]

25.15 治复一⁽¹⁾，修之吉，
君子执之心如结。
众人贰之，谗夫弃之，形是诘⁽²⁾。

[注释]

(1)一：道，指礼法。(2)形：通“刑”。是：这，指代“众人”、“谗夫”。诘：责问，追查，查办。形是诘：即“诘刑是”，因押韵的关系而把“诘”后置了。本章韵脚：一、吉、结、诘，质部。

[译文]

治国之道归于一，遵行此道就大吉，
君子坚守这原则，思想就像打了结。
众人三心又二意，谗人把它来抛弃，对此用刑查到底。

[原文]

25.16 水至平，端不倾，
心术如此像圣人。
而有势⁽¹⁾，直而用拙⁽²⁾，必参天⁽³⁾。

[注释]

(1)“而”上当有“人”字，与上“人”字相涉而误脱（郝懿行说）。(2)直：正直，指使自己正直，即 5.15 所说的“度己以绳”。拙：见 5.15 注(2)。用拙：指“接人用拙”，见 5.15。(3)参：见 3.5 注(2)。本章韵脚：平、倾、人、天，耕真通转。“平”、“倾”属耕部，其余属真部。

[译文]

一杯水啊极其平，端起它来不斜倾，
心计若像这样正，就像伟大的圣人。
如果有权不忘本，严正律己宽容人，
如用舟船接客乘，功高齐天一定成。

[原文]

25.17 世无王，穷贤良，
 暴人刍豢仁人糟糠⁽¹⁾。
 礼乐灭息，圣人隐伏，墨术行⁽²⁾。

[注释]

(1)刍豢：见4.12注(3)。(2)本章韵脚：王、良、糠、行，阳部。

[译文]

世间没有好帝王，走投无路那贤良，
残暴之人鲜肉尝，仁德之人吃糟糠。
礼崩乐坏都灭亡，圣人隐居又躲藏，
墨家学说流行广。

[原文]

25.18 治之经，礼与刑，
 君子以修百姓宁。
 明德慎罚，国家既治，四海平⁽¹⁾。

[注释]

(1)本章韵脚：经、刑、宁、平，耕部。

[译文]

治理国家的纲领，就是礼制与用刑，
君子用礼来修身，百姓怕刑而安宁。
彰明美德慎用刑，不但国家能太平，
普天之下全平定。

[原文]

25.19 治之志，后势富，
 君子诚之好以待⁽¹⁾。
 处之敦固，有深藏之⁽²⁾，能远思⁽³⁾。

[注释]

(1)好以待：“以好待”之倒，“以善待用”的意思。(2)有：通“又”。(3)本章韵脚：志、富、待、之、思，之职对转。“富”属职部，其余属之部。

[译文]

治理国家的意念，权势财富放后边，
君子真心为国家，凭此善心等推荐。
对此忠厚意志坚，深深把它藏心田，
能够考虑得长远。

[原文]

25.20 思乃精，志之荣，
 好而壹之神以成。
 精神相反⁽¹⁾，一而不贰，为圣人⁽²⁾。

[注释]

(1)反：当为“及”字之误(王引之说)。(2)本章韵脚：精、荣、成、人，耕真通转。“人”属真部，其余属耕部。

[译文]

思考如果能精心，思想开花定丰盛，

爱好它啊又专一，神而明之便养成。
精心神明紧相跟，专心一致不二分，就能成为大圣人。

[原文]

25.21 治之道，美不老⁽¹⁾，
君子由之佼以好。
下以教诲子弟，上以事祖考⁽²⁾。

[注释]

(1)不老：即永葆青春，永具活力而不过时。(2)本章韵脚：道、老、好、考，幽部。

[译文]

治理国家的正道，完美经久不衰老，
君子遵循这正道，美好之上加美好。
对下用来教子弟，对上用来事祖考。

[原文]

25.22 成相竭，辞不蹶⁽¹⁾，
君子道之顺以达。
宗其贤良，辨其殃孽⁽²⁾。

[注释]

(1)蹶(ju6决)：竭尽，枯竭。(2)此句恐脱三字。本章韵脚：竭、蹶、达、孽，月部。

[译文]

敲鼓说完这一场，我的话语还没光，
君子遵行我的话，顺利通达幸福长。
千万尊崇那贤良，仔细辨明那祸殃。

[原文]

25.23 请成相，道圣王，
尧、舜尚贤身辞让⁽¹⁾。
许由、善卷⁽²⁾，重义轻利，行显明⁽³⁾。

[注释]

(1)尧：见2.2注(4)。舜：见3.1注(10)。(2)许由、善卷：尧、舜时代的隐士。传说尧要把帝位让给许由，许由不接受而逃到箕山下，农耕而食。舜要把帝位让给善卷，善卷不接受而逃入深山，不知去向。(3)本章韵脚：相、王、让、明，阳部。

[译文]

让我敲鼓说一场，说说圣明的帝王，
尧、舜崇尚贤德人，亲自来把帝位让。
许由、善卷志高尚，看重道义把利忘，德行显扬放光芒。

[原文]

25.24 尧让贤，以为民，
泛利兼爱德施均。
辨治上下⁽¹⁾，贵贱有等，明君臣⁽²⁾。

[注释]

(1)辨(b4n办)：通“办”，治理。(2)本章韵脚：贤、民、均、臣，真部。

[译文]

尧让帝位给贤人，全是为了老百姓，
普遍造福爱众人，恩德布施全均匀。
上上下下都治理，贵贱有别等级分，职分分明君和臣。

[原文]

25.25 尧授能，舜遇时，
尚贤推德天下治。
虽有贤圣，适不遇世，孰知之⁽¹⁾？

[注释]

(1)这三句实是荀子怀才不遇的自叹之辞。本章韵脚：能、时、治、之，之部。

[译文]

尧把帝位传贤能，虞舜遇上好时辰，
推崇贤能与德行，天下治理得太平。
现在虽然有贤圣，恰恰不遇好时运，谁能知道他贤能？

[原文]

25.26 尧不德，舜不辞，
妻以二女任以事⁽¹⁾。
大人哉舜，南面而立，万物备⁽²⁾。

[注释]

(1)妻以二女：相传尧曾把女儿娥皇、女英嫁给舜。(2)本章韵脚：德、辞、事、备，之职对转。“辞”、“事”属之部，其余属职部。

[译文]

尧不自夸有德行，舜不推辞来做君，
尧把二女嫁给舜，又将国事来委任。
伟大的人啊是虞舜！朝南而立在朝廷，万物齐备都丰盛。

[原文]

25.21 舜授禹，以天下，
尚得推贤不失序⁽¹⁾，
外不避仇⁽²⁾，内不阿亲⁽³⁾，贤者予⁽⁴⁾。

[注释]

(1)得：通“德”。序：次序，秩序，此指能够根据才能功德的高低来推举贤德。(2)外不避仇：对外不回避仇人。传说禹的父亲鲧(g(n 滚)因治水没成功而被舜杀死在羽山，但舜不回避杀父可能引起的怨仇而传位给禹。(3)内不阿亲：对内不偏袒亲人。指舜不把帝位传给自己的儿子商均。(4)本章韵脚：禹、下、序、予，鱼部。

[译文]

舜把帝位传给禹，将天下大权来相许，
崇尚德行把贤举，不丢规矩有次序，
外不避嫌把仇取，内不偏袒把儿去，贤能之人就给予。

[原文]

25.28 禹劳心力⁽¹⁾，尧有德，
干戈不用三苗服⁽²⁾。
举舜畎亩⁽³⁾，任之天下，身休息⁽⁴⁾。

[注释]

(1)禹劳心力：指禹准备动用武力。《韩非子·五蠹》载：“当舜之时，有苗不服，禹将伐之。舜曰：‘不可。上德不厚而行武，非道也。’乃修教三年，执干戚舞，有苗乃服。”(2)三苗：又称有苗，古代的一个南方部族，分布于今湖南岳阳、湖北武昌、江西九江一带。(3)畎(qu3n 犬)：田间的水沟。畎亩：田间。(4)本章韵脚：力、德、服、息，职部。

[译文]

大禹操心用武力，尧有德行不着急，
盾牌戈矛全不用，三苗心悦诚服帖。
提拔虞舜田亩里，给他天下使称帝，自己离位去休息。

[原文]

25.29 得后稷⁽¹⁾，五谷殖⁽²⁾，
夔为乐正鸟兽服⁽³⁾。
契为司徒⁽⁴⁾，民知孝弟⁽⁵⁾，尊有德⁽⁶⁾。

[注释]

(1)后稷：见 21.11 注(12)。(2)五谷：见 8.5 注(3)。殖：种植。(3)夔：见 21.11 注(13)。乐正：古代乐官的名称。(4)契(xi8泄)：人名，传说是商族的始祖，帝喾的儿子，舜时因帮助禹治水有功，被任为司徒，赐姓子氏，封于商。司徒：主管民政教化的官，参见 9.24。(5)弟(t@替)：同“悌”，顺从兄长。(6)本章韵脚：稷、殖、服、德，职部。

[译文]

得到后稷管农务，教导人民种五谷，
夔做乐正奏乐曲，鸟兽起舞全驯服。
契管教化做司徒，民知顺兄孝父母，有德之人受敬慕。

[原文]

25.30 禹有功，抑下鸿⁽¹⁾，
辟除民害逐共工⁽²⁾，
北决九河⁽³⁾，通十二渚⁽⁴⁾，疏三江⁽⁵⁾。

[注释]

(1)鸿：通“洪”。下：使……向下(流)。(2)共(g#ng公)工：原是主管水利的官，后来成为一个氏族部落的氏，这部落从五帝时代一直延续到周代。此文的共工指禹时主管水利的官。(3)决：掘开堵塞水流的地方来疏通水道。九河：古代黄河从大陆泽(在今河北任县东北，今已湮没)向北分为九道，分别是徒骇、太史、马颊、覆盖、胡苏、简、絜、钩盘、鬲津，统称为九河，然后再合为一大河入海。九河古道，今早已湮废，不能尽考，其地约在今山东平原县以北、天津市以南一带。(4)渚：州。十二渚：即十二州。相传禹治水后，分中国为九州：冀州、兖州、青州、徐州、荆州、扬州、豫州、梁州、雍州。舜又从冀州分出幽州、并州，从青州分出营州，共十二州。(5)三江：三条江，具体所指因文而异，古人也多异说。此文所指，当为松江、娄江、东江。松江又名笠泽、吴江、松陵江，即今吴淞江(源自太湖，东北流经江苏吴江县、昆山县等入上海市而改名苏州河，会合黄浦江入长江)之上游七十里。娄江大抵与今浏河相当，自今苏州东南三十里之古三江口东北流，经今江苏昆山县、太仓县而入长江。东江今已湮废，其故道大抵自古三江口东南流，经今澄湖、白蚬湖等，在今浙江海盐县南入海。考详拙著《吴越春秋全译》5.21注(24)。本章韵脚：功、鸿、工、江，东部。

[译文]

复禹治水有大功，疏导排泄治大洪，
排除祸害为民众，驱逐流放那共工，
北方开掘那九河，全国河道都疏通，疏浚三江流向东。

[原文]

25.31 禹傅土⁽¹⁾，平天下，
躬亲为民事劳苦，
得益、皋陶、横革、直成为辅⁽²⁾。

[注释]

(1)傅(f&敷)：通“敷”，治。参见《广雅·释詁》。(2)益：即伯益，古代嬴姓各族的祖先。相传他助禹治水有功，被选为继承人。禹去世后，禹的儿子启即继王位，他与启争夺，被启所杀。一

说由于他的推让，启被拥戴继位。皋陶：见 5.5 注(5)。横革、直成：也是禹的辅佐，具体事迹不详。

“为”字上疑脱“以”字。本章韵脚：土、下、苦、辅，鱼部。

[译文]

夏禹领导治水土，安定天下重任负，
亲自为民来奔走，做事劳累又辛苦，
得到伯益、皋陶、横革、直成作辅助。

[原文]

25.32 契玄王⁽¹⁾，生昭明，
居于砥石迁于商⁽²⁾。
十有四世，乃有天乙，是成汤⁽³⁾。

[注释]

(1)玄王：即指契（见 25.29 注(4)），因其母简狄吞玄鸟卵而受孕生他，故称之为玄王。(2)砥石：山名，《淮南子·地形训》：“辽出砥石。”高诱注：“砥石，山名，在塞外，辽水所出。”今人有据此认为商民族来自北方的。商：古地名，在今河南商丘南，商时名亳。(3)成汤：见 4.12 注(12)。本章韵脚：王、明、商、汤，阳部。

[译文]

契因玄鸟称玄王，生下昭明好儿郎，
开始住在砥石冈，后来迁到封地商。
十又四代传下来，便有天乙做商王，天乙就是那成汤。

[原文]

25.33 天乙汤，论举当⁽¹⁾，
身让卞随举牟光⁽²⁾。
道古贤圣，基必张⁽³⁾。

[注释]

(1)论：见 11.12 注(4)。(2)卞随、牟光：汤时隐士。传说汤打败了夏桀，把天下让给他们，他们认为汤杀君不义，所以都不接受，并投水而死。“牟光”又作“务光”。举：通“与”，给。(3)此句上疑脱四字。本章韵脚：汤、当、光、张，阳部。

[译文]

商王天乙号称汤，选拔人才都恰当，
亲自让位给卞随，又把天下给务光。
遵循效法古圣王，国家基业必扩张。

[原文]

25.34 愿陈辞⁽¹⁾，世乱恶善不此治。隐讳疾贤良，由奸诈，鲜无灾⁽²⁾。

[注释]

(1)这句下疑脱三字。(2)鲜(xi3n 显)：少。从本篇押韵的情况来看，一般是两个三字句、一个七字句、一个十一字句为一章。而这十一字句一般可读为上八下三(如 25.1)，或上四下七(如 25.2)，或四四三(如 25.3)。但也有变例的，如 25.21 读上六下五，25.31 作一句读。此文也属变例，读五三三。前人多于“贤”字处逗，实不当。本章韵脚：辞、治、灾，之

[译文]

愿把说辞来张扬，
世道混乱恶善良，却不治理这状况。
隐讳过错恨贤良，任用奸诈作主张，那就很少没祸殃。

[原文]

25.35 患难哉！阪为先⁽¹⁾，

圣知不用愚者谋。

前车已覆，后未知更⁽²⁾，何觉时⁽³⁾！

[注释]

(1)阪(b3n 板)：斜坡，引申指歪门邪道。一说“阪”通“反”。先：上古属文部，它与“哉”、“时”等之部字虽可通押，但此文当为“志”字之误。(2)更：改。这七字或顿为“后未知、更何觉时！”则“更”字可解为“又”。(3)本章韵脚：哉、志(今误为“先”)、谋、时，之部。

[译文]

遭殃遭殃真遭殃。歪门邪道是志向，
圣人智士不任用，却和蠢人去商量。
前边车子已倾覆，后车尚未知改向，何时觉悟不乱闯。

[原文]

25.36 不觉悟，不知苦，
迷惑失指易上下⁽¹⁾。
忠不上达⁽²⁾，蒙掩耳目，塞门户⁽³⁾。

[注释]

(1)指：通“旨”，旨意，目的。失指：没了主意。(2)忠：《集解》作“中”，据宋浙本改。(3)本章韵脚：悟、苦、下、户，鱼部。

[译文]

君主实在不觉悟，不知如此会受苦，
迷惑糊涂不作主，上下颠倒成下属。
忠言不能告君主，君主耳目被蒙住，就像堵住了门户。

[原文]

25.37 门户塞，大迷惑，
悖乱昏莫不终极⁽¹⁾。
是非反易，比周欺上，恶正直⁽²⁾。

[注释]

(1)莫：古“暮”字，昏暗，指愚昧。(2)本章韵脚：塞、惑、极、直，职部。

[译文]

听言途径被堵住，就会迷乱极糊涂，
惑乱昏暗真愚昧，永远如此没限度。
是非颠倒正为误，互相勾结骗君主，正直之士被憎恶。

[原文]

25.38 正直恶，心无度，
邪枉辟回失道途⁽¹⁾。
己无尤人⁽²⁾，我独自美，岂独无故⁽³⁾？

[注释]

(1)辟：通“僻”，邪僻不正。回：奸邪。(2)尤：《集解》作“邮”，据世德堂本改。尤：指责，归罪。(3)后一“独”字当为衍文。故：事故。本章韵脚：恶、度、途、故，鱼铎对转。“途”、“故”属鱼部，其余属铎部。

[译文]

正直之士被憎恶，君主心中没法度，
邪曲不正又险恶，昏乱迷惑失正路。
自己不要责怪人，唯我独好太自负，难道自己没错误？

[原文]

25.39 不知戒，后必有，
恨後遂过不肯悔⁽¹⁾。
谗夫多进，反覆言语，生诈态⁽²⁾。

[注释]

(1)恨：通“很”，凶悍地坚持错误不改叫“很”，今字作“狠”。後：当为“復”字之误，“復”通“愎”（b@闭），任性、固执的意思。遂：成。(2)态：通“慝”（t8特），邪恶。本章韵脚：戒、有、悔、态（慝），之职对转。“戒”、“慝”属职部，其余属之部。

[译文]

不知警惕出事故，以后一定有错误，
凶悍固执难劝阻，一错到底不悔悟。
谗人进用又很多，颠三倒四来告诉，欺诈邪恶全干出。

[原文]

25.40 人之态，不如备⁽¹⁾，
争宠嫉贤利恶忌⁽²⁾。
妒功毁贤，下敛党与，上蔽匿⁽³⁾。

[注释]

(1)如：当为“知”字之误。(2)利：当为“相”字之误（王念孙说）。(3)本章韵脚：态（慝）、备、忌、匿，之职对转。“态”、“忌”属之部，其余属职部。

[译文]

对于臣子的邪僻，不知防备与警惕，
臣下争宠把贤嫉，彼此憎恨相猜忌。
妒忌功臣毁贤能，下聚党羽相勾结，上把君主来蒙蔽。

[原文]

25.41 上壅蔽，失辅势，
任用谗夫不能制。
孰公长父之难⁽¹⁾，厉王流于彘⁽²⁾。

[注释]

(1)孰：当为“郭”之形讹。“郭”：通“虢”（gu\$国）。虢公长父：又称虢仲，周厉王的宠臣。(2)厉王：即周厉王，姓姬，名胡。彘（zh@智）：古地名，在今山西霍县。厉王流于彘：公元前841年，西周国人暴动，攻王宫，厉王奔彘。本章韵脚：蔽、势、制、彘，质月旁转。“彘”属质部，其余属月部。

[译文]

君主在上被蒙蔽，失去辅佐和权势，
任用进谗的小人，不能把他来控制。
虢公长父太放肆，因把灾难来招致，厉王流窜逃到彘。

[原文]

25.42 周幽、厉⁽¹⁾，所以败，
不听规谏忠是害。
嗟我何人，独不遇时，当乱世⁽²⁾。

[注释]

(1)周幽：周幽王，姓姬，名宫涅，西周末代君王，公元前781～前771在位。(2)本章韵脚：厉、败、害、世，月部。

[译文]

周幽王与周厉王，所以失败有原因，

别人规劝全不听，专门残害那忠臣。
唉呀我算什么人，偏偏不遇好时辰，活在乱世无所成。

[原文]

25.43 欲衷对⁽¹⁾，言不从，
恐为子胥身离凶⁽²⁾。
进谏不听，刳而独鹿⁽³⁾，弃之江⁽⁴⁾。

[注释]

(1)“对”字不入韵，“衷对”当作“对衷”。对：通“遂”，进。(2)离：通“罹”（10离），遭受。(3)而：以。独鹿：同“属镂”，剑名，相传吴王将此剑赐给伍子胥逼他自杀。(4)本章韵脚：衷、从、凶、江，东冬旁转。“衷”属冬部，其余属东部。

[译文]

想向君主诉衷情，耽心说话君不听，
恐怕成为伍子胥，自己反而遭厄运。
进言劝谏君不听，被赐属镂割脖颈，还被抛尸在江心。

[原文]

25.44 观往事，以自戒，
治乱是非亦可识。
托于成相⁽¹⁾，以喻意⁽²⁾。

[注释]

(1)这句上当脱四字。(2)本章韵脚：事、戒、识、意，之职对转。“事”属之部，其余属职部。

[译文]

回顾观察已往事，用来戒备把身治，
安定混乱是与非，从中也可有所知。
凭借敲鼓这曲子，用来表明我心志。

[原文]

25.45 请成相，言治方，君论有五约以明⁽¹⁾。
君谨守之，下皆平正，国乃昌⁽²⁾。

[注释]

(1)论（l*n伦）：通“伦”，道理。五：五条，即25.46~25.50五章所阐述的五条为君之道。
(2)本章韵脚：相、方、明、昌，阳部。

[译文]

让我敲鼓说你听，说说治国的方针，
为君之道有五条，不但简要又分明。
君主严格遵守它，臣民安宁都端正，国家也就会昌盛。

[原文]

25.46 臣下职，莫游食，
务本节用财无极。
事业听上，莫得相使，一民力⁽¹⁾。

[注释]

(1)本章韵脚：职、食、极、力，职部。

[译文]

臣民必须都尽职，不准游荡吃白食，
从事农耕省开支，财富无穷国库实。
做事听从君安排，不得擅自相指使，统一民力君控制。

[原文]

25.47 守其职，足衣食，厚薄有等明爵服。

利往印上⁽¹⁾，莫得擅与，孰私得⁽²⁾？

[注释]

(1)往：当为“佳”字之误，“佳”是“唯”的古字（王引之说）。悞（y3ng 仰）：同“仰”，依赖。(2)本章韵脚：职、食、服、得，职部。

[译文]

臣民恪守其本职，就能丰衣又足食，
俸禄多少有等级，明确爵位与服饰。
财利只能靠君赐，臣下不得自布施，谁能私下得财资？

[原文]

25.48 君法明，论有常，

表仪既设民知方⁽¹⁾。

进退有律，莫得贵贱，孰私王⁽²⁾？

[注释]

(1)表仪：古代立木以示人叫做仪，也叫表，引申指法度、标准。(2)本章韵脚：明、常、方、王，阳部。

[译文]

君主法度很严明，言论合法有定准，
规章制度已设立，人民了解方向明。
任免官吏有标准，贵贱不得任意定，谁会私下讨好君？

[原文]

52.49 君法仪，禁不为，

莫不说教名不移⁽¹⁾。

修之者荣，离之者辱，孰它师⁽²⁾？

[注释]

(1)说：通“悦”。名：名号，此指君主的名位称号，它是政权的象征。(2)“师”古属脂部，脂歌两部虽可合韵（见 25.4），但此文“它师”两字当作“师它”，盖后人不明古音而误改。本章韵脚：仪、为、移、它，歌部。

[译文]

君主法度是标准，禁止之事不敢碰，
无不喜君教令，名号政权不变更。
遵循法度荣耀成，背离法度屈辱生，谁敢越轨去横行？

[原文]

25.50 刑称陈，守其银⁽¹⁾，

下不得用轻私门。

罪祸有律⁽²⁾，莫得轻重，威不分⁽³⁾。

[注释]

(1)银：通“垠”，界限。(2)罪：治罪，惩罚。祸：通“过”，罪过。(3)本章韵脚：陈、银、门、分，真文旁转。“陈”属真部，其余属文部。

[译文]

刑法得当陈列明，遵守规定界限清，
臣下不得擅用刑，豪门权势自会轻。
惩处罪过有法令，不得加重或减轻，君权也就不被分。

[原文]

25.51 请牧祺，明有基⁽¹⁾，
主好论议必善谋。
五听循领⁽²⁾，莫不理续⁽³⁾，主执持⁽⁴⁾。

[注释]

(1)这两句当作“请牧基，明有祺”（俞樾说）。祺：福。(2)五：指上五章所阐述的五条为君之道，参见25.45注(1)。循：《集解》作“修”，据宋浙本改。领：要领，指五条为君之道。(3)理：治理，指君主研究并实行这五条为君之道。续：继承并传授，指君主将此五条纲领代代相传。(4)本章韵脚：基、祺、谋、持，之部。

[译文]

请听治国的根本，要有福气在贤明，
君主爱听臣议论，谋划一定会精深。
五条原则都听信，遵循为君的纲领，无不研治相继承，君主掌权才牢稳。

[原文]

25.52 听之经，明其请⁽¹⁾，
参伍明谨施赏刑⁽²⁾。
显者必得，隐者复显，民反诚⁽³⁾。

[注释]

(1)请：通“情”。(2)参(s1 n 三)伍：同“叁伍”，即“三”与“五”，泛指多而错杂，引申指将多方面的情况放在一起加以比照检验。(3)反：通“返”，回归。本章韵脚：经、请、刑，诚，耕部。

[译文]

处理政事的常规，在于明了那实情，
比较检验情况明，谨慎实施赏和刑。
明显之事必查清，隐蔽之事也显形，民众就会归真诚。

[原文]

25.53 言有节⁽¹⁾，稽其实，
信诞以分赏罚必⁽²⁾。
下不欺上，皆以情言，明若日⁽³⁾。

[注释]

(1)有节：有节制，有分寸，指不虚妄欺诈。(2)以：通“已”。(3)本章韵脚：节、实、必、日，质部。

[译文]

要人说话有分寸，就得考核那实情，
真话假话已分清，赏罚一定要实行。
臣民不敢再欺君，说话都会吐真情，就像太阳一样明。

[原文]

25.54 上通利，隐远至，
观法不法见不视⁽¹⁾。
耳目既显，吏敬法令，莫敢恣⁽²⁾。

[注释]

(1)观法不法见不视：意谓“观法于法不及之地，见视于视不到之乡”（郝懿行说）。(2)本章韵脚：利、至、视、恣，脂质对转。“利”、“至”属质部，其余属脂部。

[译文]

君主不被人蒙蔽，目光锐利又灵敏；
隐微之事显原形，远处情况会来临；
深入观察法外事，人所未见能看清。
君主耳目已聪明，官吏就会重法令，没人再敢任意行。

[原文]

25.55 君教出，行有律，
 吏谨将之无铍滑⁽¹⁾。
 下不私请，各以宜⁽²⁾，舍巧拙⁽³⁾。

[注释]

(1)铍(p9披)：通“颇”，邪。滑(g(骨))：通“汨”，扰乱。一说通“猾”，狡诈。(2)宜：适宜的办法，指合乎道义的行为。此句脱一字，“宜”字上或当有“所”字。(3)巧拙：巧妙与笨拙，指不合道义的各种方法。本章韵脚：出、律、滑、拙，物部。

[译文]

君主发布那教令，臣民行为有标准，
官吏谨慎来奉行，不敢邪僻乱法令。
臣不私下去求情，各人以道侍奉君，舍弃投机取巧心。

[原文]

25.56 臣谨修⁽¹⁾，君制变，
 公察善思论不乱⁽²⁾，
 以治天下，后世法之，成律贯⁽³⁾。

[注释]

(1)修：当为“循”字之误。(2)论：通“伦”，人伦，指人与人之间的伦理道德关系，即所谓的父子有亲、君臣有义、夫妇有别、长幼有序、朋友有信等等。(3)律：法则。贯：古时穿钱的绳索，引申指贯通古今的常规惯例。本章韵脚：循(今误作“修”)、变、乱、贯，文元旁转。“循”属文部，其余属元部。

[译文]

臣下谨慎守法严，君主控制变法权，
公正考察善思索，伦理关系不混乱，
用它来把天下治，后世效法作典范，成为常规代代传。

赋第二十六

[题解]

赋：铺叙朗诵，引申而为一种着意铺陈事物、“不歌而诵”（不配乐歌唱而朗诵）的文体名称。它像诗一样全篇押韵，所以自古以来就被认为是古诗的一个流别；但它的句式又不很像诗而像散文，没有固定的格式，所以它实是一种用韵的散文，介乎诗歌与散文之间。把赋作为一种文体的名称，即肇始于荀子这《赋篇》，所以本篇在中国文学史上具有特别重要的地位。当然，赋作为一种文体，有其发展过程。荀子的《赋篇》，与后来的古赋、骈赋、律赋、文赋等相比，具有不同的特点。本篇中的五篇赋，每首描写一件事物。其前半是一种句式较为整练而接近于诗的谜语，后半是一种句式较为散文化而接近于《楚辞·卜居》的猜测之辞，末尾则点出谜底。至于篇末的一首诗与一首歌，则与前五篇赋略为不同，它不取猜谜的形式，而以较为显豁的词语来铺叙揭露社会上的反常现象，更具有政治诗的味道。值得指出的是，前五篇赋具有假物寓意的特色。文中对“礼”、“知”的铺叙固然在宣扬荀子的政治主张而毋庸赘述。即使对“云”、“蚕”、“针”的描画，也别具深意，如云“德厚而不捐”、“功被天下而不私置”，蚕“养老长幼”、“功立而身废”，针“下覆百姓，上饰帝王”等等，无不寄寓着作者的主张。这种托物讽谕的特点对后代“劝百讽一”的赋颂传统的形成无疑具有极大的影响。

[原文]

26.1 爰有大物⁽¹⁾，
非丝非帛，文理成章⁽²⁾。
非日非月，为天下明。
生者以寿，死者以葬；
城郭以固，三军以强。
粹而王，驳而伯，无一焉而亡⁽³⁾。
臣愚不识，敢请之王。
王曰：
此夫文而不采者与？
简而易知而致有理者与？
君子所敬而小人所不者与？
性不得则若禽兽、性得之则甚雅似者与⁽⁴⁾？
匹夫隆之则为圣人，诸侯隆之则一四海者与？
致明而约，甚顺而体，
请归之礼⁽⁵⁾。

——礼

[注释]

(1)爰(yu2n 援)：于是，在这里。(2)文理：这里语带双关，字面上承丝帛而言，指丝织品的花纹(谜面)；实指礼节仪式(谜底)。参见7.3注(2)。章：也语带双关，表面指有花纹的纺织品，实指规章制度。(3)无一焉：于此无一，在“粹”与“驳”之中不能做到其中任何一种，指完全不能遵循礼制。(4)似：语助词，犹“如”、“若”。(5)本章韵脚：章、明、葬、强、亡、王，阳部。采、理、不、似、海，之部。体、礼，脂部。

[译文]

这里有个重要东西，
既不是丝也不是帛，但其文理斐然成章。既非太阳也非月亮，但给天下带来明亮。

活人靠它享尽天年，死者靠它得以殡葬；
内城外城靠它巩固，全军实力靠它加强。
完全依它就能称王，错杂用它就能称霸，完全不用就会灭亡。
我很愚昧不知其详，大胆把它请教大王。

大王说：

这东西是有文饰而不彩色的吗？

是简单易懂而极有条理的吗？

是被君子所敬重而被小人所轻视的吗？

是本性没得到它薰陶就会像禽兽、本性得到它薰陶就很端正吗？

是一般人尊崇它就能成为圣人、诸侯尊崇它就能使天下统一的吗？

极其明白而又简约，非常顺理而又得体，

请求把它归结为礼。

——礼

[原文]

26.2 皇天隆物⁽¹⁾，以施下民⁽²⁾；

或厚或薄，常不齐均⁽³⁾。

桀、纣以乱，汤、武以贤⁽⁴⁾。

昏昏淑淑⁽⁵⁾，皇皇穆穆⁽⁶⁾。

周流四海，曾不崇日⁽⁷⁾。

君子以修，跖以穿室⁽⁸⁾。

大参乎天，精微而无形。

行义以正，事业以成。

可以禁暴足穷⁽⁹⁾，百姓待之而后宁泰⁽¹⁰⁾。

臣愚不识，愿问其名。

曰：

此夫安宽平而危险隘者邪⁽¹¹⁾？

修洁之为亲而杂污之为狄者邪⁽¹²⁾？

甚深藏而外胜敌者邪？

法禹、舜而能弇迹者邪⁽¹³⁾？

行为动静待之而后适者邪？

血气之精也，

志意之荣也。

百姓待之而后宁也，

天下待之而后平也。

明达纯粹而无疵也，

夫是之谓君子之知⁽¹⁴⁾。

——知

[注释]

(1)隆：通“降”。(2)施：《集解》作“示”，据《艺文类聚》卷二十一引文改。(3)常：《集解》作“帝”，据《艺文类聚》卷二十一引文改。(4)桀、纣：见 1.14 注(3)。汤、武：见 4.12 注(12)。

(5)昏昏(h&n昏)：水混浊的样子，喻指神智不清。淑淑：水清澈的样子，喻指头脑清醒。昏昏淑淑：

与“流四海”相应，字面上说水，实际上喻指智。(6)皇皇：盛大的样子，形容智慧的浩瀚。穆穆：静穆的样子，形容智慧的无声无息。(7)崇：通“终”。周流四海，曾不崇日：指智力将天下考虑一遍，还不到一整天。(8)跖：见 1.14 注(3)。穿室：打洞入室，指偷窃行为。(9)足穷：使穷者富足。(10)“泰”与上下文不谐韵，“宁泰”当作“泰宁”。(11)安、危：用作意动词。险：不平坦，与“平”相对。(12)狄(t@惕)：通“逖”，远。(13)禹：见 2.2 注(4)。舜：见 3.1 注(10)。弇(y3n 演)：覆盖，承袭。(14)知：通“智”。本章韵脚：民、均、贤，真部。淑、穆，觉部。日、室，质部。形、成、宁、名，耕部。隘、狄、敌、迹、适，锡部。精、荣、宁、平，耕部，疵、知，支部。

[译文]

上天降下一种东西，用来施给天下人民；
有人丰厚有人微薄，常常不会整齐平均。
夏桀、商纣因此昏乱，成汤、武王因此贤能。
有的混沌有的清明，浩瀚无涯静穆无闻。
四海之内全部流遍，竟然不到整整一天。
君子靠它修身养心，盗跖靠它打洞进门。
它的高大和天相并，它的细微不显其形。
德行道义靠它端正，事情功业靠它办成。
可以用来禁止暴行，可以用来致富脱贫；
百姓群众依靠了它，然后才能太平安定。
我很愚昧不知其情，希望打听它的名称。

回答说：

这东西是把宽广和平坦看作为安全而把崎岖不平和平和狭窄看作为危险的吗？

是亲近美好廉洁之德而疏远杂乱肮脏之行的吗？

是很深地藏在我心中而对外能战胜敌人的吗？

是效法禹、舜而能沿着他们的足迹继续前进的吗？

是行为举止靠了它然后才能恰如其分的吗？

它是血气的精华，

是意识的精英。

百姓依靠了它然后才能安宁，

天下依靠了它然后才能太平。它明智通达纯粹而没有缺点毛病，

这叫做君子的智慧聪明。

——智

[原文]

26.3 有物于此，

居则周静致下，

动则綦高以钜。

圆者中规，方者中矩。

大参天地，德厚尧、禹⁽¹⁾。

精：微乎毫毛⁽²⁾；而大，盈乎大禹。

忽兮其极之远也，

擻兮其相逐而反也⁽³⁾，

卬卬兮天下之咸蹇也⁽⁴⁾。

德厚而不捐，五采备而成文。

往来愔愔，通于大神，

出入甚极⁽⁵⁾，莫知其门。
天下失之则灭，得之则存。
弟子不敏，此之愿陈。
君子设辞，请测意之。
曰：
此夫大而不塞者与？
充盈大宇而不窳、入郗穴而不逼者与⁽⁶⁾？
行远疾速而不可托讯者与⁽⁷⁾？
往来愆愆而不可为固塞者与？
暴至杀伤而不亿忌者与⁽⁸⁾？
功被天下而不私置者与⁽⁹⁾？
托地而游宇，友风而子雨。
冬日作寒，夏日作暑。
广大精神，请归之云⁽¹⁰⁾。

——云

[注释]

(1)尧、禹：见 2.2 注(4)。德厚尧、禹：云能化成雨而滋润万物，所以说德厚尧、禹。(2)精：小（参见《庄子·秋水》）。(3)擗（lǐ立）：通“割”，分割。反：通“返”。(4)昂昂（2ng昂）：同“昂昂”，高高的样子。蹇（jiǎn减）：困苦。昂昂兮天下之咸蹇：指云高高在上而不下雨，天下人就都困苦了。与下文“天下失之则灭”相应。(5)极：通“亟”，急。(6)窳（tiǎo 詵）：有间隙。郗（xī隙）：通“隙”，空隙。(7)“讯”与上下文不押韵，当为“ ”字之形误。（r6ng 仍，一读6r而）：厚重。(8)暴至：突然猛烈地到来，指浓云化为大暴雨袭来。亿：通“意”，疑，迟疑不定。忌：顾忌，忌惮。(9)置：通“德”，以为有德。(10)本章韵脚：下、钜、矩、禹、寓，鱼部。远、反、蹇，元部。文、神、门、存、陈，文真旁转（“神”、“陈”属真部，其余属文部）。辞、之，之部。塞、逼、（今误为“讯”）、塞，忌、置，之职蒸对转（“忌”属之部，“ ”属之部或蒸部，其余属职部）。宇、雨、暑，鱼部。神、云，真文旁转（“神”属真部，“云”属文部）。

[译文]

在这里有种东西，
停留时就周遍地静处在极低处，
活动时就极高而广大无边。
圆的合乎圆规画的圆，方的和角尺画的能相掩。
大得可和天地相并列，德行比尧、禹还敦厚慈善。
小的时候比毫毛还细微，而大的时候可充满寥廓的空间。迅速啊它们到达了很远很远，
分开啊它们互相追逐而返回山边，
高升啊天下人就都会生活维艰。
它德行敦厚而不丢弃任何人，五种色彩齐备而成为花纹，
它来去昏暗，变化莫测就像天神，
它进出很急，没人知道它的进出之门。
天下人失去了它就会灭亡，得到了它就能生存。
学生我不聪明，愿意把它陈述给先生。
君子设置这些隐辞，请您猜猜它的名称。
回答说：
这东西是庞大而不会被堵塞的吗？

是充满寥廓的空间而不会有间隙、进入缝隙洞穴而不觉其狭窄吗？
是走得很远而且迅速但不可寄托重物的吗？
是来去昏暗而不可能被固定堵塞的吗？
是突然来杀伤万物而毫不迟疑毫无顾忌的吗？
是功德覆盖天下而不自以为有德的吗？
它依靠大地而在空间遨游，以风为朋友而以雨为子女。
夏季兴起热浪，冬季兴起寒流。
它广大而又神灵，请求把它归结为云。

——云

[原文]

26.4 有物于此，
 兮其状⁽¹⁾，屡化如神，
 功被天下，为万世文。
 礼乐以成，贵贱以分。
 养老长幼，待之而后存。
 名号不美，与暴为邻⁽²⁾。
 功立而身废⁽³⁾，事成而家败⁽⁴⁾。
 弃其耆老⁽⁵⁾，收其后世。
 人属所利，飞鸟所害。
 臣愚而不识，请占之五泰⁽⁶⁾。
 五泰占之曰：
 此夫身女好而头马首者与？
 屡化而不寿者与？
 善壮而拙老者与⁽⁷⁾？
 有父母而无牝牡者与？
 冬伏而夏游⁽⁸⁾？
 食桑而吐丝，前乱而后治⁽⁹⁾。
 复生而恶暑，喜湿而恶雨。
 蛹以为母，蛾以为父。
 三俯三起⁽¹⁰⁾，事乃大已。
 夫是之谓蚕理⁽¹¹⁾。

——蚕

[注释]

(1) (lu%裸)：同“裸”、“裸”，没有毛、羽的样子。(2)与暴为邻：“蚕”（蠶）在古代与“僭”（通“惨”，残酷、狠毒的意思）音近，所以这么说。(3)身废：自身被废，指蚕把茧织成后自身被人煮杀。(4)家败：家被破坏，指蚕茧被人们缲丝而尽。(5)耆(q0 齐)老：老年人，指蚕蛾。(6)占：推测。五泰：字面意义是“五方通”，等于现在说“万事通”，这里是虚拟的人名，用来指一个无所不通的人。古代常用这种方式来虚拟人名。(7)拙老：不善于度过老年。蚕蛾不但不善飞，而且口器退化而不取食，交尾产卵后便死去，所以说“拙老”。(8)“游”字下当脱“者与”二字，因为“游”与上文押韵而与下文不押韵。(9)前乱而后治：蚕开始结茧时吐的丝起固定蚕茧的作用而较为纷乱，后来吐的茧丝很有秩序，所以这么说。(10)三：泛指多次。俯：蛰伏，指蚕眠。即蚕每次蜕皮前不食不动的现象。蚕在生长过程中要蜕皮四次。(11)本章韵脚：神、文、分、存、邻，真文旁转（“神”、“邻”属真部，其余属文部）。废、败、世、害、泰，月部。首、寿、老、牡、游，幽部。治，之部。暑、雨、父，鱼部。起、已、理，之部。

[译文]

在这里有种东西，
赤裸裸啊它的形状，屡次变化奇妙如神，
它的功德覆盖天下，它为万代修饰人文。
礼乐制度靠它成就，高贵卑贱靠它区分。
奉养老人抚育小孩，依靠了它然后才成。
它的名称却不好听，竟和残暴互相邻近。
功业建立而自身被废，事业成功而家被破坏。
抛弃了它的老一辈，收留了它的后一代。
它被人类所利用，也被飞鸟所伤害。
我愚昧而不知道，请万事通把它猜一猜。
万事通推测它说：
这东西是身体像女人一样柔美而头像马头的吗？
是屡次蜕化而不得长寿的吗？
是善于度过壮年而不善于为年老图谋的吗？
是有父母而没有雌雄分别的吗？
是冬天隐藏而夏天出游的吗？
它吃桑叶而吐出细丝，起先纷乱而后来有条不紊。
生长在夏天而害怕酷暑，喜欢湿润却害怕雨淋。把蛹当作为母亲，把蛾
当作为父亲。
多次伏眠多次苏醒，事情才算最终完成。
这是关于蚕的道理。

——蚕

[原文]

26.5 有物于此，
生于山阜⁽¹⁾，处于室堂。
无知无巧，善治衣裳。
不盗不窃，穿窬而行⁽²⁾。
日夜合离，以成文章。
以能合从⁽³⁾，又善连衡⁽⁴⁾。
下覆百姓，上饰帝王。
功业甚博，不见贤良⁽⁵⁾。
时用则存，不用则亡。
臣愚不识，敢请之王。
王曰：
此夫始生钜、其成功小者邪⁽⁶⁾？
长其尾而锐其剡者邪⁽⁷⁾？
头铍达而尾赵缭者邪⁽⁸⁾？
一往一来，结尾以为事。
无羽无翼，反覆甚极⁽⁹⁾。
尾生而事起，尾遭而事已⁽¹⁰⁾。
簪以为父⁽¹¹⁾，管以为母⁽¹²⁾。
既以缝表，又以连里。
夫是之谓箴理⁽¹³⁾。

[注释]

(1)生于山阜：针用铁制，而铁矿在山中，所以说“生于山阜”。(2)窬(y*余)：洞。穿窬：打通洞。这里语意双关，表面指打通墙洞而入室偷窃的行为，实指针钻洞缝纫的动作。(3)以：通“已”，既。从(z^ng 纵)：通“纵”，竖向，南北方向。合从：战国时，苏奉游说山东六国诸侯联合抗秦，六国的位置呈南北向，故称合纵。此文字面上借用这“合从”一词，实际上喻指针能将竖向的东西缝合在一起。(4)衡：通“横”，横向，东西方向。连衡：战国时，秦国为了对付合纵，采纳张仪的主张，与六国分别结成联盟，以便各个击破。秦在六国之西，东西联合，故称连横。此文字面上借用这“连衡”一词，实际上喻指针缝合横向的东西。(5)见(xi4n 现)：同“现”，表现，显示。(6)始生钜：指制针的铁很大。成功小：指制成的针很小。(7)尾：指线。剽(pi3o 膘)：末稍，指针尖。(8)铍(xi1n 先)：锐利。达(t4 挞)：挑达(t1ot4 滔挞)，畅通无阻、来去自由的样子。赵(di4o 掉)：通“掉”，摇。掉缭：摇曳而缠绕的样子，形容线的长。(9)极：通“亟”，急。(10)遭(zh1n 沾)：转，回旋，指打结。(11)簪：可以把衣服之类别在一起的一种大针。一般的针由这种大针磨细后再打上穿线孔而成，所以说以簪为父。(12)管：盛装针的工具。(13)本章韵脚：堂、裳、行、章、衡、王、良、亡、王，阳部。小、剽、缭，宵部。来、事、翼、极、起、已、母、里、理，之职对转(“翼”、“极”属职部，其余属之部)。

[译文]

在这里有种东西，
产生于山岗，放置在内屋厅堂。
没有智慧没有技巧，却善于缝制衣裳。
既不偷盗也不行窃，却先打洞然后前往。
日夜使分离的相合，从而制成花纹式样。
既能够联合竖向，又善于连结横向。
下能够遮盖百姓，上能够装饰帝王。功劳业绩非常巨大，却不炫耀自己贤良。

有时用它，就在身旁；不用它时，它就躲藏。
我很愚昧，不知其详，大胆把它请教大王。
大王说：
这东西是开始产生时很大而它制成后很小的吗？
是尾巴很长而末端很尖削的吗？
是头部锐利而畅通无阻、尾巴摇曳而缠绕的吗？
它一往一来地活动，把尾打结才开始。
没有羽毛也没有翅，反复来回很不迟。
尾巴一长工作就开始，尾巴打结工作才停止。
把大型簪针当父亲，而母亲就是那盛针的管子。
既用它来缝合外表，又用它来连结夹里。
这是关于针的道理。

[原文]

26.6 天下不治，请陈俛诗⁽¹⁾：
天地易位⁽²⁾，四时易乡⁽³⁾；
列星殒坠⁽⁴⁾，旦暮晦盲；
幽晦登昭，日月下藏⁽⁵⁾。
公正无私，见谓从横⁽⁶⁾；

志爱公利，重楼疏堂⁽⁷⁾；
 无私罪人，愍革贰兵⁽⁸⁾；
 道德纯备，谗口将将⁽⁹⁾。
 仁人绌约⁽¹⁰⁾，敖暴擅强；
 天下幽险，恐失世英。
 螭龙为蝮蜓⁽¹¹⁾鸱梟为凤皇⁽¹²⁾。
 比干见刳⁽¹³⁾，孔子拘匡⁽¹⁴⁾。
 昭昭乎其知之明也！
 郁郁乎其遇时之不祥也！
 拂乎其欲礼义之大行也⁽¹⁵⁾！
 暗乎天下之晦育也！
 皓天不复，忧无疆也。
 千岁必反⁽¹⁶⁾，古之常也。
 弟子勉学，天不忘也。
 圣人共手⁽¹⁷⁾，时几将矣⁽¹⁸⁾。

[注释]

(1)此下一首僂诗与一首小歌与上面的赋文体不尽相同，但古人也把它们当作赋（参见 26.7 注(6)及《成相篇》题解），所以编者把它们附录在本篇之末。僂（gu!诡）：同“诡”，奇异反常。因为诗中揭露了天下各种奇异反常的现象，所以称“僂诗”。(2)天地易位：喻指战国时君臣易位的现象。(3)乡：通“向”。四时易乡：四季变换了方向，指四季的运行次序颠倒了，比喻历史的进程错乱了。(4)列星：见 17.3 注(1)。殒：通“陨”，坠落。列星殒坠：比喻百官被罢免废弃。(5)日月下藏：指光明磊落如同日月的君子被埋在民间。(6)见谓：《集解》作“反见”，据《艺文类聚》卷二十四引文改。从（z^ng 纵）横：合纵连横（参见 26.5 注(3)、(4)），比喻结党营私。(7)重（ch\$ng 虫）楼：重叠之楼，即楼房。疏：见 19.2 注(5)。这两句是说：心里热爱国家的利益，所以想担任重要的官职，却被认为是追求住高楼大厦和窗户通明的殿堂才谋求高位。(8)愍（j!ng 警）：同“儆”，戒备，防备。革：铠甲，指代战争。贰：当为“戒”字之误（王念孙说）。戒兵：戒备兵器，与“愍革”同义，指防备仇敌的武力报复。(9)将将（qi1 ng 羌）：同“锵锵”、“玲玲”（参见 10.12），象声词，这里形容声音吵吵嚷嚷。(10)绌（ch 矗）：通“黜”，废，贬退。约：穷困。(11)螭（ch9 吃）：传说中一种没有角的龙，此文喻指圣贤。蝮蜓（y3nt0ng 眼廷）：蜥蜴的一种，一名守宫，即壁虎（参见《说文》），此文喻指低劣的庸才。(12)鸱梟（ch9xi1o 吃器）：猫头鹰。旧传猫头鹰食母，所以常用来喻指凶残邪恶主人。(13)见 8.15 注(8)。(14)见 25.11 注(1)。(15)拂：违背，指违背时世。孔子行礼义，是“知其不可而为之”（见《论语·宪问》）；比干知纣王不可能行礼义，仍以死强谏纣王。所以荀子说他们“欲礼义之大行”是“拂”。(16)千岁必反：千年一定有反复，即古人所说的“治久必生乱，乱久必归治”的意思。此文用来劝勉后学，增强学生们的信念，意为：以上所说的黑暗混乱局面，总有一天会回归清明。(17)共（g%ng 拱）：同“拱”，拱手，两手在胸前相合，表示恭敬。(18)本章韵脚：治、诗、之部。乡、盲、藏、横、堂、兵、将、强、英、皇、匡、明、祥、行、盲、疆、常、忘、将，阳部。

[译文]

如今天下无秩序，请把怪诗叙一叙：
 天地交换了位置，四季颠倒了方向；
 天上恒星都坠落，早晚昏暗不明亮；
 阴暗小人登显位，光明君子在下藏。
 正直为公无私心，却被说成结私党；
 心爱公利去做官，却被以为要楼房；

没有袒护有罪人，却被作敌来严防；
道德纯洁又完备，横遭毁谤瞎嚷嚷。
仁人被废遭穷困，骄横暴徒逞凶狂；
天下黑暗又凶险，时代精英恐丢光。
蛟龙被当作壁虎，鸱枭被看成凤凰。
王子比干被剖腹，孔子被困在陈匡。
明明白白啊他们的智慧是这样聪明亮堂。
忧忧郁郁啊他们碰上的时运是这样不祥。
违背时世啊他们想把礼义普遍推广。
黑沉沉啊天下是这样的昏暗不明亮！
光明之天不复返，忧思无边无限长。
千载定有反复时，古来常规是这样。
弟子努力去学，上天不会把你忘。
圣人拱手来等待，即将重见好时光。

[原文]

26.7 “与愚以疑⁽¹⁾，愿闻反辞。”

其小歌曰：

念彼远方⁽²⁾，何其塞矣⁽³⁾。

仁人绌约，暴人衍矣⁽⁴⁾。

忠臣危殆，谗人服矣⁽⁵⁾。

璇、玉、瑶、珠⁽⁶⁾，不知佩也。

杂布与锦⁽⁷⁾，不知异也。

閭媿、子奢⁽⁸⁾，莫之媒也。

嫫母、力父⁽⁹⁾，是之喜也。

以盲为明，以聋为聪，

以危为安，以吉为凶。

呜呼上天！曷维其同⁽¹⁰⁾？

[注释]

(1)这两句为假设的弟子之辞。与：通“予”、“余”，我。(2)远方：这是一种委婉之辞，实指荀子所在的楚国。(3)塞：阻塞，指仕途不畅，贤能不被任用。(4)“衍”与上下文不押韵，疑为“得”字之误。得：得意。与“绌约”相反，即26.6所说的“擅强”。(5)谗人：说人坏话而陷害好人的人。服：被任用。(6)此句至末，《战国策·楚策四》及《韩诗外传》卷四均记作荀子给春申君的赋，其词句与此文稍有不同。璇(xu2n 旋)：同“璇”、“璿”，美玉。瑶：像玉一样的美石，美玉。(7)布：麻布。锦：有彩色花纹的丝织品。(8)閭媿(j&居)：战国时魏惠王魏 的美女。此文指代美女。奢：通“都”。子奢：即子都，春秋时郑国的美男子。此文指代美男子。(9)嫫母(m\$摩)母：传说是黄帝的妃子，容貌虽然很丑，但黄帝却很爱她。参见《吕氏春秋·遇合》、《刘子新论·殊好》。力父：即《淮南子·览冥训》及《列子·黄帝》所提到的“力牧”，是黄帝的大臣，可能也生得很丑。(10)本章韵脚：疑、辞，之部。塞、得(今误为“衍”)、服、佩、异、媒、喜，之职对转(“佩”、“媒”、“喜”属之部，其余属职部)。聪、凶、同，东部。

[译文]

弟子说：“我因愚昧而疑惑，希望听您反复说。”

那短小的诗歌唱道：

想那遥远的地方，多么蔽塞有阻碍。

仁人被废遭穷困，暴徒得意多自在。

忠诚之臣遭危险，进谗之人受委派。
美玉琼瑶与宝珠，竟然不知去佩带。
将布与锦相混杂，竟然不知区别开。
美如閻媵与子都，没人给他们做媒。
丑如嫫母与力父，这种人却被人爱。
认为瞎子视力好，认为聋子听力好，
误把危险当安全，还把吉利当凶兆。
呜呼哀哉老天爷！怎能和他们同道？

卷十九

大略第二十七

[题解]

本篇收集了荀子的学生平时所记下的荀子言论，因为这些言论涉及的内容十分广泛，难以用某一词语来概括，而这些言论从总体上来看大都比较概括简要，可以反映出荀子思想的大概，所以编者把它总题为“大略”。本篇论述最多的是荀子“隆礼尊贤”的思想及各种礼节仪式，其他如“仁义”、“重法爱民”、“义”与“利”的关系以及教育、修养、学习、交友等内容均有涉及，且颇多警策妙语，可与《论语》媲美。

[原文]

27.1 大略：

[译文]

要略：

[原文]

27.2 君人者，隆礼尊贤而王，重法爱民而霸，好利多诈而危。

[译文]

统治人民的君主，崇尚礼义尊重贤人就能称王天下，注重法治爱护人民就能称霸诸侯，贪图财利多搞欺诈就会危险。

[原文]

27.3 “欲近四旁，莫如中央。”故王者必居天下之中，礼也。

[译文]

“想要接近那四旁，那就不如在中央。”所以称王天下的君主一定住在天下的中心地区，这是一种礼制。

[原文]

27.4 天子外屏⁽¹⁾，诸侯内屏，礼也。外屏，不欲见外也；内屏，不欲见内也。

[注释]

(1)屏：照壁，对着门的小墙。

[译文]

天子将照壁设在门外，诸侯将照壁设在门内，这是一种礼制。把照壁设在门外，是不想让里面看见外面；把照壁设在门内，是不想让外面看见里面。

[原文]

27.5 诸侯召其臣，臣不俟驾，颠倒衣裳而走，礼也。《诗》曰⁽¹⁾：“颠之倒之，自公召之。”天子召诸侯，诸侯辇舆就马⁽²⁾，礼也。《诗》曰⁽³⁾：“我出我舆，于彼牧矣。自天子所，谓我来矣。”

[注释]

(1)引诗见《诗·齐风·东方未明》。(2)辇(ni3n 捻)：拉(车)，这里是使人拉的意思。诸侯辇舆就马：诸侯去见天子虽可乘车，但也必须抓紧时间，所以让人拉着车子去靠近马，以便加快套车的速度。(3)引诗见《诗·小雅·出车》。

[译文]

诸侯召见他的臣子时，臣子不等驾好车，没把衣裳穿整齐就跑，这是一种礼制。《诗》云：“颠倒歪斜穿衣裙，因人召我来自君。”天子召见诸侯

的时候，诸侯让人拉着车子去靠近马，这是一种礼制。《诗》云：“我把我车往外拉，到那牧地把车驾。有人来自天子处，叫我快来就出发。”

[原文]

27.6 天子山冕，诸侯玄冠，大夫裨冕⁽¹⁾，士韦弁⁽²⁾，礼也。

[注释]

(1)裨：见 10.3 注(3)。(2)士：官名，地位次于大夫。韦弁：古冠名，熟皮制成，颜色如爵弁而呈暗红，形如皮弁（参见 10.3 注(4)）。

[译文]

天子穿画有山形图案的礼服、戴礼帽，诸侯穿黑色的礼服、戴礼帽，大夫穿裨衣、戴礼帽，士戴熟皮制的暗红色帽子，这是一种礼制。

[原文]

27.7 天子御珽⁽¹⁾，诸侯御荼⁽²⁾，大夫服笏⁽³⁾，礼也。

[注释]

(1)御：用。古代把君主使用称为御。珽（tǐng 挺）：古代帝王所执的大型玉版，长三尺，上部削尖呈锥形，下部宽而呈方形，用作为信符。(2)荼（shū 舒）：玉版，上端呈圆形，下部呈方形。(3)服：用。笏（hù 互）：古时大臣朝见君主时手中所拿的记事用的手板。大夫用的笏以斑竹制成，诸侯用的以象牙制成。

[译文]

天子使用上端呈锥形的大玉版，诸侯使用上端呈圆形的玉版，大夫使用斑竹制的手版，这是一种礼制。

[原文]

27.8 天子雕弓，诸侯彤弓，大夫黑弓，礼也。

[译文]

天子用雕有花纹的弓，诸侯用红色的弓，大夫用黑色的弓，这是一种礼制。

[原文]

27.9 诸侯相见，卿为介⁽¹⁾，以其教士毕行⁽²⁾，使仁居守。

[注释]

(1)卿：天子及诸侯所设置的高级官员，其地位低于君主而高于其他大臣，分上、中、下三级。介：副手，介绍人，传宾主之言的人。(2)士：《集解》作“出”，据《大戴礼记·虞戴德》改。

[译文]

诸侯互相会见的时候，卿做介绍人，使自己那些受过礼仪教育的士人全部前往，让仁厚的人留守。

[原文]

27.10 聘人以珪⁽¹⁾，问士以璧⁽²⁾，召人以瑗⁽³⁾，绝人以珪⁽⁴⁾，反绝以环⁽⁵⁾。

[注释]

(1)聘：古代诸侯之间或诸侯与天子之间派使节问候叫“聘”。珪（guī 圭）：同“圭”，用作信符的玉器，上部呈圆形或尖锥形，下部呈方形。(2)问：小规模的不定期的“聘”叫做“问”。士：通“事”。璧：扁圆形，中心有孔的玉器，其边阔比孔大一倍的叫“璧”。(3)瑗（yuàn 愿）：扁圆形、中心有孔的玉器，其孔比边阔一倍的叫“瑗”。“瑗”与“援”古音相近，“援”是拿过来、领来的意思，所以用瑗来召人。(4)玦（jué 决）：一种环形而有缺口的玉器。“玦”与“决”、“诀”同源，所以与人决裂、断绝用玦。(5)反：通“返”，使...回来。环：扁圆形、中心有孔的玉器，其边阔与孔大小一样的叫“环”。“环”与“还”同音，所以用它来反绝。

[译文]

派使者到诸侯国去问候人用珪，去作国事访问用璧，召见人用瑗，与人断绝关系用瑗，召回被断绝关系的人用环。

[原文]

27.11 人主仁心设焉；知，其役也；礼，其尽也。故王者先仁而后礼，天施然也。

[译文]

君主要存立仁爱之心；智慧，是仁爱之心役使的东西；礼制，是仁爱之心的完备体现。所以称王天下的人首先讲究仁德，然后才讲究礼节，自然的安排就是这样。

[原文]

27.12 《聘礼》志曰⁽¹⁾：“币厚则伤德，财侈则殄礼⁽²⁾。”礼云礼云，玉帛云乎哉⁽³⁾？《诗》曰⁽⁴⁾：“物其指矣⁽⁵⁾，唯其偕矣⁽⁶⁾。”不时宜，不敬交⁽⁷⁾，不驩欣⁽⁸⁾，虽指，非礼也。

[注释]

(1)《聘礼》：《仪礼》中的篇名。此下引文大概引自古本《仪礼》。今本《仪礼·聘礼》记为：“多货则伤于德，币美则没礼。”与此文所引义同而辞异。(2)殄(tǐ3n 忝)：灭绝。(3)这两句是孔子的话，见《论语·阳货》。荀子引来重申《聘礼》之意，强调玉帛等物虽用作为礼品，但它们只是礼的次要方面，礼的主要方面是尊君治民，所以行礼时应该轻财而重德。玉帛：瑞玉和缣帛。古代祭祀、会盟时用的珍贵礼品。(4)引诗见《诗·小雅·鱼丽》。荀子引此诗是为了进一步强调行礼时要注意轻财重德。(5)指：通“旨”，味美。(6)偕：通“谐”，和合，协调，指适合口味。(7)交：当为“文”字之误(俞樾说)。文：见1.8注(8)。(8)驩：同“欢”。

[译文]

《聘礼》记载说：“礼物丰厚就会伤害德，财物奢侈就会吞没礼。”礼呀礼呀，难道只是指玉帛这些礼品吗？《诗》云：“各种食物味真美，因为它们合口味。”如果不与时节相适合，不恭敬有礼貌，不喜悦快乐，那么即使味道很美，也不合乎礼制。

[原文]

27.13 水行者表深，使人无陷；治民者表乱，使人无失。礼者，其表也，先王以礼表天下之乱。今废礼者，是去表也，故民迷惑而陷祸患。此刑罚之所以繁也。

[译文]

在水中跋涉的人用标志来表明深度，使人不致于陷入深水淹死；治理民众的人用标准来表明祸乱，使人不致于失误。礼制，就是这种标准，古代的圣明帝王用礼制来彰明天下的祸乱。现在废除礼制，这是在丢掉标准啊，所以民众迷惑而陷于祸乱。这就是刑罚繁多的原因。

[原文]

27.14 舜曰：“维予从欲而治⁽¹⁾。”故礼之生，为贤人以下至庶民也，非为成圣也，然而亦所以成圣也。不学不成。尧学于君畴⁽²⁾，舜学于务成昭，禹学于西王国。

[注释]

(1)舜：见3.1注(10)。维予从欲而治：《尚书·大禹谟》作“俾予从欲以治”，指皋陶彰明五刑来辅助五教，于是舜能随心所欲地来治理天下。荀子断章取义地引用此文，用来说明礼能使人成为圣人，掌握了礼就能“从欲而治”。(2)尧：见2.2注(4)。君畴：一作尹寿，尧时人。

[译文]

舜说：“只有我能随心所欲地治理天下。”那礼制的制定，是为了贤人以及下面的群众的，并不是为了使人成为圣人，然而它也是使人成为圣人的一种工具。但是不向人学习是不能成为圣人的。尧曾向君畴学习，舜曾向务成昭学习，禹曾向西王国学习。

[原文]

27.15 五十不成丧，七十唯衰存⁽¹⁾。

[注释]

(1)衰(cu9 崔)：见19.10注(9)。

[译文]

五十岁的人不需要全部做到守丧的礼节，七十岁的人只要丧服在身就行了。

[原文]

27.16 亲迎之礼⁽¹⁾：父南乡而立⁽²⁾，子北面而跪，醮而命之⁽³⁾：“往迎尔相，成我宗事，隆率以敬先妣之嗣，若则有常。”子曰：“诺，唯恐不能，不敢忘命⁽⁴⁾。”

[注释]

(1)亲迎：古婚礼六礼(见10.1注(12))之一，即新郎于预定的婚期之日穿上礼服亲自到女家去迎接新娘回家的礼节。(2)乡：通“向”。(3)醮(ji4o 较)：古代用于婚礼的一种斟酒祭神的仪式。(4)不敢忘命：《集解》作“敢忘命矣”，据《仪礼·士昏礼》改。

[译文]

新郎亲自去迎接新娘的礼仪：父亲面向南站着，儿子面向北跪着，父亲一边斟酒祭神一边嘱咐儿子：“去迎接你的贤内助，完成我家传宗接代以祭祀宗庙的大事，好好带领她去恭敬地做你亡母的继承人，你的行动则要有常规。”儿子说：“是，我只怕没有能力做到，决不敢忘记您的嘱咐。”

[原文]

27.17 夫行也者，行礼之谓也。礼也者，贵者敬焉，老者孝焉，长者弟焉⁽¹⁾，幼者慈焉，贱者惠焉。

[注释]

(1)弟(t@替)：同“悌”，弟弟敬爱兄长的一种道德规范。

[译文]

所谓德行，就是指奉行礼义。所谓礼义，就是对地位高贵的人要尊敬，对年老的人要孝顺，对年长的人要敬从，对年幼的人要慈爱，对卑贱的人要给予恩惠。

[原文]

27.18 赐予其宫室，犹用庆赏于国家也；忿怒其臣妾⁽¹⁾，犹用刑罚于万民也。

[注释]

(1)臣妾：奴婢。古代的奴隶，男的叫臣，女的叫妾。

[译文]

在自己家庭内进行赏赐，应当像在国家中使用表彰赏赐一样；对自己的奴婢发怒，应当像对民众使用刑罚一样。

[原文]

27.19 君子之于子，爱之而勿面，使之而勿貌，导之以道而勿强。

[译文]

君子对于子女，疼爱他们而不表现在脸上，使唤他们而不露神色，用正确的道理来引导他们而不强迫他们接受。

[原文]

27.20 礼以顺人心为本，故亡于《礼经》而顺人心者⁽¹⁾，皆礼也。

[注释]

(1)亡(w*无)：通“无”。《礼经》：见1.8注(2)。

[译文]

礼以顺应人心为根基，所以在《礼经》上没有而能顺应人心的，都是礼。

[原文]

27.21 礼之大凡：事生，饰驩也；送死，饰哀也；军旅，饰威也。

[译文]

礼仪的大致情况是：用于侍奉生者的，是为了润饰喜悦之情；用于葬送死者的，是为了更好地表现悲哀之情；用于军队的，是为了装饰威武之势。

[原文]

27.22 亲亲、故故、庸庸、劳劳⁽¹⁾，仁之杀也⁽²⁾。贵贵、尊尊、贤贤、老老、长长，义之伦也。行之得其节，礼之序也。仁，爱也，故亲。义，理也，故行。礼，节也，故成。仁有里，义有门。仁，非其里而虚之⁽³⁾，非礼也⁽⁴⁾。义，非其门而由之，非义也。推恩而不理⁽⁵⁾，不成仁；遂理而不敢，不成义；审节而不知⁽⁶⁾，不成礼；和而不发，不成乐。故曰：仁、义、礼、乐，其致一也。君子处仁以义，然后仁也；行义以礼，然后义也；制礼反本成未⁽⁷⁾，然后礼也。三者皆通，然后道也。

[注释]

(1)庸：功劳。庸庸：以庸为庸，把功劳当作功劳来对待。前一字用作为意动词。(2)杀(sh4i晒)：等差。(3)里：乡里，住处。这里与“门”一样，喻指礼制。虚：当为“處”(处)字之误(王念孙说)。非其里而处之：指不遵守礼。(4)非礼也：当作“非仁也”(王念孙说)。(5)理：道理，此指礼制道义之类。推恩而不理：指只有物质上的恩赐而不合乎礼义，如父子之间只有物质的供养而没有孝敬慈爱的道义。(6)知：当为“和”字之误。(7)反：通“返”。本：根本，指仁义。未：未梢，指礼节仪式。

[译文]

亲近父母、热情对待老朋友、奖赏有功劳的人、慰劳付出劳力的人，这是仁方面的等级差别。尊崇身份贵重的人、尊敬官爵显赫的人、尊重有德才的人、敬爱年老的人、敬重年长的人，这是义方面的伦理。奉行这些仁义之道能恰如其分，就是礼的秩序。仁，就是爱人，所以能和人互相亲近，义，就是合乎道理，所以能够实行。礼，就是适度，所以能够成功。仁有安居之处，义有进出之门。仁，如果不是它应该安居的地方却去安顿在那里，就不是什么仁。义，如果不是它应该进出的门户而从那里进出，就不是什么义。施行恩惠而不合乎道理，就不成为仁；通达道理而不敢遵行，就不成为义；明白制度而不能使人们和睦协调，就不成为礼；和睦协调了而不抒发出来，就不成为乐。所以说：仁、义、礼、乐，它们要达到的目标是一致的。君子根据义来处置仁，然后才有了仁；根据礼来奉行义，然后才有了义；制定礼时回头抓住它的根本原则从而再完成它的细节，然后才有了礼。这三者都精通了，然后才是正道。

[原文]

27.23 货财曰赙⁽¹⁾，舆马曰赠⁽²⁾，衣服曰襚，玩好曰赠，玉贝曰啥。赙、赠、襚，所以佐生也；赠、襚，所以送死也。送死不及柩尸，吊生不及悲哀，非礼也。故吉行五十，彝丧百里，赠赙及事，礼之大也。

[注释]

(1)赙(f)傅)：帮助别人办丧事而赠送的财物。(2)赠(f8ng 奉)：帮助别人办丧事而赠送的车马。

[译文]

帮助别人办丧事而赠送的财物叫做赙，赠送的车马叫做赠，赠送的寿衣衾服叫做赠，赠送死者所玩赏嗜好的物品叫做赠，赠送的珠玉贝壳供死人含在口中的叫做啥。赙、赠、赠，是用来帮助死者家属的；赠、襚，是用来葬送死者的。送别死者时不见到棺材里的尸体，哀悼死者而安慰其家属时不达到悲哀，是不合乎礼的。所以参加吉礼时一天走五十里，而奔丧时一天要跑一百里，帮助别人办丧事而赠送的东西一定要赶上丧事，这是礼节的大端啊。

[原文]

27.24 礼者，政之挽也⁽¹⁾。为政不以礼，政不行矣。

[注释]

(1)挽：牵引，引申为引导。

[译文]

礼，是政治的指导原则。治理政事不按照礼，政策就不能实行。

[原文]

27.25 天子即位，上卿进曰⁽¹⁾：“如之何忧之长也？能除患则为福，不能除患则为贼。”授天子一策⁽²⁾。中卿进曰：“配天而有下土者⁽³⁾，先事虑事，先患虑患。先事虑事谓之接⁽⁴⁾，接则事优成。先患虑患谓之豫，豫则祸不生。事至而后虑者谓之后，后则事不举。患至而后虑者谓之困，困则祸不可御。”授天子二策。下卿进曰：“敬戒无怠！庆者在堂，吊者在闾。祸与福邻，莫知其门。豫哉！豫哉！万民望之。”授天子三策。

[注释]

(1)上卿：依周朝的官制，宗周及诸侯都设置卿，分上、中、下三级，上卿是朝中最尊贵的大臣，相当于后世的宰相。(2)策：通“册”，成编的竹简。此指写有上述文字的册书。(3)配天而有下土者：指天子。古人以君权为神授，天子被看作为天帝的儿子，所以说他“配天”。(4)接：通“捷”，敏捷(杨倞说)。

[译文]

天子刚登上帝位时，上卿走上前说：“忧虑这样深长，您怎么办呢？能够除去祸患就有幸福，不能除去祸患就会受害。”说完就把第一篇册书交给天子。中卿走上前说：“和上天相配而拥有天下土地的人，在事情发生之前就要考虑到那事情，在祸患来到之前就要考虑到祸患。在事情发生之前就考虑到那事情，这叫做敏捷；能够敏捷，那么事情就会圆满成功。在祸患来到之前就考虑到祸患，这叫做预先准备；能够预先准备，那么祸患就不会发生。事情发生以后才加以考虑的叫做落后；落后了，那么事情就办不成。祸患来了以后才加以考虑的叫做困厄；困厄了，那么祸患就不能抵挡了。”说完就把第二篇册书交给天子。下卿走上前说：“慎重戒备而不要懈怠！庆贺的人还在大堂上，吊丧的人已到了大门口。灾祸和幸福紧靠着，没有人知道它们产生的地方。要预先准备啊！要预先准备啊！亿万人民都仰望着您。”说完就把第三篇册书交给天子。

[原文]

27.26 禹见耕者耦，立而式⁽¹⁾；过十室之邑，必下。

[注释]

(1)式：通“轼”，古代车厢前用作扶手的横木叫“轼”，这里用作动词，指扶轼低头表示敬意。

[译文]

禹看见耕地的人两人并肩耕作，就站起来扶着车厢前的横木；经过十来户人家的小镇，一定下车。

[原文]

27.27 杀大蚤⁽¹⁾，朝大晚，非礼也。治民不以礼，动斯陷矣。

[注释]

(1)杀：指猎取禽兽，一说当作“祭”。大(t4i 恠)：同“太”。蚤：通“早”。

[译文]

猎取禽兽太早，上朝太晚，不合乎礼。治理民众不根据礼，一动就会失足。

[原文]

27.28 平衡曰拜⁽¹⁾，下衡曰稽首⁽²⁾，至地曰稽颡⁽³⁾。

[注释]

(1)平衡：本指衡器两端重量相等而秤杆处于水平状态，此指弯腰后头与腰像秤杆平衡时一样呈水平状态。拜：两手相拱抵头弯腰以表示恭敬的一种礼节，即后世之作揖。(2)稽(q!起)首：古代跪拜礼的一种，跪下后两手相拱拜至地，低头至手。一说低头至地。(3)颡(s3ng 磔)：额。稽颡：古代跪拜礼的一种，跪下后两手拜至地，低头使前额着地。

[译文]

弯腰后头与腰相平叫做拜，头比腰低叫做稽首，头着地叫做稽颡。

[原文]

27.29 大夫之臣拜不稽首，非尊家臣也，所以辟君也⁽¹⁾。

[注释]

(1)辟(b@避)：通“避”。

[译文]

大夫的家臣对大夫只拜而不稽首，这不是为了提高家臣的地位，而是避免大夫和国君在礼节等级上的相同。

[原文]

27.30 一命齿于乡⁽¹⁾；再命齿于族；三命，族人虽七十，不敢先。

[注释]

(1)这一章指乡内以射选士前饮酒时的礼仪(参见《礼记·祭义》郑注)。一命：命，官爵等级。周代的官爵分为九个等级，称九命。一命是最低一级的官，包括公爵、侯爵、伯爵属下的士和子爵、男爵属下的大夫。再命(二命)包括公、侯、伯的大夫和子、男的卿。三命包括公、侯、伯的卿。见《周礼·春官·典命》。齿：按年龄大小排列次序。乡：古代行政区域单位，周代以一万二千五百户为一乡。

[译文]

在乡内饮酒时，一级官员和乡里的人按照年龄大小来排列位次；二级官员和同宗族的人按年龄大小来排列位次；至于三级官员，那么同宗族的人即使七十岁了，也不敢排在他前面。

[原文]

27.31 上大夫⁽¹⁾，中大夫，下大夫。

[注释]

(1)大(d4i代)夫：古官名。周王室及诸侯各国，官分卿、大夫、士三等，大夫又分上、中、下三级。

[译文]

大夫分上大夫、中大夫、下大夫。

[原文]

27.32 吉事尚尊，丧事尚亲。

[译文]

在吉庆的事中官位高的人位次在前，在丧事中与死者关系亲近的人位次在前。

[原文]

27.33 君臣不得不尊⁽¹⁾，父子不得不亲，兄弟不得不顺，夫妇不得不驩。少者以长，老者以养。故天地生之⁽²⁾，圣人成之⁽³⁾。

[注释]

(1)此章为10.7节的摘录。不得：指得不到君子的管理。参见10.7。(2)之：指人。天地生之：天地使人存活，指自然界供给人类生活所需要的物质资料。(3)圣人成之：指圣人制定礼义进行教化，使人去掉兽性而成为真正的人。《孟子·滕文公上》说：“人之有道也，饱食、煖衣、逸居而无教，则近于禽兽。圣人有忧之，使契为司徒，教以人伦，父子有亲，君臣有义，夫妇有别，长幼有叙，朋友有信。”这便是此文“圣人成之”的具体含义。

[译文]

君臣之间得不到君子的治理就不会有尊重，父子之间得不到君子的治理就不会亲近，兄弟之间得不到君子的治理就不会和顺，夫妻之间得不到君子的治理就不会欢乐。年幼的人靠了君子的治理而长大成人，年老的人靠了君子的治理而得到赡养。所以天地养育了人，圣人成就了人。

[原文]

27.34 聘⁽¹⁾，问也。享⁽²⁾，献也。私觐⁽³⁾，私见也。

[注释]

(1)聘：见27.10注(1)。(2)享：供献，把礼品献给天子、诸侯。(3)私觐(d0敌)：奉命出使外国而以私人身分见所在国国君。觐：见，相见。

[译文]

聘，就是问候。享，就是进献。私觐，就是私下会见。

[原文]

27.35 言语之美，穆穆皇皇⁽¹⁾。朝廷之美，济济⁽²⁾。

[注释]

(1)穆穆：温和的样子。皇皇：堂堂正正，形容光明正大。(2)济济：(j1己)：形容威仪隆盛的样子。：《礼记·少仪》作“翔翔”，通“跄跄”，形容行走有节奏的样子。古人形容威仪常用“济济跄跄”，如《诗·小雅·楚茨》：“济济跄跄，絜尔牛羊，以往烝尝。”《诗·大雅·公刘》：“跄跄济济，俾僮俾几。”《礼记·玉藻》：“朝廷济济翔翔。”

[译文]

形容说话的美好，就说“穆穆皇皇”。形容朝廷的美好，就说“济济跄跄”。

[原文]

27.36 为人臣下者，有谏而无讪⁽¹⁾，有亡而无疾，有怨而无怒。

[注释]

(1)讪(sh4n 扇)：诽谤。

[译文]

给人当臣子的，只能规劝而不能毁谤，只能出走而不能憎恨，只能埋怨而不能发怒。

[原文]

27.37 君于大夫，三问其疾，三临其丧⁽¹⁾；于士，一问，一临。诸侯非问疾、吊丧，不之臣之家。

[注释]

(1)临(l@n 吝)：吊丧，到死人家里祭奠死者。

[译文]

君主对于大夫，在他生病时去慰问三次，在他死后去祭奠三次；对于士，慰问一次，祭奠一次。诸侯如果不是探望疾病、祭奠死者，不到臣子的家里。

[原文]

27.38 既葬，君若父之友食之⁽¹⁾，则食矣，不辟梁肉⁽²⁾，有酒醴则辞⁽³⁾。

[注释]

(1)若：或。食(s@饲)：通“饲”，给...吃。(2)辟(b@避)：通“避”。(3)醴(l!理)：甜酒。此章又见于《礼记·丧大记》。按古代的礼制，为父母守丧期间不能吃肉喝酒，但若有尊贵的人请自己吃，可以破例吃肉，但由于喝了酒会使脸色改变，所以不可通融。

[译文]

父亲或母亲已经埋葬以后，君主或者父亲的朋友让自己吃饭，就可以吃了，不回避米饭肉食，但有酒就要谢辞。

[原文]

27.39 寝不逾庙⁽¹⁾，燕衣不逾祭服⁽²⁾，礼也。

[注释]

(1)寝、庙：古代宗庙分两部分，后面停放神主牌和放置祖先遗物的房屋叫“寝”，也称“北堂”（见28.9注(1)），前面举行祭祀的殿堂叫“庙”，庙有东西厢房，寝没有厢房。一说“寝”指寝宫、卧室，“庙”指宗庙。(2)燕：《集解》作“设”，当为“谦”字之残误，今据《礼记·王制》改。燕：通“宴”。燕衣：参加燕礼（敬老宴饮之礼）时穿的衣服。一说指帝王退朝闲居时穿的衣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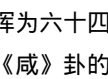
[译文]

寝殿的规模不能超过庙堂，参加燕礼所穿的衣服不能超过祭祀所穿的礼服，这是一种礼制。

[原文]

27.40 《易》之《咸》⁽¹⁾，见夫妇⁽²⁾。夫妇之道，不可不正也，君臣、父子之本也⁽³⁾。“咸”，感也⁽⁴⁾，以高下下⁽⁵⁾，以男下女，柔上而刚下。

[注释]

(1)《易》：《周易》，是儒家的重要经典。“易”是变易的意思，其内容主要是通过象征天、地、风、雷、水、火、山、泽八种自然现象的八卦来推测自然和人事的变化。相传伏羲作八卦，周文王发挥为六十四卦而成《周易》。《咸》：六十四卦中的一卦。(2)见(xi4n 现)：同“现”。见夫妇：《咸》卦的卦形是。上面是阴卦兑，象征泽、少女之类。下面是阳卦艮，象征山、少男之类（见《周易·说卦》）。所以《咸》卦显示出夫妇之道。其卦辞云：“亨。利贞。取女吉。”（意思是：“通顺。占问有利。娶媳妇吉利。”）更明确地揭示了卦形的含意。(3)《周易·序卦》解释六十四卦顺序时论及《咸》卦时说：“有男女然后有夫妇，有夫妇然后有父子，有父子然后有君臣。”所以此文说夫妇之道是君臣、父子之本。(4)“感”、“咸”字音相近，用“感”来解释“咸”，是一种声训。(5)以高下下：使高的低于低的。《咸》的下面是艮卦，象征山，所以称之为“高”；上面是

兑卦，象征泽，所以称之为“下”。《咸》卦将艮卦置于兑卦之下，所以说“以高下下”。下两句的道理与此相似。

[译文]

《易经》中的《咸》卦，显示了夫妻之道。夫妻之道，是不能不端正的，它是君臣、父子关系的根本。“咸”，就是感应的意思，它的符号是把高的置于低的之下，把男的置于女的之下，是柔和在上面而刚劲在下面。

[原文]

27.41 聘士之义，亲迎之道，重始也。

[译文]

聘请贤士的仪式，新郎亲自去迎接新娘的办法，都是注重开端。

[原文]

27.42 礼者，人之所履也⁽¹⁾。失所履，必颠蹶陷溺⁽²⁾。所失微而其为乱大者，礼也。

[注释]

(1)履：此字含义双关。字面上表示踩，指立足；实表示履行，指遵照执行。又，古代“礼”、“履”同音，用“履”解释“礼”，是一种声训。(2)颠蹶（jué 决）陷溺：也含义双关，字面上表示跌倒陷落沉没，实表示受挫折陷于危难。

[译文]

礼，是人的立身之处。失去了立身之处，就一定会跌倒沉沦。稍微失去一点而造成的祸乱很大的东西，就是礼。

[原文]

27.43 礼之于正国家也，如权衡之于轻重也，如绳墨之于曲直也。故人无礼不生，事无礼不成，国家无礼不宁。

[译文]

礼对于整饬国家，就像秤对于轻重一样，就像墨线对于曲直一样。所以人没有礼就不能生活，事情没有礼就不能办成，国家没有礼就不得安宁。

[原文]

27.44 和乐之声⁽¹⁾，步中《武》、《象》，趋中《韶》、《护》。

[注释]

(1)和乐：当作“和鸾”，参见 19.3。此下参见 18.5 注(27)。

[译文]

车铃的声音，在车子慢行时合乎《武》、《象》的节奏，在车子奔驰时合乎《韶》、《护》的节奏。

[原文]

27.45 君听律习容而后出⁽¹⁾。

[注释]

(1)出：《集解》作“士”，据《礼记·玉藻》改。

[译文]

君子要听听走路时佩玉的声音是否合律，并练习好举止仪表然后才出门。

[原文]

27.46 霜降逆女⁽¹⁾，冰泮杀止⁽²⁾。

[注释]

(1)霜降：二十四节气之一，通常在阴历的九月，在阳历的 10 月 23 日或 24 日。逆：迎。(2)《集

解》无“止”，据《诗·召南·摽有梅》孔颖达《正义》所引孙卿之语补。泮（p4n 判）：（冰）溶解，化开。杀：结束，收煞。

[译文]

从霜降开始娶妻，到第二年河里的冰溶化时就停止婚娶。

[原文]

27.47 内⁽¹⁾，十日一御⁽²⁾。

[注释]

(1)内：正屋，引申指正妻。(2)御：古代与皇帝有关的事称御，此指行房。十日一御：指天子对正妻所要尽到的夫妇之礼。天子妻妾嫔妃甚多，但对正妻至少要十日一御。参见《礼记·内则》。

[译文]

对正妻，十天同房一次。

[原文]

27.48 坐，视膝；立，视足；应对言语，视面⁽¹⁾。立视前六尺，而大之，六六三十六，三丈六尺。

[注释]

(1)此章是指臣、子与君、父相见时的礼仪，可参见《仪礼·士相见礼》。这几句指相见时必须注意对方将会发生的动作。

[译文]

对方坐着，注视他的膝部；对方站着，注视他的脚；回答说话时，注视他的脸。对方站着时，在他前面六尺处注视他，而最远，六六三十六，在三丈六尺之处注视他。

[原文]

27.49 文貌情用相为内外表里⁽¹⁾，礼之中焉。

[注释]

(1)此文可参见 19.9。文：见 1.8 注(8)。

[译文]

礼仪容貌和感情作用互相构成内外表里的关系，这是适中的礼。

[原文]

27.50 能思索谓之能虑。

[译文]

善于思索叫做虑。

[原文]

27.51 礼者，本末相顺，终始相应。

[译文]

礼制，它的根本原则和具体细节互不抵触，人生终结的仪式与人生开始的仪式互相应合。

[原文]

27.52 礼者，以财物为用，以贵贱为文，以多少为异⁽¹⁾。

[注释]

(1)参见 19.9 注(1)、(2)、(3)。

[译文]

礼，把钱财物品作为工具，把尊贵与卑贱的区别作为礼仪制度，把享受的多少作为尊卑贵贱的差别。

[原文]

27.53 下臣事君以货，中臣事君以身，上臣事君以人。

[译文]

下等的臣子用财物来侍奉君主，中等的臣子用生命来侍奉君主，上等的臣子推荐人才来侍奉君主。

[原文]

27.54 《易》曰：“复自道，何其咎⁽¹⁾？”

[注释]

(1)引文见《周易·小畜·初九》。其：助词。

[译文]

《易经》说：“回到自己的道路，有什么过错？”

[原文]

27.55 《春秋》贤穆公⁽¹⁾，以为能变也。

[注释]

(1)《春秋》：见 1.8 注(10)。穆公：见 25.10 注(3)。《春秋》贤穆公：体现在《春秋·文公十二年》所记载的“秦伯使遂（或作“术”）来聘”一语。《公羊传》解释此语说：“遂者何？秦大夫也。秦无大夫，此何以书？贤缪公也。何贤乎缪公？以为能变也。”遂，即西乞术。公元前 628 年，秦穆公不听老臣蹇叔的劝告，派孟明视、西乞术、白乙丙率师袭郑，结果于次年被晋伏击，败于崤山，穆公悔改前非，终于在公元前 624 年报晋之仇，并告诫秦军：有事与老年人商量就不会犯错误。所以说他“能变”。

[译文]

《春秋》赞许秦穆公，认为他能够转变。

[原文]

27.56 士有妒友，则贤交不亲；君有妒臣，则贤人不至。蔽公者谓之昧，隐良者谓之妒，奉妒昧者谓之交谄⁽¹⁾。交谄之人，妒昧之臣，国之蕝孽也⁽²⁾。

[注释]

(1)交：通“狡”。谄（ju6 决）：欺诈，玩弄手段。(2)蕝：同“秽”，污秽。

[译文]

士人有了妒忌的朋友，那么和贤人交往就不会亲密；君主有了妒忌的臣子，那么贤人就不会到来。埋没公正的人叫做欺昧，埋没贤良的人叫做妒忌，奉承妒忌欺昧的人叫做狡猾诡诈。狡猾诡诈的小人，妒忌欺昧的臣子，是国家的垃圾和妖孽。

[原文]

27.57 口能言之⁽¹⁾，身能行之，国宝也。口不能言，身能行之，国器也。口能言之，身不能行，国用也。口言善，身行恶，国妖也。治国者敬其室，爱其器，任其用，除其妖。

[注释]

(1)此章当紧接在 27.43 之下。“之”当指“礼”而言。

[译文]

嘴里能够谈论礼义，自身能够奉行礼义，这种人是国家的珍宝。嘴里不能谈论礼义，自身能够奉行礼义，这种人是国家的器具。嘴里能够谈论礼义，自身不能奉行礼义，这种人是国家的工具。嘴里说得好，自身干坏事，这种人是国家的妖孽。治理国家的人敬重国家的珍宝，爱护国家的器具，使用国家的工具，铲除国家的妖孽。

[原文]

27.58 不富无以养民情，不教无以理民性。故家五亩宅⁽¹⁾，百亩田，务其业而勿夺其时，所以富之也。立太学⁽²⁾，设庠序⁽³⁾，修六礼⁽⁴⁾，明十教⁽⁵⁾，所以导之也⁽⁶⁾。《诗》曰：“饮之食之，教之诲之⁽⁷⁾。”王事具矣。

[注释]

(1)故：犹“夫”，发语词。(2)太：《集解》作“大”，古字通，今据宋浙本改。太学：即国学，是国家的最高学府。(3)庠(xi2ng 详)序：古代地方所设的学校。(4)修：修明。六礼：指冠礼(男子成年时举行的加冠礼仪)、婚礼、丧礼、祭礼、乡饮酒礼(乡中送荐贤者于君主时设宴送行的礼仪)、相见礼。(5)十：当为“七”字之误。七教：指有关父子、兄弟、夫妇、君臣、长幼、朋友、宾客等七个方面的伦理教育(参见《礼记·王制》)，其内容主要是父亲慈爱儿子、儿子孝顺父亲，兄长对弟善良、弟弟敬重兄长，丈夫有道义、妻子听从丈夫，君主仁爱、臣子忠诚，年长的照顾年幼的、年幼的顺从年长的，对朋友讲究信用，对宾客讲究礼节。(6)导：《集解》作“道”，据世德堂本改。(7)引诗见《诗·小雅·绵蛮》。之：原为诗人自指，当解为“我”。这里荀子断章取义，泛指人民。

[译文]

不使民众富裕就无法调养民众的思想感情，不进行教育就无法整饬民众的本性。每家配置五亩宅基地，一百亩耕地，努力从事农业生产而不耽误他们的农时，这是使他们富裕起来的办法。建立国家的高等学府，设立地方学校，整饬六种礼仪，彰明七个方面的教育，这是用来引导他们的办法。《诗》云：“给人喝啊给人吃，教育人啊指导人。”像这样，称王天下的政事就完备了。

[原文]

27.59 武王始入殷⁽¹⁾，表商容之间⁽²⁾，释箕子之囚，哭比干之墓⁽³⁾，天下乡善矣⁽⁴⁾。

[注释]

(1)武王：见4.12注(12)。殷：商朝的国都，在今河南安阳县小屯村。

(2)表：设立标记以表彰其功德。商容：商纣王时的贤人，被纣王贬退。间：里巷的大门。(3)箕子、比干：见8.15注(8)。(4)乡：通“向”。

[译文]

周武王刚进入殷都的时候，在商容所住的里巷门口设立了标记以表彰他的功德，解除了箕子的囚禁，在比干的墓前痛哭哀悼，于是天下人就都趋向行善了。

[原文]

27.60 天下、国有俊士，世有贤人。迷者不问路，溺者不问遂⁽¹⁾，亡人好独。《诗》曰⁽²⁾：“我言维服⁽³⁾，勿用为笑⁽⁴⁾。先民有言：询于刳菑⁽⁵⁾。”言博问也。

[注释]

(1)遂：同“隧”，河中可以涉水而过的路。(2)引诗见《诗·大雅·板》。(3)服：事。(4)用：以。(5)刳菑(ch*r2o 除饶)：割草打柴的人。

[译文]

天下、一国都有才智出众的人，每个时代都有贤能的人。迷路的人不问道，溺水的人不问涉水的陆，亡国的君主独断专行。《诗》云：“我所说的是要事，不要以为开玩笑。古人曾经有句话：要向樵夫去请教。”这是说要广泛地询问各方面的人。

[原文]

27.61 有法者以法行，无法者以类举。以其本知其末，以其左知其右。凡百事，异理而相守也⁽¹⁾。庆赏刑罚，通类而后应⁽²⁾。政教习俗，相顺而后行。

[注释]

(1)守：持。(2)应：相应，适合，指即使没有明确的法律规定，也能针对各种不同的具体情况实施恰如其分的赏罚。

[译文]

有法律依据的就按照法律来办理，没有法律条文可遵循的就按照类推的办法来办理。根据它的根本原则推知它的细节，根据它的一个方面推知它的另一个方面。大凡各种事情，道理虽然不同却互相制约着。对于表扬奖赏与用刑处罚，通达了类推的原理，然后才能有相应的处置。政治教化与风俗习惯相适应，然后才能实行。

[原文]

27.62 八十者，一子不事；九十者，举家不事；废疾非人不养者，一人不事。父母之丧，三年不事；齐衰大功⁽¹⁾，三月不事。从诸侯不与新有昏⁽²⁾，期不事。

[注释]

(1)齐衰：见 19.14 注(11)。据古代丧礼，父卒为继母，母为长子等等，服齐衰三年；男子为妻、为伯叔父母、为兄弟、为祖父母，已嫁的女子为父母等等，服齐衰一年；为曾祖父母，服齐衰五月；为高祖父母，服齐衰三月。大功：丧服五服之一，服期为九个月。其服用熟麻布做成，较齐衰稍细，较小功为粗，故称大功。男子为出嫁的姊妹和姑母、为堂兄弟和未嫁的堂姊妹都服大功，女子为丈夫的祖父母及伯叔父母、为自己的兄弟也服大功。(2)不：当为“来”字之残误。昏：通“婚”。

[译文]

八十岁的人，可以有一个儿子不服劳役；九十岁的人，全家都可以不服劳役；残废有病、没有人照顾就不能活下去的，家里可以有一个人不服劳役。有父亲、母亲的丧事，可以三年不服劳役；齐衰和大功，可以三个月不服劳役。从其他诸侯国迁来以及新结婚的，可以一年不服劳役。

[原文]

27.63 子谓子家驹续然大夫⁽¹⁾，不如晏子⁽²⁾；晏子，功用之臣也，不如子产⁽³⁾；子产，惠人也，不如管仲⁽⁴⁾；管仲之为人，力功不力义，力知不力仁，野人也⁽⁵⁾，不可以为天子大夫。

[注释]

(1)子家驹：名羈，字驹，鲁庄公的玄孙，春秋时鲁国大夫，其事迹见《左传》昭公二十五年到定公元年以及《公羊传·昭公二十五年》的记载。续：延续。续然：等于说“续明”、“绍明”（《管子》：“周听近远以续明。”《韩非子》：“不绍叶公之明。”），指君主不明察的地方他能增益君主的明察。子家驹虽能劝谏鲁昭公，但结果并未能阻止他，昭公仍败逃于齐，所以孔子说他只是个“续明”的大夫，而不是个“功用之臣”，因而不及晏子。(2)晏子：晏婴，春秋时齐国大夫，字平仲，公元前 556 年，其父死后继任齐卿，历事齐灵公、庄公、景公，以节俭力行闻名诸侯。(3)子产：见 9.5 注(2)。(4)管仲：见 7.2 注(2)。(5)野：《论语·雍也》：“质胜文则野。”指其质朴超过了他的礼仪修养。

[译文]

孔子说子家驹是增益君主明察的大夫，及不上晏子；晏子，是个有成效的臣子，及不上子产；子产，是个给人恩惠的人，及不上管仲；管仲的立身处事，致力于功效而不致力于道义，致力于智谋而不致力于仁爱，是个缺乏

礼义修养的人，不可以做天子的大夫。

[原文]

27.64 孟子三见宣王不言事⁽¹⁾。门人曰：“曷为三遇齐王而不言事？”孟子曰：“我先攻其邪心。”

[注释]

(1)孟子：孟轲，见6.7注(7)。宣王：齐宣王，田氏，名辟疆，齐威王之子，约公元前319~前301年在位。他讲求功利，想称霸诸侯。孟子曾劝他放弃称霸之心而实行仁政。见《孟子·梁惠王上》。

[译文]

孟子三次见到齐宣王而不谈国事。他的学生说：“为什么三次碰到齐王都不谈国事？”孟子说：“我先要打击他的坏思想。”

[原文]

27.65 公行子之之燕⁽¹⁾，遇曾元于涂⁽²⁾，曰：“燕君何如？”曾元曰：“志卑。志卑者轻物，轻物者不求助。苟不求助，何能举？氏、羌之虏也⁽³⁾。不忧其系垒也⁽⁴⁾，而忧其不焚也⁽⁵⁾。利夫秋豪，害靡国家⁽⁶⁾，然且为之，几为知计哉⁽⁷⁾？”

[注释]

(1)公行子之：齐国大夫。之：到。(2)曾元：孔子弟子曾参的儿子。涂：通“途”。(3)氏(d9低)：我国古代西部的一个民族。晋时曾建立前秦、后凉、成汉等国。羌：我国古代西部的一个民族。东晋时曾建立后秦。(4)垒：通“纍”。系纍：捆绑，即被俘。(5)焚：指火葬。死后火葬是氏族、羌族的风俗。(6)靡(m0迷)：损害。(7)几(q!起)：通“岂”。

[译文]

公行子之到燕国去，在路上碰到曾元，说：“燕国国君怎么样？”曾元说：“他的志向不远大。志向不远大的人看轻事业，看轻事业的人不找人帮助。如果不找人帮助，哪能攻克别国呢？他只能是氏族、羌族的俘虏。他不担忧自己被捆绑，却担忧自己死后不能按照氏族、羌族的习俗被火化。得到的利益就像那秋天新长出来的兽毛一样细微，而危害却有损于国家，这样的事他尚且要去做，哪能算是懂得谋划呢？”

[原文]

27.66 今夫亡箴者，终日求之而不得；其得之，非目益明也，眸而见之也⁽¹⁾。心之于虑亦然⁽²⁾。

[注释]

(1)眸：瞳人，瞳孔。这里用作动词，指放大了瞳孔看。一说“眸”通“”，低目而视的意思。(2)心之于虑亦然：心对于考虑也这样，指心里考虑问题时也像眼睛看东西一样，只有聚精会神才能有所发明。

[译文]

现在那丢了针的人，整天找它都没找到；当他找到它时，并不是眼睛更加明亮了，而是睁大了眼睛才发现它的。心里考虑问题也是这样。

[原文]

27.67 义与利者，人之所两有也。虽尧、舜不能去民之欲利，然而能使其欲利不克其好义也。虽桀、纣亦不能去民之好义，然而能使其好义不胜其欲利也。故义胜利者为治世，利克义者为乱世。上重义，则义克利；上重利，则利克义。故天子不言多少，诸侯不言利害，大夫不言得丧，士不通货财；有国之君不息牛羊，错质之臣不息鸡豚⁽¹⁾，冢卿不修币⁽²⁾，大夫不为场圃⁽³⁾；从士以上皆羞利而不与民争业，乐分施而耻积臧。然故民不困财，贫窶者有

所窳其手(4)。

[注释]

(1)错：通“措”。错质：等于说“委质”。古代做臣子，先把自己的名字写在策书上，把自己当作人质而交给君主，表示为君主献身，这叫做“委质”（参见《史记·仲尼弟子列传》“子路后儒服委质”《索隐》引服虔《左传》注）。有人把“质”解为身体或读为“贄”（初次相见而赠送的礼物），也通。(2)冢(zhǎng 肿)：长(zhǎng 掌)。冢卿：上卿，参见27.25注(1)。修币：经营货币，指放高利贷之类。(3)圃：《集解》作“园”，据《韩诗外传》卷四第十四章改。场圃(p(浦)：打谷与种菜的地方。古人场、圃同地，春夏种菜即为圃，秋冬则将圃修筑成平整的场地，用来打谷与翻晒粮食，所以连称“场圃”。(4)窳(j)据)贫寒。窳：措，安置。有所窳其手：指能够着手料理自己的生活。

[译文]

道义和私利，是人们兼有的东西。即使是尧，舜这样的贤君也不能除去民众追求私利的欲望，但是能够使他们对私利的追求敌不过他们对道义的爱好的。即使是夏桀、商纣这样的暴君也不能去掉民众对道义的爱好的，但是能够使他们对道义的爱好的敌不过他们对私利的追求。所以道义胜过私利的就是治理得好的社会，私利胜过道义的就是混乱的社会。君主看重道义，道义就会胜过私利；君主推崇私利，私利就会胜过道义。所以天子不谈论财物多少，诸侯不谈论有利还是有害，大夫不谈论得到还是失去，士不去贩运买卖货物；拥有国家的君主不养殖牛和羊，献身于君主的臣子不养殖鸡和小猪，上卿不放高利贷，大夫不筑场种菜；从士以上的官吏都以追求私利为羞耻而不和民众争抢职业，喜欢施舍而以囤积私藏为耻辱。所以民众不为钱财所困扰，贫穷的人也不会手足无措了。

[原文]

27.68 文王诛四(1)，武王诛二，周公卒业，至成、康则案无诛已(2)。

[注释]

(1)此下参见7.4注。(2)康：周康王，西周国王，周成王的儿子，姓姬，名钊。他继承了成王的政策，继续加强统治。《史记·周本纪》称：“成、康之际，天下安宁，刑错四十余年不用。”案：语助词。

[译文]

周文王讨伐了四个国家，周武王诛杀了两个人，周公旦完成了称王天下的大业，到周成王、周康王的时候就没有杀伐了。

[原文]

27.69 多积财而羞无有，重民任而诛不能，此邪行之所以起，刑罚之所以多也。

[译文]

赞许积聚钱财而把一无所有看作羞耻，加重人民的负担而惩处不堪负担的人，这是邪恶行为产生的根源，也是刑罚繁多的原因。

[原文]

27.70 上好羞(1)，则民暗饰矣(2)；上好富，则民死利矣。二者，乱之衢也(3)。民语曰：“欲富乎？忍耻矣，倾绝矣(4)，绝故旧矣，与义分背矣。”上好富，则人民之行如此，安得不乱？

[注释]

(1)羞：耻辱。一说“羞”为“ ”字之误。(2)饰：同“饬”，整治。(3)“乱”上当有“治”字。(4)“绝”与上下文不押韵，疑为“德”字之形讹。“富”、“耻”、“德”（今误为“绝”）、

“旧”、“背”押韵，“耻”、“旧”属之部，其余属职部，之职两部古代通押。

[译文]

君主爱好义，那么民众就暗自整饬了。君主爱好富，那么民众就为利而死了。这两点，是治和乱的叉道。民间俗语说：“想富吗？忍着耻辱吧，道德败坏吧，与故旧一刀两断吧，与道义背道而驰吧。”君主爱好富，那么人民的行为就这样，怎么能不乱？

[原文]

27.71 汤旱而祷曰：“政不节与？使民疾与？何以不雨至斯极也？宫室荣与？妇谒盛与？何以不雨至斯极也？苞苴行与⁽¹⁾？谗夫兴与？何以不雨至斯极也？”

[注释]

(1)苞：通“包”。苞苴：包裹。古人赠送礼物，必加包裹，所以称馈赠的礼物为苞苴。此指贿赂。

[译文]

商汤因为大旱而向神祷告说：“是我的政策不适当吗？是我役使民众太苦了吗？为什么旱到这种极端的地步？是我的宫殿房舍太华丽了吗？是妻妾嫔妃说情请托太多了吗？为什么旱到这种极端的地步？是贿赂盛行吗？是毁谤的人发迹了吗？为什么旱到这种极端的地步？”

[原文]

27.72 天之生民，非为君也；天之立君，以为民也，故古者，列地建国，非以贵诸侯而已；列官职，差爵禄⁽¹⁾，非以尊大夫而已。

[注释]

(1)差（c9 疵）：区别等级。

[译文]

上天生育民众，并不是为了君主；上天设立君主，却是为了民众。所以在古代，分封土地建立诸侯国，并不只是用来尊重诸侯而已；安排各种官职，区别爵位俸禄的等级，并不只是用来尊重大夫而已。

[原文]

27.73 主道，知人；臣道，知事。故舜之治天下，不以事诏而万物成⁽¹⁾。农精于田而不可以为田师，工贾亦然。

[注释]

(1)不以事诏：指不具体吩咐如何做事，而只是委派人去做。参见 21.11 注(1)。

[译文]

为君之道，在于了解人；为臣之道，在于精通政事。从前舜治理天下，不用事事告诫而各种事情也就办成了。农夫对种地很精通却不能因此而去管理农业的官吏，工人和商人也是这样。

[原文]

27.74 以贤易不肖，不待卜而后知吉。以治伐乱，不待战而后知克。

[译文]

用贤能的人去替换没有德才的人，不等占卜就知道是吉利的。用安定的国家去打混乱的国家，不等交战就知道能攻克。

[原文]

27.75 齐人欲伐鲁，忌卞庄子⁽¹⁾，不敢过卞。晋人欲伐卫，畏子路⁽²⁾，不敢过蒲。

[注释]

(1)卞：鲁国的城邑，在今山东泗水县东。卞庄子：春秋时鲁国卞邑的大夫，以勇敢著名，其事可参见《论语·宪问》及《韩诗外传》卷十第十三章。(2)子路：即仲由（公元前542～前480年），春秋卞邑人，字子路，一字季路，孔子的学生，有勇力，曾在卫国的蒲邑（在今河南长垣县西南）当过县长。

[译文]

齐国人想攻打鲁国，顾忌卞庄子，不敢经过卞城。晋国人想攻打卫国，害怕子路，不敢经过蒲邑。

[原文]

27.76 不知而问尧、舜，无有而求天府⁽¹⁾。曰：先王之道，则尧、舜已；六贰之博⁽²⁾，则天府已。

[注释]

(1)天府：朝廷的仓库。(2)六贰：当为“六艺”之误，指六经（卢文弨说）。即《诗》、《书》、《礼》、《乐》、《易》、《春秋》。

[译文]

不懂政治就去询问尧、舜，没有财富就去寻求宝库。我说：古代圣王的政治原则，就是尧、舜；六经包含的丰富内容，就是宝库。

[原文]

27.77 君子之学如蜕，幡然迁之⁽¹⁾。故其行效，其立效，其坐效，其置颜色、出辞气效。无留善，无宿问。

[注释]

(1)幡然：通“翻然”，见16.4注(15)。

[译文]

君子的学习就像蛇，蝉等脱壳一样，很快有所改变。所以他走路效仿，站立效仿，坐着效仿，他摆什么脸色、讲什么话、用什么口气都效仿。不把好事留下不做，不把要问的事拖过夜。

[原文]

27.78 善学者尽其理，善行者究其难。

[译文]

善于学习的人彻底搞通事物的道理，善于做事的人彻底克服工作中的困难。

[原文]

27.79 君子立志如穷，虽天子、三公问正⁽¹⁾，以是非对。

[注释]

(1)三公：见8.24注(5)。正：通“政”。

[译文]

君子树立志向好像陷入困境一样不能变通，即使天子、三公询问政事，也根据是非来回答。

[原文]

27.80 君子隘穷而不失，劳倦而不苟，临患难而不忘细席之言⁽¹⁾。岁不寒，无以知松柏；事不难，无以知君子无日不在是。

[注释]

(1)细席：当为“緦席”之误，即“茵席”，褥垫。

[译文]

君子穷困而不丧失志气，劳累而不苟且偷安，面临祸患而不背弃平时坐席上说的话。岁月不寒冷，就无从知道松柏；事情不危难，就无从知道君子没有一天不在这样。

[原文]

27.81 雨小，汉故潜⁽¹⁾。夫尽小者大，积微者著⁽²⁾，德至者色泽洽，行尽而声问远⁽³⁾。小人不诚于内而求之于外。

[注释]

(1)汉：汉水，在今陕西、湖北省境内。潜：潜水，是从汉水下游分出的流向长江的河道，有人以为即今湖北潜江县的芦沓河。(2)著：《集解》作“箸”，据宋浙本改。(3)问：通“闻”（wèn问），声誉。

[译文]

雨虽然小，汉水却照旧流入潜水。尽量收罗微小的就能变成巨大，不断积累隐微的就会变得显著，道德极高的人脸色态度就和润，品行完美的人名声就传得远。小人内心不真诚却到外界去追求声誉。

[原文]

27.82 言而不称师谓之畔，教而不称师谓之倍。倍畔之人⁽¹⁾，明君不内⁽²⁾，朝士大夫遇诸涂不与言。

[注释]

(1)倍：通“背”。畔：通“叛”。(2)内（nà纳）：同“纳”。

[译文]

说话时不称道老师叫做反叛，教学时不称道老师叫做背离。背叛老师的人，英明的君主不接纳，朝廷内的士大夫在路上碰到他不和他说话。

[原文]

27.83 不足于行者，说过。不足于信者，诚言⁽¹⁾。故《春秋》善胥命⁽²⁾，而《诗》非屡盟⁽³⁾，其心一也。

[注释]

(1)诚：通“盛”。(2)《春秋》：我国现存最早的一部编年体史书，相传为孔子据鲁史修订而成。对《春秋》进行阐明、解释的主要有左氏、公羊、穀梁三家。战国秦汉时，人们引述《左传》、《公羊传》、《穀梁传》中的话，往往也统称《春秋》。此文说“《春秋》善胥命”。实指《公羊传·桓公三年》所说的：“胥命者何？相命也。何言乎相命？近正也。”胥：互相。胥命：互相约定。指诸侯相会时不举行歃（shà煞）血（会盟双方为了表示信誓而口含牲畜之血或以血涂口旁）的仪式来订立盟约，而只在口头上互相约定。善胥命：指赞美这种重信用而轻形式的做法。(3)《诗》：见 1.8 注(5)。《诗》非屡盟：指《诗·小雅·巧言》所说的“君子屡盟，乱是用长”（诸侯屡次立誓言，祸乱因此愈增添）。

[译文]

在行动上不够的人，往往言过其实。在信用方面不够的人，往往夸夸其谈。《春秋》赞美互相之间口头约定，而《诗经》非议屡次订立盟约，他们的用心是一致的。

[原文]

27.84 善为《诗》者不说，善为《易》者不占，善为《礼》者不相⁽¹⁾，其心同也⁽²⁾。

[注释]

(1)《礼》：见 1.8 注(2)。相（xiàng向）：辅助行礼。(2)其心同：指他们都认为这些典籍的内容十分丰富，可以意会而难以言传身教。

[译文]

善于研治《诗》的人不作解说，善于研治《易》的人不占卦，善于研治《礼》的人不辅助行礼，他们的用心是相同的。

[原文]

27.85 曾子曰⁽¹⁾：“孝子言为可闻，行为可见⁽²⁾。言为可闻，所以说远也⁽³⁾；行为可见，所以说近也。近者说则亲，远者说则附。亲近而附远，孝子之道也。”

[注释]

(1)曾子：见 21.11 注(20)。(2)言为可闻，行为可见：指其言行光明磊落。(3)说：通“悦”。

[译文]

曾子说：“孝子说的话是可以让人听的，做的事是可以让人看的。说的话可以让人听，是用来使远方的人高兴；做的事可以让人看，是用来使近处的人高兴。近处的人高兴就会来亲近，远方的人高兴就会来归附。使近处的人来亲近而远方的人来归附，这是孝子遵行的原则。”

[原文]

27.86 曾子行，晏子从于郊⁽¹⁾，曰：“婴闻之：‘君子赠人以言，庶人赠人以财。’婴贫无财，请假于君子⁽²⁾，赠吾子以言：乘舆之轮⁽³⁾，太山之木也，示诸鬲栝⁽⁴⁾，三月五月，为鞞革敝⁽⁵⁾，而不反其常⁽⁶⁾。君子之鬲栝⁽⁷⁾，不可不谨也，慎之！兰茝、稿本⁽⁸⁾，渐于密醴⁽⁹⁾，一佩易之。正君渐于香酒，可谗而得也。君子之所渐，不可不慎也。”

[注释]

(1)晏子：见 27.63 注(2)。据《史记·齐太公世家》，晏婴死于齐景公四十八年（公元前 500 年）。而据《史记·仲尼弟子列传》，曾子比孔子小四十六岁，即出生于公元前 505 年。所以此文所述当为古代传说，并非实事。(2)假：不真。假于君子：冒充君子。这是谦虚之辞，谦称自己无德，但因为无财，所以姑且冒充君子赠言而不赠财。(3)乘(sh8ng 剩)舆：天子、诸侯乘坐的马车。(4)示：通“真”(zh@置)，置。鬲栝：见 23.3 注(1)。(5)为：犹“则”。鞞(d4o 到)：覆盖。菜：当为“革”字之误。鞞革：指缠束于车毂周围的皮革。参见《周礼·考工记·轮人》。(6)反：通“返”，回复。常：平常。指木材未加工时的笔直形状。(7)鬲栝：喻指正身的工具——礼制。(8)茝(ch3i 柴上声，一读 zh!纸)：同“芷”，见 1.4 注(5)。稿本：香草名，一年生，根可入药。(9)渐(ji1 n 尖)：浸。密：通“蜜”。

[译文]

曾子要走了，晏子跟着送到郊外，说：“晏婴听说过这样的话：‘君子用言语赠送人，百姓用财物赠送人。’我晏婴贫穷没有财物，请让我冒充君子，拿话来赠送给您：马车的轮子，原是泰山上的木头，把它放置在整形器中，经过三五个月就做成了，那么就是裹住车毂的皮革坏了，也不会恢复到它原来的形状了。君子对于正身的工具，不能不谨慎地对待啊，要慎重地对待它！兰芷、稿本等香草，如果浸在蜂蜜和甜酒中，一经佩带就要更换它。正直的君主如果泡在香酒似的甜言蜜语中，也会被谗言俘虏。君子对于所渐染的环境，不能不谨慎地对待啊。”

[原文]

27.87 人之于文学也⁽¹⁾，犹玉之于琢磨也。《诗》曰⁽²⁾：“如切如磋，如琢如磨⁽³⁾。”谓学问也。和之璧⁽⁴⁾，井里之厥也⁽⁵⁾，玉人琢之，为天下宝⁽⁶⁾。子赣、季路⁽⁷⁾，故鄙人也，被文学，服礼义，为天下列士。

[注释]

(1)文学：古代的文献经典，如《诗》、《书》、《礼》、《春秋》之类。这里用作动词，指学习研究古代文献典籍。(2)引诗见《诗·卫风·淇奥》。(3)古代加工骨器叫“切”，加工象牙叫“磋”，加工玉器叫“琢”，加工石器叫“磨”。(4)和：指春秋时楚国人卞和。相传他发现一块玉石，经人雕琢成玉器后成为珍宝，人称和氏之璧。璧：见 27.10 注(2)。(5)井里：乡里。古代同里共用一口水井，所以乡里又称井里。厥：用来固定门闩的楔(xi5 歇)形石块，用木制的则写作“榘”，或称为“杙”。它的作用与“门闩”(或写作“困”，或称“闩”)类似。井里之厥：《晏子春秋·内篇杂上》作“井里之困”，与此略同。《韩非子·和氏》则说“和氏得玉璞楚山中”，与此文的说法不同。(6)下：《集解》作“子”，据《文选》卷二十五《答卢谡诗·序》“天下之宝”注引文改。(7)子贲：即子贡，见 30.4 注(1)。

[译文]

人对于学习研究古代文献典籍，就像玉对于琢磨一样。《诗》云：“就像治骨磨象牙，就像雕玉磨石器。”就是说的做学问啊。卞和的玉璧，原是乡里固定门闩的楔形石块，加工玉器的工匠雕琢了它，就成了天下的珍宝。子贡、子路，原是浅陋的人，受到了文献典籍的影响，遵从礼义，就成了天下屈指可数的名人。

[原文]

27.88 学问不厌，好士不倦，是天府也。

[译文]

学习请教不满足，爱好文人不厌倦，这就是宝库。

[原文]

27.89 君子疑则不言，未问则不言⁽¹⁾。道远，日益矣。

[注释]

(1)言：《集解》作“立”，据《大戴礼记·曾子立事》改。

[译文]

君子疑惑的就不说，还没有请教过的就不说。道路长远，知识一天天增加。

[原文]

27.90 多知而无亲、博学而无方、好多而无定者⁽¹⁾，君子不与。

[注释]

(1)亲：爱，这里用作名词，指爱好。

[译文]

知道得很多而没有什么特别的爱好、学习得很广而没有个主攻方向、喜欢学得很多而没有个确定目标的人，君子不和他结交。

[原文]

27.91 少不讽诵⁽¹⁾，壮不论议，虽可，未成也。

[注释]

(1)《集解》无“诵”，据《大戴礼记·曾子立事》补。

[译文]

少年时不读书，壮年时不发表议论，即使资质还可以，也不能有所成就。

[原文]

27.92 君子壹教，弟子壹学，亟成⁽¹⁾。

[注释]

(1)亟：通“急”。

[译文]

君子专心一意教授，学生专心一意学习，就能迅速取得成就。

[原文]

27.93 君子进，则能益上之誉而损下之忧。不能而居之，诬也；无益而厚受之，窃也。

[译文]

君子入朝做官，就能增加君主的荣誉而减少民众的忧患。没有才能而呆在官位上，就是行骗；对君主民众毫无裨益而优厚地享受俸禄，就是盗窃。

[原文]

27.94 学者非必为仕，而仕者必如学。

[译文]

学习的人不一定都去做官，而做官的人一定要去学习。

[原文]

27.95 子贡问于孔子曰：“赐倦于学矣，愿息事君。”孔子曰：“《诗》云⁽¹⁾：‘温恭朝夕，执事有恪。’事君难，事君焉可息哉？”“然则赐愿息事亲。”孔子曰：“《诗》云⁽²⁾：‘孝子不匮，永锡尔类⁽³⁾。’事亲难，事亲焉可息哉？”“然则赐愿息于妻子。”孔子曰：“《诗》云⁽⁴⁾：‘刑于寡妻⁽⁵⁾，至于兄弟，以御于家邦。’妻子难，妻子焉可息哉？”“然则赐愿息于朋友。”孔子曰：“《诗》云⁽⁶⁾：‘朋友攸摄，摄以威仪。’朋友难，朋友焉可息哉？”“然则赐愿息耕。”孔子曰：“《诗》云⁽⁷⁾：‘昼尔于茅，宵尔索綯，亟其乘屋，其始播百谷。’耕难，耕焉可息哉？”“然则赐无息者乎？”孔子曰：“望其圻⁽⁸⁾，皋如也⁽⁹⁾，嶝如也⁽¹⁰⁾，髡如也⁽¹¹⁾，此则知所息矣。”子贡曰：“大哉，死乎！君子息焉，小人休焉。”

[注释]

(1)引诗见《诗·商颂·那》。(2)引诗见《诗·大雅·既醉》。(3)锡：通“赐”。(4)引诗见《诗·大雅·思齐》。(5)刑：通“型”，用作动词，示范的意思。寡妻：寡德之妻，这是谦称自己的嫡妻。(6)引诗见《诗·大雅·既醉》。(7)引诗见《诗·豳风·七月》。(8)圻(ku4ng 矿)：墓穴，此文指坟，宜作“圻塋”(参见 19、16)。(9)皋：通“高”。如：犹“然”。(10)嶝：同“颠”，山顶。(11)髡(l@厉)：鼎一类的器物。

[译文]

子贡问孔子说：“我对学习感到厌倦了，希望休息一下去侍奉君主。”孔子说：“《诗》云：‘早晚温和又恭敬，做事认真又谨慎。’侍奉君主不容易，侍奉君主怎么可以休息呢？”子贡说：“这样的话，那么我希望休息一下去侍奉父母。”孔子说：“《诗》云：‘孝子之孝无穷尽，永远赐你同类人。’侍奉父母不容易，侍奉父母怎么可以休息呢？”子贡说：“这样的话，那么我希望到妻子儿女那里休息一下。”孔子说：“《诗》云：‘先给妻子作榜样，然后影响到兄弟，以此治理家和邦。’和妻子儿女在一起不容易，在妻子儿女那里怎么可以休息呢？”子贡说：“这样的话，那么我希望到朋友那里休息一下。”孔子说：“《诗》云：‘朋友之间相辅助，相助都用那礼节。’和朋友在一起不容易，在朋友那里怎么可以休息呢？”子贡说：“这样的话，那么我希望休息下来去种田。”孔子说：“《诗》云：‘白天要去割茅草，夜里搓绳要搓好，急忙登屋修屋顶，又要开始播种了。’种田不容易，种田怎么可以休息呢？”子贡说：“这样的话，那么我就没有休息的地方啦？”孔子说：“远望那个坟墓，高高的样子，山顶般的样子，鼎髡似的样子，看到这个你就知道可以休息的地方了。”子贡说：“死亡嘛，可

就大啦！君子休息了，小人也休息了。”

[原文]

27.96 《国风》之好色也⁽¹⁾，传曰：“盈其欲而不愆其止⁽²⁾。其诚可比于金石，其声可内于宗庙。”《小雅》不引于污上⁽³⁾，自引而居下，疾今之政，以思往者，其言有文焉，其声有哀焉。

[注释]

(1)《国风》：《诗经》的一部分，共有十五国风，是各地的民间歌谣。其中有很多恋歌，所以说它“好色”。(2)愆(qi1 n 千)：超过。止：界限，指礼制的规定。(3)《小雅》：《诗经》的一部分，其中有不少批评朝政、抒发怨愤的歌谣，可能出于下层官吏之手，以：用。

[译文]

《国风》爱好女色，解说它的古书说：“满足情欲而又不越轨。它的真诚不渝可以和金属石头的坚固不变相比，它的音乐可以纳入到宗庙中去。”《小雅》的作者不被腐朽的君主所用，自己引退而处于卑下的官位上，他们痛恨当时的政治，因而怀念过去，《小雅》的言辞富有文采，音乐具有哀怨的情调。

[原文]

27.97 国将兴，必贵师而重傅；贵师而重傅，则法度存。国将衰，必贱师而轻傅；贱师而轻傅，则人有快；人有快，则法度坏。

[译文]

国家将要兴盛的时候，一定尊敬老师而看重师傅；尊敬老师而看重师傅，那么法度就能保持。国家将要衰微的时候，一定鄙视老师而看轻师傅；鄙视老师而看轻师傅，那么人就会有放肆之心；人有了放肆之心，那么法度就会破坏。

[原文]

27.98 古者匹夫五十而士⁽¹⁾；天子诸侯子十九而冠⁽²⁾，冠而听治，其教至也。

[注释]

(1)士：通“仕”。(2)冠(gu4n 贯)：指举行冠礼。冠礼是古代标志男子成年所举行的一种结发戴冠的礼仪，一般人都在二十岁时举行，天子、诸侯的儿子受到的教育好而早成，所以在十九岁时就举行冠礼。

[译文]

古代平民百姓到五十岁才能做官；而天子与诸侯的儿子十九岁就举行冠礼，举行冠礼后就治理政事，这是因为他们受到的教育极好的缘故啊。

[原文]

27.99 君子也者而好之，其人⁽¹⁾；其人也而不教，不祥。非君子而好之，非其人也；非其人而教之，赍盗粮、借贼兵也。

[注释]

(1)其人：见9.24注(44)，此指理想的教育对象。

[译文]

对于君子倾心爱慕的，就是那理想的学生；对这种理想的学生不施教，是不吉利的。对于并非君子的人也倾心爱慕的，就不是那理想的学生；对这种并非理想的学生去施教，就是把粮食送给小偷、把兵器借给强盗。

[原文]

27.100 不自矜其行者⁽¹⁾，言滥过。古之贤人，贱为布衣，贫为匹夫，食

则饘粥不足⁽²⁾，衣则竖褐不完⁽³⁾，然而非礼不进，非义不受，安取此？

[注释]

(1) 嗛(qi4n 歉)：通“歉”，不足，这里用作意动词，表示“以……为不足”。

(2) 饘(zh1 n 沾)粥：古代的粥，稠的叫“饘”，稀的叫“粥”。(3) 竖褐(h8 贺)：竖直剪裁而制作粗糙的粗布衣。

[译文]

不自我意识到自己德行不足的人，说话往往浮夸过分。古代的贤人，卑贱得做个平民，贫穷得做个百姓；吃嘛连稀饭也不够，穿嘛连粗布衣也不完整；但是如果不按照礼制来提拔他，他就不入朝做官；如果不按照道义给他东西，他就不接受；哪会采取这种夸夸其谈的做法？

[原文]

27.101 子夏贫⁽¹⁾，衣若县鹑。人曰：“子何不仕？”曰：“诸侯之骄我者，吾不为臣；大夫之骄我者，吾不复见。柳下惠与后门者同衣而不见疑⁽²⁾，非一日之闻也。争利如蚤甲而丧其掌⁽³⁾。”

[注释]

(1) 子夏：见 6.18 注(4)。(2) 柳下惠：见 25.11 注(2)。(3) 蚤：通“爪”，同“抓”。

[译文]

子夏贫穷，衣服破烂得就像悬挂着的鹑鹑。有人说：“您为什么不去做官？”子夏说：“诸侯傲视我的，我不做他的臣子；大夫傲视我的，我不再见他。柳下惠和看守后门的人同样穿破烂的衣服而不被怀疑，这已不是一天的传闻了。争权夺利就像抓住了指甲而丢了自己的手掌。”

[原文]

27.102 君人者不可以不慎取臣，匹夫不可以不慎取友。友者，所以相有也⁽¹⁾。道不同，何以相有也？均薪施火，火就燥；平地注水，水流湿。夫类之相从也如此之著也⁽²⁾，以友观人，焉所疑？取友善人，不可不慎，是德之基也。《诗》曰⁽³⁾：“无将大车，维尘冥冥。”言无与小人处也。

[注释]

(1) 有：通“佑”，帮助。一说通“友”，友爱，亲爱。(2) 著：《集解》作“箸”，据世德堂本改。(3) 引诗见《诗·小雅·无将大车》。

[译文]

统治人民的君主不可以不慎重地选取臣子，平民百姓不可以不慎重地选择朋友。朋友，是用来互相帮助的。如果奉行的原则不同，用什么来互相帮助呢？把柴草均匀地铺平而点上火，火总是向干燥的柴草上烧去；在平整的土地上灌水，水总是向潮湿的低洼地流去。那同类事物的互相依随就像这样的显著，根据朋友来观察人，还有什么可怀疑的？选取朋友、和别人友好，不可以不慎重，这是成就德行的基础啊。《诗》云：“别扶牛车向前进，尘土茫茫会脏身。”这是说不要和小人相处啊。

[原文]

27.103 蓝苴路作⁽¹⁾，似知而非。便弱易夺⁽²⁾，似仁而非。悍戇好斗⁽³⁾，似勇而非。

[注释]

(1) 蓝苴(z&租)路作：“蓝”当作“滥”，“苴”当作“狙”，“路”当作“略”，“作”当作“诈”(刘师培说)。一说：此四字当作“监、狙、诒、诈”(猪饲彦博说)。大约为狙伺欺诈意。

(2) 便(ru3n 软)：同软。世德堂本作“懦”，义同。(3) 戇(zhu4ng 壮)：刚直而愚蠢。

[译文]

对人狙伺欺诈，好像明智而并不是明智。软弱而容易被人强行改变主张，好像仁慈而并不是仁慈。凶狠鲁莽而喜欢争斗，好像勇敢而并不是勇敢。

[原文]

27.104 仁、义、礼、善之于人也，辟之⁽¹⁾，若货财粟米之于家也：多有之者富，少有之者贫，至无有者穷⁽²⁾。故大者不能，小者不为，是弃国捐身之道也。

[注释]

(1)辟：通“譬”。(2)至：极。

[译文]

仁爱、道义、礼制、善行对于人来说，打个比方，就像是钱财粮食和家庭的关系一样：较多地拥有它的就富裕，较少地拥有它的就贫穷，丝毫没有的就困窘。所以大事不会干，小事又不做，这是抛弃国家丢弃自己的道路啊。

[原文]

27.105 凡物有乘而来⁽¹⁾。乘其出者，是其反者也⁽²⁾。

[注释]

(1)乘：因，凭借，依靠。(2)反：通“返”，与上文“来”同义。此章旨意，即 1.5 所说的“物类之起，必有所始；荣辱之来，必象其德”。

[译文]

所有的事物都是有所凭借才来临的。凭借自己出现的事，这就是那返回到自己的事。

[原文]

27.106 流言，灭之；货色，远之。祸之所由生也，生自纤纤也。是故君子蚤绝之⁽¹⁾。

[注释]

(1)蚤：通“早”。

[译文]

流言蜚语，消灭它；钱财女色，远离它。祸患所赖以产生的根源，都发生于那些细微的地方。所以君子及早地消灭祸患的苗头。

[原文]

27.107 言之信者，在乎区盖之间⁽¹⁾。疑则不言，未问则不言⁽²⁾。

[注释]

(1)区(qi&丘)：通“丘”，空。盖：表疑问的发语词，此指疑问。区盖：空疑，即阙疑，指对疑惑不解者不妄加论断，也就是下文所说的“疑则不言，未问则不言”。(2)言：《集解》作“立”，据《大戴礼记·曾子立事》改。

[译文]

说话真实的人，存在于阙疑之中。疑惑的不说，没有请教过的不说。

[原文]

27.108 知者明于事，达于数，不可以不诚事也。故曰：“君子难说⁽¹⁾，说之不以道，不说也。”

[注释]

(1)说(yu8悦)：通“悦”。这几句是孔子的话，见《论语·子路》。

[译文]

明智的人对事情十分清楚，对事理十分精通，我们不可以不忠诚地去侍

奉明智的人啊。所以说：“对于君子，是难以使他高兴的，不通过正当的途径去使他高兴，他是不会高兴的。”

[原文]

27.109 语曰：“流丸止于瓯、臯⁽¹⁾，流言止于知者。”此家言邪学之所以恶儒者也。是非疑，则度之以远事，验之以近物，参之以平心，流言止焉，恶言死焉。

[注释]

(1)瓯：盆、盂之类的陶器。臯：通“甬”（y*臯），瓶。瓯臯：喻指地上的凹坑。

[译文]

俗话说：“滚动的圆球滚到凹坑就停止了，流言蜚语碰到明智的人就止息了。”这就是那些私家之言与邪恶的学说憎恶儒者的原因。是对是错疑惑不决，就用久远的事情来衡量它，用新近的事情来检验它，用公正的观点来考察它，流言蜚语便会因此而止息，邪恶的言论便会因此而消亡。

[原文]

27.110 曾子食鱼有余，曰：“泔之⁽¹⁾。”门人曰：“泔之伤人，不若奥之⁽²⁾。”曾子泣涕曰：“有异心乎哉！”伤其闻之晚也。

[注释]

(1)泔：通“甘”，（g1n 甘），和。泔之：指把吃剩下的鱼和其他吃剩的菜合并在一起。这样做易变质，所以会“伤人”。(2)奥：通“熬”，参见《说文通训定声》。

[译文]

曾子吃鱼有吃剩的，说：“把它和别的菜搀和在一起。”他的学生说：“搀和起来会伤害人的身体，不如再把它熬一下。”曾子流着眼泪说：“我难道别有用意吗？”为自己听到这种话太晚而感到悲伤。

[原文]

27.111 无用吾之所短遇人之所长，故塞而避所短，移而从所仕⁽¹⁾。疏知而不法，察辨而操僻⁽²⁾，勇果而亡礼⁽³⁾，君子之所憎恶也。

[注释]

(1)仕：当为“任”字之误。任：能。(2)辨：通“辩”。僻：《集解》作“辟”，据世德堂本改。操僻：见 6.11 注(5)。(3)亡（w*无）：通“无”。

[译文]

不要用自己的短处去对付别人的长处，所以要掩盖并回避自己的短处，迁就并依从自己的特长。通达聪明而不守法度，明察善辩而坚持的观点邪恶怪僻，勇敢果断而不合礼义，这是君子所憎恶的。

[原文]

27.112 多言而类⁽¹⁾，圣人也。少言而法，君子也。多言无法而流喆然⁽²⁾，虽辩，小人也。

[注释]

(1)类：见 6.11 注(1)。(2)少：《集解》作“言”，据宋浙本改。喆：当为“涵”字之误，参见 6.11。

[译文]

话说得多而合乎法度，便是圣人；话说得少而合乎法度，就是君子；说多说少都不合法度却还是放纵沉醉在其中，即使能言善辩，也是个小人。

[原文]

27.113 国法禁拾遗，恶民之串以无分得也⁽¹⁾。有夫分义，则容天下而治；

无分义，则一妻一妾而乱。

[注释]

(1)串(gu4n 贯)：同“毋”，即古“贯”字，通“惯”。分：见 5.10 注(1)。

[译文]

国家的法令禁止拾取别人遗失的财物，这是憎恶民众习惯于不按名分去取得财物。有了那名分道义，那就能包揽天下而把它治理好；没有名分道义，那么就是只有一妻一妾，也会搞得乱糟糟。

[原文]

27.114 天下之人，唯各特意哉⁽¹⁾，然而有所共予也⁽²⁾。言味者予易牙⁽³⁾，言音者予师旷⁽⁴⁾，言治者予三王⁽⁵⁾。三王既已定法度、制礼乐而传之，有不用而改自作，何以异于变易牙之和、更师旷之律？无三王之法，天下不待亡，国不待死。

[注释]

(1)唯：通“虽”。(2)予：通“与”，赞许。(3)易牙：齐桓公的近臣，掌管齐桓公的饮食。(4)师旷：字子野，晋平公的乐师，精通音乐。(5)三王：见 21.5 注(16)。

[译文]

天下的人，虽然各有独特的看法，却也有共同赞许的东西。谈论美味的都赞许易牙，谈论音乐的都赞许师旷，谈论政治的都赞许三王。三王既已确定了法度、制作了礼乐制度而把它们传了下来，如果不遵用而加以改变并自己重新搞一套，那和变更易牙的调味、变更师旷的音律有什么不同呢？如果没有三王的法度，天下不等片刻就会沦亡，国家不等片刻就会覆灭。

[原文]

27.115 饮而不食者，蝉也；不饮不食者，蜉蝣也⁽¹⁾。

[注释]

(1)蜉：《集解》作“浮”，据世德堂本改。蜉蝣：昆虫名。有数种。体细狭，成虫长数分，四翅。寿命短者仅数小时，长者六、七日。古人都说它朝生而夕死。

[译文]

只喝水而不吃东西的，是蝉；不喝水又不吃东西的，是蜉蝣。

[原文]

27.116 虞舜、孝己⁽¹⁾，孝而亲不爱；比干、子胥⁽²⁾，忠而君不用；仲尼、颜渊⁽³⁾，知而穷于世。劫迫于暴国而无所辟之⁽⁴⁾，则崇其善，扬其美，言其所长，而不称其所短也。

[注释]

(1)虞舜：见 3.1 注(10)。据《孟子·万章上》及《史记·五帝本纪》，舜的母亲死后，其父瞽瞍又娶妻生了象，瞽瞍与象多次谋杀舜，但舜不失孝父爱弟之道，当了天子后，还去朝拜父亲，封象为诸侯。孝己：见 23.13 注(1)。(2)比干：见 8.15 注(8)。子胥：见 13.2 注(8)。(3)仲尼：见 5.4 注(4)。颜渊：即颜回，字子渊，鲁国人，孔子的学生。(4)辟：通“避”，参见 13.4。

[译文]

虞舜、孝己，孝顺父母而父母不爱他们；比干、子胥，忠于君主而君主不任用他们；孔子、颜渊，明智通达而在社会上穷困窘迫。被迫生活在暴君统治的国家中而又没有办法避开这种处境，那就应该崇尚他的善行，宣扬他的美德，称道他的长处，而不宣扬他的短处。

[原文]

27.117 惟惟而亡者⁽¹⁾，诽也；博而穷者，訾也；清之而俞浊者⁽²⁾，口也。

[注释]

(1)惟惟：通“唯唯”(w7i 委)，应答声，等于说“是是”，这里用来形容表面上所装出的唯命是从的恭维模样。(2)俞：见 4.2 注(2)。

[译文]

唯唯诺诺却导致死亡的，是由于他诽谤人；知识渊博而处境困厄的，是由于他诋毁人；澄清它而愈来愈混浊的，是由于他搬弄口舌。

[原文]

27.118 君子能为可贵，不能使人必贵己；能为可用，不能使人必用己。

[译文]

君子能够做到可以被人尊重，但不能使别人一定尊重自己；能够做到可以被人任用，但不能使别人一定任用自己。

[原文]

27.119 诰誓不及五帝⁽¹⁾，盟诅不及三王⁽²⁾，交质子不及五伯⁽³⁾。

[注释]

(1)诰：对下发布告诫之文。《尚书》有《仲虺之诰》、《康诰》等。誓：告诫将士守约的言辞。《尚书》有《汤誓》、《甘誓》等。五帝：见 5.12 注(5)。(2)盟：在神前歃血(见 27.83 注(2))立誓缔约。诅(z(祖)：誓约。三王：见 21.5 注(16)。(3)五伯：见 11.4 注(5)。

[译文]

向下发布告诫的命令与誓言，追溯不到五帝；两国之间结盟誓约，追溯不到三王；君主互相交换自己的儿子作为人质，追溯不到五霸。

卷二十

宥坐第二十八

[题解]

本篇摘取“宥坐之器”中的前两字作篇名，实指“宥坐之器”，即放在座位右边的一种器皿。这种器皿注满水就会翻倒，空着就会倾斜，水注得不多不少才端正。它放在座位右边，提醒人不要过分或不及。全篇的内容主要是记载了孔子的一些言行事迹，表现了作者对孔子思想的向往与继承。

本篇以下五篇，是荀子及其学生平时摘录的资料，后经编者汇编分篇而成。它虽然不是我们研究荀子思想的第一手资料，但对于我们了解荀子的思想倾向有一定价值。而这些资料对于研究春秋战国时期的政治思想状况以及儒家学派的学说，无疑具有很大的史料价值。

[原文]

28.1 孔子观于鲁桓公之庙⁽¹⁾，有欹器焉⁽²⁾。孔子问于守庙者曰：“此为何器？”守庙者曰：“此盖为宥坐之器。”孔子曰：“吾闻宥坐之器者，虚则欹，中则正，满则覆。”孔子顾谓弟子曰：“注水焉！”弟子挹水而注之。中而正，满而覆，虚而欹。孔子喟然而叹曰：“吁！恶有满而不覆者哉？”

子路曰⁽³⁾：“敢问持满有道乎？”孔子曰：“聪明圣知，守之以愚；功被天下，守之以让；勇力抚世，守之以怯；富有四海，守之以谦⁽⁴⁾。此所谓挹而损之之道也⁽⁵⁾。”

[注释]

(1)鲁桓公：名轨（一作允），鲁惠公之子，鲁隐公之弟，公元前711年～前694年在位。(2)欹（qī 欺）：同“敲”，倾斜。欹器：一种易于倾斜的器皿。(3)子路：见27.75注(2)。(4)谦：通“廉”，俭约。(5)挹（yì 义）：通“抑”。

[译文]

孔子在鲁桓公的庙里参观，看到有一只倾斜的器皿在那里。孔子问守庙的人说：“这是什么器皿？”守庙的人说：“这大概是君主放在座位右边来警戒自己的器皿。”孔子说：“我听说君主座位右边的器皿，空着就会倾斜，灌入一半水就会端正，灌满水就会翻倒。”孔子回头对学生说：“向里面灌水吧！”学生舀了水去灌它。灌了一半就端正了，灌满后就翻倒了，空了就倾斜着。孔子感慨地叹息说：“唉！哪有满了不翻倒的呢？”

子路说：“我大胆地想问一下保持满有什么方法吗？”孔子说：“聪明圣智，要用笨拙来保持它；功劳惠及天下，要用谦让来保持它；勇敢有力而能压住世人，要用胆怯来保持它；富足得拥有了天下，要用节俭来保持它。这就是所谓的抑制并贬损满的方法啊。”

[原文]

28.2 孔子为鲁摄相，朝七日而诛少正卯⁽¹⁾。门人进问曰：“夫少正卯，鲁之闻人也。夫子为政而始诛之，得无失乎？”

孔子曰：“居！吾语女其故。人有恶者五，而盗窃不与焉⁽²⁾：一曰心达而险，二曰行辟而坚，三曰言伪而辩，四曰记丑而博，五曰顺非而泽。此五者，有一于人，则不得免于君子之诛，而少正卯兼有之。故居处足以聚徒成群，言谈足以饰邪营众，强足以反是独立，此小人之桀雄也⁽³⁾，不可不诛也。是以汤诛尹谐，文王诛潘止，周公诛管叔⁽⁴⁾，太公诛华仕⁽⁵⁾，管仲诛付里乙

(6)，子产诛邓析、史付(7)。此七子者，皆异世同心，不可不诛也。《诗》曰(8)：‘忧心悄悄，愠于群小。’小人成群，斯足忧矣。”

[注释]

(1)少正卯：春秋时鲁国大夫，曾与孔子同时在鲁国讲学而多次把孔门弟子吸引过去，致使孔子之门“三盈三虚”。鲁定公十四年（公元前496年），孔子任鲁司寇（主管司法的最高长官）而代理宰相时，少正卯以“五恶”（详下文）的罪名被杀。(2)与(y)愈：参加，归入。(3)桀：通“杰”，特异的、超出一般的人。雄：强有力的、杰出的人。(4)周公：见5.4注(3)。管叔：见8.1注(4)。(5)太公：见11.19注(9)。华仕：西周初齐国东部渤海边上的隐士，他不愿为臣做官而靠种田为生。姜太公认为他不愿为臣做官，就不能被自己利用，于是就把他杀了。事详《韩非子·外储说右上》。(6)管仲：见7.2注(2)。(7)子产：见9.5注(2)。邓析：见3.1注(8)。《左传·定公九年》记载邓析为驺黡所杀，似较为合乎史实。此文以及《吕氏春秋·离谓》、《淮南子·泛论》说他为子产所杀，恐是战国之后的传闻。(8)引诗见《诗·邶风·柏舟》。

[译文]

孔子做鲁国的代理宰相，上朝听政才七天就杀了少正卯。他的学生进来问孔子说：“那少正卯，是鲁国的名人啊。先生当政而先把他杀了，该没有弄错吧？”

孔子说：“坐下！我告诉你其中的缘故。人有五种罪恶的行为，而盗窃不包括在里面：一是脑子精明而用心险恶，二是行为邪僻而又顽固，三是说话虚伪却很动听，四是记述丑恶的东西而十分广博，五是顺从错误而又加以润色。这五种罪恶，在一个人身上只要有一种，就不能免掉君子的杀戮，而少正卯却同时具有这五种罪恶。他居住下来就足够聚集门徒而成群结队，他的言谈足够用来掩饰邪恶而迷惑众人，他的刚强足够用来反对正确的东西而独立自主，这是小人中的豪杰，是不可不杀的。因此商汤杀了尹谐，周文王杀了潘止，周公旦杀了管叔，姜太公杀了华仕，管仲杀了付里乙，子产杀了邓析、史付。这七个人，都是处在不同的时代而有同样的邪恶心肠，是不能不杀的。《诗》云：‘忧愁之心多凄楚，被群小人所怨怒。’小人成了群，那就值得忧虑了。”

[原文]

28.3 孔子为鲁司寇⁽¹⁾，有父子讼者，孔子拘之，三月不别。其父请止，孔子舍之。季孙闻之⁽²⁾，不说⁽³⁾，曰：“是老也欺予，语予曰：‘为国家必以孝。’今杀一人以戮不孝⁽⁴⁾，又舍之。”冉子以告⁽⁵⁾。

孔子慨然叹曰：“呜呼！上失之，下杀之，其可乎？不教其民而听其狱，杀不辜也。三军大败，不可斩也；狱狂不治⁽⁶⁾，不可刑也；罪不在民故也。嬖令谨诛，贼也；今生也有时，敛也无时，暴也；不教而责成功，虐也。已此三者，然后刑可即也⁽⁷⁾。《书》曰⁽⁸⁾：‘义刑义杀，勿庸以即，予维曰：未有顺事。’言先教也。”

“故先王既陈之以道，上先服之。若不可，尚贤以慕之⁽⁹⁾；若不可，废不能以单之⁽¹⁰⁾。慕三年而百姓往矣⁽¹¹⁾。邪民不从，然后俟之以刑，则民知罪矣。《诗》曰⁽¹²⁾：‘尹氏大师⁽¹³⁾，维周之氏。秉国之均⁽¹⁴⁾，四方是维。天子是庠⁽¹⁵⁾，卑民不迷⁽¹⁶⁾。’是以威厉而不试，刑错而不用⁽¹⁷⁾。此之谓也。”

“今之世则不然。乱其教，繁其刑，其民迷惑而堕焉，则从而制之，是以刑弥繁而邪不胜。三尺之岸而虚车不能登也，百仞之山任负车登焉⁽¹⁸⁾，何则？陵迟故也。数仞之墙而民不逾也，百仞之山而竖子冯而游焉⁽¹⁹⁾，陵迟故也。今夫世之陵迟亦久矣⁽²⁰⁾，而能使民勿逾乎？《诗》曰⁽²¹⁾：‘周道如砥，

其直如矢。君子所履，小人所视。眷焉顾之⁽²²⁾，潜焉出涕⁽²³⁾。’岂不哀哉？”

[注释]

(1)司寇：官名，主管司法的最高官吏。孔子为鲁司寇：据《史记·孔子世家》，孔子在鲁定公九年（公元前501年）至鲁定公十四年（公元前496年）期间曾任鲁国司寇。(2)季孙：春秋后期鲁国掌握政权的贵族，是鲁桓公少子季友的后裔。此当指季桓子，即季孙斯，是鲁国定公、哀公时执政的卿（公元前505年～前492年在位）。《韩诗外传》卷三、《说苑·政理》作“康子”，恐误。(3)说(yu8悦)：通“悦”。(4)戮(1)陆)：通“僇”，羞辱，耻辱。这里用作动词。(5)冉子：即冉求，孔子的学生。(6)犴(4n按)：拘留所。(7)即：就，靠近。(8)引文见《尚书·康诰》，但文字及其含义与今传《尚书》都不尽相同。(9)綦：通“僇”(j@季)，教导。(10)单：通“憚”，使……害怕。綦：极。往(w4ng妄)：归往，趋向。(12)引诗见《诗·小雅·节南山》。(13)大(t4i太)师：古与太傅、太保合称为三公，是辅助国君掌握军政大权的最高官员。(14)均：通“钧”，喻指国政。(15)庠(p0皮)：通“毗”(p0皮)，辅佐。(16)卑：通“俾”，使。(17)错：通“措”，置。“是以威厉而不试，刑错而不用”宜在“则民知罪矣”之下，今译文移上。(18)仞(r8n刃)：古代测量高度或深度的单位，古以七尺为一仞。任负：负荷。(19)冯(p0ng平)：同“凭”，登。(20)陵迟：坡度平缓，这里喻指政令刑法松弛和缓而不严厉肃杀。(21)引诗见《诗·小雅·大东》。荀子引此诗，喻指大道陵迟，法度废弛，对此只能望而生悲。(22)眷：回头看的樣子。(23)潜(sh1g衫)：流泪的样子。

[译文]

孔子做鲁国的司法大臣，有父子之间打官司的，孔子拘留了儿子，三个月了也不加判决。他的父亲请求停止诉讼，孔子就把他的儿子释放了。季桓子听说了这件事，很不高兴，说：“这位老先生啊欺骗我，他曾告诉我说：‘治理国家一定要用孝道。’现在只要杀掉一个人就可以使不孝之子感到羞辱，却又把他放了。”冉求把这些话告诉了孔子。

孔子感慨地叹息说：“唉呀！君主丢了正确的政治原则，臣下把他们都杀了，那行么？不去教育民众而只是判决他们的诉讼，这是在屠杀无罪的人啊。全军大败，不可以统统斩首；监狱方面的事情没有治理好，不可以施加刑罚；因为罪责不在民众身上的缘故啊。放松法令而严加惩处，这是残害；那作物生长有一定的季节，而征收赋税却不时在进行，这是残酷；不进行教育却要求成功，这是暴虐。制止了这三种行为，然后刑罚才可以施加到人们身上。《尚书》上说：‘按照合宜的原则用刑、按照合宜的原则杀人，不要拿刑罚来迁就自己的心意，我们只能说：自己还没有把事情理顺。’这是说要先进行教育啊。

“所以古代圣王已经把政治原则向民众宣布后，自己就先遵行它。如果不能做到这一点，就推崇贤德的人来教导民众；如果不能做到这一点，就废黜无能的人来畏惧民众。至多三年，百姓就都趋向于圣王的政治原则了。奸邪的人不依从，然后才用刑罚来等待他们，那么人们就知道他们的罪过了。因此刑罚的威势虽然厉害却可以不用，刑罚可以搁置一边而不实施。《诗》云：尹太师啊尹太师，你是周室的基石。掌握国家的政权，四方靠你来维持。天子由你来辅佐，要使民众不迷失。’说的就是这种道理啊。

“现在的社会却不是这样。君主把教化搞得混乱不堪，把刑法搞得五花八门，当民众迷惑糊涂而落入法网，就紧接着制裁他们，因此刑罚虽然更加繁多而邪恶却不能被克服。三尺高的陡壁，就是空车也不能上去；上百丈的高山，有负荷的车也能拉上去，什么道理呢？是因为坡度平缓的缘故啊。几丈高的墙，人不能越过；上百丈的高山，小孩也能登上去游玩，这也是坡度

平缓的缘故啊。现在社会上类似坡度平缓的现象也已出现好久了，能使人不越轨吗？《诗》云：‘大路平如磨刀石，它的笔直像箭杆。它是贵人走的路，百姓只能抬头看。回头看啊回头看，刷刷流泪糊了眼。’这难道不可悲吗？”

[原文]

28.4 《诗》曰⁽¹⁾：“瞻彼日月，悠悠我思。道之云远，曷云能来。”子曰：“伊稽首不⁽²⁾？其有来乎？”

[注释]

(1)引诗见《诗·邶风·雄雉》。(2)伊：此，指诗人。稽首：见27.28注(2)。不(f%u否)：同“否”。

[译文]

《诗》云：“看那日子过得快，深深思念在我怀。道路又是那么远，他又怎么能回来？”孔子说：“她磕头了没有？他又回来了吗？”

[原文]

28.5 孔子观于东流之水。子贡问于孔子曰⁽¹⁾：“君子之所以见大水必观焉者，是何？”孔子曰：“夫水大，遍与诸生而无为也⁽²⁾，似德；其流也埤下⁽³⁾，裾拘必循其理⁽⁴⁾，似义；其洸洸乎不涸尽⁽⁵⁾，似道；若有决行之，其应佚若声响⁽⁶⁾，其赴百仞之谷不惧，似勇；主量必平⁽⁷⁾，似法；盈不求概⁽⁸⁾，似正；淖约微达⁽⁹⁾，似察；以出以入，以就鲜絜⁽¹⁰⁾，似善化；其万折也必东，似志。是故君子见大水必观焉。”

[注释]

(1)子贡：见30.4注(1)。(2)无为：见21.12注(14)。古代各个学派常把“无为”作为自己的政治学说的重要内容，但各人用此术语的政治涵义是有所不同的。孔子所谓的无为，是指以德政感化人民，不施行刑治，参见《论语·卫灵公》。一说此“无为”指不为自己。(3)埤(b5i碑)：通“卑”，低下。(4)裾拘(g#u勾)：通“倨句(g#u勾)”，曲折。古代稍有曲折而呈钝角者称“倨”，曲折很大而呈锐角者称“句”，曲折成直角者则称“矩”。(5)洸洸(hu3ng晃)：通“混混”、“潢潢”，水势浩大深广的样子。涸(ju6决)：通“屈”(ju6决)，竭尽。(6)佚(y@义)：通“逸”，奔跑。(7)主：通“注”。(8)概：古代量谷物时刮平斗斛(h*胡)的木板。(9)淖(chu^辍)：通“绰”。淖约：柔弱的样子。(10)絜(ji6洁)：通“洁”。

[译文]

孔子观赏向东流去的河水。子贡问孔子说：“君子看见浩大的流水就一定要观赏它，这是为什么？”孔子说：“那流水浩大，普遍地施舍给各种生物而无所作为，好像德；它流动起来向着低下的地方，弯弯曲曲一定遵循那向下流动的规律，好像义；它浩浩荡荡没有穷尽，好像道；如果有人掘开堵塞物而使它通行，它随即奔腾向前，好像回声应和原来的声音一样，它奔赴上百丈深的山谷也不怕，好像勇敢；它注入量器时一定很平，好像法度；它注满量器后不需要用刮板刮平，好像公正；它柔软地所有细微的地方都能到达，好像明察；各种东西在水里出来进去地淘洗，便渐趋鲜美洁净，好像善于教化；它千曲万折而一定向东流去，好像意志。所以君子看见浩大的流水一定要观赏它。”

[原文]

28.6 孔子曰：“吾有耻也，吾有鄙也，吾有殆也。幼不能强学，老无以教之，吾耻之。去其故乡，事君而达，卒遇故人⁽¹⁾，曾无旧言，吾鄙之。与小人处者，吾殆之也。”

[注释]

(1)卒(c)促):通“猝”,突然。

[译文]

孔子说:“我对有的事有耻辱感,我对有的事有卑鄙感,我对有的事有危险感。年幼时不能努力学习,老了没有什么东西可以用来教给别人,我以为这是耻辱。离开自己的故乡,侍奉君主而显贵了,突然碰到过去的朋友,竟然没有怀旧的话,我以为这是卑鄙的。和小人混在一起,我以为这是危险的。”

[原文]

28.7 孔子曰:“如坳而进⁽¹⁾,吾与之;如丘而止,吾已矣⁽²⁾。今学曾未如肫赘⁽³⁾,则具然欲为人师。”

[注释]

(1)坳(di6 谟):蚂蚁做窝时堆在穴口的小土堆。(2)已:见 11.4 注(2)。(3)肫赘(y\$uzhu@尤坠):又作“赘肫”、“疣赘”,肉赘,俗称瘰子,是皮肤上不痛不痒的小疙瘩,比喻多余无用的东西。

[译文]

孔子说:“成绩即使像蚂蚁洞口的小土堆一样微小,但只要向前进取,我就赞许他;成绩即使像大土山一样大,但如果停止不前了,我就不赞许了。现在有些人学到的东西还不如个赘疣,却自满自足地想做别人的老师。”

[原文]

28.8 孔子南适楚,厄于陈、蔡之间⁽¹⁾,七日不火食,藜羹不堪⁽²⁾,弟子皆有饥色。子路进问之曰:“由闻之:‘为善者,天报之以福;为不善者,天报之以祸。’今夫子累德、积义、怀美,行之日久矣,奚居之隐也?”

孔子曰:“由不识,吾语女。女以知者为必用邪?王子比干不见剖心乎⁽³⁾!女以忠者为必用邪?关龙逢不见刑乎⁽⁴⁾!女以谏者为必用邪?伍子胥不磔姑苏东门外乎⁽⁵⁾!夫遇不遇者,时也;贤不肖者,材也;君子博学深谋不遇时者多矣!由是观之,不遇世者众矣!何独丘也哉?且夫芷兰生于深林⁽⁶⁾,非以无人而不芳。君子之学,非为通也,为穷而不困、忧而意不衰也,知祸福终始而心不惑也。夫贤不肖者,材也;为不为者,人也;遇不遇者,时也;死生者,命也。今有其人不遇其时⁽⁷⁾,虽贤,其能行乎?苟遇其时,何难之有?故君子博学、深谋、修身、端行以俟其时。”

孔子曰:“由!居!吾语女。昔晋公子重耳霸心生于曹⁽⁸⁾,越王勾践霸心生于会稽⁽⁹⁾,齐桓公小白霸心生于莒⁽¹⁰⁾。故居不隐者思不远,身不佚者志不广⁽¹¹⁾。女庸安知吾不得之桑落之下⁽¹²⁾?”

[注释]

(1)厄于陈、蔡之间:见 25.11 注(1)。陈:陈国,在今河南淮阳和安徽亳县一带。蔡:蔡国,在今河南新蔡和安徽凤台一带。(2)藜:一种野菜,初生时可食。羹:用肉或菜煮成的带汁的食物。糗(s3n 伞):同“糝”(s3n 伞),把米掺入羹中。(3)王子比干:见 8.15 注(8)。(4)关龙逢:见 21.3 注(1)。(5)伍:《集解》作“吴”,据世德堂本改。伍子胥:见 13.2 注(8)。磔:见 18.9 注(9),此指碎尸。相传伍子胥被赐剑自杀后,头被割下挂在吴国国都的南城楼上,尸体被抛入江中,参见《吴越春秋》。姑苏:地名,在今江苏苏州市。(6)芷(zh!止):香草名,一年生草本植物,又名白芷。(7)其:见 9.24 注(44)。(8)重耳:见 11.4 注(8)。由于晋献公听信了骊姬的谗言要杀重耳,所以他出亡。他流亡时曾到了翟、卫、齐、曹、宋、郑、楚、秦等国。经过曹国时,曹共公听说重耳的肋骨并列相连,于是让他洗澡而去偷看他的肋骨。这一无礼举动,激怒了重耳。曹国大夫僖负羁之妻当即看出重耳将称霸诸侯。参见《左传·僖公二十三年》。曹:周代诸侯国,位于今山东定陶县西。(9)勾践:

见 11.4 注(8)。会稽(ku4i j9 快机)：指会稽山，在今浙江绍兴县南。公元前 494 年，吴王夫差攻入越国，越王勾践逃奔而被围困在会稽山上，派大夫文种通过吴国太宰嚭向夫差求和而成，其后卧薪尝胆，发愤图强，任用范蠡、文种等人，终于在公元前 473 年灭了吴国，成就了霸业。会稽山很大，勾践被困之处，相传在今浙江诸暨县城关镇南约 17 公里处的勾嵎山(属会稽山)。(10)齐桓公小白：见 7.1 注(4)。莒(j(举)：周代诸侯国，在今山东莒县一带。霸心生于莒：参见 7.1 注(5)。小白在莒国可能也受到了无礼的待遇，参见章炳麟《春秋左传读》。(11)佚(y@义)：通“逸”，奔逃。(12)庸安：怎么。“庸”与“安”同义。得：得意，指上文所说的“不困”、“意不衰”、“心不惑”。桑落：在此语意双关，字面上指叶子枯落的桑树，实际上喻指困窘的处境。

[译文]

孔子向南到楚国去，困在陈国、蔡国之间，七天没吃熟食，野菜羹中不掺一点米，学生们都有挨饿的脸色。子路前来问孔子说：“仲由我听说：‘行善的人，上天用幸福报答他；作恶的人，上天用灾祸报复他。’现在先生积累功德、不断奉行道义、怀有美好的理想，行善的日子很久了，为什么处境这样窘迫呢？”

孔子说：“仲由你不懂，我告诉你吧。你认为有才智的人是一定会被任用的吗？王子比干不是被剖腹挖心了吗！你认为忠诚的人是一定会被任用的吗？关龙逢不是被杀了吗！你认为劝谏的人是一定会被任用的吗？伍子胥不是在姑苏城的东门之外被碎尸了吗！是得到君主的赏识还是得不到君主的赏识，这要靠时机；有德才还是没有德才，这是各人的资质了；君子博学多识而能深谋远虑却碰不到时机的多着呢！由此看来，不被社会赏识的人是很多的了！哪里只是我孔丘呢？再说白芷兰草长在深山老林之中，并非因为没有人赏识就不香了。君子学习，并不是为了显贵，而是为了在不得志的时候不至于困窘、在碰到忧患的时候意志不至于衰退，懂得祸福死生的道理而心里不迷惑。有德才还是没有德才，在于资质；是做还是不做，在于人；是得到赏识还是得不到赏识，在于时机；是死还是生，在于命运。现在有了理想的人才却碰不到理想的时机，那么即使贤能，他能有所作为吗？如果碰到了理想的时机，那还有什么困难呢？所以君子广博地学习、深入地谋划、修养身心、端正品行来等待时机。”

孔子又说：“仲由！坐下！我告诉你。从前晋公子重耳的称霸之心产生于流亡途中的曹国，越王勾践的称霸之心产生于被围困的会稽山，齐桓公小白的称霸之心产生于逃亡之处莒国。所以处境不窘迫的人想得就不远，自己没奔逃过的人志向就不广大，你怎么知道我在这叶子枯落的桑树底下就不能得意呢？”

[原文]

28.9 子贡观于鲁庙之北堂⁽¹⁾，出而问于孔子曰：“乡者赐观于太庙之北堂⁽²⁾，吾亦未辍，还复瞻被九盖⁽³⁾，皆继，彼有说邪⁽⁴⁾？匠过绝邪？”孔子曰：“太庙之堂亦尝有说⁽⁵⁾，官致良工，因丽节文，非无良材也，盖曰贵文也。”

[注释]

(1)鲁庙：鲁国的宗庙，是鲁国国君祭祀祖先的地方。北堂：指寝(见 27.39 注(1))，因为它在庙堂之北，故称北堂。(2)乡：通“曷”(xi3ng 响)。赐：子贡的名，此处为自称。太庙：天子的祖庙称太庙。但在春秋时，鲁国对周公(见 5.4 注(3))庙也称太庙，参见《公羊传·文公十三年》。(3)被：通“彼”。盖：通“阖”(h6 河)，门。九盖：九门。古代天子的庙堂设有九门，即南面三门，东、西、北面各二门。周公之庙堂当也如此。(4)彼：《集解》作“被”，据世德堂本改。(5)尝：

通“当”。

[译文]

子贡参观了鲁国宗庙的北堂，出来后问孔子说：“刚才我参观了太庙的北堂，我也没停步，回转去再观看那九扇门，都是拼接的，那有什么讲究吗？是因为木匠过失而把木料弄断的吗？”孔子说：“太庙的北堂当然是有讲究的，官府招来技艺精良的工匠，依靠木材本身的华丽来调节文采，这并不是没有好的大木头。大概是因为看重文采的缘故吧。”

子道第二十九

[题解]

本篇开始几段论及孝道，所以以“子道”为篇名。但本篇并不限于论述孝道，它也记载了孔子及其学生对其他方面的问题所发表的言论。

[原文]

29.1 入孝出弟⁽¹⁾，人之小行也。上顺下笃，人之中行也。从道不从君，从义不从父，人之大行也。若夫志以礼安，言以类使⁽²⁾，则儒道毕矣；虽舜，不能加毫末于是矣。

[注释]

(1)弟(t@替)：同“悌”。(2)类：见1.14注(1)。

[译文]

在家孝敬父母，出外敬爱兄长，这是人的小德。对上顺从，对下厚道，这是人的中德。顺从正道而不顺从君主，顺从道义而不顺从父亲，这是人的大德。至于那志向根据礼义来安排，说话根据法度来措辞，那么儒家之道也就完备了；即使是舜，也不能在这上面有丝毫的增益了。

[原文]

29.2 孝子所以不从命有三：从命，则亲危；不从命，则亲安；孝子不从命乃衷⁽¹⁾。从命，则亲辱；不从命，则亲荣；孝子不从命乃义。从命，则禽兽；不从命，则修饰⁽²⁾；孝子不从命乃敬。故可以从而不从，是不子也；未可以从而从，是不衷也。明于从不从之义，而能致恭敬、忠信、端悫以慎行之，则可谓大孝矣。传曰：“从道不从君，从义不从父。”此之谓也。故劳苦彫萃而能无失其敬⁽³⁾，灾祸患难而能无失其义，则不幸不顺见恶而能无失其爱，非仁人莫能行。《诗》曰⁽⁴⁾：“孝子不匮。”此之谓也。

[注释]

(1)衷：通“忠”。(2)饰：见12.3注(13)。(3)彫萃：通“凋悴”，憔悴。(4)引诗见《诗·大雅·既醉》。

[译文]

孝子不服从命令的原因有三种：服从命令，父母亲就会危险；不服从命令，父母亲就安全；那么孝子不服从命令就是忠诚。服从命令，父母亲就会受到耻辱；不服从命令，父母亲就光荣，那么孝子不服从命令就是奉行道义。服从命令，就行为像禽兽一样野蛮；不服从命令，就富有修养而端正；那么孝子不服从命令就是恭敬。所以可以服从而不服从，这是不尽孝子之道；不可以服从而服从，这是不忠于父母。明白了这服从或不服从的道理，并且能做到恭敬尊重、忠诚守信、正直老实地来谨慎实行它，就可以称之为大孝了。古书上说：“顺从正道而不顺从君主，顺从道义而不顺从父亲。”说的就是这个道理。所以劳苦憔悴时能够不丧失对父母的恭敬，遭到灾祸患难时能够不丧失对父母应尽的道义，即使不幸地因为和父母不顺而被父母憎恶时仍能不丧失对父母的爱，如果不是仁德之人是不能做到的。《诗》云：“孝子之孝无穷尽。”说的就是这个道理。

[原文]

29.3 鲁哀公问于孔子曰⁽¹⁾：“子从父命，孝乎？臣从君命，贞乎？”三问，孔子不对⁽²⁾。

孔子趋出，以语子贡曰⁽³⁾：“乡者⁽⁴⁾，君问丘也，曰：‘子从父命，孝

乎？臣从君命，贞乎？”三问而丘不对，赐以为何如？”

子贡曰：“子从父命，孝矣；臣从君命，贞矣。夫子有奚对焉⁽⁵⁾？”

孔子曰：“小人哉，赐不识也！昔万乘之国有争臣四人⁽⁶⁾，则封疆不削；千乘之国有争臣三人，则社稷不危；百乘之家有争臣二人，则宗庙不毁⁽⁷⁾。父有争子，不行无礼；士有争友，不为不义。故子从父，奚子孝？臣从君，奚臣贞？审其所以从之之谓孝、之谓贞也。”

[注释]

(1)鲁哀公：名蒋，公元前494～前467年在位。(2)孔子不对：孔子不同意鲁哀公的意思，但又不直斥哀公，所以不对。(3)子贡：见30.4注(1)。(4)乡：通“响”(xi3ng响)。(5)有：通“又”。(6)争(zh8ng正)：通“诤”。(7)宗庙：祭祀祖先的地方。在古代，它与“社稷”一样，象征着政权。

[译文]

鲁哀公问孔子说：“儿子服从父亲的命令，就是孝顺吗？臣子服从君主的命令，就是忠贞吗？”问了三次，孔子不回答。

孔子小步快走而出，把这件事告诉给子贡说：“刚才，国君问我，说：‘儿子服从父亲的命令，就是孝顺吗？臣子服从君主的命令，就是忠贞吗？’问了三次而我不回答，你认为怎样？”

子贡说：“儿子服从父亲的命令，就是孝顺了；臣子服从君主的命令，就是忠贞了。先生又能怎样回答他呢？”

孔子说：“真是个小人，你不懂啊！从前拥有万辆兵车的大国有了诤谏之臣四个，那么疆界就不会被割削；拥有千辆兵车的小国有了诤谏之臣三个，那么国家政权就不会危险；拥有百辆兵车的大夫之家有了诤谏之臣两个，那么宗庙就不会毁灭。父亲有了诤谏的儿子，就不会做不合礼制的事；士人有了诤谏的朋友，就不会做不合道义的事。所以儿子一味听从父亲，怎能说这儿子是孝顺？臣子一味听从君主，怎能说这臣子是忠贞？弄清楚了听从的是什么才可以叫做孝顺、叫做忠贞。”

[原文]

29.4 子路问于孔子曰⁽¹⁾：“有人于此，夙兴夜寐，耕耘树艺，手足胼胝⁽²⁾，以养其亲，然而无孝之名，何也？”

孔子曰：“意者身不敬与！辞不逊与！色不顺与！古之人有言曰：‘衣与缪与⁽³⁾，不女聊。’今夙兴夜寐，耕耘树艺，手足胼胝，以养其亲，无此三者，则何为无孝之名也⁽⁴⁾？意者所友非仁人邪⁽⁵⁾！”

孔子曰：“由，志之！吾语女。虽有国土之力，不能自举其身，非无力也，势不可也。故入而行不修，身之罪也；出而名不章⁽⁶⁾，友之过也。故君子入则笃行，出则友贤，何为而无孝之名也？”

[注释]

(1)子路：见27.75注(2)。(2)胼胝(pi2nzh9胼之)：手脚上的老茧。(3)衣(y@义)：给……穿衣。与：同“欵”。缪：通“穆”(l陆)、“稊”，后种先熟的谷类。或通“醪”(l2o劳)，汁滓混合的酒。这里用作使动词，表示“给……吃饭”或“给……喝酒”。衣与缪与：与“耕耘树艺”“以养其亲”相应，指供给衣食。(4)《集解》“何”下有“以”字，据《韩诗外传》卷九第四章删。(5)《集解》无“意者所友非仁人邪”，据《韩诗外传》卷九第四章补。(6)章：通“彰”。

[译文]

子路问孔子说：“这里有人，早起晚睡，耕地锄草栽植播种，手脚都磨出了老茧，以此来赡养自己的父母，却没有孝顺的名声，为什么呢？”

孔子说：“想来大概是他举止不恭敬吧！是他说话不谦虚吧！是他脸色不温顺吧！古代的人有句话说：‘给我穿啊给我吃啊，若不恭敬就不靠你。’现在这个人早起晚睡，耕地锄草栽植播种，手脚都磨出了老茧，以此来赡养自己的父母，如果没有举止不恭敬、说话不谦虚、脸色不温顺这三种行为，那为什么会没有孝顺的名声呢？想来大概是他所交的朋友不是个仁德之人吧！”

孔子又说：“仲由，记住吧！我告诉你。即使有了全国闻名的大力士的力气，也不能自己举起自己的身体，这不是没有力气，而是客观情势不许可。回到家中品德不修养，是自己的罪过；在外名声不显扬，是朋友的罪过。所以君子在家就使自己的品行忠诚厚道，出外就和贤能的人交朋友，怎么会没有孝顺的名声呢？”

[原文]

29.5 子路问于孔子曰：“鲁大夫练而床⁽¹⁾，礼邪？”孔子曰：“吾不知也。”

子路出，谓子贡曰：“吾以夫子为无所不知，夫子徒有所不知⁽²⁾。”子贡曰：“女何问哉？”子路曰：“由问：‘鲁大夫练而床，礼邪？’夫子曰：‘吾不知也。’”子贡曰：“吾将为女问之。”

子贡问曰：“练而床，礼邪？”孔子曰：“非礼也。”

子贡出，谓子路曰：“女谓夫子为有所不知乎？夫子徒无所不知。女问非也。礼，居是邑，不非其大夫。”

[注释]

(1)练：白色的熟绢，古人用作为丧服，此指服练的小祥之祭（杨倞说）。古代父母死后一周年进行祭祀，称为小祥。举行小祥这种祭礼的主人头上要戴练，所以把小祥的祭礼称为练。参见《周礼·春官·大祝》“付练祥”贾公彦疏。据古代礼制，举行小祥之祭时，主人住在涂刷过白土的简陋房屋中，只睡席而不能睡床，要到父母死后二十七个月（一说二十五个月）除去丧服后才能睡床。参见《礼记·间传》。(2)徒：犹“独”，偏偏。一说犹“乃”，却。

[译文]

子路问孔子说：“鲁国的大夫披戴白色熟绢为父母进行周年祭祀时睡床，合乎礼吗？”孔子说：“我不知道。”

子路出来后，对子贡说：“我以为先生没有什么不知道，先生却偏偏有不知道的。”子贡说：“你问了什么呢？”子路说：“我问：‘鲁国的大夫披戴白色熟绢为父母进行周年祭祀时睡床，合乎礼吗？’先生说：‘我不知道。’”子贡说：“我将给你去问问这件事。”

子贡问孔子说：“披戴白色熟绢为父母进行周年祭祀时睡床，合乎礼吗？”孔子说：“不合礼。”

子贡出来，对子路说：“你说先生有不知道的事吗？先生却偏偏没有什么不知道的。你问得不对啊。根据礼制，住在这个城邑，就不非议管辖这城邑的大夫。”

[原文]

29.6 子路盛服见孔子，孔子曰：“由，是裾裾⁽¹⁾，何也？昔者江出于岷山⁽²⁾，其始出也，其源可以滥觞，及其至江之津也，不放舟⁽³⁾，不避风，则不可涉也，非维下流水多邪？今女衣服既盛，颜色充盈，天下且孰肯谏女矣？由！”

子路趋而出，改服而入，盖犹若也⁽⁴⁾。孔子曰：“志之！吾语女。奋于

言者华⁽⁵⁾，奋于行⁽⁶⁾者伐。色知而有能者⁽⁶⁾，小人也。故君子知之曰知之，不知曰不知，言之要也；能之曰能之，不能曰不能，行之至也。言要则知，行至则仁。既知且仁，夫恶有不足矣哉？”

[注释]

(1)裾裾(j&居)：衣服的前襟叫“裾”，“裾裾”与下文“犹若”相对，形容穿着整齐的样子。
(2)岷山：古代所说的岷山包括现在的岷山山脉(在今四川松潘县北)与巴山山脉(在今长江三峡西北)，是长江、黄河的分水岭，岷江、嘉陵江的发源地。古人则认为是长江的发源地。(3)放：通“方”，即后世之“傍”字，互相依附、并在一起的意思。(4)若：相当于“然”。犹若：见18.7注(6)。(5)奋：与22.8所说的“奋矜”义同。华：通“哗”，浮夸。(6)色：脸色。这里作状语。而：犹“其”。

[译文]

子路穿戴整齐后去见孔子，孔子说：“仲由，这样衣冠楚楚的，为什么呢？从前长江发源于岷山，它开始流出来的时候，源头小得只可以浮起酒杯，等到它流到长江的渡口时，如果不把船并在一起，不避开大风，就不能横渡过去了，这不是因为下游水大的缘故么？现在你衣服已经穿得很庄重，脸上又神气十足，那么天下将有谁肯规劝你呢？仲由！”

子路小步快走而出，换了衣服再进去，不外乎穿得很宽松的样子。孔子说：“记住！我告诉你。在说话方面趾高气扬的人夸夸其谈，在行动方面趾高气扬的人自我炫耀。从脸色上就能知道他有才能的人，是小人啊。所以君子知道了就说知道，不知道的就说不知道，这是说话的要领；会做的就说会做，不会的就说不会，这是行动的最高准则。说话合乎这要领就是明智，行动合乎这准则就是仁德。既明智又有仁德，哪里还有不足之处了呢？”

[原文]

29.7 子路入。子曰：“由！知者若何？仁者若何？”子路对曰：“知者使人知己，仁者使人爱己。”子曰：“可谓士矣。”

子贡入。子曰：“赐！知者若何？仁者若何。”子贡对曰：“知者知人，仁者爱人。”子曰：“可谓士君子矣⁽¹⁾。”

颜渊入⁽²⁾。子曰：“回！知者若何？仁者若何？”颜渊对曰：“知者自知，仁者自爱。”子曰：“可谓明君子矣。”

[注释]

(1)士君子，见4.5注(1)。(2)颜渊：见27.116注(3)。

[译文]

子路进来。孔子说：“仲由！明智的人是怎样的？仁德的人是怎样的？”子路回答说：“明智的人能使别人了解自己，仁德的人能使别人爱护自己。”孔子说：“你可以称为士人了。”

子贡进来。孔子说：“端木赐！明智的人是怎样的？仁德的人是怎样的？”子贡回答说：“明智的人能了解别人，仁德的人能爱护别人。”孔子说：“你可以称为士君子了。”

颜渊进来。孔子说：“颜回！明智的人是怎样的？仁德的人是怎样的？”颜渊回答说：“明智的人有自知之明，仁德的人能自尊自爱。”孔子说：“你可以称为贤明君子了。”

[原文]

29.8 子路问于孔子曰：“君子亦有忧乎？”孔子曰：“君子，其未得也，则乐其意；既已得之，又乐其治。是以有终身之乐，无一日之忧。小人者，其未得也，则忧不得；既已得之，又恐失之。是以有终身之忧，无一日之乐

也。”

[译文]

子路问孔子说：“君子也有忧虑吗？”孔子说：“君子，在他还没有得到职位时，就会为自己的抱负而感到高兴；已经得到了职位之后，又会为自己的政绩而感到高兴。因此有一辈子的快乐，而没有一天的忧虑。小人嘛，当他还没有得到职位的时候，就担忧得不到；已经得到了职位之后，又怕失去它。因此有一辈子的忧虑，而没有一天的快乐。”

法行第三十

[题解]

作者认为本篇所称述的言行都是值得效法的行为准则，故以“法行”命篇。

[原文]

30.1 公输不能加于绳⁽¹⁾，圣人莫能加于礼。礼者，众人法而不知，圣人法而知之。

[注释]

(1)公输：即公输般，春秋时鲁国人，又称鲁班，是著名的巧匠。加：超越，这里指不遵循。

[译文]

公输班不能超越墨线，圣人不能超越礼制。礼制这种东西，众人遵循它却不懂其所以然，圣人遵循它而且能理解其所以然。

[原文]

30.2 曾子曰⁽¹⁾：“无内人之疏而外人之亲⁽²⁾，无身不善而怨人，无刑已至而呼天。内人之疏而外人之亲，不亦反乎⁽³⁾？身不善而怨人，不亦远乎⁽⁴⁾？刑已至而呼天，不亦晚乎？《诗》曰⁽⁵⁾：“涓涓源水，不澌不塞⁽⁶⁾。穀已破碎⁽⁷⁾，乃大其辐⁽⁸⁾。事已败矣，乃重大息⁽⁹⁾。’其云益乎⁽¹⁰⁾？”

[注释]

(1)曾子：指孔子的学生曾参。(2)无：通“毋”，不要的意思。(3)反：《集解》作“远”，据《韩诗外传》卷二改。(4)远：《集解》作“反”，据《韩诗外传》卷二改。(5)以下诗句不见于今本《诗经》，是逸诗。(6)澌：通“壅”。(7)穀(g(鼓)：车轮中心的圆木，周围与车辐的一端相接，中有圆孔，可以插轴。(8)辐(f*福)：车轮中连接车毂和轮圈的一条条直木。(9)大(t4i 太)息：即叹息之意。(10)云：有(王先谦说)。

[译文]

曾子说：“不要疏远家人而亲近外人，不要自己不好而埋怨别人，不要刑罚降临才呼喊上天。疏远家人而亲近外人，不是违背情理了吗？自己不好而埋怨别人，不是舍近求远了吗？刑罚已经临头才呼喊上天，不是悔之已晚了吗？《诗》云：‘涓涓细流源头水，不加堵截就不绝。车毂已经全破碎，这才加大那车辐。事情已经失败了，这才深深长叹息。’这样做有益吗？”

[原文]

30.3 曾子病⁽¹⁾，曾元持足⁽²⁾。曾子曰：“元，志之！吾语汝。夫鱼鳖鼃鼃犹以渊为浅而堀穴其中⁽³⁾；鹰鸢犹以山为卑而增巢其上⁽⁴⁾；及其得也，必以饵。故君子苟能无以利害义，则耻辱亦无由至矣。”

[注释]

(1)古代病情轻的叫“疾”，病情重的叫“病”。(2)曾元：曾子的儿子。(3)鼃(yu2n 元)：大鳖。鼃(tu\$沱)：鳄鱼的一种，俗称“猪婆龙”。堀：通“窟”。穴：《集解》无此字，据《大戴礼记·曾子疾病》补。(4)增：通“櫓”，聚木。

[译文]

曾子病得很厉害，曾元抱着他的脚。曾子说：“元，记住！我告诉你。那鱼鳖鼃鼃以为渊池还太浅而在那里打洞才安身；鹰鸢以为山岭还太低而在那里筑巢才栖息；它们被人捕获，一定是为钓饵所诱。所以君子如能不是因为财利而伤害道义，那么耻辱也就无从到来了。”

[原文]

30.4 子贡问于孔子曰⁽¹⁾：“君子之所以贵玉而贱珉者⁽²⁾，何也？为夫玉之少而珉之多邪？”孔子曰：“恶！赐！是何言也！夫君子岂多而贱之、少而贵之哉？夫玉者，君子比德焉：温润而泽，仁也；栗而理，知也；坚刚而不屈，义也；廉而不刿，行也；折而不挠，勇也；瑕适并见⁽³⁾，情也；扣之，其声清扬而远闻，其止辍然，辞也。故虽有珉之雕雕，不若玉之章章。《诗》曰⁽⁴⁾：‘言念君子，温其如玉。’此之谓也。”

[注释]

(1)子贡：孔子的学生，姓端木，名赐，以善辞令著称。(2)珉(m0n 民)：似玉的美石。(3)瑕：玉上的斑点、毛病。适：通“璲”(zh8 这)，也作“谿”，与“瑕”同义。(4)引诗见《诗·秦风·小戎》。

[译文]

子贡问孔子：“君子珍视宝玉而轻视珉石的原因，是什么呢？是因为宝玉少而珉石多吗？”孔子说：“欸！赐啊！这是什么话啊！君子怎么会因为多了就轻视它、少了就珍视它呢？这宝玉，君子用来比拟品德：它温柔滋润而有光泽，好比仁；它坚硬而有纹理，好比智；它刚强而不屈，好比义；它有棱角而不割伤人，好比行；它即使折断也不弯曲，好比勇；它的斑点缺陷都暴露在外，好比诚实；敲它，声音清越远扬，戛然而止，好比言辞之美。所以，即使珉石带着彩色花纹，也比不上宝玉那样洁白明亮。《诗》云：‘我真想念君子，温和得就像宝玉。’说的就是这道理。”

[原文]

30.5 曾子曰：“同游而不见爱者，吾必不仁也；交而不见敬者，吾必不长也⁽¹⁾；临财而不见信者，吾必不信也。三者在身，曷怨人？怨人者穷，怨天者无识⁽²⁾。失之己而反诸人，岂不亦迂哉？”

[注释]

(1)长(zh3ng 掌)：此“长”字与“敬”同义。(2)无识：没有见识，指不知天命。参见 4.6。

[译文]

曾子说：“一起交游却不被人喜爱，那肯定是自己缺乏仁爱；与人交往而不受到尊敬，那必然是自己没有敬重别人；接近财物而得不到信任，那一定是自己没有信用。这三者的原因都在自己身上，怎么能怪怨别人？怪怨别人就会陷入困厄，怪怨上天就是没有见识。过失在于自己却反而去责备别人，岂不是太不切合实际了么？”

[原文]

30.6 南郭惠子问于子贡曰：“夫子之门⁽¹⁾，何其杂也？”子贡曰：“君子正身以俟，欲来者不距，欲去者不止。且夫良医之门多病人，鬻栝之侧多枉木⁽²⁾。是以杂也。”

[注释]

(1)夫子：指孔子。(2)鬻栝(ku^扩)：矫正竹木的工具。

[译文]

南郭惠子问子贡说：“孔夫子的门下，怎么那样混杂呢？”子贡说：“君子端正自己的身心来等待求学的人，想来的不拒绝，想走的不阻止。况且良医的门前多病人，整形器的旁边多弯木，所以夫子的门下鱼龙混杂啊。”

[原文]

30.7 孔子曰：“君子有三恕⁽¹⁾：有君不能事，有臣而求其使，非恕也；有亲不能报，有子而求其孝，非恕也；有兄不能敬，有弟而求其听令，非恕

也。士明于此三恕，则可以端身矣。”

[注释]

(1)恕：用自己的心推想别人的心。

[译文]

孔子说：“君子要有三种推己及人之心：有了君主不能侍奉，有了臣子却要指使他们，这不符合恕道；有了父母不能报答养育之恩，有了子女却要求他们孝顺，这不符合恕道；有了哥哥不能敬重，有了弟弟却要求他们听话，这不符合恕道。读书人明白了这三种推己及人之心，身心就可以端正了。”

[原文]

30.8 孔子曰：“君子有三思，而不可不思也。少而不学，长无能也；老而不教，死无思也；有而不施，穷无与也。是故君子少思长，则学；老思死，则教；有思穷，则施也。”

[译文]

孔子说：“君子有三种考虑，是不可以不考虑的。小时候不学习，长大了就没有才能；老了不教人，死后就没有人怀念；富有时不施舍，贫穷了就没有人周济。因此君子小时候考虑到长大以后的事，就会学习；老了考虑到死后的景况，就会从事教育；富有时考虑到贫穷的处境，就会施舍。”

哀公第三十一

[题解]

本篇取第一句中的两个字作为篇名，并没有什么特别的含义。篇中主要记载了孔子与鲁哀公的对话，最后也收录了颜渊与鲁定公的对话，从中可了解到儒家的思想学说。

[原文]

31.1 鲁哀公问于孔子曰：“吾欲论吾国之士与之治国⁽¹⁾，敢问何如取之邪？”

孔子对曰：“生今之世，志古之道；居今之俗，服古之服；舍此而为非者，不亦鲜乎？”

哀公曰：“然则夫章甫、絢屨、绅而搢笏者⁽²⁾，此贤乎？”

孔子对曰：“不必然。夫端衣、玄裳、綯而乘路者⁽³⁾，志不在于食荤⁽⁴⁾；斩衰、菅屨、杖而啜粥者⁽⁵⁾，志不在于酒肉⁽⁶⁾。生今之世，志古之道；居今之俗，服古之服；舍此而为非者，虽有，不亦鲜乎？”

哀公曰：“善！”

[注释]

(1)鲁哀公：见 29.3 注(1)。论：见 11.12 注(4)。(2)章甫：见 20.7 注(5)。絢(q*渠)：鞋头上带孔的用来穿结鞋带的两侧鞋梁，用鞋带束缚后可以防止走路时脱落，和今天的运动鞋鞋梁相似。屨(j)句：用麻、葛等制成的鞋。绅：见 20.7 注(5)。古代有身分的人才束绅。搢(j@n 晋)：插。笏：见 27.7 注(3)。(3)端衣：或称“端”，见 20.7 注(5)。玄裳：祭祀时穿的黑色裙状礼服。綯：见 22.16 注(7)。路：指大路，见 19.6 注(18)。(4)荤：荤菜，见 10.10 注(5)。志不在于食荤：古代祭祀者戒食荤味辛辣的菜，就像后世佛家戒食荤辛一样，所以穿端衣、玄裳，戴冕而乘路这种行祭祀之礼的人志不在于食荤。(5)衰：见 19.10 注(9)。斩衰：古代最重的一种丧服，用粗麻布制成，左右和下边不缝边，裁割而成，所以叫斩衰。儿子和未嫁的女儿为父母，妻妾为丈夫，都服斩衰。菅(ji1n 尖)：见 19.14 注(11)。杖：见 19.18 注(3)。啜(chu^绰)粥：吃粥。这也是古代的丧礼之一，见 19.18。(6)志不在于酒肉：按古代礼制，守丧的人不能喝酒吃肉，所以这么说。参见 27.38 注(3)。

[译文]

鲁哀公问孔子说：“我想选择我国的人才和他们一起治理国家，冒昧地问一下怎样去选取他们呢？”

孔子回答说：“生在当今的世上，牢记着古代的原则；处在当今的习俗中，穿着古代式样的服装；做到这样而为非作歹的人，不是很少的吗？”

哀公说：“这样的话，那么那些戴着商代式样的礼帽、穿着缚有鞋带的鞋子、束着宽大的腰带并在腰带上插着朝板的人，他们都贤能吗？”

孔子回答说：“不一定贤能。那些穿着祭祀礼服、黑色礼袍、戴着礼帽而乘坐祭天大车的人，他们的心思不在于吃荤；披麻带孝、穿着茅草编成的鞋、撑着孝棍而吃薄粥的人，他们的心思不在于喝酒吃肉。生在当今的世上，牢记着古代的原则；处在当今的习俗中，穿着古代式样的服装；做到这样而为非作歹的人，即使有，不也很少吗？”

哀公说：“好！”

[原文]

31.2 孔子曰：“人有五仪⁽¹⁾：有庸人，有士，有君子，有贤人，有大圣。”

哀公曰：“敢问何如斯可谓庸人矣？”

孔子对曰：“所谓庸人者，口不能道善言，心不知邑邑⁽²⁾；不知选贤人

善士托其身焉以为己忧；动行不知所务⁽³⁾，止立不知所定⁽⁴⁾；日选择于物，不知所贵；从物如流，不知所归；五凿为正⁽⁵⁾，心从而坏。如此，则可谓庸人矣。”

哀公曰：“善！敢问何如斯可谓士矣？”

孔子对曰：“所谓士者，虽不能尽道术，必有率也；虽不能遍美善，必有处也。是故知不务多，务审其所知；言不务多，务审其所谓；行不务多，务审其所由。故知既已知之矣，言既已谓之矣，行既已由之矣，则若性命肌肤之不可易也。故富贵不足以益也，卑贱不足以损也⁽⁶⁾。如此，则可谓士矣。”

哀公曰：“善！敢问何如斯可谓之君子矣？”

孔子对曰：“所谓君子者，言忠信而心不德，仁义在身而色不伐，思虑明通而辞不争。故犹然如将可及者⁽⁷⁾，君子也。”

哀公曰：“善！敢问何如斯可谓贤人矣？”

孔子对曰：“所谓贤人者，行中规绳而不伤于本，言足法于天下而不伤于身，富有天下而无怨财⁽⁸⁾，布施天下而不病贫。如此，则可谓贤人矣。”

哀公曰：“善！敢问何如斯可谓大圣矣？”

孔子对曰：“所谓大圣者，知通乎大道、应变而不穷、辨乎万物之情性者也。大道者，所以变化遂成万物也；情性者，所以理然不、取舍也⁽⁹⁾。是故其事大辨乎天地⁽¹⁰⁾，明察乎日月，总要万物于风雨，缪缪肫肫⁽¹¹⁾。其事不可循，若天之嗣⁽¹²⁾；其事不可识，百姓浅然不识其邻⁽¹³⁾，若此，则可谓大圣矣。”哀公曰：“善！”

[注释]

(1)仪：法式，典型。(2)邑邑：《集解》作“色色”，据《大戴礼记·哀公问五义》改。邑邑：通“悒悒”，忧郁不舒畅。(3)动：《集解》作“勤”，据《大戴礼记·哀公问五义》改。(4)立：《集解》作“交”，据《大戴礼记·哀公问五义》改。(5)五凿：五窍，即耳、目、鼻、口、心等五种器官的孔穴。一说五凿指喜、怒、哀、乐、怨五情。正：通“政”。此句意谓“五凿为主而心为之役”（王懋竑说）。(6)这两句指士人有所遵循、有所操守，贵贱的地位并不能改变他的操行。益：增加，指在“知之”、“谓之”、“由之”的基础上再多知、多言、多行。损：减少，指减少已知之知、已谓之言、已由之行。(7)犹然：见18.7注(6)。如将可及：好像快要被赶上。表示实际上永远没被赶上。(8)怨：通“蕴”，蓄藏。(9)不(f%u否)：同“否”。(10)辨：通“遍”。(11)缪缪(m)穆)：通“穆穆”，参见27.35注(1)。肫肫(zh&n 谆)：同“谆谆”，诚恳不倦的样子。(12)嗣：通“司”，主管，掌管。(13)浅：见闻少(见2.3)。其：指代上一句的“其事”，指圣人所做之事。

[译文]

孔子说：“人有五种典型：有平庸的人，有士人，有君子，有贤人，有伟大的圣人。”

哀公说：“请问像怎样可以称之为平庸的人？”

孔子回答说：“所谓平庸的人，嘴里不能说出好话，心里也不知道忧愁，不知道考虑选用和依靠贤人善士；出动时不知道去干什么，立定时不知道立脚点在哪里；天天在各种事物中挑选，却不知道什么东西贵重；一味顺从外界的事情就像流水似的，不知道归宿在哪里；为耳、目、鼻、口、心的欲望所主宰，思想也就跟着变坏。像这样，就可以称之为平庸的人了。”

哀公说：“好！请问像怎样可以称之为士人？”

孔子回答说：“所谓士人，即使不能彻底掌握治国的原则和方法，但必定有所遵循；即使不能尽善尽美，但必定有所操守。所以他了解知识不求多，而务求审慎地对待自己的知识；说话不求多，而务求审慎地对待自己所说的

话；做事不求多，而务求审慎地对待自己所经手的事。知识已经了解了，话已经说了，事已经做了，那就像自己的生命和肌肤一样不可能再加以改变了。所以富贵并不能使他增加些什么，卑贱并不能使他减少些什么。像这样，就可以称之为士人了。”

哀公说：“好！请问像怎样才可以称之为君子？”

孔子回答说：“所谓君子，就是说话忠诚守信而心里并不自认为有美德，仁义之道充满在身而脸上并不露出炫耀的神色，思考问题明白通达而说话却不与人争辩。所以洒脱舒缓好像快要被人赶上似的，就是君子了。”

哀公说：“好！请问像怎样才可以称之为贤人？”

孔子回答说：“所谓贤人，就是行为符合规矩法度而不伤害本身，言论能够被天下人取法而不伤害自己，富裕得拥有天下而没有私藏的财富，把财物施舍给天下人而不用担忧自己会贫穷。像这样，就可以称之为贤人了。”

哀公说：“好！请问像怎样才可以称之为伟大的圣人？”

孔子回答说：“所谓伟大的圣人，就是智慧能通晓大道、面对各种事变而不会穷于应付、能明辨万物性质的人。大道，是变化形成万物的根源；万物的性质，是处理是非、取舍的根据。所以圣人做的事情像天地一样广大普遍，像日月一样明白清楚，像风雨一样统辖万物，温温和和诚恳不倦。他做的事情不可能被沿袭，好像是上天主管的一样；他做的事情不可能被认识，老百姓浅陋地甚至不能认识和它相近的事情。像这样，就可以称之为伟大的圣人了。”

哀公说：“好！”

[原文]

31.3 鲁哀公问舜冠于孔子，孔子不对。三问，不对。哀公曰：“寡人问舜冠于子，何以不言也？”

孔子对曰：“古之王者有务而拘领者矣⁽¹⁾，其政好生而恶杀焉⁽²⁾。是以凤在列树⁽³⁾，麟在郊野⁽⁴⁾，乌鹊之巢可俯而窥也⁽⁵⁾。君不此问，而问舜冠，所以不对也。”

[注释]

(1)务，通“帽”。古代“冠”指正规的礼帽，“帽”指便帽。拘：通“句”(g#u 勾)，弯曲。拘领：圆领。按古代礼制，正规的礼服是方领的，圆领的只是便服。(2)这两句是说，古代圣王虽然穿戴简朴，但能实行仁政。(3)凤：传说中的鸟名，雄的叫凤，雌的叫凰。凤凰来栖，是吉祥的征兆。列树：成行的树。(4)麟：传说中的仁兽名，雄的叫麒，雌的叫麟。其形状是麋身、牛尾、狼蹄、一角。(5)乌：乌鸦，古人以为乌鸦反哺，是一种孝鸟。鹊：喜鹊，其鸣声喳喳，民俗以为吉祥之兆。以上三句都是形容当时社会的吉祥和乐景象。

[译文]

鲁哀公向孔子打听舜所戴的礼帽，孔子不回答。哀公问了三次，孔子仍不回答。哀公说：“我向您打听舜所戴的礼帽，您为什么不说话呢？”

孔子回答说：“古代的帝王中有戴便帽并穿圆领便服的，但他们的政治却是致力于使人生存而厌恶杀人。因此凤凰栖息在成行的树上，麒麟活动在国都的郊外，乌鸦、喜鹊的窝可以低头观察到。您不问这个，却问舜戴的礼帽，所以我不回答啊。”

[原文]

31.4 鲁哀公问于孔子曰：“寡人生于深宫之中，长于妇人之手，寡人未尝知哀也，未尝知优也，未尝知劳也，未尝知惧也，未尝知危也。”

孔子曰：“君之所问，圣君之问也。丘，小人也，何足以知之？”

曰：“非吾子，无所闻之也。”

孔子曰：“君入庙门而右，登自阼阶⁽¹⁾，仰视榑栋⁽²⁾，俛见几筵⁽³⁾，其器存，其人亡，君以此思哀，则哀将焉而不至矣？君昧爽而栉冠，平明而听朝，一物不应，乱之端也，君以此思忧，则忧将焉而不至矣？君平明而听朝，日昃而退⁽⁴⁾，诸侯之子孙必有在君之末庭者，君以此思劳，则劳将焉而不至矣？君出鲁之四门以望鲁四郊，亡国之虚则必有数盖焉⁽⁵⁾，君以此思惧，则惧将焉而不至矣？且丘闻之：‘君者，舟也；庶人者，水也。水则载舟，水则覆舟。’君以此思危，则危将焉而不至矣？”

[注释]

(1)阼(zu⁴作)：通“阼”。阼阶：大堂前东边的台阶，是主人登堂的台阶。(2)榑(cu⁹摧)：椽子。栋：屋中的正梁。(3)俛(f俯)：同“俯”。几筵：见19.22注(8)，此指灵座，即供奉神主、摆供品的桌子。(4)日昃(z8仄)：太阳偏西，约未时，即下午两点左右。(5)虚：同“墟”。盖：茅草盖的屋，这里形容亡国者的子孙极为贫贱。

[译文]

鲁哀公问孔子说：“我出生在深邃的后宫之中，在妇人的哺育下长大，我从来不知道什么是悲哀，从来不知道什么是忧愁，从来不知道什么是劳苦，从来不知道什么是恐惧，从来不知道什么是危险。”

孔子说：“您所问的，是圣明的君主所问的问题。我孔丘，是个小人啊，哪能知道这些？”

哀公说：“除了您，我没有地方可问啊。”

孔子说：“您走进宗庙的大门向右，从东边的台阶登堂，抬头看见椽子屋梁，低头看见灵位，那些器物还在，但那祖先已经没了，您从这些方面来想想悲哀，那么悲哀之情哪会不到来呢？您黎明就起来梳头戴帽，天亮时就上朝听政，如果一件事情处理不当，就会成为祸乱的发端，您从这些方面来想想忧愁，那么忧愁之情哪会不到来呢？你天亮时上朝处理政事，太阳偏西时退朝，而各国逃亡而来的诸侯的子孙一定有等在您那朝堂的远处来侍奉您的，您从这些方面来想想劳苦，那么劳苦的感觉哪会不到来呢？您走出鲁国国都的四方城门去瞭望鲁国的四郊，那些亡国的废墟中一定有几处茅屋，您从这些方面来想想恐惧，那么恐惧之情哪会不到来呢？而且我听说过这样的话：‘君主，好比船；百姓，好比水。水能载船，水能翻船。’您从这个方面来想想危险，那么危险感哪会不到来呢？”

[原文]

31.5 鲁哀公问于孔子曰：“绅、委、章甫有益于仁乎⁽¹⁾？”

孔子蹴然曰⁽²⁾：“君胡然焉⁽³⁾？资衰、苴杖者不听乐⁽⁴⁾，非耳不能闻也，服使然也。黼衣黻裳者不茹荤⁽⁵⁾，非口不能味也，服使然也。且丘闻之：‘好肆不守折，长者不为市。’窃其有益与其无益⁽⁶⁾，君其知之矣。”

[注释]

(1)委：委貌，周代的一种礼帽，以黑色的丝织物制成，上朝时所戴。章甫：见20.7注(5)。(2)蹴(c⁴促)然：惊恐不安的样子。(3)君胡然焉：《集解》作“君号然也”，据《孔子家语·好生》改。(4)资衰：见19.14注(11)。苴杖：见19.18注(3)。(5)黼、黻：见5.13注(2)。茹荤：即31.1的“荤”。(6)窃：据《家语》王肃注，宜作“察”。

[译文]

鲁哀公问孔子说：“束宽大的腰带、戴周代式样的黑色丝绸礼帽和商代

式样的成人礼帽，有益于仁吗？”

孔子惊恐不安地说：“您怎么这样问呢？穿着丧服、撑着孝棍的人不听音乐，并不是耳朵不能听见，而是身穿丧服使他们这样的。穿着祭祀礼服的人不吃荤菜，并不是嘴巴不能品味，而是身穿祭服使他们这样的。而且我听说过这样的话：‘善于经商的人不使所守资财折耗，德高望重的长者不去市场做生意谋利。’束腰带、戴礼帽是有益于仁还是无益于仁，您大概知道了吧。”

[原文]

31.6 鲁哀公问于孔子曰：“请问取人。”

孔子对曰：“无取健⁽¹⁾，无取詘⁽²⁾，无取口哼⁽³⁾。健，贪也；詘，乱也；口哼，诞也。故弓调而后求劲焉⁽⁴⁾，马服而后求良焉，士信悫而后求知能焉。士不信悫而有多知能⁽⁵⁾，譬之，其豺狼也，不可以身尔也⁽⁶⁾。语曰：‘桓公用其贼⁽⁷⁾，文公用其盗⁽⁸⁾。’故明主任计不信怒⁽⁹⁾，暗主任怒不任计。计胜怒则强，怒胜计则亡。”

[注释]

(1)健：强，指要强好胜的人。(2)詘(g4n 讷)：通“拮”、“钳”。挟持，钳制，指用强力约束对方。(3)哼(zh&n 諄)：同“諄”，话多，指能说会道。(4)调：调和，指弓的强弱和箭的轻重相协调。(5)有：通“又”。知：通“智”。(6)尔：通“迩”，近。(7)桓公：见7.1注(4)。用其贼：指任用管仲为相。管仲曾谋杀过小白(桓公)，所以说桓公用其贼。参见7.2注(2)、(3)及《韩非子·难二》。(8)文公：晋文公，见11.4注(8)。用其盗：指任用寺人(宫廷内的近侍)披。披，一作勃鞞(“勃鞞”两音相合即为“披”)，字伯楚。公元前655年，晋献公派寺人披追杀重耳(晋文公)，寺人披曾折断了重耳的袖口。重耳出逃，后返国立为文公。寺人披却前来求见，以告发吕甥、郤芮谋反事，文公不记他断袖之仇而接见了，并听从了他的话。以后又经常向寺人披咨询。参见《左传》(僖公五年、二十四年、二十五年)及《韩非子·难三》。“桓公用其贼，文公用其盗”用来说明：如果是信悫之士，即使是仇人也可任用。(9)任：任凭。计：计算，指计较对自己有利还是有害。信：任凭。怒：愤怒，泛指感情。

[译文]

鲁哀公问孔子说：“请问怎样选取人才？”孔子回答说：“不要选取要强好胜的人，不要选取钳制别人的人，不要选取能说会道的人。要强好胜的人，往往贪得无厌；钳制别人的人，往往会犯上作乱；能说会道的人，往往会弄虚作假。所以弓首先要调好，然后才求其强劲；马首先要驯服，然后才求其成为良马；人才首先要忠诚老实，然后才求其聪明能干。一个人如果不忠诚老实却又非常聪明能干，打个比方，他就是豺狼啊，是不可以使自己靠近他的呀。俗话说：‘齐桓公任用逆贼，晋文公任用强盗。’所以英明的君主根据利害得失来选用人而不凭感情用事，昏庸的君主凭感情来选用人而不根据利害得失。对利害得失的计较超过了感情用事就会强盛，感情用事超过了对利害得失的计较就会灭亡。”

[原文]

31.7 定公问于颜渊曰⁽¹⁾：“东野子之善驭乎⁽²⁾？”

颜渊对曰：“善则善矣。虽然，其马将失⁽³⁾。”

定公不悦，入谓左右曰：“君子固谗人乎？”

三日而校来谒，曰：“东野毕之马失。两骖列⁽⁴⁾，两服入厩。”定公越席而起曰：“趋驾召颜渊⁽⁵⁾！”

颜渊至。定公曰：“前日寡人问吾子，吾子曰：‘东野毕之驭，善则善

矣。虽然，其马将失。’不识吾子何以知之？”

颜渊对曰：“臣以政知之。昔舜巧于使民，而造父巧于使马⁽⁶⁾。舜不穷其民，造父不穷其马，是以舜无失民⁽⁷⁾，造父无失马也。今东野毕之驭，上车执辔，衔体正矣；步骤驰骋，朝礼毕矣⁽⁸⁾；历险致远，马力尽矣。然犹求马不已，是以知之也。”

定公曰：“善！可得少进乎？”

颜渊对曰：“臣闻之：‘鸟穷则啄，兽穷则攫，人穷则诈。’自古及今，未有穷其下而能无危者也。”

[注释]

(1)定公：鲁定公，名宋，公元前509年~前495年在位。颜渊：见27.116注(3)。(2)东野子：鲁定公时善于驯马驾车的人，氏东野，名毕，“子”是古代对人的尊称。(3)失(y@义)：通“逸”，奔逃。(4)骖(c1n 参)：古代用三匹马或四匹马拉车，两旁的马叫“骖”，中间的马叫“服”。列：同“裂”。(5)趋(c)促)：通“促”。(6)造父：见8.16注(1)。(7)《集解》无“以”，据《韩诗外传》卷第二十二章补。(8)朝礼：朝廷所规定的礼仪。此指六艺之一的驭礼，它包括五个方面，即：鸣和鸾、逐水曲、过君表、舞交衢、逐禽左，参见《周礼·地官·保氏》。

[译文]

鲁定公问颜渊说：“东野先生车驾得好吗？”颜渊回答说：“好倒是好。虽然这样，他的马将要奔逃了。”

定公很不高兴，进去对近臣说：“君子原来是诽谤人的吗？”

三天以后，养马的官员来拜见，说：“东野毕的马逃跑了。两匹旁边的马挣断缰绳分别跑了，两匹中间的马回到了马棚中。”定公离开坐席站起来说：“赶快套车去召见颜渊！”

颜渊来了。定公说：“前天我问您，您说：‘东野毕驾车，好倒是好。虽然这样，他的马将要奔逃了。’不知道您凭什么了解到这一点？”

颜渊回答说：“我是根据政治上的原则来了解到这一点的。”

从前舜善于役使民众，造父善于驱使马。舜不使他的民众走投无路，造父不使他的马走投无路，因此舜没有逃跑的民众，造父没有逃跑的马。现在东野毕驾车，登上车子手握缰绳，马嚼子和马身都端正了；慢走快跑驱赶奔驰，朝廷所规定的礼仪全部达到了；经历各种险阻而到达了远方，马的气力也就用光了。然而他还是要求马不停步，因此我知道他的马会逃跑。”

定公说：“好！您可以稍微再进一步说说吗？”

颜渊回答说：“我听说过这样的话：‘鸟走投无路了就会乱啄，兽走投无路了就会乱抓，人走投无路了就会欺诈。’从古到今，还没有使臣民走投无路而能没有危险的君主啊。”

尧问第三十二

[题解]

本篇取开头两字作为篇名，并不是对全篇内容的概括。篇中记载甚杂。最后一节不是荀子所作，而是荀子学生对荀子的总评，相当于《汉韦》纪、传之末的“赞”，它用韵文写成，与后世的“讚”体相似。

[原文]

32.1 尧问于舜曰：“我欲致天下，为之奈何？”

对曰：“执一无失，行微无怠，忠信无倦，而天下自来。执一如天地，行微如日月，忠诚盛于内、贲于外、形于四海⁽¹⁾，天下其在一隅邪？夫有何足致也⁽²⁾？”

[注释]

(1)贲(f8n 奋)：通“奋”，振作，发扬。(2)有：通“又”。

[译文]

尧问舜说：“我想招引天下的人，对此该怎么办？”

舜回答说：“主持政务专心一意而没有过失，做细小的事也不懈怠，忠诚守信而不厌倦，那么天下人自会归顺。主持政务专心一意像天长地久一样，做细小的事像日月运行不息一样，忠诚充满在内心、发扬在外表、体现在四海之内，那么天下人岂不就像在室内的角落里一样啦？又哪里要去招引呢？”

[原文]

32.2 魏武侯谋事而当⁽¹⁾，群臣莫能逮，退朝而有喜色。吴起进曰⁽²⁾：“亦尝有以楚庄王之语闻于左右者乎⁽³⁾？”

武侯曰：“楚庄王之语何如？”吴起对曰：“楚庄王谋事而当，群臣莫逮，退朝而有忧色。申公巫臣进问曰⁽⁴⁾：‘王朝而有忧色，何也？’庄王曰：‘不穀谋事而当⁽⁵⁾，群臣莫能逮，是以忧也。其在中 之言也⁽⁶⁾，曰：“诸侯得师者王⁽⁷⁾，得友者霸，得疑者存⁽⁸⁾，自为谋而莫己若者亡。”今以不穀之不肖，而群臣莫吾逮，吾国几于亡乎！是以忧也。’楚庄王以忧，而君以喜⁽⁹⁾！”

武侯逡巡⁽¹⁰⁾，再拜曰：“天使夫子振寡人之过也。”

[注释]

(1)魏武侯：魏文侯之子，名击，魏国国君，公元前395年～前370年在位。(2)吴起：见15.2注(2)。(3)亦：语气词。楚庄王：见11.4注(8)。闻：报告。左右：对对方的尊称。(4)申公巫臣：巫臣姓屈，字子灵，曾为楚国申县（在今河南南阳）县尹。楚国国君僭称王，大夫、县尹等僭称公，所以称申公。(5)不穀：君主对自己的谦称。(6)中 之言：当指《书·仲虺之诰》中的话。今传伪古文《尚书·仲虺之诰》中的文字与此不尽相同。(7)《集解》在“诸侯”下有“自为”二字，据《艺文类聚》卷二十三引文删。(8)疑：君主的辅佐大臣（虞、夏、商、周以疑、丞、辅、弼为四辅），其爵位相当于卿，专门负责解答君主的疑问。参见《礼记·文王世子》“设四辅及三公”孔疏。(9)喜：《集解》作“熹”，据宋浙本改。(10)逡(q&n 困)巡：有顾虑而徘徊或退却。

[译文]

魏武侯谋划政事得当，大臣们没有谁能及得上他，退朝后他带着喜悦的脸色。吴起上前说：“曾经有人把楚庄王的话报告给您了吗？”

武侯说：“楚庄王的话怎么说的？”吴起回答说：“楚庄王谋划政事得

当，大臣们没有谁及得上他，退朝后他带着忧虑的神色。申公巫臣上前询问说：‘大王被群臣朝见后面带忧虑的神色，为什么呀？’庄王说：‘我谋划攻事得当，大臣们没有谁能及得上我，因此我忧虑啊。那忧虑的原因就在仲虺的话中，他说过：“诸侯获得师傅的称王天下，获得朋友的称霸诸侯，获得解决疑惑者的保存国家，自行谋划而没有谁及得上自己的灭亡。”现在凭我这样的无能，而大臣们却没有谁及得上我，我的国家接近于灭亡啦！因此我忧虑啊。’楚庄王因此而忧虑，而您却因此而高兴！”

武侯后退了几步，拱手拜了两次说：“是上天派先生来挽救我的过错啊。”

[原文]

32.3 伯禽将归于鲁⁽¹⁾，周公谓伯禽之傅曰：“汝将行，盍志而子美德乎⁽²⁾？”

对曰：“其为人宽，好自用，以慎。此三者，其美德已。”

周公曰：“呜呼！以人恶为美德乎！君子好以道德，故其民归道。彼其宽也，出无辨矣⁽³⁾，女又美之！彼其好自用也，是所以窳小也⁽⁴⁾。君子力如牛，不与牛争力；走如马，不与马争走；知如士，不与士争知。彼争者，均者之气也，女又美之！彼其慎也，是其所以浅也。闻之曰：‘无越逾不见士⁽⁵⁾。’见士问曰：‘无乃不察乎？’不闻⁽⁶⁾，即物少至，少至则浅。彼浅者，贱人之道也，女又美之！”

“吾语女⁽⁷⁾：我，文王之为子，武王之为弟，成王之为叔父，吾于天下不贱矣，然而吾所执贽而见者十人，还贽而相见者三十人⁽⁸⁾，貌执之士者百有余人，欲言而请毕事者千有余人，于是吾仅得三士焉，以正吾身，以定天下。吾所以得三士者，亡于十人与三十人中，乃在百人与千人之中。故上士吾薄为之貌，下士吾厚为之貌。人人皆以我为越逾好士，然故士至；士至，而后见物；见物，然后知其是非之所在。戒之哉！女以鲁国骄人，几矣！夫仰禄之士犹可骄也，正身之士不可骄也。彼正身之士，舍贵而为贱，舍富而为贫，舍佚而为劳，颜色黎黑而不失其所⁽⁹⁾，是以天下之纪不息，文章不废也。”

[注释]

(1)伯禽：周公旦（见 5.4 注(3)）的儿子，周公旦虽被封于鲁，但因辅佐成王而留在京师，于是伯禽被封于鲁，其在位共四十六年。(2)盍(h6 合)：何不。志：意，测度。而：通“尔”，你。子：男子，指伯禽。(3)出：给予，指赏赐。出无辨：赏赐时不加分别，指不按功行赏。《韩非子·外储说下》载秦昭王之言曰：“夫使民有功与无功俱赏者，此乱之道也。”所以这不值得赞美。(4)窳(j)具)：贫寒而简陋，此指见识浅陋而办法很少。(5)越逾：超越，过度。一说“越逾”是超越等级地位的意思，“不”字当在“无”字下。(6)闻：通“问”。(7)此下所述，不是周公对伯禽之傅所说的话，而是周公对伯禽说的话，参见《韩诗外传》卷三第三十一章和《说苑·敬慎》。(8)贽(zh@至)：初见尊长时所送的礼品。还贽：按古代礼制，初见尊长，要执贽相送。但对方如果因为地位相等而不敢当，就要还贽。所以，“执贽而见”，指拜见尊长；“还贽而相见”，指会见地位相等的人。(9)其：见 9.21 注(2)。其所：理想的所在。

[译文]

伯禽将要回到鲁国去，周公旦对伯禽的师傅说：“你们要走了，你为什么不估量一下你所辅导的这个人的美德呢？”

伯禽的师傅回答说：“他为人宽大，喜欢靠自己的才智行事，而且谨慎。这三个方面，就是他的美德了。”

周公说：“唉呀！你把人家不好的东西当作美德啦！君子喜欢按照道理

去行事，所以他的民众也归顺正道。他对人一味宽大，那么赏赐就会不加分别了，你却还赞美它。他喜欢靠自己的才智行事，这是使他浅陋无知而胸怀狭窄的根源啊。君子气力像牛一样大，也不和牛较量气力；跑起来像马一样快，也不和马赛跑；智慧像士人一样高明，也不和士人比聪明。那较量竞争，只是把自己和别人等同的人的气量，你却还赞美它。他的谨慎，这是使他孤陋寡闻的原因。我听说过这句话：‘不要过分地不会见士人。’见到士人就要问道：‘不是我不明察吧？’不询问，那么事情就了解得少，了解得少就浅陋了。那浅陋，是下贱之人的为人之道，你却还赞美它。”

周公对伯禽说：“我告诉你：我，对文王来说是儿子，对武王来说是弟弟，对成王来说是叔父，我在天下不算卑贱了，然而我拿着礼物去拜见的尊长有十个，还礼会见的平辈有三十个，用礼貌去接待的士人有一百多个，想要提意见而我请他把事情说完的人有一千多个，在这些人之中我只得到三个贤士，靠他们来端正我的身心，来安定天下。我得到三个贤士的办法，不是在十个人和三十个人之中挑选，而是在上百人和上千人之中挑选。所以对于上等的士人，我对他们的礼貌轻一些；对于下等的士人，我对他们的礼貌重一些。人人都认为我特别喜欢士人，所以士人都来了；士人来了，然后我才能看清事物；看清了事物，然后才能知道它们的是非在什么地方。要警戒啊！你如果凭借鲁国高傲地对待人，就危险了！那些依赖俸禄生活的士人还可以高傲地对待，而端正身心的士人是不可以高傲地对待的。那些端正身心的士人，舍弃高贵的地位而甘居卑贱，舍弃富足的待遇而甘愿贫穷，舍弃安逸而干劳苦的事，脸色黝黑也不丧失自己所选择的立场，因此天下的治国纲领能流传不息，古代的文献典籍能经久不废啊。”

[原文]

32.4 语曰：缙丘之封人见楚相孙叔敖曰⁽¹⁾：“吾闻之也：‘处官久者士妒之，禄厚者民怨之，位尊者君恨之。’今相国有此三者而不得罪楚之士民，何也？”孙叔敖曰：“吾三相楚而心愈卑，每益禄而施愈博，位滋尊而礼愈恭，是以不得罪于楚之士民也。”

[注释]

(1)缙(z5ng 增)：通“曾”、“鄫”，古国名，故地在今湖北随县一带(1978年，随县发掘出大量曾国遗物可证)。丘：废墟。缙丘：指鄫国故城(在今湖北随县境)，楚庄王时大概古鄫国已被楚国攻破而成为楚国的附庸，所以称“缙丘”。当时盖为楚国东北部的边城。封人：官名，掌管防守边疆。孙叔敖：见5.4注(8)。

[译文]

民间传说云：缙丘的封人拜见楚国的丞相孙叔敖说：“我听说过这样的话：‘做官长久的人，士人就会嫉妒他；俸禄丰厚的人，民众就会怨恨他；地位尊贵的人，君主就会憎恶他。’现在相国具备了这三种情况却没有得罪楚国的士人民众，为什么呢？”孙叔敖说：“我三次任楚国相国而心里越来越谦卑，每次增加俸禄而施舍越来越广泛，地位越尊贵而礼节越恭敬，因此没有得罪楚国的士人民众啊。”

[原文]

32.5 子贡问于孔子曰⁽¹⁾：“赐为人下而未知也。”孔子曰：“为人下者乎？其犹土也。深扣之而得甘泉焉⁽²⁾，树之而五谷蕃焉；草木殖焉，禽兽育焉；生则立焉，死则入焉；多其功而不得⁽³⁾。为人下者，其犹土也。”

[注释]

(1)子贡：见 30.4 注(1)。(2)扞(h*胡)：掘。(3)得：《集解》作“息”，据《太平御览》卷三十七引文改。得：通“德”。

[译文]

子贡问孔子说：“我想对人谦虚却还不知道怎样做。”孔子说：“对人谦虚么？那就要像土地一样啊。深深地挖掘它就能得到甜美的泉水，在它上面种植而五谷就茂盛地生长；草木在它上面繁殖，禽兽在它上面生息；活着就站在它上面，死了就埋在它里面；它的功劳很多却自以为有功德。对人谦虚嘛，那就要像土地一样啊。”

[原文]

32.6 昔虞不用宫之奇而晋并之⁽¹⁾，莱不用于马而齐并之⁽²⁾，纣割王子比干而武王得之⁽³⁾。不亲贤用知，故身死国亡也。

[注释]

(1)虞：周文王时建立的诸侯国，姬姓，位于今山西平陆县北，公元前 655 年被晋国所灭。宫之奇：虞国的大夫。(2)莱：古国名，也作、、釐。今山东黄县东南有莱子城，即古莱国。公元前 567 年为齐国所灭。子马：莱国贤臣，即《左传》的正舆子，字子马。(3)纣：见 1.14 注(3)。割王子比干：见 8.15 注(8)。武王：见 4.12 注(12)。

[译文]

从前虞国不用宫之奇而晋国吞并了它，莱国不用子马而齐国吞并了它，商纣王将王子比干剖腹挖心而周武王夺取了他的政权。君主不亲近贤能的人、任用明智的人，所以会身死国亡啊。

[原文]

32.7 为说者曰：“孙卿不及孔子。”是不然。孙卿迫于乱世，属于严刑⁽¹⁾；上无贤主，下遇暴秦；礼义不行，教化不成；仁者绌约，天下冥冥；行全刺之，诸侯大倾。当是时也，知者不得虑，能者不得治，贤者不得使。故君上蔽而无睹，贤人距而不受。然则孙卿怀将圣之心⁽²⁾，蒙佯狂之色，视天下以愚⁽³⁾。《诗》曰⁽⁴⁾：“既明且哲，以保其身。”此之谓也。是其所以名声不白、徒与不众、光辉不博也。今之学者，得孙卿之遗言余教，足以为天下法式表仪。所存者神⁽⁵⁾，所过者化。观其善行，孔子弗过。世不详察，云非圣人，奈何？天下不治，孙卿不遇时也。德若尧、禹，世少知之；方术不用，为人所疑。其知至明，循道正行，足以为纪纲。呜呼！贤哉！宜为帝王。天地不知，善桀、纣，杀贤良。比干剖心，孔子拘匡⁽⁶⁾；接舆避世⁽⁷⁾，箕子佯狂⁽⁸⁾；田常为乱⁽⁹⁾，阖闾擅强⁽¹⁰⁾。为恶得福，善者有殃。今为说者又不察其实，乃信其名；时世不同，誉何由生？不得为政，功安能成？志修德厚，孰谓不贤乎⁽¹¹⁾？

[注释]

(1)鲧：见 15.3 注(21)。(2)将圣：大圣。参见《论语·子罕》“固天纵之将圣”何晏《集解》及邢昺《疏》。(3)视：通“示”。(4)引诗见《诗·大雅·烝民》。(5)神：见 15.11 注(20)。(6)孔子拘匡：见 25.11 注(1)。(7)接舆：春秋时楚国的隐士，他装疯避世，因迎孔子之车而歌，故称接舆。有人说他姓陆，名通，字接舆。(8)箕子：见 8.15 注(8)。(9)田常：即田成子，也作田恒、陈恒、陈成子，春秋时齐国的大臣。公元前 481 年，他杀死齐简公，拥立齐平公，任相国。从此，姜姓的齐国政权完全被田氏所控制。(10)阖闾：见 11.4 注(8)。(11)本章韵脚：刑、秦、成、冥、倾，耕真通转（“秦”属真部，其余属耕部）。治、使，之部。受、愚，幽侯旁转。白、博，铎部。仪、化、过、何，歌部。治、时、之、疑，之部。明、行、纲、王、良、匡、狂、强、殃，阳部。名、生、成、贤，耕真通转（“贤”属真部，其余属耕部）。

[译文]

那些立说的人说：“荀卿及不上孔子。”这不对。荀卿被迫处在乱世，身受严刑箝制；上没有贤德君主，下碰上暴虐之秦；礼制道义不能推行，教育感化不能办成；仁人遭到罢免束缚，天下黑暗昏昏沉沉；德行完美反受讥讽，诸侯大肆倾轧兼并。在这个时代啊，有智慧的人不能谋划政事，有能力的人不能参与治理，有德才的人不能得到任用。所以君主受到蒙蔽而看不见什么，贤能的人遭到拒绝而不被接纳。既然这样，所以荀卿抱着伟大的圣人的志向，却又给自己脸上加了一层装疯的神色，向天下人显示自己的愚昧。

《诗》云：“不但明智又聪慧，用来保全他自身。”说的就是这种人啊。这就是他名声不显赫、门徒不众多、光辉照耀得不广的原因。现在的学者，只要能得到荀卿遗留下来的言论与残剩下来的教导，也完全可以用作为天下的法度准则。他所在的地方就得到全面的治理，他经过的地方社会就发生了变化。看看他那善良的行为，孔子也不能超过。世人不加详细考察，说他不是圣人，有什么办法呢？天下不能治理好，是因为荀卿没有遇到时机啊。他的德行像尧、禹一样，世人却很少知道这一点；他的治国方略不被采用，反被人们所怀疑。他的智力极其聪明，他遵循正道、端正德行，足以成为人们的榜样。唉呀！贤能啊！他应该成为帝王。天地不知，竟然善桀、纣，杀害贤良。比干被剖腹挖心，孔子被围困在匡地，接舆逃避社会，箕子假装发疯，田常犯上作乱，阖闾放肆逞强。作恶的得到幸福，行善的反遭祸殃。现在那些立说的人又不考察实际情况，竟然相信那些虚名；时代不同，名誉从哪里产生？不能执政，功业哪能建成？志向美好、德行敦厚，谁说荀卿没有德才呢？

附录

本书采摭文献要目

[说明]

为了节约篇幅，本书在引用文献时往往不详加标明。凡校改原文，只标出文献简称；而解释文义，则大多不注明出处，仅于疑难之处注明“×××说”。为了便于读者在深入研究时进行查考，现详列其作者、著作全称及其版本，并视情况酌情说明之。当然，本书撰写时所参考之文献不止于此，为节省篇幅，在此仅列其主要者。

一、本书之原文及校改原文时所据文献：

1.《集解》：指王先谦《荀子集解》，据光绪辛卯（1891年）思贤讲舍刊本。其详情见本书《凡例》。

2.宋浙本：指1974年12月文物出版社影印之宋浙刻本《荀子》（原印本今藏北京图书馆）。根据清儒所云，清代尚存《荀子》宋刻本四种：一为北宋熙宁元年（1068年）所刊之吕夏卿重校本；二为南宋淳熙（1174年～1189年）钱佃（字耕道）校本，因刊于江西漕司，故又称江西漕司本；三为南宋淳熙八年（1181年）唐仲友刊本，因刊于台州（今浙江临海），故又称台州本；四为南宋淳熙浙刻本，文物出版社影印者是也。后三种皆为第一种之翻刻本，故该四种刻本之版式（卷次、篇次、页次，以及相应页上之行数、字数）基本一致，仅文字有所差异。以上四种版本，仅第四种现尚有原刻本可见，其余三种之原刻本已佚，虽或有重刊本传世，总不及此浙刻本之古。故文物出版社影印之本，乃今存《荀子》刻本之最古者，甚为可贵。该书后有顾广圻二跋，其道光己丑（1829年）之跋云：“细验避讳，不特在熙宁、元丰后，且在淳熙之后多年，或板有修改致然耶？”此本若真为熙宁原版而稍有修改者，则更其古者矣。然此说恐不可靠。其嘉庆元年（1796）之跋则云：卢文弨“校定重梓，首列影钞宋大字本，即今此本”。然则此本又乃谢墉本之所自出而为《集解》正文之远源也，故更足以校正谢墉本及《集解》之误。唯今取谢墉本及其所载校语与此本相校，则卢氏所校不但疏漏甚多，甚至有与此本相左者。盖卢氏所据乃影抄之本，其固有误邪？然则此本更足珍贵矣。今取以覆校一过，于《集解》文字订正良多。至其误而不足取者，则置而不论。

3.古逸丛书本：指民国十八年上海涵芬楼影印之古逸丛书本《荀子》，见《四部丛刊·子部》。该书源自宋台州本。宋台州原刻本早佚，清黎庶昌于日本得其影摹本，因重刊为“古逸丛书”之一。自王先谦以后，皆称之为“宋台州本”，其实，此已为宋台州本之影摹本之仿刻本，乃清刻本而非宋刻本。不过，此本尚存宋台州本之旧，故为学术界所公认之善本。今取而校之，凡可据而与宋浙本同者，则仅据宋浙本而不复列此本之名，以简省篇幅；凡与宋浙本异而可据者，方注明据此本校改。故此本于注释中出现次数甚少，然其足可取资者，则远多于此。此亦读者所当详察焉。

4.谢墉本：指清乾隆丙午（1786年）嘉善谢墉安雅堂所刻之《荀子》，嘉禾谢墉东墅藏版。此本乃卢文弨汇集宋吕夏卿熙宁刊本（顾广圻认为即宋浙本，见上）之影抄本、元刻纂图互注本、明虞九章王震亨合校本、明世德堂本、明锺人杰本且参以己意之校定本。故此本在清代享有盛誉，因而为王

先谦取为《集解》之底本。其实，此本所据之影宋抄本，未必完善；而传写之间，亦难免有误。唯其为《集解》之底本，故今亦取以相校，稍加取资焉。未附《荀子校勘补遗》，亦在参考之列。

5. 世德堂本：指明嘉靖十二年（1533年）顾春世德堂所刊之《六子全书》本《荀子》。该本源自元刻，多后世之正字而少古字、通假字，故与宋本相异之文字较多。明人刻书，好轻易改易古书，故此本虽被视为善本，其实不如上述诸本。

6. 《删定荀子》：指方苞删定之《删定荀子》，乾隆元年（1736）刊本，此乃《荀子》之删节本。

7. 《荀子增注》：指日本山世璠正编、久保爱增注、土屋型重订之《荀子增注》，日本文政八年（1825年）平安书林水玉堂刊本。此书之底本为世德堂本，另据两汉以上之典籍以及宋本、元本、小字元本、韩本、孙鑛评本、标注本、谢墉本校之。凡改易文字，则必据宋、元本，若宋、元本无异同者，虽他书有之，也不妄改，要期复古；凡宋本之异同必录。故此本实为校释《荀子》者所必阅。

该书所谓宋本，即狩谷望所藏之台州本，故其校记所录之宋本文字，多与古逸丛书本合；然亦稍有异者，盖古逸丛书本因影摹、重刊而致误邪？抑《增注》之校刊有误邪？然今台州原刻无以见到，故其校记所录之宋本文字足可珍贵。

8. 《国语》：据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年9月版。

9. 《仪礼》：据中华书局1980年10月出版之影印本《十三经注疏》。

10. 戴德编《大戴礼记》：据中华书局1983年3月版《大戴礼记解诂》。

11. 戴圣编《礼记》：据中华书局1980年10月出版之影印本《十三经注疏》。

12. 韩婴《韩诗外传》：据中华书局1980年6月版《韩诗外传集释》。

13. 司马迁《史记》：据中华书局1959年9月版。

14. 刘向《新序》：据上海涵芬楼影印明嘉靖翻宋本，四部丛刊子部。

15. 班固《汉书》：据中华书局1962年6月版。

16. 王肃《孔子家语》：据上海涵芬楼影印明翻宋本，四部丛刊子部。

17. 萧统《文选》及李善注引文：据中华书局1977年11月所影印之胡克家嘉庆十四年（1809）重刻宋淳熙本《文选》。

18. 孔颖达《尚书正义》引文：据中华书局1980年10月版《十三经注疏》。

19. 孔颖达《毛诗正义》引文：据中华书局1980年10月版《十三经注疏》。

20. 欧阳询等《艺文类聚》引文：据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年1月新1版。

21. 魏徵等《群书治要》引文：据上海涵芬楼影印日本刊本，四部丛刊子部。

22. 李贤《后汉书》注引文：据中华书局1965年5月版《后汉书》。

23. 徐坚等《初学记》引文：据中华书局1962年1月版。

24. 李昉等《太平御览》引文：据上海涵芬楼影印中华学艺社借照日本所藏宋刊本，四部丛刊三编子部。

25. 丘雍、陈彭年等《广韵》引文：据北京市中国书店1982年6月影印之张氏泽存堂本《宋本广韵》。

二、本书译注时所参考之文献要目：

1. 《荀子》杨倞注：宋浙本以至《集解》（版本见上），各本均附有杨

注，但文字有所不同。

2. 卢文弨、谢墉校注：即谢墉本（见上）之校注。该本校注，后人亦多附刊，然所标姓名不尽相同，如《集解》称“卢文弨曰”，《增注》称“谢墉曰”。谢墉序其书云：“不揆樗昧，间附管窥，皆正杨氏之误，抱经不我非也。其援引校讎，悉出抱经。参互考证，往复一终，遂得事。”可见其校当出于卢文弨，其注当出于谢墉之手。然谢墉所注，除自己心得外，尚吸取了赵曦明、段玉裁、吴騫、朱奂、汪中之说。只是谢墉未细加标明，故今难以分别。

3. 王念孙《读书杂志》：书内有《荀子杂志》八卷《补遗》一卷，载有王念孙、王引之、汪中、陈奂之校释。今所据版本为江苏古籍出版社 1985 年 7 月所影印之王氏家刻本。

4. 郝懿行《荀子补注》：据齐鲁先喆遗书本。

5. 刘台拱《刘氏遗书》卷四《荀子补注》：据光绪十五年（1889）广雅书局刊本。

6. 久保爱《荀子增注》：见上。

7. 猪饲彦博《荀子补遗》一卷：此卷附于久保爱《荀子增注》末，见上。

8. 俞樾《诸子平议》：该书卷十二至卷十五为《荀子平议》，据光绪刊本。

9. 孙诒让《札迻》卷六：据光绪廿年（1894）刊本。

10. 王先谦《荀子集解》：书中除引录杨倞、卢文弨、王念孙等校释外，尚附王先谦及顾广圻、郭嵩焘之校释，版本见上。

11. 于鬯《香草续校书》：中华书局 1963 年 3 月第 1 版。

12. 刘师培《刘申叔先生遗书》第二十八册之《荀子斟补》与第二十九册之《荀子补释》：宁武南氏校印，1936 年铅印线装本。

13. 于省吾《双剑谿诸子新证》：北京大业印刷局民国二十九年（1940）十月版。

14. 高亨《诸子新笺》：山东人民出版社 1962 年 1 月第 2 版。

15. 梁启雄《荀子简释》：古籍出版社 1956 年 11 月第 1 版。

16. 章诗同《荀子简注》：上海人民出版社 1974 年 7 月第 1 版。

17. 长春第一汽车制造厂、吉林铁路局、吉林大学《荀子》注释组《荀子选注》：吉林人民出版社 1974 年 12 月第 1 版。本书选注凡 16 篇，并附译文。

18. 天津《荀子选注》三结合注释组之《荀子选注》：天津人民出版社 1975 年 4 月第 1 版，本书选注凡 16 篇。

19. 北京大学《荀子》注释组之《荀子新注》：中华书局 1979 年 2 月第 1 版。

20. 杨柳桥《荀子诂译》：齐鲁书社 1985 年 2 月第 1 版。

21. 杨任之《白话荀子》：岳麓书社 1991 年 4 月第 1 版。（以上为校释《荀子》之专著）

22. 《春秋》及《左传》、《公羊传》：据中华书局 1980 年 10 月影印本《十三经注疏》。

23. 《周礼注疏》：同上。

24. 《论语注疏》：同上。

25. 《尔雅注疏》：同上。

26. 《战国策》：据江苏古籍出版社 1985 年 7 月版《战国策集注汇考》。

- 27.《墨子》：据中华书局 1986 年 2 月版《墨子闲诂》。
- 28.《庄子》：据中华书局 1961 年 7 月版《庄子集释》。
- 29.《吕氏春秋》：据上海涵芬楼影印明宋邦义等刊本，四部丛刊子部。
- 30.《淮南子》及高诱注：据中华书局 1989 年 5 月版《淮南鸿烈集解》。
- 31.刘向《说苑》：据中华书局 1987 年 7 月版《说苑校证》。
- 32.王念孙《广雅疏证》：江苏古籍出版社 1984 年 4 月影印王氏家刻本。
- 33.王引之《经传释词》：岳麓书社 1985 年 4 月版。
- 34.朱骏声《说文通训定声》：武汉市古籍书店 1983 年 6 月影印临啸阁藏版。
- 35.俞樾《古书疑义举例》：据中华书局 1956 年 1 月版《古书疑义举例五种》。
- 36.杨树达《词诠》：中华书局 1965 年 11 月第 2 版。
- 37.许维遹《韩诗外传集释》：中华书局 1980 年 6 月第 1 版。
- 38.裴学海《古书虚字集释》：中华书局 1954 年 10 月第 1 版。
- 39.吴承洛《中国度量衡史》：上海书店 1984 年 5 月影印商务印书馆 1937 年版。
- 40.方诗铭、方小芬《中国史历日和中西历日对照表》：上海辞书出版社 1987 年版。
- 41.张觉《韩非子全译》：贵州人民出版社 1992 年版。
- 42.张觉《商君书全译》：贵州人民出版社 1993 年版。

后记

余漂泊沪上，春秋五易矣。百无聊赖之中，念及荀卿怀才不遇，贤士穷厄，幸斯文不丧，得彪炳千秋。然其文古奥，不便流布，虽历代学者考校注释，其疑难费解处犹多；近世有多种译作问世，其误解不当之处竟又比比皆是，窃为荀卿抱恨焉。

拙著若于《荀子》诠解有涓埃之助，首当归功于上海古籍出版社之鼎力支持。次则蒙钱振民友以及复旦大学图书馆特藏部诸君热情为我提供各种图书资料、本书责任编辑王维堤先生之认真审读，读拙著者亦当永念其德。

余才疏学浅，虽苦心经营，企为荀卿知音，然心有余而力不足，书中谬误不当之处恐尚在所难免。学术乃天下公器，区区不才，何敢自以为是？为免贻误后学，谨望海内外方家多多赐教，以便再版时修正。

张觉记于五角场铁屋

1994年1月13日

